标段编号： 2405-440300-04-01-868781005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其他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嘉湖路改造完善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管理、监理、BIM、招标代理）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0月17日

嘉湖路改造完善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管理、监理、BIM、招标代理）项目

投标文件

资信标书

项目编号：2405-440300-04-01-868781005001

投标人名称：联合体牵头人：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许永

投标日期：2025 年 10 月 17 日

投标函

投标函

致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招标项目名称）**嘉湖路改造完善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管理、监理、BIM、招标代理）** 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我方愿以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付费方法及标准，接受贵方招标文件所提出的任务要求。

1. 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完全理解。

2. 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方理解你方没有必须接受你方可能收到的最低标或任何投标的义务。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限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

4. 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担保公司保函、保证保险的保费是通过我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任务，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组建项目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如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项目组成员，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7.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金额提交经招标人认可的履约保函。

8.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定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9. 在正式合同签署并生效之前，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函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投标牵头人）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投标牵头人）许永、（成员）王金斌、张东波、王苏夏

授权委托人：

单位地址：（投标牵头人）上海市杨浦区中山北二路 1151 号 407 室　邮编：200092

（成员）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龙中路 6 号 4 幢 104 室　邮编：211500

（成员）浙江省温州市山前街 47 号三楼　邮编：325000

（成员）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中粮祥云 2 栋 A 座 1601　邮编：518172

联系电话：（投标牵头人）021-35151050　传真：021-35151080

（成员）025-52471861　传真：025-52471861

（成员）0577-86514012　传真：0577-86514012

（成员）0755-82788162　传真：0755-82788162

日　　期：2025 年 10 月 9 日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项目名称）嘉湖路改造完善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管理、监理、BIM、招标代理）** 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中山北二路1151号407室 邮编： 200092

联系电话： 021-35151050 传真： 021-35151080

分工内容： 1.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项目策划管理、报建报批、合同管理、进度管理、勘察管理、设计管理、施工管理、BIM技术应用管理、投资管理、招标采购管理、组织协调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信息管理、风险管理、竣工验收收尾管理、履约评价、后评价等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联合体成员（盖章）：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龙中路6号4幢104室 邮编： 211500

联系电话： 025-52471861 传真： 025-52471861

分工内容： 2.工程监理：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阶段监理及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联合体成员（盖章）：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山前街47号三楼 邮编： 325000

联系电话： 0577-86514012 传真： 0577-86514012

分工内容： 3.BIM技术应用：BIM管理、准备阶段BIM服务、方案阶段BIM服务、初设阶段BIM服务、施工图阶段BIM服务、施工阶段BIM服务、竣工验收和运维配合阶段BIM服务以及全阶段BIM技术培训、BIM档案管理、统筹管理各专业承包单位的BIM工作、整合各分包专业模型和数据，在各阶段制作项目的360度全景图等。此外，参加及配合安全生产等相关工作。

联合体成员（盖章）：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中粮祥云2栋A座1601 邮编：518172

联系电话：0755-82788162 传真：0755-82788162

分工内容：4.招标代理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施工、施工图及勘察审查、第三方监测、第三方强制性检测、水土保持服务等招标代理服务。

签订日期： 2025 年 10 月 9 日

投标保函

根据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本项目无需提供投标担保

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凭证

根据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本项目无需提供投标担保

建设工程合同履约保证保险保险凭证

根据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本项目无需提供投标担保

中小企业声明函

联合体牵头人：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参加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的 嘉湖路改造完善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管理、监理、BIM、招标代理） 招标投标活动，工程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 288 人，营业收入为 10677.82 万元，资产总额为 11155.53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建筑业行业的 中型企业 。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 / 人，营业收入为 / 万元，资产总额为 /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建筑业行业的 / 。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 / 人，营业收入为 / 万元，资产总额为 /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建筑业行业的 / 。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 / 人，营业收入为 / 万元，资产总额为 /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建筑业行业的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10 月 17 日

注：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招标人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中标的，投标人属于招标项目所属行业的中小企业且提供声明函后，方可适用该条款。

经年检的营业执照副本

1-1 联合体牵头人-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地位于上海，在深设有分支机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0630744290D

证照编号：10000000202304230036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类　　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许永

经营范围　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机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铁路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航天航空工程、房屋建筑工程的工程咨询（编制项目建议书、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评估咨询、工程招标代理、采购招标代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工程项目管理、工程建设监理）及建筑工程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人民币10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98年06月17日

住　　所　上海市杨浦区中山北二路1151号407室

登记机关　上海市杨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04 月 23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E0QC2U5F

营业执照

（副 本）

名　　称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类　　型　非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私营)

负 责 人　赵文辉

成立日期　2024年09月18日

营业场所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东周社区商会大厦10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05月2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1-2 联合体成员一：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地位于江苏南京，在深设有办事处，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天安数码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16720580162U (2/5)

营业执照

（副 本）

编号 320123000202407240060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王金斌

经营范围 公路、桥梁、隧道、铁路、码头、港口、航道、环境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水利工程、人防工程建设的可行性研究、勘察设计、工程监理、工程项目管理及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线路、管道、设备安装，计算机应用服务，通信、监控及收费系统的设计、安装、维护；招投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材料试验检测；安全生产评价咨询、企业信用评估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0年05月29日

住 所 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龙中路6号4幢104室

登记机关 南京市六合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07 月 24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1-3 联合体成员二-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地位于浙江温州，在深设有分支机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00733818 90XY（2/25）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类　　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东波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建设工程勘察；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特种设备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专业设计服务；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对外承包工程；建筑材料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水泥制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电线、电缆经营；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伍亿肆仟伍佰壹拾柒万陆仟玖佰元

成立日期　2001 年 12 月 05 日

住　　所　浙江省温州市山前街 47 号三楼

登记机关　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10 月 24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国家信用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2NQP4L

营业执照

（副 本）

名　　称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设计分公司

类　　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负 责 人　朱秀才

成立日期　2020年02月28日

营业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黄阁北路475号天安数码城创业园1号厂房A201天安数码城总部大楼A座T4-20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04 月 1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1-4 联合体成员三-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49118O

营业执照

（副 本）

名　　称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5年06月13日

法定代表人　王苏夏　　住　　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中粮祥云2栋A座160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 12月 3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企业资质证书

1-1 联合体牵头人-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房屋建筑工程甲级、机电安装工程监理乙级

企业名称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中山北二路1151号407室		
建立时间	1998年06月17日		
注册资本金	1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10110630744290D		
经济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E131005105-4/1		
有效期	至2029年09月20日		
法定代表人	许永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许永	职务	董事长
技术负责人	姜永军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上海同济市政公路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曾用名：上海济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2006年03月10日

业务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机关（章）

2024 年 09 月 20 日

No.EF 0192784

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杨浦区中山北二路1151号407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注册号：91310110630744290D　　**法定代表人：**许永

注册资本：1000.0000万人民币　　**经济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E231005102　　**有效期：**至2029年11月11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机电安装工程乙级

发证机关：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批准日期：2024年11月12日

企业最新信息可通过微信服务号“上海建筑业”扫描二维码查询。

本件生成日期：2024年11月15日 14:32

1-2 联合体成员一-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企业名称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雄州南路399号恒盛园区105幢四单元202室、302室		
建立时间	2000年05月29日		
注册资本金	3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20116720580162U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E132030678-4/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9日		
法定代表人	王金斌	职务	法人代表
单位负责人	杨宁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李建春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
备注： 原企业名称：江苏兆信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2014年04月03日			

业务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机关（章）

2024 年 01 月 19 日

No.EF 0182677

证　书　延　期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　业　变　更　栏

详细地址　　变更为：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龙中路6号4幢104室

注册资金（万元）变更为：1000万人民币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4　年　08　月　16　日

单位负责人 变更为：王金斌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5　年　03　月　26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1-3 联合体成员二-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甲级、建筑行业甲级

企业名称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山前街 47 号三楼		
建立时间	2001年12月05日		
注册资本金	54517.69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3030073381890XY		
经济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A133019577-6/4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张东波	职务	法人
单位负责人	朱秀才	职务	经理
技术负责人	周登奎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
备注： 原发证日期：2016年10月24日 原企业名称：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业务范围

市政行业甲级；建筑行业甲级。

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

******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机关：（章）

2024 年 04 月 02 日

No.AF 0502146

仅用于投标，再次复印无效

1-4 联合体成员三-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省工程建设招标代理行业资信评价等级证书（AAA 级）



广东省工程建设招标代理行业资信评价等级证书

编号：GDZBDL2023021

企业名称：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中粮祥云2栋A座1601
法定代表人：	王苏夏
技术负责人：	王迎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3491180
资信等级：	AAA级
有效期：	至2027年01月28日

2023年01月28日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制

打印日期：2023年02月01日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网站：http://www.gdcia.org

工程监理：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企业名称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中粮祥云2栋A座1601		
建立时间	1995年06月13日		
注册资本金	2008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349118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E144007313-8/1		
有效期	至2029年08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王苏夏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王迎节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王迎节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一级造价
备注：原企业名称：深圳市筑宇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2003年11月21日			

业务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24 年 08 月 28 日

No.EF 0192115

原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

持证需知

1.本证书是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取得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和承接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的凭证。

2.本证书分为正本和副本，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证书只限本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使用，不得伪造、涂改、出借和转让，如有遗失应在公众媒体上声明作废后，再向发证机关申请补办。

4.工程造价咨询企业须在核定的工程造价业务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如资质等级发生变化，须及时将原证书交回发证机关，办理更换手续。

5.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改变名称、住所、企业类型、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注册资本或其他原因终止业务的，应当在30日内到发证机关办理变更或注销手续。

6.本证书有效期限三年。

企业名称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企业住所	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街道深盐路3046号			
成立日期	1995年06月13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4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491180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王苏夏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姓名	张宏利	职称	高级工程师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号	建（造）02440003867		
资质证书号	甲180944001528			
资质有效期限：自 2018年10月01日至 2021年09月30日				

业务范围：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依法从事工程造价咨询活动，不受行政区域限制。甲级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可以从事各类建设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范围包括：

（一）建设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项目经济评价报告的编制和审核；

（二）建设项目概预算的编制与审核，并配合设计方案比选、优化设计、限额设计等工作进行工程造价分析与控制；

（三）建设项目合同价款的确定（包括招标工程工程量清单和标底、投标报价的编制和审核）；合同价款的签订与调整（包括工程变更、工程洽商和索赔费用的计算）及工程预付款、工程结算及竣工结（决）算报告的编制与审核等；

（四）工程造价经济纠纷的鉴定和仲裁的咨询；

（五）提供工程造价信息服务等。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可以对建设项目的组织实施进行全过程或者若干阶段的管理和服务。

发证机关（章）

2018年 11月 19日

投标人人员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联合体牵头人：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项目总负责人	**高振华**	**项目总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021.11-2025．9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任项目总负责人**
项目管理工程师	李敏章	项目管理工程师	工程师	2019.12-2022.12“从化文化项目”基于监理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任项目管理工程师
项目管理工程师	宋超	项目管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2021.4-2025.1 黔西南州金州大桥建设工程项目任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管理工程师	郑锐杰	项目管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2020.5-2022.9 桃浦科技智慧城古浪路道路改建及配套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任项目管理工程师
项目管理工程师	邹崇文	项目管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2023.9-2025.2 光明燃机电厂配套再生水管道工程（公明水质净化厂段）全过程工程咨询任项目管理工程师
造价合约工程师	田章华	造价合约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2023.9-2025.2 光明燃机电厂配套再生水管道工程（公明水质净化厂段）全过程工程咨询任造价工程师
安全工程师	苏明生	安全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2022.8-2.2025.6 黄岩开发区上澍路（江口放射线~上辇西路）工程任安全工程师
资料员	刚文浩	资料员	工程师	2021.11-2025．9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任项目管理工程师
设计管理负责人	李新意	**设计管理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020.5-2022.9 桃浦科技智慧城古浪路道路改建及配套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任总代
执行设计负责人	李跃武	执行设计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019.12-2022.12“从化文化项目”基于监理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任项目管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陈为早**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2018.6-2022.12 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CD-JL2 标段）任总监理工程师**
隧道专业监理工程师	王俊	隧道专业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2019.10-2022.5 润扬路快速化改造工程（百吉巷-平山堂路）任专业监理工程师
隧道专业监理工程师	施洁	隧道专业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2024.4-2025.9 环莞快速路三期长安莲湖路至莞长路段工程施工监理任专业监理工程师
道路专业监理工程师	陈文宏	道路专业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2019.12-2023.6 姜堰南绕城（盐靖高速至新229 省道段）快速化改造工程任专业监理工程师
桥梁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勇	桥梁专业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2020.12-2023.5 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江淮沟通段 J006-4 市政桥梁（兴业大道桥、中肯路桥、望江西路桥）监理任总监
岩土专业工程师	袁国栋	岩土专业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2021.3-2022.7 临海市东方大道污水主管线工程（大田段）任专业监理工程师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给排水专业监理工程师	李会兵	给排水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2024.4-2025.9 环莞快速路三期长安莲湖路至莞长路段工程施工监理任专业监理工程师
安全工程师	苏明生	安全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2022.8-2.2025.6 黄岩开发区上澍路（江口放射线~上辇西路）工程任安全工程师
安全工程师	陈燕军	安全工程师	工程师	2023.6-2024.12 浦江县郑家坞镇大何街村生活污水沼气净化池管网连接工程任安全工程师
造价工程师	王乐	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2021.3-2022.7 临海市东方大道污水主管线工程（大田段）任造价工程师
监理员 1	毕丽红	监理员 1	高级工程师	2020.12-2023.5 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江淮沟通段 J006-4 市政桥梁（兴业大道桥、中肯路桥、望江西路桥）监理任监理员
监理员 2	施慧	监理员 2	工程师	2020.8-2024.8 605 省道吴江同里至黎里段改扩建工程任监理员
资料员	王丹	资料员	工程师	2021.11-2025. 9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任资料员
总指挥	**周登奎**	**总指挥**	**高级工程师**	2019-2022 智造谷产业服务综合体项目任 BIM 负责人，并获得 BIM 应用三等奖
BIM 专业工程师	胡清清	BIM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2019-2022 智造谷产业服务综合体项目任 BIM 专业工程师，并获得 BIM 应用三等奖、2020-2022 上饶市立医院三江总院项目任 BIM 专业工程师，并获得 BIM 应用国家优秀奖
负责平台管理	夏华锋	负责平台管理	工程师	2019-2021 乐清市翁象大道建设工程任 BIM 平台管理工程师

投标人相关项目业绩表

投标人：联合体牵头人：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深圳市光明区	投资额 94907.93 万元	2021.11.12-2025. 9.25	1143.53 万元	市奖
聊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聊城市兴华路跨徒骇河桥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山东省聊城市	投资额 24300 万元	2020.9.6-2022.4.28	378.94 万元	国奖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从化文化项目”基于监理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广东省广州市	投资额 260000 万元	2019.12-2022.2	1819.02 万元	国奖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润扬路快速化改造工程（百吉巷-平山堂路）	江苏省扬州市	投资额 182940.73 万元	2019.11.18-2022.8.26	1430.5976 万元	
南京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	和燕路过江通道南段工程	江苏省南京市	投资额 75497.00 万元	2018.4.16-2022.12.24	1380.00 万元	
吴中区交通工程建设指挥部	苏州国际快速物流通道二期工程-南湖路快速路东延工程吴中区段（NHLDY-JL01 标段）	江苏省苏州市	投资额 142087.4170 万元	2020.4-2023.6.25	1680.89 万元（中标费率 1.183%）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运河南北路快速化改造二期工程监理	江苏省扬州市	投资额 200000.00 万元	2019.11.25-2023.5.21	1230.39 万元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运河南北路快速化改造一期工程（七里河路至万福路）	江苏省扬州市	投资额 112224.96 万元	2019.11.25-2022.1.24	1191.15 万元	国奖
徐州中冶城东快速路建设有限公司	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CD-JL2 标段）	江苏省徐州市	约投资额 38000.00 万元	2018.6-2022.12	1729.2306 万元	
泰州市市区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	328 国道海姜段快速化改造工程	江苏省泰州市	投资额 22001.2557 万元	2017.1-2018.12	656 万元	国奖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江苏省南京市公路管理处	328 国道雍庄至龙池段改扩建工程	江苏省南京市	投资额 120000 万元	2016.10-2019.7	1584 万元（中标费率 1.32%）	国奖
大同市市政建设发展公司	大同市开源街御河桥工程	山西省大同市	投资额 48894.00 万元	2015.4.21-2018.9.28	690.56 万元	国奖
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农业路快速通道工程(雄鹰东路-金源东街)	河南省郑州市	投资额 73942.40 万元	2016.7-2019.3.30	466.6465 万元	国奖

提示：要求附项目证明材料扫描件（如合同扫描件、用户证明等）

1、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 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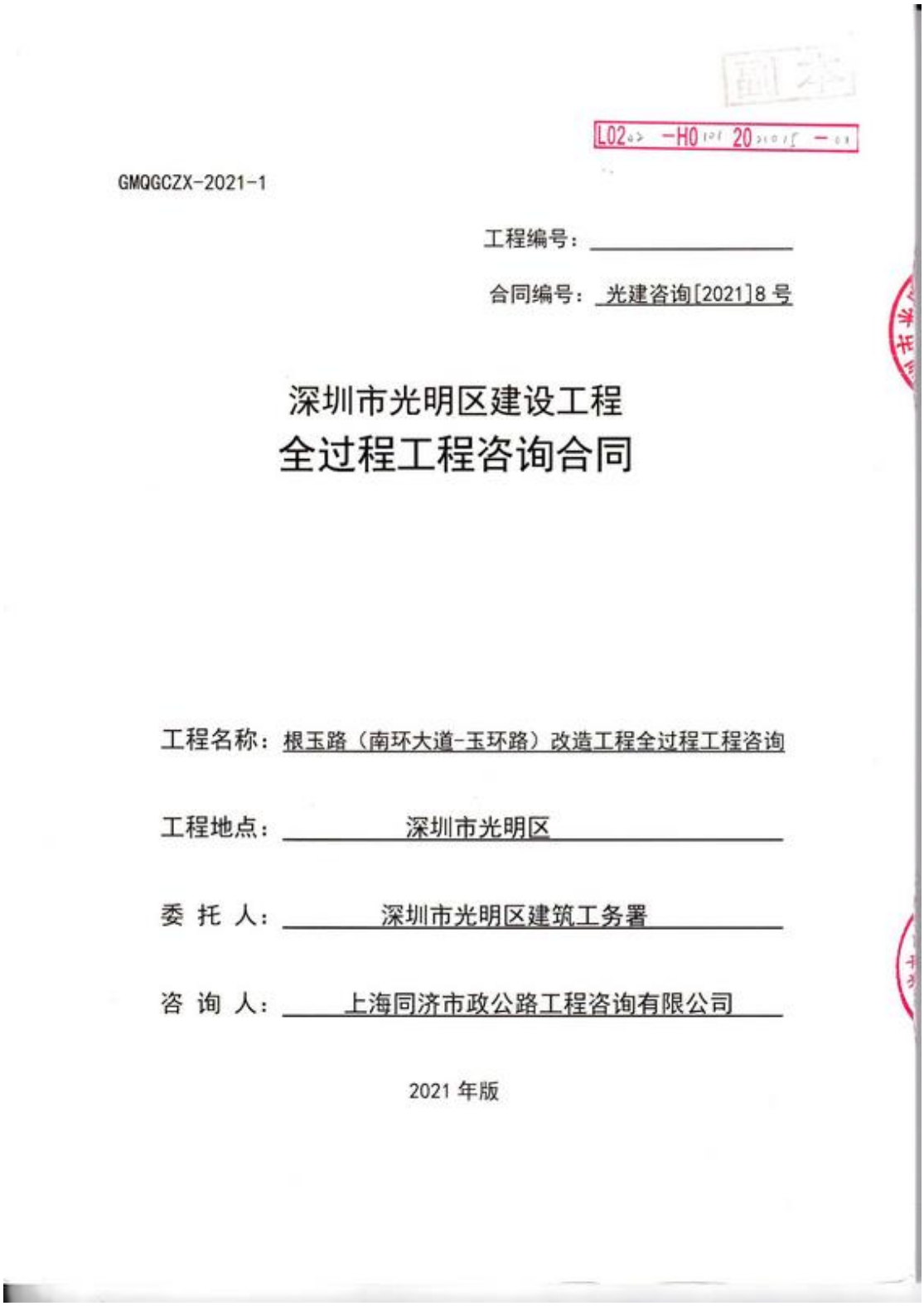

副本

L02 -H0 20

GMQGCZX-2021-1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光建咨询[2021]8 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工程名称：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委 托 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咨 询 人：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 托 人（全称）：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咨 询 人（全称）：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以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

2.项目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3.建设内容：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4.建设规模：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全长 6.305 千米，总投资约为 94907.93 万元。其中南环大道至光明大道段长约 3.9 千米，红线宽度 70 米，双向 6 车道主路+双向 4 车道的辅道；光明大道至光侨路段红线宽度 80 米，长约 1.976 千米，双向 6 车道主路+双向 4 车道的辅道；光侨路至玉环路段（该段于 2017 年完成招标，2020 年完成施工。）红线宽度 80 米，长约 0.429 千米，双向 8 车道。沿线设置下穿南光高速桥梁和光明大道跨线桥梁 2 座，人行天桥 1 座，灯控平交口 6 处。雨水箱涵工程迁改长度约 3400 米，其中东明大道-田寮里迁改原水管约 2000 米；田寮路-三岔联通口段新建原水管原位换管约 1400 米。给水管道工程迁改由东明大道至田寮路共约 1960 米，具体建设规模以实际概算批复文件内容进行调整。预计建设周期 2021 年 10 月 01 日至 2023 年 09 月 30 日，共计 2 年，保修期 24 月。（建设周期及保修期以项目实际情况为准）

5.投资估算金额：约为 94907.93 万元

6.资金来源：政府 100%

7.项目周期：预计建设周期 2021 年 10 月 01 日至 2023 年 09 月 30 日，共计 2 年，保修期 24 月。（建设周期及保修期以项目实际情况为准）

其他：/

二、服务阶段与服务内容

（一）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阶段包括：

□项目策划阶段

□可行性研究阶段

☑工程规划阶段

☑勘察与设计阶段

☑招标与采购阶段

☑施工及保修监理阶段

□运营管理阶段

□其他：_____

（二）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包括：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范围为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全部施工图纸内容。工程监理范围为K3+850-K5+880段及光侨路至玉环路段绿化工程所涉及的全部施工图纸内容，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施工2标中标建安工程费约为36066.33万元（不扣除专业工程暂估价、不含通讯迁改、燃气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前期工作管理、设计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安全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合同管理、档案信息管理、报批报建管理、竣工验收备案及移交管理、工程结算管理、竣工决算以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2）工程监理:实施阶段全过程监理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阶段监理、保修阶段监理，以及其他上述未尽描述但与本工程建设密不可分的相关内容；具体服务范围以施工图纸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3）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依法承担与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工作、工程监理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

1.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以下简称：“项目管理”）：

☑（1）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

☑（2）项目策划管理；

☑（3）设计管理；

☑（4）勘察管理；

（5）技术管理；（6）进度管理；（7）投资管理；（8）质量管理；（9）安全生产管理；（10）项目组织协调管理；（11）招标采购管理；（12）合同管理；（13）档案管理；（14）报批报建相关服务；（15）信息管理（含BIM咨询及信息化应用管

理）；（16）竣工验收收尾及移交管理；（17）工程结算管理；（18）风险管理；（19）后评价工作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其他：工程决算管理。

2. 工程监理：实施阶段全过程监理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阶段监理、保修阶段监理，以及其他上述未尽描述但与本工程建设密不可分的相关内容；具体服务范围以施工图纸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3. 专业咨询服务：

☐项目建议书编制；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规划咨询；

☐设计任务书编制；

☐环境影响评估；

☐节能评估；

☐交通评估；

☐地震安全性评估；

☐地质灾害评估；

☐水土保持评估；

☐防洪评估；

☐社会风险评估；

☐安全评价；

☐社会稳定风险评价；

☐水土保持方案设计；

☐交通影响评价；

☐绿建、海绵城市等相关技术文件；

☐勘察方案编制；

☐勘察方案审核；

☐工程初步勘察、详勘；

☐勘察报告编制；

☐勘察报告审核；

□方案设计及优化、评审；

□初步设计及优化、评审；

□施工图设计及优化、评审；

□施工图强审【施工图强审取消，建议结合实际删除或修改】；

□施工图精细化审查；

□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专业或专项工艺咨询；

□其它工作：_____。

具体的服务内容和要求详见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及附件。

三、委托人代表与项目主要负责人

1.委托人代表：_____/_____。

2.项目主要负责人

（1）项目总负责人姓名：李家学，身份证号码：140104196306181350，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31000032，职称、证书号：高级工程师、4402000063。

（2）设计管理负责人姓名：陈国强，身份证号码：340521197712010039，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如有）：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33014392，职称、证书号（如有）：工程师、J42100804855。

（3）造价合同管理负责人姓名：高振华，身份证号码：321084198611102110，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如有）：国家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土木建筑、建[造]112031000001196，职称、证书号（如有）：工程师、19C0Z14294。

（4）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张春明，身份证号码：130406196312271835，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如有）：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11006484，职称、证书号（如有）：高级工程师、K030046953。

（5）其他主要负责人员：_____/_____。

四、服务费用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用签约价为：（大写）人民币：壹仟壹佰肆拾叁万伍仟叁佰元整（¥：11435300.00）。包括：

☑项目管理服务费：（大写）人民币：陆佰玖拾贰万肆仟柒佰元整（¥：6924700.00）下浮率：8%

☑工程监理服务费：（大写）人民币：肆佰伍拾壹万零陆佰 元整（¥：4510600.00）（其中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大写）人民币：肆佰贰拾玖万伍仟捌佰壹拾 元整（¥：4295810.00），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大写）人民币：贰拾壹万肆仟柒佰玖拾 元整（¥：214790.00）下浮率：8%

□专业咨询服务费：_____

□暂列金：_____

□奖金：_____

□其他：_____

具体的服务费用计取和支付方式详见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

五、服务期限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限：自 2021 年 10 月 1 日 开始，至 2025 年 9 月 29 日 结束。（建设周期及保修期以项目实际情况为准）

具体的服务期限和服务进度计划详见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六、合同文件的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有）；

2. 招标文件及补遗（如有）；

3. 投标文件澄清纪要（如有）；

4. 投标文件及附件（如有）；

5. 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七、双方承诺

1. 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以及合同约定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2. 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费用。

八、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九、合同订立及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12 月 15 日

2.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3. 本合同一式 拾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柒 份，咨询人执【 伍 】份。

4.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托人：（公章）	咨询人：（公章）
住　　所：光明区商会大厦 A-10 楼	住　　所：上海市杨浦区国康路 96 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021-35151050
传　　真：/	传　　真：021-35151080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上海同济支行
帐　　号：/	帐　　号：310066344018001633574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200092

➢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光明大道至东明大道段电缆沟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2023年7月12日

发出日期：2023年7月12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光明大道至东明大道段电缆沟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光明区根玉路
工程规模（电缆沟长度，埋管长度等）	新建电缆沟1.4*1.7长538米，电力埋管68米，电力工作井2座	工程造价（万元）	536.8859万元
结构类型	电缆沟	开工日期	2023年04月28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3年7月12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宝供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宝供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供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7月10日	市政竣·通-10	符合要求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同意验收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符合要求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符合要求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保修书	符合要求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table>
<tr><td>工程完成情况</td><td colspan="2">本工程已完成设计及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范及各项相关规定要求，未发生任何安全及质量事故，施工技术、质量保证资料、施工管理及原材、设备、构配件检验报告等档案资料齐全有效。</td></tr>
<tr><td rowspan="2">工程质量情况</td><td>土建</td><td>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相关规范及与建设单位的合同约定要求，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并符合要求，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合格，观感质量检查合格；经组织竣工验收，各质量责任主体一致同意本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并“交付使用”；</td></tr>
<tr><td>设备安装</td><td>/</td></tr>
<tr><td>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td><td colspan="2">无</td></tr>
<tr><td rowspan="6">参加验收单位意见</td><td>建设单位</td><td>监理单位</td><td>施工单位</td></tr>
<tr><td>（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2日</td><td>（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7月12日</td><td>（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7月12日</td></tr>
<tr><td>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td><td>设计单位</td><td>勘察单位</td></tr>
<tr><td>（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7月12日</td><td>（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7月12日</td><td>（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7月12日</td></tr>
</tabl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施工1标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2024年6月5日

发出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施工1标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根玉路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道路长度3.85km	工程造价（万元）	37361.609608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改造工程	开工日期	2021年 11月 12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4年 06月 05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2023]技023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深圳市天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6月5日	市政竣·通-10	符合要求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18SC-118	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同意验收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市政竣·通-5	符合要求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6	符合要求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7	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保修书			符合要求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table>
<tr><td>工程完成情况</td><td colspan="2">本工程已完成设计及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范及各项相关规定要求，未发生任何安全及质量事故，施工技术、质量保证资料、施工管理及原材、设备、构配件检验报告等档案资料齐全有效。</td></tr>
<tr><td rowspan="2">工程质量情况</td><td>土建</td><td>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相关规范及与建设单位的合同约定要求，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并符合要求，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合格，观感质量检查合格；经组织竣工验收，各质量责任主体一致同意本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并“交付使用”；</td></tr>
<tr><td>设备安装</td><td>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设备安装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相关规范及与建设单位的合同约定要求，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并符合要求，设备试运行正常，经组织竣工验收，各质量责任主体一致同意本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并“交付使用”。</td></tr>
<tr><td>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td><td colspan="2">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张文华
注册号：4405483-AY011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td></tr>
<tr><td rowspan="6">参加验收单位意见</td><td>建设单位</td><td>监理单位</td><td>施工单位</td></tr>
<tr><td>（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5日</td><td>（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6月5日</td><td>（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6月5日</td></tr>
<tr><td>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td><td>设计单位</td><td>勘察单位</td></tr>
<tr><td>（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6月5日</td><td>（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6月5日</td><td>（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6月5日</td></tr>
</tabl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施工2标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2025年9月25日

发出日期：2025年9月25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2">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施工2标</td><td>工程地点</td><td>深圳市光明区</td></tr>
<tr><td>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td><td colspan="2">根玉路沿线2.03km，包括：道路改造、给排水工程电力、通信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交通设施工程改造</td><td>工程造价（万元）</td><td>38297.078385万元</td></tr>
<tr><td>结构类型</td><td colspan="2">道路改造</td><td>开工日期</td><td>2021年11月16日</td></tr>
<tr><td>施工许可证号</td><td colspan="2">/</td><td>竣工日期</td><td>2025年9月25日</td></tr>
<tr><td>监督单位</td><td colspan="2">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td><td>监督登记号</td><td>深光监一申报（登记）【2023】技024号</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2">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td><td>总施工单位</td><td>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td></tr>
<tr><td>勘察单位</td><td colspan="2">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td><td>施工单位（土建）</td><td>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td></tr>
<tr><td>设计单位</td><td colspan="2">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td><td>施工单位（设备安装）</td><td>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td></tr>
<tr><td rowspan="2">监理单位</td><td colspan="2" rowspan="2">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td><td rowspan="2">工程检测单位</td><td>深圳市业昕工程检测有限公司</td></tr>
<tr><td>深圳市鑫泰检测有限公司</td></tr>
<tr><td rowspan="2">全过程咨询单位</td><td colspan="2" rowspan="2">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td><td rowspan="2">其他主要参建单位</td><td>/</td></tr>
<tr><td>/</td></tr>
<tr><td colspan="5">专项验收情况</td></tr>
<tr><td colspan="2">专项验收名称</td><td>证明文件发出日期</td><td>文件编号</td><td>对验收的意见</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3">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td><td>年 月 日</td><td></td><td></td></tr>
<tr><td>年 月 日</td><td></td><td></td></tr>
<tr><td>年 月 日</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td><td></td><td>年 月 日</td><td></td><td></td></tr>
<tr><td></td><td>年 月 日</td><td></td><td></td></tr>
<tr><td></td><td>年 月 日</td><td></td><td></td></tr>
<tr><td></td><td>年 月 日</td><td></td><td></td></tr>
<tr><td></td><td>年 月 日</td><td></td><td></td></tr>
<tr><td></td><td>年 月 日</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5">附有关证明文件</td></tr>
<tr><td colspan="2">施工许可证</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td><td></td><td>18SC-118</td><td>资料齐全、合格</td></tr>
<tr><td colspan="2">工程竣工报告</td><td></td><td>市政竣·通-11</td><td>资料齐全、合格</td></tr>
<tr><td colspan="2">工程质量评估报告</td><td></td><td>市政竣·通-5</td><td>资料齐全、合格</td></tr>
<tr><td colspan="2">勘查质量检查报告</td><td></td><td>市政竣·通-6</td><td>资料齐全、合格</td></tr>
<tr><td colspan="2">设计质量检查报告</td><td></td><td>市政竣·通-7</td><td>资料齐全、合格</td></tr>
<tr><td colspan="2">工程质量保修书</td><td></td><td>市政竣·通-8</td><td>资料齐全、合格</td></tr>
</tabl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及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范及各项相关规定要求，未发生任何安全及质量事故，施工技术、质量保证资料、施工管理及原材、设备、构配件检验报告等档案资料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相关规范及建设单位的合同约定要求，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并符合要求，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合格，观感质量检查合格；经组织竣工验收，各质量责任主体一致同意本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并“交付使用”。
	设备安装	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设备安装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相关规范及与建设单位的合同约定要求，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并符合要求，设备试运行正常，经组织竣工验收，各质量责任主体一致同意本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并“交付使用”。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9月2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9月2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5 年 9月25日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9月2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5 年 9月2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5 年 9月25日	

➢ 总负责人证明材料

全咨项目管理人员调整申请书

致：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单位)：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总负责人：李家学（身份证号码：140104196306181350，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31000032 ）由于身体等其他方面原因,不能继续胜任本职工作，已无法为本项目提供更好的服务，我司根据现实情况，现提出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项目全咨项目管理总负责人变更的申请。

变更后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总负责人：高振华（身份证号码：321084198611102110 、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31012228）。

为了申请变更人员进场后开展工作依法合规，恳请建设单位审核合格后尽快批复。

妥否，请批示？

项目管理机构：（公章）

项目负责人：

日期：2022.1.5

调整前	姓名	职务	调整原因
	李家学	总负责人	身体等其他方面原因
调整后	姓名	职务	注册证号/简历上岗证号
	高振华	总负责人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31012228

建设单位意见：

1.2.

建设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

日期：2022.1.5

➢ 道路等级证明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深发改〔2017〕94号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光明新区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市交通运输委：

报来《光明新区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代码：Z12015YS0005-01）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光明新区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北起光明新区南环大道，南至玉环路，道路全长约 6.305 公里，按干线性城市主干道标准建设，设计车速 50 公里/小时。其中南环大道-塘明路

段长约 3.9 公里，红线宽度 70 米，主线双向 6 车道+辅道双向 4 车道；塘明路-玉环路段长约 2.405 公里，红线宽度 80 米，双向 6 车道，全线增设人行天桥一座。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桥梁、给排水、电力、通信、照明、燃气、海绵城市工程措施、交通、绿化、管线迁改等。

二、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投资估算为 49396.98 万元，其中建安费 41982.57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3755.37 万元，预备费 3659.04 万元（详见附件）。资金来源为政府投资，根据第五轮市区政府事权划分方案落实。

三、下一阶段工作要求

（一）工程方案建议结合以下意见进行优化：

1. 补充现状交通量调查分析，完善交通量预测，优化交叉口交通组织设计。

2. 进一步论证地块内石松支线输水干管、西水渠改迁至道路内的必要性及可行性，并建议结合迁改方案、市管廊办相关要求及既有规划成果对本工程是否实施综合管廊进行论证。

3. 根据最新的给排水管线规划修编成果，复核优化管线设计，结合管线物探情况对污水管线建设范围的合理性作进一步论证。

4. 合理利用现状路面、交通、绿化及照明设施，节约工程投资。

（二）请在项目前期设计及建设期间，切实履行好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严格按照安全生产的相关要求，落实项目安全生产各项措施，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三）请按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和本批复的有关要求，抓紧开展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工作，及时报送发展改革部门审核。

附件：光明新区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投资估算表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7年1月20日

2、聊城市兴华路跨徒骇河桥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 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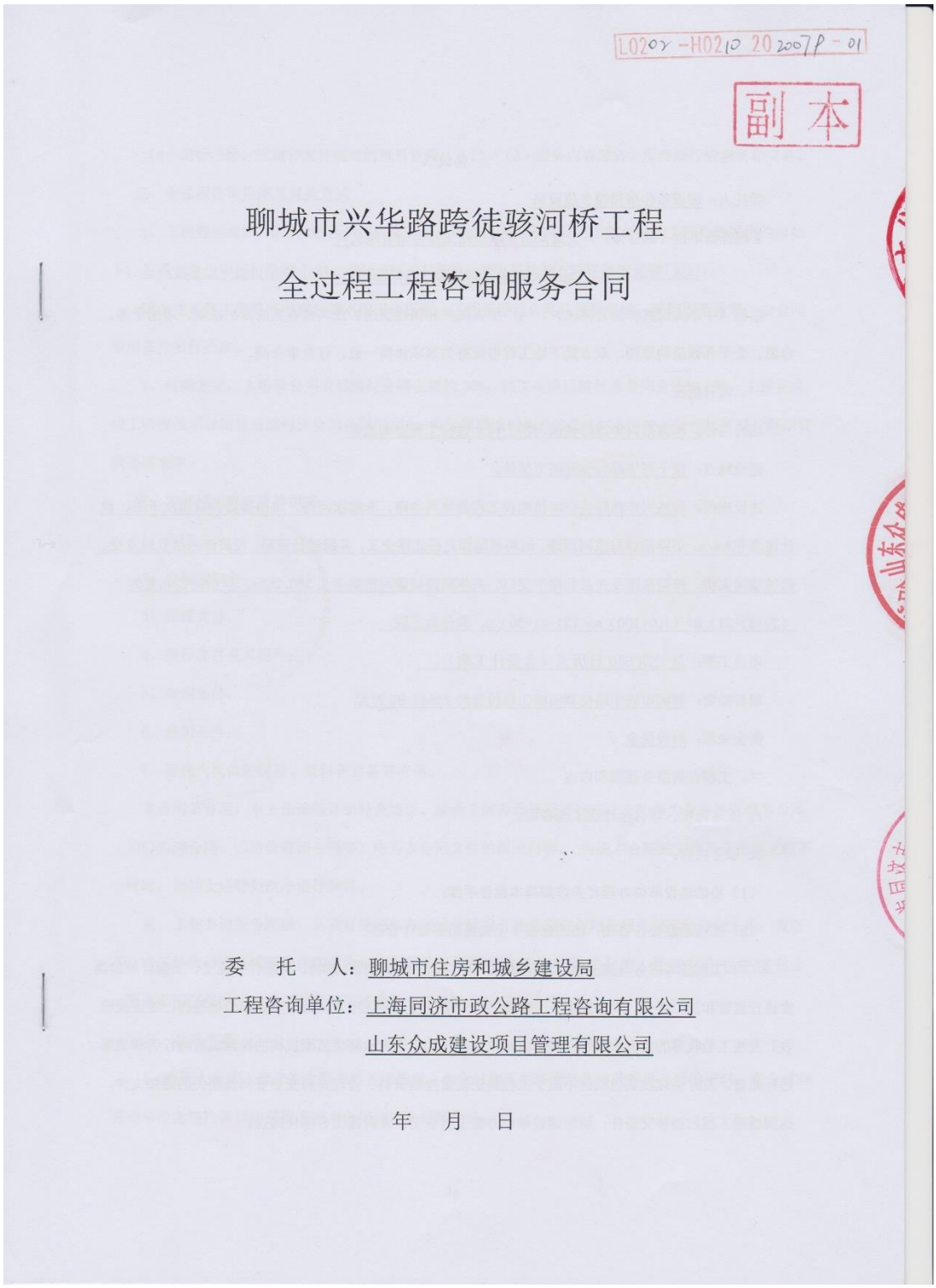

LO20Y-H0210 202007P-01

副本

聊城市兴华路跨徒骇河桥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委　托　人：聊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工程咨询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山东众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协议书

委托人：聊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工程咨询单位（联合体）：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山东众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咨询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聊城市兴华路跨徒骇河桥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建设地点：位于兴华路与徒骇河交叉处。

建设规模：聊城兴华路跨徒骇河桥建设工程西接兴华路，东接滦河路，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设计速度 50km/h，道路沿线与滨河西路、滨河东路和光岳北路交叉，并跨越徒骇河，设滨河西路互通立交、跨徒骇河大桥、滨河东路及光岳北路平交口。兴华路跨徒骇河桥梁全长 388.285m，全桥跨径布置为（30+31+31）m+（100+100）m+（31+31+30）m，共分为三联。

项目工期：总工期 650 日历天（含设计工期）。

项目投资：聊城市兴华路徒骇河桥工程投资约 23683.99 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二、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

1、服务范围：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2、服务内容：

（1）协助建设单位办理有关前期基本建设手续；

（2）工程勘察设计咨询：协助建设单位实施勘察设计管理；

（3）工程监理服务与施工项目管理服务：施工过程中的工程（建材、构配件）施工、工期计划的落实进行监管和加工质量、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扬尘治理、各工序（分部、项、检验批验收、签证及验收）及竣工验收等的监管和组织；对总承包单位委托的第三方检测或监测机构的检测或监测行为和成果进行监督。及时整理收集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施工质量控制资料、管理资料变更资料及相关的通知文件，达到城建工程归档移交条件；协助建设单位办理工程移交；及时提出合理化建议。

（4）现行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的项目管理（（1）-（3）服务内容除外）所应履行的职责和义务。

三、全过程咨询报酬及付款方式

1、工程咨询报酬 根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本项目的正常全过程工程咨询报酬约定如下：总承包单位中标价格的1.6%，共计378.94万元，叁佰柒拾捌万玖仟肆佰元整(大写)。

除上述正常工程咨询报酬外的附加工作报酬、工作奖励或合理化建议奖励、延期服务费等，由合同专用条件另行约定。

2、付款方式：主桥承台完成后拨付合同金额的30%，施工完成后拨付至合同金额的60%，工程完成竣工验收及项目结算后拨付至合同金额的90%，质保期满拨付剩余价款（如不能按期付款执行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四、本合同由以下文件组成

1、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招标文件；

4、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5、专用条件；

6、通用条件；

7、委托人提供的房屋、资料和设备等清单。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或因手续办理等需要补充订立的相关专业咨询服务合同（如□监理合同、□造价咨询合同等）均为本合同文件的组成内容。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若存在歧义或不一致时，则按上述排列次序进行解释。

五、工程咨询服务期限：从项目规划和方案设计阶段开始全程参与项目相关管理和咨询工作，直至项目竣工验收移交且缺陷责任期满为止。本项目服务期自2020年8月12日始，至2024年6月18日止（服务期限届满时间最终以项目竣工验收移交且缺陷责任期满之日止）。

六、双方承诺

1、委托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为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协助提供必要的资料，在全过程咨询单位无违约情形的前提下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2、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按照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承担工程咨询任务。

3、本合同内容如有与合同履行期间新颁布的法律、法规及政策规范等相违背的内容，参照上述法律、法规及政策规范等制定相应补充条款，且补充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七、合同订立

1、订立时间： 2020 年 月 日。

2、订立地点： 山东聊城 。

3、本合同一式 拾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伍 份。

八、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

委托人：（盖章）	工程咨询单位：（盖章）	工程咨询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经办人：	经办人：
地址：	地址：	地址：
开户行：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账号：
邮编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电话：

四、联合体协议书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山东众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聊城市兴华路徒骇河桥及聊城市东昌路王口桥等 4 座桥梁改造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山东众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 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 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1）联合体由主办人负责与业主联系。

（2）投标工作由联合体主办人负责，由双方组成的投标小组具体实施；联合体主办人代表联合体办理投标事宜，联合体主办人在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承诺均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4）如中标，联合体内部将遵守以下规定：

a. 联合体主办人和成员共同与业主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业主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b. 联合体主办人代表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业主的指令、指示和通知，并且在整个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全部事宜（包括工程价款支付）均由联合体主办人负责；

（5）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5、联合体成员工作量占比：牵头人： 50% ；其他成员： 50%。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许永 （签字）

其他成员一名称：山东众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马利建 （签字）

2020 年 7 月 17 日

注：1、本协议书为联合体投标时适用，非联合体投标时不需填报。如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可删除“四、联合体协议书”，以下章节的序号依次递补。如“五、项目管理机构”变为“四、项目管理机构”，其他的依次类推。

2、其中涉及联合体成员数量的格式内容可根据实际情况可以修改。

3、联合体成员工作量占比应与配备人员实际职责、承担的工作量相匹配。

➢ **竣工验收报告**

J0801-H02102020079-0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聊城市兴华路跨徒骇河大桥建设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地址	聊城市兴华东路与徒骇河交叉口		结构类型	斜拉桥	层数	/
工程规模	长 384m，宽 40m	工程造价	23684 万元	开工日期	2020 年 9 月 6 日	竣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28 日	验收日期	2022年5月30日	
工程完成情况	完成了建设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有工程使用的主要材料、建筑构配件的进场实验报告，有建设、监理施工、设计、勘察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合格文件，有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保修书。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 10 分部，复核标准及设计要求 10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质量核查	共 49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49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49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8 项，符合要求 8 项，共抽查 4 项，符合要求 4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不符合要求 0 项。	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经验收组的验收，本工程符合设计及相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的要求，同意通过验收。	
6	综合人员签字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项目负责人： 单位法人代表： 2022 年 5 月 30 日	监理工程师： 项目总监： 单位技术负责人： 单位法人代表 2022 年 5 月 30 日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经理： 单位技术负责人： 单位法人代表 2022 年 5 月 30 日	项目设计负责人： 单位技术负责人： 单位法人代表： 2022 年 5 月 30 日	项目勘察负责人： 单位技术负责人： 单位法人代表： 2022 年 5 月 30 日
附件	1、工程评估报告	1、工程监理资料；2、单位工程资料核查记录；3、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4、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1、技术资料和施工管理资料；2、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3、工程质量保修书；4、工程使用说明书	1、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3、“从化文化项目”基于监理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 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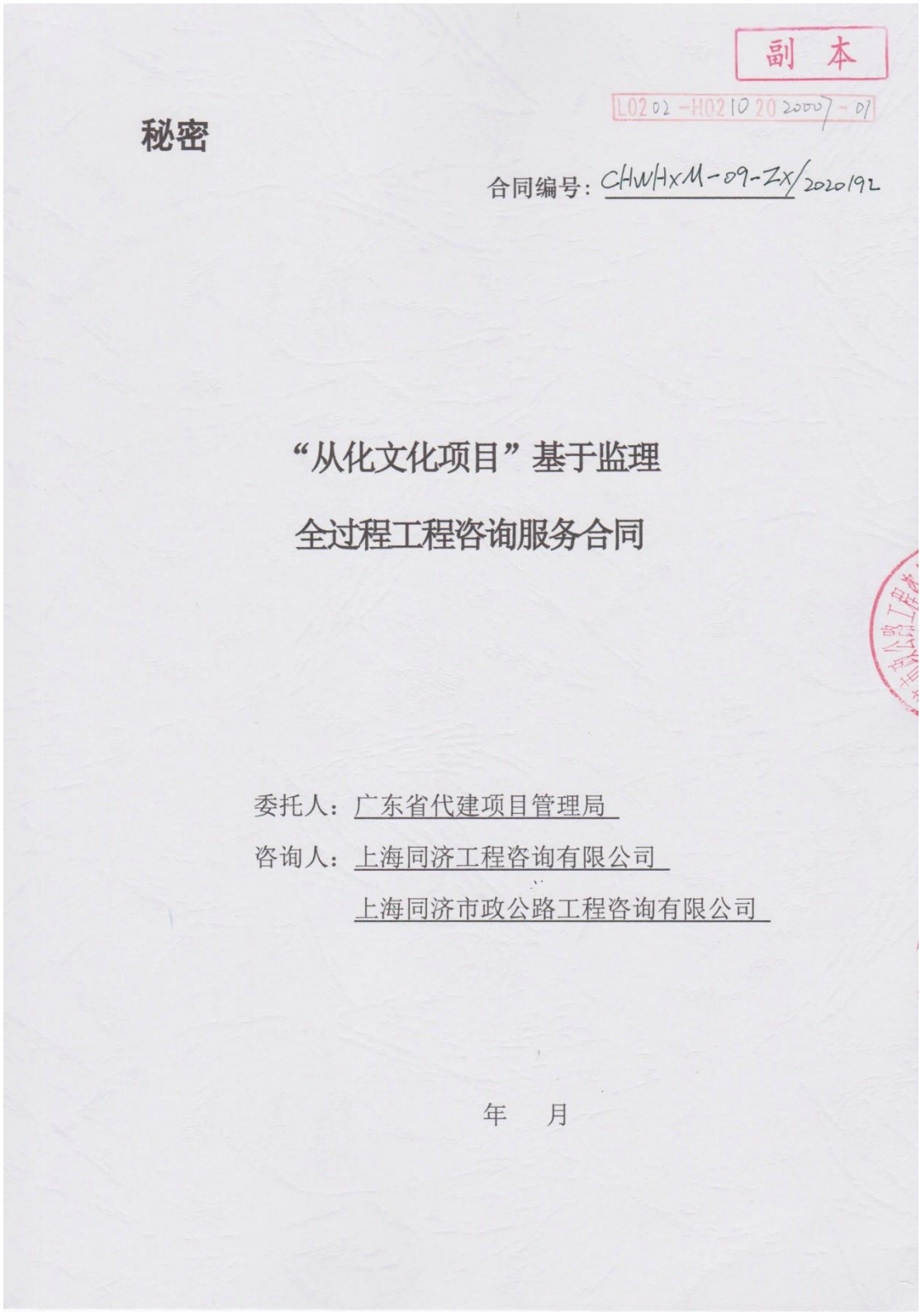

副 本

L02 02 -H02 10 20 2000 / - 01

秘密

合同编号：CHWHXM-09-ZX/2020192

“从化文化项目”基于监理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委托人：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咨询人：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年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咨询方（联合体牵头方）：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全称)

咨询方（联合体成员方）：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从化文化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从化文化项目”

2. 工程地点：位于从化区流溪河畔，凤凰山麓南侧

3. 工程概况：本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25 万平方米，项目建设总投资估算约 26 亿元（建筑安装工程费约 20 亿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约 4 亿元，预备费约 2 亿元）。建设内容分两部分，由不同的施工总承包单位承建，主要划分为：

（1）房建施工部分：主体建筑及周边室外配套（包含防护景观隔离带、水渠景观改造），主体建筑面积约 8 万平方米，周边室外配套约 9 万平方米。

（2）市政施工部分：专用洞库及市政配套（包含道路、桥梁、山体支护及景观修复、引洪渠），洞库截面积约 110 平方米，长度约 1 千米，桥梁长度约 300 米，最大单跨约 90 米。

二、服务范围与服务内容

1. 服务范围：“从化文化项目”的基于监理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2. 服务内容：项目管理服务、设计管理及房建、市政施工监理咨询服务。

具体服务范围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三、工作模式和管理说明

（1）本项目拟采用全过程工程咨询与工程监理一体化服务管理模式。

（2）咨询人派出的全过程工程咨询团队对工程项目策划、前期、设计、采购、施工、验收、移交、保修、竣工结算等全过程实施管理。

（3）咨询人派出的监理工程师团队承担本项目的监理工作和国家、省、市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监理责任。

四、服务期

服务期：/ 日历日。

计划开始服务日期：2019 年 12 月 10 日。

计划完成服务日期：2022 年 02 月 28 日。

具体基于监理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7 的约定为准。

五、合同价

合同价暂定含税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仟柒佰壹拾贰万贰仟玖佰元整（¥ 37122900.00 元）。

六、委托人代表与咨询人主要负责人

1.委托人代表：_____

2.主要人员情况

项目总负责人

姓名：秦爱军，身份证号码：320803197309263415；

总监理工程师（房建施工部分）

姓名：李明贵，身份证号码：430721196205185211；

总监理工程师（市政施工部分）

姓名：邹　宇，身份证号码：362102198012201714；

技术负责人

姓名：滕升起，身份证号码：622626196811223015；

设计管理负责人

姓名：孙艳萍，身份证号码：370902196508071241；

造价管理负责人

姓名：高培华，身份证号码：310106197007012011；

BIM技术负责人

姓名：周茂刚，身份证号码：370902196310311238；

七、承诺

1.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开展基于监理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活动的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咨询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基于监理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广东省广州市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须经委托人和咨询人盖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后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陆 份、副本一式 拾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方执正本 贰 份、副本 捌 份；咨询方（联合体牵头方）执正本 贰 份、副本 肆 份；咨询方（联合体成员方）执正本 贰 份、副本 肆 份。

委托方：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纳税人识别码：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108号奥园大厦11楼、12楼东翼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杜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0-83620865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时　间：2020年8月21日

咨询方(联合体牵头方)：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纳税人识别码：91310110631285874 9

地址：上海市杨浦区四平路1398号B座18楼

邮政编码：200092

法定代表人：杨卫东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1-33626700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上海同济支行

账　号：310066344010141052919

时　间：2020年8月21日

咨询方（联合体成员方）：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纳税人识别码：91310110630744290D

地　址：上海市杨浦区国康路96号4楼

邮政编码：200092

法定代表人：许永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1- 35151050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上海同济支行

账　号：310066344018001633574

时　间：2020年8月21日

联合体协议书

致：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从化文化项目”的基于监理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为本工程的牵头单位。

2、双方以紧密协作联合的方式组成联合体，共同承担“从化文化项目”的基于监理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任务，共同履行合同约定的全部责任、权利和义务。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工作投入拟定占总合同比例：

(1).联合牵头单位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占总合同金额比例： 51 % 。

(2).联合体成员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占总合同金额比例： 49 % 。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单位（盖章）：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上海杨浦区四平路 1398 号 3 楼 邮编： 200092

联系电话： 021-33626700 传真： 021-33626718

联合体成员 1（盖章）：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国康路 96 号 4 楼 邮编： 200092

联系电话： 021-35151050 传真： 021-35151080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从化文化项目DK工程

验收日期：2027年12月18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从化文化项目DK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从化区良口镇塘料村	建筑面积	13794平米	工程造价	5.8亿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复合式衬砌结构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1202008180301	监理许可证号	E231005102		
开工日期	2020 年 4 月 15 日	验收日期	2022年 12 月 18 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20200408001 ZJ20200818003		
建设单位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勘察单位	广东省地质建设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中铁隧道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州迪安工程技术咨询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朱志强
副组长	秦爱军、邹宇
组员	史习桂、曾凡凯、王武刚、招志雄、劳伟峰、梅广宁、张泳雄、黄小福、刘计顺、杨璃、钟昌裕、赖昕、宋金峰、宋涛、韩荔、钱恒利、周振文、蔡青龙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史习桂	程敏、黄小福、刘计顺、张懿、杨璃、梁铭杰、赖昕、韩荔、窦鹏川、王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史习桂	崔志宾、张永飞、刘凤波、冯健江、杨永刚、胡岳强、吴成惠、钱恒利、李伟章
工程质控资料	曾凡凯	王磊、姚明、崔锁平、杨光林、邬伟明、何正才、贺晶晶、陈旺、李伟章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朱志强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2	史习桂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工程师		
3	曾凡凯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资料主管		
4	邹宇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5	刘凤波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6	王武刚	中铁隧道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7	黄小福	中铁隧道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8	张懿	中铁隧道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9	崔志宾	中铁隧道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10	程敏	中铁隧道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11	刘计顺	中铁隧道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12	张永飞	中铁隧道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13	杨永刚	中铁隧道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14	张泳雄	广东省地质建设工程勘察院	项目负责人		
15	钟昌裕	广东省地质建设工程勘察院	专业负责人		
16	赖昕	广东省地质建设工程勘察院	专业负责人		
17	宋金峰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8	宋涛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19	韩荔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20	钱恒利	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1	周振文	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2	胡岳强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3	吴成惠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24	蔡青龙	佛山市均林人防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GD-E1-914/4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验 收 合 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8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2月2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8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从化文化项目房建部分工程

验收日期：2022年12月7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从化文化项目房建部分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从化区良口镇塘料村	建筑面积	80494平方米	工程造价	98087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7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1202007270101	监理许可证号	440101202007270101		
开工日期	2020年 7 月 27 日	验收日期	2021年2月28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20200727001		
建设单位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勘察单位	广东省地质建设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州迪安工程技术咨询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朱志强
副组长	李明贵
组员	史习桂、曾凡凯、张振辉、张泳雄、曹庆文、李昌泽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史习桂	林凡、曹庆文、苗伟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振辉	俞洋、李昌泽、刘凤波
工程质控资料	李明贵	曾凡凯、黄璞洁、蒋群锋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3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朱志强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	史习桂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工程师		
3	曾凡凯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工程师		
4	张振辉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5	梁玮健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技术负责人		
6	林凡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设计负责人		
7	过仕佳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设计负责人		
8	何炳耀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设计		
9	陈欣燕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设计		
10	张泳雄	广东省地质建设工程勘察院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11	李明贵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		
12	苗伟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土建）		
13	刘风波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电气）		
14	曹庆文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15	李昌泽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16	蒋群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负责人		
17	张建华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机电负责人		
18	钱恒利	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9	周振文	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0	李俊华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李俊华	
21	黄宝南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监理组长	黄宝南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工程验收结论：

1、本工程各分部工程已验收合格，资料真实、齐全、有效，评定合格；

2、本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施工验收标准、规范及强制性条文标准；

3、本工程施工与设计相符，质量符合合同约定的要求；

4、有关本工程的质量保证和维修事宜已签订质量保修书；

5、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8日	2022年12月28日	2022年12月28日	2022年12月28日	2022年12月28日

GD-E1-914/6

4、润扬路快速化改造工程（百吉巷-平山堂路）监理

隧道长度：2.582 公里，施工工艺：明挖隧道。

- 合同关键页

（GF—2012—0202）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监理合同备案专用章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6 525275 132323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合同验证码： 9136bc47-ac90-4a85-be54-2caecbbc088a

委托人(全称)：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人(全称)：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润扬路快速化改造工程（百吉巷—平山堂路）监理

2.工程地点： 润扬路（百吉巷—平山堂路）

3.工程规模： 城市高架快速路，全长3.85km，高架桥1.130km，隧道2.582km。包含土方、道路、排水、桥涵、隧道以及交安设施、景观、绿化、照明、亮化、环保、监控系统、杆线迁移、老路铣刨挖除、老旧管网及附属设施的拆除、老旧管网迁改以及综合管网以及其他配套项目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监理；

4.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贰拾贰亿柒仟万元整。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杨云龙

身份证号码： 420803197407125431

注册号： 00480296/21005931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 壹仟肆佰叁拾万伍仟玖佰柒拾陆元整 (￥14,305,976.00)。

包括：

1. 监理酬金： ×

2. 相关服务酬金： ×

其中：

（1）勘察阶段服务酬金： ×

（2）设计阶段服务酬金： ×

（3）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

（4）其他相关服务酬金： ×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 2019年11月15日 始，至 2021年11月15日 止。

2. 相关服务期限：

（1）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 始，至 × 止。

（2）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 始，至 × 止。

（3）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 始，至 × 止。

（4）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 始，至 × 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订立时间： 2019年11月10日 。

2.订立地点： 万福公司会议室 。

3.本合同一式 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贰 份。

委托人：(公章)　　监理人：(公章)

住　　所：	扬州市史可法路58-21	住　　所：	南京市建邺区万达广场E座906室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210017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东宝路支行
账　　号：	/	账　　号：	530059329347
电　　话：	/	电　　话：	025-52471861
传　　真：	/	传　　真：	025-52471861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	71114721@qq.com

➢ 竣工验收报告

特别说明：工程造价 182940.73 万元（由 3 个施工标段造价之和组成）：百吉巷-同泰路北（SJ-3 标）82216.83+同泰路北-翠岗路南（SJ-2 标）61658+翠岗路南-平山堂路 39065.9=182940.73 万元

润扬路快速化改造工程（百吉巷-平山堂路）施工分三个标段竣工验收，其中百吉巷-同泰路北（SJ-3 标）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竣工验收，该标段工程造价 82216.83 万元，为城市快速路（含道路、明挖隧道、电缆隧道工程等）。

对应施工标名称

本标段工程造价

道路建设规模：城市快速



单 位 工 程 验 收 证 明 书

工程名称：润扬路快速化改造工程（百吉巷-同泰路北）SJ-3 标

验收日期：2022 年 8 月 26 日

建设单位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规模	1.332km	工程造价	82216.83 万元	类别	市政工程	开工日期	2019.12.18	竣工日期	2021.12.28

验收范围及数量：

施工验收主要内容包括：本工程为城市快速路，设计时速 80km/h，包含明挖隧道主体工程、排水工程、道路工程、照明工程、交安工程、10kv 供电迁改、电缆隧道。润扬路快速化改造工程由百吉巷-同泰路北，以隧道式快速路断面形式，连接下列同泰路、文汇路、兴城路、引潮河后接地，汇入在建润扬路南部快速通道互通，里程范围为 K2+866～K4+198.411，标段线路长 1.332km。主要工程有土方、道路、隧道、综合管线（雨污）、管线迁改、交安、监控、照明等内容。附属工程包括 3#雨水泵房、4#雨水泵房、3#废水泵房。

（1）明挖隧道工程：本工程采用钻孔灌注桩+三轴止水帷幕、SMW 工法桩、IV 型钢拉森钢板桩、TRD 工法等厚度水泥土搅拌墙、旋喷桩围护形式，主线标准段基坑宽度 28.3m~30.7m。主线与匝道合流段基坑宽度达 36.70m~48.40m，独立施工匝道基坑宽度 8.9m~10.2m。隧道标准暗埋段采用单箱双室，出入口 旋喷桩敞开段采用 U 型坞式结构，匝道暗埋段采用单箱四室，匝道敞开段采用单箱双室，外挂 U 型坞式匝道结构。主线隧道长 1291m，暗埋段长 1122m，敞开段长 169m；东匝道长 217.77m，西匝道长 230.5m。

（2）道路工程：道路工程包含主线快速路及地面辅道。其中主线快速路为主线高架桥与主线隧道连接段，桩号 K4+157～K4+198.411，长 41.4 米，路面结构层为 54cm 厚水泥稳定碎石+8cm 厚 SUP-25 上面层+6cm 厚 SUP-20 中面层+4cm 厚 SMA-13 上面层。地面辅道桩号 K2+866～K4+198.411，长 1332.411 米，其中机动车、匝道、集散车道道路面结构层为 54cm 厚水泥稳定碎石+8cm 厚 SUP-20 下面层+4cm 厚 SMA-13 上面层，非机动车道为 20cm12%石灰土+18cm 厚水泥稳定碎石+6cm 厚 AC-20C 下面层+4cm 厚 AC-13C 上面层。人行道为 15cm12%石灰土+15cm 厚 C20 水泥混凝土+3cm 厚水泥砂浆+6cm 厚人行道板。

（3）排水工程：新建雨水管道总长度 2623.37m，最大钢筋混凝土管直径为 1.65 米；新建污水管道总长度 2744.9m，最大管径 1.35 米。管线最大埋深 7.8 米。

（4）电缆隧道：该工程为线路东侧 220kv 高压输电线入地工程，桩号范围为 K3+135.8-K4+544.6，总长约 1.408km，该隧道结构横断面为标准暗埋段，采用明挖法施工，结构断面尺寸分（宽*高）2.1m*2.2m 和 2.7m*3.1m 两种，支护结构采用拉森钢板桩、灌注桩+止水帷幕；附属结构包括 3 个进风进，1 个排风井，4 个电缆井，4 个集水坑；建筑结构安全等级为二级，抗震防烈度为 7 度，主体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 100 年。

（5）其他工程：道路交通标线 30330 米，道路交通标志 103 套，机非隔离栏 864 米，道路路面监控 60 套，地面段路灯 120 套，工程监控设备 120 个，10KV 强电土建施工 2.94km 等施工内容。

验收意见

一、施工单位已完成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中包含的明挖隧道主体工程、排水工程、道路工程、照明工程、交安工程、10kv 供电迁改、电缆隧道等各项施工内容。

二、本工程能按设计图纸和有关规范施工，隐蔽验收记录齐全，满足工程强制性标准要求。

三、工程质量控制保证资料齐全有效，混凝土及砂浆试块试验强度合格。

四、工程质量施工过程中无安全、质量事故，工程安全和使用功能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五、单位工程验收、评定与质量等级评定情况

1、明挖隧道：观感良好，涉及安全和使用功能的核查资料完整，抽查结果合格，质量验收合格，评定等级合格。

2、排水工程：外观得分 95.9 分，实测得分 95.2 分，资料得分 97.0 分，综合评定得分 96.1 分，评定等级为 合格 。

3、道路工程：外观得分 96.2 分，实测得分 95.5 分，资料得分 97.0 分，综合评定得分 96.2 分，评定等级为 合格 。

4、照明工程、交安工程、10kv 供电迁改、电缆隧道工程等其他单位工程：观感好，涉及安全和使用功能的核查资料完整，抽查结果合格，质量验收合格，评定等级合格。

建设施工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有关单位
工地代表：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公章）	项目经理：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盖章）	扬州市建设档案馆 业务专用章 （印鉴）	扬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城市建设处 2022.9.23

润扬路快速化改造工程（百吉巷-平山堂路）施工分三个标段竣工验收，其中同泰路北-翠岗路南（SJ-2标）于2022年8月24日竣工验收，该标段工程造价61658.00万元，为城市快速路（含道路、明挖隧道、电缆隧道工程等）。

对应施工标名称

本标段工程造价

道路建设规模：城市快速

单 位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证 明 书

工程名称：润扬路快速化改造工程（同泰路北—翠岗路南）SJ-2 标

验收日期：2022年08月24日

建设单位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位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模	1.291km	工程造价 61658 万元	类别	市政工程	开工日期	2019.12.18	竣工日期	2021.12.28

工程内容

验收范围及数量：

施工验收主要内容包括：明挖隧道、电缆隧道、道路、排水、照明、交安、10KV 供电迁改等全部施工合同内容以及新增室外工程等施工内容。润扬路快速化改造工程为扬州市城市快速路网“五纵七横”西部重要的一纵，北接江平快速，南连城南快速，为扬州市重点工程。润扬路快速化改造工程（同泰路北-翠岗路南）二标工程位于江苏扬州市邗江区，先后下穿文昌路、京华城路到达标段终点。施工起讫里程 K1+575～K2+866，全长 1.291km。

（1）明挖隧道：本工程文昌路原有老隧道需爆破拆除，新建隧道主线 K1+575～K1+734 为敞开段，长 159m，K1+734～K2+866 为暗埋段，长 1132m，车型隧道双向 6 车道；隧道结构横断面型式分别为 U 型坞式敞开段、单箱双室标准暗埋段、匝道合建暗埋段；由 K2+265 处引出东、西匝道各一条，两侧共 612m(含合并段)；围护结构分别采用 SMW 工法桩（型钢水泥土搅拌墙）、φ800 及φ1000 钻孔灌注桩、三轴搅拌桩、高压旋喷桩。基坑挖深约为 2.241～12.032m(敞口段-暗埋段)，内设 1 道混凝土支撑+1 道钢支撑；结构净空 6.38m，基坑宽度为 28.3～47.9m（含匝道段）；主线为城市快速路，设计行车速度 80km/h,文昌路东西上下匝道 612 米,设计行车速度 40km/h，设计使用年限 100 年。

（2）电缆隧道：该工程为线路东侧 220KV 高压输电线路入地工程，施工起讫里程：K1+839.513-K3+135.867,全长 1296.354 米；该隧道结构横断面为标准暗埋段，采用明挖法施工，结构断面尺寸（宽*高）2.1m*2.2m，支护设计采用拉森钢板桩、灌注桩+止水帷幕；附属结构包含 2 个进风井，2 个排风井，3 个电缆井，5 个集水坑；建筑结构安全等级为二级，抗震设防烈度为 7 级，主体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 100 年；主体结构采用防水混凝土，混凝土强度等级为 C40，抗渗等级为 P6，混凝土加掺高性能膨胀抗裂剂。

（3）道路工程：本工程地面辅路为城市主干路，双向六车道，设计行车速度 50km/h；辅道、集散车道、交叉路口路面结构采用 18cm 低剂量水稳底基层、36cm 水稳基层、8cmSUP-20 沥青砼下面层、4cmSMA-13 沥青混合料上面层；路面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 15 年。

（4）其他工程：本工程污水管道 2382m,雨水管道 2420.5m；10KV 电力迁改 3480m；交安、监控基础 135 个，地面路灯 100 个，电缆 4 万 m,电线 10 万 m,灯具 1994 个；新增室外工程主要包括润扬中学恢复、五彩世界恢复、扬州职业大学东大门及广场、翠岗路停车场等施工内容。

验收意见

一、施工单位已完成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中包含的土方、道路、隧道、综合管线（雨污）、管线迁改、交安、监控、照明等各项施工内容以及新增室外工程等内容。

二、本工程能按设计图纸和有关规范施工，隐蔽验收记录齐全，满足工程强制性标准要求。

三、本工程质量保证控制资料齐全有效，报告合格和记录符合要求。

四、本工程施工过程中无安全、质量事故，工程安全和使用功能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五、单位工程验收、评分与质量等级评定情况

1、明挖隧道：观感良好，涉及安全和使用功能的核查资料完整，抽检结果合格，质量控制资料齐全，质量验收合格，评定等级合格。

2、道路：外观得分 96.6 分，实测得分 95.35 分，资料得分 98 分，综合评定得分 96.65 分，评定等级合格。

3、排水：外观得分 96.6 分，实测得分 96.62 分，资料得分 98 分，综合评定得分 97.07 分，评定等级合格。

4、电缆隧道、照明、交安、10KV 供电迁改、室外等其他单位工程：观感好，涉及安全和使用功能的核查资料完整，抽检结果合格，质量控制资料齐全，质量验收合格，评定等级合格。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有关单位
项目代表：（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参加人员：（签字）	参加人员：（签字）	（印鉴）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盖章）		（公章）

润扬路快速化改造工程（百吉巷-平山堂路）施工分三个标段竣工验收，其中翠岗路南-平山堂路于2022年8月5日竣工验收，该标段工程造价39065.90万元，为城市快速路（含道路、桥梁、电缆隧道工程等）。

对应施工标名称

本标段工程造价

道路建设规模：城市快速

单 位 工 程 验 收 证 明 书

工程名称：润扬路快速化改造工程（翠岗路南-平山堂路）　　验收日期：2022 年 8 月 05 日

建设单位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227km	工程造价 39065.9 万元	类别	市政工程	开工日期 2019.11.18	竣工日期	2021.12.28

工程内容

验收范围及数量：

施工验收主要内容包括：桥梁工程、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电缆隧道工程、交安设施工程、道路照明工程、监控设施工程、其他工程等全部合同内容：本工程主线高架桥为城市快速路，设计时速 80km/h，全线连续高架桥梁长度 1.13km，现浇箱梁最大跨径 55m，桥面标准宽度 25m，最大宽度 48 米。地面辅路为城市主干路，设计时速 50km/h，辅路长 1.227km。

1. 桥梁工程：（1）主线高架桥：主线高架桥起讫桩号 K0+348～K1+476.63，全长 1129.63 米，共 13 联（36 跨），其中第五联为变截面预应力现浇混凝土箱梁（35m+50m+35m，跨沿山河桥）；第六联为变截面预应力现浇混凝土箱梁（35m+55m+35m，跨杨柳青路），第十一、十三联分为左右两幅，第十二联为钢箱梁（28m+50m+28m，跨翠岗路），其余为整幅式。主线桥上部结构均为现浇预应力混凝土连续箱梁。标准跨箱梁采用单箱三室断面，梁高 2.0m，顶板厚 25～70cm，底板厚 22~42cm，中腹板厚 50~80cm，边腹板厚 50~85cm，中横梁宽 2.5m，端横梁宽 1.8m。（2）下部结构：主线桥墩采用双柱式“花瓶”形门式墩。全桥钻孔灌注桩基础共 408 根，桩径为 1.2m，桩长 40-60m 不等，承台 51 座，最大承台桩数 12 根。全桥支座共 140 个，最大支座型号为 FPQZ37500DX。（3）桥梁附属：声屏障共计 3456 米，路灯 82 套。

2. 道路工程：本工程地面辅道城市主干道，设计速度 50km/h。地面道路及集散车道道路结构为地面辅道桩号 K0+348～K1+575，长 1227 米，其中机动车道路面结构层为 54cm 厚水泥稳定碎石+8cm 厚 SUP-20 下面层+4cm 厚 SMA-13 上面层，非机动车道为 20cm12%石灰土+18cm 厚水泥稳定碎石+6cm 厚 AC-20C 下面层+4cm 厚 AC-13C 上面层。人行道采用石材道板砖路面，侧平石为花岗岩石材。水稳共计 3.4 万立方米，沥青总计 7096 立方米。人行道铺砖 5144 平方米，路缘石长度 11457 米。

3. 排水工程：新建雨水管道总长度 3863.5m，最大钢筋混凝土管直径为 1.65 米；新建污水管道总长度 2387m，最大管径 1.2 米。管线最大埋深约 7 米。

4. 电缆隧道工程：本标段承建 K0+610.63-K1+838.87 段电缆隧道，全长 1228.24m。其中包含 3 个进风井，3 个排风井，3 个电缆井，4 个集水坑，一个顶管始发井，一个顶管接收井。K0+919.75-K1+029.63 段为顶管施工，下穿沿山河，全长 110m，断面尺寸内径 2.2m。K0+610.63-K0+910.75、K1+038.63-K1+838.872 两段为明挖施工，断面尺寸（宽*高）2.1*2.2m，总长 1100m。

5. 交安设施工程：道路交通标线 27600 米，道路交通标志 189 套，机非隔离栏 393 米。快速路面监控 19 套，桥下路面监控 56 套

6. 道路照明工程：桥梁高架部分照明 11m 单挑低杆灯 200W82 套、LED 护栏灯 1600 套。地面段路灯：13m 补角灯 3*250W 8 套、12m 单挑灯 250W 15 套、9m 单挑灯 150W 25 套、9m 单挑灯 90W 16 套，8m 单挑灯 250W 4 套、12m/9m 双挑低杆灯 250W/90W19 套、LED 吸顶灯 128 套。

7. 监控设施工程：快速路面监控 19 套，桥下路面监控 56 套，包含行人闯红灯发布屏及其他交通信号工程、监控设施工程等内容。

8. 其他工程：含 10KV 强电土建施工约 2.4 公里以及其他零星工程。

验收意见

一、施工单位按图施工，已完成合同约定工作量，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二、本工程涉及结构安全及使用功能的质保资料完整齐全，混凝土及砂浆试块留置符合规范，“两块”强度评定合格。

三、经各方验收评定，各单位工程质量等级评定结果如下：

四、1、桥梁工程：资料得分为 97.5 分，外观得分为 98.7 分，实测得分为 97.6 分，综合得分 97.9 分，评定等级为 合格 ；
2、道路工程：资料得分为 97.5 分，外观得分为 98.4 分，实测得分为 97.1 分，综合得分 97.7 分，评定等级为 合格；
3、排水工程：资料得分为 97.5 分，外观得分为 98.6 分，实测得分为 96.7 分，综合得分 97.6 分，评定等级为 合格；
4、电缆隧道(管廊)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5、交安设施工程，道路照明工程，监控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五、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桥梁工程、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电缆隧道工程、交安设施工程、道路照明工程、监控工程质量等级均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有关单位
工地代表： 单位负责人： （签字）	项目经理： 法人代表： （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 法人代表： （签字）	参加人员： （签字）	参加人员： （签字）	参加人员： （签字）	参加人员： （签字）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盖章）	（印鉴）	2022.9.23 （公章）

5、和燕路过江通道南段工程

隧道长度：5.723 公里，施工工艺：明挖隧道。

- **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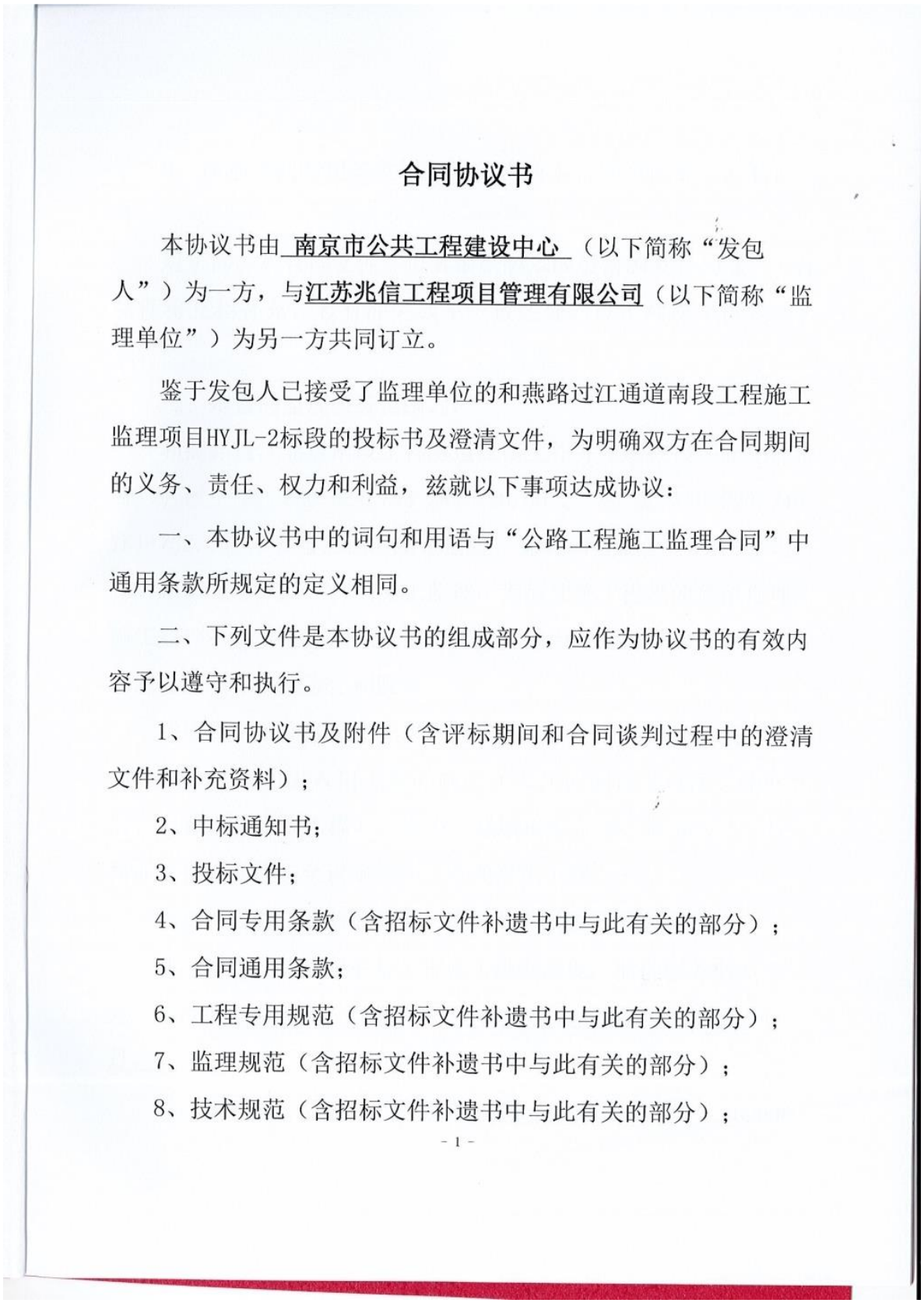

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书由南京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以下简称“发包人”）为一方，与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单位”）为另一方共同订立。

鉴于发包人已接受了监理单位的和燕路过江通道南段工程施工监理项目HYJL-2标段的投标书及澄清文件，为明确双方在合同期间的义务、责任、权力和利益，兹就以下事项达成协议：

一、本协议书中的词句和用语与“公路工程施工监理合同”中通用条款所规定的定义相同。

二、下列文件是本协议书的组成部分，应作为协议书的有效内容予以遵守和执行。

1、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文件；

4、合同专用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5、合同通用条款；

6、工程专用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7、监理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8、技术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9、在本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的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对于同一类合同文件，以其最新版本或最新颁发者为准。上述文件将互相补充，若有冲突或不一致之处，以上列次序在先者为准。

三、**本合同监理服务范围为：**

和燕路过江通道南段工程隧道江南工作井及明挖段（起讫点桩号为：左线 ZK0+924.753-ZK1+726.00，右线 YK0+923.746-YK1+732.548）土建工程的施工监理；监理对应施工区域内绿化工程、市政道路恢复工程的施工监理；为后续施工提供的预留预埋的施工监理；以及为实施以上监理工作范围内工程所必须的临时工程的施工监理和缺陷责任期服务。

隧道江南工作井及明挖段土建工程包括江南工作井及明挖段土建工程、风塔和出入口工程的施工（含江南洞口变电所、雨水泵房、配套市政设施工程）；但不含隧道机电工程、隧道装修工程、路面工程、交通安全设施工程、景观绿化工程。

本项目设置一级监理机构，为总监理工程师办公室。

四、本合同监理服务与工程施工进度同期，监理服务期要求：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计划 50 个月。监理服务缺陷责任期：24 个月。

五、本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壹仟叁佰捌拾万元（￥13800000

元），其中暂定金为基本服务费的 20 %（￥2300000.04元）。

六、监理服务的费用与支付

1 、正常监理服务的费用

正常监理服务费用为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交工验收与缺陷责任期阶段的监理服务全部费用。正常监理服务费用由各投标人按照《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规定的收费标准，结合本项目情况与各投标人实际自行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报价方式进行报价，报价应包含本合同约定的全部监理工作内容。

2、附加服务的费用

附加服务的费用计算方法：**附加工程工作量×正常监理服务费用/监理对应施工标段最终结算的合同金额。**

3、额外服务的费用

额外服务的费用计算方法：**额外工作工作量×正常监理服务费用/监理对应施工标段最终结算的合同金额**。

4、监理费用的调整

因增加附加服务、额外服务时，监理服务费应进行调整。附加监理服务费按第2项约定进行调整，额外服务费用按第3项约定予以调整。

若由于发包人原因致使监理服务时间需要延长6个月以上时，以超出6个月时间部分按监理服务延期处理，按额外服务计算相应

发包人：南京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盖章）　　监理单位：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日　　期：2018.6.29

和燕路过江通道工程（南段）消防（预）验收意见

2022年12月24日，南京市交通运输局与南京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以下简称“市公建中心”）联合组织召开南京和燕路过江通道工程（南段）消防（预）验收会，会议特邀了5位专家（名单附后）。参加会议的有市应急管理局、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南京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南京公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参建单位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陕西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中交隧道工程局有限公司、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中交隧道工程局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卓艺建设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中铁十四局集团电气化工程有限公司，以及第三方试验检测机构中国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江苏建安消防服务中心等有关单位的代表。会上成立了以市公建中心副主任、总工程师章登精为主任委员的消防（预）验收委员会（名单附后）。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的工作总结报告和第三方试验检测机构的消防设施检测报告与热烟试验检测方案，进行了实体察看，查阅了相关资料，并组织了现场热烟试验与消防联动测试，对隧道消防系统进行了全面验收，形成消防（预）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概况

南京和燕路过江通道工程（南段）采用隧道方式穿越长江主江，按双向六车道城市快速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为80km/h。

项目全长约5.723km，其中隧道段(含隧道盾构段、江南工作井、八卦洲工作井、江南侧明挖段、八卦洲侧明挖段)长约4.215km，路基段长约86.55m，高架段长约1421.45m。项目设置八卦洲西枢纽互通一座，风塔两座，管理中心一座（与浦仪公路合并设置）及相关辅道和匝道工程。

二、消防验收范围

消防验收范围包含八卦洲明挖暗埋段与工作井、江南明挖暗埋段与工作井、盾构隧道以及监控中心、隧道出入口与风塔等附属结构与设施。消防体系由建筑防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逃生与救援系统、灭火系统、排烟系统、联动系统等系统组成。

三、验收意见

和燕路过江通道工程（南段）消防（预）验收程序、检验项目、试验方法以及验收标准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及规范要求。消防（预）验收有效验证了隧道建筑防火、报警、灭火、排烟、逃生救援、联动控制和指挥调度等消防系统的功能与使用效果。

1、工程涉及消防的各分部分项工程均已完成，消防各系统功能完备，设备运行状况良好，满足设计和规范要求。

2、消防各系统之间可有效实现联动，逻辑关系正确，满足设计和规范要求。

3、工程所用的建筑材料与机电设施的技术指标与性能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4、项目消防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消防设施性能、

消防系统功能联调联试检测报告记录完整，资料签署手续完备。

建议：

1、与管养单位做好技术交接与培训。

2、做好缺陷责任期消防系统的跟踪服务工作。

消防（预）验收委员会一致认为南京和燕路过江通道工程（南段）消防工程质量满足规范及设计要求，同意通过消防（预）验收。

专 家：

范进华 郝盛 杨林松 [illegible]

主任委员：[illegible]

副主任委员、委员见签到表

2022 年 12 月 2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 320113202200129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日　期 2022年03月16日

项目代码：2017-320113-48-01-105664

项目编号：201900541市政SS01第01轮　　证书编号：建字第320113202200129号

建设单位（个人）	南京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	
建设项目名称	南京和燕路过江通道工程（南段）	
建设位置	南京市栖霞区八卦洲街道	
工程名称	市政类型	属性说明
城市道路	沿线机动车隧道	长度/转弯半径：4215.0m；标准断面宽：2*12.75m；
其他要求	1、本次规划许可内容为南京和燕路过江通道工程（南段）主线工程。 2、项目穿越长江，请按照长许可[2017]133号要求，落实相关意见，确保防洪安全。 3、项目涉及1号线北延工程，请落实宁地铁函[2017]557号要求，确保双方建设和运营安全。 4、按规定履行放线、验线、竣工测量、规划核实等基本建设程序。	
附件	1、核准图1套。	
行政指导和备注	1、可凭本规划许可证在有效期内向建设主管部门申办施工许可批准文件。 2、建设工程开工前，应向本行政机关申请工程验线。 3、开挖管线工程施工至覆土前，应进行工程竣工测量并申报规划核实；非开挖管线工程应根据管线施工轨迹线进行竣工测量。竣工测量资料应在测量工作完成后10个工作日内向地下管线数据主管部门汇交。 4、本规划许可证的有效期为一年，确需延期的，应当在期满二十日前向本行政部门申请延期。 5、本证所载指标与许可证附图实际数据不一致的，以本证为准。	

➢ **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南京和燕路过江通道工程（南段）

建设单位：南京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

南京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制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南京和燕路过江通道工程（南段）		工程地址	南京市栖霞区	
	结构类型	过江通道	层　　次	隧道	建筑面积（ m2 ）	5.723 公里
	开工日期	2018/4/26	竣工日期	2022/12/26	验收日期	2022/12/26
验收情况及内容	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主持，建设、施工、设计、监理等单位组成验收委员会，对工程进行验收。参建各方单位分别汇报了合同履约情况和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审阅了工程档案资料和有关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并组织了对过江通道工程实体质量进行检查评定。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2017 年 3 月 10 日，江苏省国土资源厅批复的项目用地；2017 年 3 月 28 日，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项目建议书；2017 年 4 月 24 日，南京市环境保护局批复环境影响报告书；2017 年 7 月 13 日，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可行性研究报告；2017 年 7 月 28 日，交通运输部批复隧道设计文件；2017 年 11 月 6 日，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初步设计；2017 年 11 月 14 日，水利部长江水利委员会批复的洪水影响评价报告；2017 年 12 月 4 日，南京市交通运输局批复隧道明挖段（八卦洲）土建施工图施工图设计文件；2018 年 1 月 8 日，南京市交通运输局批复隧道（不含八卦洲明挖段）土建施工图施工图设计文件；2018 年 4 月 26 日，南京市交通局批复施工许可申请书；2018 年 8 月 7 日，南京市交通运输局批复接线工程施工图施工图设计文件；2021 年 10 月 14 日，交通运输局批复南京和燕路过江通道工程（南段）绿化工程施工图设计；2021 年 10 月 15 日，南京市交通运输局批复南京和燕路过江通道工程（南段）机电工程施工图设计；2022 年 5 月 18 日，南京市交通运输局批复南京和燕路过江通道工程（南段）交安工程施工图设计；对勘筹、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进行了招标；申领了工程建设项目的施工许可正;办理了工程质量报批手续;设计文件符合审查标准;消防验收已合格，已完成交工档案验收。					

对勘察情况的评价	勘察单位已按照合同，履行合同范围相关义务，严格执行行业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性标准，并提供合格的地质勘报告资料。
对设计情况的评价	设计单位在工程设计过程中能够根据地址勘察资料和建设单位对过江通道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性标准，能够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对监理情况的评价	监理公司承担了该工程的监理工作，在工程施工中能够严格按照《工程施工监理规范》和监理合同对工程进行全面监理，监理人员能够全过程认真负责按照监理规划、监理细则实施监理工作，对工程质量的控制能够按照设计要求和强制性规范标准执行。
对施工情况的评价	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够按照图纸设计要求和工程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能够履行合同、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基本齐全有效，工程质量达到验收标准。
验收意见	同意验收。
需整改的问题	无

公路工程交工验收证书

交工验收时间：2022 年 12 月 24 日　　合同段交工验收证书第　　号

工程名称：和燕路过江通道南段隧道工程江南工作井及明挖段施工项目	合同段名称及编号：A4 标段
项目法人：南京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	设计单位：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合同段主要工程量：

1、江南工作井，基坑尺寸 50m*24m，深 45.4m，其结构形式为地下六层箱型框架结构，采用 1500mm 厚地下连续墙作为围护结构，墙内、外侧采用Φ850@600 三轴搅拌桩槽壁加固，槽壁加固深度至地面以下 12m。基坑设置 6 道钢筋混凝土支撑和 1 道Φ800 钢支撑，连续墙接缝处采用三根Φ800@400 旋喷桩止水。

2、江南明挖段，里程为 ZK0+924.753～ZK1+926，基坑围护结构采用三轴搅拌桩、SMW 工法桩、φ800mm 钻孔灌注桩，地下连续墙为 800mm、1000mm、1200mm 三种形式，支撑体系采用钢筋混凝土支撑+钢支撑的形式。明挖段结构形式主要采用 U 型槽结构（敞开段）及箱型框架结构（明挖暗埋段）。

3、明挖段在隧道洞口里程 ZK1+133 处设置雨水泵房和变电所，围护结构采用 800mm 地下连续墙和Φ800 钻孔灌注桩，支撑体系采用钢筋混凝土支撑+钢支撑的形式。

4、为隧道后续盾构段隧道工程（盾构段开挖直径 15.03m，管片外径 14.5m、内径 13.3m）预埋洞门钢环，钢环内径 15.5m、外径 16.3m、宽度 0.8m，与工作井侧墙同步施工；为后续运营期结构工程提供预留接驳器、钢板及管路等预留预埋施工；以及为实施以上永久工程而必须的临时工程的施工。

本合同段价款	原合同	754970000 元	实际	
本合同段工期	原合同	48 个月	实际	54 个月

（施工单位的意见）

施工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合同段监理单位对有关问题的意见）

合同段监理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的意见）

设计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项目法人的意见）

项目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6、苏州国际快速物流通道二期工程-南湖路快速路东延工程吴中区段（NHLDY-JL01 标段）

隧道长度：2.056 公里，施工工艺：明挖隧道。

- 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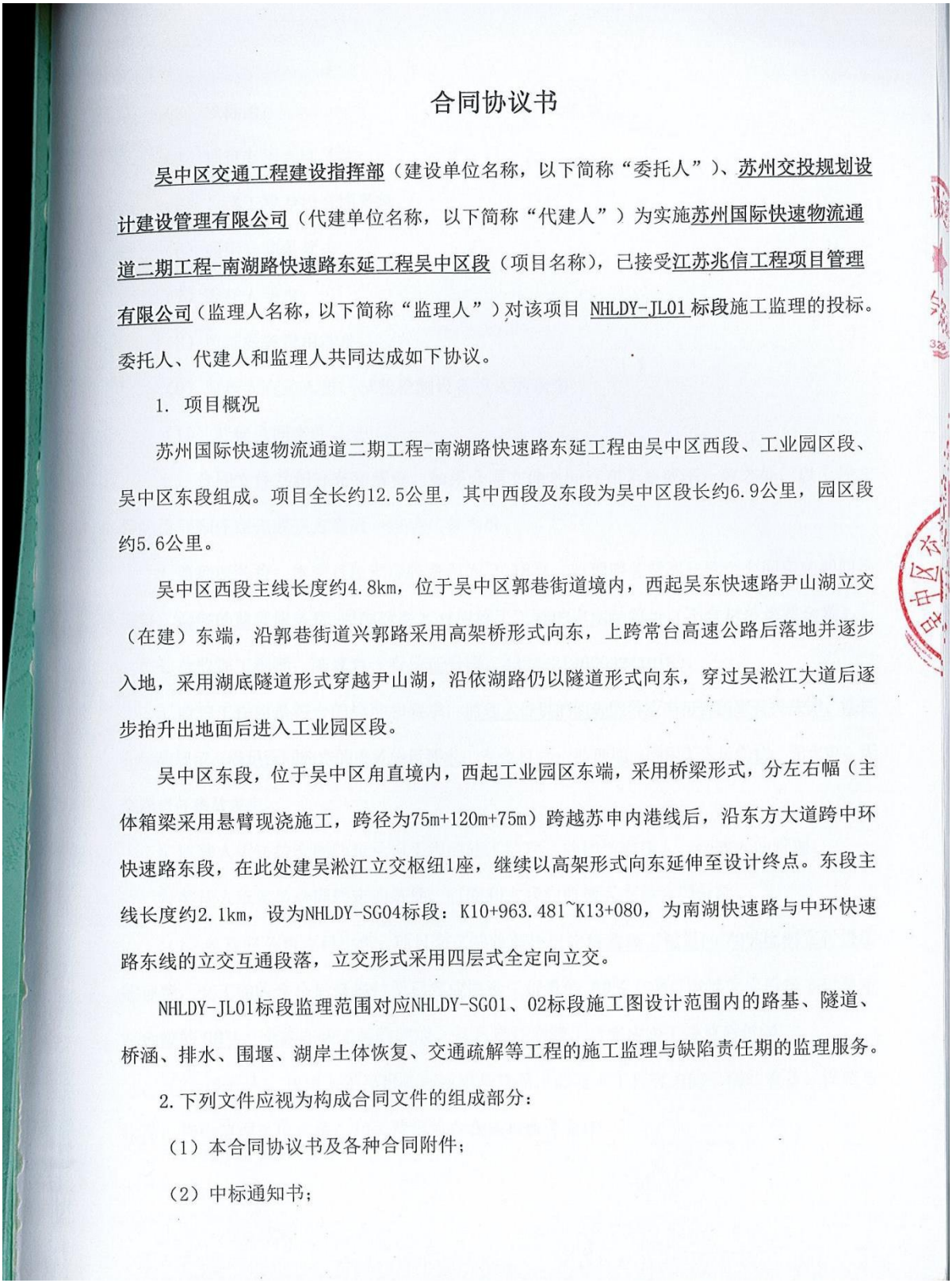

合同协议书

吴中区交通工程建设指挥部（建设单位名称，以下简称“委托人”）、苏州交投规划设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代建单位名称，以下简称“代建人”）为实施苏州国际快速物流通道二期工程-南湖路快速路东延工程吴中区段（项目名称），已接受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人名称，以下简称“监理人”）对该项目 NHLDY-JL01 标段施工监理的投标。委托人、代建人和监理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项目概况

苏州国际快速物流通道二期工程-南湖路快速路东延工程由吴中区西段、工业园区段、吴中区东段组成。项目全长约12.5公里，其中西段及东段为吴中区段长约6.9公里，园区段约5.6公里。

吴中区西段主线长度约4.8km，位于吴中区郭巷街道境内，西起吴东快速路尹山湖立交（在建）东端，沿郭巷街道兴郭路采用高架桥形式向东，上跨常台高速公路后落地并逐步入地，采用湖底隧道形式穿越尹山湖，沿依湖路仍以隧道形式向东，穿过吴淞江大道后逐步抬升出地面后进入工业园区段。

吴中区东段，位于吴中区角直境内，西起工业园区东端，采用桥梁形式，分左右幅（主体箱梁采用悬臂现浇施工，跨径为75m+120m+75m）跨越苏申内港线后，沿东方大道跨中环快速路东段，在此处建吴淞江立交枢纽1座，继续以高架形式向东延伸至设计终点。东段主线长度约2.1km，设为NHLDY-SG04标段：K10+963.481~K13+080，为南湖快速路与中环快速路东线的立交互通段落，立交形式采用四层式全定向立交。

NHLDY-JL01标段监理范围对应NHLDY-SG01、02标段施工图设计范围内的路基、隧道、桥涵、排水、围堰、湖岸土体恢复、交通疏解等工程的施工监理与缺陷责任期的监理服务。

2.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本合同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函；

（4）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5）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6）通用合同条款；

（7）委托人要求；

（8）监理服务费用清单；

（9）监理人有关人员、试验检测设备投入的承诺；

（10）其他合同文件。

NHLDY-JL01 标段监理范围对应 NHLDY-SG01、02 标段施工标（1 标段 24037.5187 万元+2 标段 118049.8983 万元）×1.183%=1680.89 万元（相关费用详见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或三方最后一致确认者为准。

3. 监理服务费：本项目监理服务费率为 1.183%。监理服务费率在整个合同实施期间不调整，最终的监理服务费=监理费率×对应施工工程的审定结算价（不含材差调整金额）。

4. 总监理工程师：陈真言（身份证号码：432422196509241018）。

5. 监理工作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监理人提供的监理服务应当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满足合同约定的服务质量要求；安全目标：监理期内确保无人员伤亡、无火灾、无交通责任事故发生。

6. 监理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施工监理，并接受委托人、代建人的管理。

7. 委托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监理人支付合同价款。

（1）监理服务费支付比例：项目交工验收前按已完成监理工程量的 70%比例支付进度监理费，交工验收合格后最多付至已完成监理工程量的 80%，项目审计完成后最多付至审定金额的 90%，余款在竣工验收完成、缺陷责任期满，且完成竣工决算后付清。

（2）委托人、代建人不提供任何设施与物品，即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的设备、设施与物品，均由监理单位自备，相关费用包含在监理服务费中。

段施工图范围内的施工监理服务以及所需的临时工程的监理服务和缺陷责任期内的监理服务。

9. 监理服务期限：以开始监理通知中载明的开始监理日期或监理人首批人员实际进场日期起算，以时间在后者为准。涵盖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验收及缺陷责任，缺陷责任期为实际交工之日起计算24个月。

10. 由于委托人原因致使监理服务时间需要延长6个月以上时，以超出6个月时间部分按监理服务延期处理，但延期不足 6 个月或因监理原因导致服务期延长均不作延期处理。延期期间的服务费用的计算方式为：（监理服务费用/合同规定总服务天数）×0.6×（实际服务天数—合同规定总服务天数—180天）×（实到监理人数/投标监理人数）。

11. 本协议书在监理人提供履约担保后，经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交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

12. 本协议书一式九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三方各执三份。

13. 合同未尽事宜，三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以下无正文）

建设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监理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代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日期：2019年2月18日

➢ **竣工验收报告**

特别说明：NHLDY-JL01 施工分 2 个标段竣工验收，其中 NHLDY-SG01 标（施工标）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竣工验收，该标段工程造价 24037.5187 万元，主线设计为城市快速路（含道路、桥梁工程等）。

公路工程（合同段）交工验收证书

交工验收时间：2022 年 10 月 27 日　　合同段交工验收证书第　号

工程名称：南湖路快速路东延工程吴中区段工程	合同段名称及编号：NHLDY-SG01 标
项目法人：吴中区交通工程建设指挥部	设计单位：悉地（苏州）勘察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交一公局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标段起止桩号为 K0+555～K1+401.167，南湖路主线采用城市快速路标准建设，设计时速 80km/h；AL 辅线采用城市主干路标准建设，设计时速 40 km/h。履约人员：项目经理：李明付；项目总工：刘晓东；项目副经理：汪洋、李浩、黄雪峰。

主要工程量：

1、路基工程：路基挖方 28900m³，路基填方 33000 m³，雨水管道 2468.23m，雨水井 58 座。

2、桥梁工程

（1）主线高架桥梁

主线起止桩号 K0+555～K1+401.167，全长 846.167m，主线高架桥长 705.35m，同步实施 A、B、C 匝道，其中 B 匝道桥长 100.8m，最大跨径 25.4m，C 匝道桥长 229.5m，最大跨径 25.5m；现浇箱梁 16 联，钢箱梁 2 联，上部结构为等截面直腹板预应力现浇混凝土箱梁，最大桥面宽度为左幅 16.75m，右幅 12.75m，最大跨径为 35m，其中第三联（左右幅）跨 G1522 常台高速，跨径为 53.8+85+53.8m 的钢箱梁；G1522 常台高速正常通车不断交通，钢箱梁采用顶推施工工艺，总重量 5569 吨；挡土墙 276.944m，桩基 313 根，承台 55 个，墩柱 97 根，防撞护栏 3010.626m，桥面铺装 18 联。

（2）AL 辅线桥梁

辅线起止桩号 ALK0+317.404～ALK1+170.738，全长 853.334m，AL 辅线桥长 761.366m，现浇箱梁 7 联，钢箱梁 1 联，上部结构为等截面直腹板预应力现浇混凝土箱梁，最大桥面宽度为 18.5m，最大跨径为 33m，其中第四联跨 G1522 常台高速，跨径为 53.8+85+53.8m 的钢箱梁；G1522 常台高速正常通车不断交通，钢箱梁采用顶推施工工艺；挡土墙 180.357m，桩基 136 根，承台 23 个，墩柱 46 根，防撞护栏 1618m，桥面铺装 8 联。

3、路面工程：水泥稳定碎石底基层 1595 ㎡；水泥稳定碎石基层 1741 ㎡；8cm 下面层 AC-25C 粗粒式沥青混凝土 1484 ㎡；6cm 中面层 SUP-20 中粒式沥青混凝土（掺抗剥落剂）10015 ㎡；4cm 上面层 SMA-13 沥青玛蹄脂碎石混合料（掺木质纤维、抗剥落剂）12904 ㎡。

本合同段价款	原合同	24037.5187 万元	实际	24070 万元（暂估）
本合同段工期	原合同	30 个月	实际	30 个月

对工程质量、合同执行情况的评价、遗留问题、缺陷的处理意见及有关决定：

1、道路路线平纵线型组合良好，平面顺适，纵面平缓，线形流畅，路容美观；路基表面平整密实，弯沉、压实度、平整度、宽度、横坡检测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桥涵位置正确，混凝土表面平整光洁，内外轮廓线条顺滑清晰，几何尺寸符合设计要求。工程资料专项验收结果表明：工程原始记录、试验检测数据、质量评定资料等基本齐全、编目清晰、分类合理。根据《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质量综合评定得分为 96.4 分，交工验收质量等级合格。

2、合同执行期间，施工单位能够按照合同要求如期完工，履行了合同规定的工作内容和义务，工程实施过程中没有发生安全事故，文明施工措施基本到位，廉政合同执行情况良好。

3、进一步做好对后续竣工文件的收集、整理、归档和做好项目决算工作。

对应施工标名称

道路建设规模：城市快速路

本标段工程造价

（施工单位的意见）

本合同段工程质量等级合格，同意交工验收。

施工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合同段监理单位对有关问题的意见）

该合同段工程质量评定合格，同意申请交工验收。

合同段监理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的意见）

施工单位能按照设计的要求进行施工，同意交工验收结论。

设计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的意见）

同意验收结论，质量综合评定为合格，交工验收质量等级合格。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项目法人的意见）

该合同段工程质量综合评定为合格，交工验收质量等级合格，同意验收结论。

项目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特别说明：NHLDY-JL01 施工分 2 个标段竣工验收，其中 NHLDY-SG02 标（施工标）于 2023 年 6 月 25 日竣工验收，该标段工程造价 118049.8983 万元，主线设计为城市快速路（含道路、隧道工程等）。

竣工验收时间

对应施工标名称

公路工程（合同段）交工验收证书

交工验收时间：2023年6月25日

合同段交工验收证书第　号

工程名称：南湖路快速路东延工程吴中区段	合同段名称及编号：NHLDY-SG02标
项目法人：吴中区交通工程建设指挥部	设计单位：上海市隧道工程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悉地（苏州）勘察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合同段主要参建人员项目经理:孙中华，项目总工:孙金根，项目副经理:马玉阳

本合同段主要工程量：本项目主线设计道路等级为双向六车道城市快速路，设计车速80km/h；地面道路设计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设计车速40km/h；出入口匝道及互通立交匝道设计速度40km/h。

本标段主要包括隧道工程、围堰工程、路基工程、排水工程等。其中主线以隧道形式穿越尹山湖，起止里程：K1+401.167~K3+457，全长2055.833m，为明挖暗埋隧道。含有E、F两个匝道，出口匝道暗埋段334m（E、F匝道分别为184、150m），出口匝道敞开段386m（E、F匝道分别为181、205m）。隧道标准段车行道12.9m+中管廊2.0m+车行道12.9m，双向六车道，隧道标准断面尺寸为174.24m²(28.8*6.05)，最大断面尺寸为277.06m²（45.795*6.05）。基坑围护结构采用重力挡墙、SMW工法桩、围护桩、地下连续墙等形式，基坑最大开挖深度为17m，支护形式为垂直支护+内支撑。本工程的防水等级为二级。桥梁工程含中心河箱涵一座，净跨9.7m+9.7m,隧道工程桩共计2436根隧道主体结构69节段，地面设备房1个，消防泵房1个，开闭所1个及风塔1个，地面道路主要沿隧道南侧施工。雨水管道全线施工完成6585.32m，雨水井571座，管道材质分别为d600-d1500管径的钢筋混凝土管和DN300-DN400的HDPE双臂波纹管。

道路建设规模：城市快速

本合同段价款	原合同	118049.8983万元	实际	118100万（暂估）
本合同段工期	原合同	30个月	实际	30个月

本标段工程造价

工程质量、合同执行情况的评价、遗留问题、缺陷的处理意见及有关决定：

路线平纵线形组合良好，路基宽度、压实度总体符合设计要求；桥涵位置正确，外型尺寸符合设计要求；构造物混凝土表面平光洁，几何尺寸符合要求。工程资料专项验收结果表明：工程原始记录、试验检测数据、质量评定资料等基本齐全、编目清晰、分类合理。根据《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质量综合评定为合格，交工验收质量等级合格。

2. 合同执行期间，施工单位能够按照合同要求如期完工，履行了合同规定的工作内容和义务，工程实施过程中没有发生安全事故，文明施工措施基本到位，廉政合同执行情况良好。

3. 遗留问题、缺陷的处理意见：进一步做好对后续竣工文件的收集、整理、归档和做好项目决算工作。

（施工单位的意见）
同意交工验收结论。

施工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合同段监理单位对有关问题的意见）
同意交工验收结论，本合同段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合同段监理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的意见）
施工单位能按照设计的要求进行施工，同意交工验收结论。

设计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的意见）
同意验收结论，质量综合评定为合格，交工验收质量等级合格。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项目法人的意见）
同意验收结论，质量综合评定为合格，交工验收质量等级合格。

项目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7、运河南北路快速化改造二期工程监理

- 合同关键页

（GF－2012－0202）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人（全称）：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运河南北路快速化改造二期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运河南北路原址（起点：江平东路，终点万福路）

3. 工程规模：城市高架快速路，全长 3.73 公里。运河南北路快速化改造二期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的土方、道路、排水、桥涵等主体及附属设施，以及交安设施、景观、绿化、照明、亮化、环保、监控系统、杆线迁移、老路铣刨挖除、老旧管网及附属设施的拆除、老旧管网迁改以及综合管网以及其他相关配套项目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监理。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约 20 亿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王承兵，

身份证号码：320925196610236159，

注册号：32024496 。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壹仟贰佰叁拾万叁仟玖佰元（¥12303900）。

包括：

1. 监理酬金：/ 万元

2. 相关服务酬金：/

其中：

（1）勘察阶段服务酬金：/。

（2）设计阶段服务酬金：/。

（3）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4）其他相关服务酬金：/。

六、期限

监理期限：

1. 监理期限：自 2019 年 10 月 1 日始，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暂定 730 日历天（最终以施工工期为准）。

2. 相关服务期限：

（1）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2）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3）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4）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9 年 09 月 27 日。

2. 订立地点：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贰 份。

委托人：（盖章）

住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监理人：（盖章）

住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南京太平路支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 竣工验收报告

道路建设规模：市政工程-城市快速路

单 位 工 程 验 收 证 明 书

工程名称：运河南北路快速化改造二期工程（运河路-江平路互通）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1.932km	工程造价	69494.85 万元	类别	市政工程	开工日期	2019.11.25	竣工日期	2021.12.27

工程内容

验收范围及数量：

施工验收主要内容包括：桥梁工程、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交安设施工程、道路照明工程、监控设施工程、其他工程等全部合同内容。本工程为城市快速路，设计时速 80km/h，江平路互通为 4 层双环蝶形互通立交，全线连续高架桥梁长度 1.808km，现浇箱梁最大高度 50 米，最大跨径 70m，桥面最大宽度 45 米。南北向主线桩号 JPLK5+599.943~JPLK6+543.493，长度为 0.944km。地面辅路为城市主干路，设计时速 50km/h，辅路长 1.932km。

1. 桥梁工程：

（1）运河路与江平路高架主线桥：新建运河路主线与江平路主线高架桥全长共 1.808km。设计时速 80km/h，共 17 联(56 跨)。主线桥上部结构均为现浇预应力混凝土连续箱梁。主线标准段桥宽 25m，采用单箱三室断面，箱梁悬臂长 4m，边腹板斜率 4：3，箱梁梁高均为 2m，其中运河路第三联为变截面预应力混凝土连续箱梁，最大跨径为 70m，中支点处梁高 3.4m，中跨跨中及边跨梁端梁高 2.4m，单箱六室，最大翼缘板宽度 4 米，箱梁底板下缘及上缘按圆曲线过渡，主线桥桥墩采用双柱式“花瓶”形门式墩，最大墩高 28 米。(2)运河路与江平路互通立交桥：互通立交匝道桥 8 座，总长度 3.509km，共 43 联，最大跨径为 34m。互通匝道桥预应力混凝土连续箱梁标准段均采用单箱单室断面，梁高以 1.6-2m 为主，顶板悬臂长 1.5m，边腹板斜率 4：3，互通匝道桥均采用现浇预应力混凝土箱梁，底板在支点处加厚，互通匝道桥桥墩为顶部外扩的实体“花瓶”型。匝道桥最小曲线半径为 45 米，最大墩高 26 米。(3) 下部结构：全桥钻孔灌注柱基础共 1232 根，桩径为 1.2m，桩长 38-67m 不等，矩形承台 241 座，八边形承台两座，最大承台桩数 12 根。全桥支座共 559 个，最大支座型号为 QZ37500DX。伸缩缝 63 道，总长度 945m。(4) 桥梁附属：5 米高声屏障共计 2002 米，9 米路灯 112 套，道路中央分隔护栏设置防眩设施。

2. 道路工程：本工程道路工程为城市主干道，设计速度 50km/h，标准宽度 50 米。地面道路及集散车道道路结构为原地面 20cm 掺 6%灰土+80cm6%灰土+18cm3.5%低剂量水稳+36cm4.5%水稳+沥青下封层+8cmSUP-20 沥青+4cmSMA(改性)-13 沥青；非机动车道道路结构为 40cm6%灰土 20cm12% 灰土+18cm4% 水稳+沥青下封层+6cmAC-20C 沥青+4cmAC-13C 沥青。人行道采用石材道板砖路面，侧平石为花岗岩石材。水稳共计 8.8 万立方米，沥青总计 1.42 万立方米。整幅路面最大宽度 30 米。30 厘米厚 C50 混凝土路面 105 米。人行道铺砖 9215 平方米，路缘石长度 14432 米。

3. 排水工程：新建雨水管道总长度 3654.25m，最大钢筋混凝土管直径为 1.5 米；新建污水球墨铸铁管，管道总长度 3015.67m，最大管径 0.6 米。管线最大埋深 5 米。

4. 交安设施工程：交通标线 14983.29m，标志标牌 149 个。

5. 道路照明工程：地面段路灯 128 套，及其他照明附属设施。

6. 监控设施工程：单位工程监控设备 121 个，包含行人闯红灯发布屏及其他交通信号工程、监控设施工程等内容。

7. 其他工程：含通信改迁长度 1 公里，10KV 强电土建施工 1.9 公里，断面形式为 18+2 排管等工程。

验收意见

一、施工单位按图施工，已完成合同约定工作量，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二、本工程涉及结构安全及使用功能的质保资料完整齐全，混凝土及砂浆试块留置符合规范，“两块”强度评定合格。

三、经各方验收评定，各单位工程质量等级评定结果如下：

四、1、桥梁工程：资料得分为____分，外观得分为____分，实测得分为____分，综合得分____分；

2、道路工程：资料得分为____ 分，外观得分为 ___分，实测得分为 ____分，综合得分____分；

3、排水工程：资料得分为____分，外观得分为____分，实测得分为____分，综合得分____分；

4、交安设施工程，道路照明工程，监控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有关单位
工地代表：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公章）	项目经理：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盖章）	（印章）	（公章）

竣工验收证书

施管表2

工程名称	运河南北路快速化改造二期工程（万福西路-物港路北）	开工日期	2019年12月12日
施工单位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28日
合同造价	83334.3685万元	施工决算	/

验收范围及数量：

施工验收主要内容包括：桥梁工程、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监控工程、环保工程等全部合同内容。本工程高架为城市快速路，设计时速80km/h；万福路互通匝道为Y型互通，全线连续高架桥梁长度5.136km；跨古运河处为三跨连续钢箱梁，跨径为70+90+70=230m，共6319.11t。运河路高架主线桥桩号为YH1+304∽YH3+794.850，连续长度2.491 km；北城路南北侧设置4个上下匝道，长0.578km；万福互通A匝道桩号AK0+34.409∽AK0+441.614，长0.407km；B匝道桩号BK0+106.924∽BK0+805.79，长0.699km；C匝道桩号CK0+47.214∽CK0+723.244，长0.676km；D匝道桩号DK0+179.076∽DK0+518.078，长0.339km。地面辅道为城市主干路，设计时速50km/h，长3.024km。

1、桥梁工程：

(1)运河路主线及上下匝道高架桥：新建运河路高架主线桥连续长度2.491km，设计时速80km/h，共40联(112跨)。跨古运河的第28联为左右分幅的钢箱梁(梁高2.6m-4.016m)外，其余38联均采用支架现浇预应力混凝土连续箱梁。高架主线桥4处跨路口处均采用35+55+35m跨径，高架主线桥最大跨径为90m(钢箱梁)。主线标准段桥宽25m，采用单箱三室断面，箱梁悬臂长4m，边腹板斜率4:3，箱梁梁高均为2m。现浇变高度预应力混凝土连续大箱梁，中支点处梁高3.3m，中跨跨中及边跨梁端梁高2m，箱梁底板下缘及上缘按圆曲线过渡，主线桥现浇等高箱梁(桥宽25m)桥墩采用双柱式“花瓶”形，钢箱梁下部结构采用实体墩+盖梁结构形式，盖梁采用预应力混凝土现浇结构，最大截面尺寸为33.7×4.07×3.2m(长×高×宽)，最大悬臂长13.85m，主线桥终点处桥台采用U型台。

(2)万福互通匝道桥：互通匝道桥共4个匝道，总长度2.121km，共26联。互通匝道桥预应力混凝土连续箱梁标准段均采用单箱单室断面，梁高以1.8m为主，顶板悬臂长1.75m或1.5m，边腹板斜率4:3。互通匝道桥均采用支架变截面现浇预应力混凝土籍梁，顶、底、腹板在支点处加厚。互通匝道桥桥墩为项部外扩的实体“花瓶”型。

(3)下部结构：全桥钻孔灌注桩基础共1156根，其中桩径1.2m的1132根、桩径1.5m的24根，桩长35-65m不等，矩形承台198座，异形承台20座，“花瓶”形墩柱172座，直线形墩柱41座，墩柱最高21.4m，桥台5座，盖梁4座。全桥支座共517个，伸缩缝总长度1117.82m。

2、道路工程：

道路全长3.024km，主线地面辅道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设计时速50km/h，主路双向六车道，主线地面辅道标准宽度为50m，加宽段地面辅道宽度为74m。万福路地面辅道标准宽度49m；沥青混凝土总量约270018.7m³，水泥稳定碎石总量约206220m³，灰土基层约118078.9m³，轻质泡沫砼10110m³。

新建辅道、集散车道及交叉口道路结构为原地面20cm掺6%灰土+80cm6%灰土+18cm3%低剂量水稳+36cm4.5%水稳+沥青下封层+8cmSUP-20 沥青+4cmSMA（改性）-13 沥青；非机动车道均为新建，道路结构为40cm6%灰土+20cm12%灰土+18cm4% 水稳+沥青下封层+6cmAC-20C沥青+4cmAC-13C沥青。全线安装花岗岩路缘石22212m，安装人行道花岗岩道板砖6048m。

3、排水工程：

新建雨水管道总长度约11837.2m；其中管径为DN600、DN800、DN1000、DN1200、DN1350、DN1500、DN1650的钢筋混凝土管共8719.17m，其中管径为DN400的HDPE管长3118.03m；新建污水管道总长度约5121.7m；其中管径为DN400、DN500、DN600、DN1000、DN1200的球墨铸铁管共3708.77m，其中管径为DN800、DN1000、DN1200的钢筋混凝土管共1326.69m，其中管径为D820*10、D400*10的钢管共86.24m。排水箱涵两座，冷却河箱涵长69m，过水断面8×4m（宽×高），太平河箱涵长438m，过水断面4×3m（宽×高）。

4、交通工程：交通标线21561.31m²，道路交通标志326套，隔离护栏、隔离栅740m，防眩板1814块等。

5、照明工程：地面段路灯244套，高架段路灯2774套，箱式变压器2套，及其他照明附属设施。

6、监控工程：监控系统191套，终端服务器53套，及其他交通信号工程、监控设施工程附属设施。

7、环保工程：3m高声屏障2180m，4m高声屏障720m，5米高声屏障250m。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根据《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2008、《城市桥梁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2-2008、《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8-2016、《钢筋焊接及验收规程》JGJ18-2012、《城市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设置规范》GB51038-2015、《城市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及验收规程》CJJ89-2012、《道路交通信号灯设置与安装规范》GB14886-2016、验收组成员及主管单位专家对工程外观、实测项目、施工技术资料进行了全面的综合验收。

经检查，该工程资料齐全，观感质量、实测项目均符合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交付使用。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1 月 24 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	设计单位	签名：
监理单位	签名：	施工单位	签名：
勘察单位	签名：	邀请单位	签名：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过太平路供热管道　　验收日期：2023 年 5 月 21 日

建设单位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扬州供热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南京苏夏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2627804.93 元	结构层次		开工日期	2022-8-20	竣工日期	2023-5-21
验收意见	1、已完成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工程无违反强制性条文情况，在施工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2、各分部、分项、检验批验收合格，观感质量验收符合要求； 3、施工现场整洁、文明、管理有序，无质量事故和安全事故发生； 4、根据《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参建各方一致评价该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签字） （公章）	（签字） （公章）

8、运河南北路快速化改造一期工程（七里河路至万福路）

隧道长度：2.471 公里，施工工艺：明挖隧道。

- 合同关键页

（GF—2012—0202）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合同验证码： 847707c4-c4f4-4015-92fc-d4ad2177c956

委托人(全称)：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人(全称)：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运河南北路快速化改造一期工程（七里河路至万福路）

2.工程地点：起点七里河路，终点万福路

3.工程规模：城市快速路，线路总长4公里

4.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壹拾壹亿贰仟贰佰贰拾肆万玖仟陆佰元整。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王英涛

身份证号码： 410412197002271011

注册号：00500251/11010355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 壹仟壹佰玖拾壹万壹仟伍佰元整 (￥11,911,500.00)。

包括：

1. 监理酬金： ×

2. 相关服务酬金： ×

其中：

（1）勘察阶段服务酬金： ×

（2）设计阶段服务酬金： ×

（3）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

（4）其他相关服务酬金： ×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2018年11月08日 始，至 2021年03月08日 止。

2. 相关服务期限：

（1）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 始，至 × 止。

（2）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 始，至 × 止。

（3）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 始，至 × 止。

（4）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 始，至 × 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订立时间： 2018年11月08日。

2.订立地点： 万福公司会议室。

3.本合同一式 8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4 份。

委托人：（公章）	监理人：（公章）
住　　所：/	住　　所：南京市建邺区万达广场E座906室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210017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东宝路支行
账　　号：/	账　　号：530059329347
电　　话：/	电　　话：025-52471861
传　　真：/	传　　真：025-52471861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1191251352@qq.com

2019-04-17 15:08:07.0

➢ 竣工验收报告

道路建设规模：市政工程-城市快速路

单 位 工 程 验 收 证 明 书

工程名称：运河南北路快速化改造一期工程（七里河路至万福路）先导段　　验收日期：2021 年 6 月 28 日

建设单位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瑞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1.011km	工程造价	16975.34 万元	类别	市政工程	开工日期	2018.11.28	竣工日期	2021.4.18
工程内容	本工程为城市快速化改造工程，合计长度 1.011 公里。其中，1-6 联为现浇箱梁，最大跨径 40 米；7-10 联为老桥顶升，顶升重量为 12500 吨，第 8 联钢箱梁最大跨径 53.5 米，路基、路面 55725.5 平方米，雨、污水最大管径 D1650，管道长度 4624.4 米。								

验收意见：

一、施工单位已完成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中包含的老桥顶升、新建桥梁、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交安设施（含照明）等各项施工内容。

二、本工程按设计图纸和有关规范施工，隐蔽验收记录齐全，满足工程强制性标准要求。

三、工程质量控制保证资料齐全有效，砼及砂浆试块试验强度合格。

四、工程施工过程中无安全、质量事故，工程安全和使用功能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五、1、桥梁工程：各子单位工程平均合格率为 98.8%，外观得分为 93.7 分，资料得分为 94 分，实测得分为 95.5 分，综合得分 94.5 分；
2、道路工程：各分部工程平均合格率为 97 %，外观得分为 94.6 分，资料得分为 94 分，实测得分为 94.6 分，综合得分 94.4 分；
3、排水工程：各分部工程平均合格率为 97.5 %，外观得分为 94.5 分，资料得分为 94 分，实测得分为 95 分，综合得分 94.5 分；
4、交安设施（含照明）工程：各分部工程平均合格率为 96.7 %，资料得分为 94 分。

六、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桥梁工程、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交安设施（含照明）工程质量等级均评定为合格。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有关单位
项目经理： 法人代表： （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 法人代表： （签字）	工地代表：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参加人员： （签字）		参加人员： （签字）
（公章）	（公章）	（公章）	（盖章）	（印签）	

单 位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证 明 书

工程名称：运河南北路快速化改造一期工程（施井路-二里桥路南）　　验收日期：2021 年 11 月 26 日

建设单位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瑞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1.440km	工程造价	36260.0076 万元	类别	市政工程	开工日期	2019.12.10	竣工日期	2021.9.28
工程内容	本工程为城市快速化改造工程，全长 1.44 公里，包含隧道工程、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交安设施（含照明）工程。其中隧道全长 1031 米，路基、路面工程约 70856.9 平方米，雨、污水管道最大管径 D1500，管道长度约 8640 米。								

验收意见：

一、施工单位已完成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中包含的隧道工程、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交安设施（含照明）等各项施工内容。

二、本工程能按设计图纸和有关规范施工，隐蔽验收记录齐全，满足工程强制性标准要求。

三、工程质量控制保证资料齐全有效，砼及砂浆试块试验强度合格。

四、工程施工过程中无安全、质量事故，工程安全和使用功能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五、1、隧道工程：各子单位工程平均合格率为 94.9 %，外观得分为 95.2 分，资料得分为 96 分，实测得分为 92.1 分，综合得分 94.3 分；
2、道路工程：各分部工程平均合格率为 95.8 %，外观得分为 93.8 分，资料得分为 95 分，实测得分为 96.9 分，综合得分 95.4 分；
3、排水工程：各分部工程平均合格率为 97.1 %，外观得分为 94 分，资料得分为 95 分，实测得分为 95.6 分，综合得分 95 分；
4、交安设施（含照明）工程：各分部工程平均合格率为 95.8 %，资料得分为 96 分。

六、工程质量等级评定：隧道工程、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交安设施（含照明）工程质量等级均评定为合格。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有关单位
项目经理： 法人代表： （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 法人代表： （签字）	工地代表：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参加人员： （签字）		参加人员： （签字）
（公章）	（公章）	（公章）	（盖章）	（印签）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运河南北路快速化改造工程（万福西路-施井路）交安、照明、亮化供电工程　　验收日期：2021 年 12 月 02 日

建设单位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国网扬州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扬州浩辰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1615616.6 元	开工日期	2021 年 10 月 12 日	竣工日期	2021 年 11 月 26 日	质量等级	合格
验收意见	（1）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2）工程各项指标检测合格，调试运行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3）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并通电正常运行。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公章）		项目负责人：（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公章）		项目负责人：（公章）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运河路快速化改造工程隧道供电工程　　验收日期：2021 年 12 月 16 日

建设单位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国网扬州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扬州浩辰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8660639.2 元	开工日期	2021 年 10 月 30 日	竣工日期	2021 年 12 月 10 日	质量等级	合格
验收意见	（1）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2）工程各项指标检测合格，调试运行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3）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并通电正常运行。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公章）		项目负责人：（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公章）		项目负责人：（公章）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运河南北路快速化改造一期工程（万福快速路-施井路）隧道装饰工程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华发装饰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81068.44 ㎡	工程造价	3128.899 万元	结构层次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质量等级	合格
验收意见	（1）完成了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2）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均验收合格。 （3）质量控制资料完整，符合有关规定。 （4）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5）观感质量验收：好。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有关单位	参加人员： （签字）

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快速路隧道控制平台接入设备采购（A包）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单位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货单位	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466,400.00 元	结构层次	/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移交意见	1、已按合同约定的要求实施完毕； 2、施工过程中未出现质量、安全事故； 3、根据国家验收评定标准评定为："合格"； 4、本工程现场未发现使用功能方面的隐患； 5、移交后，参加回访工作，及时保修。							
供货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盖章） （签字）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盖章） （签字）		采购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盖章） （签字）

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快速路隧道控制平台接入设备采购（B包）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货单位	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633,200.00 元	结构层次	/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移交意见	1、 已按合同约定的要求实施完毕； 2、 施工过程中未出现质量、安全事故； 3、 根据国家验收评定标准评定为："合格"； 4、 本工程现场未发现使用功能方面的隐患； 5、 移交后，参加回访工作，及时保修。								

供货单位	监理单位	采购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盖章）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盖章）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盖章） （签字）

9、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CD-JL2 标段）

- **合同关键页**

一、合同协议书（格式）

本协议书由徐州中冶城东快速路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为一方，与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人”)为另一方共同订立。

鉴于发包人已委托监理人为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施工监理项目（CD-JL2 标段）提供监理服务，并已接受了监理人就此提出的投标文件，为明确双方在合同期间的义务、责任、权力和利益，兹就以下事项达成协议：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施工监理项目；

（2）工程名称：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施工监理项目（CD-JL2 标段）；

（3）工程地址：徐州市城东大道；

（4）工程内容：道路、桥梁涵洞、地道、综合管廊、排水、临时工程、附属工程等施工阶段的工程质量、安全、环保文明、费用、进度、合同及其他事项管理等监理工作及缺陷责任期的监理工作。各监理标段工作均不含照明、监控、绿化、外电接入、地道泵站设备采购与安装、强弱电迁改等内容。

（5）资金来源：自筹；

（6）总监理工程师（或驻地监理工程师）姓名及证书号码：乌兰巴特尔　证书编号：**JGJ1029779**。

二、工程监理范围

监理范围：CD-JL2 标段监理范围为(施工 S2 标段）起点桩号 K3+916.500，终点桩号 K6+745　。

三、监理服务期

监理服务期：48 个月（其中：施工期监理 24 个月，交工验收与缺陷责任期阶段监理 24 个月）。

四、监理服务费用

监理服务费总价：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零捌万伍仟叁佰叁拾陆元（￥**14085336**）（最终结算费用以竣工决算审计为准）。

五、本协议书中的名词定义与合同通用条款中约定的定义相同。

六、下列文件是监理合同的组成部分，应作为合同的有效内容予以遵守和执行。

（1）补充协议；

（2）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附件 A 监理服务的形式、范围与内容；

附件 B 发包人提供的监理工作条件；

附件 C 监理服务的费用与支付；

附件 D 现场监理人员配置要求。

（3）中标通知书；

（4）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5）合同专用条款（含招标文件修改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6）合同通用条款；

（7）工程专用规范（含招标文件修改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8）监理规范（含招标文件修改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9）技术规范（含招标文件修改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10）投标文件（含评标期间的澄清文件）；

（11）在本合同专用条款中可能规定的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相互补充，如果上述文件之间出现矛盾，应按时间顺序以最后编写或双方最后确认的文件为准。

七、发包人在此同意按照本监理合同约定向监理人支付其应支付的费用和提供监理工作条件。

八、监理人基于发包人的上述保证，在此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监理合同的约定履行监理服务。

九、本协议书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监理人按约定提交履约保函后生效，至双方按照监理合同的约定履行完各自的义务和责任后自然失效。

十、本监理合同协议书正本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协议书副本 壹拾 份，双方各执 伍 份。

发 包 人：徐州中冶城东快速路建设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 期：2017年10月16日

监 理 人：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 期：2017年10月16日

一、合同协议书（格式）

本协议书由徐州广弘城东综合管廊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为一方，与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人”)为另一方共同订立。

鉴于发包人已委托监理人为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施工监理项目（CD-JL2 标段）提供监理服务，并已接受了监理人就此提出的投标文件，为明确双方在合同期间的义务、责任、权力和利益，兹就以下事项达成协议：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施工监理项目；

（2）工程名称：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施工监理项目（CD-JL2 标段）；

（3）工程地址：徐州市城东大道；

（4）工程内容：综合管廊工程施工阶段的工程质量、安全、环保文明、费用、进度、合同及其他事项管理等监理工作及缺陷责任期的监理工作。不含机电工程。

（5）资金来源：自筹；

（6）总监理工程师(或驻地监理工程师)姓名及证书号码：乌兰巴特尔　证书编号：**JGJ1029779。**

二、工程监理范围

监理范围：CD-JL2 标段监理范围为(综合管廊第二子项)起点桩号 K3+912.5，终点桩号 K6+725 。

三、监理服务期

监理服务期：　39　个月（其中：施工期监理　15　个月，交工验收与缺陷责任期阶段监理 24 个月)。

四、监理服务费用

监理服务费总价：人民币（大写）叁佰贰拾万零陆仟玖佰柒拾元（￥3206970），综合管廊监理费率为：1.26%（费率=综合管廊监理服务总费用/综合管廊暂定建安费*100%），最终结算费用以竣工决算审计为准。

五、本协议书中的名词定义与合同通用条款中约定的定义相同。

六、下列文件是监理合同的组成部分，应作为合同的有效内容予以遵守和执行。

（1）补充协议；

（2）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附件 A 监理服务的形式、范围与内容；

附件 B 发包人提供的监理工作条件；

附件 C 监理服务的费用与支付；

附件 D 现场监理人员配置要求。

（3）中标通知书；

（4）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5）合同专用条款（含招标文件修改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6）合同通用条款；

（7）工程专用规范（含招标文件修改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8）监理规范（含招标文件修改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9）技术规范（含招标文件修改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10）投标文件（含评标期间的澄清文件）；

（11）在本合同专用条款中可能规定的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相互补充，如果上述文件之间出现矛盾，应按时间顺序以最后编写或双方最后确认的文件为准。

七、发包人在此同意按照本监理合同约定向监理人支付其应支付的费用和提供监理工作条件。

八、监理人基于发包人的上述保证，在此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监理合同的约定履行监理服务。

九、本协议书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监理人按约定提交履约保函后生效，至双方按照监理合同的约定履行完各自的义务和责任后自然失效。

十、本监理合同协议书正本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协议书副本 壹拾 份，双方各执 伍 份。

发 包 人：徐州广弘城东综合管廊建设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　　期：2018.4.5

监 理 人：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　　期：2018.4.5

- **竣工验收报告**

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
汉源大道以西段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汉源大道以西段

验收日期：2022 年 12 月 19 日

建设单位：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汉源大道以西段	结构类型	城市快速路
工程部位	高架桥梁、地面道路、排水、装饰、照明（含亮化）、声屏障、交安、监控等工程	工程地址	徐州市城东大道
工程规模及验收内容	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汉源大道以西段采用城市快速路标准建设，主线高架、地面辅道均为双向六车道，主线高架设计时速80km/h，地面辅道设计时速60km/h，桥梁工程桩号为K0+000～K4+961.5，全长4.9615Km；地面辅道桩号为K0+000～K4+466.5，全长4.4665km。本次竣工验收内容主要包括：主线高架桥、东三环互通立交(NE、SE、ES、EN匝道))、汉源大道互通立交(NW第1联、SW第3-5联、WS、WN等匝道)、3对出入口匝道(N1/S1、N2/S2、N3/S3)、城东大道地面辅道(不含左半幅非机动车道、人行道)以及排水、照明(景观亮化)、声屏障、装饰、防眩板、交安、监控等工程。 主要工程量： 高架桥梁(含匝道桥梁)工程：桩基704根，承台467座，墩台柱475个，钢箱梁22联共1.36万吨，预应力现浇箱梁54联砼22.9万m^3、钢筋4.4万吨，桥面铺装沥青砼14.3万m^2、高架落水管352套、声屏障4686m、挡土墙装饰2003m^2。 地面辅道工程：路基挖方11.2万m^3，回填方13.8万m^3，水稳8.5万m3，沥青面层26.8万m^2、人行道2.5万m^2、路缘石4.9万m。 排水工程：雨水箱涵590m、雨水管8769m、污水管1000m、检查井407个、收水井533个。 照明(含景观亮化)工程：路灯527盏、中杆灯12盏、护栏灯1326个、吸顶灯263个、点光源4981个、电缆6.0万m、手井437个、照明控制柜(含箱变)4套。 交安工程：标志标牌272套、高架诱导屏2套、信号灯134套、标线2.5万m^2、防眩板8933个、轮廓标1564个、反光道钉2240个。 监控工程：监控设备132套、微波车辆检测器29套。		
工程开工日期	中冶交通2018.06.06 CDDD-SYGC-1、2、3标2020.07.28	工程竣工验收日期	2022.12.19

单 位 名 称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卫道光	杨明生
勘察设计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张　亮	王作杰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施春华	严邦全
	中交通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孙洁琼	杨俊生
监理单位	上海斯美科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李海生	舒小卫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王金斌	陈为早
	江苏纬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刘　鹏	张殿杰
检测单位	安徽省七星工程测试有限责任公司	陈发军	程勇刚
	上海同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王　勤	连　萍
施工单位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由瑞凯	曲洪春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方胜利	周发鹏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刘　勃	宋　凯
	中冶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冷铁松	夏志忠

参加验收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接养单位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附件：

序号	名称	份数
1	工程竣工总结报告（建设、设计、施工、检测、监理、质量监督等）	1
2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31
3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31
4	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31
5	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	31
6	工程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1
7	工程监理质量评估报告	3
备注：		

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项目
振兴大道以东段地面辅道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项目振兴大道以东段地面辅道工程

验收日期:2022 年 01 月 08 日

建设单位: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工 程 概 况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2">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建设工程</td><td>结构类型</td><td>地面辅道及部分
主线地面快速路</td></tr>
<tr><td>工程部位</td><td colspan="2">振兴大道以东段地面辅道、地道、部分匝道桥梁、部分主线地面快速路及相应范围内的排水、装饰、照明、交安监控等附属工程</td><td>工程地址</td><td>徐州市城东大道</td></tr>
<tr><td>工程规模及验收内容</td><td colspan="4">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振兴大道以东段里程桩号为K6+003～K12+320，全长6.317km，其中主线高架4.01km，地面快速路2.31km，沿线共设三座互通立交，即高铁联络道立交（鲲鹏大道-淮徐高速）、高新大道立交、徐贾快速路立交。主线地面快速路为城市快速路，行车速度80km/h，道路宽度为25m；地面辅道为城市主干路，行车速度40～60km/h，道路宽度为50～76m，非机动车道宽度为3～5m；机动车道路面结构层为三层水稳54cm+沥青砼18cm，非机动车道路面结构层为二层水稳36cm+沥青砼10cm。
本次竣工验收内容、范围：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振兴大道以东段地面辅道工程，桩号范围为K6+003～K12+320，全长6.317Km。包括主线地面快速路段（K7+308～K8+873.55、K12+076.4～K12+320，共计1.81km）、地面辅道及各立交匝道（N5/S5～N8/S8平行匝道、高铁联络道立交（鲲鹏大道-淮徐高速）、高新大道立交、徐贾路立交）道路段道路工程、人非地道、GSB匝道桥、TDB匝道桥、高新大道立交SE匝道桥、徐贾快速路立交NW匝道桥、房亭河地面桥、排水工程（含站西路及人非地道泵站）、照明工程、景观照明工程、监控和交安设施工程、装饰工程、公交站亭等。
主要工程量：
匝道桥现浇箱梁14联、钢混组合梁1联、房亭河地面桥1座（5×16m）。
道路工程路基挖方33.23万㎥、土方回填20.03万㎥、水稳层80.89万㎡、沥青砼90.33万㎡、路缘石7.5万m、匝道砼挡墙3110.75m。地道工程人非地道1座，砼1540m3，钢筋215t。
排水工程雨水箱涵377.2m，雨水管道24392m，污水管道3443m，检查井849座，收水篦1262座；站西路及人非地道泵站（均配套3台潜污泵和1台排空泵，潜水泵2用1备，及配套附属设施）。
照明工程：地面路杆灯734套、吸顶灯246套、匝道护栏灯602套、中杆灯37套、地道照明灯128套、应急照明122套。LED点光源 7787套、LED洗墙灯52套、LED发光字2套及配套附属设施。
监控及交安工程：摄像机115套，视频车辆检测器39套，交通流量调查站2套、入口匝道控制系统2组，微波车流量检测系统4套及配套附属设施。门架2套、标志标牌475块、防撞垫及黄闪灯16套、热熔标线22146㎡、反光道钉788个，轮廓标812个、防眩板970个、波形护栏8356m、钢护栏527米、信号灯163套及配套附属设施。
装饰石材7610㎡，防火涂料532.96㎡，石材栏杆368m，公交站亭11座。</td></tr>
<tr><td colspan="2">工程开工日期</td><td>2018.06.06</td><td>工程竣工验收日期</td><td>2022.01.08</td></tr>
</table>

单 位 名 称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卫道光	杨明生
勘察设计单位	上海市政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张亮	王作杰
	徐州中国矿大岩土工程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丁陈建	王　静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施春华	严邦全
监理单位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杨　宁	陈为早
	江苏中源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王俊鹏	陈　强
	江苏纬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刘　鹏	张殿杰
检测单位	上海同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高国武	连　萍
	上海隧道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赵　峻	李为锋
施工单位	徐州市公路工程总公司南通路桥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	周明利	孔祥雷
	南通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邢忠锋	张晓东
	中冶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冷铁松	夏志忠

竣 工 验 收 情 况 及 意 见

竣工验收时间及内容和组织形式	2022 年 01 月 08 日，建设单位按照有关程序规定成立了参建各方及接养部门等参加的验收委员会，验收会议由建设单位主持，验收委员会分为总体外观组、道路桥梁组、照明及交安设施组、排水工程组等 4 个外业组和 1 个内业资料验收组，内业组审阅了档案资料，外业组现场查验了工程总体、质量等情况，听取了参建各方工程质量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等情况汇报，最后形成一致意见：该工程符合设计文件、相关验收规范和合同约定要求，结构安全，功能可靠，档案资料基本齐全，质量合格，同意进行竣工验收。 徐州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交通工程质量执法大队（原徐州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处）对整个验收程序、过程进行了监督，认为验收过程合法、有效。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能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规定，建立健全质量、安全、大气防治等管控体系，强化全过程质量、进度、安全、环保管理，严格原材料、施工全过程管理、工程实体质量检测，科学安排、合理组织，克服管网迁改及多工种交叉施工等诸多困难，顺利完成了各项建设任务，并按程序组织隐蔽工程验收、竣工验收，整个建设活动符合国家基本建设程序规定。
对勘察设计情况的评价	勘察设计单位能认真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及工程强制性标准，严格履行合同约定，所提供设计图纸质量良好，及时参加设计技术交底、现场技术服务和工程验收等活动，服务态度良好。
对监理情况的评价	各监理单位能够按照合同约定，建立健全现场监理组织机构，建立健全质量、进度、安全、环保等管控体系，并按照设计、相关规范等进行全过程监理，较好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工程建设现行规范，对发现的质量问题能及时处理，督促、跟踪、落实整改，服务态度良好。
对施工情况的评价	施工单位能认真按合同约定，建立健全项目管理机构，质量、进度、安全、环保等保证体系运转良好，能够按照设计图纸和施工技术规范施工，各道工序控制情况良好，检测频率满足规范要求，在合同期内完成了全部施工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整体外观良好，设备功能完备，运转正常，无安全责任事故发生，安全生产情况良好，工程档案资料基本完整。
需整改的问题	具体见验收委员会各验收组意见等附件
竣工验收结论性意见	质量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交付使用

参加验收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接养单位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附件：

序号	名称	份数
1	工程竣工总结报告（施工、检测、设计、监理、建设等）	1
2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42
3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42
4	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42
5	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	42
6	工程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1
7	工程监理质量评估报告	3
备注：		

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项目
振兴大道至汉源大道段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振兴大道至汉源大道段

验收日期: 2022 年 05 月 31 日

建设单位: 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工 程 概 况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振兴大道至汉源大道段</td><td>结构类型</td><td>城市快速路</td></tr>
<tr><td>工程部位</td><td>道路、桥梁、排水、装饰、照明、交安、监控等工程</td><td>工程地址</td><td>徐州市城东大道</td></tr>
<tr><td>工程规模及验收内容</td><td colspan="3">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振兴大道至汉源大道段采用城市快速路标准建设，主线高架、地面辅道均为双向六车道，主线高架设计时速 80km/h，地面辅道设计时速 60km/h,主线桥桩号为 K4+961.5～K6+435，全长 1.4735Km；地面辅道桩号为 K4+466.5～K6+003，全长 1.5365km。本次竣工验收内容包括：主线高架桥、汉源大道立交 NE、SE、ES、EN 匝道、N4/S4 平行匝道、老房亭河地面桥、三八河地面桥、城东大道地面辅路、汉源大道地面道路、徐贾快速路立交 WN 匝道桥、排水工程、照明工程、景观照明工程、监控和交安设施工程、装饰工程、声屏障、公交站亭等。
主要工程量：
桥梁工程：现浇箱梁 35 联、钢箱梁 8200 吨、预制箱梁 12 片、预制空心板梁 414 片、混凝土 9.5 万 m3、钢筋 1.6 万吨,桥面铺装沥青砼 8.46 万 m2、高架落水管 162 套、声屏障 338m、挡土墙装饰 1530m2。
道路工程：路基挖方 9.9 万 m³、石灰土回填 9.7 万 m³、水稳层 33.02 万 m2、沥青面层 12.02 万 m2、人行道 2.86 万 m2、路缘石 4.38 万 m。
排水工程：雨水箱涵 768m、雨水管 8328m、污水管 1320m、检查井 301 个、收水井 317 个。
照明工程：路灯 201 盏、高杆灯 4 盏、中杆灯 2 盏、护栏灯 1171 个、吸顶灯 90 个、点光源 5079 个、电缆 2.89 万 m、手井 74 个、照明控制柜 8 套。
监控工程：监控设备 122 套、微波车辆检测器 26 套。
交安工程：标志标牌 367 套、高架诱导屏 12 套、信号灯 111 套、标线 2.64 万 m2、防眩板 2956 个、轮廓标 1131 个、反光道钉 2400 个。
公交站亭：公交站亭 4 座。</td></tr>
<tr><td colspan="2">工程开工日期</td><td>2020.06.06</td><td>工程竣工验收日期</td><td>2022.05.31</td></tr>
</table>

单 位 名 称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卫道光	杨明生
勘察设计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张　亮	王作杰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施春华	严邦全
	徐州中国矿大岩土工程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丁陈建	王　静
监理单位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杨　宁	陈为早
	江苏中源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王俊鹏	陈　强
	江苏纬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刘　鹏	张殿杰
检测单位	上海同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高国武	连　萍
	上海隧道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赵　峻	李为锋
施工单位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刘　勃	宋　凯
	南通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邢忠锋	张晓东
	徐州市公路工程总公司南通路桥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	周明利	孔祥雷
	中冶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冷铁松	夏志忠

竣 工 验 收 情 况 及 意 见

竣工验收时间及内容和组织形式	2022 年 5 月 31 日，建设单位按照有关程序规定成立了由参建各方及接养等相关人员参加的竣工验收委员会，验收会议由建设单位主持，验收委员会分为总体组、桥梁工程（含声屏障）组、道路工程（含排水）组、交安设施及照明工程组和内业资料组，各工程专业组现场查验了工程总体、各专业工程质量等情况，内业组审阅了档案资料，听取了参建各方工程质量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等情况汇报，最后形成一致意见：该工程符合设计文件、相关验收规范和合同约定要求，结构安全，功能可靠，档案资料基本齐全，质量合格，同意进行竣工验收。 徐州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交通工程质量执法大队对整个验收程序、过程进行了监督，认为验收过程合法、有效。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能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规定，建立健全质量、安全、大气防治等管控体系，强化质量、进度、安全、环保等过程管理，严格原材料控制、工程实体质量检测，克服管网迁改及多工种交叉施工等诸多困难，科学安排、合理组织，顺利完成了各项建设任务，并按程序组织隐蔽工程验收、竣工验收，整个建设活动符合国家基本建设程序规定。
对勘察设计情况的评价	勘察设计单位能认真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及工程强制性标准，严格履行合同约定，所提供设计图纸质量良好，及时参加设计技术交底、现场技术服务和工程验收等活动，服务态度良好。
对监理情况的评价	各监理单位能够按照合同约定，建立健全现场监理组织机构，建立健全质量、进度、安全、环保等管控体系，并按照设计、相关规范等进行全过程监理，较好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工程建设现行规范，对发现的质量问题能及时处理，督促、跟踪、落实整改，服务态度良好。
对施工情况的评价	施工单位能认真按合同约定，建立健全项目管理机构，质量、进度、安全、环保等保证体系运转良好，能够按照设计图纸和施工技术规范施工，各道工序控制情况良好，检测频率满足规范要求，在合同期内完成了全部施工内容，工程质量合格，整体外观良好，设备功能完备，运转正常，无安全责任事故发生，安全生产情况良好，工程档案资料基本完整。
需整改的问题	具体见验收委员会各验收组意见等附件
竣工验收结论性意见	质量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交付使用

参加验收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接养单位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附件：

序号	名称	份数
1	工程竣工总结报告（建设、设计、施工、检测、监理、质量监督等）	1
2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33
3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33
4	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33
5	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	33
6	工程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1
7	工程监理质量评估报告	3
备注：		

徐州市城东大道综合管廊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徐州市城东大道综合管廊建设工程

验收日期：2022 年 06 月 29 日

建设单位：徐州广弘城东综合管廊建设有限公司

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徐州市城东大道综合管廊建设工程
工程地址	徐州市城东大道
工程类型	□1、建筑工程；✡2、设备安装工程；□3、装饰装修工程；☑4、市政基础设施工程；□5、其他
工程规模及验收内容	徐州市城东大道综合管廊工程采用城市综合管廊标准建设，主线管廊布设在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段落桩号为K0+598～K5+994.130）南半幅机动车道或非机车道下，通风、吊装口节点引至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中分带内，先后穿越店子西沟、民祥园路、庆丰路、店子中沟、店子东沟、云苑路、汉源大道，止于振兴大道西侧，全长5.4Km。采用三舱断面（综合舱、电力舱、热力舱）设计，标准断面为10.7*4.8m，容纳的管线包括给水、热力、110kV和10kV电力、通信等市政管线，全线设置倒虹吸5处、通风口16处、吊装口16处、管线分支口23处、高压分支口3处、预留交叉口2处、分变电所4座、人员出入口2处、控制中心1座。 主要工程量： 土建工程：现浇混凝土12万方，钢筋2.5万吨，土方开挖77.7万方，土方回填20.6万方，中粗砂回填3万方。 排水系统：集水井、排水管及排污泵203台套； 通风系统：轴流通风机103台套； 消防系统：手提式灭火器648套，挂式灭火器975套，火灾报警控制柜34台，感温光缆主机1台，感温光缆上位机1台，自动报警4套。 电气系统：油浸电力变压器8台，电力电缆34.5万延米，热镀锌扁铁接地母线4.14万米，热镀锌配管6.9万米，桥架2.5万米，高分子托臂2.18万支；照明灯5994套。 自动仪表系统：ACU柜34台套，温湿度仪表94台套，氧气检测仪表94台套，物位检测仪表122台套，录像设备4台套，监控摄像设备278台套，入侵探测设备98套，声光报警器98台套，现场电话主机30台套，电话副机190台套；无线AP223套，控制中心显示屏及操作系统。

工程开工日期	中冶交通：2019.08.08 中海外：2020.09.10	工程竣工验收日期	2022.06.29

单 位 名 称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现场监督机构	城东大道综合管廊工程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卫道光	杨明生
建设单位	徐州广弘城东综合管廊建设有限公司	李建军	杨明生
勘察设计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张　亮	钱文斐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施春华	张安银
监理单位	上海斯美科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李海生	舒小卫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王金斌	陈为早
	江苏中源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王俊鹏	陈　强
	江苏纬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刘　鹏	张殿杰
检测单位	徐州市宏达土木工程试验室有限责任公司	梁东风	陈　莉
	苏交科集团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何　淼	李　卫
施工单位	中海外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邹　成	秦绍雄
	中冶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冷铁松	方　征

竣工验收情况及意见

竣工验收时间及内容和组织形式	2022年6月29日，建设单位按照有关程序规定成立了由参建各方及运维等相关人员参加的竣工验收委员会，验收会议由建设单位主持，验收委员会分为总体组、土建工程专业组、附属工程专业组和内业资料组，工程专业组现场查验了工程总体、各专业工程质量等情况，内业组审阅了档案资料，听取了参建各方工程质量、消防设施查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等情况汇报，最后形成一致意见：该工程符合设计文件、相关验收规范和合同约定要求，结构安全，功能可靠，档案资料基本齐全，质量合格，同意组织竣工验收。 徐州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交通工程质量执法大队对整个验收程序、过程进行了监督，认为验收过程合法、有效。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能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规定，建立健全质量、安全、大气防治等管控体系，强化质量、进度、安全、环保等过程管理，严格原材料控制、工程实体质量检测，克服管网迁改及多工种交叉施工等诸多困难，科学安排、合理组织，顺利完成了各项建设任务，并按程序组织隐蔽工程验收、竣工验收，整个建设活动符合国家基本建设程序规定。但作为PPP项目融资主要责任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融资不能及时到位，影响工程稳步有序推进。
对勘察设计情况的评价	设计单位能够认真履行合同，设计中能够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规、法律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及时提供施工图设计并能够根据相关要求以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交底，建设期间能够派驻设计代表进驻现场，及时处理施工过程中出现的设计问题，服务质量良好，
对监理情况的评价	各监理单位能够认真履行监理合同，配备各专业监理工程师，建立健全各项监理规章制度，按照相关现行规范和“监理工作大纲”，“监理实施细则”、“建设工程见证取样检测制度”等规定和要求，审查施工单位的质量保证体系和质量管理程序、措施；对施工单位的质量检查系统运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落实实行全过程旁站、质量检查验收签证和质量评定；定期召开监理例会等，及时解决工程中存在的质量问题，各标段工程质量、安全、环保、合同计量等工作基本稳定受控。
对施工情况的评价	中冶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基本能够按合同约定，组建项目经理部，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投入一定人员、设备组织完成了部分围护桩施工，因PPP项目公司社会资本方融资困难，中冶交通自愿放弃后续工程施工，并配合建设单位完成工作界面移交工作。 中海外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基本能够按照合同约定，组建项目管理机构，建立工程质量、安全、环保保证体系，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按照建设单位要求，经多次调整，项目管理逐步规范，完成了项目建设任务，工程安全、质量、环保管理基本受控，施工内业资料归档基本完整、规范，工程质量总体合格。但部分节段沉降缝渗漏、预留预埋定位不够准确、计量资料不及时、资料整理归档滞后等问题仍需继续整改提高。
需整改的问题	具体见验收委员会各验收组意见等附件
竣工验收结论性意见	质量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交付使用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接养单位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附件：

序号	名称	份数
1	工程竣工总结报告（建设、设计、施工、检测、监理、质量监督等）	1
2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1
3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1
4	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1
5	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	1
6	工程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1
7	工程监理质量评估报告	4
8	消防设施查验报告	1
备注：		

10、328 国道海姜段快速化改造工程

- 合同关键页

正 本

328 国道海姜段快速化改造工程施工监理项目 HJD-JL2 标段

合同文件

泰州市市区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

二 0 一七年二月

监理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书由泰州市市区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以下简称“发包人”）为一方，与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监理人”）为另一方共同订立。

鉴于发包人已委托监理人为328国道海姜段快速化改造工程施工监理项目第HJD-JL2监理合同段提供监理服务，并已接受了监理人就此提出的投标文件，为明确双方在合同期间的义务、责任、权力和利益，兹就以下事项达成协议：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328国道海姜段快速化改造工程；

（2）工程名称：328国道海姜段快速化改造工程施工监理项目第HJD-JL2标段；

（3）工程地址：泰州市；

（4）工程内容：328国道海姜段快速化改造工程，按照一级公路标准设计，监理工作内容为桩号K5+918.580～K11+078.326范围内的路基、桥梁、互通立交和上下匝道、涵洞、通道、线外道路改造、小型结构物、绿化填土、辅路路面、排水、综合管线、防护及桩号K0+489.107～K11+078.326全线路面、桥面铺装以及施工范围内预留预埋设施工程等的施工和缺陷修复，以及为实施以上永久工程而必须的临时工程的施工；

（5）资金来源：泰州市市区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

（6）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及证书号码：张宪福，JGJ0925404。

二、工程监理范围

监理范围：HJD-SG-3标段桩号K5+918.580～K8+166.980范围内的路基、桥梁、互通立交和上下匝道、涵洞、通道、线外道路改造、小型结构物、绿化填土、辅路路面、排水、综合管线、防护以及施工范围内预留预埋设施工程等的施工和缺陷修复，以及为实施以上永久工程而必须的临时工程的施工；HJD-SG-4标段桩号K8+166.980～K11+078.326范围内的路基、桥梁、涵洞、通道、线外道路改造、小型结构物、绿化填土、排水、综合管线、防护及桩号K0+489.107～K11+078.326全线路面、桥面铺装以及施工范围内预留预埋设施工程等的施工和缺陷修复，以及为实施以上永久工程而必须的临时工程的施工。

三、监理服务期

监理服务期：48个月（其中：施工准备阶段/个月，施工阶段监理24个月，交工验收与缺陷责任期阶段监理24个月）。

四、监理服务费用

监理服务费为固定费率：1.64%，监理服务费(大写) 陆佰伍拾陆万元（¥6560000）。

五、本协议书中的名词定义与合同通用条款中约定的定义相同。

六、下列文件是监理合同的组成部分，应作为合同的有效内容予以遵守和执行。

（1）监理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文件；

（4）合同专用条款；

（5）合同通用条款；

（6）工程专用规范；

（7）监理规范；

（8）技术规范；

（9）在本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的构成本合同组成部门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相互补充，如果上述文件之间出现矛盾，应按时间顺序以最后编写或双方最后确认的文件为准。

七、发包人在此同意按照本监理合同约定向监理人支付其应支付的费用和提供监理工作条件。

八、监理人基于发包人的上述保证，在此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监理合同的约定履行监理服务。

九、本协议书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监理人按约定提交履约保函后生效，至双方按照监理合同的约定履行完成各自的义务和责任后自然失效。

十、本监理合同协议书正本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协议书副本伍份，双方各执贰份。

发包人：泰州市市区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单位地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监理人：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单位地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 **竣工验收报告**

附件 3

公路工程（合同段）交工验收证书

交工验收时间：2018.12.16　　合同段交工验收证书第　　号

工程名称：328 国道海姜段快速化改造工程施工项目	合同段名称及编号： HJD-SG-3 标段（桩号 K5+918.580～K8+166.980）
项目法人：泰州市市区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	设计单位：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北京市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合同段主要工程量：

本工程主线采用一级公路（部分指标参照城市快速路标准），辅路采用城市次干道标准。主要包括主线高架桥梁 1 座，长 2249.95m，包含桩基 585 根（Φ1200，Φ1500），承台 72 个，桥台 1 个，墩柱 144 根（最高 10.9m），双柱式大悬臂倒 T 型预应力砼盖梁 60 个，双柱式大悬臂预应力砼盖梁 6 个，预制预应力砼箱梁 512 片（64 孔×8 片，梁长 25～30.15m，采用双导梁架桥机高低法架梁工艺），现浇变截面预应力砼连续箱梁 3 联，梁高 2~3m，每联跨径(30+50+30)m；葛港河中桥 1 座（跨越葛港河，河口宽 46m，水面宽约 35m，水深约 3.6m），长 53.48m，包含桩基 20 根（Φ1200），墩柱 8 根，盖梁 4 个，桥台 4 个，预制空心板 46 片；主线道路长度 2196m，路基加宽挖方 44505m³，缺方 65665m³，雨水管道总计 6957m；弱电工程：顶管 7 孔 PE 管 1885m，铺设 7 孔 PVC 管 950m。主线高架桥 38 联现浇箱梁上方有 500kV 横向高压线 1 道，距离桥面最小净空约 25m。

本合同段价款	原合同	220012557 元	实际	待审计
本合同段工期	原合同	2016.12.1-2018.12.1	实际	2017.1.1-2018.12.16

对工程质量、合同执行情况的评价、遗留问题、缺陷的处理意见及有关决定：

HJD-SG-3 标项目部始终坚持“质量第一”的宗旨，严把材料进场关，对隐蔽工程施工过程能做到透明、公开，项目部质量控制体系运行有效，很好地保证了工程质量。经检测，工程项目质量指标均满足设计、规范要求。所有资料装订规范、整齐，满足交工验收的要求。

该项目施工单位较好地履行了施工承包合同。

对遗留问题、可能出现的缺陷处理，要求施工单位：

1、进一步整修路肩边坡，对边沟出水口硬质化，确保排水顺畅；

2、加强缺陷责任期内的巡查，一旦出现问题及时修复。

（施工单位的意见）

施工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2018年 12月 16日

（合同段监理单位对有关问题的意见）

同意交工！

合同段监理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2018年 12月 16日

（设计单位的意见）

设计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2018年 12月 16日

（项目法人的意见）

项目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2018年 12月 18日

（注：表中内容较多时，可用附件。）

附件 3

公路工程(合同段)交工验收证书

交工验收时间：2018.12.16　　合同段交工验收证书第　　号

工程名称：328 国道海姜段快速化改造工程	合同段名称及编号：328 国道海姜段快速化改造工程 HJD-SG-4 合同段
项目法人：泰州市泰政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江苏金领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合同段主要工程量：

本标段 K0+486.107--K11+078.326 全长 10.592KM，一级公路，系高架快速路，工程造价 2.72 亿元。其中上跨宁盐靖高速大桥长 450 米（18*25m 装配式预应力砼组合箱梁）、桥林下穿隧道一座（长 300m，埋深 10m，边坡支护形式钢板桩加小导管注浆挂网喷锚支护，明挖垂直支护）；主线拼宽箱涵 1 座，圆管涵 3 道，倒虹吸 4 道；新建倒虹吸 1 道；路基灰土 86500m3，轻质泡沫土 8600m3，路面工程包含全线 HJD-SG1、2、3、4 标（K0+486.107-K11+078.326）18cm 低剂量水稳碎石 174574m2，36cm 水稳碎石 229951m2，8cmAC-25C 沥青混凝土 144973m2,6cmAC-20C 改性沥青混凝土 474528m2，4cmSMA-13 高架桥面沥青混凝土 172186m2，5cmSMA-13 沥青混凝土 378691m2，其中跨宁靖盐高速大桥桥面采用抗冰凝沥青混凝土新型材料铺装。本合同段主要人员项目经理：张迎秋。项目总工：程润军。项目副经理：田洪波、陈爱武、翟晓彦。

本合同段价款	原合同	272365203 元	实际	待审计
本合同段工期	原合同	20161201—20181201	实际	20170101—20181216

对工程质量、合同执行情况的评价、遗留问题、缺陷的处理意见及有关决定：

328 国道海姜段快速化改造工程 HJD-SG-4 标项目部始终坚持“质量第一”的宗旨，严把材料进场关，对隐蔽工程施工过程能做到透明、公开，项目部质量控制体系运行有效，很好地保证了工程质量。经检测，工程项目质量指标均满足设计、规范要求。所有资料装订规范、整齐，满足交工验收的要求。

该项目施工单位较好地履行了施工承包合同。

对遗留问题、可能出现的缺陷处理，要求施工单位：

1、进一步整修路肩边坡，对边沟出水口硬质化，确保排水顺畅；

2、局部路段路面有油斑现象，建议加强观测，及时处治；

3、加强缺陷责任期内的巡查，一旦出现问题及时修复。

（施工单位的意见）

同意交工！

施工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张迎秋　单位盖章

2018 年 12 月 16 日

（合同段监理单位对有关问题的意见）

同意交工！

合同段监理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2018 年 12 月 16 日

（设计单位的意见）

同意交工。

设计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2018 年 12 月 16 日

（项目法人的意见）

同意交工

项目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2018 年 12 月 16 日

（注：表中内容较多时，可用附件。）

附件 3

公路工程(合同段)交工验收证书

交工验收时间：2018.12.16　　合同段交工验收证书第_____号

工程名称：328 国道海姜段快速化改造工程	合同段名称及编号：328 国道跨宁靖盐高速大桥桥梁支座更换项目工程 ZZGH 合同段（K9+748.949 桩号）
项目法人：泰州市泰政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江苏致信桥梁检测与维修加固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合同段主要工程量：

本标段上跨宁盐靖高速大桥老桥支座更换，长 450 米（18*25m 装配式预应力砼组合箱梁）GYZ：F4:300*65 数量 96 块，GYZ：F4:400*71 数量 96 块，GYZ：400*69 数量 144 块，老桥箱梁顶升工艺采取单墩横向同步顶升。

项目经理：景志冬

本合同段价款	原合同	2054811 元	实际	待审计
本合同段工期	原合同	2017.12.10—2018.04.10	实际	2017.12.12—2018.01.03

对工程质量、合同执行情况的评价、遗留问题、缺陷的处理意见及有关决定：

328 国道跨宁靖盐高速大桥桥梁支座更换项目工程 ZZGH 标段项目部始终坚持“质量第一”的宗旨，严把材料进场关，对隐蔽工程施工过程能做到透明、公开，项目部质量控制体系运行有效，很好地保证了工程质量。经检测，工程项目质量指标均满足设计、规范要求。所有资料装订规范、整齐，满足交工验收的要求。

该项目施工单位较好地履行了施工承包合同。

对遗留问题、可能出现的缺陷处理，要求施工单位：

1、进一步完善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工作；

2、加强缺陷责任期内的巡查，一旦出现问题及时修复。

（施工单位的意见）

同意交工。

施工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2018 年 12 月 16 日

（合同段监理单位对有关问题的意见）

同意交工。

合同段监理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2018 年 12 月 16 日

（设计单位的意见）

同意交工

设计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2019 年 1 月 4 日

（项目法人的意见）

项目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2019 年 1 月 4 日

（注：表中内容较多时，可用附件。）

11、328国道雍庄至龙池段改扩建工程

➢ 合同关键页

一、监理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书是由 江苏省南京市公路管理处 （以下简称“发包人”）为一方，与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监理人”）为另一方共同订立。

鉴于发包人已委托监理人为江北大道快速化改造工程雍庄互通至龙池互通施工监理招标项目施工监理工程第 SG-JL15 监理标段提供监理服务，并已接受了监理人就此提出的投标文件，为明确双方在合同期间的义务、责任、权力和利益，兹就以下事项达成协议：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江北大道快速化改造工程雍庄互通至龙池互通施工监理招标 SG-JL15 标段；

（2）工程名称：江北大道快速化改造工程雍庄互通至龙池互通施工监理招标 SG-JL15 标段；

（3）工程地址：南京市六合区；

（4）工程内容：全部主线（K24+370.000～K35+681.054）的路基、路面、防护、排水及龙池互通匝道桥、槽坊河中桥及 4 座人行天桥的施工监理；

（5）资金来源：省交通运输厅定额补助及市交通运输局自筹等多渠道筹措 ；

（6）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及证书号码：王承兵 JGJ0923914

二、工程监理范围

监理范围：负责招标范围内的路基工程、路面工程、桥涵工程、交通安全设施、排水工程、绿化、景观、照明、三大系统等工程施工监理。

三、监理服务期

监理服务期： 24 个月（其中：施工准备阶段 / 个月，施工阶段监理 24 个月，交工验收与缺陷责任期阶段监理 24 个月。

四、监理服务费用

1.监理服务费总价：（大写 / 元（￥ / ）；

其中：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 / 元；

交工验收与缺陷责任期阶段监理服务费 / 元；

2.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与计费额的折算系数： 1.32% 。

五、本协议书中的名词定义与合同通用条款中约定的定义相同。

六、下列文件是监理合同的组成部分，应作为合同的有效内容予以遵守和执行。

（1）监理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文件；

（4）合同专用条款；

（5）合同通用条款；

（6）工程专用规范；

（7）监理规范；

（8）技术规范；

（9）在本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的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相互补充，如果上述文件之中出现矛盾，应按时间顺序以最后编写或双方最后确认的文件为准。

七、发包人在此同意按照本监理合同约定向监理人支付其应支付的费用和提供监理工作条件。

八、监理人基于发包人的上述保证，在此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监理合同的约定履行监理服务。

九、本协议书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监理人按约定提交履约保函后生效，至双方按照监理合同的约定履行完成各自的义务和责任后自然失效。

十、本监理合同协议书正本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协议书副本四份，双方各执两份。

发包人：江苏省南京市公路管理处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单位地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监理人：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单位地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备注：根据项目实际工作内容，及网上公示信息，该路段属于市政化改造项目。



龙池互通到雍庄枢纽这一段被称为江北大道，主要是因为江北大道是一个整体的道路工程名称，该段是其组成部分。

江北大道是南京江北新区内轴向贯通的唯一一条快速路，全线起于六合龙池互通，止于张店枢纽，全长 63 公里，部分路段与 G328、G205 等多条国道共线 南京市人民政... 。其中，龙池互通到雍庄枢纽段属于江北大道快速化改造工程的二期项目，即 328 国道雍庄至龙池段改扩建工程，该段于 2019 年完成改造 南京市六合区... 。

此外，江北大道的前身是宁六公路，是中国第一条正规汽车专用一级公路。在其发展过程中，虽然部分路段有自己的原有名称，如宁六公路等，但经过快速化改造和统一规划后，整体被称为江北大道，成为了江北新区重要的交通轴线和标志性道路。

查询网址：http://njggzy.nanjing.gov.cn/njweb/

➢ 竣工验收报告

公路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

328 国道雍庄至龙池段改扩建工程

江苏省交通运输厅

二 0 二二年一月

公路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

一	工程名称	328 国道雍庄至龙池段改扩建工程
二	工程地点及主要控制点	工程地点：南京市六合区、江北新区 主要控制点：马汉河大桥、雍庄互通、龙池互通
三	建设依据	《省发展改革委关于 312 国道龙华互通至泰山新村段、328 国道泰山新村至龙池互通段改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苏发改基础发〔2013〕344 号） 《关于 312 国道龙华互通泰山新村段、328 国道泰山新村至龙池段改扩建工程（含市政配套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宁发改基础字〔2013〕270 号） 《省发展改革委关于 312 国道龙华互通至泰山新村段、328 国道泰山新村至龙池互通段改扩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苏发改基础发〔2013〕831 号） 《关于 312 国道龙华互通至泰山新村段、328 国道泰山新村至龙池段改扩建工程（含市政配套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宁发改基础字〔2014〕257 号） 《省交通运输厅公路局关于 312 国道龙华互通至泰山新村段、328 国道泰山新村至龙池互通段改扩建工程施工图设计的批复》（苏交公程〔2013〕423 号）
四	技术标准与主要指标	1. 公路等级：一级公路，参照城市快速路标准。 2. 设计行车速度：主线 80km/h，辅道 40km/h。 3. 桥涵设计荷载：新建桥梁，公路-I 级。 4. 设计洪水频率：1/100 5. 路基宽度：68.9 米，高架桥宽 26 米 6. 最大纵坡：3.5% 7. 最小平曲线半径：3080m
五	建设规模及性质	一级公路全长 11.311 公里，改扩建工程。
六	开工日期	2016 年 10 月
	完工日期	2019 年 7 月
七	原批准概算	12.01 亿元
	调整概算	/

	竣工决算	11.42 亿元
八	工程建设主要内容	土方挖弃 5.07 万立方米，土方填筑 14.18 万立方米，箱涵 1 道/8.5 延米;20 厘米厚 10%石灰土底基层 3.29 万平方米，20 厘米厚 12%石灰土底基层 5.3 万平方米，18-40 厘米厚水稳基层 28.7 万平方米，4 厘米厚 SMA-13 沥青上面层 33.43 万平方米，4 厘米 Sup-13 沥青上面层 6.2 万平方米，4 厘米厚钢渣沥青上面层 22 万平方米（辅道），6 厘米厚 Sup-20 沥青中面层 31.69 万平方米，8 厘米厚 Sup-20 沥青下面层 26.6 万平方米，8 厘米厚 Sup-25 沥青下面层 7.9 万平方米，粘层 94.5 万平方米，稀浆封层 27.5 万平方米;C30 缘石 1285 立方米，中分带花岗岩侧石 986.2 立方米，雨水口 1199 座，雨水检查井 554 座;波形护栏 21374 延米，标志牌 309 个，标线 47610.6 平方米，柱轮廓标 3037 个;新建大桥 7 座（马汉河大桥、6 座主线高架桥）/2840 延米，中桥 5 座（槽坊河桥、4 座人行桥）/303.6 延米，匝道桥 2 座/990 延米。
九	主要材料实际消耗	钢绞线 4059.6 吨、钢筋 28601 吨、混凝土 267654 方、片石 8758 立方米、路面碎石 293380 立方米、石灰 22566 吨、柴油 1858 吨、石油沥青 4221 吨、改性沥青 4652 吨。
十	实际征用土地数（亩）	7835.202
十一	建设项目工程质量鉴定结论及质量评价	2019 年 1 月、7 月，南京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分别组织了 328 国道雍庄至龙池段改扩建工程主线、辅道交工验收会，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2021 年 12 月，南京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六支队对该项目进行了质量鉴定。经鉴定，该项目路段所包含各合同段工程质量等级均为优良，工程质量鉴定得分为 94 分，建设项目工程质量为优良。 2022 年 1 月，江苏省交通运输厅公路事业发展中心组织了竣工验收。竣工验收委员会听取了建设、设计、施工、监理、质量监督、审计等有关部门的报告，对路基、路面、桥涵、交安设施等进行了实地查看，审阅了施工过程中有关文件及竣工资料，经过认真评审，认为：该项目平纵线型符合设计要求，顺畅、美观，路面密实平整，行车舒适，结构物搭接处无明显跳车现象；桥涵构造物混凝土强度抽检结果、几何尺寸符合设计要求，外观良好；交通安全设施设置合理，符合规范要求；公路绿化美观、大方，与沿线环境协调一致；竣工资料齐全，符合归档要求。 竣工验收委员会对该工程进行了质量评定，工程质量总评分为 95.29 分，工程质量等级为优良。

十二	对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综合评价	建设单位能严格执行公路工程基本建设程序，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实行了工程招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精心组织、精心管理，较好地控制了工程质量、进度和投资，圆满实现了工程建设目标。 设计单位能严格执行设计规范，设计方案经济合理，在工程实施过程中积极主动与各参建单位配合，通过派驻设计代表等方式及时完善与细化工程设计，提供了良好的设计服务，确保了工程的顺利实施。 各施工单位能严格按照设计文件、规范及合同要求，服从管理，在确保质量、安全的前提下精心组织施工，较好地完成了各项施工任务。 监理单位能严格履行监理职责，并积极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对工程项目进行全过程、全方位严格监理，确保了质量、进度及投资控制三大目标的实现，较好地履行了监理职责。
十三	建设项目综合评价及等级	竣工验收委员会认为：该工程已按批准的设计文件完成了各项建设任务。经过通车后的试运行和质量鉴定,表明道路满足使用要求；竣工资料齐全，符合归档要求，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验收。 经竣工验收委员会综合评定和审议，对建设项目综合评分如下： 建设管理综合评分：96.8 分 设计工作综合评分：95.6 分 监理工作综合评分：95.7 分 施工管理综合评分：96.6 分 建设项目综合评分：95.6 分 该工程建设项目综合评价等级为优良。
十四	有关问题的决定和建议	决定：1 月 21 日，本工程通过竣工验收。本工程主线由南京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江北公路站养护。辅道、人行天桥、侧边分带、人非系统等市政配套设施移交属地管养。 建议：加强桥梁定期检查和观测，特别是现浇箱梁及悬浇箱梁整体质量，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附表：1、公路工程竣工验收委员会名单

2、公路工程交接单位代表签名表

12、大同市开源街御河桥工程

- 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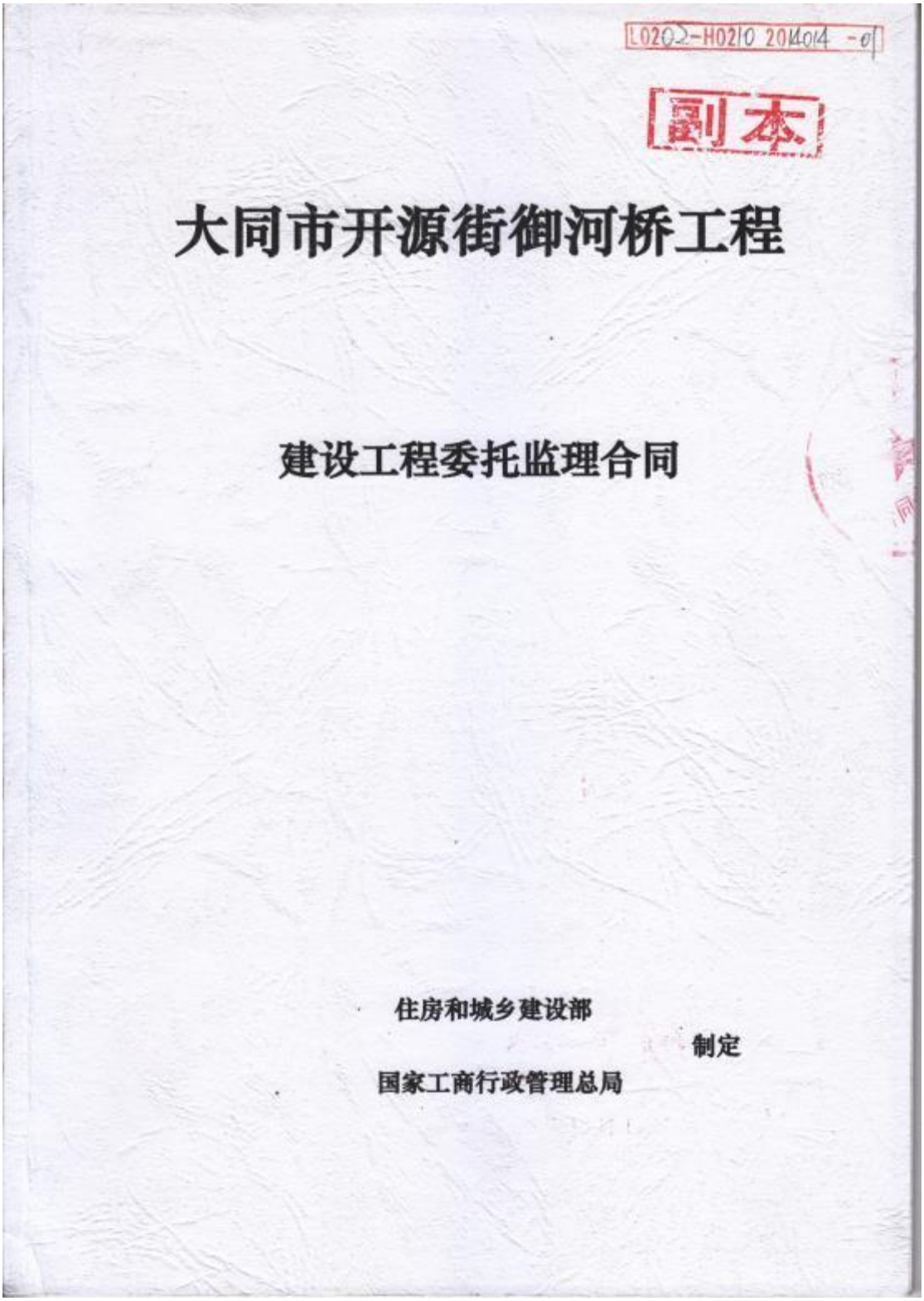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大同市市政建设发展公司

监理人（全称）：上海同济市政公路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大同市开源街御河桥工程；

2. 工程地点：大同市开源街；

3. 工程规模：本工程西起开源街御河西路互通立交西侧，东至开源街御河东路互通立交东侧永和路。规划红线宽 50m。包含对开源街御河西路互通立交的改建、开源街跨御河桥及开源街御河东路互通立交新建。道路桩号范围 K0+0.0 至 K2+677.914，全长约 2.7Km。跨御河桥梁范围为桩号 K1+150.866 至 K1+615.866，桥长 465m。跨御河东路桥桥梁范围为桩号 K2+109.000 至 K2+179.000，桥长为 70m，桥梁总长 535m。大桥两侧的引道为高填土道路接线工程。跨御河桥采用半封闭钢箱组合梁、人字型索塔斜拉桥结构，跨径布置为 138+138=276m。塔高承台以上 107.8m，桥面以上 89.4m，标准段主梁宽度 41.5m。

4. 工程概算建筑安装工程费：54239.30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甘良金，注册号：0171265 。

五、监理酬金

监理酬金暂定为(大写):陆佰玖拾万伍仟陆佰圆整(¥6905600.00 元)。最终合同价根据国家取费标准，结合大同实际情况及规定审核后的价格为准。

六、监理期限

自 2014 年 12 月 10 日始，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止，共 720 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4 年 5 月 30 日。

2. 订立地点：山西大同 。

3. 本合同一式 八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四 份。

委托人：（签章）	监理人：（签章）
大同市市政建设发展公司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	住所：上海市国康路 96 号 4 楼
邮编：	邮编：200092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上海同济支行
帐号：	帐号：310066344018001633574
电话：	电话：021－35151056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J1401-H02102014014-0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大同市开源街御河桥工程
总监理工程师变更的申请

大同市市政建设发展公司：

大同市开源街御河桥工程原项目总监甘良金（注册证号：00421034）因身体原因不能满足现场工作的需要，经公司慎重研究决定，任命张勇（身份证号 231083196706185812，注册证号：31007426，职称：高级工程师）为总监理工程师，接替原总监工作任务，原总监配合协助履行资料等未尽事宜。

特此申请，望贵司给予批准！

同意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15 年 5 月 28 日

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

NO. 10000001201801090003
统一社会信用码：
91310110630744290D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经审查，你提交名称（原企业名称上海同济市政公路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变更后企业名称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住所、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变更，章程备案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我局将于5个工作日内通知你单位换领营业执照。

注册官：闸菊莉

上海市杨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业登记专用章
2018年01月09日

注 本文书一式二份，一份送达申请人，一份登记机关留存。
此份送达申请人。

已发照

➢ 竣工验收报告

T0801-H02102024-01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工程名称	大同市开源街御河桥工程	开工日期	2015年4月21日
施工单位	中交一公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18年9月28日
合同造价（万元）	48894万元	施工决算	

验收范围及数量：

大同市开源街御河桥工程设计形式分为路基、路面、开源桥及御河东路上跨桥，城市主干道。

开源桥起点桩号为K1+150.866，终点桩号为K1+615.866，桥梁全长465m，主桥路面宽度为41.5m，跨径形式为33mX3+138mX2+30mX3，主塔高107.8m，为独塔双索血斜拉桥:主塔采用人字型混凝土塔，采用钢锚箱锚固形式，斜拉索锚固在塔顶及主梁人非与机动车道间索区，为空间索面:该桥主梁为钢混叠合箱梁，梁高3m。

主塔下部结构采用钻孔桩群桩基础。主塔桩径设计为2.2m，桩基为32根，每根长度为60m，主塔承台高度为6m。

引桥采用等高度预应力混凝土连续梁，均采用二幅布置，西侧引桥总宽为41.5-52m，东侧引桥为41.5m，每幅桥面宽为20.75m。上部为预制混凝上箱梁，梁高1.8m。引桥基础为钻孔灌注桩，引桥桩径为1.2m和1.5m，引桥基共计1.5m的36根，12m的96根，桩基长度约为4780m。

开源桥工程与御河东路设计为立体交义，在御河东路处设计为一座上跨预应力钢筋混凝上箱型梁式桥，路径为35+35m=70m。该桥采用二幅布置，每幅桥面宽为20.75m，总宽为44m，梁高1.8-2.2m。基础为钻孔灌注桩，桩径为1.2m，桩基共计46根。

路基主线可分为3段，北中御河西路上跨桥至开源桥西引桥段，长度约为407m；开源桥东引桥至御河东路跨桥段，长度约为500m:御河东路上跨桥至永和路南延路口段，长度约为542m，主线路基共计长度约为1449m。

主要工程内容为:桥梁、道路、给排水、结构等分项工程。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详见会议纪要，按会议纪要处理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本工程已按合同要求施工完成，经检查验收，各项指标均符合图纸及规范要求，验收通过。

竣工验收日期	2018 年 09 月 28 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大同市市政建设发展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中交一公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签名：张勇（盖章）	施工单位	中交一公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山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 签名：李松涛（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盖章）

13、农业路快速通道工程(雄鹰东路-金源东街)

- 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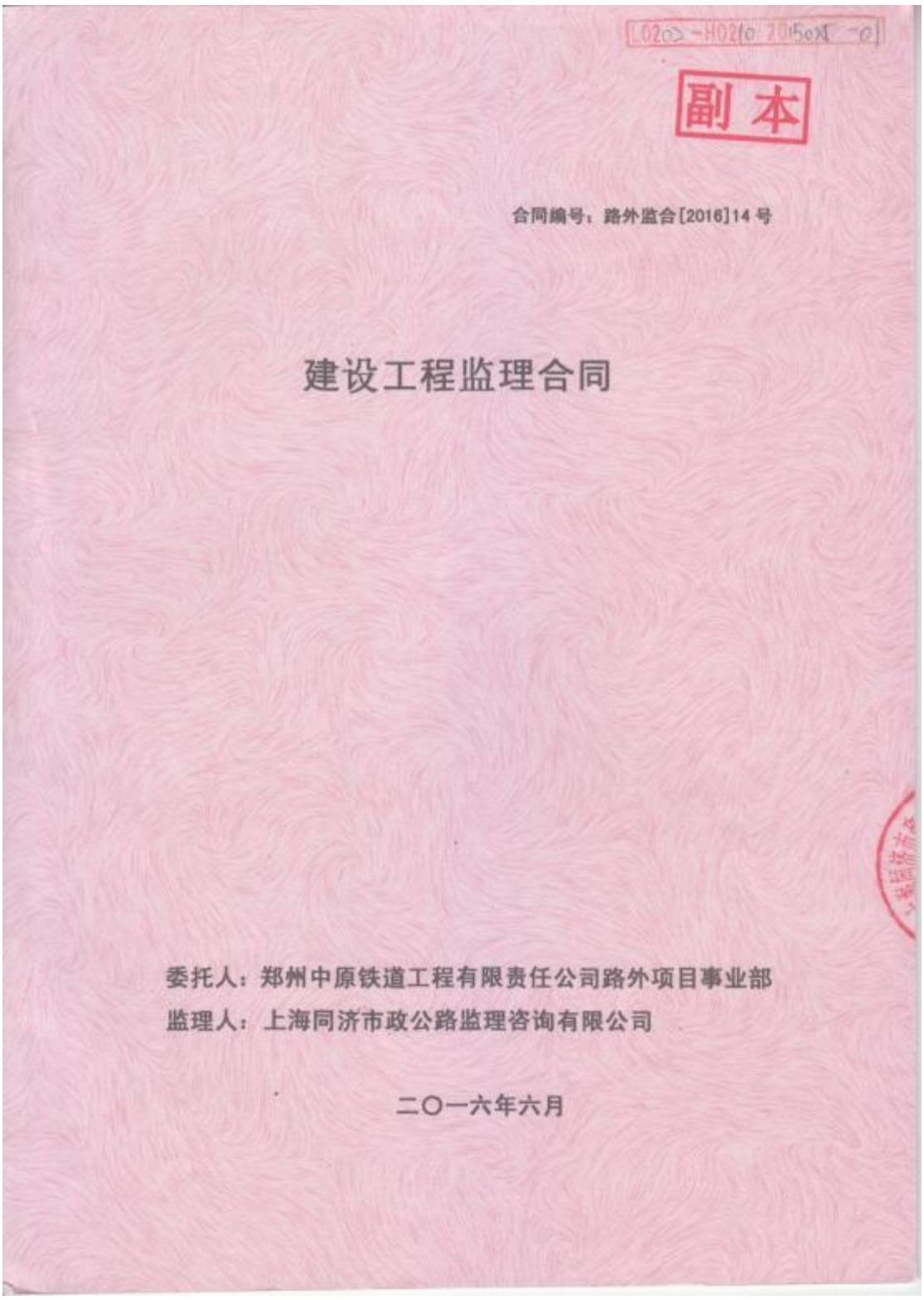

副本

合同编号：路外监合[2016]14号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委托人：郑州中原铁道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路外项目事业部

监理人：上海同济市政公路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六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郑州中原铁道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路外项目事业部

监理人（全称）：上海同济市政公路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郑州市农业路快速通道工程（监理第五标段、京广路互通立交）；

2. 工程地点：雄鹰东路-金源东街；

3. 工程规模：农业路快速通道工程 K5+185.030~K5+800.030（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设计范围）代建部分内容，主要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工程等；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58878.77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redacted]，

身份证号码：[redacted]，注册号：31003602。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肆佰陆拾陆万陆仟肆佰陆拾伍元（¥4666465）。

根据施工招投标结果，施工 NYLDJSG-2（中铁四院设计部分）标建筑安装工程费中标价为 51279.8364 万元，监理费中标费率为 0.91%，监理报酬为：肆佰陆拾陆万陆仟肆佰陆拾伍元人民币（大写）（￥4666465）。

监理报酬（即酬金）已包括了实施完成本项目全部监理咨询工作（包含施工阶段和保修期）所需的劳务费、技术服务费、检测、测量、抽检、交通、通讯、保险、税费和利润等与监理业务有关的一切费用。

包括：

1. 监理酬金：¥4666465 元。

2. 相关服务酬金：/。

其中：

（1）勘察阶段服务酬金：___/___。

（2）设计阶段服务酬金：___/___。

（3）保修阶段服务酬金：（已包含在监理酬金中）。

（4）其他相关服务酬金：___/___。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从工程施工准备阶段开始至工程竣工验收保修期满的全过程监理。**

2. 相关服务期限：

（1）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2）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3）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4）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6 年 6 月 27 日。

2. 订立地点：郑州市 。

3. 本合同一式 十二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六 份。

委托人：	监理人：
郑州中原铁道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路外项目事业部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	住所：
郑州市陇海中路106号	上海市杨浦区中山北路1111号
邮政编码：450052	邮政编码：200092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郑州经开区支行	
账号：	账号：
8111101012800311109	
电话：0371-68321937	电话：021-35151065
传真：0371-68321937	传真：021-35151080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

NO. 10000001201801090003
统一社会信用码：
91310110630744290D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经审查，你提交名称（原企业名称上海同济市政公路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变更后企业名称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住所、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变更，章程备案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我局将于5个工作日内通知你单位换领营业执照。

注册官：闸菊莉

上海市杨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业登记专用章
2018年01月09日

注 本文书一式二份，一份送达申请人，一份登记机关留存。
此份送达申请人。

已发照

➢ **竣工验收报告**

报监编号：

编号：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工程）

工 程 名 称：郑州市农业路快速通道工程（监理第五标段、京广路互通立交）

建设单位名称：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名称：郑州中原铁道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路外项目事业部

竣工验收时间：2019 年 03 月 30 日

郑州市建筑业管理办公室制

市政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项目	郑州市农业路快速通道工程（监理第五标段、京广路互通立交）	标 段	/
施工单位名称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名称	/		
设计单位名称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名称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开工时间	2016 年 7 月	竣工时间	2019 年 3 月 30 日
工程造价	70000 万元		

工程概况：

本工程西起高新区雄鹰东路（西三环西侧 1569 米），东至郑东新区金源东街（中州大道东侧 547 米），规划红线宽 53-73 米，设计总长度 11465 米（不含冉屯北路—南阳路段涉及铁路范围 1435 米）城市快速路。高架双向 6 车道、地面双向 8 车道（含中间 2 条 BRT 专用道），3 座互通立交（西三环、京广快速路、中州大道节点）、31 条上下桥匝道、雨污水、供水、照明、交通及绿化等工程。

竣工验收程序： 由项目业主组建竣工验收小组，确定竣工验收小组人员，根据规定总监和业主项目经理必须到场，由施工单位项目经理、总工；设计单位负责人、监理单位专监一名、单位技术负责人；同时邀请质监站进行监督。竣工验收分为内业和外业检查，内业检查由各单位派专人进行检查，外业检查由业主带队，质监站及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同时进行验收打分。
竣工验收内容： 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工作量
竣工验收组织： 由项目业主担任竣工验收小组组长；各单位人员组成竣工验收小组成员，质监站从旁监督。
竣工验收标准： 符合设计要求 质量满足国家规范要求

对勘察单位评价： 无
对设计单位评价： 设计单位能够很好的为项目业主及施工单位服务，在施工过程中能够及时帮助项目业主和施工单位处理设计变更工作。
对施工单位评价： 施工单位能够完成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工程量，并切工程质量经监理单位进行初验满足设计要求。在施工过程中能够服从监理及业主的指令，圆满的完成和施工合同。
对监理单位评价： 监理单位能够很好的按照《监理规划》进行监理工作，在施工过程中能够全过程进行检查和旁站，对施工难点及时进行处理，对施工质量及时进行检查，圆满完成监理任务。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按照国家及河南省规定执行基本建设程序。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质量等级（如有多个单位工程，可不填）：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同意使用！ 注：结论为：是否符合国家质量标准；能否同意使用！

竣工验收人员签字	验收组职务	姓 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验收组组长	汪瑞扬	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建设管理部部长
	副组长	郭冰	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邓玮	郑州市中原铁道路外项目事业部	工程师	项目主管
	验收组成员	刘桂林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设计负责人
		张琰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设计助理
		滕升起	上海同济市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工	总监理工程师
		吴进防	上海同济市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工	总监代表
		赵文辉	上海同济市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宋健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经理
		胡柱奎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技术负责人
		王传明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安全负责人
		李勇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业工程师
		王东化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员
		李芝秋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郭冰 （公章）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刘学 2019年3月30日				
注：建设单位对经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附表：

单位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汇总表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工程造价（万元）	工程质量等级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1	郑州市农业路快速通道工程（监理第五标段、京广路互通立交）	58878.77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施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公章）

其他

一、企业规模及实力文件

1、企业规模及实力文件-联合体牵头人：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table>
<tr><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3">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td><td>企业曾用名（如有）</td><td>上海同济公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同济市政公路监理咨询有限公司</td></tr>
<tr><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d><td colspan="3">91310110630744290D</td><td>企业类型</td><td>其他有限责任公司</td></tr>
<tr><td>注册资金（万元）</td><td colspan="3">1000 万元</td><td>注册地址</td><td>上海市杨浦区中山北二路 1151 号 407 室</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3">1998 年 6 月 17 日</td><td>驻深场所信息</td><td>名称：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东周社区商会大厦 101
性质：非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私营)</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许永</td><td>联系方式</td><td>021-35151050</td><td rowspan="5">企业股东信息（主要）</td><td>上海同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占股 85%</td></tr>
<tr><td>主项资质</td><td colspan="3">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公路工程监理甲级、机电安装工程监理乙级</td><td>上海济路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占股 15%</td></tr>
<tr><td>企业总人数</td><td colspan="3">288 人</td><td></td></tr>
<tr><td>企业总资产（亿元）</td><td colspan="3">1.4130 亿元</td><td></td></tr>
<tr><td rowspan="5">年营业额（万元）</td><td>2020 年</td><td colspan="2">13490.701609</td><td colspan="2" rowspan="5">近 5 年合计年营业额：62961.468612 万元，年均营业额：12592.293722 万元。</td></tr>
<tr><td>2021 年</td><td colspan="2">14275.889598</td></tr>
<tr><td>2022 年</td><td colspan="2">10609.241748</td></tr>
<tr><td>2023 年</td><td colspan="2">10677.824740</td></tr>
<tr><td>2024 年</td><td colspan="2">13907.810917</td></tr>
</table>

注：

1.近五年（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营业额情况，以财务审计报告为准；

2.投标人应按本表所填纳税年份的顺序放置纳税证明扫描件。

3.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证明资料。

附件 1：营业执照

企业注册地位于上海，在深设有分支机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0630744290D

营业执照

（副本）

证照编号：10000000202304230036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类　　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许永

经营范围　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机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铁路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航天航空工程、房屋建筑工程的工程咨询（编制项目建议书、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评估咨询、工程招标代理、采购招标代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工程项目管理、工程建设监理）及建筑工程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人民币10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98年06月17日

住　　所　上海市杨浦区中山北二路1151号407室

登记机关　上海市杨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04 月 23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E0QC2U5F

营业执照

（副本）

名　　称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类　　型　非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私营)

负 责 人　赵文辉

成立日期　2024年09月18日

营业场所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东周社区商会大厦10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05 月 27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2：企业资质证书

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房屋建筑工程甲级、机电安装工程监理乙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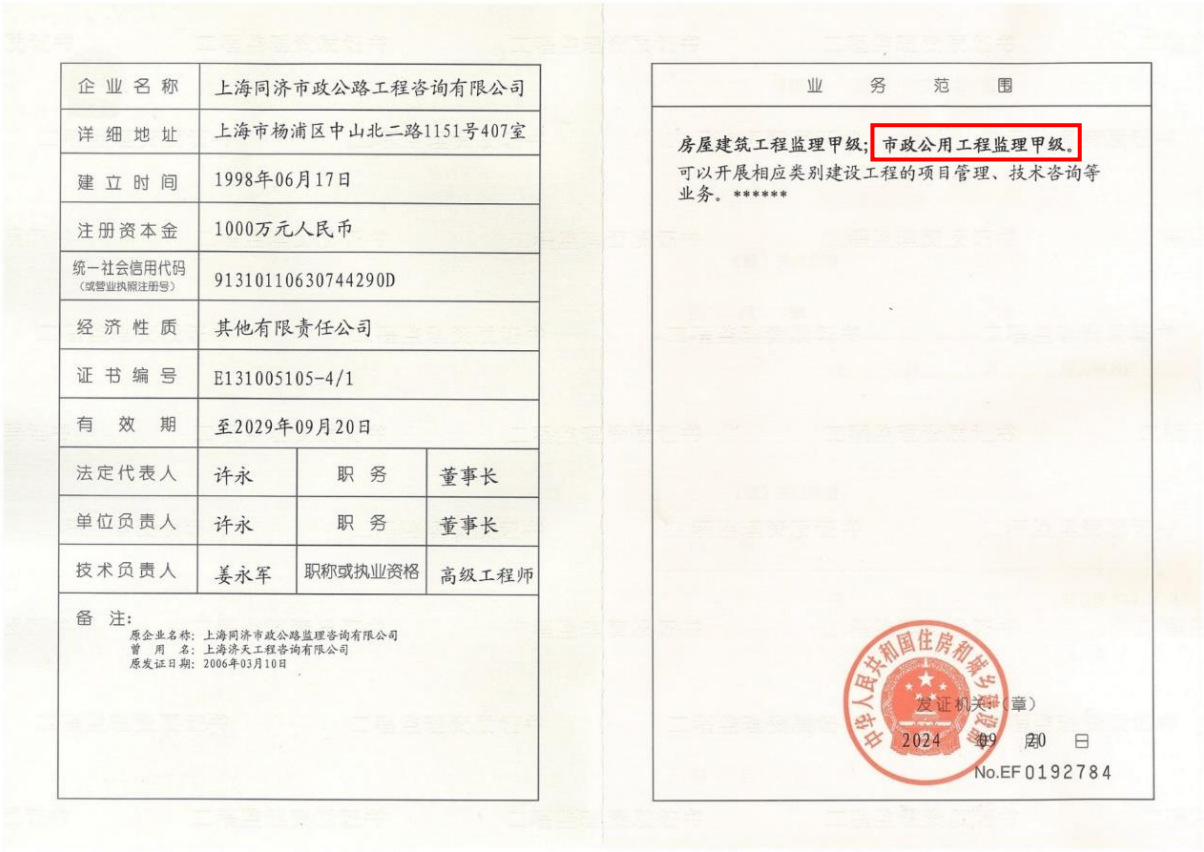

企业名称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中山北二路1151号407室		
建立时间	1998年06月17日		
注册资本金	1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10110630744290D		
经济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E131005105-4/1		
有效期	至2029年09月20日		
法定代表人	许永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许永	职务	董事长
技术负责人	姜永军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原企业名称：上海同济市政公路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曾用名：上海济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2006年03月10日			

业务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机关（章）

2024 09 20 日

No.EF 0192784

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杨浦区中山北二路1151号407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注册号：91310110630744290D　　法定代表人：许永

注册资本：1000.0000万人民币　　经济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E231005102　　有效期：至2029年11月11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机电安装工程乙级

发证机关：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批准日期：2024年11月12日

企业最新信息可通过微信服务号“上海建筑业”扫描二维码查询。

本件生成日期：2024年11月15日 14:32

附件 3：企业财务审计报告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营收额：13490.701609 万元）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

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ZHONGHUA 众華®

目　　录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2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现金流量表	6
股东权益变动表	7
财务报表附注	8-50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防 伪 编 码:	31000003202195856R
被审计单位名称: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审 计 期 间:	2020年度
报 告 文 号:	众会字（2021）第02111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	林德伟
注 师 编 号:	310000880007
签字注册会计师:	吉同刚
注 师 编 号:	310000034774
事 务 所 名 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电 话:	021-63525500
事 务 所 地 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089号北外滩来福士广场东塔楼18楼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责任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市政公路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市政公路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林德伟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吉同刚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089号北外滩来福士广场东塔楼17-18楼
电话：(021) 6352 5500　传真：(021) 6352 5566　网址：www.zhonghuacpa.com

Zho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17F-18F, East Tower, 1089 Dong Da Ming Road, Raffles City The Bund, Hongkou District, Shanghai, 200082, China
T : 021-6352 5500　F : 021-6352 5566　Web : www.zhonghuacpa.com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	90,451,888.76	67,333,290.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2	67,924.53	13,106.80
其他应收款	5.3	5,648,471.78	12,390,147.7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6,168,285.07**	**79,736,544.7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4	832,757.42	826,828.2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2,757.42	826,828.29
资产总计		**97,001,042.49**	**80,563,373.0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注释号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53,168,019.30
合同负债	5.5	66,554,721.35	
应付职工薪酬	5.6	3,827,208.29	2,561,063.02
应交税费	5.7	2,616,000.77	2,742,392.20
其他应付款	5.8	2,972,952.53	2,471,284.1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5,970,882.94**	**60,942,758.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75,970,882.94**	**60,942,758.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9	8,000,000.00	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5.10	4,901,434.93	3,998,243.31
未分配利润	5.11	8,128,724.62	7,622,371.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030,159.55**	**19,620,614.4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030,159.55**	**19,620,614.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7,001,042.49**	**80,563,373.0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收入	5.12	134,907,016.09	123,387,396.62
减：营业成本	5.12	114,339,387.25	104,171,692.08
税金及附加	5.13	990,381.40	925,497.1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9,703,190.85	8,872,634.8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14	-802,766.34	-735,942.7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815,953.22	750,018.94
加：其他收益	5.15	1,415,392.74	63,425.3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6		28,852.1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092,215.67**	**10,245,792.78**
加：营业外收入	5.17		1,086,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5.18		102.4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092,215.67**	**11,331,690.33**
减：所得税费用	5.19	3,060,299.43	2,862,389.1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31,916.24**	**8,469,301.2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31,916.24	8,469,301.2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031,916.24	8,469,301.21
2.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031,916.24**	**8,469,301.2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___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___元。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6,614,657.95	136,561,445.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84,666.42	4,199,616.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999,324.37**	**140,761,062.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094,512.85	55,325,491.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644,711.17	55,534,013.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382,903.79	10,954,117.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9,539.47	13,620,779.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421,667.28**	**135,434,402.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1	**30,577,657.09**	**5,326,660.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9,316.00	25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674.7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4	5,000,000.00	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49,316.00**	**5,291,674.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0,517.62	366,861.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5		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517.62**	**5,366,861.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28,798.38**	**-75,186.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22,371.09	7,314,474.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22,371.09**	**7,314,474.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22,371.09**	**-7,314,474.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0.2	**27,984,084.38**	**-2,063,000.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416,839.34	49,479,839.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0.3	**75,400,923.72**	**47,416,839.3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 有 者 权 益 变 动 表

编制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018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8,000,000.00								3,151,313.19	7,314,474.39		18,465,787.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2019年1月1日年初余额		8,000,000.00								3,151,313.19	7,314,474.39		18,465,787.58
2019年度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469,301.21		8,469,301.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846,930.12	-8,161,404.51		-7,314,474.39
（三）利润分配										846,930.12	-846,930.12		
1、提取盈余公积											-7,314,474.39		-7,314,474.39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2019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		8,000,000.00								3,998,243.31	7,622,371.09		19,620,614.40
2019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8,000,000.00								3,998,243.31	7,622,371.09		19,620,614.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2020年1月1日年初余额		8,000,000.00								3,998,243.31	7,622,371.09		19,620,614.40
2020年度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31,916.24		9,031,916.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903,191.62	-8,525,562.71		-7,622,371.09
（三）利润分配										903,191.62	-903,191.62		
1、提取盈余公积											-7,622,371.09		-7,622,371.09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2020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8,000,000.00								4,901,434.93	8,128,724.62		21,030,159.5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1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营收额：14275.889598万元）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ZHONGHUA 众華

目　　录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2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现金流量表	6
股东权益变动表	7
财务报表附注	8-53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防 伪 编 码:	31000003202226292P
被审计单位名称: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审 计 期 间:	2021年度
报 告 文 号:	众审字（2022）第02263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	熊洋
注 师 编 号:	410000420025
签字注册会计师:	郝玮玎
注 师 编 号:	310000030127
事 务 所 名 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电 话:	021-63525500
事 务 所 地 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089号北外滩来福士广场东塔楼18楼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责任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ZHONGHUA 众华

审 计 报 告

众审字(2022)第 02263 号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政公路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市政公路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市政公路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市政公路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市政公路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市政公路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市政公路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市政公路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熊　洋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郝玮玎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089号北外滩来福士广场东塔楼17-18楼
电话：(021) 6352 5500　传真：(021) 6352 5566　网址：www.zhonghuacpa.com

Zho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17F-18F, East Tower, 1089 Dong Da Ming Road, Raffles City The Bund, Hongkou District, Shanghai, 200082, China
T: 021-6352 5500　F: 021-6352 5566　Web: www.zhonghuacpa.com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	63,221,583.38	90,451,888.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2	32,542,661.28	-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3		67,924.53
其他应收款	5.4	5,583,711.47	5,648,471.7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4.2	60,235.71	-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1,347,956.13**	**96,168,285.0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5	630,090.09	832,757.4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使用权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6	135,948.6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	65,610.21	-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1,648.90**	**832,757.42**
资产总计		**102,179,605.03**	**97,001,042.4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注释号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8	72,264,887.36	66,554,721.35
应付职工薪酬	5.9	3,887,734.89	3,827,208.29
应交税费	5.10	1,631,272.36	2,616,000.77
其他应付款	5.11	2,482,174.59	2,972,952.5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0,266,069.20	75,970,882.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80,266,069.20	75,970,882.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12	8,000,000.00	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13	5,243,079.49	4,901,434.93
未分配利润	5.14	8,670,456.34	8,128,724.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913,535.83	21,030,159.5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913,535.83	21,030,159.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2,179,605.03	97,001,042.4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5.15	142,758,895.98	131,907,016.09
减：营业成本	5.15	116,085,327.35	114,339,387.25
税金及附加	5.16	861,489.84	990,381.4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461,004.25	9,703,190.85
研发费用	5.17	7,258,618.72	-
财务费用	5.18	-1,052,535.92	-802,766.3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5.18	1,066,627.66	815,953.22
加：其他收益	5.19	42,300.63	1,415,392.7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0	60,235.71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1	-262,440.82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985,087.28**	**12,092,215.67**
加：营业外收入	5.22	1,554,000.00	-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539,087.28**	**12,092,215.67**
减：所得税费用	5.23	1,526,986.38	3,060,299.4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12,100.90**	**9,031,916.2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12,100.90	9,031,916.2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012,100.90	9,031,916.24
2.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012,100.90**	**9,031,916.2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3,096,267.55	156,614,657.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42,612.18	11,384,666.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338,879.73**	**167,999,324.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971,757.14	60,094,512.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686,018.51	60,644,711.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374,070.43	12,382,903.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38,502.63	4,299,539.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770,348.71**	**137,421,667.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1	**-17,431,468.98**	**30,577,657.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249,316.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4.4	-	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249,31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4,427.57	220,517.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427.57	220,517.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427.57	5,028,798.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28,724.62	7,622,371.0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28,724.62**	**7622371.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28,724.62**	**-7,622,371.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4.2	**-25,724,621.17**	**27,984,084.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400,923.72	47,416,839.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4.3	**49,676,302.55**	**75,400,923.7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 有 者 权 益 变 动 表

编制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019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8,000,000.00								3,998,243.31	7,622,371.09		19,620,614.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2020年1月1日年初余额	8,000,000.00								3,998,243.31	7,622,371.09		19,620,614.40
2020年度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9,031,916.24		9,031,916.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903,191.62	-8,525,562.71		-7,622,371.09
1．提取盈余公积									903,191.62	-903,191.62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622,371.09		-7,622,371.09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2020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	8,000,000.00								4,901,434.93	8,128,724.62		21,030,159.55
2020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8,000,000.00								4,901,434.93	8,128,724.62		21,030,159.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2021年1月1日年初余额	8,000,000.00								4,901,434.93	8,128,724.62		21,030,159.55
2021年度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9,012,100.90		9,012,100.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41,644.56	-8,470,368.18		-8,128,724.62
1．提取盈余公积									341,644.56	-341,644.56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128,724.62		-8,128,724.62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2021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8,000,000.00								5,243,079.49	8,670,456.34		21,913,535.8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营收额：10609.241748 万元）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沪23JDRE0994

目　　录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2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现金流量表	6
股东权益变动表	7
财务报表附注	8-52

ZHONGHUA 众华

审 计 报 告

众会字（2023）第02636号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政公路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市政公路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市政公路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市政公路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市政公路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市政公路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同杨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同杨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戎凯宇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郝玮玎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089号北外滩来福士广场东塔楼17-18楼
电话：(021) 6352 5500　传真：(021) 6352 5566　网址：www.zhonghuacpa.com

Zho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17F-18F, East Tower, 1089 Dong Da Ming Road, Raffles City The Bund, Hongkou District, Shanghai, 20
T : 021-6352 5500　F : 021-6352 5566　Web : www.zhonghuacpa.com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	58,476,466.56	63,221,583.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2	39,256,116.05	32,542,661.2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5.3	6,590,051.30	5,583,711.4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3.2	266,593.44	60,235.71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4,322,633.91	101,347,956.1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4	1,000,000.0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5	885,814.18	630,090.0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使用权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6	149,806.96	135,948.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	84,293.90	65,610.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19,915.04	831,648.90
资产总计		106,442,548.95	102,179,605.0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8	74,346,722.48	72,264,887.36
应付职工薪酬	5.9	4,928,267.55	3,887,734.89
应交税费	5.10	1,611,646.16	1,631,272.36
其他应付款	5.11	3,232,522.13	2,482,174.5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4,119,158.32**	**80,266,069.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84,119,158.32**	**80,266,069.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12	10,000,000.00	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13	5,243,079.49	5,243,079.49
未分配利润	5.14	7,080,311.14	8,670,456.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323,390.63**	**21,913,535.8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323,390.63**	**21,913,535.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6,442,548.95**	**102,179,605.0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收入	5.15	106,092,417.48	142,758,895.98
减：营业成本	5.15	85,583,016.70	116,095,327.33
税金及附加	5.16	779,955.46	861,489.8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602,975.92	10,461,004.25
研发费用	5.17	4,992,048.67	7,258,618.72
财务费用	5.18	-1,180,295.95	-1,052,535.9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184,767.89	1,066,627.66
加：其他收益	5.19	49,014.82	42,300.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0	206,357.73	60,235.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1	-299,518.51	-262,440.8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70,570.72**	**8,985,087.28**
加：营业外收入	5.22	1,300,000.00	1,554,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5.23	14,536.41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56,034.31**	**10,539,087.28**
减：所得税费用	5.24	-524,276.83	1,526,986.3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80,311.14**	**9,012,100.9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80,311.14	9,012,100.9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80,311.14	9,012,100.90
2.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080,311.14	9,012,100.9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 金 流 量 表

编制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7,744,932.35	123,096,267.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32,583.75	4,242,612.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677,516.10**	**127,338,879.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202,813.41	61,971,757.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629,209.12	68,686,018.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40,530.98	10,374,070.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32,424.12	3,738,502.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5	**109,604,977.63**	**144,770,348.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2,538.47**	**-17,431,468.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650.49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50.49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1,070.17	164,427.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1,070.17	164,427.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9,419.68	-164,427.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70,456.34	8,128,724.6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70,456.34**	**8,128,724.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70,456.34**	**-8,128,724.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2,662.45**	**-25,724,621.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676,302.55	75,400,923.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428,965.00**	**49,676,302.5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 有 者 权 益 变 动 表

编制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020年12月31日年末金额		8,000,000.00								4,901,431.93	8,128,724.62		21,030,156.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2021年1月1日年初金额		8,000,000.00								4,901,431.93	8,128,724.62		21,030,156.55
2021年度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9,012,100.99		9,012,100.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41,644.56	-8,470,369.18		-8,128,724.62
1、提取盈余公积										341,644.56	-341,644.56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128,724.62		-8,128,724.62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2021年12月31日年末金额		8,000,000.00								5,243,076.49	8,670,456.34		21,913,535.83
2021年12月31日年末金额		8,000,000.00								5,243,076.49	8,670,456.34		21,913,535.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2022年1月1日年初金额		8,000,000.00								5,243,076.49	8,670,456.34		21,913,535.83
2022年度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7,980,311.14		7,980,311.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											2,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000,000.00											2,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8,670,456.34		-8,670,456.34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670,456.34		-8,670,456.34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2022年12月31日年末金额		10,000,000.00								5,243,076.49	7,980,311.14		23,223,387.6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营收额：10677.824740 万元）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沪24TEHUR67B

目　　录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2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现金流量表	6
股东权益变动表	7
财务报表附注	8-54

审计报告

众会字（2024）第03453号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政公路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市政公路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市政公路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市政公路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市政公路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市政公路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089号北外滩来福士广场东塔楼17-18楼（200082）
电话：(021)6352 5500　传真：(021)6352 5566　网址：www.zhonghuacpa.com

Zho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17F-18F, East Tower, 1089 Dong Da Ming Road, Raffles City The Bund, Hongkou District, Shanghai, 200082, China
T: (021)6352 5500　F: (021)6352 5566　Web: www.zhonghuacpa.com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市政公路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市政公路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戎凯宇

戎凯宇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　洁

杨洁

中国，上海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四日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089号北外滩来福士广场东塔楼17-18楼（200082）
电话：(021)6352 5500　传真：(021)6352 5566　网址：www.zhonghuacpa.com

Zho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17F-18F, East Tower, 1089 Dong Da Ming Road, Raffles City The Bund, Hongkou District, Shanghai, 200082, China
T：(021)6352 5500　F：(021)6352 5566　Web：www.zhonghuacpa.com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	58,916,755.86	58,476,466.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2	23,956,231.29	39,256,116.0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5.3	26,953,110.90	6,590,051.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60,897.04	266,593.44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9,826,098.05**	**104,322,633.9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4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5	602,370.79	885,814.1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使用权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6		149,806.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	126,912.30	84,293.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29,283.09**	**2,119,915.04**
资产总计		**111,555,381.14**	**106,442,548.9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注释号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8	80,472,170.57	74,346,722.48
应付职工薪酬	5.9	5,107,823.45	4,928,267.55
应交税费	5.10	1,171,391.21	1,611,646.16
其他应付款	5.11	2,333,022.13	3,232,522.1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9,084,407.36**	**84,119,158.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89,084,407.36**	**84,119,158.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12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5.13	5,243,079.49	5,243,079.49
未分配利润	5.14	7,227,894.29	7,080,311.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470,973.78**	**22,323,390.6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470,973.78**	**22,323,390.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1,555,381.14**	**106,442,548.9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5.15	106,778,247.40	106,092,417.48
减：营业成本	5.15	85,216,972.51	84,583,016.70
税金及附加	5.16	735,014.57	779,955.4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263,515.19	10,602,975.92
研发费用	5.17	4,863,249.57	4,992,048.67
财务费用	5.18	-583,961.69	-1,180,295.9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595,441.32	1,184,767.89
加：其他收益	5.19	846,365.52	49,014.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0	194,303.60	206,357.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1	-284,122.64	-299,518.5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40,003.73**	**5,270,570.72**
加：营业外收入	5.22		1,3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5.23	52,851.77	14,536.4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87,151.96**	**6,556,034.31**
减：所得税费用	5.24	-240,742.33	-524,276.8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27,894.29**	**7,080,311.1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27,894.29	7,080,311.1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27,894.29	7,080,311.14
2.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227,894.29**	**7,080,311.1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 金 流 量 表

编制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4,068,105.38	107,744,932.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7,319.51	10,932,583.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825,424.89**	**118,677,516.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595,474.10	39,202,813.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166,782.17	58,629,209.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82,074.52	8,540,530.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20,149.58	3,232,424.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264,480.37**	**109,604,977.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1**	**28,560,944.52**	**9,072,538.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1,163.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650.4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1,163.21**	**11,650.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629.10	661,070.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5.4**	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30,629.10**	**1,661,070.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99,465.89**	**-1,649,419.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80,311.14	8,670,456.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80,311.14**	**8,670,456.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80,311.14**	**-6,670,456.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5.2**	**1,781,167.49**	**752,662.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428,965.00	49,676,302.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5.3**	**52,210,132.49**	**50,428,965.0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021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10,000,000.00								5,243,079.49	8,670,456.34	23,913,535.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2022年1月1日年初余额		10,000,000.00								5,243,079.49	8,670,456.34	23,913,535.83
2022年度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7,080,311.14	7,080,311.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8,670,456.34	-8,670,456.34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670,456.34	-8,670,456.34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2022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		10,000,000.00								5,243,079.49	7,080,311.14	22,323,390.63
2022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10,000,000.00								5,243,079.49	7,080,311.14	22,323,390.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2023年1月1日年初余额		10,000,000.00								5,243,079.49	7,080,311.14	22,323,390.63
2023年度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27,894.29	7,227,894.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7,080,311.14	-7,080,311.14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080,311.14	-7,080,311.14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2023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10,000,000.00								5,243,079.49	7,227,894.29	22,470,973.7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SP25U7R0YN5K

目　　录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2
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公司利润表	5
公司现金流量表	6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财务报表附注	8-54

ZHONGHUA 众華

审 计 报 告

众会字（2025）第02105号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政公路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公司利润表、公司现金流量表、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市政公路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市政公路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市政公路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市政公路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市政公路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089号北外滩来福士广场东塔楼17-18楼（200082）
电话：(021)6352 5500　传真：(021)6352 5566　网址：www.zhonghuacpa.com

Zho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17F-18F, East Tower, 1089 Dong Da Ming Road, Raffles City Tho Rund, Hongkou District, Shanghai, 200082, China
T: (021)6352 5500　F: (021)6352 5566　Web: www.zhonghuacpa.com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市政公路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市政公路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华斌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郝玮玎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五日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089号北外滩来福士广场东塔楼17-18楼（200082）
电话：(021)6352 5500　传真：(021)6352 5566　网址：www.zhonghuacpa.com

Zho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17F-18F, East Tower, 1089 Dong Da Ming Road, Raffles City Tho Rund, Hongkou District, Shanghai, 200082, China
T: (021)6352 5500　F: (021)6352 5566　Web: www.zhonghuacpa.com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	48,452,711.32	58,916,755.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2	27,767,953.38	23,956,231.2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5.3	35,387,275.87	26,953,110.9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3	613,392.41	460,897.04
存货			
合同资产	5.4	27,808,147.82	-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39,416,088.39**	**109,826,098.0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5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6	446,714.23	602,370.7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使用权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	437,590.62	126,912.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84,304.85**	**1,729,283.09**
资产总计		**141,300,393.24**	**111,555,381.1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8	23,316,986.22	-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9	79,308,211.31	80,472,170.57
应付职工薪酬	5.10	5,081,794.29	5,107,823.45
应交税费	5.11	2,304,374.52	1,171,391.21
其他应付款	5.12	2,559,866.13	2,333,022.1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13	1,589,945.56	-
流动负债合计		**114,161,178.03**	**89,084,407.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14,161,178.03**	**89,084,407.3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14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5.15	5,243,079.49	5,243,079.49
未分配利润	5.16	11,896,135.72	7,227,894.29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139,215.21**	**22,470,973.7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139,215.21**	**22,470,973.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1,300,393.24**	**111,555,381.1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5.17	139,078,109.17	106,778,247.40
减：营业成本	5.17	109,310,224.21	85,216,972.51
税金及附加	5.18	722,392.56	735,014.5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329,390.36	10,263,515.19
研发费用	5.19	5,820,584.23	4,863,249.57
财务费用	5.20	-556,212.56	-583,961.6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564,785.01	595,441.32
加：其他收益	5.21	1,157,000.00	846,365.5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2	152,495.37	194,303.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3	-1,790,298.45	-284,122.6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4	-280,890.38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690,036.91**	**7,040,003.73**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5.25	14,533.65	52,851.7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675,503.26**	**6,987,151.96**
减：所得税费用	5.26	779,367.54	-240,742.3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96,135.72**	**7,227,894.2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96,135.72	7,227,894.2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896,135.72**	**7,227,894.2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 金 流 量 表

编制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465,617.59	134,068,105.3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41,550.94	2,757,319.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407,168.53**	**136,825,424.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928,435.95	41,595,474.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969,141.22	56,166,782.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95,575.14	6,882,074.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8,142.17	3,620,149.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311,294.48**	**108,264,480.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1**	**8,095,874.05**	**28,560,944.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69,908.33	331,163.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9,908.33**	**331,163.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341.10	30,629.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7.4**	10,000,000.00	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27,341.10**	**20,030,629.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57,432.77**	**-19,699,465.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27,894.29	7,080,311.1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27,894.29**	**7,080,311.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27,894.29**	**-7,080,311.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7.2**	**-8,189,453.01**	**1,781,167.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210,132.49	50,428,965.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7.3**	**44,020,679.48**	**52,210,132.4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022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10,000,000.00								5,243,079.49	7,080,311.14		22,323,390.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2023年1月1日年初余额		10,000,000.00								5,243,079.49	7,080,311.14		22,323,390.63
2023年度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27,894.29		7,227,894.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7,080,311.14		-7,080,311.14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080,311.14		-7,080,311.14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2023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		10,000,000.00								5,243,079.49	7,227,894.29		22,470,973.78
2023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10,000,000.00								5,243,079.49	7,227,894.29		22,470,973.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2024年1月1日年初余额		10,000,000.00								5,243,079.49	7,227,894.29		22,470,973.78
2024年度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896,135.72		11,896,135.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7,227,894.29		-7,227,894.29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227,894.29		-7,227,894.29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2024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10,000,000.00								5,243,079.49	11,896,135.72		27,139,215.2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件 4：企业近五年纳税情况一览表

年份	完税金额	纳税企业	纳税信用等级	备注
2020 年度	1199.2116 万元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A	
2021 年度	1054.9037 万元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A	
2022 年度	893.9976 万元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A	
2023 年度	768.4199 万元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A	
2024 年度	790.6568 万元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A	
合计	**4707.1896 万元**			

2020 年度完税证明（全年完税：1199.2116 万元）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25(1010)31 证明 0000460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杨浦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填发日期	2025-10-10
纳税人名称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10630744290D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0-01-01 至 2020-12-31	2021-01-15	¥7993659.09
企业所得税	2020-01-01 至 2020-12-31	2021-01-15	¥3023053.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0-01-01 至 2020-12-31	2021-01-15	¥559556.14
印花税	2020-06-01 至 2020-06-30	2020-07-09	¥15144.10
车船税	2020-01-01 至 2020-12-31	2020-11-19	¥1020.00
教育费附加	2020-01-01 至 2020-12-31	2021-01-15	¥239809.78
地方教育附加	2020-01-01 至 2020-12-31	2021-01-15	¥159873.18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壹仟壹佰玖拾玖万贰仟壹佰壹拾陆元贰角壹分	¥11992116.21

税务机关（盖章）

税收业务专用章（1）

备 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名单公布栏

查询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评价年度：

91310110630744290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 2020 请输入验证码 提交 重置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名称	评价年度	主管税务机关
91310110630744290D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杨浦区税务局

每页 1 条， 共 1 条 首 页 前一页 后一页 末 页

所在区索引

浦东新区 黄浦区 徐汇区 静安区 长宁区 普陀区 虹口区 杨浦区 宝山区

闵行区 嘉定区 金山区 松江区 青浦区 奉贤区 崇明区 三分局

注：本栏名单按月更新

2021年度完税证明（全年完税：1054.9037万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1011)31 证明 00000112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杨浦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填发日期	2025-10-11
纳税人名称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10630744290D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1-01-01 至 2021-12-31	2022-01-12	¥6958311.11
企业所得税	2021-01-01 至 2021-12-31	2022-01-13	¥2729296.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1-01-01 至 2021-12-31	2022-01-12	¥487081.78
印花税	2021-06-01 至 2021-06-01	2021-07-07	¥25472.50
车船税	2021-01-01 至 2021-12-31	2022-01-07	¥960.00
教育费附加	2021-01-01 至 2021-12-31	2022-01-12	¥208749.34
地方教育附加	2021-01-01 至 2021-12-31	2022-01-12	¥139166.22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壹仟零伍拾肆万玖仟零叁拾柒元贰角伍分	¥10549037.25

税务机关（盖章）

税收业务专用章（1）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1页，总共1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

Shanghai Municipal Tax Service, State Taxation Administration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名单公布栏

查询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10630744290　纳税人名称：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　评价年度： 2021　请输入验证码　提交　重置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名称	评价年度	主管税务机关
91310110630744290D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杨浦区税务局

每页 1 条， 共 1 条 首 页 前一页 后一页 末 页

所在区索引

浦东新区 黄浦区 徐汇区 静安区 长宁区 普陀区 虹口区 杨浦区 宝山区
闵行区 嘉定区 金山区 松江区 青浦区 奉贤区 崇明区 三分局

注：本栏名单按月更新

2022 年度完税证明（全年完税：893.9976 万元）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25(1011)31 证明 00000120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杨浦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填发日期	2025-10-11
纳税人名称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10630744290D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3-01-03	¥6077209.56
企业所得税	2022-01-01 至 2022-03-31	2022-06-22	¥-411797.43
企业所得税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3-01-31	¥2480057.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3-01-03	¥425404.66
印花税	2022-02-01 至 2022-12-31	2023-01-10	¥50210.33
车船税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2-10-14	¥120.00
车辆购置税	2022-09-22 至 2022-09-22	2022-09-23	¥14911.51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3-01-03	¥182316.28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3-01-03	¥121544.19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捌佰玖拾叁万玖仟玖佰柒拾陆元陆角玖分	¥8939976.69

备 注

税务机关
（盖章）
税收业务专用章
（1）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名单公布栏

查询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评价年度：

91310110630744290 |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 | 2022 | 请输入验证码 | DHHZ | 提交 | 重置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名称	评价年度	主管税务机关
91310110630744290D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杨浦区税务局

每页 1 条， 共 1 条 首 页 前一页 后一页 末 页

所在区索引

浦东新区 黄浦区 徐汇区 静安区 长宁区 普陀区 虹口区 杨浦区 宝山区
闵行区 嘉定区 金山区 松江区 青浦区 奉贤区 崇明区 三分局

注：本栏名单按月更新

2023年度完税证明（全年完税：768.4199万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1011)31 证明 00000130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杨浦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填发日期	2025-10-11
纳税人名称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10630744290D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1-08	¥5947135.18
企业所得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1-19	¥1002769.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1-08	¥416299.46
印花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1-08	¥20638.33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1-08	¥178414.07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1-08	¥118942.71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柒佰陆拾捌万肆仟壹佰玖拾玖元壹角伍分	¥7684199.15

备注

税务机关（盖章）

税收业务专用章（1）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1页，总共1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名单公布栏

查询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10630744290
纳税人名称：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
评价年度： 2023
请输入验证码
提交 重置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名称	评价年度	主管税务机关
9131011063074429OD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杨浦区税务局

每页 1 条， 共 1 条 首 页 前一页 后一页 末 页

所在区索引

浦东新区 黄浦区 徐汇区 静安区 长宁区 普陀区 虹口区 杨浦区 宝山区
闵行区 嘉定区 金山区 松江区 青浦区 奉贤区 崇明区 三分局

注：本栏名单按月更新

2024年度完税证明（全年完税：790.6568万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1011)31 证明 0000013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杨浦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填发日期	2025-10-11
纳税人名称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10630744290D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1-13	¥5909422.71
企业所得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1-13	¥1278293.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1-13	¥413659.59
印花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1-13	¥9721.58
教育费附加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1-13	¥177282.68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1-13	¥118188.47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柒佰玖拾万零陆仟伍佰陆拾捌元叁角捌分	¥7906568.38

备注

税务机关（盖章）

税收业务专用章（1）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1页，总共1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名单公布栏

查询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评价年度：

91310110630744290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 2024 请输入验证码 提交 重置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名称	评价年度	主管税务机关
9131011063074429OD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杨浦区税务局

每页 1 条， 共 1 条 首 页 前一页 后一页 末 页

所在区索引

浦东新区 黄浦区 徐汇区 静安区 长宁区 普陀区 虹口区 杨浦区 宝山区

闵行区 嘉定区 金山区 松江区 青浦区 奉贤区 崇明区 三分局

注：本栏名单按月更新

附件 5：三大体系认证证书



DCI.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证明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杨浦区中山北二路 1151 号 407 室

审核地址：中国上海市杨浦区国康路 98 号 3 楼 303 室

其质量管理体系已通过 DCI Certification Service 的评审，符合

GB/T 19001-2016 idt ISO9001:2015 标准

认证范围

资质范围内公路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监理、房屋建筑工程监理

认证证书编号：16135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0630744290D

首次注册日期：2016 年 09 月 05 日

监督审核通过标签：第一次监审贴标处　第二次监审贴标处　第三次监审贴标处

认证经理

DCI ISO 9001 MANAGEMENT SYSTEM

MEMBER OF MULTILATERAL RECOGNITION ARRANGEMENT IAF

UKAS MANAGEMENT SYSTEMS 10727

微信扫描上方二维码，验证证书有效性。

证书签发日期：2025.08.15　　注册截止日期：2028.09.04

本证书由赛瑞认证有限公司提供，获证组织应按照认证认可规则和认证合同规定执行监督审核，并加贴监督审核通过标签，以保持证书有效性。
认证证书是否有效应登录本机构网站（www.dciglobal.com.cn）查询或微信扫描上方二维码，亦可登录CNCA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地址：上海市闵行区联川路169号5幢楼一层　　邮箱：info@dciglobal.com.cn

赛瑞认证有限公司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证明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杨浦区中山北二路 1151 号 407 室

审核地址：中国上海市杨浦区国康路 98 号 3 楼 303 室

其环境管理体系已通过 DCI Certification Service 的评审，符合

GB/T 24001-2016 idt ISO14001:2015 标准

认证范围

资质范围内公路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监理、房屋建筑工程监理

认 证 证 书 编号：16135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0630744290D

首 次 注 册 日期：2016 年 09 月 05 日

监督审核通过标签：第一次监审贴标处　第二次监审贴标处　第三次监审贴标处

认证经理

10727

微信扫描上方二维码，验证证书有效性。

证书签发日期：2025.08.15　　注册截止日期：2028.09.04

本证书由赛瑞认证有限公司提供，获证组织应按照认证认可规则和认证合同规定执行监督审核，并加贴监督审核通过标签，以保持证书有效性。
认证证书是否有效应登录本机构网站（www.dciglobal.com.cn）查询或微信扫描上方二维码，亦可登录CNCA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地址：上海市闵行区联川路169号5幢楼一层　　邮箱：info@dciglobal.com.cn

赛瑞认证有限公司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证明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杨浦区中山北二路 1151 号 407 室

审核地址：中国上海市杨浦区国康路 98 号 3 楼 303 室

其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已通过 DCI Certification Service 的评审，符合

GB/T45001-2020 idt ISO45001:2018 标准

认证范围

资质范围内公路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监理、房屋建筑工程监理

认 证 证 书 编号：16135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0630744290D

首 次 注 册 日期：2016 年 09 月 05 日

监督审核通过标签：第一次监审贴标处　第二次监审贴标处　第三次监审贴标处

认证经理

UKAS MANAGEMENT SYSTEMS 10727

微信扫描上方二维码，验证证书有效性。

证书签发日期：2025.08.15　　注册截止日期：2028.09.04

本证书由赛瑞认证有限公司提供，获证组织应按照认证认可规则和认证合同规定执行监督审核，并加贴监督审核通过标签，以保持证书有效性。
认证证书是否有效应登录本机构网站（www.dciglobal.com.cn）查询或微信扫描上方二维码，亦可登录CNCA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地址：上海市闵行区联川路169号5幢楼一层　　邮箱：info@dciglobal.com.cn

赛瑞认证有限公司

附件 6：企业信用等级证书（AAA 级）



CERTIFICATE
OF CONTRACT CREDIT RATING

The contract credit rating of

SHANGHAI TONGJI MUNICIPAL ENGINEERING SUPERVISION & CONSULTING CO., LTD.

during the year 2022/2023 is AAA

in witness whereof this certificate is hereby issued

No. SYP20240024

Valid for 2 years

Shanghai Contract Credit Promotion Commission

2024.06

合同信用等级认定证书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2023年度合同信用等级为AAA级

特发此证

No. SYP20240024

有效期 2 年

上海市合同信用促进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



CERTIFICATE

SHANGHAI TONGJI MUNICIPAL ENGINEERING SUPERVISION & CONSULTING CO., LTD.

is appraised as a Shanghai enterprise with good credit in honoring contracts during the year 2022/2023.

Valid for 2 years

Shanghai Contract Credit Promotion Commission

2024.06

证 书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为 2022-2023 年度

上海市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有效期 2 年

上海市合同信用促进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

2、企业规模及实力文件-联合体成员一：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table>
<tr><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3">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td><td>企业曾用名（如有）</td><td>江苏兆信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td></tr>
<tr><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d><td colspan="3">91320116720580162U</td><td>企业类型</td><td>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td></tr>
<tr><td>注册资金（万元）</td><td colspan="3">1000</td><td>注册地址</td><td>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龙中路6号4幢104室</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3">2000年05月29日</td><td>驻深场所信息</td><td>/</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王金斌</td><td>联系方式</td><td>025-52471861</td><td rowspan="5">企业股东信息（主项）</td><td>王金斌95%</td></tr>
<tr><td>主项资质</td><td colspan="3">▶ 工程监理资质：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证书号：E132030678，有效期：至2028年12月29日
公路工程监理甲级
证书号：交监公甲第 055-2006 号，有效期：至2028年3月20日
▶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号：241001340456，有效期：至2030年11月28日</td><td>潘燕燕5%</td></tr>
<tr><td>企业总人数</td><td colspan="3">416人</td><td>/</td></tr>
<tr><td>企业总资产（亿元）</td><td colspan="3">1.1400259441</td><td></td></tr>
<tr><td rowspan="5">年营收额（万元）</td><td>2020年</td><td colspan="2">27032.076800</td><td colspan="2" rowspan="5">近5年合计年营业额：121988.503505万元，年均营业额：24397.700701万元。</td></tr>
<tr><td>2021年</td><td colspan="2">27035.054862</td></tr>
<tr><td>2022年</td><td colspan="2">27045.571885</td></tr>
<tr><td>2023年</td><td colspan="2">27124.036130</td></tr>
<tr><td>2024年</td><td colspan="2">13751.763828</td></tr>
</table>

注：

1.近五年（2020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营业额情况，以财务审计报告为准；

2.投标人应按本表所填纳税年份的顺序放置纳税证明扫描件。

3.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证明资料。

附件 1：营业执照

企业注册地位于江苏南京，在深设有办事处，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天安数码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16720580162U (2/5)

营业执照

（副 本）

编号 320123000202407240060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王金斌

经营范围 公路、桥梁、隧道、铁路、码头、港口、航道、环境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水利工程、人防工程建设的可行性研究、勘察设计、工程监理、工程项目管理及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线路、管道、设备安装，计算机应用服务，通信、监控及收费系统的设计、安装、维护，招投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材料试验检测；安全生产评价咨询、企业信用评估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0年05月29日

住 所 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龙中路6号4幢104室

登记机关 南京市六合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07 月 24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2：企业资质证书

工程监理：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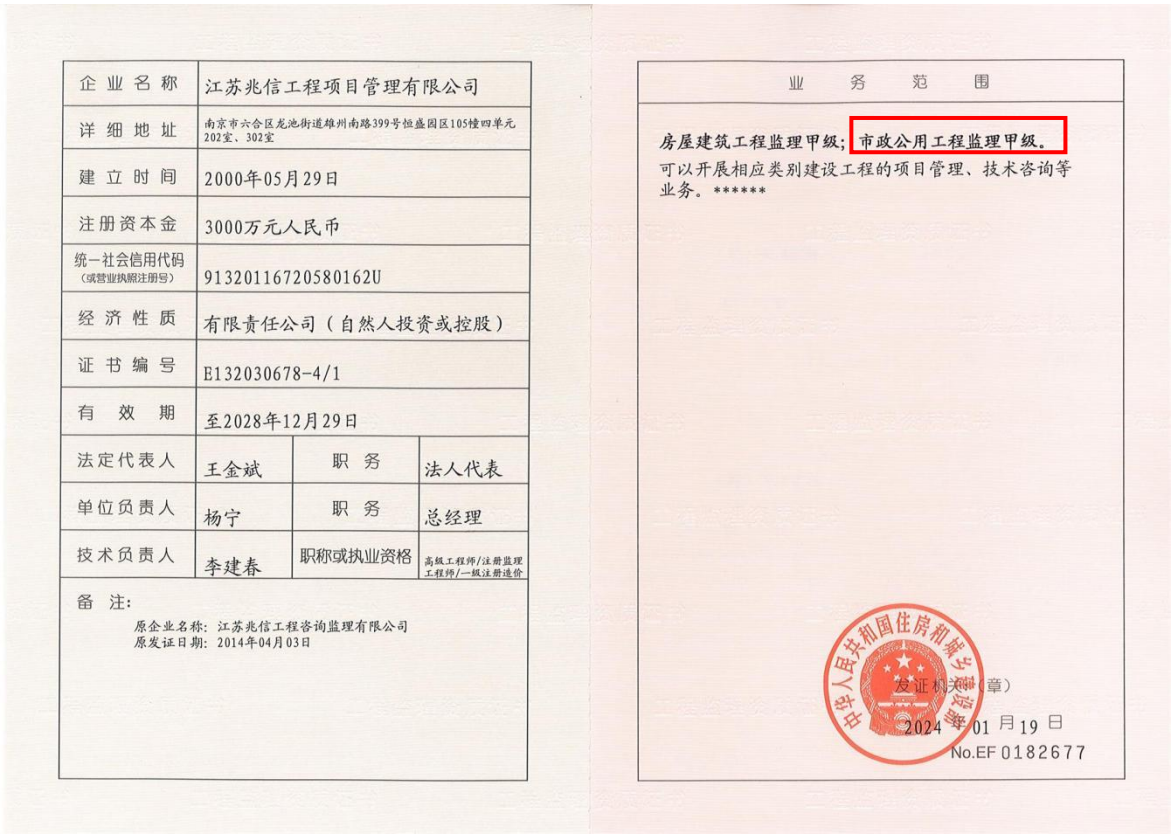

企业名称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雄州南路399号恒盛园区105幢四单元202室、302室		
建立时间	2000年05月29日		
注册资本金	3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20116720580162U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E132030678-4/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9日		
法定代表人	王金斌	职务	法人代表
单位负责人	杨宁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李建春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
备注： 原企业名称：江苏兆信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2014年04月03日			

业务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24 年 01 月 19 日

No.EF 0182677

证书延期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业变更栏

详细地址 变更为：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龙中路6号4幢104室

注册资金（万元）变更为：1000万人民币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4 年 08 月 16 日

单位负责人 变更为：王金斌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5 年 03 月 26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公路工程监理甲级



公路水运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证书

编　　号：交监公甲第 055-2006 号

企业名称：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公路工程甲级

业务范围：可在全国范围内从事一、二、三类公路工程的监理业务。

发证机关（章）

发证日期　2023 年 3 月 21 日

有效期自　2023 年 3 月 21 日 至　2028 年 3 月 20 日

企业住所	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龙中路 6 号 4 幢 104 室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王金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16720580162U		
许可机关	交通运输部	批准文号	公告（2023 年第 14 号）

变　更　栏

2025 年 3 月 31 日通过一般变更将企业地址由“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雄州南路 399 号恒盛园区 105 幢四单元 202 室、302 室”变更为当前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监制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241001340456

名称：江苏兆信交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龙中路6号4幢104室（211599）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江苏兆信交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CMA

241001340456

发证日期：2024 年 11 月 29 日

有效期至：2030 年 11 月 28 日

发证机关：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NO.07(24) 0000480

附件 3：企业财务审计报告

2020 年财务审计报告（营收额：27032.076800 万元）

南京致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致舜会审字（2021）Z-472 号

审计报告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贵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损益表、2020 年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报表附注。这些报表由贵公司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批露的证据。评价管理当局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作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南京致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江苏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1 年 4 月 28 日

利润表

（小企业会计制度适用）

计算机代码：　　会小企02表

编制单位：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实际数	本年实际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1	269,361,954.48	270,320,768.00
减：主营业务成本	4	164,479,038.36	165,482,411.92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5	1,939,406.07	1,946,309.53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10	102,943,510.05	102,892,046.55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11	1,415,585.32	1,424,581.78
减：营业费用	14		
管理费用	15	83,073,499.67	82,927,916.39
财务费用	16	988,562.18	970,805.8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18	20,297,033.52	20,417,906.12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19		
	23		
减：营业外支出	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填列）	28	20,297,033.52	20,417,906.12
减：所得税	29	5,074,258.38	5,104,476.53
五、净利润（净利润以“一”号填列）	30	15,222,775.14	15,313,429.59
加:(一)年初未分配利润	31	18,874,792.98	20,269,451.81
(二)盈余公积补亏	32		
(三)其他因素调整	33		
六、可供分配利润	34	34,097,568.12	35,582,881.40
减：(一)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5		
(二) 提取法定公益金	36	6,728,019.69	6,961,217.78
(三)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37		
七、可供分配利润	38	27,369,548.43	28,621,663.62
减：(一) 应付优先股股利	39	7,100,096.62	6,920,096.62
(二)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40		
(三) 应付普通股股利	41		
八、未分配利润	42	20,269,451.81	21,701,567.00
其中：应由以后年度税前利润弥补的亏损（以“一”号填列）	43		

资产负债表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8,938,345.84	9,970,080.89	短期借款	68	10,000,000.00	10,000,000.00
短期投资	2			应付票据	69		
应收票据	3			应付账款	70	12,892,628.12	14,182,516.29
95	4			预收账款	71	4,185,366.43	4,221,983.90
应收利息	5			应付工资	72	0	0
应收账款	6	43,616,160.45	40,799,729.14	应付福利费	73	1,716,846.11	1,422,536.87
其他应收款	7	4,516,642.91	4,811,520.39	应付利润	74	1,284,956.37	1,319,200.51
预付账款	8	9,334,952.82	9,458,823.74	应交税金	76	2,352,896.54	2,118,246.97
	9			其他应交款	80	885,697.73	928,870.00
存货	10	7,215,795.32	8,224,592.60	其他应付款	81	5,218,052.29	5,338,751.48
待摊费用	11	4,864,091.59	7,415,683.81	预提费用	8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2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86		
其他流动资产	24			其他流动负债	90		
流动资产合计	31	78,485,988.93	80,680,430.57	流动负债合计	100	38,536,443.59	39,532,106.02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32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34			长期借款	101		
长期投资合计	38			应付债券	102		
固定资产：				长期应付款	103		
固定资产原价	39	15,919,489.87	17,845,489.49	专项应付款	106		
减：累计折旧	40	2,779,326.18	2,935,293.84	其他长期负债	108		
固定资产净值	41			长期负债合计	110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2			递延税款：			
固定资产净额	43	13,140,163.69	14,850,197.65	递延税款贷项			
工程物资	44			负债合计	114	38,536,443.59	39,532,106.02
在建工程	45						
固定资产清理	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固定资产合计	50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5	5,000,000.00	5,000,000.0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减：已归还投资	116		
无形资产	51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17		
递延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52			资本公积（股本净额）	118	19,259,160.35	19,784,213.82
其他长期资产	53			盈余公积	119	8,561,096.87	9,512,741.38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60			其中：法定公益金	120		
				未分配利润	121	20,269,451.81	21,701,567.00
递延税款：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2	53,089,709.03	55,998,522.20
递延税款借项	61						
资产总计	67	91,626,152.62	95,530,628.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5	91,626,152.62	95,530,628.22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377,812,746.23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4		财务费用	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5		投资损失（减：收益）	4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8,418,772.4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48	
现金流入小计	5	386,231,518.71	现金流入小计	27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364,756,651.72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0	1,024,101.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51	1,103,687.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其他	5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6,127,712.92	现金流出小计	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	15,347,154.07
现金流出小计	10	370,884,364.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	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1	15,347,154.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3		债务转为资本	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	1,031,735.05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6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补充资料：	35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57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6		其他	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净利润	37	15,313,429.59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5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8		现金的期末余额	60	9,970,080.89
现金流入小计	17	-	固定资产折旧	39	-1,012,582.3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1	8,938,345.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8	14315419.02	无形资产摊销	4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42	-1,081,482.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	1,031,735.05
现金流出小计	21	14,315,419.02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43			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14,315,419.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44			66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苏兆信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5 月，原属于中国公路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2004 年 7 月，根据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公司完成企业改制，从中国公路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分离出来，成为江苏省地方独立法人企业。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6720580162U。公司经营范围：公路、桥梁、隧道、铁路、码头、港口、航道、环境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水利工程、人防工程建设的可行性研究、勘察设计、工程监理、工程项目管理及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线路、管道、设备安装，计算机应用服务，通信、监控及收费系统的设计、安装、维护；招投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材料试验检测；安全生产评价咨询、企业信用评估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法定代表人：王金斌。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公司执行<<企业财务通则>>和<<企业会计准则>>

2、会计年度：以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人民币。

4、记账基础和估计原则：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原则。

5、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

（1） 固定资产的计价：购入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两年的，也作为固定资产。

（3）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按固定资产原值扣除 0 或 5%净残值，根据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及其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5 年	0 或 5%	20%或 19%
运输设备	5 年或 8 年	5%	19%或 11.875%
检测设备及仪器	5 年	0 或 5%	20%或 19%

6、收入确认原则：

以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定劳务收入的实现。

7、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采用应付税款法

三、公司主要税项

1、增值税：按 6%税率计缴；

2、增值税附加税：（增值税的 7%）；

3、增值税教育费附加税：（增值税的 3%）；

4、增值税地方教育费附加税：（增值税的 2%）；

5、企业所得税：按 25%税率计缴

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货币单位除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余额 9,970,080.89 元，其主要情况如下：

项目	币别	年初数	年末数
现金	人民币	351,228.74	311,205.62
银行存款	人民币	8,587,117.10	9,658,875.27
合计	人民币	8,938,345.84	9,970,080.89

2、应收账款：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是 40,799,729.14 元，其主要情况列示如下：

（1） 账龄分析

账龄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35,087,767.06	86%
一至三年	5,711,962.08	14%
合计	40,799,729.14	100%

（2）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其中数额较大的

名称	金额
南湖路（监理费）	5,799,522.39
328 仪征（监理费）	5,821,679.26
广州增城（监理费）	5,182,405.34
锡通项目（监理费）	4,977,980.18
京沪项目（监理费）	4,897,845.37
新疆项目（监理费）	4,871,125.92
五峰山项目（监理费）	4,899,452.61
南湖路（监理费）	5,799,522.39

3、其他应收款：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 4,811,520.39 元，其主要情况列示如下：

账龄分析：

（1）

账龄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4,089,792.33	85.00%
一至三年	721,728.06	15.00%
合计	4,811,520.39	100.00%

（2） 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较大的为：

名称	金额
江苏省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	1,450,000.00
江苏省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	1,290,000.00
江苏省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	1,020,000.00

4、存货: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8,224,592.60 元

5、预付账款：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9,458,823.74 元

6、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价 17,845,489.49 元，累计折旧 2,995,291.84 元，固定资产净值 14,850,197.65 元，共主要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固定资产原价				
办公设备	1,501,734.97	3,326,403.54	1,280,052.36	3,548,086.15
运输设备	4,953,123.73	2,197,841.60	2,005,893.41	5,145,071.92
检测设备及仪器	9,464,631.17	1,805,612.39	2,117,912.14	9,152,331.42
合计	15,919,489.87	7,329,857.53	5,403,857.91	17,845,489.49
累计折旧				
办公设备	1,386,620.34	1,978,125.15	1,695,224.98	1,669,520.51
运输设备	105,999.69	411,258.60	348,912.78	168,345.51
检测设备及仪器	1,286,706.15	642,581.82	771,842.15	1,157,425.82
合计	2,779,326.18	3,031,945.57	2,815,979.91	2,995,291.84
固定资产净值	13,140,163.69	4,297,911.96	2,587,878.00	14,850,197.65

7、预收账款：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 4,221,983.90 元，其有关情况列示如下：

(1)、账龄分析

账龄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3,863,959.67	91.52%
一至三年	358,024.23	8.48%
合计	4,221,983.90	100.00%

（2）、预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大的如下：

名称	金额
城市三环项目	1,008,779.54
苏州长江路	991,482.69
盐射项目	894,841.48
长江五桥项目	774,498.23
常宜房建项目	698,446.72

8、应付账款：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 14,182,516.29 元，其有关情况列示如下：

(1)、账龄分析

账龄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1,913,313.68	84.00%
一至三年	2,269,202.61	16.00%
合计	14,182,516.29	100.00%

（2）、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大的如下：

名称	金额
宁马油坊桥项目	2,985,120.30
东部高速项目	2,841,679.82
云南三清项目	2,582,549.78
国道 G324 项目	1,997,482.67
高淳环湖线项目	1,988,872.64

9、其他应付款：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 5,338,751.48 元。

10、未交税金：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未交税金余额 2,118,246.97 元，其主要情况如下：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年末数
增值税附加	880,068.14	2,541,102.26	2,970,536.32	450,634.08
增值税教育费	629,939.30	885,152.37	881,405.69	633,685.98
个人所得税	31,685.40	354,519.78	81,246.17	304,959.01
企业所得税	698,749.75	5,104,476.53	5,074,258.38	728,967.90
合计	2,240,442.59	8,885,250.94	9,007,446.56	2,118,246.97

11、 其他未交款：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928,870.00 元

12、 实收资本：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实收资本总额 5,000,000.00 元，其明细情况如下：

投资方名称	金额	比例
王金斌	4,500,000.00	90.00%
潘燕燕	500,000.00	10.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13、未分配利润：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21,701,567.00 元。

14、主营业务收入：2020 年度监理服务收入发生额为 270,320,768.00 元。

15、主营业务成本：2020 年度监理服务成本发生额为 165,482,411.92 元。

16、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2020 年度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为 1,946,309.53 元，其明细

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金额
增值税附加	1,198,741.25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418,941.35
增值税地主教育费附加	328,626.93
合计	1,946,309.53

17、管理费用：2020 度管理费用 82,927,916.39 元，其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金额
工资	60,945,812.36
社会保障费	3,985,125.92
办公费	1,415,023.19
邮寄费	954,823.67
交通差旅费	2,941,542.71
投标费	2,014,169.30
劳保费	894,512.90
车辆使用费	1,987,852.78
维修费	1,284,592.60
租赁费	2,897,481.89
业务招待费	2,761,852.77
各种税费	845,126.30
合计	82,927,916.39

18、财务费用：2020 度财务费用 970,805.82 元

五、其他事项说明

1、公司无财产抵押事项

2、公司无诉讼担保事项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营收额：27035.054862 万元）

南京致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致舜会审字（2022）Z-774 号

审计报告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贵公司 2021 年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损益表、2021 年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报表附注。这些报表由贵公司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批露的证据。评价管理当局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作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南京致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江苏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2 年 4 月 25 日

利润表

（小企业会计制度适用）

计算机代码：　　会小企02表

编制单位：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实际数	本年实际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1	270,320,768.00	270,350,548.62
减：主营业务成本	4	165,482,411.92	165,500,642.74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5	1,946,309.53	1,946,523.95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10	102,892,046.55	102,903,381.93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11	1,424,581.78	1,134,714.84
减：营业费用	14		
管理费用	15	82,927,916.39	82,937,052.37
财务费用	16	970,805.82	970,912.7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18	20,417,906.12	20,130,131.63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19		
	23		
减：营业外支出	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填列）	28	20,417,906.12	20,130,131.63
减：所得税	29	5,104,476.53	5,032,532.91
五、净利润（净利润以“一”号填列）	30	15,313,429.59	15,097,598.72
加：(一)年初未分配利润	31	20,269,451.81	21,701,567.00
(二)盈余公积补亏	32		
(三)其他因素调整	33		
六、可供分配利润	34	35,582,881.40	36,799,165.72
减：（一）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5		
（二）提取法定公益金	36	6,961,217.78	6,894,676.80
（三）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37		
七、可供分配利润	38	28,621,663.62	29,904,488.92
减：（一）应付优先股股利	39	6,920,096.62	6,326,121.64
（二）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40		
（三）应付普通股股利	41		
八、未分配利润	42	21,701,567.00	23,578,367.28
其中：应由以后年度税前利润弥补的亏损（以“一”号填列）	43		

验资会计师事务所 申验专用章

资产负债表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9,970,080.89	9,991,000.00	短期借款	68	10,000,000.00	10,000,000.00
短期投资	2			应付票据	69		
应收票据	3			应付账款	70	14,182,516.29	14,517,615.84
应收股利	4			预收账款	71	4,221,983.90	3,148,512.61
应收利息	5			应付工资	72	0	0
应收账款	6	40,799,729.14	41,014,269.32	应付福利费	73	1,422,536.87	1,287,156.02
其他应收款	7	4,811,520.39	4,845,126.02	应付利润	74	1,319,200.51	1,247,471.63
预付账款	8	9,458,823.74	9,315,487.25	应交税金	76	2,118,246.97	2,088,401.49
	9			其他应交款	80	928,870.00	814,572.06
存货	10	8,224,592.60	8,231,574.18	其他应付款	81	5,338,751.48	5,741,948.78
待摊费用	11	7,415,683.81	7,105,412.85	预提费用	8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2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86		
其他流动资产	24			其他流动负债	90		
流动资产合计	31	80,680,430.57	80,502,869.62	流动负债合计	100	39,532,106.02	38,845,678.43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32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34			长期借款	101		
长期投资合计	38			应付债券	102		
固定资产：				长期应付款	103		
固定资产原价	39	17,845,489.49	18,499,871.61	专项应付款	106		
减：累计折旧	40	2,995,291.84	3,150,003.84	其他长期负债	108		
固定资产净值	41			长期负债合计	110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2			递延税款：			
固定资产净额	43	14,850,197.65	15,349,867.77	递延税款贷项			
工程物资	44			负债合计	114	39,532,106.02	38,845,678.43
在建工程	45						
固定资产清理	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固定资产合计	50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5	5,000,000.00	5,000,000.0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减：已归还投资	116		
无形资产	51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17		
递延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52			资本公积（股本净额）	118	19,784,213.82	18,744,120.30
其他长期资产	53			盈余公积	119	9,512,741.38	9,684,571.38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60			其中：法定公益金	120		
				未分配利润	121	21,701,567.00	23,578,367.28
递延税款：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2	55,998,522.20	57,007,058.96
递延税款借项	61						
资产总计	67	95,530,628.22	95,852,737.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5	95,530,628.22	95,852,737.39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376,488,154.30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4		财务费用	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5		投资损失（减：收益）	4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8,541,258.6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48	
现金流入小计	5	385,029,412.91	**现金流入小计**	27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362,551,248.71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0	3,024,718.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51	2,028,639.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其他	5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6,185,148.98	**现金流出小计**	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	16,293,015.22
现金流出小计	10	368,736,397.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1	16,293,015.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3		债务转为资本	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	20,919.11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6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补充资料：**	35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57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6		其他	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净利润	37	15,097,598.72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5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8		现金的期末余额	60	9,991,000.00
现金流入小计	17	-	固定资产折旧	39	-2,011,548.5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1	9,970,080.89
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8	16272096.11	无形资产摊销	4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42	-1,846,393.8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	20,919.11
现金流出小计	21	16,272,096.11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43			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16,272,096.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44			66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苏兆信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5月，原是中国公路工程咨询监理总公司下属子公司，2004年7月，根据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公司完成企业改制。从中国公路工程咨询监理总公司分离出来，成为独立法人企业。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6720580162U。公司经营范围：公路、桥梁、隧道、铁路、码头、港口、航道、环境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水利工程、人防工程建设的可行性研究、勘察设计、工程监理、工程项目管理及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线路、管道、设备安装，计算机应用服务，通信、监控及收费系统的设计、安装、维护；招投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材料试验检测；安全生产评价咨询、企业信用评估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法定代表人：王金斌。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公司执行《企业财务通则》和《企业会计准则》

2、会计年度：以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人民币。

4、记账基础和估计原则：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原则。

5、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

（1） 固定资产的计价：购入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单位价值在2000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两年的，也作为固定资产。

（3）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按固定资产原值扣除0或5%净残值，根据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及其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5年	0或5%	20%或19%
运输设备	5年或8年	5%	19%或11.875%
检测设备及仪器	5年	0或5%	20%或19%

6、收入确认原则：

以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定劳务收入的实现。

7、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采用应付税款法

三、 公司主要税项

1、增值税：按6%税率计缴；

2、增值税附加税：（增值税的7%）；

3、增值税教育费附加税：（增值税的3%）；

4、增值税地方教育费附加税：（增值税的 2%）；
5、企业所得税：按 25%税率计缴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货币单位除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余额 9,991,000.00 元，其主要情况如下：

项目	币别	年初数	年末数
现金	人民币	311,205.62	457,812.71
银行存款	人民币	9,658,875.27	9,533,187.29
合计	人民币	9,970,080.89	9,991,000.00

2、应收账款：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是 41,014,269.32 元，其主要情况列示如下：
（1） 账龄分析

账龄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36,092,557.00	88%
一至三年	4,921,712.32	12%
合计	41,014,269.32	100%

（2）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其中数额较大的

名称	金额
328 仪征（监理费）	5,654,481.28
城市三环（监理费）	5,424,813.60
126 省道（监理费）	5,411,484.78
长江五桥（监理费）	5,287,784.15
清涟大道（监理费）	5,048,815.90
苏州长江路（监理费）	4,918,792.70
五峰山（监理费）	4,856,874.94

3、其他应收款：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 4,845,126.02 元，其主要情况列示如下：
账龄分析：
（1）

账龄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4,166,808.38	86.00%
一至三年	678,317.64	14.00%
合计	4,845,126.02	100.00%

（2） 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较大的为：

名称	金额
江苏省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	1,820,000.00
江苏省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	1,623,000.00
江苏省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	1,402,126.02

4、存货: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8,231,574.18 元

5、预付账款：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9,315,487.25 元

6、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价 18,499,871.61 元，累计折旧 3,150,003.84 元，固定资产净值 15,349,867.77 元，共主要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固定资产原价				
办公设备	3,548,086.15	3,158,421.97	1,274,810.00	5,431,698.12
运输设备	5,145,071.92	2,188,472.60	2,047,841.51	5,285,703.01
检测设备及仪器	9,152,331.42	1,005,784.91	2,375,645.85	7,782,470.48
合计	17,845,489.49	6,352,679.48	5,698,297.36	18,499,871.61
累计折旧				
办公设备	1,669,520.51	1,842,148.16	1,748,120.74	1,763,547.93
运输设备	168,345.51	333,824.66	414,841.90	87,328.27
检测设备及仪器	1,157,425.82	844,120.60	702,418.78	1,299,127.64
合计	2,995,291.84	3,020,093.42	2,865,381.42	3,150,003.84
固定资产净值	14,850,197.65	3,332,586.06	2,832,915.94	15,349,867.77

7、预收账款：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 3,148,512.61 元，其有关情况列示如下：

(1)、账龄分析

账龄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830,827.69	89.91%
一至三年	317,684.92	10.09%
合计	3,148,512.61	100.00%

（2）、预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大的如下：

名称	金额
广东增城项目	907,777.73
贵州纳雍至赫章项目	791,548.60
盐射项目	655,482.48
云南三清项目	478,812.59
常宜房建项目	314,891.21

8、应付账款：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 14,517,615.84 元，其有关情况列示如下：

(1)、账龄分析

账龄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2,339,973.46	85.00%
一至三年	2,177,642.38	15.00%
合计	14,517,615.84	100.00%

（2）、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大的如下：

名称	金额
溧水 204 项目	3,578,448.61
和燕路项目	3,141,005.23
苏州同黎项目	2,944,816.18
城市三环项目	2,753,073.43
东部高速项目	2,100,272.39

9、其他应付款：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 5,741,948.78 元。

10、未交税金：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未交税金余额 2,088,401.49 元，其主要情况如下：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年末数
增值税附加	450,634.08	3,098,125.60	2,974,410.84	574,348.84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633,685.98	648,716.24	781,548.60	500,853.62
个人所得税	304,959.01	487,120.60	502,146.90	289,932.71
企业所得税	728,967.90	5,002,141.60	5,007,843.18	723,266.32
合计	2,118,246.97	9,236,104.04	9,265,949.52	2,088,401.49

11、 其他未交款：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814,572.06 元

12、 实收资本：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收资本总额 5,000,000.00 元，其明细情况如下：

投资方名称	金额	比例
王金斌	4,500,000.00	90.00%
潘燕燕	500,000.00	10.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13、未分配利润：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23,578,367.28 元。

14、主营业务收入：2021 年度监理服务收入发生额为 270,350,548.62 元。

15、主营业务成本：2021 年度监理服务成本发生额为 165,500,642.74 元。

16、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2021 年度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为 1,946,523.95 元，其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金额
增值税附加	1,186,171.14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418,774.61
增值税地主教育费附加	341,578.20
合计	1,946,523.95

17、管理费用：2021 度管理费用 82,937,052.37 元，其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金额
工资	60,124,710.48
社会保障费	4,011,281.71
办公费	1,574,961.30
邮寄费	945,784.80
交通差旅费	2,874,571.87
投标费	2,317,849.37
劳保费	944,871.69
车辆使用费	2,140,197.31
维修费	1,380,841.74
租赁费	2,978,452.18
业务招待费	2,744,808.97
各种税费	898,720.95
合计	82,937,052.37

18、财务费用：2021 度财务费用 970,912.77 元

五、其他事项说明

1、公司无财产抵押事项

2、公司无诉讼担保事项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营收额：27045.571885 万元）

南京致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致舜会审字（2023）Z-1018 号

审计报告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贵公司 2022 年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损益表、2022 年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报表附注。这些报表由贵公司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批露的证据。评价管理当局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作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南京致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江苏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3 年 3 月 20 日

利润表

（小企业会计制度适用）

计算机代码：　　会小企02表

编制单位：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实际数	本年实际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1	270,350,548.62	270,455,718.85
减：主营业务成本	4	165,500,642.74	165,697,410.62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5	1,946,523.95	1,967,418.30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10	102,903,381.93	103,390,889.93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11	1,134,714.84	1,205,484.15
减：营业费用	14		
管理费用	15	82,937,052.37	82,005,487.18
财务费用	16	970,912.77	985,481.2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18	20,130,131.63	21,605,405.64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19		
	23		
减：营业外支出	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填列）	28	20,130,131.63	21,605,405.64
减：所得税	29	5,032,532.91	5,401,351.41
五、净利润（净利润以“一”号填列）	30	15,097,598.72	16,204,054.23
加：(一)年初未分配利润	31	21,701,567.00	23,578,367.28
(二)盈余公积补亏	32		
(三)其他因素调整	33		
六、可供分配利润	34	36,799,165.72	39,782,421.51
减：(一)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5		
(二) 提取法定公益金	36	6,894,676.80	6,811,054.71
(三)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37		
七、可供分配利润	38	29,904,488.92	32,971,366.80
减：(一) 应付优先股股利	39	6,326,121.64	8,070,683.20
(二)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40		
(三) 应付普通股股利	41		
八、未分配利润	42	23,578,367.28	24,900,683.60
其中：应由以后年度税前利润弥补的亏损（以“一”号填列）	43		

资产负债表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9,991,000.00	11,005,482.61	短期借款	68	10,000,000.00	10,000,000.00
短期投资	2			应付票据	69		
应收票据	3			应付账款	70	14,517,615.84	14,664,218.80
	4			预收账款	71	3,148,512.61	3,151,147.02
应收利息	5			应付工资	72	0	0
应收账款	6	41,014,269.32	41,005,187.28	应付福利费	73	1,287,156.02	1,308,487.19
其他应收款	7	4,845,126.02	4,671,205.19	应付利润	74	1,247,471.63	1,041,774.51
预付账款	8	9,315,487.25	9,100,842.30	应交税金	76	2,088,401.49	2,000,157.67
	9			其他应交款	80	814,572.06	811,481.30
存货	10	8,231,574.18	8,140,872.45	其他应付款	81	5,741,948.78	5,841,914.52
待摊费用	11	7,105,412.85	7,001,548.64	预提费用	8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2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86		
其他流动资产	24			其他流动负债	90		
流动资产合计	31	80,502,869.62	80,925,138.47	流动负债合计	100	38,845,678.43	38,819,181.01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32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34			长期借款	101		
长期投资合计	38			应付债券	102		
固定资产：				长期应付款	103		
固定资产原价	39	18,499,871.61	19,447,015.42	专项应付款	106		
减：累计折旧	40	3,150,003.84	3,418,020.67	其他长期负债	108		
固定资产净值	41			长期负债合计	110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2			递延税款：			
固定资产净额	43	15,349,867.77	16,028,994.75	递延税款贷项			
工程物资	44			负债合计	114	38,845,678.43	38,819,181.01
在建工程	45						
固定资产清理	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固定资产合计	50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5	5,000,000.00	5,000,000.0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减：已归还投资	116		
无形资产	51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17		
递延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52			资本公积（股本净额）	118	18,744,120.30	19,147,110.00
其他长期资产	53			盈余公积	119	9,684,571.38	9,087,158.61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60			其中：法定公益金	120		
				未分配利润	121	23,578,367.28	24,900,683.60
递延税款：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2	57,007,058.96	58,134,952.21
递延税款借项	61						
资产总计	67	95,852,737.39	96,954,133.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5	95,852,737.39	96,954,133.22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378,915,487.02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4		财务费用	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5		投资损失（减：收益）	4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8,540,057.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48	
现金流入小计	5	387,455,544.02	现金流入小计	27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364,481,152.71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0	2,128,853.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51	2,101,548.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其他	5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6,485,224.18	现金流出小计	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	16,489,167.13
现金流出小计	10	370,966,376.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	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1	16,489,167.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3		债务转为资本	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	1,014,482.61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6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补充资料：	35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57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6		其他	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	15		净利润	37	16,204,054.23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5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8		现金的期末余额	60	11,005,482.61
现金流入小计	17	-	固定资产折旧	39	-2,100,542.6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1	9,991,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8	15474684.52	无形资产摊销	4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42	-1,844,745.5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	1,014,482.61
现金流出小计	21	15,474,684.52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43			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15,474,684.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44			66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苏兆信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5月，原是中国公路工程咨询监理总公司下属子公司，2004年7月，根据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公司完成企业改制。从中国公路工程咨询监理总公司分离出来，成为独立法人企业。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6720580162U。公司经营范围：公路、桥梁、隧道、铁路、码头、港口、航道、环境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设工程、水利工程、人防工程建设的可行性研究、勘察设计、工程监理、工程项目管理及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线路、管道、设备安装，计算机应用服务，通信、监控及收费系统的设计、安装、维护；招投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材料试验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法定代表人：王金斌。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公司执行《企业财务通则》和《企业会计准则》

2、会计年度：以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人民币。

4、记账基础和估计原则：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原则。

5、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

（1） 固定资产的计价：购入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单位价值在2000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两年的，也作为固定资产。

（3）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按固定资产原值扣除0或5%净残值，根据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及其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5年	0或5%	20%或19%
运输设备	5年或8年	5%	19%或11.875%
检测设备及仪器	5年	0或5%	20%或19%

6、收入确认原则：

以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定劳务收入的实现。

7、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采用应付税款法

三、 公司主要税项

1、增值税：按6%税率计缴；

2、增值税附加税：（增值税的7%）；

3、增值税教育费附加税：（增值税的3%）；

4、增值税地方教育费附加税：（增值税的2%）；

5、企业所得税：按25%税率计缴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货币单位除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截止2022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余额11,005,482.61元，其主要情况如下：

项目	币别	年初数	年末数
现金	人民币	457,812.71	514,718.67
银行存款	人民币	9,533,187.29	10,490,763.94
合计	人民币	9,991,000.00	11,005,482.61

2、应收账款：截止2022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是41,005,187.28元，其主要情况列示如下：

（1） 账龄分析

账龄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36,494,616.68	89%
一至三年	4,510,570.60	11%
合计	41,005,187.28	100%

（2）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其中数额较大的

名称	金额
240省道（监理费）	5,700,015.30
京沪项目（监理费）	5,401,405.95
126省道（监理费）	5,311,778.18
溧宁高速（监理费）	5,274,182.73
苏锡常（监理费）	5,242,990.35
南绕城（监理费）	4,900,871.00
常宜（监理费）	4,899,715.07

3、其他应收款：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4,671,205.19元，其主要情况列示如下：

账龄分析：

（1）

账龄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3,970,524.41	85.00%
一至三年	700,680.78	15.00%
合计	4,671,205.19	100.00%

（2） 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较大的为：

名称	金额
江苏省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	1,800,000.00
江苏省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	1,400,000.00
江苏省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	1,302,126.02

4、存货: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8,140,872.45 元

5、预付账款：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9,100,842.30 元

6、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价 19,447,015.42 元，累计折旧 3,418,020.67 元，固定资产净值 16,028,994.75 元，共主要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固定资产原价				
办公设备	5,431,698.12	3,215,418.74	1,125,204.80	7,521,912.06
运输设备	5,285,703.01	2,011,450.32	2,041,794.18	5,255,359.15
检测设备及仪器	7,782,470.48	1,359,158.12	2,471,884.39	6,669,744.21
合计	18,499,871.61	6,586,027.18	5,638,883.37	19,447,015.42
累计折旧				
办公设备	1,763,547.93	1,421,584.60	1,044,581.32	2,140,551.21
运输设备	87,328.27	422,018.71	404,100.59	105,246.39
检测设备及仪器	1,299,127.64	573,237.81	700,142.38	1,172,223.07
合计	3,150,003.84	2,416,841.12	2,148,824.29	3,418,020.67
固定资产净值	15,349,867.77	4,169,186.06	3,490,059.08	16,028,994.75

7、预收账款：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 3,151,147.02 元，其有关情况列示如下：

（1）账龄分析

账龄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801,684.82	88.91%
一至三年	349,462.20	11.09%
合计	3,151,147.02	100.00%

（2）预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大的如下：

名称	金额
云南三清项目	907,420.00
宿迁项目	790,512.00
河南项目	665,100.00
盐射项目	470,000.00
常宜房建项目	318,115.02

8、应付账款：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 14,664,218.80 元，其有关情况列

示如下：
（1）账龄分析

账龄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2,611,228.17	86.00%
一至三年	2,052,990.63	14.00%
合计	14,664,218.80	100.00%

（2）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大的如下：

名称	金额
张家港346项目	3,527,750.27
仙新路项目	3,185,415.29
苏州同黎项目	2,944,816.18
苏州605项目	2,898,118.64
长深项目	2,108,118.42

9、其他应付款：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5,841,914.52元。

10、未交税金：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未交税金余额2,000,157.67元，其主要情况如下：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年末数
增值税附加	574,348.84	3,041,842.61	2,941,151.05	675,040.40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500,853.62	601,458.72	748,125.94	354,186.40
个人所得税	289,932.71	445,718.82	501,415.82	234,235.71
企业所得税	723,266.32	5,088,240.84	5,074,812.00	736,695.16
合计	2,088,401.49	9,177,260.99	9,265,504.81	2,000,157.67

11、 其他未交款：截止2022年12月31日余额为811,481.30元
12、 实收资本：截止2022年12月31日实收资本总额5,000,000.00元，其明细情况如下：

投资方名称	金额	比例
王金斌	4,500,000.00	90.00%
潘燕燕	500,000.00	10.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13、未分配利润：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润余额为24,900,683.60元。
14、主营业务收入：2022年度监理服务收入发生额为270,455,718.85元。
15、主营业务成本：2022年度监理服务成本发生额为165,097,410.62元。
16、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2022年度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为1,967,418.30元，其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金额
增值税附加	1,207,177.78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420,158.35
增值税地主教育费附加	340,082.17
合计	1,967,418.30

17、管理费用：2022 度管理费用 82,005,487.18 元，其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金额
工资	60,041,872.54
社会保障费	4,001,582.70
办公费	1,567,182.60
邮寄费	925,148.20
交通差旅费	2,541,174.91
投标费	2,341,847.24
劳保费	942,817.08
车辆使用费	2,140,005.11
维修费	1,300,187.05
租赁费	2,700,157.13
业务招待费	2,581,425.49
各种税费	922,087.13
合计	82,005,487.18

18、财务费用：2022 度财务费用 985,481.26 元

五、其他事项说明

1、公司无财产抵押事项

2、公司无诉讼担保事项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营收额：27124.036130 万元）

南京致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致舜会审字（2024）Z-3715 号

审计报告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贵公司 2023 年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损益表、2023 年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报表附注。这些报表由贵公司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批露的证据。评价管理当局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作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南京致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江苏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4 年 5 月 16 日

利润表

（小企业会计制度适用）

计算机代码：　　会小企02表

编制单位：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实际数	本年实际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1	270,455,718.85	271,240,361.30
减：主营业务成本	4	165,097,410.62	165,416,179.69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5	1,967,418.30	1,957,730.60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10	103,390,889.93	103,866,451.01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11	1,205,484.15	1,050,029.11
减：营业费用	14		
管理费用	15	82,005,487.18	81,903,152.64
财务费用	16	985,481.26	970,521.3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18	21,605,405.64	22,042,806.18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19		
	23		
减：营业外支出	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填列）	28	21,605,405.64	22,042,806.18
减：所得税	29	5,401,351.41	5,510,701.55
五、净利润（净利润以“一”号填列）	30	16,204,054.23	16,532,104.64
加:(一)年初未分配利润	31	23,578,367.28	24,900,683.60
(二)盈余公积补亏	32		
(三)其他因素调整	33		
六、可供分配利润	34	39,782,421.51	41,432,788.24
减:（一）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5		
（二）提取法定公益金	36	6,811,054.71	7,267,194.36
（三）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37		
七、可供分配利润	38	32,971,366.80	34,165,593.88
减：（一）应付优先股股利	39	8,070,683.20	9,063,408.17
（二）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40		
（三）应付普通股股利	41		
八、未分配利润	42	24,900,683.60	25,102,185.71
其中：应由以后年度税前利润弥补的亏损（以“一”号填列）	43		

审验专用章

资产负债表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1,005,482.61	15,852,701.92	短期借款	68	10,000,000.00	10,000,000.00
短期投资	2			应付票据	69		
应收票据	3			应付账款	70	14,664,218.80	20,471,924.14
95	4			预收账款	71	3,151,147.02	3,990,500.94
应收利息	5			应付工资	72	0	-
应收账款	6	41,005,187.28	45,263,881.41	应付福利费	73	1,308,487.19	1,350,819.31
其他应收款	7	4,671,205.19	6,305,062.38	应付利润	74	1,041,774.51	1,005,417.60
预付账款	8	9,100,842.30	8,427,000.00	应交税金	76	2,000,157.67	2,602,301.49
	9			其他应交款	80	811,481.30	808,418.25
存货	10	8,140,872.45	9,623,515.81	其他应付款	81	5,841,914.52	6,407,405.38
待摊费用	11	7,001,548.64	7,001,548.64	预提费用	8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2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86		
其他流动资产	24			其他流动负债	90		
流动资产合计	31	80,925,138.47	92,473,710.16	流动负债合计	100	38,819,181.01	46,636,787.11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32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34			长期借款	101		
长期投资合计	38			应付债券	102		
固定资产：				长期应付款	103		
固定资产原价	39	19,447,015.42	19,447,015.42	专项应付款	106		
减：累计折旧	40	3,418,020.67	3,521,025.60	其他长期负债	108		
固定资产净值	41			长期负债合计	110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2			递延税款：			
固定资产净额	43	16,028,994.75	15,925,989.82	递延税款贷项			
工程物资	44			负债合计	114	38,819,181.01	46,636,787.11
在建工程	45						
固定资产清理	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固定资产合计	50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5	5,000,000.00	5,000,000.0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减：已归还投资	116		
无形资产	51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17		
递延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52			资本公积（股本净额）	118	19,147,110.00	22,412,704.01
其他长期资产	53			盈余公积	119	9,087,158.61	9,248,023.15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60			其中：法定公益金	120		
				未分配利润	121	24,900,683.60	25,102,185.71
递延税款：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2	58,134,952.21	61,762,912.87
递延税款借项	61						
资产总计	67	96,954,133.22	108,399,699.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5	96,954,133.22	108,399,699.98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380,120,511.60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4		财务费用	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5		投资损失（减：收益）	4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8,402,753.1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48	
现金流入小计	5	388,523,264.78	现金流入小计	27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365,623,584.24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0	228,853.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	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51	201,548.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其他	5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6,407,810.25	现金流出小计	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	16,491,870.29
现金流出小计	10	372,031,394.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	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1	16,491,870.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3		债务转为资本	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	4,847,219.31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6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补充资料：	35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57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	36		其他	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	15		净利润	37	16,532,104.64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5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8		现金的期末余额	60	15,852,701.92
现金流入小计	17	-	固定资产折旧	39	674,110.1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1	11,005,482.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8	11644650.98	无形资产摊销	4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42	-1,144,745.5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	4,847,219.31
现金流出小计	21	11,644,650.98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43			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11,644,650.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44			66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江苏兆信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苏兆信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5月，原是中国公路工程咨询监理总公司下属子公司，2004年7月，根据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公司完成企业改制。从中国公路工程咨询监理总公司分离出来，成为独立法人企业。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6720580162U。公司经营范围：公路、桥梁、隧道、铁路、码头、港口、航道、环境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设工程、水利工程、人防工程建设的可行性研究、勘察设计、工程监理、工程项目管理及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线路、管道、设备安装，计算机应用服务，通信、监控及收费系统的设计、安装、维护；招投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材料试验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法定代表人：王金斌。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公司执行<<企业财务通则>>和<<企业会计准则>>

2、会计年度：以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人民币。

4、记账基础和估计原则：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原则。

5、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

（1） 固定资产的计价：购入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单位价值在2000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两年的，也作为固定资产。

（3）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按固定资产原值扣除0或5%净残值，根据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及其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5年	0或5%	20%或19%
运输设备	5年或8年	5%	19%或11.875%
检测设备及仪器	5年	0或5%	20%或19%

6、收入确认原则：

以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定劳务收入的实现。

7、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采用应付税款法

三、 公司主要税项

1、增值税：按6%税率计缴；

2、增值税附加税：（增值税的7%）；

3、增值税教育费附加税：（增值税的3%）；

4、增值税地方教育费附加税：（增值税的2%）；

5、企业所得税：按25%税率计缴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货币单位除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余额 15,852,701.92 元，其主要情况如下：

项目	币别	年初数	年末数
现金	人民币	514,718.67	415,015.19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0,490,763.94	15,437,686.73
合计	人民币	11,005,482.61	15,852,701.92

2、应收账款：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是 45,263,881.41 元，其主要情况列示如下：

（1） 账龄分析

账龄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39,832,215.64	88%
一至三年	5,431,665.77	12%
合计	45,263,881.41	100%

（2）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其中数额较大的

名称	金额
宜威项目（监理费）	5,780,020.20
常泰项目（监理费）	5,500,360.96
G219 线阿奇至八盘(监理费)	5,308,109.37
常宜（监理费）	5,284,074.08
长深项目（监理费）	5,242,057.00
南绕城（监理费）	5,081,502.04
苏锡常（监理费）	5,074,187.00

3、其他应收款：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 6,305,062.38 元，其主要情况列示如下：

账龄分析：

（1）

账龄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5,296,252.40	84.00%
一至三年	1,008,809.98	16.00%
合计	6,305,062.38	100.00%

（2） 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较大的为：

名称	金额
江苏省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	1,800,000.00
江苏省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	1,700,000.00
江苏省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	1,608,142.03

4、存货: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9,623,515.81 元

5、预付账款：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8,427,000.00 元

6、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价 19,447,015.42 元，累计折旧 3,521,025.60 元，固定资产净值 15,925,989.82 元，共主要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固定资产原价				
办公设备	7,521,912.06	2,041,584.20	1,020,540.30	8,542,955.96
运输设备	5,255,359.15	2,158,402.70	2,000,451.80	5,413,310.05
检测设备及仪器	6,669,744.21	1,350,420.60	2,529,415.40	5,490,749.41
合计	19,447,015.42	5,550,407.50	5,550,407.50	19,447,015.42
累计折旧				
办公设备	2,140,551.21	1,520,547.36	1,048,008.30	2,613,090.27
运输设备	105,246.39	412,058.71	405,181.09	112,124.01
检测设备及仪器	1,172,223.07	504,871.60	881,283.35	795,811.32
合计	3,418,020.67	2,437,477.67	2,334,472.74	3,521,025.60
固定资产净值	16,028,994.75	3,112,929.83	3,215,934.76	15,925,989.82

7、预收账款：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 3,990,500.94 元，其有关情况列示如下：

(1)、账龄分析

账龄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3,548,353.44	88.92%
一至三年	442,147.50	11.08%
合计	3,990,500.94	100.00%

（2）、预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大的如下：

名称	金额
河南项目	984,125.20
云南三清项目	791,580.71
仙新路项目	702,881.30
346 张家港项目	510,000.00
龙池立交桥项目	412,562.08

8、应付账款：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 20,471,924.14 元，其有关情况列示如下：

(1)、账龄分析

账龄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7,401,135.52	85.00%
一至三年	3,070,788.62	15.00%
合计	20,471,924.14	100.00%

（2）、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大的如下：

名称	金额
新疆项目	4,529,289.27
宜威项目	4,102,451.08
宁马项目	3,952,410.50
苏州 605 项目	3,502,480.90
苏州同黎项目	3,481,508.78

9、其他应付款：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 6,407,405.38 元。

10、未交税金：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交税金余额 2,602,301.49 元，其主要情况如下：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年末数
增值税	675,040.40	4,958,120.30	3,815,481.70	1,817,679.00
增值税附加	354,186.40	415,842.02	610,840.31	159,188.11
个人所得税	234,235.71	402,184.90	504,157.60	132,263.01
企业所得税	736,695.16	5,012,415.60	5,255,939.39	493,171.37
合计	2,000,157.67	10,788,562.82	10,186,419.00	2,602,301.49

11、 其他未交款：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808,418.25 元

12、 实收资本：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收资本总额 5,000,000.00 元，其明细情况如下：

投资方名称	金额	比例
王金斌	4,500,000.00	90.00%
潘燕燕	500,000.00	10.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13、未分配利润：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25,102,185.71 元。

14、主营业务收入：2023 年度监理服务收入发生额为 271,240,361.30 元。

15、主营业务成本：2023 年度监理服务成本发生额为 165,416,179.69 元。

16、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2023 年度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为 1,957,730.60 元，其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金额
增值税附加	1,233,376.70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410,248.30
增值税地主教育费附加	314,105.60
合计	1,957,730.60

17、管理费用：2023 度管理费用 81,903,152.64 元，其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金额
工资	60,049,871.62
社会保障费	4,021,541.30
办公费	1,574,100.15
邮寄费	948,620.80
交通差旅费	2,874,156.17
投标费	2,451,047.31
劳保费	944,158.12
车辆使用费	2,054,812.30
维修费	1,380,480.60
租赁费	2,974,184.18
业务招待费	1,941,879.64
各种税费	688,300.45
合计	81,903,152.64

18、财务费用：2023 度财务费用 970,521.3 元

五、其他事项说明
1、公司无财产抵押事项
2、公司无诉讼担保事项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营收额：13751.763828 万元）

江苏中兴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审字[2025]0115 号

审计报告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贵公司 2024 年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损益表、2024 年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报表附注。这些报表由贵公司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批露的证据。评价管理当局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作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江苏中兴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增华 321200020002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相林 321200020086

中国　江苏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九日

利润表

（小企业会计制度适用）

计算机代码：　　会小企02表

编制单位：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数	本年累计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1	14,533,335.98	137,517,638.28
减：主营业务成本	4	11,063,891.42	108,639,561.64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5	120,805.35	850,262.26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10	3,348,639.21	28,027,814.38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11		-
减：营业费用	14	-	-
管理费用	15	1,629,752.81	15,052,078.87
财务费用	16	62,289.83	907,925.4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18	1,656,596.57	12,067,810.09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19		-
营业外收入	23	51,183.52	876,639.94
减：营业外支出	24	20,000.00	370,756.49
加: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2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填列）	28	1,687,780.09	10,820,413.66
减：所得税	29	643,195.00	2,705,103.41
五、净利润（净利润以“一”号填列）	30	1,044,585.09	8,115,310.24
附：投入原材料（单位为：　　）	31		
单位产品原材料使用量（单位为：　　）	32		
产成品成本	33		
工业总产值	34		
企业增加值	35		
耗电量（万千瓦时）	36		
耗煤量（吨）	37		
耗油量（吨）	38		

补充资料：

当期分配投资者的利润

制表：　　总经理：

日期：　　日期：

资产负债表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5,852,701.92	20,208,275.37	短期借款	68	10,000,000.00	26,000,000.00
短期投资	2		-	应付票据	69		
应收票据	3			应付账款	70	20,471,924.14	9,032,837.92
95	4			预收账款	71	3,990,500.94	2,558,798.03
应收利息	5			应付工资	72	-	613,166.07
应收账款	6	45,263,881.41	38,805,192.46	应付福利费	73	1,350,819.31	
其他应收款	7	6,305,062.38	28,461,092.58	应付利润	74	1,005,417.60	
预付账款	8	8,427,000.00	800,805.52	应交税金	76	2,602,301.49	648,926.03
	9			其他应交款	80	808,418.25	594,977.79
存货	10	9,623,515.81	18,495,536.31	其他应付款	81	6,407,405.38	6,191,390.63
待摊费用	11	7,001,548.64	-	预提费用	8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2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86		
其他流动资产	24			其他流动负债	90		
流动资产合计	31	92,473,710.16	106,770,902.24	流动负债合计	100	46,636,787.11	45,640,096.47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32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34			长期借款	101		
长期投资合计	38			应付债券	102		
固定资产：				长期应付款	103		
固定资产原价	39	19,447,015.42	13,513,040.13	专项应付款	106		
减：累计折旧	40	3,521,025.60	6,281,347.96	其他长期负债	108		
固定资产净值	41			长期负债合计	110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2			递延税款：			
固定资产净额	43	15,925,989.82	7,231,692.17	递延税款贷项			
工程物资	44			负债合计	114	46,636,787.11	45,640,096.47
在建工程	45						
固定资产清理	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固定资产合计	50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5	5,000,000.00	5,000,000.0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减：已归还投资	116		
无形资产	51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17		
递延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52			资本公积（股本净额）	118	22,412,704.01	20,162,487.15
其他长期资产	53			盈余公积	119	9,248,023.15	9,982,514.84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60			其中：法定公益金	120		
				未分配利润	121	25,102,185.71	33,217,495.95
递延税款：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2	61,762,912.87	68,362,497.94
递延税款借项	61						
资产总计	67	108,399,699.98	114,002,594.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	135	108,399,699.98	114,002,594.41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317,481,051.30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4		财务费用	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5		投资损失（减：收益）	4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8,012,405.6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48	
现金流入小计	5	325,493,456.90	现金流入小计	27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298,502,165.23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0	5,418,702.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	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51	6,325,110.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其他	5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6,411,980.37	现金流出小计	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	20,579,311.30
现金流出小计	10	304,914,145.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	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1	20,579,311.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3		债务转为资本	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	4,355,573.45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6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补充资料：	35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57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6		其他	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	15		净利润	37	8,115,310.24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5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8		现金的期末余额	60	20,208,275.37
现金流入小计	17	-	固定资产折旧	39	614,705.2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1	15,852,701.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8	16,223,737.85	无形资产摊销	4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42	105,482.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	4,355,573.45
现金流出小计	21	16,223,737.85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43			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16,223,737.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44			66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江苏兆信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5 月，原是中国公路工程咨询监理总公司下属子公司，2004 年 7 月，根据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公司完成企业改制。从中国公路工程咨询监理总公司分离出来，成为独立法人企业。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6720580162U。公司经营范围：公路、桥梁、隧道、铁路、码头、港口、航道、环境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设工程、水利工程、人防工程建设的可行性研究、勘察设计、工程监理、工程项目管理及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线路、管道、设备安装，计算机应用服务，通信、监控及收费系统的设计、安装、维护；招投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材料试验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法定代表人：王金斌。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公司执行<<企业财务通则>>和<<企业会计准则>>

2、会计年度：以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人民币。

4、记账基础和估计原则：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原则。

5、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

（1） 固定资产的计价：购入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两年的，也作为固定资产。

（3）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按固定资产原值扣除 0 或 5%净残值，根据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及其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5 年	0 或 5%	20%或 19%

运输设备	5 年或 8 年	5%	19%或 11.875%
检测设备及仪器	5 年	0 或 5%	20%或 19%

6、收入确认原则：

以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定劳务收入的实现。

7、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采用应付税款法

三、 公司主要税项

1、增值税：按 6%税率计缴；

2、增值税附加税：（增值税的 7%）；

3、增值税教育费附加税：(增值税的 3%)；

4、增值税地方教育费附加税：(增值税的 2%)；

5、企业所得税：按 25%税率计缴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货币单位除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余额 20,208,275.37 元，其主要情况如下：

项目	币别	年初数	年末数
现金	人民币	415,015.19	481,205.30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5,437,686.73	19,727,070.07
合计	人民币	15,852,701.92	20,208,275.37

2、应收账款：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是 38,805,192.46 元，其主要情况列示如下：

（1） 账龄分析

账龄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34,536,621.29	89%
一至三年	4,268,571.17	11%
合计	38,805,192.46	100%

（2）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其中数额较大的

名称	金额
宜威项目（监理费）	5,880,048.00
国道 208 晋中长治至晋城项目（监理费）	5,408,150.79
常嘉项目（监理费）	5,300,180.00
常宜（监理费）	5,284,000.00
长深项目（监理费）	5,201,540.00
张家港新泾（监理费）	5,076,900.00
江阴锡澄（监理费）	5,074,810.00

3、其他应收款：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 28,461,092.58 元，其主要情况列示如下：

账龄分析：

（1）

账龄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4,191,928.69	85.00%
一至三年	4,269,163.89	15.00%
合计	28,461,092.58	100.00%

（2） 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较大的为：

名称	金额
江苏省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	5,800,000.00
江苏省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	4,700,000.00
江苏省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	3,608,142.03

4、存货: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18,495,536.31 元

5、预付账款：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800,805.52 元

6、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价 13,513,040.13 元，累计折旧 6,281,347.96 元，固定资产净值 7,231,692.17 元，共主要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固定资产原价				
办公设备	8,542,955.96	2,036,148.02	2,048,701.30	8,530,402.68
运输设备	5,413,310.05	1,054,187.00	5,000,755.08	1,466,741.97
检测设备及仪器	5,490,749.41	1,512,654.10	3,487,508.03	3,515,895.48
合计	19,447,015.42	4,602,989.12	10,536,964.41	13,513,040.13
累计折旧				
办公设备	2,613,090.27	3,578,102.60	1,048,702.30	5,142,490.57
运输设备	112,124.01	602,187.00	205,487.30	508,823.71
检测设备及仪器	795,811.32	804,708.00	970,485.64	630,033.68
合计	3,521,025.60	4,984,997.60	2,224,675.24	6,281,347.96
固定资产净值	15,925,989.82	-382,008.48	8,312,289.17	7,231,692.17

7、预收账款：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 2,558,798.03 元，其有关情况列示如下：

(1)、账龄分析

账龄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251,230.51	87.98%
一至三年	307,567.52	12.02%
合计	2,558,798.03	100.00%

（2）、预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大的如下：

名称	金额
云南三清项目	802,154.00
河南项目	504,846.00
龙池立交桥项目	501,892.00
346 张家港项目	300,100.00
新沂农村项目	301,200.00

8、应付账款：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 9,032,837.92 元，其有关情况列示如下：

(1)、账龄分析

账龄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7,677,912.23	85.00%
一至三年	1,354,925.69	15.00%
合计	9,032,837.92	100.00%

（2）、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大的如下：

名称	金额
常泰房建项目	2,341,750.27
涟淮项目	2,023,418.00
苏州 605 项目	1,753,481.00
腾龙大道项目	1,502,840.00
苏州同黎项目	1,081,206.00

9、其他应付款：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 6,191,390.63 元。

10、未交税金：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交税金余额 648,926.03 元，其主要情况如下：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年末数
增值税	1,817,679.00	2,092,594.23	3,658,740.00	251,533.23
增值税附加	159,188.11	284,510.00	220,111.00	223,587.11
个人所得税	132,263.01	402,184.90	504,117.00	30,330.91
企业所得税	493,171.37	2,705,103.41	3,054,800.00	143,474.78
合计	2,602,301.49	5,484,392.54	7,437,768.00	648,926.03

11、 其他未交款：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594,977.79 元

12、 实收资本：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收资本总额 5,000,000.00 元，其明细情况如下：

投资方名称	金额	比例
王金斌	4,500,000.00	90.00%
潘燕燕	500,000.00	10.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13、未分配利润：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33,217,495.95 元。

14、主营业务收入：2024 年度监理服务收入发生额为 137,517,638.28 元。

15、主营业务成本：2024 年度监理服务成本发生额为 108,639,561.64 元。

16、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2024 年度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为 850,262.26 元，其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金额
增值税附加	477,323.08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15,691.75
增值税地主教育费附加	157,247.43
合计	850,262.26

17、管理费用：2024 度管理费用 15,052,078.87 元，其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金额
工资	8,048,791.20
社会保障费	2,807,480.91
办公费	487,912.78
邮寄费	248,702.16
交通差旅费	748,195.09
投标费	210,870.05
劳保费	481,005.10
车辆使用费	204,708.00
维修费	138,040.04
租赁费	267,484.06
业务招待费	1,168,580.43
各种税费	240,309.05
合计	15,052,078.87

18、财务费用：2024 度财务费用 907,925.42 元

五、其他事项说明

1、公司无财产抵押事项

2、公司无诉讼担保事项

附件 4：企业近 5 年纳税情况一览表

年份	完税金额	纳税企业	纳税信用等级	备注
2020 年度	1726.031365 万元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A	
2021 年度	964.263693 万元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A	
2022 年度	1715.902253 万元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A	
2023 年度	1727.176397 万元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A	
2024 年度	1493.615522 万元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A	
合计	**7626.989230 万元**			

后附完税证明。

2020 年完税证明（全年完税 1726.031365 万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928)32 证明 00001636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六合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9-28
纳税人名称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16720580162U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19-12-01 至 2020-11-30	2020-12-03	¥10780594.09
企业所得税(滞纳金)	2019-01-01 至 2019-12-31	2020-07-27	¥596.25
企业所得税	2019-01-01 至 2019-12-31	2020-07-27	¥510447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19-12-01 至 2020-11-30	2020-12-03	¥754641.58
印花税	2019-01-01 至 2019-12-31	2020-04-09	¥12.50
车辆购置税	2020-11-23 至 2020-11-23	2020-11-24	¥33991.15
教育费附加	2019-12-01 至 2020-11-30	2020-12-03	¥323417.82
地方教育附加	2019-12-01 至 2020-11-30	2020-12-03	¥215611.88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19-01-01 至 2019-12-31	2020-07-10	¥46971.85

安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壹仟柒佰贰拾陆万零叁佰壹拾叁元陆角伍分	¥17260313.65

备注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六合区税务局 税收业务专用章 (17)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询网址：HTTPS://ETAX.JIANGSU.CHINATAX.GOV.CN/PORTAL-WEB/INCLUDE?APPBH=1034

2021年完税证明（全年完税964.263693万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928)32 证明 00001710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六合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9-28
纳税人名称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16720580162U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0-12-01 至 2021-11-30	2021-12-02	¥7480527.36
企业所得税	2020-01-01 至 2020-12-31	2021-05-18	¥1216544.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0-12-01 至 2021-11-30	2021-12-02	¥523636.92
印花税	2020-01-01 至 2020-12-31	2021-01-12	¥150.00
教育费附加	2020-12-01 至 2021-11-30	2021-12-02	¥224415.81
地方教育附加	2020-12-01 至 2021-11-30	2021-12-02	¥149610.5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0-01-01 至 2020-12-31	2021-06-07	¥47751.87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玖佰陆拾肆万贰仟陆佰叁拾陆元玖角叁分	¥9642636.93

税务机关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1页，总共1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询网址：HTTPS://ETAX.JIANGSU.CHINATAX.GOV.CN/PORTAL-WEB/INCLUDE?APPBH=1034

2022 年完税证明（全年完税 1715.902253 万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928)32 证明 00001721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六合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9-28
纳税人名称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16720580162U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1-12-01 至 2022-11-30	2022-12-01	¥10368393.49
企业所得税	2021-01-01 至 2021-12-31	2022-05-23	¥5401351.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1-12-01 至 2022-11-30	2022-12-01	¥725787.54
房产税(滞纳金)	2022-01-01 至 2022-06-30	2022-09-20	¥1617.13
房产税	2022-01-01 至 2022-09-30	2022-10-13	¥51542.02
城镇土地使用税(滞纳金)	2022-01-01 至 2022-06-30	2022-09-20	¥193.83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2-01-01 至 2022-09-30	2022-10-13	¥6177.84
车辆购置税	2022-04-01 至 2022-04-01	2022-04-02	¥37787.61
教育费附加	2021-12-01 至 2022-11-30	2022-12-01	¥311051.8
地方教育附加	2021-12-01 至 2022-11-30	2022-12-01	¥207367.8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1-01-01 至 2021-12-31	2022-09-14	¥47751.99

金额合计（大写）	壹仟柒佰壹拾伍万玖仟零贰拾贰元伍角叁分	¥17159022.53

备注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六合区税务局 税收业务专用章 (17)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查询网址：HTTPS://ETAX.JIANGSU.CHINATAX.GOV.CN/PORTAL-WEB/INCLUDE?APPBH=1034

2023 年完税证明（全年完税 1727.176397 万元）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25(0928)32 证明 00001735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六合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9-28
纳税人名称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16720580162U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12-01 至 2023-11-30	2023-12-18	¥10380527.89
企业所得税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3-05-15	¥5510701.5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12-01 至 2023-11-30	2023-12-18	¥726636.95
房产税	2022-10-01 至 2023-09-30	2023-10-07	¥77313.04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2-10-01 至 2023-09-30	2023-10-07	¥9266.76
车船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3-12-14	¥360.00
教育费附加	2022-12-01 至 2023-11-30	2023-12-18	¥311415.83
地方教育附加	2022-12-01 至 2023-11-30	2023-12-18	¥207610.5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3-10-12	¥47931.39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壹仟柒佰贰拾柒万壹仟柒佰陆拾叁元玖角柒分	¥17271763.97

税务机关（盖章）

备 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询网址：HTTPS://ETAX.JIANGSU.CHINATAX.GOV.CN/PORTAL-WEB/INCLUDE?APPBH=1034

2024 年完税证明（全年完税 1493.615522 万元）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25(0928)32 证明 00001744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六合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9-28
纳税人名称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16720580162U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12-01 至 2024-11-30	2024-12-03	¥10590816.29
企业所得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4-30	¥2705103.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12-01 至 2024-11-30	2024-12-03	¥741357.14
房产税	2023-10-01 至 2024-09-30	2024-10-09	¥77313.04
印花税	2024-05-21 至 2024-05-21	2024-05-22	¥5261.78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3-10-01 至 2024-09-30	2024-10-09	¥9266.76
车船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11-14	¥8640.00
教育费附加	2023-12-01 至 2024-11-30	2024-12-03	¥317724.48
地方教育附加	2023-12-01 至 2024-11-30	2024-12-03	¥211816.32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6-04	¥55320.00
建设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12-30	¥13536.00

金额合计（大写）	壹仟肆佰柒拾叁万陆仟壹佰伍拾伍元贰角贰分	¥14736155.22

备 注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六合区税务局 税收业务专用章 (17)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查询网址：HTTPS://ETAX.JIANGSU.CHINATAX.GOV.CN/PORTAL-WEB/INCLUDE?APPBH=1034

附件 5：三大体系认证证书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编号： 08925E31273R3M

兹 证 明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龙中路 6 号 4 幢 104 室
经营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万达广场万达中心 E 座 9 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6720580162U

其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标准

认证范围：

资质范围内一、二、三类公路工程（含桥梁工程、隧道）工程项目的监理和市政公用工程、房建监理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首次签发日期：2017 年 3 月 23 日

颁证日期：2025 年 6 月 30 日　　有效期至：2028 年 7 月 21 日

持本证书组织接受年度监督审核合格，并在国家规定的行政许可有效期内使用有效；扫描二维码可验证此证书真伪及动态管理信息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89-M

北京中水卓越认证有限公司
证书专用章
（正本）
签发：任磊

北京中水卓越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58号1、2号楼1号楼（A座）2层201室
电话：010-58672798 /2721/2677/2567/2383/2787　邮编：100022
邮箱：zsbc@zsbc.net　传真：010-58672721　网址：www.zsbc.net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编号： 08925S31228R3M

兹　证　明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龙中路 6 号 4 幢 104 室
经营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万达广场万达中心 E 座 9 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6720580162U

其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标准

认证范围：

资质范围内一、二、三类公路工程（含桥梁工程、隧道）工程项目的监理和市政公用工程、房建监理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首次签发日期：2017 年 3 月 23 日

颁证日期：2025 年 6 月 30 日　　有效期至：2028 年 7 月 21 日

持本证书组织接受年度监督审核合格，并在国家规定的行政许可有效期内使用有效；扫描二维码可验证此证书真伪及动态管理信息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89-M

北京中水卓越认证有限公司 证书专用章（正本）

签发：任磊

北京中水卓越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58号1、2号楼1号楼（A座）2层201室
电话：010-58672798 /2721/2677/2567/2383/2787　邮编：100022
邮箱：zsbc@zsbc.net　传真：010-58672721　网址：www.zsbc.net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编号：08925Q51496R5M

兹　证　明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龙中路6号4幢104室
经营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万达广场万达中心E座9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6720580162U

其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16/ISO9001:2015标准

认证范围：

资质范围内一、二、三类公路工程（含桥梁工程、隧道）工程项目的监理和市政公用工程、房建监理

首次签发日期：2010年9月8日

颁证日期：2025年6月30日　　有效期至：2028年7月21日

持本证书组织接受年度监督审核合格，并在国家规定的行政许可有效期内使用有效；扫描二维码可验证此证书真伪及动态管理信息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89-M

北京中水卓越认证有限公司
证书专用章
（正本）

签发：任磊

北京中水卓越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58号1、2号楼1号楼（A座）2层201室
电话：010-58672798 /2721/2677/2567/2383/2787　邮编：100022
邮箱：zsbc@zsbc.net　传真：010-58672721　网址：www.zsbc.net

附件 6：企业信用等级证书（AAA 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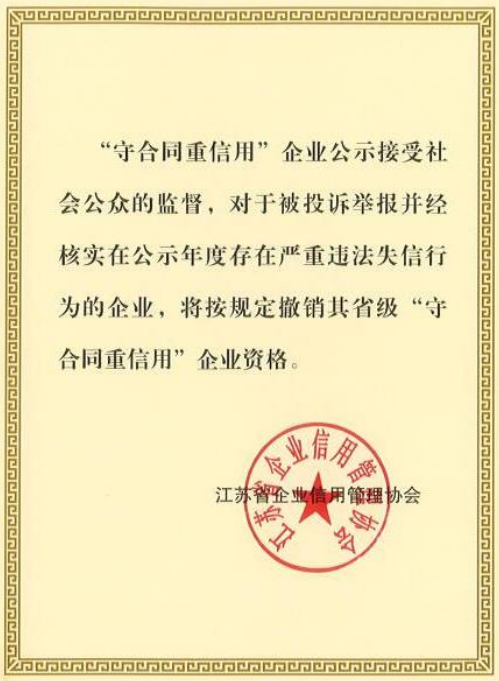

3、企业规模及实力文件-联合体成员二：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table>
<tr><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3">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td><td>企业曾用名（如有）</td><td>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td></tr>
<tr><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d><td colspan="3">9133030073381890XY</td><td>企业类型</td><td>其他有限责任公司</td></tr>
<tr><td>注册资金（万元）</td><td colspan="3">54517.69</td><td>注册地址</td><td>浙江省温州市山前街 47 号三楼</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3">2001 年 12 月 05 日</td><td>驻深场所信息</td><td>名称：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设计分院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天安数码城总部大楼 A 座 T4-201
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张东波</td><td>联系方式</td><td>0571-87067037</td><td rowspan="4">企业股东信息（主要）</td><td>鲲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0%</td></tr>
<tr><td>主项资质</td><td colspan="3">工程设计资质：市政行业、建筑行业甲级
证书号：A133019577，有效期：至 2028 年 12 月 22 日</td><td>杭州元博圣德建设有限公司 10%</td></tr>
<tr><td>企业总人数</td><td colspan="3">1070 人</td><td></td></tr>
<tr><td>企业总资产（亿元）</td><td colspan="3">19.4557545531</td><td>/</td></tr>
<tr><td rowspan="5">年营收额（万元）</td><td>2020 年</td><td colspan="2">582122.460596</td><td colspan="2" rowspan="5">近 5 年合计年营业额：2655558.808651 万元，年均营业额：531111.761730 万元。</td></tr>
<tr><td>2021 年</td><td colspan="2">612567.465285</td></tr>
<tr><td>2022 年</td><td colspan="2">636464.847089</td></tr>
<tr><td>2023 年</td><td colspan="2">423746.755003</td></tr>
<tr><td>2024 年</td><td colspan="2">400657.280678</td></tr>
</table>

注：

1.近五年（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营业额情况，以财务审计报告为准；

2.投标人应按本表所填纳税年份的顺序放置纳税证明扫描件。

3.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证明资料。

附件 1：营业执照

企业注册地位于浙江温州，在深设有分支机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00073381890XY（2/25）

营业执照

（副 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类　　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东波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建设工程勘察；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特种设备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专业设计服务；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对外承包工程；建筑材料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水泥制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电线、电缆经营；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伍亿肆仟伍佰壹拾柒万陆仟玖佰元
成立日期　2001 年 12 月 05 日
住　　所　浙江省温州市山前街 47 号三楼

登记机关　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10 月 24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国家信用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2NQP4L

营业执照

（副 本）

名　　称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设计分公司
类　　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负 责 人　朱秀才
成立日期　2020年02月28日
营业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黄阁北路475号天安数码城创业园1号厂房A201天安数码城总部大楼A座T4-20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04 月 1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2：企业资质证书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甲级（有效期：至 2028 年 12 月 22 日）



企业名称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山前街 47 号三楼		
建立时间	2001年12月05日		
注册资本金	54517.69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3030073381890XY		
经济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A133019577-6/4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张东波	职务	法人
单位负责人	朱秀才	职务	经理
技术负责人	周登奎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
备注： 原发证日期：2016年10月24日 原企业名称：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业务范围

市政行业甲级；建筑行业甲级。
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
******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机关（章）

2024 年 04 月 02 日

No.AF 0502146

仅用于投标，再次复印无效

附件 3：企业财务审计报告

2020 年财务审计报告（营收额：582122.460596 万元）

浙 江 中 际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ZheJiang Geokey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OKEY-CPA

REPORT

主送单位：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地址： 杭州市下城区潮王路 208 号浙江协作大厦 8 楼 8801 室

电话： （0571）85108029 85108061

传真： （0571）85108019

邮编： 310005

网址： www.geokey.com.cn

信箱： geokey@126.com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Zhejiang Geokey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地址： 杭州市下城区潮王路208号浙江协作大厦8楼8801室
电话： （0571）85108189 传真： （0571）85108109
信箱： geokey@126.com 邮编： 310005

审 计 报 告

浙中际会审[2021]第265号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鲲鹏建设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鲲鹏建设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鲲鹏建设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鲲鹏建设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鲲鹏建设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鲲鹏建设公司、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鲲鹏建设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

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鲲鹏建设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鲲鹏建设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五日

资 产 负 债 表

2020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和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422,659,609.04	344,424,350.02	短期借款	30	59,400,000.00	62,8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1		
衍生金融资产	3			衍生金融负债	32		
应收票据	4	4,138,596.02	1,700,000.00	应付票据	32	59,200,000.00	43,000,000.00
应收账款	5	222,318,865.36	217,202,221.54	应付账款	33	253,160,227.36	234,709,501.85
预付款项	6	87,116,277.65	61,204,693.20	预收款项	34	140,663,059.56	136,045,864.46
其他应收款	7	163,919,804.74	158,961,633.76	应付职工薪酬	35	3,767,953.60	
存货	8	486,678,754.30	423,710,760.18	应交税费	36	6,094,512.38	1,307,493.17
持有待售资产	9			其他应付款	37	129,826,068.64	115,245,432.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			持有待售负债	38		
其他流动资产	11		6,628,175.9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		
流动资产合计	12	**1,386,831,907.11**	**1,213,831,834.66**	其他流动负债	40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41	**652,111,821.55**	**593,108,292.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14			长期借款	42		
长期应收款	15			应付债券	43		
长期股权投资	16	63,350,000.00	116,269,000.00	长期应付款	44	1,871,422.24	20,151,010.84
投资性房地产	17			预计负债	45		
固定资产	18	18,880,354.70	23,944,264.78	递延收益	46		
在建工程	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		
生产性生物资产	20			其他非流动负债	48		
油气资产	21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	**1,871,422.24**	**20,151,010.84**
无形资产	22	585,812.90	376,849.64	负债合计	50	**653,983,243.79**	**613,259,302.95**
开发支出	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商誉	24			实收资本(或股本)	51	416,900,000.00	416,9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25			其他权益工具	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			资本公积	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			其他综合收益	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	**82,816,167.60**	**140,590,114.42**	专项储备	55		
				盈余公积	56	16,099,741.64	6,608,545.66
				未分配利润	57	382,665,089.28	317,654,100.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8	**815,664,830.92**	**741,162,646.13**
资产总计	29	**1,469,648,074.71**	**1,354,421,949.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9	**1,469,648,074.71**	**1,354,421,949.08**

浙江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 润 表

2020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收入	1	5,821,224,605.96	5,788,818,465.72
减：营业成本	2	5,587,864,252.95	5,562,606,096.02
税金及附加	3	20,556,408.58	20,226,710.60
销售费用	4		7,596,756.37
管理费用	5	81,388,192.77	73,240,761.60
研发费用	6		
财务费用	7	5,154,440.44	8,963,818.45
其中：利息费用	8	6,478,597.91	8,719,063.25
利息收入	9	1,590,657.57	279,652.24
加：其他收益	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		
资产处置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1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	**126,261,311.22**	**116,184,322.68**
加：营业外收入	16	2,728,527.28	1,179,967.21
减：营业外支出	17	24,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	**128,965,838.50**	**117,364,289.89**
减：所得税费用	19	34,053,878.70	28,805,365.1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	**94,911,959.79**	**88,558,924.7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 金 流 量 表

2020年度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5,714,511,729.34	2,856,054,205.62	净利润	94,911,959.79	88,558,924.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1,314,312.09	539,766.00	加：资产减值准备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179,080,096.65	399,718,749.8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798,174.40	3,122,383.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5,894,906,138.08	3,256,312,721.42	无形资产摊销	791,986.81	347,58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5,666,920,523.12	2,601,138,260.7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50,718,497.74	78,172,388.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546.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25,251,521.29	132,896,555.4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51,331,772.57	147,245,199.9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5,794,222,314.72	2,959,452,404.4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43,623.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00,683,823.36**	**296,860,316.9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967,994.12	128,878,265.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65,00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130,605.92	54,929,165.4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9,199,458.44	28,066,195.1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其他	8,270,766.95	-7,042,197.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65,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683,823.36	296,860,316.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3,264,311.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37,019,000.0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债务转为资本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40,283,311.48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65,000.00**	**-40,283,311.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59,400,000.00	8,755,766.9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	59,400,000.00	8,755,766.9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	62,987,564.3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	3,028,456.5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	15,897,543.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	81,913,564.34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	**-22,513,564.34**	**8,755,766.97**	现金的期末余额	422,659,609.04	344,424,350.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44,424,350.02	79,091,577.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	78,235,259.02	265,332,772.4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344,424,350.02	79,091,577.55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	**422,659,609.04**	**344,424,350.0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235,259.02	265,332,772.4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会企04表

编制单位：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16,900,000.00					6,608,545.66	317,654,100.47	741,162,646.13	416,900,000.00					6,608,545.66	270,344,950.70	693,853,496.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16,900,000.00					6,608,545.66	317,654,100.47	741,162,646.13	416,900,000.00					6,608,545.66	270,344,950.70	693,853,496.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91,195.98	65,010,988.81	74,502,184.79							47,309,149.77	47,309,149.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94,911,959.79	94,911,959.79							88,558,924.77	88,558,924.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股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9,491,195.98	-29,900,970.98	-20,409,775.00							-41,249,775.00	-41,249,775.00
1、提取盈余公积						9,491,195.98	-9,491,195.98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409,775.00	-20,409,775.00							-41,249,775.00	-41,249,775.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6,900,000.00					16,099,741.64	382,665,089.28	815,664,830.92	416,900,000.00					6,608,545.66	317,654,100.47	741,162,646.1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度

（本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一、公司基本情况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元博圣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平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和余海军共同出资组建，于 2001 年 12 月 5 日成立。法定代表人：张东波，注册资本：54517.69 万元，营业期限：2001 年 12 月 5 日至 2031 年 12 月 4 日，住所：浙江省温州市山前街 47 号三楼。本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换发取得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30073381890XY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 54517. 69 万元，实收资本 41690 万元。法定代表人：张东波。法定住所：浙江省温州市山前街 47 号三楼。

本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建设工程勘察；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专业设计服务；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对外承包工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它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 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基础及计量属性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以持续经营为前提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分期结算账目和编制财务会计报告。

本公司主要会计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计量的，应当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

4、 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为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及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合为本位币记账。近似汇率指交易发生日当月月初的汇率。

期末，对各种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折算差额，属于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其他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其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理；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产生汇兑差额。

本公司在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所有资产、负债及损益类项目按照合并财务报表决算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按照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由于折算汇率不同而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项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核算方法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额资产四类。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两类。

（2）金融工具的确认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计量；或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或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3）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审核专用章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的转移，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公司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于金融资产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照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与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的，本公司按该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与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一起，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则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②应收款项

本公司的坏账确认标准为：对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责任，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时经公司批准确认为坏账。

本公司对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对有确切证据表明难以收回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7、 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是指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或者为了出售仍然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或者将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料等，包括工程施工、低值易耗品、原材料和包装物等。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法。各种存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记账，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

本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及年度终了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损失，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的存货，根据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类别存货项目对同类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确定可变现净值时，除考虑持有目的和资产负债表日该存货的价格与成本波动外，还需要考虑未来事项的影响。

存货可变现净值系根据本公司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

浙江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8、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成本。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E.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投资收益确认方法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还应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仅指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见附注四、资产减值。

9、 固定资产核算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如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固定资产成本时，需考虑弃置费用因素。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并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预计净残值率为原值的5%）确定折旧率。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预计残值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现行分类折旧率如下：

类　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4.75
机器设备	3-10	31.67-9.5
运输设备	3-5	31.67-19
办公及电子设备	3-5	31.67-19

无法为本公司产生收益或暂时未使用（季节性停用除外）的固定资产，作为闲置固定资产。闲置固定资产需重新估计预计使用寿命和折旧率，折旧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某项租入固定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已经转移，本公司认定为融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需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加上可直接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未确认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分摊。租入固定资产按租赁期和估计净残值确定折旧率，计提折旧。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0、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本公司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别核算，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它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成本，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1、 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按取得时发生的实际成本或公允价值计价，并按直线法摊销。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软件。

其中：土地使用权的摊销年限按法定使用年限与剩余可使用年限孰短确定；软件的摊销年限按预计可使用年限 5 年确定。

12、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待摊费用按形成时发生的实际成本入账。

13、 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和计提依据

本公司对除存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有证据表明资产被闲置、有终止使用计划或市价大幅下跌、外部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时，需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按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4、 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

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则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仅指购建和生产过程超过一年的存货）等资产。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借款费用在同时具备下列三个条件时开始资本化：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三个月的，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资本化期间内，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认为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5、 职工薪酬核算方法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内退补偿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计入当期损益。

16、 收入确认原则

工程合同收入

（1）工程合同在一个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工的，在工程已完工，经竣工验收合格，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合同收入；

（2）工程合同的开始和完工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固定造价合同在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为完成合同已经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成本加成合同在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并且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

合同完工进度的确定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已经完成的合

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已完工合同工作的测量。

（3）如果工程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工程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工程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不能收回的金额在发生时立即作为工程合同费用，不确认收入。

17、 建造合同核算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本公司采用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情况进行处理：①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18、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确定：本公司按照有关税法规定，结合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计算确定应向税务机关缴纳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费用确定：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即为递延所得税费用。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经主管税务机关核实后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建筑服务以取得的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扣除支付的分包款后的余额为销售额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流转税额计征	7%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教育费附加	按流转税额计征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流转税额计征	2%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4,722.56	54,431.77
银行存款	346,403,138.46	286,927,797.58
其他货币资金	76,231,748.02	57,442,120.67
合　计	422,659,609.04	344,424,350.02

2、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138,596.02	1,700,000.00
合　计	4,138,596.02	1,700,000.00

3、应收账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71,475,515.21	32.15		47,640,224.44	21.93	
1-2年	56,402,296.14	25.37		32,929,186.44	15.16	
2-3年	41,484,700.28	18.66		47,296,807.56	21.78	
3年以上	52,956,353.73	23.82		122,265,189.54	41.13	
合计	222,318,865.36	100.00		217,202,221.54	100.00	

（2）金额较大的应收账款如下：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款项性质
温州龙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5,819,853.49	工程款
杭州龙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3,042,594.44	工程款
桐乡市安宇置业有限公司	35,909,194.58	工程款
天长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13,525,200.00	工程款
金华德信置业有限公司	10,733,764.00	工程款

（3）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4、 预付款项

（1）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	68,273,026.79	78.37	46,821,580.63	76.50
1-2年	18,843,250.86	21.63	14,383,112.57	23.50
合 计	87,116,277.65	100.00	61,204,693.20	100.00

（2）金额较大的预付账款如下：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款项性质
杭政储出（2019）32号地块工程项目	15,627,775.40	工程款
滨江商务区蒲州片P01-14地块安置房工程项目	12,465,995.73	工程款
王永云	9,491,060.50	工程款
杭州吉奥物资有限公司	9,621,029.88	工程款
浙江物产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7,026,465.97	工程款

（3）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5、 其他应收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14,629,119.45	69.93		107,950,845.49	67.91	
1-2年	21,817,726.01	13.31		29,137,667.47	18.33	
2-3年	17,359,107.32	10.59		16,770,452.36	10.55	
3年以上	10,113,851.95	6.17		5,102,668.44	3.21	
合 计	163,919,804.74	100.00		158,961,633.76	100.00	

（2）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款项性质
杭州煜巍贸易有限公司	35,539,585.03	往来款
温州港城发展有限公司	23,269,885.90	质量保证金
池州市贵池汇财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21,000,000.00	履约保证金
石家庄开发区亨瑞咨询顾问有限公司	12,000,000.00	往来款
温州市公用事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235,332.25	履约保证金

6、 存货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工程施工	437,371,858.74		423,710,760.18	
库存材料	49,306,895.56			
合　计	486,678,754.30		423,710,760.18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核查专用章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待抵扣增值税			6,628,175.96	
合　计			6,628,175.96	

8、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按类别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81,250,000.00	2,250,000.00	20,150,000.00	63,350,000.00
对联营企业投资	35,019,000.00		35,019,000.00	
合　计	116,269,000.00	2,250,000.00	55,169,000.00	63,350,000.00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持股比例%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	本期实收红利	期末余额
①对子公司投资						
宣城市元博圣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	2,000,000.00	-2,000,000.00		
天长市鲲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50,000.00	51	2,550,000.00	-2,550,000.00		
合肥市鲲华建设工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0	100	600,000.00	-600,000.00		
浙江甲天下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13,000,000.00	100	13,000,000.00	-13,000,000.00		
温州鲲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6,100,000.00	85	56,100,000.00	2,250,000.00		58,350,000.00
江西鲲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	5,000,000.00			5,000,000.00
上海鲲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	2,000,000.00	-2,000,000.00		
子公司投资小计	81,250,000.00		81,250,000.00	-17,900,000.00		63,350,000.00
②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持股比例%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	本期实收红利	期末余额
丰城花谷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35,019,000.00	27	35,019,000.00	-35,019,000.00		
联营企业投资小计	35,019,000.00		35,019,000.00	-35,019,000.00		
合　计	116,269,000.00		116,269,000.00	-52,919,000.00		63,350,000.00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9、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28,447,548.82			28,447,548.82
机器设备	54,823,041.66	3,807,286.29	47,346,838.65	11,283,489.30
运输设备	12,721,919.66	2,518,256.18	1,644,943.00	13,595,232.84
办公及电子设备	1,389,227.19	263,932.47		1,653,159.66
合计	97,381,737.33	6,589,474.94	48,991,781.65	54,979,430.62
累计折旧	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26,131,032.60	1,300,107.97		27,431,140.57
机器设备	36,936,633.74	187,804.35	40,296,619.65	-3,172,181.56
运输设备	9,742,038.87	2,503,307.53	1,502,887.13	10,742,459.27
办公及电子设备	627,767.34	469,890.30		1,097,657.64
合计	73,437,472.55	4,461,110.15	41,799,506.78	36,099,075.92
固定资产净值	23,944,264.78			18,880,354.70
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3,944,264.78			18,880,354.70

10、 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原值				
软件	376,849.64	580,290.57		957,140.21
合　计	376,849.64	580,290.57		957,140.21
（2）累计摊销金额				
软件		371,327.31		371,327.31
合　计		371,327.31		371,327.31
（3）账面价值				

软件	376,849.64			585,812.90
合　计	376,849.64			585,812.90

期末无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1、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5,000,000.00
抵押借款	59,400,000.00	47,800,000.00
合　　计	59,400,000.00	62,800,000.00

[注]上述借款同时均由毛晨阳提供保证担保。

浙江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12、 应付票据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9,200,000.00	43,000,000.00
合计	59,200,000.00	43,000,000.00

13、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合计金额	253,160,227.36	234,709,501.85

（1）金额较大的有：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楼顺来	32,743,354.38	工程款
梅良龙	15,350,181.24	工程款
周洪峰	14,119,908.68	工程款
邢秋飞	13,742,389.80	工程款
苏玉虎	11,417,475.82	工程款

（2）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付关联方款。

14、 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合计金额	140,663,059.56	136,045,864.46

（1）金额较大的有：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徐州明旺佳景置业有限公司	24,609,695.00	工程款
丰城花谷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18,859,277.81	工程款

温州鲲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7,210,367.02	工程款
深圳市前海一方恒融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6,377,680.95	工程款
南充市国土资源局嘉陵分局	7,800,000.00	工程款

15、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资薪金	3,767,953.60	
合　计	3,767,953.60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16、 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3,701,817.35	287.40
增值税	2,094,715.90	1,212,083.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6,630.11	53,424.32
教育费附加	62,841.48	22,896.13
地方教育附加	41,894.32	15,264.49
印花税	7,984.06	3,291.3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8,629.17	246.50
合　计	6,094,512.38	1,307,493.17

17、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合计金额	129,826,068.64	115,245,432.63

（1）金额较大的有：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杭州宏旭建设有限公司	23,765,468.20	往来款
杨正龙（合作者）	24,485,000.00	履约保证金
黄忠耿	20,000,000.00	履约保证金
丽水丽阳溪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9,712,307.00	往来款
上海雨豪贸易有限公司	5,218,256.85	履约保证金

18、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合计金额	1,871,422.24	20,151,010.84

（1）金额较大的有：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1,871,422.24	融资租赁费

（2）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19、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比例%			投资金额	比例%
合　　计	416,900,000.00	100.00	337,084,100.00	337,084,100.00	416,900,000.00	100.00

注：由于平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入股，2020年9月27日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从41690万元变更到54517.69万元。

20、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6,608,545.66	9,491,195.98		16,099,741.64
合　计	6,608,545.66	9,491,195.98		16,099,741.64

21、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期期末余额	317,654,100.47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本期期初余额	317,654,100.4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911,959.7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491,195.9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409,775.00
本期期末余额	382,665,089.28

22、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5,821,224,605.96	5,788,818,465.72
其中：工程结算收入	5,821,224,605.96	5,788,818,465.72
合　计	5,821,224,605.96	5,788,818,465.72

23、 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5,587,864,252.95	5,562,606,096.02
其中：工程结算成本	5,587,864,252.95	5,562,606,096.02
合　计	5,587,864,252.95	5,562,606,096.02

24、 税金及附加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建税	10,998,854.62	11,053,058.48
教育费附加	4,713,794.84	4,737,025.06
地方教育附加	3,142,529.89	3,158,016.71
印花税	925,449.52	759,860.05
其他外埠税金	775,779.71	518,750.30
合　计	20,556,408.58	20,226,710.60

25、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合计		7,596,756.37
其中主要项目：		
招投标费用		4,748,701.65
效果图制作费		1,429,932.05
文本制作费		804,008.68

26、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合计	81,388,192.77	73,240,761.6
其中主要项目：		
职工工资	47,265,421.50	24,354,716.02
办公费	3,771,717.94	2,985,035.00
福利费	6,852,310.54	5,252,290.04
业务招待费	2,964,282.11	2,827,684.35
折旧费	3,061,133.10	7,677,254.86
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	8,655,037.06	12,055,079.33

27、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478,597.91	8,998,715.47
减：利息收入	1,590,657.57	279,652.24
利息净支出	4,887,940.34	8,719,063.25
银行手续费	215,648.70	215,648.70
其他	50,851.40	29,106.50
合　计	5,154,440.44	8,963,818.45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28、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137,317.44	1,013,535.44
罚没款、违约金、赔偿及奖励收入		81,321.53
其他	591,209.84	85,110.24
合　计	2,728,527.28	1,179,967.21

29、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捐赠支出	24,000.00	
其他支出		
合　计	24,000.00	

30、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	34,053,878.70	28,805,365.12
合　计	34,053,878.70	28,805,365.12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关系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经济性质或类型
温州鲲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温州	项目管理	子公司	9,000	100.00%	有限公司
江西鲲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江西	工程施工	子公司	500	100.00%	有限公司
铜陵鲲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	工程施工	子公司	500	100.00%	有限公司
重庆平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温州	项目管理	子公司	500	100.00%	有限公司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元博圣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杭州筑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本报告期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 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本报告期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15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5768230284B（1/1）

名　　称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　　型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控股或私营性质企业控股)

住　　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湖墅南路260号七楼701、702室

法定代表人　王志根

注册资本　贰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4年12月10日

营业期限　2004年12月10日 至 2034年12月09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税务代理；税务咨询；专业税务顾问；税务筹划；涉税鉴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年 04 月 12 日

企业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浙江省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zj.gsxt.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NO. 023305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任会计师：	王志根
办公场所：	杭州市拱墅区湖墅南路260号七楼701、702室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3000262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20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浙财会字〔2004〕84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4年12月6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15 年 8 月 1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王志根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06-0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39005700607033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姓　　名 Full name	彭云霞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9-08-0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62201197908030422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营收额：612567.465285 万元）

❖ 企业变更证明文件

2021 年 4 月由注册地市场监管局核准，“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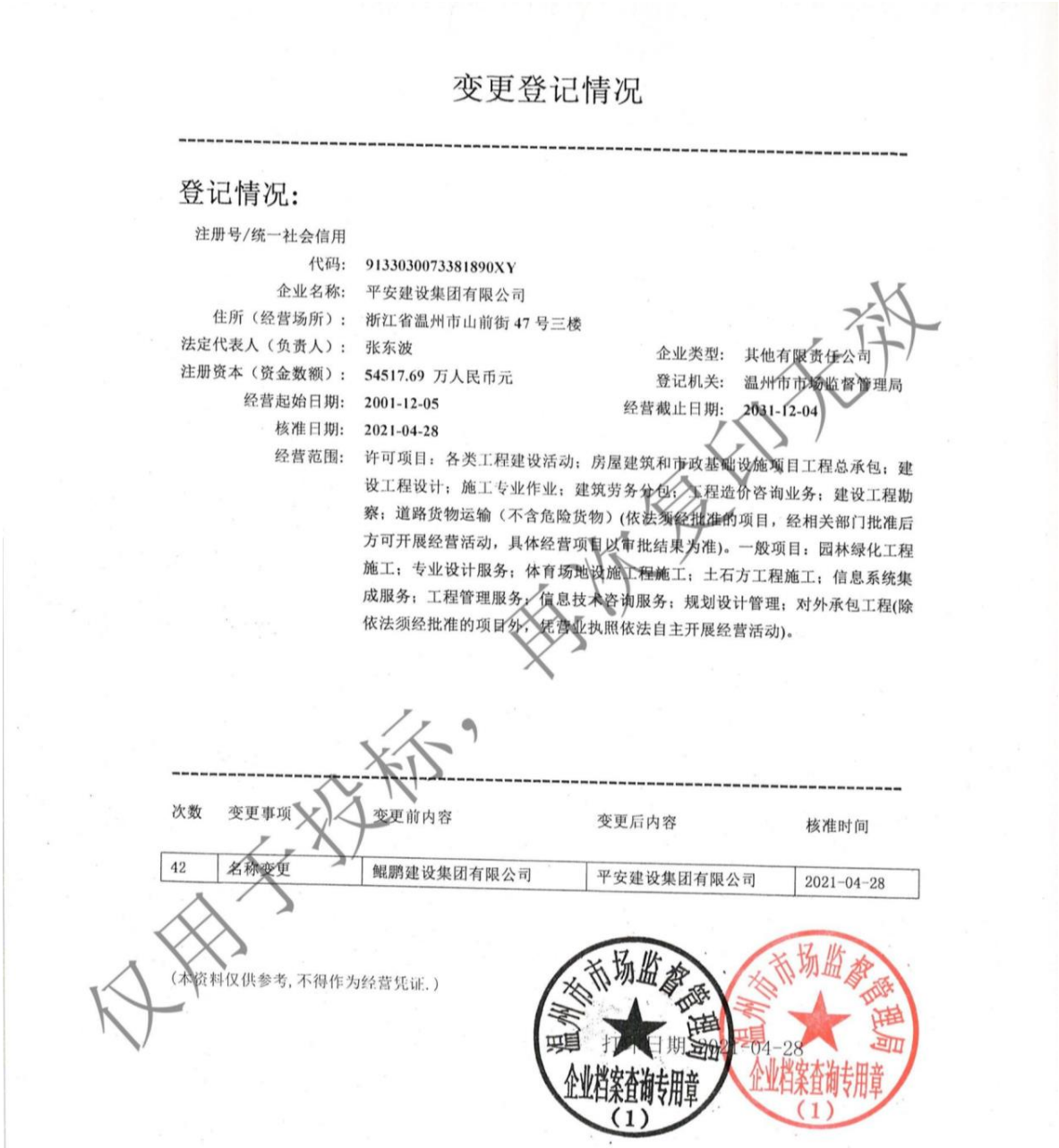

变更登记情况

登记情况：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00733818890XY

企业名称：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经营场所）：浙江省温州市山前街 47 号三楼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张东波

注册资本（资金数额）：54517.69 万人民币元

经营起始日期：2001-12-05

核准日期：2021-04-28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登记机关：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营截止日期：2031-12-04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建设工程勘察；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专业设计服务；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对外承包工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次数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核准时间
42	名称变更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04-28

（本资料仅供参考，不得作为经营凭证。）

打印日期：2021-04-28

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业档案查询专用章 (1)

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业档案查询专用章 (1)

仅用于投标，再复印无效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EJIANG TIANP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　址：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567号
北城天地商业中心9幢10-11层
电话：0571-56832573
传真：0571-88862995
网址：www.zjtp.com

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天平审[2022]0144号

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天平审[2022]0144 号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EJIANG TIANP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 址：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567号
北城天地商业中心9幢11楼
电 话：0571-56832573
传 真：0571-88862995
网 址：www.zjtp.com

审 计 报 告

天平审[2022]0144号

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报告日期：二〇二二年四月七日

资 产 负 债 表

2021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和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658,330,810.48	422,659,609.04	短期借款	30		59,4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1		
衍生金融资产	3			衍生金融负债	32		
应收票据	4	8,089,571.73	4,138,596.02	应付票据	32	38,050,000.00	59,200,000.00
应收账款	5	340,230,000.44	222,318,865.36	应付账款	33	326,452,519.20	253,160,227.36
预付款项	6	148,591,013.84	87,116,277.65	预收款项	34		
其他应收款	7	216,690,319.87	163,919,804.74	合同负债	34	256,497,044.91	140,663,059.56
存货	8	14,720,350.27	2,024,542.96	应付职工薪酬	35	32,265,667.64	3,767,953.60
合同资产		591,211,727.75	484,654,211.34	应交税费	35	2,594,200.71	6,094,512.38
持有待售资产	9			其他应付款	36	265,564,217.99	129,826,068.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			持有待售负债	37		
其他流动资产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		
流动资产合计	12	**1,977,863,794.38**	**1,386,831,907.11**	其他流动负债	39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40	**921,423,650.45**	**652,111,821.5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14			长期借款	42		
长期应收款	15			应付债券	43		
长期股权投资	16	63,350,000.00	63,350,000.00	长期应付款	45	62,997.00	1,871,422.24
投资性房地产	17			预计负债	46		
固定资产	18	17,699,669.89	18,880,354.70	递延收益	47		
在建工程	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20			其他非流动负债	49		
油气资产	21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	**62,997.00**	**1,871,422.24**
无形资产	22	794,392.79	585,812.90	负债合计	51	**921,486,647.45**	**653,983,243.79**
开发支出	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商誉	24			实收资本(或股本)	52	545,176,900.00	416,9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25	2,579,273.38		其他权益工具	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			资本公积	54	137,261,5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			其他综合收益	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	**84,423,336.06**	**82,816,167.60**	专项储备	56		
				盈余公积	57	26,854,001.09	16,099,741.64
				未分配利润	58	431,508,081.90	382,665,089.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9	**1,140,800,482.99**	**815,664,830.92**
资产总计	29	**2,062,287,130.44**	**1,469,648,074.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0	**2,062,287,130.44**	**1,469,648,074.71**

法定代表人：张东波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峰

利 润 表

2021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收入	1	6,125,674,652.85	5,821,224,605.96
减：营业成本	2	5,675,148,422.24	5,587,864,252.95
税金及附加	3	20,850,365.22	20,556,408.58
销售费用	4		
管理费用	5	87,075,817.42	81,388,192.77
研发费用	6		
财务费用	7	3,203,484.73	5,154,440.44
其中：利息费用	8		
利息收入	9		
加：其他收益	10	1,129,417.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		
资产处置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14	60,549.9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	**140,586,531.03**	**126,261,311.22**
加：营业外收入	16	4,840,158.37	2,728,527.28
减：营业外支出	17	434,073.20	24,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	**144,992,616.20**	**128,965,838.50**
减：所得税费用	19	37,450,021.71	34,053,878.7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	**107,542,594.50**	**94,911,959.79**

法定代表人：张东波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 金 流 量 表

2021年度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5,819,390,920.21	5,714,511,729.34	净利润	107,542,594.50	94,911,959.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2,510,318.35	1,314,312.09	加：资产减值准备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356,957,021.66	179,080,096.6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89,747.67	3,798,174.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6,178,858,260.22	5,894,906,138.08	无形资产摊销	1,239,740.71	791,986.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5,858,404,419.23	5,666,920,523.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04,344.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59,145,222.99	50,718,497.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	-60,549.99	-33,546.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59,792,552.16	25,251,521.2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79,969,800.03	51,331,772.5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6,057,311,994.41	5,794,222,314.7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387,391.74	3,843,623.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21,546,265.81**	**100,683,823.3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695,807.31	-62,967,994.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60,549.99	65,00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4,632,625.92	-17,130,605.9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6,378,155.23	69,199,458.4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其他	-22,606,725.54	8,270,766.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60,549.99	65,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546,265.81	100,683,823.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3,078,973.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债务转为资本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3,078,973.56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3,018,423.57**	**65,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265,538,4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25,000,000.00	59,4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	290,538,400.00	59,4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	96,468,571.43	62,987,564.3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	48,958,111.84	3,028,456.5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	27,968,357.53	15,897,543.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	173,395,040.80	81,913,564.34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	**117,143,359.20**	**-22,513,564.34**	现金的期末余额	658,330,810.48	422,659,609.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22,659,609.04	344,424,350.0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	235,671,201.44	78,235,259.0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422,659,609.04	344,424,350.02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	**658,330,810.48**	**422,659,609.0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5,671,201.44	78,235,259.02

法定代表人：张东波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晓章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会企04表

编制单位：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16,900,000.00					16,099,741.64	382,665,089.28	815,664,830.92	416,900,000.00					6,608,545.66	317,654,100.47	741,162,646.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16,900,000.00					16,099,741.64	382,665,089.28	815,664,830.92	416,900,000.00					6,608,545.66	317,654,100.47	741,162,646.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8,276,900.00		137,261,500.00			10,754,259.45	48,842,992.61	325,135,652.06						9,491,195.98	65,010,988.81	74,502,184.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7,542,594.50	107,542,594.50							94,911,959.79	94,911,959.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股本	128,276,900.00		137,261,500.00					265,538,4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28,276,900.00		137,261,500.00					265,538,400.00								
（三）利润分配						10,754,259.45	-58,699,601.88	-47,945,342.43						9,491,195.98	-29,900,970.98	-20,409,775.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754,259.45	-10,754,259.45							9,491,195.98	-9,491,195.9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7,945,342.43	-47,945,342.43							-20,409,775.00	-20,409,775.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5,176,900.00		137,261,500.00			26,854,001.09	431,508,081.90	1,140,800,482.99	416,900,000.00					16,099,741.64	382,665,089.28	815,664,830.92

法定代表人：张东波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鲲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元博圣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平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和余海军共同出资组建，于2001年12月5日成立。法定代表人：张东波，注册资本：54,517.69万元，营业期限：2001年12月5日至2031年12月4日，住所：浙江省温州市山前街47号三楼。本公司于2021年5月24日换发取得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30073381890XY的《营业执照》、于2021年4月28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证书编号为D133053071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于2021年4月9日换发取得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编号为TS1833072-2025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于2021年12月9日换发取得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证书编号为A233019574的《工程设计资质证书》、于2021年12月24日换发取得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证书编号为D233021636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于2021年12月27日换发取得温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颁发的证书编号为D333069231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本公司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建设工程勘察；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特种设备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专业设计服务；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对外承包工程；建筑材料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水泥制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电线、电缆经营；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用公允价值和现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之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一般采用历史成本法编制。

4、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5、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股东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公司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公司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相关决议向同受其控制的企业无偿划转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本公司按照原有子公司在丧失

控制权日的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对于无偿划转减少的子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本公司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以冲减的，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留存收益。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无偿划转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本公司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

（a）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b）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合同资产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

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因销售产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联营项目款项按 1%计提
应收账款组合 2	自营项目款项按账龄计提
应收账款组合 3	其他的应收款项单独计提

其他应收款项组合 1	投标保证金类，不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项组合 2	履约保证金类、民工保证金类、质保金类中的政府单位按照账龄计提后减半
其他应收款项组合 3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合同资产组合 1	短期无风险类，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同资产组合 2	其他的合同资产单独计提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和因销售产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模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在考虑历史信用损失经验时，管理层综合考虑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历史回收情况、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合同资产的账龄等信息。

（c）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

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9、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及周转材料等。

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包括建造成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10、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公司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公司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投资成本确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公司负有承担额

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公司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公司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1、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其他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3-10	5	9.5-31.67
运输工具	3-5	5	19-31.67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	5	19-31.67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四 15）。

（4）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四 15）。

13、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

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4、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包括软件，以成本计量。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 3 至 10 年平均摊销。

（2）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四15)。

15、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报告附送件专用章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7、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18、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及潜在违约支出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当期损益，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并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最终未能达到可行权条件的股份支付，本公司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该可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本公司修改股份支付计划条款时，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根据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核算；如果本公司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核算时不予以考虑，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如果本公司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附送件专用章

20、收入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已采用上述准则编制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根据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增设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项目于资产负债表呈列。除此项外，基于评估，本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及时点未发生重大变化。

（1）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本公司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算；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与合同完工进度和完成合同尚需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情况进行处理：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设计收入的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向客户提供设计服务，于服务完成并取得收款权后确认收入。

（3）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报告附送件专用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公司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附送件专用章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3、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除短期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公司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除短期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用途作专用章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运输设备、机器设备、房屋及建筑的短期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该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24、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一)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二)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三)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利润表中列示的终止经营净利润包括其经营损益和处置损益。

25、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1）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和因销售产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模型，计

算预期信用损失。在考虑历史信用损失经验时，管理层综合考虑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历史回收情况、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合同资产的账龄等信息。

（2）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工程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当工程承包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时，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当期成本；合同成本不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计入当期损益。由于建造合同的业务性质，签订合同的日期与工程完工的日期通常属于不同的会计期间。在合同进行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会定期复核各项合同的合同预计总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完工进度及合同相应发生的成本。如果出现可能会导致合同收入、合同成本或完工进度发生变更的情况，则会进行修订。修订可能导致估计收入或成本的增加或减少，将会在修订期间的利润表中反映。

26、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下列财政部于 2017 及 2018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修订：

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以下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已采用上述准则编制 2021 年度财务报表。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依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确认信用减值损失。本公司管理层经评估认为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年年初的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五、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3%、6%、9%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地方教育附加	2%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万元)	取得方式
1	温州鲲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温州市	温州市	专业技术服务业	100	100	9000	投资设立
2	杭州平康建设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土木工程建筑业	100	100	1000	投资设立
3	江西鲲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赣州市	赣州市	房屋建筑业	100	100	500	投资设立
4	重庆平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商务服务业	100	100	5000	投资设立

2、本期注销而减少的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万元)	注销时间
1	铜陵鲲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铜陵市	铜陵市	专业技术服务业	100	100	500	2021-3-18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附件专用章

3、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期数			
	温州鲲鹏	江西鲲腾	杭州平康	重庆平康
流动资产	36,658,679.51	13,039,473.66	122,240,659.40	-
非流动资产	-	105,164.51	-	-
资产合计	36,658,679.51	13,144,638.17	122,240,659.40	-
流动负债	1,790,279.59	28,867,031.48	120,826,675.37	-
非流动负债	-	-	-	-
负债合计	1,790,279.59	28,867,031.48	120,826,675.37	-
净资产	34,868,399.92	-15,722,393.31	1,413,984.03	-
营业收入	-3,510,469.73	-	-	-
净利润	-43,325,302.95	-315,724.44	1,413,984.03	-

(续)

项目	上期数			
	温州鲲鹏	江西鲲腾	杭州平康	重庆平康
流动资产	78,818,596.21	26,013,119.79	-	-
非流动资产	7,091.72	-	-	-
资产合计	78,825,687.93	26,013,119.79	-	-

项目	上期数			
	温州鲲鹏	江西鲲腾	杭州平康	重庆平康
流动负债	631,985.11	41,419,788.66	-	-
非流动负债	-	-	-	-
负债合计	631,985.11	41,419,788.66	-	-
净资产	78,193,702.82	-15,406,668.87	-	-
营业收入	101,015,154.38	27,924,487.16	-	-
净利润	1,235,414.81	-20,644,684.84	-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库存现金	15,896.00	24,722.56
银行存款	604,823,487.06	325,224,911.74
其他货币资金	53,491,427.42	97,409,974.74
合　　计	658,330,810.48	422,659,609.04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承兑保证金	17,100,000.00	30,000,000.00
安全措施费专项资金	13,452,203.65	12,139,665.91
民工工资保证金	1,157.67	1,251,123.47
合　　计	30,553,361.32	43,390,789.38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附送作专用章

2、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900,000.00	-
商业承兑汇票	6,189,571.73	4,138,596.02
合　　计	8,089,571.73	4,138,596.02

3、应收账款

（1）账龄分析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265,791,216.60	78.12	71,475,515.21	32.15
1 至 2 年	44,187,675.18	12.99	56,402,296.14	25.37
2 至 3 年	21,544,143.07	6.33	41,484,700.28	18.66
3 年以上	8,706,965.59	2.56	52,956,353.73	23.82
合　计	340,230,000.44	100.00	222,318,865.36	100

（2）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年末数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东莞市安威置业有限公司	35,716,801.93	10.50	工程款
浙江道明科创实业有限公司	32,279,300.63	9.49	工程款
金华德信置业有限公司	30,754,803.73	9.04	工程款
衢州站前西路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7,803,578.21	8.17	工程款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6,530,412.14	7.80	工程款

4、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2,254,484.34	82.28	68,273,026.79	78.37
1 至 2 年	26,336,529.50	17.72	18,843,250.86	21.63
合　计	148,591,013.84	100	87,116,277.65	100

（2）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年限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唐林	工程款	12,073,873.90	1 年以内	8.13
陈军林	工程款	9,893,030.98	1 年以内	6.66
吴家象	工程款	8,551,531.93	1 年以内	5.76
何孟国	工程款	8,259,512.17	1 年以内	5.56
方平山	工程款	7,273,738.96	1 年以内	4.90
合　计		46,051,687.94	——	30.99

5、其他应收款

（1）账龄分析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96,289,729.29	44.44	114,629,119.46	69.93
1 至 2 年	11,000,274.02	5.08	21,817,726.01	13.31
2 至 3 年	56,259,292.00	25.96	17,359,107.32	10.59
3 年以上	53,141,024.56	24.52	10,113,851.95	6.17
合　计	216,690,319.87	100	163,919,804.74	100

（2）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合计的比例(%)	款项性质
方平山	21,550,000.00	1 年以内	9.95	往来款
南充市国土资源局嘉陵分局	20,000,000.00	5 年以上	9.23	履约保证金
石家庄开发区亨瑞咨询顾问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3 年	5.54	履约保证金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合计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丽阳溪水系综合整治工程项目部	11,719,155.00	2-3 年	5.41	履约保证金
中商滇西（保山）国际农产品交易中心项目（EPC）项目部	8,000,000.00	2-3 年	3.69	履约保证金
合　　计	73,269,155.00	—	33.81	—

6、合同资产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591,211,727.75	-	591,211,727.75	484,654,211.34	-	484,654,211.34
合　　计	591,211,727.75	-	591,211,727.75	484,654,211.34	-	484,654,211.34

7、存货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周转材料	-	-	-	-	-	-
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	-	-	-	-	-	-
工程设计	6,915.07	-	6,915.07	-	-	-
原材料	14,713,435.20	-	14,713,435.20	2,024,542.96	-	2,024,542.96
合　　计	14,720,350.27	-	14,720,350.27	2,024,542.96	-	2,024,542.96

8、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按类别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63,350,000.00	-		63,350,000.00
对联营企业投资	-	-	-	-
合　　计	63,350,000.00	-	-	63,350,000.00

9、固定资产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35,704,609.02	1,910,879.88	1,001,817.02	36,613,671.8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6,468,168.10	-	-	26,468,168.10
机器设备	2,408,770.51	439,475.95	60,055.26	2,788,191.20
运输工具	3,879,050.91	727,042.75	540,334.33	4,065,759.33
电子设备	1,653,159.66	368,705.40	-	2,021,865.06
其他	1,295,459.84	375,655.78	401,427.43	1,269,688.19
二、累计折旧合计	16,824,254.32	2,648,068.75	558,321.08	18,914,001.99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2,323,400.37	1,187,237.98	-	13,510,638.35
机器设备	235,778.88	164,952.23	45,166.80	355,564.31
运输工具	2,659,491.45	693,247.84	469,605.46	2,883,133.83
电子设备	1,097,657.64	513,857.21	-	1,611,514.85
其他	507,925.98	88,773.49	43,548.82	553,150.65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	-	-	-	-
其他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18,880,354.70	-	-	17,699,669.8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4,144,767.73	-	-	12,957,529.75
机器设备	2,172,991.63	-	-	2,432,626.89
运输工具	1,219,559.46	-	-	1,182,625.50
电子设备	555,502.02	-	-	410,350.21
其他	787,533.86	-	-	716,537.54

通策广场 8 幢 1 单元 1803 室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至 2023 年 7 月 26 日抵押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中山支行；通策广场 2 幢 1001 室于 2017 年 9 月 18 日至 2022 年 9 月 18 日抵押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通策广场 2 幢 1101 室于 2017 年 9 月 18 日至 2022 年 9 月 18 日抵押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10、无形资产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年末数
一、原价合计	957,140.21	1,591,276.30	142,955.70	2,405,460.81
其中：计算机软件	957,140.21	1,591,276.30	142,955.70	2,405,460.81
二、累计摊销合计	371,327.31	1,239,740.71	-	1,611,068.02
其中：计算机软件	371,327.31	1,239,740.71	-	1,611,068.02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计算机软件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585,812.90	351,535.59	142,955.70	794,392.79
其中：计算机软件	585,812.90	351,535.59	142,955.70	794,392.79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温州分所
报告附送件专用章

11、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年末数
装修费	-	687396.42	198,680.00	488,716.42
阿里云服务器	-	136,610.29	29,718.61	106,891.68
广告费	-	201,032.98	27,038.94	173,994.04
临时设施费用	-	2,379,129.43	591,479.82	1,787,649.61
其他待摊费	-	79,448.98	57,427.35	22,021.63
合　　计	-	3,483,618.10	904,344.72	2,579,273.38

12、短期借款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抵押借款	-	59,400,000.00
合　　计	-	59,400,000.00

13、应付票据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8,050,000.00	59,200,000.00
合　　计	38,050,000.00	59,200,000.00

14、应付账款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	291,583,551.99	95,996,046.95
1-2 年(含 2 年)	13,779,320.79	52,293,698.34
2-3 年(含 3 年)	1,826,581.70	27,303,877.10
3 年以上	19,263,064.72	77,566,604.97
合　　计	326,452,519.20	253,160,227.36

（1）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年末数	账龄	未偿还原因
周洪峰	16,070,423.00	3 年以上	甲方工程款未结算，下游供应商暂不支付
温州市顺新混凝土股份有限公司	7,061,481.80	1-2 年	最终结算未出
淳安县千岛湖陶瓷总汇	4,312,268.30	3 年以上	甲方工程款未结算，下游供应商暂不支付
张有梁	2,582,028.35	1-2 年	甲方工程款未结算，下游供应商暂不支付
金涛	2,325,347.54	3 年以上	甲方工程款未结算，下游供应商暂不支付
四川富城汇智实业有限公司	1,934,417.68	3 年以上	甲方工程款未结算，下游供应商暂不支付
张磊	1,623,533.00	3 年以上	甲方工程款未结算，下游供应商暂不支付
合　　计	35,909,499.67	-	-

15、合同负债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工程款	256,497,044.91	140,663,059.56
合　　计	256,497,044.91	140,663,059.56

16、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短期薪酬	3,767,953.60	103,327,530.07	74,829,816.03	32,265,667.6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	-	-
三、辞退福利	-	-	-	-
合　　计	3,767,953.60	103,327,530.07	74,829,816.03	32,265,667.64

（2）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数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767,953.60	97,005,507.92	69,120,579.81	31,652,881.71
二、职工福利费	-	-	-	-
三、社会保险费	-	4,972,160.84	4,473,612.91	498,547.93
四、住房公积金	-	1,349,861.31	1,235,623.31	114,23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六、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　　计	3,767,953.60	103,327,530.07	74,829,816.03	32,265,667.64

17、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增值税	3,456,225.42	151,705,636.64
未交增值税	-8,866,754.26	-32,890,362.62
预交增值税	-	-823,102.35
待抵扣进项税额	-3,091,460.64	-142,546,977.27
待认证进项税额	-	-1,236,253.28
简易计税	2,179,499.06	2,073,011.79
企业所得税	14,283,855.53	5,637,831.91
房产税	166,037.03	311,274.49
土地使用税	1,500.75	2,626.75
城建税	32,197.05	0.04
教育费附加	18,060.14	-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008.64	-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149,139.67	1,434,146.69
印花税	35,198.18	9,224.47
其他	18,285.15	18,916,643.45
合　　计	6,094,512.38	2,594,200.71

报告附送计专用章

18、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	226,794,248.44	51,003,719.96
1 至 2 年	38,769,969.55	78,822,348.68
2 至 3 年	-	-
3 年以上	-	-
合　　计	265,564,217.99	129,826,068.64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保证金及质保金	52,553,648.62	54,968,643.23
代收代付及其他往来	154,605,272.99	72,867,187.10
借款	55,000,000.00	-
其他	3,405,296.38	1,990,238.31
合计	265,564,217.99	129,826,068.64

19、长期应付款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62,997.00	131,874.00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	1,739,548.24
合　　计	62,997.00	1,871,422.24

20、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合　　计	416,900,000.00	100.00%	128,276,900.00	-	545,176,900.00	100.00%

注：由于平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入股，2020 年 9 月 27 日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从 41,690.00 万元变更到 54,517.69 万元。2021 年 01 月 29 日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收到平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款 128,276,900.00 元。

21、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股本/资本溢价	-	137,261,500.00	-	137,261,500.00
合　　计	-	137,261,500.00	-	137,261,500.00

22、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金	16,099,741.64	10,754,259.45	-	26,854,001.09
任意盈余公积金	-	-	-	-
合　　计	16,099,741.64	10,754,259.45	-	26,854,001.09

23、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382,665,089.28	317,654,100.47
前期差错更正	-	-
会计政策变更	-	-
本年年初余额(经重述)	382,665,089.28	317,654,100.47
本年增加额	107,542,594.50	94,911,959.79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07,542,594.50	94,911,959.79
本年减少额	58,699,601.88	29,900,970.98
其中：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754,259.45	9,491,195.98
应付普通股股利	47945342.43	20,409,775.00
本年年末余额	431,508,081.90	382,665,089.28

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附送件专用章

2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6,125,579,624.67	5,875,128,422.24	5,820,194,419.43	5,587,298,470.66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建筑安装收入	6,032,396,572.85	5,784,916,842.81	5,739,012,529.61	5,508,705,353.57
设计费收入	93,183,051.82	90,211,579.43	81,181,889.83	78,593,117.09
二、其他业务小计	95,028.18	20,000.00	1,030,186.53	565,782.29
工程咨询服务收入	40,000.00	20,000.00	-	-
租赁业务收入	18,618.09	-	213,782.02	565,782.29
工程配合收入	36,037.73	-	565,782.29	-
废料销售收入	372.36	-	500.00	-
电费收入	-	-	106,946.13	-
承包管理收入	-	-	1,666.66	-
设计补偿收入	-	-	141,509.43	-
合　计	6,125,674,652.85	5,875,148,422.24	5,821,224,605.96	5,587,864,252.95

25、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319,394.56	10,998,854.62
教育费附加	4,851,169.10	4,713,794.84
地方教育费附加	3,234,112.73	3,142,529.89
印花税	1,148,546.18	925,449.52
资源税	-	250,000.00
房产税	194,316.86	88,357.35
水利建设基金	-	139,598.98
环境保护税	-	10,006.00
车船税	5,040.00	300.00
土地使用税	1,501.00	3,661.19
其他	96,284.79	283,856.19
合　计	20,850,365.22	20,556,408.58

26、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费	58,015,018.95	51,577,063.41
基本社会保险费	9,551,488.19	8,654,037.06
办公费	5,397,620.98	4,771,717.94
差旅费	3,047,243.53	1,765,504.12
装修费	1,359,691.14	3,716,304.45
业务招待费	3,065,879.13	2,964,282.11
折旧及摊销	2,278,131.84	3,061,133.10
保函费用	2,518,983.30	3,082,608.31
租赁费	1,702,137.48	1,458,635.98
税费	139,622.91	-
其他		336,906.29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附送件专用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　计	87,075,817.42	81,388,192.77

27、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费用	3,684,488.57	4,209,280.16
减：利息收入	-3,186,360.09	-2,105,711.41
手续费	848,703.73	329,229.07
承兑手续费	14,850.00	66,145.84
贴现息	1,528,687.06	2,184,099.06
非银行金融机构服务费	235,128.50	471,197.72
其他	77,986.96	200.00
合　计	3,203,484.73	5,154,440.44

28、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稳岗补贴	300,404.41	-
专家补贴	102,000.00	-
发明专利授权资助	20,000.00	-
综合贡献奖励款	656,428.80	-
其他	50,584.59	-
合　计	1,129,417.80	-

29、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	-	-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60,549.99	-	-
合　计	60,549.99	-	-

30、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收入	25,998.80	-	-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438,494.17	2,137,317.44	-
债权转让	4,354,720.84	-	-
其他	20,944.56	591,209.84	-
合　计	4,840,158.37	2,728,527.28	-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附送件专用章

31、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支出	36,027.28	-	-
对外捐赠	-	24,000.00	-
未决诉讼	-	-	-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398,045.92	-	-
合　计	434,073.20	24,000.00	-

32、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7,450,021.71	34,053,878.70
合　计	37,450,021.71	34,053,878.70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2021 年末具表决权的关联方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平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商务服务业	15,000,000,000.00	48	48
鲲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	商务服务业	2,016,000,000.00	49	49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杭州筑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鲲鹏集团子公司
尚谦亿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鲲鹏集团子公司
杭州鲲鹏工程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鲲鹏集团子公司
杭州鲲腾建筑有限公司	鲲鹏集团子公司
温州翔达建筑承包有限公司	鲲鹏集团子公司
湖州元鹏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鲲鹏集团子公司
浙江鲲鹏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鲲鹏集团子公司
杭州煜魏物资有限公司	鲲鹏集团子公司
杭州宏旭建设有限公司	鲲鹏集团子公司
杭州筑业工程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鲲鹏集团子公司
杭州信远建筑有限公司	鲲鹏集团子公司
宣城市元博圣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鲲鹏集团子公司
东莞市安威置业有限公司	平安投资子公司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附送专用章

3、关联交易

（1）定价政策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均以市价或双方协议价格作为定价基础。

（2）采购物资、接受劳务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杭州鲲腾建筑有限公司	26,729,493.46	-
温州翔达建筑承包有限公司	1,686,159.58	473,431.80
浙江鲲鹏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255,672.00	-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尚谦亿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3,395,585.00	-
杭州宏旭建设有限公司	578,032.55	-
合　计	32,644,942.59	47,431.80

（3）销售产品、提供劳务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杭州鲲鹏工程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608,500.00	165,000.00
杭州宏旭建设有限公司	2,547,248.34	80,500.00
东莞市安威置业有限公司	56,142,515.48	-
合　计	59,298,263.82	245,500.00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杭州鲲鹏工程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608,500.00	165,000.00
杭州宏旭建设有限公司	5,310,789.93	80,500.00
东莞市安威置业有限公司	35,716,801.93	-
合　计	41,636,091.86	245,500.00

（2）合同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杭州宏旭建设有限公司	-2,763,541.59	-
东莞市安威置业有限公司	20,425,713.55	-
合　计	17,662,171.96	-

（3）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杭州鲲鹏工程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104,610.16	-
尚谦亿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46,302.90	-
杭州鲲腾建筑劳务承包有限公司	378,648.43	-
杭州筑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5,733.90	-
合　计	565,295.39	-

（4）应付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杭州鲲腾建筑有限公司	26,729,493.46	-
温州翔达建筑承包有限公司	1,686,159.58	473,431.80
浙江鲲鹏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255,672.00	-
尚谦亿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3,395,585.00	-
杭州宏旭建设有限公司	578,032.55	-
合　计	32,644,942.59	473,431.80

（5）合同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杭州宏旭建设有限公司	2,147,127.55	-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　　计	2,147,127.55	-

（6）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温州翔达建筑承包有限公司	1,041.49	-
鲲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7,842,923.64	-
杭州宏旭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0	-
合　　计	97,893,965.13	-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七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MA27U05291 (1/1)

营业执照

（副 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丁天方

经营范围　会计查账、审计、验证等审计、会计业务，会计咨询，管理咨询，税务咨询，代理会计记账，培训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6年05月16日

合伙期限　2016年05月16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567号北城天地商务中心9幢10层

登记机关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08月1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丁天方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567号
北城天地商务中心9幢10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9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6〕39 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9 年 2 月 12 日设立，2016 年 12 月 27 日转制

证书序号：0007495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省财政厅

2018 年 5 月 2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企业变更证明文件

2021 年 4 月由注册地市场监管局核准，“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登记情况

登记情况：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00733818 90XY

企业名称：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经营场所）：浙江省温州市山前街 47 号三楼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张东波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资金数额）：54517.69 万人民币元

登记机关：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营起始日期：2001-12-05

经营截止日期：2031-12-04

核准日期：2021-04-28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建设工程勘察；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专业设计服务；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对外承包工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次数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核准时间
42	名称变更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04-28

（本资料仅供参考，不得作为经营凭证。）

打印日期：2022-04-28

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业档案查询专用章 (1)

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业档案查询专用章 (1)

仅用于投标，其他复印无效

浙 江 中 际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Zhejiang Geokey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0KEY-CPA

REPORT

主送单位：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地址： 杭州市拱墅区潮王路 208 号浙江协作大厦 8 楼

电话： （0571）85108189

传真： （0571）85108109

邮编： 310005

网址： www.geokey.com.cn

信箱： geokey@126.com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Zhejiang Geokey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地址： 杭州市拱墅区潮王路208号浙江协作大厦8楼
电话： （0571）85108276 传真： （0571）85108109
信箱： geokey@126.com 邮编： 310004

审 计 报 告

浙中际会审[2023]第636号

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

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一日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510,583,905.18	658,330,810.48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6,919,571.73	8,089,571.73	应付票据	57,133,233.10	38,050,000.00
应收账款	405,782,917.77	340,230,000.44	应付账款	283,253,186.99	326,452,519.20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123,352,731.41	148,591,013.84	合同负债	200,788,810.50	256,497,044.91
其他应收款	126,863,121.09	216,690,319.87	应付职工薪酬	12,422,649.78	32,265,667.64
存货	25,855,760.62	14,720,350.27	应交税费	7,705,212.33	2,594,200.71
合同资产	742,084,358.30	591,211,727.75	其他应付款	221,288,072.00	265,564,217.99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1,941,442,366.10	1,977,863,794.38	流动负债合计	782,591,164.70	921,423,650.45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63,350,000.00	63,350,000.00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500,000.00		租赁负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长期应付款	18,833.00	62,997.00
投资性房地产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	12,932,560.53	17,699,669.89	递延收益		
在建工程			递延所得税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油气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833.00	62,997.00
使用权资产			负债合计	782,609,997.70	921,486,647.45
无形资产	672,030.20	794,392.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开发支出			实收资本（或股本）	545,176,900.00	545,176,900.00
商誉			其他权益工具		
长期待摊费用	2,762,132.30	2,579,273.38	其中：优先股		
递延所得税资产			永续债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本公积	137,261,500.00	137,261,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216,723.03	84,423,336.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178,861.93	26,854,001.09
			未分配利润	524,431,829.49	431,508,081.9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44,049,091.43	1,140,800,482.9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44,049,091.43	1,140,800,482.99
资产总计	2,026,659,089.13	2,062,287,130.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26,659,089.13	2,062,287,130.44

法定代表人：张东波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利 润 表

2022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6,364,648,470.89	6,125,674,652.85
减：营业成本	6,137,430,520.48	5,875,148,422.24
税金及附加	21,995,260.28	20,850,365.2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8,484,462.89	87,075,817.4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1,872,897.46	3,203,484.7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3,594,088.66	1,129,417.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4,689.77	60,549.9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2,659,903.13	140,586,531.03
加：营业外收入	445,694.37	4,840,158.37
减：营业外支出	809,870.70	434,073.2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2,295,726.80	144,992,616.20
减：所得税费用	39,047,118.37	37,450,021.7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248,608.44	107,542,594.49

法定代表人：张东波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现 金 流 量 表

2022年度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31,166,803.35	5,819,390,920.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17,383.62	2,510,318.3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8,959,550.87	356,957,021.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73,543,737.84	6,178,858,260.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22,799,916.91	5,858,404,419.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4,743,060.01	59,145,222.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011,133.18	59,792,552.1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441,065.04	79,969,800.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04,995,175.14	6,057,311,994.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451,437.30	121,546,265.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9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60,549.9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000.00	60,549.99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41,468.00	3,078,973.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41,468.00	3,078,973.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41,468.00	-3,018,423.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5,538,4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25,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290,538,4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96,468,571.4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524,000.00	48,958,111.8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	27,968,357.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554,000.00	173,395,040.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54,000.00	117,143,359.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746,905.30	235,671,201.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8,330,810.48	422,659,609.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0,583,905.18	658,330,810.48

法定代表人：张东波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鲁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振宇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会企04表

编制单位: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45,176,900.00				137,261,500.00				26,854,001.09	431,508,081.90		1,140,800,482.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45,176,900.00				137,261,500.00				26,854,001.09	431,508,081.90		1,140,800,482.9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324,860.84	92,923,747.59		103,248,608.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3,248,608.44		103,248,608.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0,324,860.84	-10,324,860.84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0,324,860.84	-10,324,860.84		0.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45,176,900.00				137,261,500.00				37,178,861.93	524,431,829.49		1,244,049,091.43

法定代表人：张东波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鲁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振华

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本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一、公司基本情况

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鲲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元博圣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平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和余海军共同出资组建，于2001年12月5日成立。法定代表人：张东波，注册资本：54,517.69万元，营业期限：2001年12月5日至2031年12月4日，住所：浙江省温州市山前街47号三楼。本公司于2021年5月24日换发取得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300733818890XY的《营业执照》、于2021年4月28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证书编号为D133053071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于2021年4月9日换发取得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编号为TS1833072-2025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于2021年12月9日换发取得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证书编号为A233019574的《工程设计资质证书》、于2021年12月24日换发取得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证书编号为D233021636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于2021年12月27日换发取得温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颁发的证书编号为D333069231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本公司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建设工程勘察；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特种设备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专业设计服务；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对外承包工程；建筑材料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水泥制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电线、电缆经营；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按照“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述的编制基础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3、 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基础及计量属性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以持续经营为前提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分期结算账目和编制财务会计报告。

本公司主要会计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计量的，应当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

4、 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
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股东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公司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公司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相关决议向同受其控制的企业无偿划转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本公司按照原有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对于无偿划转减少的子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本公司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以冲减的，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留存收益。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无偿划转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本公司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6、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为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核算方法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

（A）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B）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合同资产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

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

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因销售产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

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1	联营项目款项按1%计提
应收账款组合2	自营项目款项按账龄计提
应收账款组合3	其他的应收款项单独计提
其他应收款项组合1	投标保证金类，不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项组合2	履约保证金类、民工保证金类、质保金类中的政府单位按照账龄计提后减半
其他应收款项组合3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合同资产组合1	短期无风险类，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同资产组合2	其他的合同资产单独计提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应收款项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1年以内（含，下同）	1.00
1-2年	5.00
2-3年	20.00
3-4年	30.00
4-5年	50.00
5年以上	100.00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和因销售产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模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在考虑历史信用损失经验时，管理层综合考虑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历史回收情况、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合同资产的账龄等信息。

（C）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8、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及周转材料等。

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包括建造成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9、合同成本

（1）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

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0、合同资产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1、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成本。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投资收益确认方法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审核专用章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还应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仅指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见附注四、资产减值。

12、 固定资产核算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如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固定资产成本时，需考虑弃置费用因素。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并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预计净残值率为原值的 5%）确定折旧率。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预计残值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现行分类折旧率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4.75
机器设备	3-10	9.5-31.67

运输工具	3-5	19-31.67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	19-31.67

无法为本公司产生收益或暂时未使用（季节性停用除外）的固定资产，作为闲置固定资产。闲置固定资产需重新估计预计使用寿命和折旧率，折旧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某项租入固定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已经转移，本公司认定为融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需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加上可直接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未确认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分摊。租入固定资产按租赁期和估计净残值确定折旧率，计提折旧。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本公司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别核算，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它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4、 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无形资产包括软件，以成本计量。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3至10年平均摊销。

（2）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5、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待摊费用按形成时发生的实际成本入账。

16、 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和计提依据

本公司对除存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有证据表明资产被闲置、有终止使用计划或市价大幅下跌、外部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时，需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按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

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7、 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

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则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仅指购建和生产过程超过一年的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在同时具备下列三个条件时开始资本化：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三个月的，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资本化期间内，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认为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19、 职工薪酬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辞退福利，是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本公司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20、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根据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增设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项目于资产负债表呈列。除此项外，基于评估，本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及时点未发生重大变化。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1）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本公司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算；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与合同完工进度和完成合同尚需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情况进行处理：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设计收入的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向客户提供设计服务，于服务完成并取得收款权后确认收入。

（3）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1、 租赁核算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让，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一般指 75%或 75%以上）；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一般指 90%或 90%以上，下同）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或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承租人的会计处理：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出租人的会计处理：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主要会计处理：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 政府补助核算方法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本公司对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或直接进入当期损益。

23、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确定：本公司按照有关税法规定，结合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计算确定应向税务机关缴纳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费用确定：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即为递延所得税费用。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月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经主管税务机关核实后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3%、6%、9%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地方教育附加	2%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46.00	15,896.00
银行存款	493,442,888.96	604,823,487.06
其他货币资金	17,140,970.22	53,491,427.42
合计	510,583,905.18	658,330,810.48

2、 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30,000.00	1,9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6,189,571.73	6,189,571.73
合计	6,919,571.73	8,089,571.73

3、 应收账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82,312,400.26	94.22%	309,978,891.78	91.11%
1-2年	23,470,517.51	5.78%	30,251,108.66	8.89%
合计	405,782,917.77	100.00	340,230,000.44	100.00

（2）金额较大的应收账款如下：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比例（%）	款项性质
保山泽耀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49,944,036.67	12.31%	工程款
丽水大家未来社区项目建设有限公司	37,678,708.07	9.29%	工程款
浙江虹硕实业有限公司	37,616,935.83	9.27%	工程款
温州保悦置业有限公司	20,870,451.09	5.14%	工程款
丰城花谷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19,753,182.82	4.87%	工程款
合计	165,863,314.48		

4、 预付款项

（1）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4,956,769.10	60.77%	122,254,484.34	82.28%
1-2年	48,395,962.31	39.23%	26,336,529.50	17.72%
合计	123,352,731.41	100.00%	148,591,013.84	100.00%

（2）金额较大的预付账款如下：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比例（%）	款项性质
杜欣春	15,834,770.56	12.84%	工程款
唐林	12,073,873.90	9.79%	工程款
何孟国	11,125,364.80	9.02%	工程款
丽阳溪水系综合整治工程项目部	4,470,021.25	3.62%	工程款
刘冰河	4,213,786.35	3.42%	工程款
合计	47,717,816.86		

5、 其他应收款

（1）账龄分析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2,922,482.99	57.48%	96,289,729.29	44.44%
1-2年	13,645,575.61	10.76%	11,000,274.02	5.08%
2-3年	10,144,537.49	8.00%	56,259,292.00	25.96%
3年以上	30,150,525.00	23.77%	53,141,024.56	24.52%
合计	126,863,121.09	100.00%	216,690,319.87	100.00%

（2）金额较大的预付账款如下：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比例（%）	款项性质
平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9,520,000.00	15.39%	往来款
浙江虹硕实业有限公司	13,206,864.45	10.41%	往来款
石家庄开发区亨瑞咨询顾问有限公司	12,000,000.00	9.46%	往来款
毛启航	8,046,356.00	6.34%	往来款
湖南日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	3.94%	往来款
合计	57,773,220.45		

6、 存货

（1）存货明细情况

类别	期末余额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周转材料	-	-	-
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	-	-	-
工程设计	16,042.96	-	16,042.96
原材料	25,839,717.66	-	25,839,717.66
合计	25,855,760.62	-	25,855,760.62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周转材料	-	-	-
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	-	-	-
工程设计	6,915.07	-	6,915.07
原材料	14,713,435.20	-	14,713,435.20
合计	14,720,350.27	-	14,720,350.27

7、 合同资产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742,084,358.30	-	742,084,358.30
合　　计	742,084,358.30	-	742,084,358.30

（续）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591,211,727.75	-	591,211,727.75
合　　计	591,211,727.75	-	591,211,727.75

8、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按类别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3,350,000.00		63,350,000.00
合计	63,350,000.00		63,350,000.00

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广州广花城际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5,500,000.00		5,500,000.00
合计	5,500,000.00		5,500,000.00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10、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6,613,671.88	50,799.89	3,682,215.69	32,982,256.0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6,468,168.10		3,335,238.10	23,132,930.00
机器设备	2,893,886.35		132,587.57	2,761,298.78
运输工具	4,064,490.33		73,276.29	3,991,214.04
电子设备	2,966,651.29		116,246.48	2,850,404.81
其他	220,475.81	50,799.89	24,867.25	246,408.45
二、累计折旧合计	18,914,001.99	2,028,132.41	892,438.85	20,049,695.5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905,259.19	827,001.07	673,300.98	14,058,959.28
机器设备	390,248.40	324,971.08	11,719.84	703,499.64
运输工具	2,674,181.13	515,547.84	146,552.58	3,043,176.39
电子设备	1,802,862.96	350,453.71	60,865.45	2,092,451.22
其他	141,450.31	10,158.71		151,609.02
三、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四、账面价值合计	17,699,669.89			12,932,560.5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2,562,908.91			9,073,970.72
机器设备	2,503,637.95			2,057,799.14
运输工具	1,390,309.20			948,037.65
电子设备	1,163,788.33			757,953.59
其他	79,025.50			94,799.43

11、 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值合计	2,405,460.81	26,548.67		2,432,009.48
其中：软件	2,405,460.81	26,548.67		2,432,009.48
二、累计摊销合计	1,611,068.02	148,911.26		1,759,979.28
其中：软件	1,611,068.02	148,911.26		1,759,979.28

三、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软件				
（3）账面价值	794,392.79			672,030.20
其中：软件	794,392.79			672,030.20

12、 长期待摊费用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装修费	488,716.42	1,481,772.63	868,448.22	1,102,040.83
阿里云服务器	106,891.68	50,182.70	32,420.00	124,654.38
广告费	173,994.04	25,221.18	199,215.22	
临时设施费用	1,787,649.61	3,235,029.34	3,539,263.49	1,483,415.46
其他待摊费	22,021.63	40,000.00	10,000.00	52,021.63
合计	2,579,273.38	4,832,205.85	4,649,346.93	2,762,132.30

13、 应付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7,133,233.10	38,050,000.00
合计	57,133,233.10	38,050,000.00

14、 应付账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228,342,162.00	291,583,551.99
1-2年	27,956,422.40	13,779,320.79
2-3年	4,239,105.67	1,826,581.70
3年以上	22,715,496.92	19,263,064.72
合计	283,253,186.99	326,452,519.20

（2）金额较大的应付账款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方平山	40,562,768.90	甲方工程款未结算，下游供应商暂不支付
杨正龙	30,196,418.59	甲方工程款未结算，下游供应商暂不支付
谢雷	25,955,761.18	甲方工程款未结算，下游供应商暂不支付
林凯	14,633,045.74	甲方工程款未结算，下游供应商暂不支付
陈东	8,304,316.60	甲方工程款未结算，下游供应商暂不支付
丰城花谷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3,171,927.10	甲方工程款未结算，下游供应商暂不支付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方平山	40,562,768.90	甲方工程款未结算，下游供应商暂不支付
合计	122,824,238.11	

15、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200,788,810.50	256,497,044.91
合计	200,788,810.50	256,497,044.91

16、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639,634.16	31,652,881.71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518,158.46	498,547.93
四、住房公积金	108,950.00	114,238.00
五、工会经费	155,907.16	
合计	12,422,649.78	32,265,667.64

17、 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6,620.26	-23,718,047.09
企业所得税	5,665,054.38	5,637,831.91
房产税	311,774.49	311,774.49
土地使用税	2,626.75	2,626.75
城建税	12.91	0.04
教育费附加	9.2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502,030.11	1,434,146.69
印花税	77,083.93	9,224.47
其他	0.30	18,916,643.45
合计	7,705,212.33	2,594,200.71

18、 其它应付款

（1）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88,841,058.63	226,794,248.44
1-2年	32,447,013.37	38,769,969.55

合计	221,288,072.00	265,564,217.99

（2）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质保金	62,189,255.98	52,553,648.62
代收代付及其他往来	97,769,202.44	91,255,272.99
借款	55,000,000.00	55,000,000.00
其他	6,329,613.58	3,405,296.38
合计	221,288,072.00	202,214,217.99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19、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18,833.00	62,997.00
合计	18,833.00	62,997.00

20、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期末余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鲲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9%	267,136,700.00		49%	267,136,700.00
平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8%	261,684,900.00		48%	261,684,900.00
余海军	3%	16,355,300.00		3%	16,355,300.00
合计	100%	545,176,900.00		100%	545,176,900.00

21、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资本溢价	137,261,500.00			137,261,500.00
合　　计	137,261,500.00			137,261,500.00

22、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金	26,854,001.09	10,324,860.84		37,178,861.93
合　　计	26,854,001.09	10,324,860.84		37,178,861.93

23、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期期末余额	431,508,081.90	382,665,089.28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其中：会计差错调整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期初余额	431,508,081.90	382,665,089.28
本期增加额	103,248,608.44	107,542,594.49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103,248,608.44	107,542,594.49
其他转入		
本年减少额	10,324,860.84	58,699,601.88
其中：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324,860.84	10,754,259.45
其他		47,945,342.43
本期期末余额	524,431,829.49	431,508,081.90

24、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主营业务收入小计	6,364,148,504.36	6,125,579,624.67
其中：建筑安装收入	6,271,667,227.18	6,032,396,572.85
设计费收入	92,481,277.18	93,183,051.82
二、其他业务收入小计	499,966.53	95,028.18
其中：工程咨询服务收入	499,366.53	40,000.00
租赁业务收入		18,618.09
工程配合收入		36,037.73
废料销售收入	600.00	372.36
合计	6,364,648,470.89	6,125,674,652.85

25、 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主营业务成本小计	6,137,230,520.48	5,875,128,422.24
其中：建筑安装成本	6,048,612,584.88	5,784,916,842.81
设计费成本	88,617,935.60	90,211,579.43
二、其他业务成本小计	200,000.00	20,000.00
其中：工程咨询服务成本	200,000.00	20,000.00
合计	6,137,430,520.48	5,875,148,422.24

26、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523,559.03	11,319,394.56
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8,573,885.17	8,085,281.83
印花税	1,377,926.48	1,148,546.18
房产税	211,501.01	194,316.86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车船税	6,085.52	5,040.00
土地使用税	194,316.61	1,501.00
其他	107,986.46	96,284.79
合计	21,995,260.28	20,850,365.22

27、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费	53,136,172.54	58,015,018.95
基本社会保险费	8,727,176.36	9,551,488.19
办公费	5,162,599.67	5,397,620.95
差旅费	3,046,060.82	3,047,243.53
装修费	118,223.45	1,359,691.14
业务招待费	2,221,515.15	3,065,879.13
折旧及摊销	2,190,990.69	2,278,131.84
保函费用	2,770,881.63	2,518,983.30
租赁费	1,037,904.37	1,702,137.48
其他	72,938.21	139,622.91
合计	78,484,462.89	87,075,817.42

28、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907,211.68	2,722,480.89
减：利息收入	16,247,827.72	3,186,360.09
手续费	144,976.83	848,703.73
承兑手续费	15,480.00	14,850.00
贴现息	1,184,520.00	1,528,687.06
非银行金融机构服务费	120,564.10	235,128.50
其他	2,177.65	77,986.96
合计	-11,872,897.46	3,203,484.73

29、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稳岗补贴	265,715.91	300,404.41
温州市鹿城区科学技术局 2021 年度企业研发费用补助	2,912,137.75	
疫情响应期间企业用工补贴	75,000.00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专 用 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贴	315,000.00	
一次性扩岗补贴	13,500.00	
专家补贴		102,000.00
发明专利授权资助		20,000.00
综合贡献奖励款		656,428.80
其他	12,735.00	50,584.59
合计	3,594,088.66	1,129,417.80

30、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54,689.77	60,549.99
合计	454,689.77	60,549.99

3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违约金收入	31,000.00	25,998.80
税费返还	392,906.07	
罚款收入	1,780.00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9,755.43	438,494.17
债权转让		4,354,720.84
其他	252.87	20,944.56
合计	445,694.37	4,840,158.37

3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罚款支出	164,070.00	36,027.28
对外捐赠	489,600.00	
滞纳金	153,551.75	
其他	2,648.95	398,045.92
合计	809,870.70	434,073.20

33、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9,047,118.37	37,450,021.7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39,047,118.37	37,450,021.71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比例
1	温州鲲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温州市	专业技术服务业	100%	100%
2	杭州平康建设有限公司	杭州市	土木工程建筑业	100%	100%
3	江西鲲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赣州市	房屋建筑业	100%	100%
4	重庆平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市	商务服务业	100%	100%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2022年末具表决权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经济性质或类型
平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商业服务	1,500,000.00	48%	有限责任公司
鲲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	商业服务	201,600.00	49%	有限责任公司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杭州筑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鲲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
尚谦亿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鲲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杭州鲲鹏工程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鲲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
杭州鲲腾建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温州翔达建筑承包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湖州元鹏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关联方
浙江鲲鹏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鲲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杭州煜魏物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杭州宏旭建设有限公司	鲲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
杭州筑业工程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杭州信远建筑有限公司	鲲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宣城市元博圣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鲲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东莞市安威置业有限公司	平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子公司

3．关联方往来

科目	关联方名称	经济内容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杭州鲲鹏工程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款	608,500.00
应收账款	杭州宏旭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款	4,836,812.20

其他应收款	平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19,520,000.00
其他应收款	杭州筑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35,733.90
其他应收款	尚谦亿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46,302.90
其他应收款	杭州鲲腾建筑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4,610.16
应付账款	杭州宏旭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款	830,257.47
应付账款	温州翔达建筑承包有限公司	工程款	817,095.60
应付账款	浙江鲲鹏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工程款	286,886.16
应付账款	尚谦亿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2,380,653.75
其他应付款	浙江鲲鹏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
其他应付款	杭州宏旭建设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

4. 关联交易

（1）定价政策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均以市价或双方协议价格作为定价基础。

浙江中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2）采购物资、接受劳务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杭州鲲鹏建筑有限公司	工程款	1,753,080.00
浙江鲲鹏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工程款	552,121.88
杭州宏旭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款	3,458,753.95
尚谦亿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23,703,243.57

（3）销售产品、提供劳务

项　目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东莞市安威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款	54,851,402.17
杭州宏旭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款、设计款	28,585,024.88

九、或有事项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5768230284B (1/1)

营业执照

(副 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王志根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劳务派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税务服务；财务咨询；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破产清算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科技中介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贰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4 年 12 月 10 日

住　　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潮王路 208 号协作大厦 801 室

登记机关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09 月 2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国家信用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王志根

经营场所：杭州市拱墅区潮王路208号协作大厦801室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33000262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字〔2004〕84 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4 年 12 月 6 日

证书序号：0015257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浙江省财政厅

2022 年 9 月 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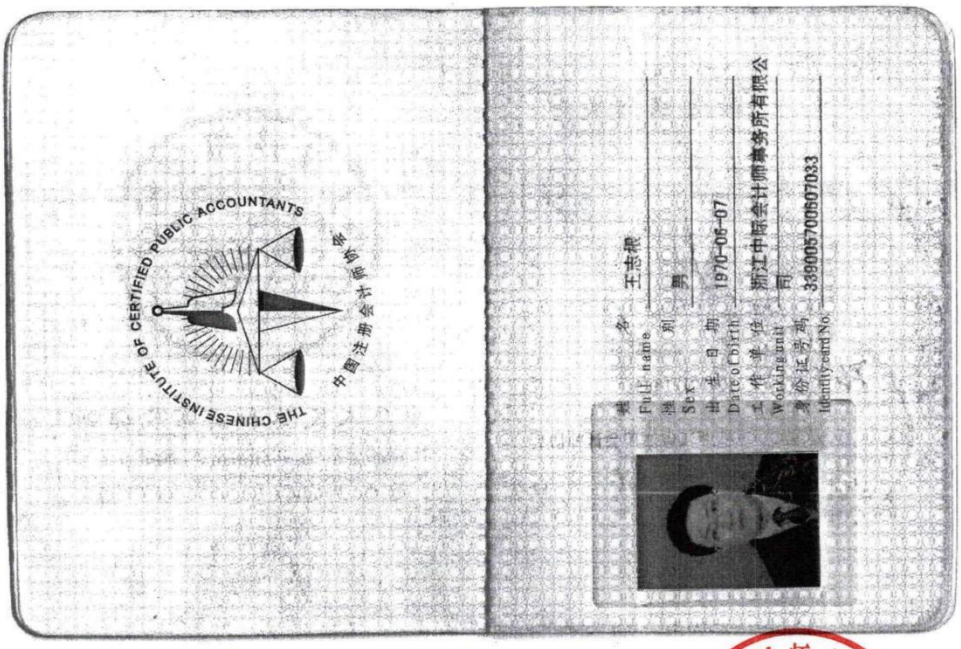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王旭鼎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06-0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39005700507033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330105100247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18]28号〕
2018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3 10
证书编号：33000012183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0年04月12日
Date of Issuance
4
5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周天湘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4-05-0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32621740504001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330105100204?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18]28号）

2018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3 10 03

证书编号：33000020190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3 年 04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4

5

❖ 企业变更证明文件

2021 年 4 月由注册地市场监管局核准，“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由注册地市场监管局核准，“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登记情况

登记情况：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00733818890XY
企业名称：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经营场所）：浙江省温州市山前街 47 号三楼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张东波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资金数额）：54517.69 万人民币元
登记机关：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营起始日期：2001-12-05
经营截止日期：2031-12-04
核准日期：2021-04-28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建设工程勘察；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专业设计服务；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对外承包工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次数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核准时间
42	名称变更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04-28

（本资料仅供参考，不得作为经营凭证。）

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业档案查询专用章 (1)

打印日期：2024-04-28

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业档案查询专用章 (1)

仅用于投标，再次复印无效

变更登记情况

登记情况：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00733818890XY

企业名称：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经营场所）：浙江省温州市山前街47号三楼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张东波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资金数额）：54517.69 万人民币元　　登记机关：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营起始日期：2001-12-05　　经营截止日期：2031-12-04

核准日期：2024-03-25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建设工程勘察；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特种设备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专业设计服务；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对外承包工程；建筑材料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水泥制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电线、电缆经营；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次数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核准时间
45	名称变更	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3-25
45	投资人(股权)备案	企业名称：元博圣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额：26713.67万；百分比：49%;企业名称：平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出资额：26168.49万；百分比：48%;姓名：余海军；出资额：1635.53万；百分比：3%;	企业名称：鲲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额：26713.67万；百分比：49%;企业名称：平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出资额：26168.49万；百分比：48%;姓名：余海军；出资额：1635.53万；百分比：3%;	2024-03-25

（本资料仅供参考，不得作为经营凭证。）

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业登记专用章（1）

打印日期:2024-03-25

仅用于投标，再次复印无效

浙 江 中 际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Zhejiang Geokey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0KEY-CPA

REPORT

主送单位：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地址： 杭州市拱墅区潮王路 208 号浙江协作大厦 8 楼

电话： （0571）85108189

传真： （0571）85108109

邮编： 310005

网址： www.geokey.com.cn

信箱： geokey@126.com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Zhejiang Geokey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地址： 杭州市拱墅区潮王路208号浙江协作大厦8楼
电话： （0571）85108276 传真： （0571）85108109
信箱： geokey@126.com 邮编： 310004

审 计 报 告

浙中际会审[2024]第222号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

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日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663,230,490.39	510,583,905.18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10,553,790.34	6,919,571.73	应付票据		57,133,233.10
应收账款	401,632,296.32	405,782,917.77	应付账款	292,908,989.37	283,253,186.99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54,956,544.44	123,352,731.41	合同负债	215,256,917.41	200,788,810.50
其他应收款	110,578,030.21	126,863,121.09	应付职工薪酬	19,918,656.77	12,422,649.78
存货	55,019,037.69	25,855,760.62	应交税费	13,602,389.40	7,705,212.33
合同资产	605,159,933.63	742,084,358.30	其他应付款	227,071,432.82	221,288,072.00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1,901,130,123.02	1,941,442,366.10	流动负债合计	768,758,385.77	782,591,164.70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63,350,000.00	63,350,000.00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500,000.00	租赁负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长期应付款		18,833.00
投资性房地产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	10,628,033.81	12,932,560.53	递延收益		
在建工程			递延所得税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油气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833.00
使用权资产			负债合计	768,758,385.77	782,609,997.70
无形资产	545,834.26	672,030.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开发支出			实收资本（或股本）	545,176,900.00	545,176,900.00
商誉			其他权益工具		
长期待摊费用	1,161,441.00	2,762,132.30	其中：优先股		
递延所得税资产	9,093,811.04		永续债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本公积	137,261,500.00	137,261,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779,120.11	85,216,723.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489,038.53	37,178,861.93
			未分配利润	492,223,418.83	524,431,829.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17,150,857.35	1,244,049,091.4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17,150,857.35	1,244,049,091.43
资产总计	1,985,909,243.13	2,026,659,089.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85,909,243.13	2,026,659,089.13

法定代表人：张东波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鲁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振宇

利 润 表

2023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4,237,467,550.03	6,364,648,470.89
减：营业成本	4,058,653,257.87	6,137,430,520.48
税金及附加	12,712,402.65	21,995,260.2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81,861,730.95	78,484,462.8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7,514,714.89	-11,872,897.46
其中：利息费用	355,144.93	2,907,211.68
利息收入	8,036,017.33	16,247,827.72
加：其他收益	1,380,766.82	3,594,088.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03,978.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375,244.1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8,850.48	454,689.7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063,225.43	142,659,903.13
加：营业外收入	300,567.70	445,694.37
减：营业外支出	2,154,069.26	809,870.7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209,723.87	142,295,726.80
减：所得税费用	5,107,957.94	39,047,118.3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101,765.93	103,248,608.44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张东波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鲁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振宇

现 金 流 量 表

2023年度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33,135,900.57	5,931,166,803.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25,363.07	3,417,383.6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6,394,087.94	338,979,550.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01,655,351.58	6,273,563,737.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91,526,420.88	6,122,799,916.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670,698.54	114,743,060.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344,514.79	70,011,133.1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6,171,111.01	97,441,065.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81,712,745.22	6,404,995,175.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942,606.36	-131,431,437.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7,703,978.85	9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03,978.85	900,000.00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41,46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641,46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03,978.85	-4,741,468.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3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0	1,524,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000,000.00	41,554,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000,000.00	-11,554,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646,585.21	-147,726,905.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0,583,905.18	658,310,810.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3,230,490.39	510,583,905.18

浙江山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张东波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鲁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振宇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企04表

编制单位: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45,176,900.00				137,261,500.00				37,178,861.93	524,431,829.49		1,244,049,091.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45,176,900.00				137,261,500.00				37,178,861.93	524,431,829.49		1,244,049,091.4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10,176.59	-32,208,410.67		-26,898,234.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101,765.93		53,101,765.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5,310,176.59	-85,310,176.59		-80,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5,310,176.59	-5,310,176.59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0,000,000.00		-80,000,000.00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45,176,900.00				137,261,500.00				42,489,038.53	492,223,418.83		1,217,150,857.35

法定代表人：张东波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鲁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振宇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本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公司基本情况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原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鲲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元博圣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平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和余海军共同出资组建，于2001年12月5日成立。法定代表人：张东波，注册资本：54,517.69万元，营业期限：2001年12月5日至2031年12月4日，住所：浙江省温州市山前街47号三楼。本公司于2024年3月25日换发取得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30073381890XY的《营业执照》、于2021年4月28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证书编号为D133053071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于2021年4月9日换发取得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编号为TS1833072-2025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于2021年12月9日换发取得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证书编号为A233019574的《工程设计资质证书》、于2021年12月24日换发取得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证书编号为D233021636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于2021年12月27日换发取得温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颁发的证书编号为D333069231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本公司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建设工程勘察；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特种设备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专业设计服务；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对外承包工程；建筑材料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水泥制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电线、电缆经营；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按照“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述的编制基础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 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基础及计量属性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以持续经营为前提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分期结算账目和编制财务会计报告。

本公司主要会计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计量的，应当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

审核专用章

4、 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
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股东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

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公司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公司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相关决议向同受其控制的企业无偿划转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本公司按照原有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对于无偿划转减少的子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本公司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以冲减的，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留存收益。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无偿划转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本公司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6、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为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核算方法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

（A）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

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B）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合同资产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

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

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因销售产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

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1	联营项目款项按1%计提
应收账款组合2	自营项目款项按账龄计提
应收账款组合3	其他的应收款项单独计提
其他应收款项组合1	投标保证金类，不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项组合2	履约保证金类、民工保证金类、质保金类中的政府单位按照账龄计提后减半
其他应收款项组合3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合同资产组合1	短期无风险类，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同资产组合2	其他的合同资产单独计提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应收款项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1.00
1-2年	5.00
2-3年	20.00
3-4年	30.00
4-5年	50.00
5年以上	100.00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和因销售产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模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在考虑历史信用损失经验时，管理层综合考虑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历史回收情况、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合同资产的账龄等信息。

（C）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

8、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及周转材料等。

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包括建造成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9、合同成本

（1）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

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0、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1、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浙江中际人社保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成本。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投资收益确认方法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还应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确认投资损益。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仅指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见附注四、资产减值。

12、 固定资产核算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如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固定资产成本时，需考虑弃置费用因素。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并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预计净残值率为原值的 5%）确定折旧率。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预计残值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现行分类折旧率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4.75
机器设备	3-10	9.5-31.67

运输工具	3-5	19-31.67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	19-31.67

无法为本公司产生收益或暂时未使用（季节性停用除外）的固定资产，作为闲置固定资产。闲置固定资产需重新估计预计使用寿命和折旧率，折旧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某项租入固定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已经转移，本公司认定为融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需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加上可直接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未确认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分摊。租入固定资产按租赁期和估计净残值确定折旧率，计提折旧。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本公司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别核算，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它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4、 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无形资产包括软件，以成本计量。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3至10年平均摊销。

（2）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5、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待摊费用按形成时发生的实际成本入账。

16、 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和计提依据

本公司对除存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有证据表明资产被闲置、有终止使用计划或市价大幅下跌、外部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时，需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按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

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7、 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

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则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仅指购建和生产过程超过一年的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在同时具备下列三个条件时开始资本化：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三个月的，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资本化期间内，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认为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19、 职工薪酬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辞退福利，是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本公司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20、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根据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增设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项目于资产负债表呈列。除此项外，基于评估，本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及时点未发生重大变化。

（1）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本公司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算；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与合同完工进度和完成合同尚需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审核专用章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情况进行处理：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设计收入的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向客户提供设计服务，于服务完成并取得收款权后确认收入。

（3）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1、 租赁核算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让，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一般指 75%或 75%以上）；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一般指 90%或 90%以上，下同）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或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承租人的会计处理：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出租人的会计处理：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经营租赁的主要会计处理：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 政府补助核算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本公司对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或直接进入当期损益。

23、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确定：本公司按照有关税法规定，结合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计算确定应向税务机关缴纳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费用确定：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即为递延所得税费用。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月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经主管税务机关核实后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3%、6%、9%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地方教育附加	2%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46.00
银行存款	663,230,490.39	493,442,888.96
其他货币资金		17,140,970.22
合计	663,230,490.39	510,583,905.18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2、 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3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6,743,362.07	12,379,143.46
合计	16,743,362.07	13,109,143.46
减：减值准备	6,189,571.73	6,189,571.73
应收票据账面价值	10,553,790.34	6,919,571.73

3、 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126,627.75	9.52	3,563,419.49	9.11	35,563,208.2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1,991,906.15	90.48	5,922,818.09	1.59	366,069,088.06
合计	411,118,533.90	100.00	9,486,237.58	2.31	401,632,296.32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82,312,400.26	94.22%			382,312,400.26
1-2年	23,470,517.51	5.78%			23,470,517.51
合计	405,782,917.77	100.00			405,782,917.77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期末按账龄分析法计组合提坏账准备的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20,366,527.34	72.35	1,203,665.27	1	119,162,862.07
1-2年	43,697,811.60	26.27	2,184,890.58	5	41,512,921.02
2-3年	2,143,193.88	1.29	428,638.78	20	1,714,555.10
3-4年	164,757.68	0.10	49,427.30	30	115,330.38
合计	166,372,290.50	100.00	3,866,621.93	2.32	162,505,668.57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2）期末联营项目组合提坏账准备的如下：

组合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联营项目组合	205,619,615.65	2,056,196.16	1	203,563,419.49

（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嘉兴鼎泰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451,077.28	1,451,077.28	100.00	鼎泰母公司华夏幸福债务重组
温州星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7,675,550.47	2,112,342.21	5.61	
合计	39,126,627.75	3,563,419.49		

（3）金额较大的应收账款如下：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款项性质
温州保悦置业有限公司	78,151,513.99	工程款
丽水大家未来社区项目建设有限公司	77,784,114.11	工程款
浙江虹硕实业有限公司	71,662,256.42	工程款
重庆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9,380,827.29	工程款
温州龙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8,617,252.15	工程款
合计	335,595,963.96	

4、 预付款项

（1）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6,580,514.16	66.56%	74,956,769.10	60.77%
1-2年	18,376,030.28	33.44%	48,395,962.31	39.23%
合计	54,956,544.44	100.00%	123,352,731.41	100.00%

（2）金额较大的预付账款如下：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款项性质
王永云	12,013,562.33	工程款
杜洪强	10,746,190.62	工程款
何仲跃	5,469,755.72	工程款
唐林	5,073,873.90	工程款
温州翔达建筑承包有限公司	4,900,604.81	工程款
合计	38,203,987.38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5、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10,578,030.21	126,863,121.09
合计	110,578,030.21	126,863,121.09

（1）类别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8,612,352.66	100.00	28,034,322.45	20.22	110,578,030.21
合计	138,612,352.66	100.00	28,034,322.45	20.22	110,578,030.21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2,922,482.99	57.48%			72,922,482.99
1-2年	13,645,575.61	10.76%			13,645,575.61
2-3年	10,144,537.49	8.00%			10,144,537.49
3年以上	30,150,525.00	23.77%			30,150,525.00
合计	126,863,121.09	100.00%			126,863,121.09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期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38,780,985.16	32.86	387,808.64	1	38,393,176.52
1-2年	30,034,658.35	25.45	1,501,732.91	5	28,532,925.44
2-3年	6,819,737.06	5.78	1,363,947.61	20	5,455,789.45
3-4年	7,169,537.49	6.08	2,150,861.25	30	5,018,676.24
4-5年	29,376,393.00	24.89	14,688,196.50	50	14,688,196.50
5年以上	5,830,649.24	4.94	5,830,649.24	100	
合计	118,011,960.30	100.00	25,923,196.15	21.97	92,088,764.15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2）期末投标保证金类组合提坏账准备的如下：

组合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投标保证金类组合	16,104,129.36			16,104,129.36

3）期末履约保证金类、民工保证金类、质保金类中的政府单位组合提坏账准备的如下：

组合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履约保证金类、民工保证金类、质保金类中的政府单位组合	4,496,263.00	2,111,126.30	46.95%	2,385,136.70

（3）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款项性质
浙江虹硕实业有限公司	13,206,864.45	往来款
宜宾市翠屏区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2,384,931.40	往来款
石家庄开发区亨瑞咨询顾问有限公司	12,000,000.00	往来款
丽阳溪水系综合整治工程项目部	11,719,155.00	往来款
方平山	10,395,844.57	往来款
合计	59,706,795.42	

6、 存货

（1）存货明细情况

类别	期末余额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周转材料	77,254.92		77,254.92
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	52,764,477.30		52,764,477.30
原材料	2,177,305.47		2,177,305.47
合计	55,019,037.69		55,019,037.69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周转材料	-	-	-
工程设计	16,042.96	-	16,042.96
原材料	25,839,717.66	-	25,839,717.66
合计	25,855,760.62	-	25,855,760.62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7、 合同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604,194,123.19		604,194,123.1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1,931,620.88	965,810.44	965,810.44
合计	606,125,744.07	965,810.44	605,159,933.63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742,084,358.30	-	742,084,358.30
合计	742,084,358.30	-	742,084,358.30

8、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按类别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3,350,000.00		63,350,000.00
合计	63,350,000.00		63,350,000.00

9、 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2,982,256.08	454,964.03	2,264,699.53	31,172,520.5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3,132,930.00			23,132,930.00
机器设备	2,848,348.61	35,132.74	200,903.42	2,682,577.93
运输工具	3,991,214.04	307,999.99	893,874.48	3,405,339.55
电子设备及其他	3,009,763.43	111,831.30	1,169,921.63	1,951,673.10
二、累计折旧合计	20,049,695.55	2,106,832.66	1,612,041.44	20,544,486.7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4,058,959.28	1,098,814.20		15,157,773.48
机器设备	725,736.25	296,032.01	97,032.99	924,735.27
运输工具	3,043,176.39	289,942.35	479,485.26	2,853,633.48
电子设备及其他	2,221,823.63	422,044.10	1,035,523.19	1,608,344.54
三、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四、账面价值合计	12,932,560.53			10,628,033.8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073,970.72			7,975,156.52
机器设备	2,122,612.36			1,757,842.66
运输工具	948,037.65			551,706.07
电子设备及其他	787,939.80			343,328.56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10、 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值合计	2,432,009.48			2,432,009.48
其中：软件	2,432,009.48			2,432,009.48
二、累计摊销合计	1,759,979.28	126,195.94		1,886,175.22
其中：软件	1,759,979.28	126,195.94		1,886,175.22
三、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软件				
四、账面价值	672,030.20			545,834.26
其中：软件	672,030.20			545,834.26

11、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007,386.45	140,066.23	573,420.66	574,032.02
阿里云服务器	124,654.38		124,654.38	
临时设施费用	1,483,415.46	376,153.34	1,360,214.20	499,354.60
其他待摊费	146,676.01		58,621.63	88,054.38
合计	2,762,132.30	516,219.57	2,116,910.87	1,161,441.00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时性差异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金额	暂时性差异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金额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6,375,244.17	9,093,811.04		
合计	36,375,244.17	9,093,811.04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合计				

13、 应付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7,133,233.10
合计		57,133,233.10

浙江中陵云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14、 应付账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44,047,502.47	228,342,162.00
1-2年	84,677,829.94	27,956,422.40
2-3年	50,891,714.49	4,239,105.67
3年以上	13,291,942.47	22,715,496.92
合计	292,908,989.37	283,253,186.99

（2）金额较大的应付账款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方平山	20,492,750.76	甲方工程款未结算，下游供应商暂不支付
邵春荣	19,798,351.25	甲方工程款未结算，下游供应商暂不支付
陈东	10,515,415.61	甲方工程款未结算，下游供应商暂不支付
林凯	9,689,893.06	甲方工程款未结算，下游供应商暂不支付
谢雷	9,117,726.43	甲方工程款未结算，下游供应商暂不支付
林勇忠	8,856,341.89	甲方工程款未结算，下游供应商暂不支付
合计	78,470,479.00	

15、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215,256,917.41	200,788,810.50
合计	215,256,917.41	200,788,810.50

16、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262,345.20	11,639,634.16
二、职工福利费	105,261.00	
三、社会保险费	1,056,671.95	518,158.46
四、住房公积金	279,169.11	108,950.00
五、工会经费	215,209.51	155,907.16
合计	19,918,656.77	12,422,649.78

17、 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377,089.09	146,620.26
企业所得税	3,503,870.84	5,665,054.38
房产税	311,774.50	311,774.49
土地使用税	2,626.75	2,626.75
城建税	52,533.43	12.91
教育费附加	21,881.34	5.5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393.22	3.68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73,852.57	1,502,030.11
印花税	41,367.22	77,083.93
其他	0.44	0.30
合计	13,602,389.40	7,705,212.33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18、 其它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26,671,432.82	221,288,072.00
应付利息	400,000.00	
合计	227,071,432.82	221,288,072.00

（一）其他应付款

（1）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86,560,895.36	188,841,058.63
1-2年	40,110,537.46	32,447,013.37
合计	226,671,432.82	221,288,072.00

（2）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质保金	58,898,999.17	62,189,255.98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收代付及其他往来	104,897,647.24	97,769,202.44
借款	60,000,000.00	55,000,000.00
其他	2,874,786.41	6,329,613.58
合计	226,671,432.82	221,288,072.00

（3）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杭州惟真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0	借款
邵春荣	9,487,174.41	往来款
张青阳	8,177,028.22	往来款
中基伟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384,931.40	往来款
谢雷	4,778,966.87	往来款
合计	88,828,100.90	

浙江中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二）应付利息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武汉拓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	
合计	400,000.00	

19、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18,833.00
合计		18,833.00

20、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期末余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鲲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9%	267,136,700.00		49%	267,136,700.00
平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8%	261,684,900.00		48%	261,684,900.00
余海军	3%	16,355,300.00		3%	16,355,300.00
合计	100%	545,176,900.00		100%	545,176,900.00

21、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资本溢价	137,261,500.00			137,261,500.00
合计	137,261,500.00			137,261,500.00

22、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金	37,178,861.93	5,310,176.59		42,489,038.53
合计	37,178,861.93	5,310,176.59		42,489,038.53

23、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期期末余额	524,431,829.49	431,508,081.90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其中：会计差错调整		
本期期初余额	524,431,829.49	431,508,081.90
本期增加额	53,101,765.93	103,248,608.44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53,101,765.93	103,248,608.44
其他转入		
本年减少额	-85,310,176.59	10,324,860.84
其中：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310,176.59	10,324,860.84
其他	-80,000,000.00	
本期期末余额	492,223,418.83	524,431,829.49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24、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主营业务收入小计	4,234,802,128.07	6,364,148,504.36
其中：建筑安装收入	4,173,264,308.46	6,271,667,227.18
设计费收入	61,135,272.47	92,481,277.18
投标服务收入	402,547.14	499,966.53
二、其他业务收入小计	2,665,421.96	499,366.53
其中：工程咨询服务收入	2,427,715.54	
废料销售收入		
其他	237,706.42	600.00
合计	4,237,467,550.03	6,364,648,470.89

25、 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主营业务成本小计	4,058,653,257.87	6,137,230,520.48
其中：建筑安装成本	4,005,890,984.37	6,048,612,584.88
设计费成本	52,762,273.50	88,617,935.60
二、其他业务成本小计		200,000.00
其中：工程咨询服务成本		200,000.00
合计	4,058,653,257.87	6,137,430,520.48

26、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538,287.79	11,319,394.56
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4,670,205.56	8,085,281.83
印花税	1,258,491.80	1,148,546.18
房产税	194,316.63	194,316.86
水利建设基金	15,955.31	
环境保护税	26,010.56	
车船税	7,440.00	6,085.52
土地使用税	1,501.00	194,316.61
其他	194	107,986.46
合计	12,712,402.65	21,995,260.28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27、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9,830,638.26	61,863,348.90
办公费	2,979,714.76	5,162,599.67
差旅费	6,219,506.44	3,046,060.82
装修费	160,843.76	118,223.45
业务招待费	1,572,973.61	2,221,515.15
折旧及摊销	1,935,730.88	2,190,990.69
租赁费	284,279.31	1,037,904.37
其他	8,878,043.93	2,843,819.84
合计	81,861,730.95	78,484,462.89

28、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55,144.93	2,907,211.68
减：利息收入	8,036,017.33	16,247,827.7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	145,953.25	144,976.83
非银行金融机构服务费		1,320,564.10
其他	20,204.26	2,177.65
合计	-7,514,714.89	-11,872,897.46

29、 其他收益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稳岗补贴		265,715.91
温州市鹿城区科学技术局 2021 年度企业研发费用补助		2,912,137.75
疫情响应期间企业用工补贴		75,000.00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贴		315,000.00
一次性扩岗补贴		13,500.00
收温州市鹿城区科学技术局 2022 年科技型企业贷款贴息资金拨付	200,000.00	
2023-11-30 日收 2022 鼓励企业争创文明标化工地奖励(温州市鹿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0,000.00	
收 2020 年度、2021 年度建筑行业奖励(温州市鹿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54,560.00	
其他	76,206.82	12,735.00
合计	1,380,766.82	3,594,088.66

30、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权转让收益	3,103,978.85	
合计	3,103,978.85	

31、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486,237.5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5,923,196.15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965,810.44	
合计	-36,375,244.17	

32、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57,697.03	454,689.77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256,547.51	
合计	198,850.48	454,689.77

33、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违约金收入		31,000.00
税费返还	112,545.44	392,906.07
罚款收入	20,000.00	1,780.00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9,755.43
其他	168,022.26	252.87
合计	300,567.70	445,694.37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34、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罚款支出	168,000.00	164,070.00
对外捐赠	382,356.99	489,600.00
滞纳金	93,522.35	153,551.75
其他	1,510,189.92	2,648.95
合计	2,154,069.26	809,870.70

35、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201,768.98	39,047,118.37
递延所得税费用	-9,093,811.04	
合计	5,107,957.94	39,047,118.37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比例
1	温州鲲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温州市	专业技术服务业	100%	100%
2	杭州平康建设有限公司	杭州市	土木工程建筑业	100%	100%
3	江西鲲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赣州市	房屋建筑业	100%	100%
4	重庆平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市	商务服务业	100%	100%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

关联方名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关系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经济性质或类型
鲲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	商业服务	控股股东	20,160.00	49%	有限责任公司

2．本公司子公司

详见附注八

3．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平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
杭州筑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鲲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
浙江尚谦亿建筑有限公司	鲲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联营企业子公司
杭州鲲鹏工程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鲲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
杭州鲲腾建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温州翔达建筑承包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湖州元鹏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关联方
浙江鲲鹏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鲲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杭州筑业工程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杭州信远建筑有限公司	鲲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宣城市元博圣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鲲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东莞市安威置业有限公司	平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子公司

浙江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4．关联方往来

科目	关联方名称	经济内容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杭州鲲鹏工程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款	608,500.00
应收账款	东莞市安威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款	28,941,321.27
其他应收款	杭州筑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35,733.90
其他应收款	浙江尚谦亿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46,302.90
其他应收款	杭州鲲腾建筑有限公司	往来款	253,648.43
其他应付款	平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63,000.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鲲鹏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
预付账款	温州翔达建筑承包有限公司	工程款	4,900,604.81
应付账款	浙江鲲鹏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工程款	418,709.55
应付账款	尚谦亿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6,610,519.67

5．关联交易

（1）定价政策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均以市价或双方协议价格作为定价基础。

（2）采购物资、接受劳务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浙江鲲鹏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工程款	590,797.19
浙江尚谦亿建筑有限公司	工程款	24,485,217.76

（3）销售产品、提供劳务

项目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东莞市安威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款	4,850,444.52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九、或有事项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3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5768230284B（1/1）

营业执照

（副 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王志根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劳务派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税务服务；财务咨询；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破产清算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科技中介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贰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4 年 12 月 10 日

住　　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潮王路 208 号协作大厦 801 室

登记机关　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11 月 24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国家信用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王志根

经营场所：杭州市拱墅区潮王路208号协作大厦801室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33000262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字〔2004〕84 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4 年 12 月 6 日

证书序号：0015257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浙江省财政厅

2022 年 9 月 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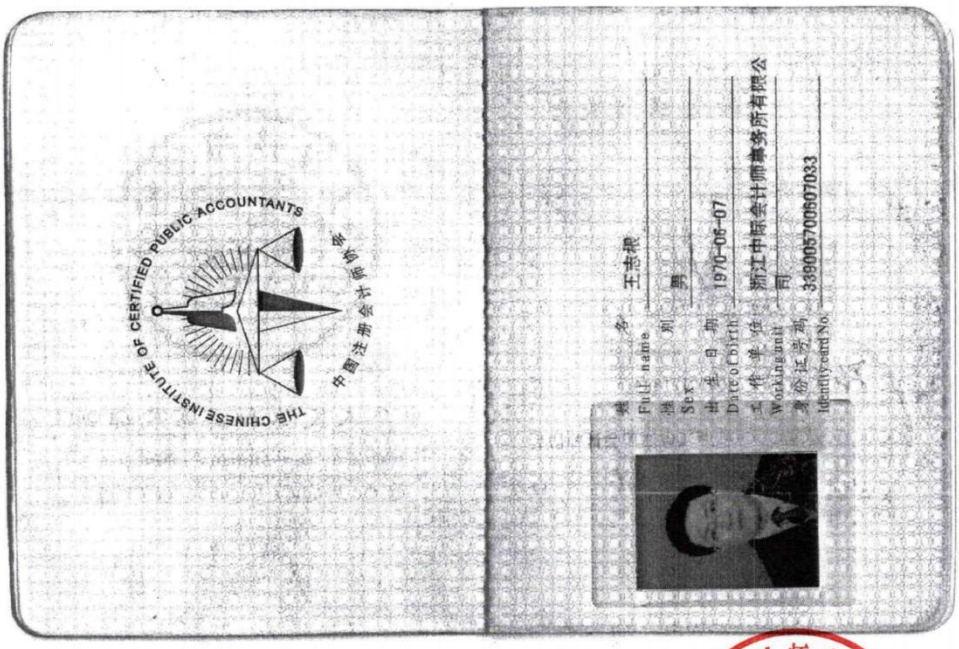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王旭鹏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06-0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30005700507033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3301051002047A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18]28号）
2018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3 10
证书编号：33000012183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0 年 04 月 12 日
Date of Issuance
4
5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周天颖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4-05-0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32623740504001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330105100204?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18]28号）

2018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3 10 03

证书编号：33000020190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3 年 04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4

5

2023 年注册会计师年检二维码

周天涵 330000201908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33010510020474

王志根 330000121834

❖ 企业变更证明文件

2021 年 4 月由注册地市场监管局核准，“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由注册地市场监管局核准，“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登记情况

登记情况：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0073381890XY
企业名称：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经营场所）：浙江省温州市山前街 47 号三楼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张东波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资金数额）：54517.69 万人民币元
登记机关：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营起始日期：2001-12-05
经营截止日期：2031-12-04
核准日期：2021-04-28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建设工程勘察；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专业设计服务；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对外承包工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次数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核准时间
42	名称变更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04-28

（本资料仅供参考，不得作为经营凭证。）

打印日期：2024-04-28

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业档案查询专用章 (1)

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业档案查询专用章 (1)

仅用于投标，再次复印无效

变更登记情况

登记情况：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00733818890XY

企业名称：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经营场所）：浙江省温州市山前街47号三楼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张东波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资金数额）：54517.69 万人民币元　　登记机关：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营起始日期：2001-12-05　　经营截止日期：2031-12-04

核准日期：2024-03-25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建设工程勘察；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特种设备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专业设计服务；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对外承包工程；建筑材料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水泥制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电线、电缆经营；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次数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核准时间
45	名称变更	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3-25
45	投资人(股权)备案	企业名称：元博圣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额：26713.67万；百分比：49%;企业名称：平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出资额：26168.49万；百分比：48%;姓名：余海军；出资额：1635.53万；百分比：3%;	企业名称：鲲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额：26713.67万；百分比：49%;企业名称：平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出资额：26168.49万；百分比：48%;姓名：余海军；出资额：1635.53万；百分比：3%;	2024-03-25

（本资料仅供参考，不得作为经营凭证。）

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业登记专用章（1）

打印日期:2024-03-25

仅用于投标，再次复印无效

浙 江 中 际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Zhejiang Geokey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0KEY-CPA

REPORT

主送单位：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地址： 杭州市拱墅区潮王路 208 号浙江协作大厦 8 楼

电话： （0571）85108189

传真： （0571）85108109

邮编： 310005

网址： www.geokey.com.cn

信箱： geokey@126.com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Zhejiang Geokey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地址： 杭州市拱墅区潮王路208号浙江协作大厦8楼
电话： （0571）85108276 传真： （0571）85108109
信箱： geokey@126.com 邮编： 310004

审 计 报 告

浙中际会审[2025]第245号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鲲鹏集团）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鲲鹏集团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鲲鹏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鲲鹏集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鲲鹏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鲲鹏集团、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鲲鹏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

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鲲鹏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鲲鹏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5 年 3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351,559,772.88	663,230,490.39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761,716.04	10,553,790.34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547,796,670.25	401,632,296.32	应付账款	287,435,232.25	292,908,989.37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65,994,758.82	54,956,544.44	合同负债	217,358,330.00	215,256,917.41
其他应收款	141,383,352.67	110,578,030.21	应付职工薪酬	9,633,163.83	19,918,656.77
存货	76,849,367.00	55,019,037.69	应交税费	12,722,624.12	13,602,389.40
合同资产	668,588,819.03	605,159,933.63	其他应付款	208,137,698.61	227,071,432.82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1,852,934,456.69	1,901,130,123.02	流动负债合计	765,287,048.81	768,758,385.77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63,350,000.00	63,350,000.00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租赁负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	8,682,813.99	10,628,033.81	递延收益		
在建工程			递延所得税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油气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使用权资产			负债合计	765,287,048.81	768,758,385.77
无形资产	437,800.86	545,834.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开发支出			实收资本（或股本）	545,176,900.00	545,176,900.00
商誉			其他权益工具		
长期待摊费用	2,822,674.48	1,161,441.00	其中：优先股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347,709.29	9,093,811.04	永续债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本公积	137,261,500.00	137,261,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640,998.62	84,779,120.1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802,793.44	42,489,038.53
			未分配利润	451,047,213.06	492,223,418.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180,288,406.50	1,217,150,857.3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80,288,406.50	1,217,150,857.35
资产总计	1,945,575,455.31	1,985,909,243.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45,575,455.31	1,985,909,243.13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张东波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鲁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振宇

利 润 表

2024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4,006,572,806.78	4,237,467,550.03
减：营业成本	3,871,187,126.70	4,058,653,257.87
税金及附加	11,234,009.08	12,712,402.6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3,855,015.00	81,861,730.9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996,752.58	-7,514,714.89
其中：利息费用	846,014.00	355,144.93
利息收入	3,985,930.81	8,036,017.33
加：其他收益	276,186.48	1,380,766.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03,978.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064,357.59	-36,375,244.1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7,943.70	198,850.4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733,181.17	60,063,225.43
加：营业外收入	465,041.58	300,567.70
减：营业外支出	2,354,538.32	2,154,069.2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843,684.43	58,209,723.87
减：所得税费用	8,706,135.28	5,107,957.9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137,549.15	53,101,765.93

法定代表人：张东波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鲁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振宇

现 金 流 量 表

2024年度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49,815,183.66	4,233,135,900.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60,131.84	2,125,363.0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4,890,298.33	1,066,394,087.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06,065,613.83	5,301,655,351.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25,175,512.30	3,991,526,420.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887,809.51	94,670,698.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661,532.59	89,344,514.7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0,828,143.61	906,171,111.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47,552,998.01	5,081,712,745.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487,384.18	219,942,606.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7,703,978.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7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0	7,703,978.85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000.00	7,703,978.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5,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53,333.33	8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333.33	80,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46,666.67	-75,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1,670,717.51	152,646,585.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3,230,490.39	510,583,905.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1,559,772.88	663,230,490.39

法定代表人：张东波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鲁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振宇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企04表

编制单位：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度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45,176,900.00				137,261,500.00				42,489,038.53	492,223,418.83		1,217,150,857.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45,176,900.00				137,261,500.00				42,489,038.53	492,223,418.83		1,217,150,857.3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13,754.92	-41,176,205.76		-36,862,450.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137,549.15		43,137,549.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4,313,754.92	-84,313,754.91		-80,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4,313,754.92	-4,313,754.92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0,000,000.00		-80,000,000.00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45,176,900.00				137,261,500.00				46,802,793.44	451,047,213.06		1,180,288,406.6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本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公司基本情况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原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毛晨阳和项琪共同出资组建，于2001年12月5日成立。目前本公司注册资本54,517.69万元。经过历次股权变更后，现股东结构为：鲲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49,065.92万元，占90.00%的股份；杭州元博圣德建设有限公司出资5,451.77万元，占10.00%的股份。法定代表人：张东波，营业期限：2001年12月5日至2031年12月4日，住所：浙江省温州市山前街47号三楼。本公司于2024年3月25日换发取得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300733818900XY的《营业执照》、于2021年4月28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证书编号为D133053071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于2021年4月9日换发取得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编号为TS1833072-2025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于2021年12月9日换发取得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证书编号为A233019574的《工程设计资质证书》、于2021年12月24日换发取得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证书编号为D233021636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于2021年12月27日换发取得温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颁发的证书编号为D333069231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本公司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建设工程勘察；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特种设备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专业设计服务；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对外承包工程；建筑材料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水泥制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电线、电缆经营；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本公司声明按照“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述的编制基础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

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基础及计量属性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以持续经营为前提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分期结算账目和编制财务会计报告。

本公司主要会计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计量的，应当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

4、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
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股东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

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如果以本公司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公司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相关决议向同受其控制的企业无偿划转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本公司按照原有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对于无偿划转减少的子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本公司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以冲减的，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留存收益。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无偿划转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本公司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6、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为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核算方法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

（A）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B）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合同资产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

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

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因销售产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应收账款组合1	联营项目款项按1%计提
应收账款组合2	自营项目款项按账龄计提
应收账款组合3	其他的应收款项单独计提
其他应收款项组合1	投标保证金类，不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项组合2	履约保证金类、民工保证金类、质保金类中的政府单位按照账龄计提后减半
其他应收款项组合3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项组合4	关联方类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同资产组合1	短期无风险类，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同资产组合2	其他的合同资产单独计提

应收款项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1.00
1-2年	5.00
2-3年	20.00
3-4年	30.00
4-5年	50.00
5年以上	100.00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和因销售产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模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在考虑历史信用损失经验时，管理层综合考虑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历史回收情况、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合同资产的账龄等信息。

（C）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

8、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及周转材料等。

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包括建造成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9、合同成本

（1）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0、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1、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成本。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投资收益确认方法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

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还应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仅指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见附注四、资产减值。

12、 固定资产核算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如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固定资产成本时，需考虑弃置费用因素。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并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预计净残值率为原值的 5%）确定折旧率。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预计残值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现行分类折旧率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4.75
机器设备	3-10	9.5-31.67
运输工具	3-5	19-31.67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	19-31.67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无法为本公司产生收益或暂时未使用（季节性停用除外）的固定资产，作为闲置固定资产。闲置固定资产需重新估计预计使用寿命和折旧率，折旧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某项租入固定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已经转移，本公司认定为融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需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加上可直接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未确认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分摊。租入固定资产按租赁期和估计净残值确定折旧率，计提折旧。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本公司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别核算，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它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4、 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无形资产包括软件，以成本计量。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3至10年平均摊销。

（2）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5、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待摊费用按形成时发生的实际成本入账。

16、 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和计提依据

本公司对除存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有证据表明资产被闲置、有终止使用计划或市价大幅下跌、外部环境发生

重大变化时，需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按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浙江中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7、 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

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则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仅指购建和生产过程超过一年的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在同时具备下列三个条件时开始资本化：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三个月的，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资本化期间内，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认为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19、 职工薪酬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

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辞退福利，是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本公司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20、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1）工程承包合同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工程承包合同收入通常包含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自营工程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内部承包工程按照产出法，按经业主/客户、监理单位签字或盖章的产值（进度）确认单上累计已完成工作量确认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设计收入的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向客户提供设计服务，于服务完成并取得收款权后确认收入。

（3）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1、 租赁核算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让，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一般指 75%或 75%以上）；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一般指 90%或 90%以上，下同）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或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承租人的会计处理：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

费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融资租赁出租人的会计处理：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主要会计处理：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 政府补助核算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本公司对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或直接进入当期损益。

23、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确定：本公司按照有关税法规定，结合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计算确定应向税务机关缴纳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费用确定：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即为递延所得税费用。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月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经主管税务机关核实后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3%、6%、9%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地方教育附加	2%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67.10	
银行存款	351,559,605.78	663,230,490.39
合计	351,559,772.88	663,230,490.39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2、 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59,424.37	
商业承兑汇票	3,742,291.67	16,743,362.07
合计	4,501,716.04	16,743,362.07
减：减值准备	3,740,000.00	6,189,571.73
应收票据账面价值	761,716.04	10,553,790.34

3、 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800,402.96	1.35	3,900,201.48	50.00	3,900,201.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9,306,415.74	98.65	25,409,946.97	4.46	543,896,468.77
合计	577,106,818.70	100	29,310,148.45	5.08	547,796,670.25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	39,126,627.75	9.52	3,563,419.49	9.11	35,563,208.26

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1,991,906.15	90.48	5,922,818.09	1.59	366,069,088.06
合计	411,118,533.90	100.00	9,486,237.58	2.31	401,632,296.32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期末按账龄分析法计组合提坏账准备的如下：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99,982,585.06	55.77	1,999,825.85	1	197,982,759.21
1-2年	63,312,291.50	17.65	3,165,614.57	5	60,146,676.92
2-3年	78,712,830.47	21.95	15,742,566.09	20	62,970,264.38
3-4年	16,605,804.83	4.63	4,981,741.45	30	11,624,063.38
合计	358,613,511.86	100	25,889,747.97	7.22	332,723,763.89

2）期末联营项目组合提坏账准备的如下：

组合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联营项目组合	213,305,762.51	2,133,057.63	1.00	211,172,704.88

（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嘉兴鼎泰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7,800,402.96	3,900,201.48	50.00	鼎泰母公司华夏幸福债务重组
合计	7,800,402.96	3,900,201.48		

（3）金额较大的应收账款如下：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款项性质
浙江虹硕实业有限公司	106,608,373.01	工程款
温州保悦置业有限公司	99,373,145.16	工程款
温州润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2,708,329.08	工程款
温州龙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9,848,245.32	工程款
丽水大家未来社区项目建设有限公司	42,367,025.34	工程款
合计	350,905,117.91	

4、 预付款项

（1）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2,146,821.34	63.86	36,580,514.16	66.56%

1-2 年	23,847,937.48	36.14	18,376,030.28	33.44%
合计	65,994,758.82	100.00	54,956,544.44	100.00%

（2）金额较大的预付账款如下：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款项性质
王永云	15,979,204.33	工程款
杜洪强	10,343,321.62	工程款
河北金鼎建筑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34,618.08	工程款
温州翔达建筑承包有限公司	5,852,491.54	工程款
杭州中磐建筑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3,327,831.80	工程款
合计	42,537,467.37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5、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41,383,352.67	110,578,030.21
合计	141,383,352.67	110,578,030.21

（1）类别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7,885,371.93	100.00	36,502,019.26	20.52	141,383,352.67
合计	177,885,371.93	100.00	36,502,019.26	20.52	141,383,352.67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8,612,352.66	100.00	28,034,322.45	20.22	110,578,030.21
合计	138,612,352.66	100.00	28,034,322.45	20.22	110,578,030.21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期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5,683,645.92	23.38	256,744.20	1.00	25,426,901.72
1-2 年	18,290,386.35	16.65	914,519.31	5.00	17,375,867.04
2-3 年	31,029,854.72	28.25	6,205,970.94	20.00	24,823,883.78
3-4 年	6,340,168.12	5.77	1,902,050.44	30.00	4,438,117.68
4-5 年	6,547,238.00	5.96	3,273,619.00	50.00	3,273,619.00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账面价值
5年以上	21,952,270.24	19.99	21,952,270.24	100.00	0.00
合计	109,843,563.35	100.00	34,505,174.13	31.41	75,338,389.22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2）期末投标保证金类组合提坏账准备的如下：

组合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投标保证金类组合	11,631,585.38			11,631,585.38

3）期末履约保证金类、民工保证金类、质保金类中的政府单位组合提坏账准备的如下：

组合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履约保证金类、民工保证金类、质保金类中的政府单位组合	4,122,419.07	1,996,845.13	48.00	2,125,573.94

4）期末关联方类组合提坏账准备的如下：

组合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关联方类组合	52,287,804.13			52,287,804.13

（3）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款项性质
方平山	25,989,903.09	往来款
宜宾市翠屏区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2,384,931.40	往来款
浙江虹硕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往来款
鲲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往来款
湖南日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	往来款
合计	63,374,834.49	

6、 存货

（1）存货明细情况

类别	期末余额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周转材料	0.00		0.00
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	76,363,497.50		76,363,497.50
原材料	485,869.50		485,869.50
合计	76,849,367.00		76,849,367.0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周转材料	77,254.92		77,254.92

类别	期初余额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	52,764,477.30		52,764,477.30
原材料	2,177,305.47		2,177,305.47
合计	55,019,037.69		55,019,037.69

浙江中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7、 合同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667,623,008.59		667,623,008.5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1,931,620.88	965,810.44	965,810.44
合计	669,554,629.47	965,810.44	668,588,819.03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604,194,123.19		604,194,123.1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1,931,620.88	965,810.44	965,810.44
合计	606,125,744.07	965,810.44	605,159,933.63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965,810.44			965,810.44
合计	965,810.44			965,810.44

8、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按类别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3,350,000.00		63,350,000.00
合计	63,350,000.00		63,350,000.00

9、 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1,172,520.58	44,904.88	1,758,377.54	29,459,047.9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3,132,930.00			23,132,930.00
机器设备	2,682,577.93		85,022.71	2,605,555.22
运输工具	3,405,339.55	24,413.38	806,822.68	2,314,930.25
电子设备及其他	1,951,673.10	20,491.50	866,532.15	1,405,632.45
二、累计折旧合计	20,544,486.77	1,737,821.52	1,506,074.36	20,776,233.9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157,773.48	1,098,814.18		16,256,587.66
机器设备	924,735.27	281,744.86	33,266.97	1,173,213.16
运输工具	2,853,633.48	213,765.74	752,468.97	2,314,930.25
电子设备及其他	1,608,344.54	143,496.74	720,338.42	1,031,502.86
三、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四、账面价值合计	10,628,033.81			8,682,813.9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975,156.52			6,876,342.34
机器设备	1,757,842.66			1,432,342.06
运输工具	551,706.07			
电子设备及其他	343,328.56			374,129.59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10、 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值合计	2,432,009.48		1,693,620.82	738,388.66
其中：软件	2,432,009.48		1,693,620.82	738,388.66
二、累计摊销合计	1,886,175.22	108,033.40	1,693,620.82	300,587.80
其中：软件	1,886,175.22	108,033.40	1,693,620.82	300,587.80
三、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软件				
四、账面价值	545,834.26			437,800.86
其中：软件	545,834.26			437,800.86

11、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装修费	574,032.02	524,290.88	889,992.79	208,330.11
租赁费	88,054.38	19,047.62	49,296.00	57,806.00
临时设施费用	499,354.60	2,537,934.96	789,637.36	2,247,652.20

其他待摊费		335,043.40	26,157.23	308,886.17
合计	1,161,441.00	3,416,316.86	1,755,083.38	2,822,674.48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时性差异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金额	暂时性差异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金额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9,390,836.78	17,347,709.29	36,375,244.17	9,093,811.04
合计	69,390,836.78	17,347,709.29	36,375,244.17	9,093,811.04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合计				

13、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14、 应付账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62,782,626.48	144,047,502.47
1-2年	75,680,734.05	84,677,829.94
2-3年	31,646,401.89	50,891,714.49
3年以上	17,325,469.83	13,291,942.47
合计	287,435,232.25	292,908,989.37

（2）金额较大的应付账款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陈东	31,256,746.96	内部分包款
方平山	19,143,741.99	内部分包款
张青阳	12,681,043.84	内部分包款
林凯	8,291,690.36	内部分包款
谢雷	7,064,902.51	内部分包款
合 计	78,438,125.66	

15、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217,358,330.00	215,256,917.41
合计	217,358,330.00	215,256,917.41

16、 应付职工薪酬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533,255.59	18,262,345.20
二、职工福利费	1,080.06	105,261.00
三、社会保险费	781,802.40	1,056,671.95
四、住房公积金	19,208.58	279,169.11
五、工会经费	297,817.20	215,209.51
合计	9,633,163.83	19,918,656.77

17、 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813,467.77	9,377,089.09
企业所得税	2,480,515.11	3,503,870.84
房产税	194,300.00	311,774.50
土地使用税	1,500.00	2,626.75
城建税	122,577.61	52,533.43
教育费附加	52,533.27	21,881.34
地方教育费附加	35,022.18	17,393.2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73,852.57
印花税	22,708.18	41,367.22
其他		0.44
合计	12,722,624.12	13,602,389.40

18、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07,711,865.28	226,671,432.82
应付利息	425,833.33	400,000.00
合计	208,137,698.61	227,071,432.82

（一）其他应付款

（1）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48,477,099.98	186,560,895.36
1-2年	59,234,765.30	40,110,537.46
合计	207,711,865.28	226,671,432.82

（2）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质保金	45,851,946.62	58,898,999.17
代收代付及其他往来	159,136,982.09	104,897,647.24
借款		60,000,000.00
其他	2,722,936.57	2,874,786.41
合计	207,711,865.28	226,671,432.82

浙江申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3）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杭州惟真科技有限公司	67,686,200.00	借款、往来款
邵春荣	18,752,425.18	往来款
中基伟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384,931.40	履约保证金
张青阳	3,241,682.21	往来款
谢雷	1,420,086.87	往来款
合计	101,485,325.66	

（二）应付利息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武汉拓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25,833.33	400,000.00
合计	425,833.33	400,000.00

19、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期末余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鲲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9%	267,136,700.00	223,522,500.00	90%	490,659,200.00
平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8%	261,684,900.00	-261,684,900.00		
余海军	3%	16,355,300.00	-16,355,300.00		
杭州元博圣德建设有限公司			54,517,700.00	10%	54,517,700.00
合计	100%	545,176,900.00		100%	545,176,900.00

20、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资本溢价	137,261,500.00			137,261,500.00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合计	137,261,500.00			137,261,500.00

21、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金	42,489,038.53	4,313,754.92		46,802,793.44
合计	42,489,038.53	4,313,754.92		46,802,793.44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22、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期期末余额	492,223,418.83	524,431,829.49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其中：会计差错调整		
本期期初余额	492,223,418.83	524,431,829.49
本期增加额	43,137,549.15	53,101,765.93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43,137,549.15	53,101,765.93
其他转入		
本年减少额	-84,313,754.92	-85,310,176.59
其中：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313,754.92	-5,310,176.59
其他	-80,000,000.00	-80,000,000.00
本期期末余额	451,047,213.06	492,223,418.83

23、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主营业务收入小计	4,002,205,498.58	4,234,802,128.07
其中：建筑安装收入	3,930,751,737.78	4,173,264,308.46
设计费收入	71,453,760.80	61,135,272.47
投标服务收入		402,547.14
二、其他业务收入小计	4,367,308.20	2,665,421.96
其中：工程咨询服务收入	974,716.98	2,427,715.54
投标服务收入	1,369,727.00	
承包管理收入	988,571.76	
其他	1,034,292.46	237,706.42
合计	4,006,572,806.78	4,237,467,550.03

24、 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主营业务成本小计	3,871,187,126.70	4,058,653,257.87
其中：建筑安装成本	3,807,508,897.12	4,005,890,984.57
设计费成本	63,678,229.58	52,762,273.50
合计	3,871,187,126.70	4,058,653,257.87

亚证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25、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67,408.80	6,538,287.79
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4,048,149.14	4,670,205.56
印花税	1,120,626.87	1,258,491.80
房产税	76,842.12	194,316.63
水利建设基金	3,222.24	15,955.31
环境保护税	301,713.09	26,010.56
车船税	7,140.00	7,440.00
土地使用税	374.25	1,501.00
其他	8,532.57	194
合计	11,234,009.08	12,712,402.65

26、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合计	53,855,015.00	81,861,730.95
其中主要项目：		
职工薪酬	41,454,669.42	59,830,638.26
办公费	950,379.52	2,979,714.76
差旅费	2,543,941.13	6,219,506.44
业务招待费	1,191,666.87	1,572,973.61
折旧及摊销	587,169.12	1,935,730.88

27、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846,014.00	355,144.93
减：利息收入	3,985,930.81	8,036,017.33
手续费	142,966.79	145,953.25
非银行金融机构服务费		
其他	197.44	20,204.2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2,996,752.58	-7,514,714.89

28、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稳岗补贴	11,532.74	
省标化奖励	150,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95,700.25	
企业女职工产假期间社保补贴	8,333.49	
一次性扩岗补贴	1,500.00	
2022 年科技型企业贷款贴息资金拨付		200,000.00
2022 鼓励企业争创文明标化工地奖励		150,000.00
2020 年度、2021 年度建筑行业奖励		954,560.00
残疾人就业补贴	9,120.00	
其他		76,206.82
合计	276,186.48	1,380,766.82

29、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权转让收益		3,103,978.85
合计		3,103,978.85

30、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4,374,966.02	-9,486,237.5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138,963.30	-25,923,196.15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449,571.73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965,810.44
合计	-20,064,357.59	-36,375,244.17

31、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58,553.72	-57,697.03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286,497.42	256,547.51
合计	227,943.70	198,850.48

32、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费返还		112,545.44
罚款收入	1,500.00	20,000.00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3,694.31	
其他	459,847.27	168,022.26
合计	465,041.58	300,567.70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33、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罚款支出	884,442.11	168,000.00
对外捐赠		382,356.99
滞纳金	770,950.05	93,522.35
其他	699,146.16	1,510,189.92
合计	2,354,538.32	2,154,069.26

34、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722,224.68	14,201,768.98
递延所得税费用	-5,016,089.40	-9,093,811.04
合计	8,706,135.28	5,107,957.94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比例
1	温州鲲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温州市	专业技术服务业	100%	100%
2	杭州平康建设有限公司	杭州市	土木工程建筑业	100%	100%
3	江西鲲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赣州市	房屋建筑业	100%	100%
4	重庆平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市	商务服务业	100%	100%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关联方名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关系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经济性质或类型
鲲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	商业服务	控股股东	20,160.00	90%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人为自然人毛晨阳。

2．本公司子公司

详见附注八。

3．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杭州鲲鹏工程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鲲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
浙江鲲鹏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鲲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4．关联方往来

科目	关联方名称	经济内容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杭州鲲鹏工程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款	108,500.00
应付账款	浙江鲲鹏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工程款	208,033.42

5．关联交易

（1）定价政策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均以市价或双方协议价格作为定价基础。

（2）采购物资、接受劳务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浙江鲲鹏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工程款	350,416.90

九、或有事项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3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5768230284B（1/1）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王志根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劳务派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税务服务；财务咨询；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破产清算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科技中介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贰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4 年 12 月 10 日

住　　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潮王路 208 号协作大厦 801 室

登记机关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11 月 24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国家信用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王志根

经营场所：杭州市拱墅区潮王路208号协作大厦801室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33000262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字〔2004〕84 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4 年 12 月 6 日

证书序号：0015257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2 年 9 月 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浙江中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3301051002047A
姓名 Full name 周天颖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4-05-0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浙江中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32621740504001


证书编号：33000020190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3 年 04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This certifica 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18]28号）
2018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3 01 03 日 /d
3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330105700204TA
姓名 Full name 王志根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05-0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浙江中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30005700507033


证书编号：33000012183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0年04月12日
Date of Issuance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16]28号）
2018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3年10月
5

2024年注册会计师年检二维码



周天涵 330000201908



王志根 330000121834



附件 4：企业近 5 年纳税情况一览表

年份	完税金额	纳税企业	纳税信用等级	备注
2020 年度	2277.579524 万元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	
2021 年度	3395.021827 万元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	
2022 年度	2130.243794 万元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	
2023 年度	1197.249059 万元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	
2024 年度	268.505717 万元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	
合计	**9268.599921 万元**			

后附完税证明。

2020年完税证明（全年完税2277.579524万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928)33 证明 0000207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温州市鹿城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填发日期	2025-09-28
纳税人名称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3030073381890XY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0-01-01 至 2020-12-31	2022-01-13	¥17036495.47
增值税(滞纳金)	2020-12-01 至 2020-12-31	2022-01-13	¥3506.33
企业所得税	2020-01-01 至 2020-12-31	2021-05-28	¥3535648.26
企业所得税	2020-01-01 至 2020-12-31	2021-11-09	¥-381019.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0-01-01 至 2020-12-31	2022-06-01	¥1192554.68
城市维护建设税(滞纳金)	2020-12-01 至 2020-12-31	2022-06-01	¥341.01
房产税	2020-03-01 至 2020-03-31	2020-04-15	¥25653.84
印花税	2020-01-01 至 2020-12-31	2022-10-20	¥206492.60
车船税	2020-01-01 至 2020-12-31	2021-01-19	¥1260.00
教育费附加	2020-01-01 至 2020-12-31	2022-06-01	¥511094.86
地方教育附加	2020-01-01 至 2020-12-31	2022-06-01	¥340729.92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0-01-01 至 2020-12-31	2021-10-08	¥303037.74

金额合计（大写）	贰仟贰佰柒拾柒万伍仟柒佰玖拾伍元贰角肆分	¥22775795.24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温州市鹿城区税务局 电子业务专用章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1页，总共1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用于嘉湖路改造完善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管理、BIM、招标代理）投标使用 使用时间：2025.9.28-2025.12.31

纳税信用级别证明

纳税人名称：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91330300733818900XY）系我局管辖企业，该纳税人经评定的纳税信用级别为 A,评价年度为 2020 年度。

特此证明。

主管税务机关（签章）

开具时间：2024 年 04 月 22 日

使用事宜：仅限嘉湖路改造完善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管理、监理、BIM、招标代理）投标使用
使用时间：2025.9.28-2025.12.31

2021年完税证明（全年完税3395.021827万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928)33 证明 00002085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温州市鹿城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填发日期	2025-09-28
纳税人名称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3030073381890XY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滞纳金)	2021-01-01 至 2021-11-30	2022-03-25	¥17845.62
增值税	2021-01-01 至 2021-12-31	2022-03-25	¥27550693.24
企业所得税(滞纳金)	2021-01-01 至 2021-12-31	2024-11-14	¥1326.52
企业所得税	2021-01-01 至 2021-12-31	2024-11-14	¥3270385.44
企业所得税	2021-01-01 至 2021-12-31	2022-07-21	¥-973380.4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1-01-01 至 2021-12-31	2022-03-25	¥1928548.54
印花税	2021-01-01 至 2021-12-31	2023-06-19	¥378725.80
印花税	2021-12-01 至 2021-12-31	2023-07-10	¥-23686.20
印花税(滞纳金)	2021-12-01 至 2021-12-31	2023-06-19	¥23103.16
车船税	2021-01-01 至 2021-12-31	2021-05-13	¥900.00
教育费附加	2021-01-01 至 2021-12-31	2022-03-25	¥826520.80
地方教育附加	2021-01-01 至 2021-12-31	2022-03-25	¥551013.88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1-01-01 至 2021-12-31	2022-09-30	¥396972.75
金额合计（大写）	叁仟叁佰玖拾伍万零贰佰壹拾捌元贰角柒分		¥33950218.27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温州市鹿城区税务局 电子业务专用章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使用事宜：仅限嘉湖路改造完善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管理、监理、BIM、招标代理）投标使用
使用时间：2025.9.28-2025.12.31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928)33 证明 00002085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温州市鹿城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填发日期	2025-09-28
纳税人名称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3030073381890XY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滞纳金)	2021-01-01 至 2021-11-30	2022-03-25	¥1249.20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叁仟叁佰玖拾伍万零贰佰壹拾捌元贰角柒分	¥33950218.27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温州市鹿城区税务局 电子业务专用章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仅用于嘉湖路改造完善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管理、监理、BIM、招标代理）投标使用
使用时间：2025.9.28-2025.12.31

纳税信用级别证明

纳税人名称：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91330300733818900XY）系我局管辖企业，该纳税人经评定的纳税信用级别为 A,评价年度为 2021 年度。

特此证明。

主管税务机关（签章）

开具时间：2024 年 04 月 22 日

使用事宜：仅限嘉湖路改造完善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管理、监理、BIM、招标代理）投标使用
使用时间：2025.9.28-2025.12.31

2022年完税证明（全年完税2130.243794万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928)33 证明 0000209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温州市鹿城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填发日期	2025-09-28
纳税人名称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3030073381890XY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01-01 至 2022-04-30	2022-07-14	¥-26297.91
增值税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3-01-17	¥19187981.92
增值税(滞纳金)	2022-07-01 至 2022-07-31	2022-08-31	¥2933.63
企业所得税(滞纳金)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5-09-18	¥8233.72
企业所得税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5-09-18	¥105067.35
企业所得税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4-11-01	¥-908388.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3-01-17	¥1343158.74
印花税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5-03-20	¥538446.47
印花税(滞纳金)	2022-12-31 至 2022-12-31	2025-03-20	¥35697.40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 至 2022-04-30	2022-07-14	¥-788.94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 至 2022-04-30	2022-07-14	¥-525.96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3-01-17	¥383759.65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3-09-28	¥59156.24
金额合计（大写）	贰仟壹佰叁拾万零贰仟肆佰叁拾柒元玖角肆分		¥21302437.94

备注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温州市鹿城区税务局 电子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仅供嘉湖路改造完善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管理、BIM、监理）投标使用 使用时间：2025.9.28-2025.12.31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928)33 证明 0000209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温州市鹿城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填发日期	2025-09-28
纳税人名称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3030073381890XY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 至 2022-04-30	2022-07-14	¥-1840.85
城市维护建设税(滞纳金)	2022-07-01 至 2022-07-31	2022-08-31	¥205.35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3-01-17	¥575639.45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贰仟壹佰叁拾万零贰仟肆佰叁拾柒元玖角肆分	¥21302437.94

备注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温州市鹿城区税务局 电子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仅用于嘉湖路改造完善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管理、监理、BIM、招标代理）投标使用
使用时间：2025.9.28-2025.12.31

纳税信用级别证明

纳税人名称：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91330300733818900XY）系我局管辖企业，该纳税人经评定的纳税信用级别为 A,评价年度为 2022 年度。

特此证明。

主管税务机关（签章）

开具时间：2024 年 04 月 22 日

使用事宜：仅限嘉湖路改造完善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管理、监理、BIM、招标代理）投标使用
使用时间：2025.9.28-2025.12.31

2023年完税证明（全年完税1197.249059万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928)33 证明 0000210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温州市鹿城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填发日期	2025-09-28
纳税人名称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3030073381890XY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6-26	¥10516253.84
增值税(滞纳金)	2023-12-01 至 2023-12-31	2024-06-26	¥99.55
企业所得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7-18	¥-616824.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6-26	¥736137.78
印花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5-03-20	¥821410.43
印花税(滞纳金)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5-03-20	¥29286.59
印花税	2023-10-01 至 2023-12-31	2024-03-22	¥-88241.56
车船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1-11	¥2460.00
环境保护税	2023-07-01 至 2023-12-31	2024-07-17	¥41915.07
环境保护税(滞纳金)	2023-10-01 至 2023-12-31	2024-07-17	¥314.99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6-26	¥315487.61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6-26	¥210325.0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9-18	¥3858.59
金额合计（大写）	壹仟壹佰玖拾柒万贰仟肆佰玖拾元伍角玖分		¥11972490.59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温州市鹿城区税务局 电子业务专用章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928)33 证明 0000210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温州市鹿城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填发日期	2025-09-28
纳税人名称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3030073381890XY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滞纳金)	2023-12-01 至 2023-12-31	2024-06-26	¥6.97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壹仟壹佰玖拾柒万贰仟肆佰玖拾元伍角玖分	¥11972490.59

备注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温州市鹿城区税务局 电子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仅用于嘉湖路改造完善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管理、监理、BIM、招标代理）投标使用
使用时间：2025.9.28-2025.12.31

纳税信用级别证明

纳税人名称：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91330300733818900XY）系我局管辖企业，该纳税人经评定的纳税信用级别为 A,评价年度为 2023 年度。

特此证明。

主管税务机关（签章）

开具时间：2024 年 05 月 21 日

仅限嘉湖路改造完善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管理、监理、BIM、招标代理）投标使用事宜：仅限嘉湖路改造完善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管理、监理、BIM、招标代理）投标使用时间：2025.9.28-2025.12.31

2024年完税证明（全年完税268.505717万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928)33 证明 00002114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温州市鹿城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填发日期	2025-09-28
纳税人名称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3030073381890XY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1-15	¥1751108.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1-15	¥122577.61
印花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3-20	¥638875.58
印花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2	¥-49542.57
印花税(滞纳金)	2024-12-31 至 2024-12-31	2025-03-20	¥1528.02
车船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1-15	¥3060.00
环境保护税(滞纳金)	2024-01-01 至 2024-06-30	2024-07-17	¥97.62
环境保护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1-08	¥129796.79
教育费附加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1-15	¥52533.27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1-15	¥35022.18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贰佰陆拾捌万伍仟零伍拾柒元壹角柒分	¥2685057.17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温州市鹿城区税务局 电子业务专用章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1页，总共1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仅限嘉湖路改造完善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管理、BIM、监理）投标使用
使用时间：2025.9.28-2025.12.31

纳税信用级别证明

纳税人名称：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91330300733818900XY）系我局管辖企业，该纳税人经评定的纳税信用级别为 A,评价年度为 2024 年度。

特此证明。

主管税务机关（签章）

开具时间：2025 年 09 月 28 日

使用事宜：仅限嘉湖路改造完善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管理、监理、BIM、招标代理）投标使用
使用时间：2025.9.28-2025.12.31

附件 5：三大体系认证证书



上海赛威认证有限公司

(上海市徐汇区桂平路481号21幢401室 200233)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SW22QJ20154R2M

兹证明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0073381890XY

注册地:浙江省温州市山前街 47 号三楼

经营地: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3688 号潮人汇大厦 11 楼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及 GB/T50430-2017

管理体系认证范围:

资质证书范围内的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及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管理体系认证范围:

资质证书范围内的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压力管道的设计

（签发人）

初次获证：2016 年 11 月 29 日

颁证日期：2022 年 11 月 28 日

换证日期：2024 年 08 月 27 日

有效期至：2025 年 11 月 28 日

本证书三年有效期内每隔12个月须接受一次监督审核，并和年度确认书一起使用方可有效。

证书有效性可登录国家认监委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或扫描二维码查询。

上海赛威认证有限公司 证书专用章

上海赛威认证有限公司

(上海市徐汇区桂平路481号21幢401室 200233)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SW22E20783R2M

兹证明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0073381890XY

注册地：浙江省温州市山前街 47 号三楼

经营地：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3688 号潮人汇大厦 11 楼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管理体系认证范围：

资质证书范围内的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压力管道的设计，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及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专业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

（签发人）

初次获证：2016 年 11 月 29 日

颁证日期：2022 年 11 月 28 日

换证日期：2024 年 08 月 27 日

有效期至：2025 年 11 月 28 日

本证书三年有效期内每隔12个月须接受一次监督审核，
并和年度确认书一起使用方可有效。
证书有效性可登录国家认监委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或扫描二维码查询。

上海赛威认证有限公司 证书专用章

上海赛威认证有限公司

(上海市徐汇区桂平路481号21幢401室 20023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SW22S20633R2M

兹证明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0073381890XY

注册地：浙江省温州市山前街 47 号三楼

经营地：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3688 号潮人汇大厦 11 楼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管理体系认证范围：

资质证书范围内的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压力管道的设计，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及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专业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

（签发人）

初次获证：2016 年 11 月 29 日

颁证日期：2022 年 11 月 28 日

换证日期：2024 年 08 月 27 日

有效期至：2025 年 11 月 28 日

本证书三年有效期内每隔12个月须接受一次监督审核，并和年度确认书一起使用方可有效。

证书有效性可登录国家认监委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或扫描二维码查询。

上海赛威认证有限公司 证书专用章

附件 6：企业信用等级证书（AAA 级）



浙江省AAA级
“守合同重信用”公示企业

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为浙江省AAA级“守合同重信用”公示企业，公示期两年。公示期间实行动态管理，接受社会监督。

公示机关：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示网站：http://szxt.zjamr.zj.gov.cn

公示时间：2023年9月25日-2025年9月24日

4、企业规模及实力文件-联合体成员三：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table>
<tr><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3">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td><td>企业曾用名（如有）</td><td>深圳市筑宇建设监理有限公司</td></tr>
<tr><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d><td colspan="3">914403001923491180</td><td>企业类型</td><td>有限责任公司</td></tr>
<tr><td>注册资金（万元）</td><td colspan="3">2008</td><td>注册地址</td><td>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中粮祥云 2 栋 A 座 1601</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3">1995 年 06 月 13 日</td><td>驻深场所信息</td><td>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中粮祥云 2 栋 A 座 1601</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王苏夏</td><td>联系方式</td><td>0755-82788492</td><td rowspan="5">企业股东信息（主要）</td><td>王苏夏 59%</td></tr>
<tr><td>主项资质</td><td colspan="3">▶ 广东省工程建设招标代理行业资信评价等级证书（AAA 级）
证书号：GDZBDL2023021，有效期：至 2027 年 1 月 28 日
▶ 工程监理资质：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证书号：E144007313，有效期：至 2029 年 8 月 28 日
▶ 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该资质已于 2021年7月1日取消审批）
证书号：甲 180944001528，有效期：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td><td>王迎节 25%</td></tr>
<tr><td>企业总人数</td><td colspan="3">1300 人</td><td>王雯 15%</td></tr>
<tr><td>企业总资产（亿元）</td><td colspan="3">1.9897433861</td><td>张宏利 1%</td></tr>
<tr><td rowspan="5">年营收额（万元）</td><td>2020 年</td><td colspan="2">20260.971360</td><td colspan="2" rowspan="5">近 5 年合计年营业额：100006.889531 万元，年均营业额：20001.377906 万元。</td></tr>
<tr><td>2021 年</td><td colspan="2">22563.441806</td></tr>
<tr><td>2022 年</td><td colspan="2">20066.903761</td></tr>
<tr><td>2023 年</td><td colspan="2">18737.569103</td></tr>
<tr><td>2024 年</td><td colspan="2">18378.003501</td></tr>
</table>

注：

1.近五年（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营业额情况，以财务审计报告为准；

2.投标人应按本表所填纳税年份的顺序放置纳税证明扫描件。

3.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证明资料。

附件 1：营业执照

企业注册地位于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49118O

营业执照

（副 本）

名　　称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5年06月13日

法定代表人　王苏夏　　住　　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中粮祥云2栋A座160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2：企业资质证书

广东省工程建设招标代理行业资信评价等级证书（AAA 级）



广东省工程建设招标代理行业
资信评价等级证书

编号：GDZBDL2023021

企业名称：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中粮祥云2栋A座1601
法定代表人：	王苏夏
技术负责人：	王迎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34911 80
资信等级：	AAA级
有效期：	至2027年01月28日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2023年01月28日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制

打印日期：2023年02月01日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网站：http://www.gdcia.org

工程监理：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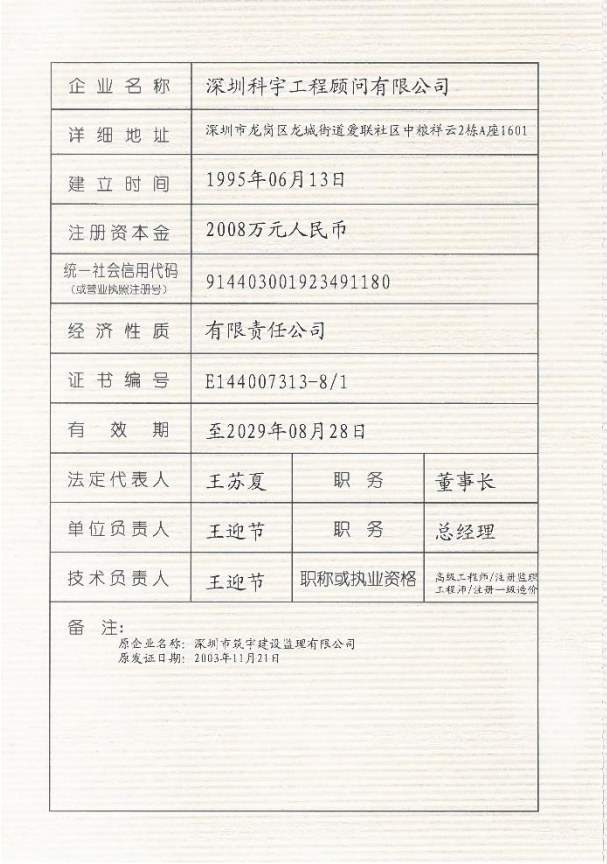

企业名称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中粮祥云2栋A座1601		
建立时间	1995年06月13日		
注册资本金	2008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349118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E144007313-8/1		
有效期	至2029年08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王苏夏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王迎节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王迎节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一级造价

备注：
原企业名称：深圳市筑宇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2003年11月21日



业务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24年08月28日
No.EF0192115

原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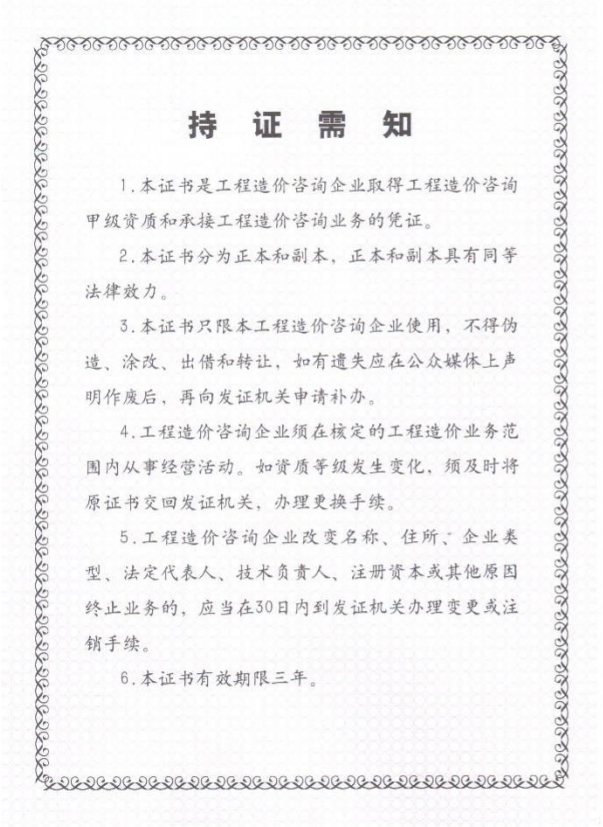

持证需知

1.本证书是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取得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和承接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的凭证。

2.本证书分为正本和副本，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证书只限本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使用，不得伪造、涂改、出借和转让，如有遗失应在公众媒体上声明作废后，再向发证机关申请补办。

4.工程造价咨询企业须在核定的工程造价业务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如资质等级发生变化，须及时将原证书交回发证机关，办理更换手续。

5.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改变名称、住所、企业类型、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注册资本或其他原因终止业务的，应当在30日内到发证机关办理变更或注销手续。

6.本证书有效期限三年。



企业名称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企业住所	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街道深盐路3046号			
成立日期	1995年06月13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4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491180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王苏夏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姓名	张宏利	职称	高级工程师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号	建（造）02440003867		
资质证书号	甲180944001528			
资质有效期限：自 2018年10月01日至 2021年09月30日				

业务范围：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依法从事工程造价咨询活动，不受行政区域限制。甲级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可以从事各类建设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范围包括：
（一）建设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项目经济评价报告的编制和审核；
（二）建设项目概预算的编制与审核，并配合设计方案比选、优化设计、限额设计等工作进行工程造价分析与控制；
（三）建设项目合同价款的确定（包括招标工程工程量清单和标底、投标报价的编制和审核）；合同价款的签订与调整（包括工程变更、工程洽商和索赔费用的计算）；工程款支付；工程结算及竣工结（决）算报告的编制与审核等；
（四）工程造价经济纠纷的鉴定和仲裁的咨询；
（五）提供工程造价信息服务等。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可以对建设项目的组织实施进行全过程或者若干阶段的管理和服务。

发证机关（章）
2018年11月19日

附件 3：企业财务审计报告

2020年财务审计报告（营收额：20260.971360万元）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0年度审计报告书

南审字【2021】第038号

项目内容	序号
审计报告	1
资产负债表	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财务报表附注	6
深圳南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7
深圳南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8

防伪编号： 075520210412173662 50

深圳南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已签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报告文号： 南审字【2021】第038号
委托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 深圳市
事务所名称： 深圳南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1-03-01
报备日期： 2021-04-23
签名注册会计师： 王洪玉 魏成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0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深圳南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755-23611131
传真： 0755-23611131
通信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泰然七路25号苍松大厦北座八层808B
电子邮件： dongshencaishui@tax861.com.cn
事务所网址： http://www.tax861.com.cn/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0755-83515412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http://check.szicpa.org

深圳注协

审计报告

南审字【2021】第038号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

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南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二〇二一年三月一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资 产 负 债 表

2020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8,113,384.60	6,954,564.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32,800,000.00	37,93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3		
应收票据	4		
应收账款	5	110,100,974.42	95,811,790.79
预付款项	6	1,096,027.68	15,645,929.68
其他应收款	7	26,667,406.56	14,711,393.79
其中：应收利息	8		
应收股利	9		
其他应收款	10	26,667,406.56	14,711,393.79
存货	11		
持有待售资产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		
其他流动资产	14		
流动资产合计	15	**178,777,793.26**	**171,053,679.0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		
持有至到期投资	17		
长期应收款	18		
长期股权投资	19	2,000,000.00	2,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20		
固定资产	21	31,333,785.21	20,302,643.52
其中：固定资产	22	31,333,785.21	20,302,643.52
固定资产清理	23		
在建工程	24		
其中：在建工程	25		
工程物资	26		
生产性生物资产	27		
油气资产	28		
无形资产	29		
开发支出	30		
商誉	31		
长期待摊费用	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	**33,333,785.21**	**22,302,643.52**
资产总计	36	**212,111,578.47**	**193,356,322.5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 产 负 债 表

2020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7		2,810,431.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8		
衍生金融负债	39		
应付票据	40		
应付账款	41	27,383,440.35	17,935,262.46
预收款项	42	72,258,877.34	64,208,272.35
应付职工薪酬	43	37,591,948.16	30,290,103.79
应交税费	44	2,037,342.93	634,366.55
其他应付款	45	31,031,256.72	35,728,705.88
其中：应付利息	46		
应付股利	47		
其他应付款	48	31,031,256.72	35,728,705.88
持有待售负债	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		
其他流动负债	51		
流动负债合计	52	170,302,865.50	151,607,142.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3	13,034,587.98	14,100,000.00
应付债券	54		
其中：优先股	55		
永续债	56		
长期应付款	57		
其中：长期应付款	58		
专项应付款	59		
预计负债	60		
递延收益	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		
其他非流动负债	63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	13,034,587.98	14,100,000.00
负债合计	65	183,337,453.48	165,707,142.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6	4,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67		
其中：优先股	68		
永续债	69		
资本公积	70	922,829.76	922,829.76
减：库存股	71		
其他综合收益	72		
专项储备	73		
盈余公积	74	465,044.83	465,044.83
未分配利润	75	23,386,250.40	22,261,305.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6	28,774,124.99	27,649,180.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7	212,111,578.47	193,356,322.5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　润　表

2020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1	202,609,713.60	182,910,474.25
减：营业成本	2	168,371,338.17	107,480,349.65
税金及附加	3	1,108,644.26	1,198,626.57
销售费用	4	83,155.91	114,316.34
管理费用	5	31,159,895.33	72,416,379.68
研发费用	6		
财务费用	7	1,184,334.44	21,127.83
其中：利息费用	8	1,153,188.15	4,288.33
利息收入	9	-28,044.09	-51,129.57
加：其他收益	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1,055,395.99	817,941.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	1,757,741.48	2,497,615.35
加：营业外收入	17	813,781.55	357,567.60
减：营业外支出	18	787,116.93	193,439.9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	1,784,406.10	2,661,743.00
减：所得税费用	20	659,461.62	599,857.5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	1,124,944.48	2,061,885.4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	1,124,944.48	2,061,885.4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6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		
……	28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1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32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33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4		
……	35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	1,124,944.48	2,061,885.44
七、每股收益：	37		
（一）基本每股收益	38		
（二）稀释每股收益	3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 金 流 量 表

2020年度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208,526,520.83	206,194,666.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1,241,406.41	12,295,532.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209,767,927.24	218,490,198.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31,825,005.41	83,342,475.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127,143,528.77	113,858,370.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10,836,502.61	11,155,355.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26,345,986.99	7,486,012.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196,151,023.78	215,842,214.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13,616,903.46	2,647,983.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156,900,000.00	118,6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1,055,395.99	726,446.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157,955,395.99	119,326,446.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13,614,448.44	14,387,603.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151,770,000.00	124,509,649.3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165,384,448.44	138,897,253.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7,429,052.45	-19,570,806.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		14,1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14,1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	3,875,843.0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	1,153,188.15	4,288.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5,029,031.17	4,288.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5,029,031.17	14,095,711.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1,158,819.84	-2,827,111.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6,954,564.76	9,781,675.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8,113,384.60	6,954,564.7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会企04表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数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4,000,000.00				922,829.76				465,044.83	22,261,305.92	27,649,180.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4,000,000.00				922,829.76				465,044.83	22,261,305.92	27,649,180.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124,944.48	1,124,944.4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1,124,944.48	1,124,944.4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 利润分配	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	22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	4,000,000.00				922,829.76				465,044.83	23,386,250.40	28,774,124.9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会企04表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数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4,000,000.00				922,829.76				465,044.83	18,620,552.49	24,008,427.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1,578,867.99	1,578,867.99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4,000,000.00				922,829.76				465,044.83	20,199,420.48	25,587,295.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2,061,885.44	2,061,885.4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2,061,885.44	2,061,885.4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 利润分配	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	22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	4,000,000.00				922,829.76				465,044.83	22,261,305.92	27,649,180.51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主任委员
Date of Birth 1980-04-12
Work Unit 东审(北京)会计师事务所
Member 12232303198004125422


王洪玉
110003950010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110003950010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九 九 日
/y /m /d
4
登记
CPA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BICPA
2016
2017
2010
年 月 日
/y /m /d
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东审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0 年 12 月 27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东审鼎立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0 年 12 月 27 日
/y /m /d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东审鼎立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8 年 2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深圳市东审信联合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 12月 15日 年 月 日
/y /m /d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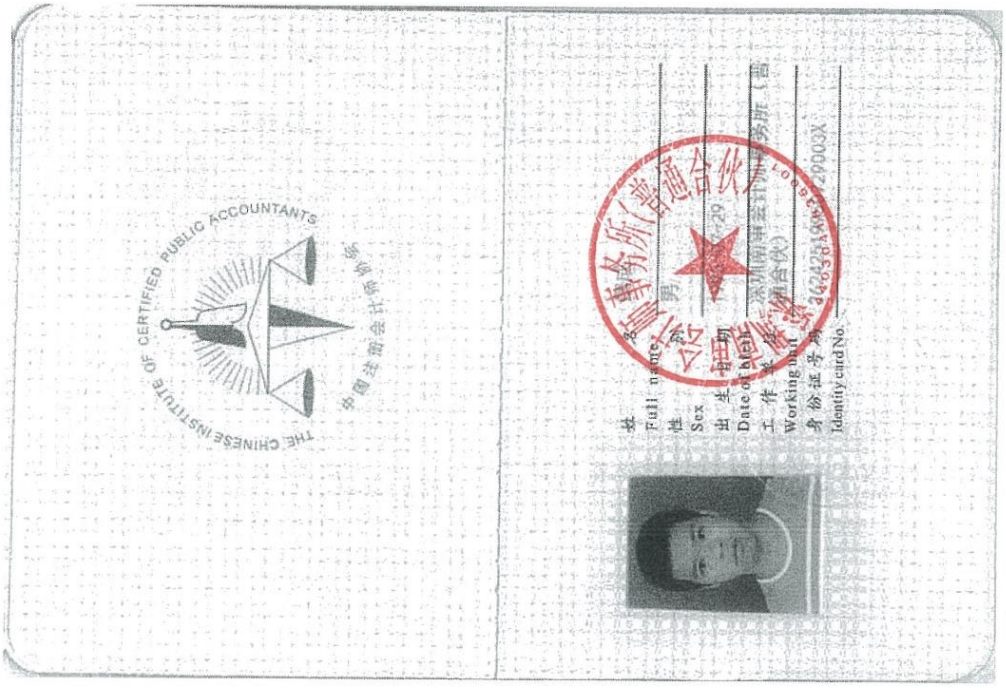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Full name 姓名
Sex 性别 男
Date of birth 出生日期
Working unit 工作单位
Identity card No. 身份证号码


魏成
474702880001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47470288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21 年 /y 月 /m 日 /d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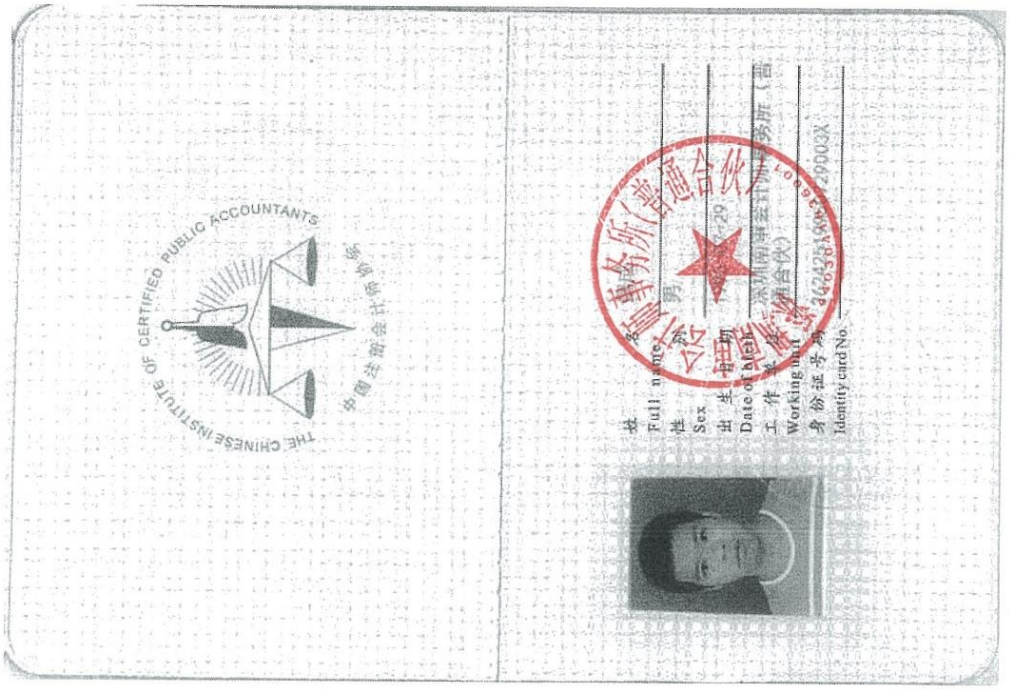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Full name 姓名
Sex 性别 男
Date of birth 出生日期
Working unit 工作单位
Identify card No. 身份证号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魏成
474702880001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47470288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21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4
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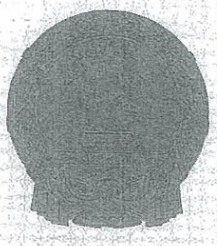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南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王洪玉

主任会计师：

经 营 场 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六路泰然科技园苍松大厦八层808B

组 织 形 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88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19〕29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9年02月19日

证书序号：0006094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D7931P

营业执照

名　　称　深圳南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洪玉

成 立 日 期　2018年11月16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六路泰然科技园苍松大厦八层808B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19 年 04 月 01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021年财务审计报告（营收额：22563.441806万元）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1年度审计报告书

南审字【2022】第088号



项目内容	序号
审计报告	1
资产负债表	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财务报表附注	6
深圳南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7
深圳南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8

防伪编号： 07552022051094592141

深圳南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已签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报告文号：	南审字【2022】第088号
委托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	深圳市
事务所名称：	深圳南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05-08
报备日期：	2022-05-11
签名注册会计师：	魏成 王洪玉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1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深圳南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755-82780913
传真： 0755-82780913
通信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与泰然六路交汇处红松大厦A区10C
电子邮件： dongshencaishui@tax861.com.cn
事务所网址： http://www.tax861.com.cn/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0755-83515412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http://check.szicpa.org

深圳注协

审计报告

南审字【2022】第088号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

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南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二〇二二年五月八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资 产 负 债 表

2021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7,923,654.34	8,113,384.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27,500,000.00	32,8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3		
应收票据	4		
应收账款	5	135,315,756.18	110,100,974.42
应收款项融资	6		
预付款项	7	375,756.26	1,096,027.68
其他应收款	8	21,239,605.93	26,667,406.56
存货	9		
合同资产	10		
持有待售资产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		
其他流动资产	13		
流动资产合计	14	**192,354,772.71**	**178,777,793.2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5		
其他债权投资	16		
长期应收款	17		
长期股权投资	18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		
投资性房地产	21		
固定资产	22	30,020,445.57	31,333,785.21
在建工程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油气资产	25		
使用权资产	26		
无形资产	27		
开发支出	28		
商誉	29		
长期待摊费用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	**32,020,445.57**	**33,333,785.21**
资产总计	34	**224,375,218.28**	**212,111,578.4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 产 负 债 表

2021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期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		
交易性金融负债	36		
衍生金融负债	37		
应付票据	38		
应付账款	39	38,430,433.54	27,383,440.35
预收款项	40	75,845,069.25	72,258,877.34
合同负债	41		
应付职工薪酬	42	40,666,991.20	37,591,948.16
应交税费	43	2,339,065.93	2,037,342.93
其他应付款	44	34,965,273.27	31,031,256.72
持有待售负债	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		
其他流动负债	47		
流动负债合计	48	**192,246,833.19**	**170,302,865.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9	433.66	13,034,587.98
应付债券	50		
其中：优先股	51		
永续债	52		
租赁负债	53		
长期应付款	54		
预计负债	55		
递延收益	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		
其他非流动负债	58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	**433.66**	**13,034,587.98**
负债合计	60	**192,247,266.85**	**183,337,453.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1	4,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62		
其中：优先股	63		
永续债	64		
资本公积	65	922,829.76	922,829.76
减：库存股	66		
其他综合收益	67		
专项储备	68		
盈余公积	69	465,044.83	465,044.83
未分配利润	70	26,740,076.84	23,386,250.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1	**32,127,951.43**	**28,774,124.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2	**224,375,218.28**	**212,111,578.4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　润　表

2021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225,634,418.06	202,609,713.60
减：营业成本	2	198,147,173.62	168,371,338.17
税金及附加	3	2,303,388.21	1,108,644.26
销售费用	4	91,771.86	83,155.91
管理费用	5	23,870,661.20	31,159,895.33
研发费用	6		
财务费用	7	957,231.68	1,184,334.44
其中：利息费用	8	1,315,341.23	1,153,188.15
利息收入	9	419,495.55	28,044.09
加：其他收益	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651,994.78	1,055,395.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	**916,186.27**	**1,757,741.48**
加：营业外收入	20	1,648,931.73	813,781.55
减：营业外支出	21	326,858.84	787,116.9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	**2,238,259.16**	**1,784,406.10**
减：所得税费用	23	343,445.77	659,461.62
四、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	**1,894,813.39**	**1,124,944.4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	1,894,813.39	1,124,944.4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9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32		
5.其他	33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7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38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39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0		
7.其他	41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	**1,894,813.39**	**1,124,944.48**
七、每股收益：	43		
（一）基本每股收益	44		
（二）稀释每股收益	4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 金 流 量 表

2021年度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218,143,756.01	208,526,520.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11,430,244.46	1,241,406.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229,574,000.47**	**209,767,927.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70,514,102.41	31,825,005.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130,918,841.04	127,143,528.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14,731,895.29	10,836,502.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4,417,196.02	26,345,986.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220,582,034.76**	**196,151,023.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8,991,965.71**	**13,616,903.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188,480,000.00	156,9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651,994.78	1,055,395.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189,131,994.78**	**157,955,395.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784,195.20	13,614,448.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183,180,000.00	151,77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183,964,195.20**	**165,384,448.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5,167,799.58**	**-7,429,052.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	13,034,154.32	3,875,843.0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	1,315,341.23	1,153,188.1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14,349,495.55**	**5,029,031.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14,349,495.55**	**-5,029,031.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189,730.26**	**1,158,819.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8,113,384.60	6,954,564.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7,923,654.34**	**8,113,384.6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 有 者 权 益 变 动 表

2021年度

会企04表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数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	4,000,000.00				922,829.76				465,044.83	23,386,250.40	28,774,124.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1,459,013.05	1,459,013.05
二、本年期初余额	5	4,000,000.00				922,829.76				465,044.83	24,845,263.45	30,233,138.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894,813.39	1,894,813.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1,894,813.39	1,894,813.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五）专项储备	24											
1. 本期提取	25											
2. 本期使用	26											
（六）其他	27											
四、本年期末余额	28	4,000,000.00				922,829.76				465,044.83	26,740,076.84	32,127,951.4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会企04表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同期数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	4,000,000.00				922,829.76				465,044.83	22,261,305.92	27,649,180.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期初余额	5	4,000,000.00				922,829.76				465,044.83	22,261,305.92	27,649,180.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124,944.48	1,124,944.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1,124,944.48	1,124,944.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五）专项储备	24											
1. 本期提取	25											
2. 本期使用	26											
（六）其他	27											
四、本年期末余额	28	4,000,000.00				922,829.76				465,044.83	23,386,250.40	28,774,124.9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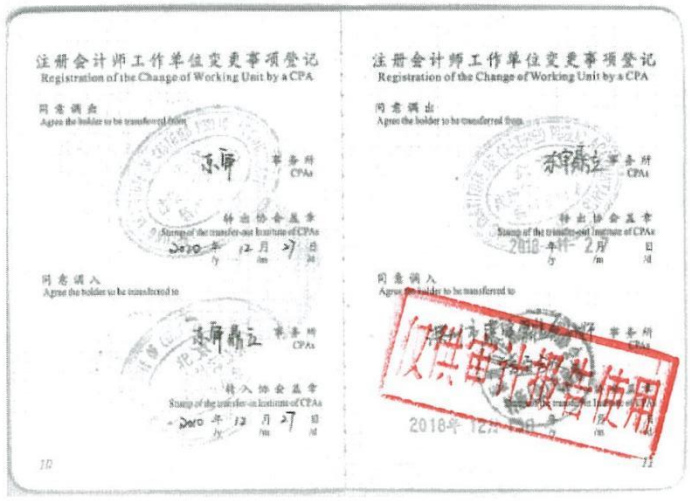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Full name 王琪玉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80-04-12

Work unit 东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

Registered No. 110003950010

王琪玉

110003950010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3950010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九 九 日
/y /m /d

4

登记

CPA任职资格检查日期 BICPA 2016

CPA任职资格检查日期 BICPA 2017

CPA任职资格检查日期 BICPA 2010

年 月 日
/y /m /d

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东审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 年 12 月 27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东审鼎立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 年 12 月 27 日
/y /m /d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东审鼎立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8 年 11 月 2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 12月 [illegible] 日
/y /m /d

11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魏成

Full name

出生日期　[illegible]

Date of birth　[illegible]29

[illegible]作[illegible]　深圳[illegible]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illegible]证号码　362425[illegible]95072900 3X

Identity card No.



魏成

474702880001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47470288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21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仅供审计报告使用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南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王洪玉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六路泰然科技园苍松大厦八层808B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88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19〕29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9年02月19日

证书序号：0006094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D7931P

营业执照

名　　称　深圳南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洪玉

成 立 日 期　2018年11月16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六路泰然科技园苍松大厦八层808B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应于成立后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八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19 年 04 月 01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营收额：20066.903761 万元）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书

东审深圳字【2023】D02-089 号

项目内容	序号
审计报告	1
资产负债表	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财务报表附注	6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市分所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7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市分所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8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市分所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3HY6MBHAU

审计报告

东审深圳字【2023】D02-089 号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

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市分所（公章）

中国·深圳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九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资 产 负 债 表

2022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4,314,094.97	7,923,654.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27,796,824.49	27,5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3		
应收票据	4		
应收账款	5	103,563,242.49	135,315,756.18
应收款项融资	6		
预付款项	7	415,756.26	375,756.26
其他应收款	8	30,556,940.62	21,239,605.93
存货	9		
合同资产	10		
持有待售资产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		
其他流动资产	13		
流动资产合计	14	166,646,858.83	192,354,772.7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5		
其他债权投资	16		
长期应收款	17		
长期股权投资	18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		
投资性房地产	21		
固定资产	22	31,840,610.40	30,020,445.57
在建工程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油气资产	25		
使用权资产	26		
无形资产	27		
开发支出	28		
商誉	29		
长期待摊费用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	33,840,610.40	32,020,445.57
资产总计	34	200,487,469.23	224,375,218.2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毕春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圣祥

北京京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市分所

资 产 负 债 表

2022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期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		
交易性金融负债	36		
衍生金融负债	37		
应付票据	38		
应付账款	39	47,396,120.21	38,430,433.54
预收款项	40	40,478,773.96	75,845,069.25
合同负债	41		
应付职工薪酬	42	42,055,902.39	40,666,991.20
应交税费	43	2,242,837.31	2,339,065.93
其他应付款	44	32,714,147.60	34,965,273.27
持有待售负债	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		
其他流动负债	47		
流动负债合计	48	164,887,781.47	192,246,833.1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9		433.66
应付债券	50		
其中：优先股	51		
永续债	52		
租赁负债	53		
长期应付款	54		
预计负债	55		
递延收益	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		
其他非流动负债	58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		433.66
负债合计	60	164,887,781.47	192,247,266.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1	4,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62		
其中：优先股	63		
永续债	64		
资本公积	65	922,829.76	922,829.76
减：库存股	66		
其他综合收益	67		
专项储备	68		
盈余公积	69	465,044.83	465,044.83
未分配利润	70	30,211,813.17	26,740,076.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1	35,599,687.76	32,127,951.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2	200,487,469.23	224,375,218.2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毕春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圣祥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市分所

利　润　表

2022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200,669,037.61	225,634,418.06
减：营业成本	2	166,889,685.11	198,086,323.97
税金及附加	3	1,432,417.67	2,303,388.21
销售费用	4	75,833.40	91,771.86
管理费用	5	17,364,991.54	16,834,308.98
研发费用	6	7,602,184.47	7,097,201.87
财务费用	7	924,304.03	957,231.68
其中：利息费用	8	1,102,536.52	1,315,341.23
利息收入	9	219,621.27	419,495.55
加：其他收益	10	1,472,583.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401,536.63	651,994.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	8,253,738.82	916,186.27
加：营业外收入	20		1,648,931.73
减：营业外支出	21	3,873,786.49	326,858.8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	4,379,952.33	2,238,259.16
减：所得税费用	23	632,493.62	343,445.77
四、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	3,747,458.71	1,894,813.3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	3,747,458.71	1,894,813.3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9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32		
5.其他	33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7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38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39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0		
7.其他	41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	3,747,458.71	1,894,813.39
七、每股收益：	43		
（一）基本每股收益	44		
（二）稀释每股收益	4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毕春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圣祥

北京京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市分所

现 金 流 量 表

2022年度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202,130,739.87	218,143,756.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37,794,701.67	11,430,244.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239,925,441.54	229,574,000.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66,500,822.90	70,453,252.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103,408,534.67	130,918,841.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14,571,332.38	14,731,895.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59,059,292.27	4,478,045.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243,539,982.22	220,582,034.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3,614,540.68	8,991,965.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214,683,175.51	188,48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401,536.63	651,994.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215,084,712.14	189,131,994.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99,730.83	784,195.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214,980,000.00	183,18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215,079,730.83	183,964,195.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4,981.31	5,167,799.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		13,034,154.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		1,315,341.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14,349,495.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14,349,495.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3,609,559.37	-189,730.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7,923,654.34	8,113,384.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4,314,094.97	7,923,654.3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毕春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圣祥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会企04表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数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	4,000,000.00				922,829.76				465,044.83	26,740,076.84	32,127,951.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275,722.38	-275,722.38
二、本年期初余额	5	4,000,000.00				922,829.76				465,044.83	26,464,354.46	31,852,229.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3,747,458.71	3,747,458.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3,747,458.71	3,747,458.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提取盈余公积	14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3．其他	16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其他	23											
（五）专项储备	24											
1．本期提取	25											
2．本期使用	26											
（六）其他	27											
四、本年期末余额	28	4,000,000.00				922,829.76				465,044.83	30,211,813.17	35,599,687.7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毕春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圣祥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会企04表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同期数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	4,000,000.00				922,829.76				465,044.83	23,386,250.40	28,774,124.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1,459,013.05	1,459,013.05
二、本年期初余额	5	4,000,000.00				922,829.76				465,044.83	24,845,263.45	30,233,138.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894,813.39	1,894,813.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1,894,813.39	1,894,813.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提取盈余公积	14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2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3											
6．其他	24											
（五）专项储备	25											
1．本期提取	26											
2．本期使用	27											
（六）其他	28											
四、本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				922,829.76				465,044.83	26,740,076.84	32,127,951.4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毕春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圣祥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财务情况说明书

2022年度

一、公司概况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1995年06月13日，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1923491180的营业执照；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中粮祥云2栋A座1601；注册资本：人民币2,008.00万元；营业期限：永续经营；法定代表人：王苏夏。

本公司经营范围：工程项目管理、工程项目代建、工程技术咨询、工程监理、工程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建筑设计咨询、建筑结构技术咨询、绿色建筑及新材料技术咨询。

二、企业财务状况分析

1、本公司期末资产总额为人民币20,048.75万元，其中包括流动资产人民币16,664.49万元，占资产总额的83.12%；

2、本公司期末固定资产为人民币3,184.06万元，占资产总额的15.88%；

3、本公司期末负债总额为人民币16,488.78万元，其中包括流动负债人民币16,488.78万元，占负债总额的100.00%；

4、本公司期末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3,559.97万元，占资产总额的17.76%；

5、本公司期末资产总额为人民币20,048.75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16,488.7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82.24%。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市分所

三、企业经营情况分析

1、本年营业收入为人民币20,066.90万元，较上年增长人民币-2,496.54万元，增长率为-11.06%；

2、本年营业成本为人民币16,688.97万元，较上年增长人民币-3,119.66万元，增长

率为-15.75%，营业成本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83.17%；

3、本年税金及附加为人民币143.24万元，较上年增长人民币-87.10万元，增长率为-37.81%，税金及附加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0.71%；

4、本年销售费用为人民币7.58万元，较上年增长人民币-1.60万元，增长率为-17.43%，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0.04%；

5、本年管理费用为人民币1,736.50万元，较上年增长人民币53.07万元，增长率为3.15%，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8.65%；

6、本年研发费用为人民币760.22万元，较上年增长人民币50.50万元，增长率为7.12%，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3.79%；

7、本年财务费用为人民币92.43万元，较上年增长人民币-3.29万元，增长率为-3.44%，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0.46%；

8、本年营业利润为人民币825.37万元，较上年增长人民币733.75万元，增长率为800.86%。

四、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1、本年实现利润总额人民币438.00万元，净利润人民币374.75万元；

2、本年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0.00万元，向投资者分配利润人民币0.00万元。

五、资金增减和周转情况

1、本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人民币-361.45万元，较上年增长人民币-1,260.55万元；

2、本年投资活动现金流量为人民币0.50万元，较上年增长人民币-516.28万元，增长率为-99.90%；

3、本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为人民币0.00万元，较上年增长人民币1,434.95万元；

4、本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人民币-360.96万元，比上年增长人民币-341.99万元，增长率为-1,802.79%；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市分所

5、本年应收账款周转率为1.68，总资产周转率为0.94；

6、企业的发展能力指标情况：净利润增长率为97.78%。

六、对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说明

1、2022年度会计政策未发生变动；

2、2022年度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市分所

2023年05月29日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市分所

魏成
474702880001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47470288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21 年 02 月 03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仅供审计报告使用

5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魏成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5-07-2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llegible]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 年 11 月 13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 年 11 月 13 日
/y /m /d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1

姓名：杜春玲
证书编号：110004912707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491270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4 年 05 月 12 日
/y /m /d

4

CPA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BICPA
2015
2016
2017

5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杜春玲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6-08-0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北京东审鼎立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131026198608040327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市分所

负 责 人：李丽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与泰然六路交汇处红松大厦A区10C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110003954701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22〕8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2年11月03日

证书序号：5004866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二 年十一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2JD233

营业执照

名　　称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市分所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负 责 人　李丽

成立日期　2021年11月10日

营业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与泰然六路交汇处红松大厦A区10C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1年11月1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营收额：18737.569103 万元）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书

东审深圳字【2024】D02-033 号

项目内容	序号
审计报告	1
资产负债表	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财务报表附注	6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7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8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粤240AY3RB90

审计报告

东审深圳字【2024】D02-033 号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单体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单体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单体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盖章）

中国·深圳

2024年03月29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资 产 负 债 表

2023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深圳科宝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7,070,294.76	4,314,094.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38,605,253.44	27,796,824.49
衍生金融资产	3		
应收票据	4		
应收账款	5	94,437,281.14	103,563,242.49
应收款项融资	6		
预付款项	7	40,000.00	415,756.26
其他应收款	8	10,544,019.91	30,556,940.62
存货	9		
合同资产	10		
持有待售资产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		
其他流动资产	13		
流动资产合计	14	**150,696,849.25**	**166,646,858.8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5		
其他债权投资	16		
长期应收款	17		
长期股权投资	18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		
投资性房地产	21		
固定资产	22	33,639,674.46	31,840,610.40
在建工程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油气资产	25		
使用权资产	26		
无形资产	27		
开发支出	28		
商誉	29		
长期待摊费用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	**35,639,674.46**	**33,840,610.40**
资产总计	34	**186,336,523.71**	**200,487,469.2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毕春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圣祥

资 产 负 债 表

2023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期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		
交易性金融负债	36		
衍生金融负债	37		
应付票据	38		
应付账款	39	50,312,601.34	47,396,120.21
预收款项	40	37,382,212.74	40,478,773.96
合同负债	41		
应付职工薪酬	42	44,489,010.62	42,055,902.39
应交税费	43	3,173,320.25	2,242,837.31
其他应付款	44	6,827,237.95	32,714,147.60
持有待售负债	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		
其他流动负债	47		
流动负债合计	48	**142,184,382.90**	**164,887,781.4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9		
应付债券	50		
其中：优先股	51		
永续债	52		
租赁负债	53		
长期应付款	54		
预计负债	55		
递延收益	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		
其他非流动负债	58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		
负债合计	60	**142,184,382.90**	**164,887,781.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1	4,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62		
其中：优先股	63		
永续债	64		
资本公积	65	922,829.76	922,829.76
减：库存股	66		
其他综合收益	67		
专项储备	68		
盈余公积	69	1,320,290.14	465,044.83
未分配利润	70	37,909,020.91	30,211,813.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1	**44,152,140.81**	**35,599,687.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2	**186,336,523.71**	**200,487,469.2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毕春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圣祥

利　润　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科宝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会企02表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187,375,691.03	200,669,037.61
减：营业成本	2	137,452,466.36	166,889,688.11
税金及附加	3	1,502,115.86	1,432,417.67
销售费用	4	39,256.11	75,833.40
管理费用	5	26,690,566.48	17,364,991.54
研发费用	6	11,964,502.71	7,602,184.47
财务费用	7	594,852.89	924,304.03
其中：利息费用	8	883,246.81	1,102,536.52
利息收入	9	316,469.49	219,621.27
加：其他收益	10	1,429,026.13	1,472,583.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118,798.43	401,536.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	**10,679,755.18**	**8,253,738.82**
加：营业外收入	20	2,716.98	
减：营业外支出	21	1,324,731.97	3,873,786.4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	**9,357,740.19**	**4,379,952.33**
减：所得税费用	23	805,287.14	632,493.62
四、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	**8,552,453.05**	**3,747,458.7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	8,552,453.05	3,747,458.7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9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32		
5.其他	33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7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38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39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0		
7.其他	41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	**8,552,453.05**	**3,747,458.71**
七、每股收益：	43		
（一）基本每股收益	44		
（二）稀释每股收益	4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毕春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圣祥

现 金 流 量 表

2023年度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96,106,806.02	202,130,739.8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645,45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30,823,117.33	37,794,701.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227,575,373.35**	**239,925,441.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65,332,414.88	66,500,822.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98,692,994.97	103,408,534.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12,242,237.41	14,571,332.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37,485,685.78	59,059,292.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213,753,333.04**	**243,539,982.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13,822,040.31**	**-3,614,540.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159,051,571.05	214,683,175.5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118,798.43	401,536.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159,170,369.48**	**215,084,712.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376,210.00	99,730.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169,860,000.00	214,98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170,236,210.00**	**215,079,730.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11,065,840.52**	**4,981.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2,756,199.79**	**-3,609,559.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4,314,094.97	7,923,654.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7,070,294.76**	**4,314,094.9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毕春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圣祥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会企04表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数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	4,000,000.00				922,829.76				465,044.83	30,211,813.17	35,599,687.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期初余额	5	4,000,000.00				922,829.76				465,044.83	30,211,813.17	35,599,687.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855,245.31	7,697,207.74	8,552,453.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8,552,453.05	8,552,453.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855,245.31	-855,245.31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855,245.31	-855,245.3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五）专项储备	24											
1. 本期提取	25											
2. 本期使用	26											
（六）其他	27											
四、本年期末余额	28	4,000,000.00				922,829.76				1,320,290.14	37,909,020.91	44,152,140.8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毕春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圣祥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会企04表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同期数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	4,000,000.00				922,829.76				465,044.83	26,740,076.84	32,127,951.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275,722.38	-275,722.38
二、本年期初余额	5	4,000,000.00				922,829.76				465,044.83	26,464,354.46	31,852,229.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3,747,458.71	3,747,458.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3,747,458.71	3,747,458.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提取盈余公积	14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3．其他	16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其他	23											
（五）专项储备	24											
1．本期提取	25											
2．本期使用	26											
（六）其他	27											
四、本年期末余额	28	4,000,000.00				922,829.76				465,044.83	30,211,813.17	35,599,687.7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毕春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圣祥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财务情况说明书

2023年度

一、公司概况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1995年06月13日，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1923491180的营业执照；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中粮祥云2栋A座1601；注册资本：人民币2,008.00万元；营业期限：永续经营；法定代表人：王苏夏。

本公司经营范围：工程项目管理、工程项目代建、工程技术咨询、工程监理、工程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建筑设计咨询、建筑结构技术咨询、绿色建筑及新材料技术咨询。

二、企业财务状况分析

1、本公司期末资产总额为人民币18,633.65万元，其中包括流动资产人民币15,069.68万元，占资产总额的80.87%；

2、本公司期末固定资产为人民币3,363.97万元，占资产总额的18.05%；

3、本公司期末负债总额为人民币14,218.44万元，其中包括流动负债人民币14,218.44万元，占负债总额的100.00%；

4、本公司期末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4,415.21万元，占资产总额的23.69%；

5、本公司期末资产总额为人民币18,633.65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14,218.44万元，资产负债率为76.31%。

三、企业经营情况分析

1、本年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8,737.57万元，较上年增长人民币-1,329.33万元，增长率为-6.62%；

2、本年营业成本为人民币13,745.25万元，较上年增长人民币-2,943.72万元，增长

率为-17.64%，营业成本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73.36%；

3、本年税金及附加为人民币 150.21 万元，较上年增长人民币 6.97 万元，增长率为4.87%，税金及附加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0.80%；

4、本年销售费用为人民币3.93万元，较上年增长人民币-3.65万元，增长率为-48.15%，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0.02%；

5、本年管理费用为人民币2,669.06万元，较上年增长人民币932.56万元，增长率为53.70%，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14.24%；

6、本年研发费用为人民币1,196.45万元，较上年增长人民币436.23万元，增长率为57.38%，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6.39%；

7、本年财务费用为人民币 59.49 万元，较上年增长人民币-32.94 万元，增长率为-35.64%，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0.32%；

8、本年营业利润为人民币1,067.98万元，较上年增长人民币242.61万元，增长率为29.39%。

四、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1、本年实现利润总额人民币935.77万元，净利润人民币855.25万元；

2、本年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85.52万元，向投资者分配利润人民币0.00万元。

五、资金增减和周转情况

1、本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人民币1,382.20万元，较上年增长人民币1,743.65万元；

2、本年投资活动现金流量为人民币-1,106.58 万元，较上年增长人民币-1,107.08 万元；

3、本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为人民币0.00万元，较上年增长人民币0.00万元；

4、本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人民币275.62万元，比上年增长人民币636.58万元；

5、本年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1.89，总资产周转率为 0.97；

6、企业的发展能力指标情况：净利润增长率为 128.22%。

六、对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说明

1、2023 年度会计政策未发生变动；

2、2023 年度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2024 年 03 月 29 日

魏成
474702880001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47470288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21 年 02 /y 月 03 /m 日 /d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仅供审计报告使用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Full name
性 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y 2021 月/m 09 日/d 15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y 2021 月/m 09 日/d 15

12

注意事项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黄文花
证书编号
11010150513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50513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6 年/y 06 月/m 13 日/d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继续有效一年，
for another year after

仅供审计报告使用

2017 年/y 3 月/m 26 日/d

5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黄文花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6-03-02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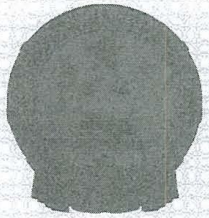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负 责 人：李丽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与泰然六路交汇处红松大厦A区100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110003954701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22〕8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2年11月03日

证书序号：5004878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三　年七　月九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2JD233

营业执照

名　　称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负　责　人　李丽

成立日期　2021年11月10日

营业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与泰然六路交汇处红松大厦A区10C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中国境内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仅供年报使用

登记机关

2023年07月13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营收额：18378.003501 万元）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书

东审深【2025】D02-087 号

项目内容	序号
审计报告	1
资产负债表	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财务报表附注	6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7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8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5G349UFS8

审计报告

东审深【2025】D02-087 号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单体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单体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单体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强调事项----编制基础及对使用的限制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二对编制基础的说明。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编制单体财务报表是为进行纳税申报、工商申报、申请高新，招投标和项目补贴之用。因此，财务报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相应的，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

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

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公章）

中国·深圳

2025 年 05 月 15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文花
110101505132

中国注册会计师：
110003950078

资 产 负 债 表

2024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5,537,550.79	7,070,294.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59,276,049.07	38,605,253.44
衍生金融资产	3		
应收票据	4	517,441.62	
应收账款	5	87,400,751.61	94,437,281.14
应收款项融资	6		
预付款项	7	423,630.00	40,000.00
其他应收款	8	5,253,432.79	10,544,019.91
存货	9		
合同资产	10		
持有待售资产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		
其他流动资产	13		
流动资产合计	14	158,408,855.88	150,696,849.2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5		
其他债权投资	16		
长期应收款	17		
长期股权投资	18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		
投资性房地产	21		
固定资产	22	38,565,482.73	33,639,674.46
在建工程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油气资产	25		
使用权资产	26		
无形资产	27		
开发支出	28		
商誉	29		
长期待摊费用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	40,565,482.73	35,639,674.46
资产总计	34	198,974,338.61	186,336,523.7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毕春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圣祥

资 产 负 债 表

2024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深圳科宁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期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		
交易性金融负债	36		
衍生金融负债	37		
应付票据	38		
应付账款	39	42,263,269.01	50,312,601.34
预收款项	40	33,357,159.82	37,382,212.74
合同负债	41		
应付职工薪酬	42	54,097,532.74	44,489,010.62
应交税费	43	2,093,786.61	3,173,320.25
其他应付款	44	15,795,315.45	6,827,237.95
持有待售负债	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		
其他流动负债	47		
流动负债合计	48	147,607,063.63	142,184,382.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9		
应付债券	50		
其中：优先股	51		
永续债	52		
租赁负债	53		
长期应付款	54		
预计负债	55		
递延收益	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		
其他非流动负债	58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		
负债合计	60	147,607,063.63	142,184,382.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1	4,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62		
其中：优先股	63		
永续债	64		
资本公积	65	922,829.76	922,829.76
减：库存股	66		
其他综合收益	67		
专项储备	68		
盈余公积	69	2,041,803.56	1,320,290.14
未分配利润	70	44,402,641.66	37,909,020.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1	51,367,274.98	44,152,140.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2	198,974,338.61	186,336,523.7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毕春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圣祥

利　润　表

2024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183,780,035.01	187,375,691.03
减：营业成本	2	125,451,690.94	137,452,466.36
税金及附加	3	623,109.62	1,502,115.86
销售费用	4		39,256.11
管理费用	5	28,854,030.67	26,690,566.48
研发费用	6	9,263,823.01	11,964,502.71
财务费用	7	503,965.88	594,852.89
其中：利息费用	8	542,035.10	883,246.81
利息收入	9	45,546.26	316,469.49
加：其他收益	10	300,769.63	1,429,026.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755,466.84	118,798.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	**20,139,651.36**	**10,679,755.18**
加：营业外收入	20	24,513.41	2,716.98
减：营业外支出	21	12,357,509.27	1,324,731.9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	**7,806,655.50**	**9,357,740.19**
减：所得税费用	23	591,521.33	805,287.14
四、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	**7,215,134.17**	**8,552,453.0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	7,215,134.17	8,552,453.0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9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32		
5.其他	33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7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38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39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0		
7.其他	41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	**7,215,134.17**	**8,552,453.05**
七、每股收益：	43		
（一）基本每股收益	44		
（二）稀释每股收益	4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毕春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圣祥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75,995,760.50	196,106,806.0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645,45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34,503,652.20	30,823,117.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210,499,412.70	227,575,373.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27,203,744.73	65,332,414.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82,775,068.06	98,692,994.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11,570,373.79	12,242,237.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82,261,137.99	37,485,685.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203,810,324.57	213,753,333.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6,689,088.13	13,822,040.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98,838,776.55	159,051,571.0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465,498.46	118,798.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99,304,275.01	159,170,369.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26,107.11	376,21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107,500,000.00	169,86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107,526,107.11	170,236,21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8,221,832.10	-11,065,840.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	7,68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7,6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	7,6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7,68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1,532,743.97	2,756,199.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7,070,294.76	4,314,094.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5,537,550.79	7,070,294.7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毕春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圣祥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会企04表

编制单位：深圳红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数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	4,000,000.00				922,829.76				1,320,290.14	37,909,020.91	44,152,140.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期初余额	5	4,000,000.00				922,829.76				1,320,290.14	37,909,020.91	44,152,140.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721,513.42	6,493,620.75	7,215,134.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7,215,134.17	7,215,134.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721,513.42	-721,513.42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721,513.42	-721,513.4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五）专项储备	24											
1. 本期提取	25											
2. 本期使用	26											
（六）其他	27											
四、本年期末余额	28	4,000,000.00				922,829.76				2,041,803.56	44,402,641.66	51,367,274.9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圣祥

所 有 者 权 益 变 动 表

2024年度

会企04表

编制单位：深圳科学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同期数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	4,000,000.00				922,829.76				465,044.83	30,211,813.17	35,599,687.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期初余额	5	4,000,000.00				922,829.76				465,044.83	30,211,813.17	35,599,687.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855,245.31	7,697,207.74	8,552,453.0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8,552,453.05	8,552,453.0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 利润分配	13									855,245.31	-855,245.31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855,245.31	-855,245.3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五) 专项储备	24											
1. 本期提取	25											
2. 本期使用	26											
(六) 其他	27											
四、本年期末余额	28	4,000,000.00				922,829.76				1,320,290.14	37,909,020.91	44,152,140.8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卓春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圣祥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财务情况说明书

2024年度

一、公司概况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1995年06月13日，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192349118O的营业执照；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中粮祥云 2 栋 A 座 1601；注册资本：人民币2,008.00万元；营业期限：永续经营；法定代表人：王苏夏。

本公司经营范围：工程项目管理、工程项目代建、工程技术咨询、工程监理、工程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建筑设计咨询、建筑结构技术咨询、绿色建筑及新材料技术咨询。

二、企业财务状况分析

1、本公司期末资产总额为人民币19,897.43万元，其中包括流动资产人民币15,840.89万元，占资产总额的79.61%；

2、本公司期末固定资产为人民币3,856.55万元，占资产总额的19.38%；

3、本公司期末负债总额为人民币14,760.71万元，其中包括流动负债人民币14,760.71万元，占负债总额的100.00%；

4、本公司期末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5,136.73万元，占资产总额的25.82%；

5、本公司期末资产总额为人民币19,897.43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14,760.71万元，资产负债率为74.18%。

三、企业经营情况分析

1、本年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8,378.00万元，较上年增长人民币-359.57万元，增长率为-1.92%；

2、本年营业成本为人民币12,545.17万元，较上年增长人民币-1,200.08万元，增长

率为-8.73%，营业成本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68.26%；

3、本年税金及附加为人民币 62.31 万元，较上年增长人民币-87.90 万元，增长率为-58.52%，税金及附加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0.34%；

4、本年销售费用为人民币0.00万元，较上年增长人民币-3.93万元，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0.00%；

5、本年管理费用为人民币2,885.40万元，较上年增长人民币216.34万元，增长率为8.11%，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15.70%；

6、本年研发费用为人民币 926.38 万元，较上年增长人民币-270.07 万元，增长率为-22.57%，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5.04%；

7、本年财务费用为人民币 50.40 万元，较上年增长人民币-9.09 万元，增长率为-15.28%，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0.27%；

8、本年营业利润为人民币2,013.97万元，较上年增长人民币945.99万元，增长率为88.58%

四、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1、本年实现利润总额人民币780.67万元，净利润人民币721.51万元；

2、本年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72.15万元，向投资者分配利润人民币0.00万元。

五、资金增减和周转情况

1、本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人民币668.91万元，较上年增长人民币-713.29万元，增长率为-51.61%；

2、本年投资活动现金流量为人民币-822.18万元，较上年增长人民币284.40万元；

3、本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为人民币768.00万元，较上年增长人民币768.00万元；

4、本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人民币-153.27万元，比上年增长人民币-428.89万元；

5、本年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2.02，总资产周转率为 0.95；

6、企业的发展能力指标情况：净利润增长率为-15.64%。

六、对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说明

1、2024 年度会计政策未发生变动；

2、2024 年度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公章）

2025 年 05 月 15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1-09-15 日/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1-09-15 日/d

12

注意事项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黄文花
证书编号：
11010150513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50513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6 年/y 06 月/m 13 日/d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继续有效一年。
for another year after

仅供审计报告使用

2017 年/y 3 月/m 26 日/d

5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姓名 Full name 黄文花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6-03-0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illegible]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3950078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y 2024 月 /m 10 日 /d 28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仅供审计报告使用

5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7-10-12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0923199710120088



证书序号：5004911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负 责 人：李丽

经营场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听海大道5059号前海鸿荣源中心A座1005A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110003954701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22〕8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2年11月3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2024 年 12 月 1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2JD233

营业执照

（副 本）

名　　称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负 责 人　李丽

成立日期　2021年11月10日

营业场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听海大道5059号前海鸿荣源中心A座1005A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右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 年 11 月 08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4：企业近 5 年纳税情况一览表

年份	纳税金额	纳税企业	纳税信用等级	备注
2020 年度	1092.012826 万元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	1494.676026 万元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A	
2022 年度	1461.929945 万元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A	
2023 年度	1184.502467 万元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A	
2024 年度	1193.153862 万元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A	
合计	**6426.275126 万元**			

后附完税证明。

2020 年纳税证明（纳税金额：1092.012826 万元）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1〕81729号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491180 ）在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增值税	8,790,868.87	0
2	企业所得税	654,829.54	0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5,360.82	0
4	印花税	63,933.1	0
5	契税	48,837.71	0
6	教育费附加	263,726.07	0
7	地方教育附加	175,817.38	0
8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06,754.77	0
	合　计	10,920,128.26	0
	其中、自缴税款	10,173,830.04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7年5,051元，2018年2,525元，2019年1,083,740.53元，2020年9,828,811.73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1年1月11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442821137010484915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盐田区税务局

2021年1月11日

2021 年纳税证明（纳税金额：1494.676026 万元）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18757号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49118O) 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585.38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867,210.76	0
3	企业所得税	636,935.84	0
4	印花税	76,706.3	0
5	教育费附加	371,661.75	0
6	增值税	12,388,724.95	0
7	房产税	12,139.93	0
8	地方教育附加	247,774.5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45,020.85	0
	合　计	14,946,760.26	0
	其中、自缴税款	13,982,303.16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8年950元,2020年1,315,083.72元,2021年13,630,726.54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1月5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20105235451942 7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龙岗区税务局

2022年1月5日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名单公布栏

为落实对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的激励措施，本站和“信用中国”网站主动向社会公开其名单并按月更新。如通过补评、复评、修复等进入A级纳税人名单的，将在下月公布。

纳税人主管税务机关负责纳税信用的评价、确定和发布，纳税人如需实时了解自身纳税信用级别，请通过电子税务局或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查询。

查询

纳税人识别号： 请输入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评价年度： 2021年度

提交 重置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名单公布栏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评价年度
440300192349118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1

2022 年纳税证明（纳税金额：1461.929945 万元）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45074号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49118O)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250.88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840,377.5	0
3	企业所得税	976,186.34	0
4	印花税	72,116.63	0
5	教育费附加	360,161.79	0
6	增值税	11,780,492.67	0
7	房产税	5,202.83	0
8	地方教育附加	240,107.86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36,456.05	0
10	车辆购置税	7,946.9	0
	合　计	14,619,299.45	0
	其中、自缴税款	13,682,573.75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7年289,500元,2018年90,500元,2021年1,097,304.36元,2022年13,141,995.09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10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30110400102935?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龙岗区税务局

2023年1月10日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名单公布栏

为落实对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的激励措施，本站和“信用中国”网站主动向社会公开其名单并按月更新。如通过补评、复评、修复等进入A级纳税人名单的，将在下月公布。

纳税人主管税务机关负责纳税信用的评价、确定和发布，纳税人如需实时了解自身纳税信用级别，请通过电子税务局或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查询。

查询

纳税人识别号: 请输入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评价年度: 2022年度

提交 重置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名单公布栏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评价年度
440300192349118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

2023 年纳税证明（纳税金额：1184.502467 万元）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16545号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491180）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573.72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8,189.7	0
3	企业所得税	631,742.41	0
4	印花税	61,279.63	0
5	教育费附加	312,081.3	0
6	增值税	9,576,559.8	0
7	房产税	28,295.16	0
8	地方教育附加	208,054.2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53,512.82	0
10	车辆购置税	44,735.93	0
	合　计	11,845,024.67	0
	其中，自缴税款	11,071,376.35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9年-92,300元,2020年-280,150元,2021年-273,000元,2022年938,200.63元,2023年11,552,274.04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645,450元（陆拾肆万伍仟肆佰伍拾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3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401032551419003

国税务总局深圳市龙岗区税务局

2024年1月3日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名单公布栏

为落实对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的激励措施，本站和“信用中国”网站主动向社会公开其名单并按月更新。如通过补评、复评、修复等进入A级纳税人名单的，将在下月公布。

纳税人主管税务机关负责纳税信用的评价、确定和发布，纳税人如需实时了解自身纳税信用级别，请通过电子税务局或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查询。

查询

纳税人识别号: 请输入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评价年度: 2023年度

提交 重置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名单公布栏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评价年度
440300192349118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3

2024 年纳税证明（纳税金额：1193.153862 万元）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73493号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49118O) 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581.97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9,381.83	0
3	企业所得税	794,671.85	0
4	印花税	56,939.89	0
5	教育费附加	286,056.48	0
6	增值税	9,719,683.2	0
7	房产税	41,456.92	0
8	地方教育附加	198,937.66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33,828.82	0
	合　计	11,931,538.62	0
	其中，自缴税款	11,212,715.66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3年1,648,679.29元,2024年10,282,859.33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1月15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501150739694828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龙岗区税务局

2025年1月15日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名单公布栏

为落实对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的激励措施，本站和“信用中国”网站主动向社会公开其名单并按月更新。如通过补评、复评、修复等进入A级纳税人名单的，将在下月公布。

纳税人主管税务机关负责纳税信用的评价、确定和发布，纳税人如需实时了解自身纳税信用级别，请通过电子税务局或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查询。

查询

纳税人识别号: 请输入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评价年度: 2024年度

提交 重置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名单公布栏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评价年度
440300192349118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4

附件 5：三大体系认证证书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证明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49118O

注册/经营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中粮祥云2栋A座1601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16 / ISO 9001:2015

本证书覆盖范围

工程监理（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化工石油工程、人民防空工程、通信工程、航天航空工程、电力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工程招标代理、全过程工程咨询、BIM咨询、工程造价咨询（有资质要求时在资质范围内）（不含分支机构）

初次认证日期：2009年11月18日　　本次发证日期：2023年06月05日

有　效　期：2023年06月05日至2026年06月15日

证　书　号：04523Q30473R5M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5-M

法定代表人：庞

获证组织在证书有效期内须每年至少接受一次监督审核，并与管理体系认证监督结论通知书一并使用方为有效
注：管理体系认证审核报告和监督结论通知书在航星认证客户关系管理系统（网址:vip.hxqc.cn）上获取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和www.cnas.org.cn和www.hxqc.cn上查询

北京大陆航星质量认证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玉泉路甲12号七层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证明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49118O

注册/经营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中粮祥云2栋A座1601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 24001-2016 / ISO 14001:2015

本证书覆盖范围

工程监理（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化工石油工程、人民防空工程、通信工程、航天航空工程、电力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工程招标代理、全过程工程咨询、BIM咨询、工程造价咨询（有资质要求时在资质范围内）（不含分支机构）

初次认证日期：2009年11月18日　　本次发证日期：2023年06月05日

有　效　期：2023年06月05日至2026年06月15日

证　书　号：04523E30366R5M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5-M

法定代表人：庞滢

获证组织在证书有效期内须每年至少接受一次监督审核，并与管理体系认证监督结论通知书一并使用方为有效
注：管理体系认证审核报告和监督结论通知书在航星认证客户关系管理系统（网址:vip.hxqc.cn）上获取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和www.cnas.org.cn和www.hxqc.cn上查询

北京大陆航星质量认证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玉泉路甲12号七层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证明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491180

注册/经营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中粮祥云2栋A座16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 45001-2020 / ISO 45001:2018

本证书覆盖范围

工程监理（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化工石油工程、人民防空工程、通信工程、航天航空工程、电力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工程招标代理、全过程工程咨询、BIM咨询、工程造价咨询（有资质要求时在资质范围内）（不含分支机构）

初次认证日期：2009年11月18日　　本次发证日期：2023年06月05日

有　效　期：2023年06月05日至2026年06月15日

证　书　号：04523S30351R5M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5-M

法定代表人：庞滔

获证组织在证书有效期内须每年至少接受一次监督审核，并与管理体系认证监督结论通知书一并使用方为有效
注：管理体系认证审核报告和监督结论通知书在航星认证客户关系管理系统（网址:vip.hxqc.cn）上获取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和www.cnas.org.cn和www.hxqc.cn上查询

北京大陆航星质量认证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玉泉路甲12号七层

附件 6：企业信用等级证书（AAA 级/满分）



资信等级证书

深南方评（ 2024 ）第 TB1201 号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被评审为 *AAA* 资信

等级，特发此证。

有效期为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一日至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三十日止

重要备注：资信等级在有效期内可能发生改变，请随时向深圳南方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查询：0755-8622 0588

深圳南方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市中心支行备案资信评估机构

2024年 12月 01日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文件

深监协〔2024〕4号

2023年监理企业信用评价结果报告

各有关单位：

按照《深圳市监理企业自律信用评价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经评价并经评价结果公示，现公告2023年行业信用评价总分为70分及以上的监理企业名单（见附件）。

附件：2023年监理企业信用评价结果公告表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

2024年11月12日

抄送：市住房和建设局。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　　2024年11月12日印发

附件

2023年监理企业信用评价结果公告表

序号	监理企业名称	评价总分值
1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00
2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00
3	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00
4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00
5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00
6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00
7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99
8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99
9	深圳市英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9
10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8
11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98
12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98

中国建设监理协会文件

中监协〔2024〕67号

关于2022-2023年度中国建设监理协会单位会员信用评价结果的通告

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国建设监理协会章程》《中国建设监理协会单位会员信用评价标准（2024年版）》和《中国建设监理协会单位会员信用评价管理办法（2024年版）》，协会组织开展了2022-2023年度单位会员信用评价活动，经单位会员自评，省级协会初评、公示，中监协复核、公示，形成了2022-2023年度单位会员信用评价结果，现予以公布。

附件：2022-2023年度单位会员信用评价结果

中国建设监理协会

2024年9月30日

附件：2022-2023年度单位会员信用评价结果

（同一等级排名不分先后）

AAA级中国工程监理信用企业（746家）

569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CCEA CHINA COST ENGINEERING ASSOCIATION
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等级

AAA

单位名称：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此等级为企业2024年信用等级

查询网址：http://www.ccea.pro

注：此等级是企业信用评价等级历史记录，企业信用评价等级实行动态管理，企业最新信用等级请登录网址查询。

打印日期：2025年1月15日

二、全过程工程咨询或代建业绩一览表

（数量上限为五项）

投标人名称：联合体牵头人：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项目类型	工程投资	合同价格	合同类型	开、竣工时间	获奖情况
1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市政公用工程城市主干路	投资额94907.93万元	1143.53万元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2021.11.12-2025. 9.25	深圳市2022年度下半年优质结构工程奖
2	聊城市兴华路跨徒骇河桥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聊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政公用工程城市次干路	投资额24300万元	378.94万元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2020.9.6-2022.4.28	2023年度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
3	“从化文化项目”基于监理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市政配套道路	投资额260000万元	1819.02万元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2019.12-2022.2	2022-2023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4								
5								

2.1、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 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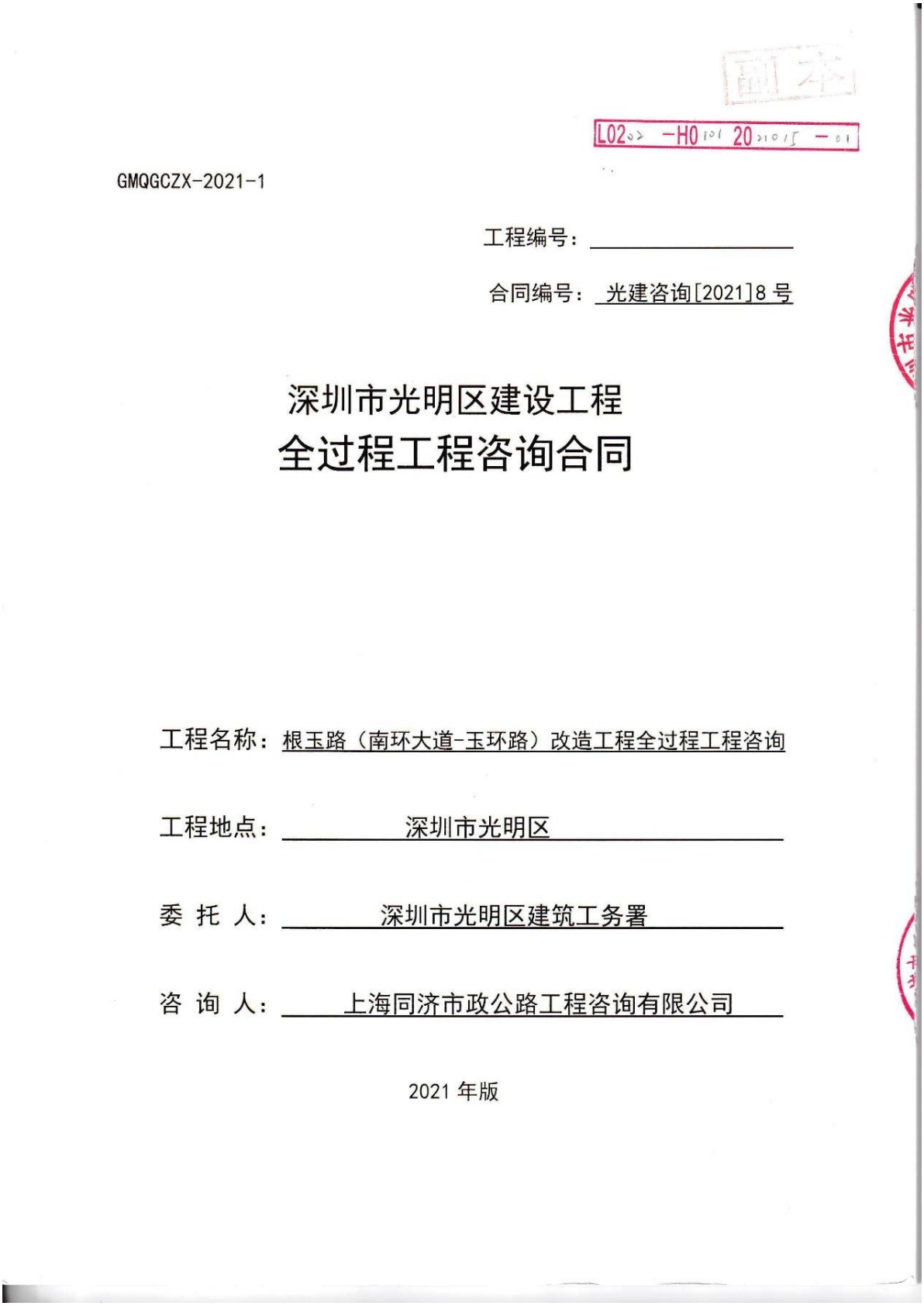

副本

L02 -H0 101 20 2101 - 01

GMQGCZX-2021-1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光建咨询[2021]8 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工程名称：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委 托 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咨 询 人：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 托 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咨 询 人（全称）：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以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

2.项目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3.建设内容：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4.建设规模：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全长6.305千米，总投资约为94907.93万元。其中南环大道至光明大道段长约3.9千米，红线宽度70米，双向6车道主路+双向4车道的辅道；光明大道至光侨路段红线宽度80米，长约1.976千米，双向6车道主路+双向4车道的辅道；光侨路至玉环路段（该段于2017年完成招标，2020年完成施工。）红线宽度80米，长约0.429千米，双向8车道。沿线设置下穿南光高速桥梁和光明大道跨线桥梁2座，人行天桥1座，灯控平交口6处。雨水箱涵工程迁改长度约3400米，其中东明大道-田寮里迁改原水管约2000米；田寮路-三岔联通口段新建原水管原位换管约1400米。给水管道工程迁改由东明大道至田寮路共约1960米，具体建设规模以实际概算批复文件内容进行调整。预计建设周期2021年10月01日至2023年09月30日，共计2年，保修期24月。（建设周期及保修期以项目实际情况为准）

5.投资估算金额：约为94907.93万元

6.资金来源：政府100%

7.项目周期：预计建设周期2021年10月01日至2023年09月30日，共计2年，保修期24月。（建设周期及保修期以项目实际情况为准）

其他：/

二、服务阶段与服务内容

（一）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阶段包括：

□项目策划阶段

□可行性研究阶段

☑工程规划阶段

☑勘察与设计阶段

☑招标与采购阶段

☑施工及保修监理阶段

□运营管理阶段

□其他：_____

（二）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包括：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范围为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全部施工图纸内容。工程监理范围为K3+850-K5+880段及光侨路至玉环路段绿化工程所涉及的全部施工图纸内容，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施工2标中标建安工程费约为36066.33万元（不扣除专业工程暂估价、不含通讯迁改、燃气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前期工作管理、设计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安全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合同管理、档案信息管理、报批报建管理、竣工验收备案及移交管理、工程结算管理、竣工决算以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2）工程监理:实施阶段全过程监理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阶段监理、保修阶段监理，以及其他上述未尽描述但与本工程建设密不可分的相关内容；具体服务范围以施工图纸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3）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依法承担与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工作、工程监理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

1.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以下简称：“项目管理”）：

☑（1）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

☑（2）项目策划管理；

☑（3）设计管理；

☑（4）勘察管理；

（5）技术管理；（6）进度管理；（7）投资管理；（8）质量管理；（9）安全生产管理；（10）项目组织协调管理；（11）招标采购管理；（12）合同管理；（13）档案管理；（14）报批报建相关服务；（15）信息管理（含BIM咨询及信息化应用管

理）；（16）竣工验收收尾及移交管理；（17）工程结算管理；（18）风险管理；（19）后评价工作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其他：工程决算管理。

2. 工程监理：实施阶段全过程监理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阶段监理、保修阶段监理，以及其他上述未尽描述但与本工程建设密不可分的相关内容；具体服务范围以施工图纸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3. 专业咨询服务：

☐项目建议书编制；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规划咨询；

☐设计任务书编制；

☐环境影响评估；

☐节能评估；

☐交通评估；

☐地震安全性评估；

☐地质灾害评估；

☐水土保持评估；

☐防洪评估；

☐社会风险评估；

☐安全评价；

☐社会稳定风险评价；

☐水土保持方案设计；

☐交通影响评价；

☐绿建、海绵城市等相关技术文件；

☐勘察方案编制；

☐勘察方案审核；

☐工程初步勘察、详勘；

☐勘察报告编制；

☐勘察报告审核；

□方案设计及优化、评审；

□初步设计及优化、评审；

□施工图设计及优化、评审；

□施工图强审【施工图强审取消，建议结合实际删除或修改】；

□施工图精细化审查；

□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专业或专项工艺咨询；

□其它工作：_____。

具体的服务内容和要求详见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及附件。

三、委托人代表与项目主要负责人

1. 委托人代表：_____/_____。

2. 项目主要负责人

（1）项目总负责人姓名：李家学，身份证号码：140104196306181350，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31000032，职称、证书号：高级工程师、4402000063。

（2）设计管理负责人姓名：陈国强，身份证号码：340521197712010039，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如有）：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33014392，职称、证书号（如有）：工程师、J42100804855。

（3）造价合同管理负责人姓名：高振华，身份证号码：321084198611102110，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如有）：国家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土木建筑、建[造]11203100001196，职称、证书号（如有）：工程师、19C0Z14294。

（4）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张春明，身份证号码：130406196312271835，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如有）：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11006484，职称、证书号（如有）：高级工程师、K030046953。

（5）其他主要负责人员：_____/_____。

四、服务费用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用签约价为：（大写）人民币：壹仟壹佰肆拾叁万伍仟叁佰元整（¥：11435300.00）。包括：

☑项目管理服务费：（大写）人民币：陆佰玖拾贰万肆仟柒佰元整（¥：6924700.00）下浮率：8%

☑工程监理服务费：（大写）人民币：肆佰伍拾壹万零陆佰 元整（¥：4510600.00 ）（其中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大写）人民币：肆佰贰拾玖万伍仟捌佰壹拾 元整（¥：4295810.00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大写）人民币：贰拾壹万肆仟柒佰玖拾 元整（¥：214790.00 ）下浮率：8%

□专业咨询服务费：_____

□暂列金：_____

□奖金：_____

□其他：_____

具体的服务费用计取和支付方式详见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

五、服务期限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限：自 2021 年 10 月 1 日 开始，至 2025 年 9 月 29 日 结束。（建设周期及保修期以项目实际情况为准）

具体的服务期限和服务进度计划详见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六、合同文件的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有）；

2. 招标文件及补遗（如有）；

3. 投标文件澄清纪要（如有）；

4. 投标文件及附件（如有）；

5. 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七、双方承诺

1. 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以及合同约定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2. 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费用。

八、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九、合同订立及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12 月 15 日

2.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3. 本合同一式 拾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柒 份，咨询人执【 伍 】份。

4.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托人：（公章）

住　　所：光明区商会大厦8-10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咨询人：（公章）

住　　所：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 96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1-35151050

传　　真：021-35151080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上海同济支行

帐　　号：310066344018001633574

邮政编码：200092

➢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光明大道至东明大道段电缆沟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2023年7月12日

发出日期：2023年7月12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光明大道至东明大道段电缆沟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光明区根玉路
工程规模（电缆沟长度，埋管长度等）	新建电缆沟1.4*1.7长538米，电力埋管68米，电力工作井2座	工程造价（万元）	536.8859万元
结构类型	电缆沟	开工日期	2023年04月28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3年7月10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宝供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宝供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供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7月10日	市政竣·通-10	符合要求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同意验收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符合要求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符合要求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保修书	符合要求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table>
<tr><td>工程完成情况</td><td colspan="2">本工程已完成设计及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范及各项相关规定要求，未发生任何安全及质量事故，施工技术、质量保证资料、施工管理及原材、设备、构配件检验报告等档案资料齐全有效。</td></tr>
<tr><td rowspan="2">工程质量情况</td><td>土建</td><td>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相关规范及与建设单位的合同约定要求，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并符合要求，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合格，观感质量检查合格；经组织竣工验收，各质量责任主体一致同意本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并“交付使用”；</td></tr>
<tr><td>设备安装</td><td>/</td></tr>
<tr><td>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td><td colspan="2">无</td></tr>
<tr><td rowspan="6">参加验收单位意见</td><td>建设单位</td><td>监理单位</td><td>施工单位</td></tr>
<tr><td>（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2日</td><td>（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7月12日</td><td>（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7月12日</td></tr>
<tr><td>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td><td>设计单位</td><td>勘察单位</td></tr>
<tr><td>（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7月12日</td><td>（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7月12日</td><td>（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7月12日</td></tr>
</tabl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施工1标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2024年6月5日

发出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施工1标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根玉路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道路长度3.85km	工程造价（万元）	37361.609608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改造工程	开工日期	2021年 11月 12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4年 06月 05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2023]技023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深圳市天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6月5日	市政竣·通-10	符合要求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18SC-118	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同意验收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市政竣·通-5	符合要求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6	符合要求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7	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保修书			符合要求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table>
<tr><td>工程完成情况</td><td colspan="2">本工程已完成设计及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范及各项相关规定要求，未发生任何安全及质量事故，施工技术、质量保证资料、施工管理及原材、设备、构配件检验报告等档案资料齐全有效。</td></tr>
<tr><td rowspan="2">工程质量情况</td><td>土建</td><td>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相关规范及与建设单位的合同约定要求，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并符合要求，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合格，观感质量检查合格；经组织竣工验收，各质量责任主体一致同意本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并“交付使用”；</td></tr>
<tr><td>设备安装</td><td>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设备安装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相关规范及与建设单位的合同约定要求，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并符合要求，设备试运行正常，经组织竣工验收，各质量责任主体一致同意本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并“交付使用”。</td></tr>
<tr><td>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4">参加验收单位意见</td><td>建设单位</td><td>监理单位</td><td>施工单位</td></tr>
<tr><td>（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5日</td><td>（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6月5日</td><td>（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6月5日</td></tr>
<tr><td>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td><td>设计单位</td><td>勘察单位</td></tr>
<tr><td>（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6月5日</td><td>（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6月5日</td><td>（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6月5日</td></tr>
</tabl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施工2标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2025 年 9 月 25 日

发出日期：2025 年 9 月 25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施工2标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根玉路沿线2.03km，包括：道路改造、给排水工程电力、通信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交通设施工程改造	工程造价（万元）	38297.078385万元
结构类型		道路改造	开工日期	2021年11月16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5年9月25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深光监一申报（登记）【2023】技024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总施工单位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业昕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深圳市鑫泰检测有限公司
全过程咨询单位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18SC-118	资料齐全、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市政竣·通-11	资料齐全、合格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市政竣·通-5	资料齐全、合格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6	资料齐全、合格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7	资料齐全、合格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竣·通-8	资料齐全、合格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及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范及各项相关规定要求，未发生任何安全及质量事故，施工技术、质量保证资料、施工管理及原材、设备、构配件检验报告等档案资料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相关规范及建设单位的合同约定要求，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并符合要求，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合格，观感质量检查合格；经组织竣工验收，各质量责任主体一致同意本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并“交付使用”。
	设备安装	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设备安装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相关规范及与建设单位的合同约定要求，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并符合要求，设备试运行正常，经组织竣工验收，各质量责任主体一致同意本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并“交付使用”。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9 月 25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5 年 9 月 25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5 年 9 月 25 日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9 月 25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5 年 9 月 25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5 年 9 月 25 日	

➢ 总负责人证明材料

全咨项目管理人员调整申请书

致：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单位)：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总负责人：李家学（身份证号码：140104196306181350，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31000032 ）由于身体等其他方面原因,不能继续胜任本职工作，已无法为本项目提供更好的服务，我司根据现实情况，现提出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项目全咨项目管理总负责人变更的申请。

变更后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总负责人：高振华（身份证号码：321084198611102110 、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31012228）。

为了申请变更人员进场后开展工作依法合规，恳请建设单位审核合格后尽快批复。

妥否，请批示？

项目管理机构：（公章）

项目负责人：

日期：2022.1.5

	姓名	职务	调整原因
调整前	李家学	总负责人	身体等其他方面原因
调整后	姓名	职务	注册证号/简历上岗证号
	高振华	总负责人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31012228

建设单位意见：

1.12.

建设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

日期：2022.1.5

➢ 道路等级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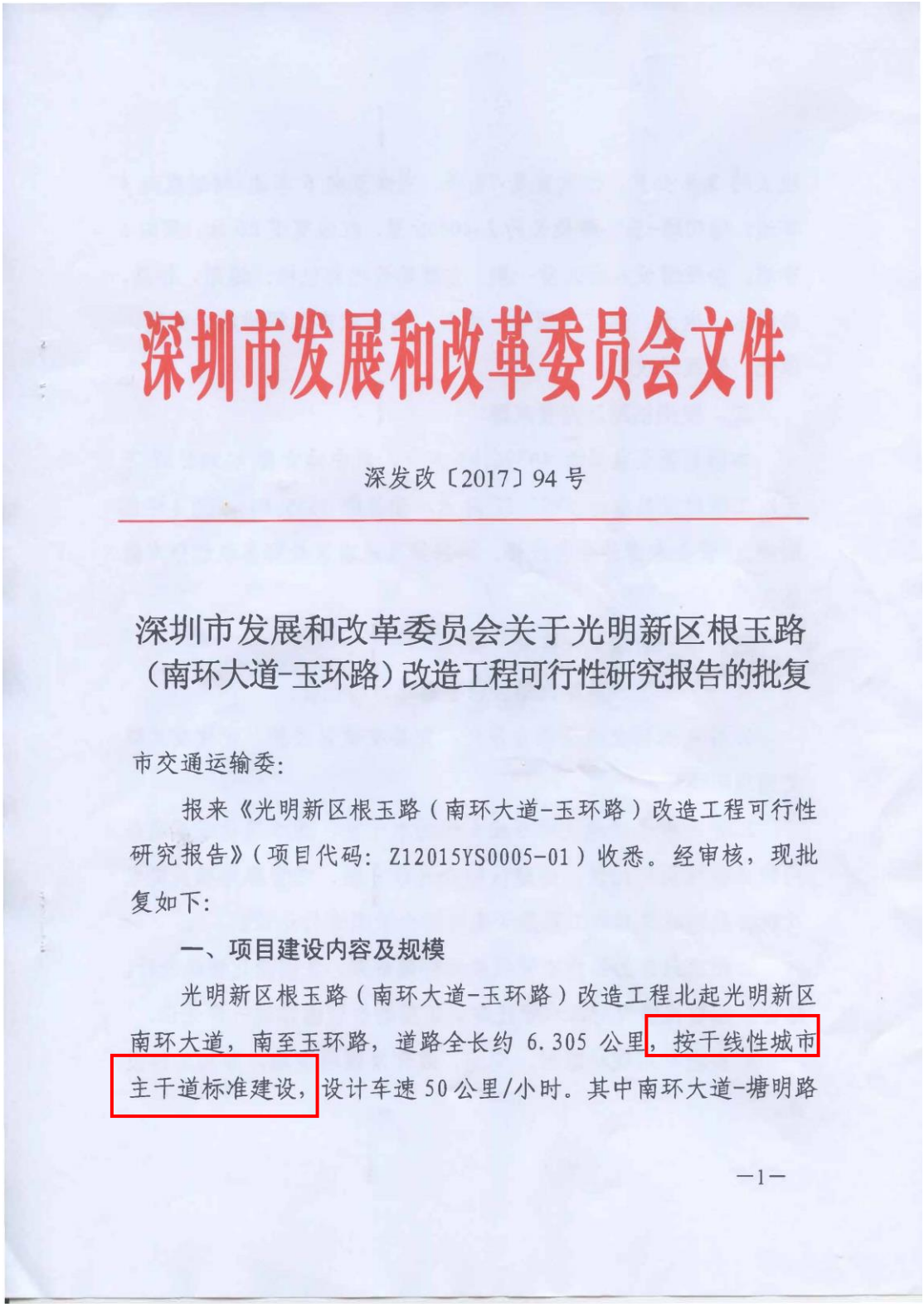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深发改〔2017〕94号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光明新区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市交通运输委：

报来《光明新区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代码：Z12015YS0005-01）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光明新区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北起光明新区南环大道，南至玉环路，道路全长约6.305公里，按干线性城市主干道标准建设，设计车速50公里/小时。其中南环大道-塘明路

段长约 3.9 公里，红线宽度 70 米，主线双向 6 车道+辅道双向 4 车道；塘明路-玉环路段长约 2.405 公里，红线宽度 80 米，双向 6 车道，全线增设人行天桥一座。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桥梁、给排水、电力、通信、照明、燃气、海绵城市工程措施、交通、绿化、管线迁改等。

二、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投资估算为 49396.98 万元，其中建安费 41982.57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3755.37 万元，预备费 3659.04 万元（详见附件）。资金来源为政府投资，根据第五轮市区政府事权划分方案落实。

三、下一阶段工作要求

（一）工程方案建议结合以下意见进行优化：

1. 补充现状交通量调查分析，完善交通量预测，优化交叉口交通组织设计。

2. 进一步论证地块内石松支线输水干管、西水渠改迁至道路内的必要性及可行性，并建议结合迁改方案、市管廊办相关要求及既有规划成果对本工程是否实施综合管廊进行论证。

3. 根据最新的给排水管线规划修编成果，复核优化管线设计，结合管线物探情况对污水管线建设范围的合理性作进一步论证。

4. 合理利用现状路面、交通、绿化及照明设施，节约工程投资。

（二）请在项目前期设计及建设期间，切实履行好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严格按照安全生产的相关要求，落实项目安全生产各项措施，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三）请按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和本批复的有关要求，抓紧开展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工作，及时报送发展改革部门审核。

附件：光明新区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投资估算表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7年1月20日

2.2、聊城市兴华路跨徒骇河桥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 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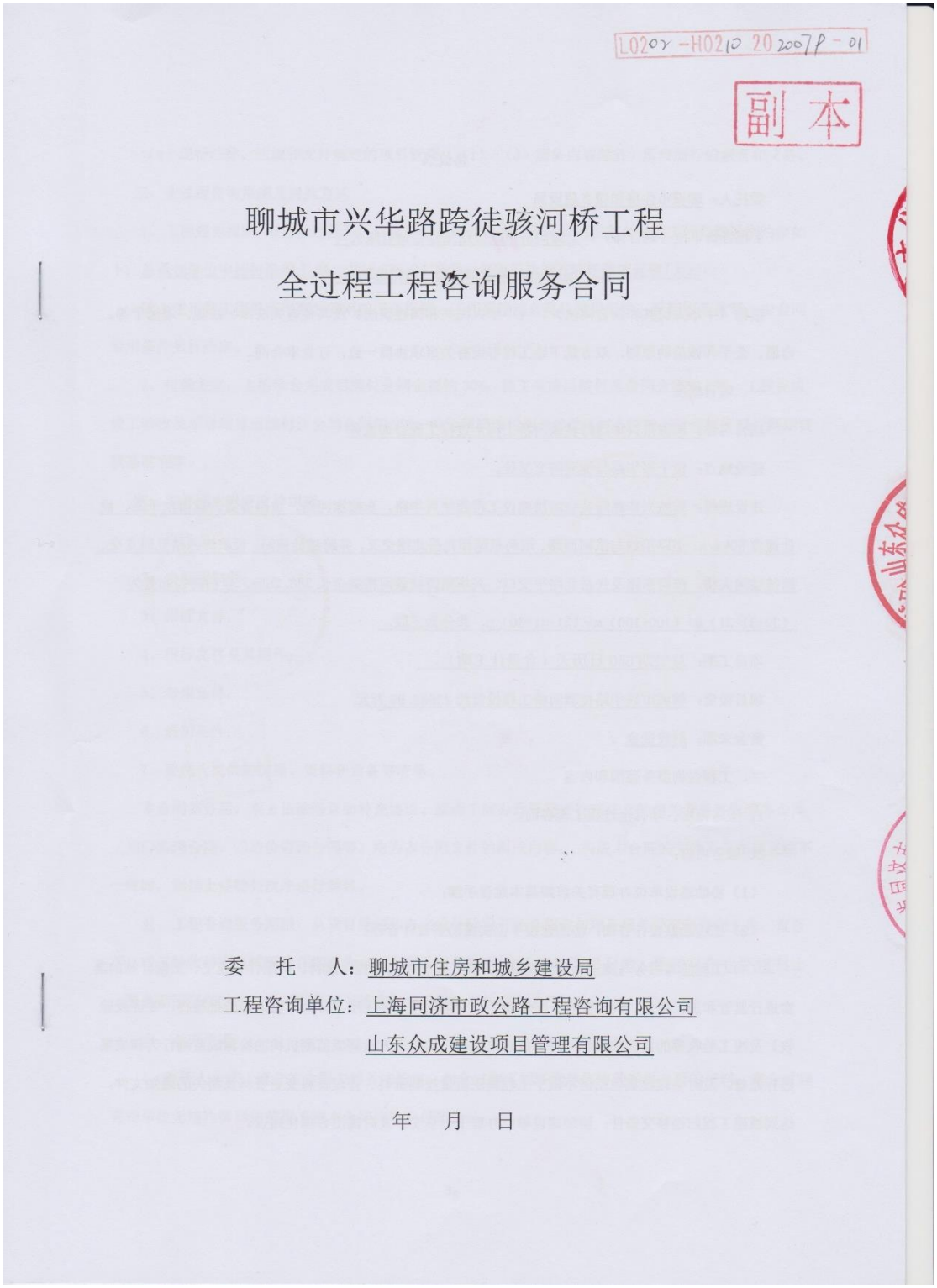

LO20Y-H0210 202007P-01

副本

聊城市兴华路跨徒骇河桥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委　托　人：聊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工程咨询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山东众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协议书

委托人：聊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工程咨询单位（联合体）：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山东众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咨询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聊城市兴华路跨徒骇河桥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建设地点：位于兴华路与徒骇河交叉处。

建设规模：聊城兴华路跨徒骇河桥建设工程西接兴华路，东接滦河路，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设计速度50km/h，道路沿线与滨河西路、滨河东路和光岳北路交叉，并跨越徒骇河，设滨河西路互通立交、跨徒骇河大桥、滨河东路及光岳北路平交口。兴华路跨徒骇河桥梁全长388.285m，全桥跨径布置为（30+31+31）m+（100+100）m+（31+31+30）m，共分为三联。

项目工期：总工期650日历天（含设计工期）。

项目投资：聊城市兴华路徒骇河桥工程投资约23683.99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二、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

1、服务范围：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2、服务内容：

（1）协助建设单位办理有关前期基本建设手续；

（2）工程勘察设计咨询：协助建设单位实施勘察设计管理；

（3）工程监理服务与施工项目管理服务：施工过程中的工程（建材、构配件）施工、工期计划的落实进行监管和加工质量、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扬尘治理、各工序（分部、项、检验批验收、签证及验收）及竣工验收等的监管和组织；对总承包单位委托的第三方检测或监测机构的检测或监测行为和成果进行监督。及时整理收集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施工质量控制资料、管理资料变更资料及相关的通知文件，达到城建工程归档移交条件；协助建设单位办理工程移交；及时提出合理化建议。

（4）现行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的项目管理（（1）-（3）服务内容除外）所应履行的职责和义务。

三、全过程咨询报酬及付款方式

1、工程咨询报酬 根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本项目的正常全过程工程咨询报酬约定如下：总承包单位中标价格的1.6%，共计378.94万元，叁佰柒拾捌万玖仟肆佰元整(大写)。

除上述正常工程咨询报酬外的附加工作报酬、工作奖励或合理化建议奖励、延期服务费等，由合同专用条件另行约定。

2、付款方式：主桥承台完成后拨付合同金额的30%，施工完成后拨付至合同金额的60%，工程完成竣工验收及项目结算后拨付至合同金额的90%，质保期满拨付剩余价款（如不能按期付款执行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四、本合同由以下文件组成

1、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招标文件；

4、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5、专用条件；

6、通用条件；

7、委托人提供的房屋、资料和设备等清单。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或因手续办理等需要补充订立的相关专业咨询服务合同（如□监理合同、□造价咨询合同等）均为本合同文件的组成内容。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若存在歧义或不一致时，则按上述排列次序进行解释。

五、工程咨询服务期限：从项目规划和方案设计阶段开始全程参与项目相关管理和咨询工作，直至项目竣工验收移交且缺陷责任期满为止。本项目服务期自2020年8月12日始，至2024年6月18日止（服务期限届满时间最终以项目竣工验收移交且缺陷责任期满之日止）。

六、双方承诺

1、委托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为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协助提供必要的资料，在全过程咨询单位无违约情形的前提下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2、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按照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承担工程咨询任务。

3、本合同内容如有与合同履行期间新颁布的法律、法规及政策规范等相违背的内容，参照上述法律、法规及政策规范等制定相应补充条款，且补充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七、合同订立

1、订立时间：2020 年 月 日。

2、订立地点：山东聊城。

3、本合同一式拾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伍份。

八、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

委托人：（盖章）	工程咨询单位：（盖章）	工程咨询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经办人：	经办人：
地址：	地址：	地址：
开户行：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账号：
邮编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电话：

四、联合体协议书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山东众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聊城市兴华路徒骇河桥及聊城市东昌路王口桥等 4 座桥梁改造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山东众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 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 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1）联合体由主办人负责与业主联系。

（2）投标工作由联合体主办人负责，由双方组成的投标小组具体实施；联合体主办人代表联合体办理投标事宜，联合体主办人在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承诺均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4）如中标，联合体内部将遵守以下规定：

a. 联合体主办人和成员共同与业主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业主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b. 联合体主办人代表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业主的指令、指示和通知，并且在整个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全部事宜（包括工程价款支付）均由联合体主办人负责；

（5）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

5、联合体成员工作量占比：牵头人： 50% ；其他成员： 50%。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许永 （签字）

其他成员一名称： 山东众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马利建 （签字）

2020 年 7 月 17 日

注：1、本协议书为联合体投标时适用，非联合体投标时不需填报。如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可删除“四、联合体协议书”，以下章节的序号依次递补。如“五、项目管理机构”变为“四、项目管理机构”，其他的依次类推。

2、其中涉及联合体成员数量的格式内容可根据实际情况可以修改。

3、联合体成员工作量占比应与配备人员实际职责、承担的工作量相匹配。

➢ **竣工验收报告**

J0801-H02102020079-0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聊城市兴华路跨徒骇河大桥建设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地址	聊城市兴华东路与徒骇河交叉口		结构类型	斜拉桥	层数	/
工程规模	长 384m，宽 40m	工程造价	23684 万元	开工日期	2020 年 9 月 6 日	竣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28 日	验收日期	2022年5月30日	
工程完成情况	完成了建设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有工程使用的主要材料、建筑构配件的进场实验报告，有建设、监理施工、设计、勘察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合格文件，有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保修书。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 10 分部，复核标准及设计要求 10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质量核查	共 49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49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49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8 项，符合要求 8 项，共抽查 4 项，符合要求 4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不符合要求 0 项。							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经验收组的验收，本工程符合设计及相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的要求，同意通过验收。								
6	综合人员签字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单位法人代表： 2022 年 5 月 30 日	监理工程师： 项目总监： 单位技术负责人： 单位法人代表 2022 年 5 月 30 日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经理： 单位技术负责人： 单位法人代表 2022 年 5 月 30 日		项目设计负责人： 单位技术负责人： 单位法人代表： 2022 年 5 月 30 日		项目勘察负责人： 单位技术负责人： 单位法人代表： 2022 年 5 月 30 日		
附件	1、工程评估报告	1、工程监理资料；2、单位工程资料核查记录；3、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4、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1、技术资料和施工管理资料；2、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3、工程质量保修书；4、工程使用说明书		1、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2.2、“从化文化项目”基于监理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 合同关键页

副 本

L0202-H0210202000/-01

秘密

合同编号：CHWHXM-09-ZX/2020192

“从化文化项目”基于监理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委托人：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咨询人：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年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咨询方（联合体牵头方）：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全称)

咨询方（联合体成员方）：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从化文化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从化文化项目”

2. 工程地点：位于从化区流溪河畔，凤凰山麓南侧

3. 工程概况：本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25 万平方米，项目建设总投资估算约 26 亿元（建筑安装工程费约 20 亿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约 4 亿元，预备费约 2 亿元）。建设内容分两部分，由不同的施工总承包单位承建，主要划分为：

（1）房建施工部分：主体建筑及周边室外配套（包含防护景观隔离带、水渠景观改造），主体建筑面积约 8 万平方米，周边室外配套约 9 万平方米。

（2）市政施工部分：专用洞库及市政配套（包含道路、桥梁、山体支护及景观修复、引洪渠），洞库截面积约 110 平方米，长度约 1 千米，桥梁长度约 300 米，最大单跨约 90 米。

二、服务范围与服务内容

1. 服务范围：“从化文化项目”的基于监理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2. 服务内容：项目管理服务、设计管理及房建、市政施工监理咨询服务。

具体服务范围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三、工作模式和管理说明

（1）本项目拟采用全过程工程咨询与工程监理一体化服务管理模式。

（2）咨询人派出的全过程工程咨询团队对工程项目策划、前期、设计、采购、施工、验收、移交、保修、竣工结算等全过程实施管理。

（3）咨询人派出的监理工程师团队承担本项目的监理工作和国家、省、市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监理责任。

四、服务期

服务期：/ 日历日。

计划开始服务日期：2019 年 12 月 10 日。

计划完成服务日期：2022 年 02 月 28 日。

具体基于监理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7 的约定为准。

五、合同价

合同价暂定含税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仟柒佰壹拾贰万贰仟玖佰元整（¥ 37122900.00 元）。

六、委托人代表与咨询人主要负责人

1.委托人代表：_____

2.主要人员情况

项目总负责人

姓名：秦爱军，身份证号码：320803197309263415；

总监理工程师（房建施工部分）

姓名：李明贵，身份证号码：430721196205185211；

总监理工程师（市政施工部分）

姓名：邹　宇，身份证号码：362102198012201714；

技术负责人

姓名：滕升起，身份证号码：622626196811223015；

设计管理负责人

姓名：孙艳萍，身份证号码：370902196508071241；

造价管理负责人

姓名：高培华，身份证号码：310106197007012011；

BIM 技术负责人

姓名：周茂刚，身份证号码：370902196310311238；

七、承诺

1.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开展基于监理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活动的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咨询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基于监理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广东省广州市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须经委托人和咨询人盖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后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__陆__份、副本一式__拾陆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方执正本__贰__份、副本__捌__份；咨询方（联合体牵头方）执正本__贰__份、副本__肆__份；咨询方（联合体成员方）执正本__贰__份、副本__肆__份。

委托方：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纳税人识别码：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108号奥园大厦11楼、12楼东翼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杜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0-83620865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时　间：2020年8月21日

咨询方(联合体牵头方)：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纳税人识别码：91310110631285874 9

地址：上海市杨浦区四平路1398号B座18楼

邮政编码：200092

法定代表人：杨卫东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1-33626700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上海同济支行

账　号：310066344010141052919

时　间：2020年8月21日

咨询方（联合体成员方）：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纳税人识别码：91310110630744290D

地　址：上海市杨浦区国康路96号4楼

邮政编码：200092

法定代表人：许永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1- 35151050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上海同济支行

账　号：310066344018001633574

时　间：2020年8月21日

联合体协议书

致：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从化文化项目”的基于监理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为本工程的牵头单位。

2、双方以紧密协作联合的方式组成联合体，共同承担“从化文化项目”的基于监理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任务，共同履行合同约定的全部责任、权利和义务。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工作投入拟定占总合同比例：

(1). 联合牵头单位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占总合同金额比例： 51 % 。

(2). 联合体成员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占总合同金额比例： 49 % 。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单位（盖章）：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上海杨浦区四平路 1398 号 3 楼 邮编： 200092

联系电话： 021-33626700 传真： 021-33626718

联合体成员 1（盖章）：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国康路 96 号 4 楼 邮编： 200092

联系电话： 021-35151050 传真： 021-35151080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从化文化项目DK工程

验收日期：2027年12月18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从化文化项目DK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从化区良口镇塘料村	建筑面积	13794平米	工程造价	5.8亿
结构类型	/ 复合式衬砌结构	层数	地上：/ 层 地下：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1202008180301	监理许可证号	E231005102		
开工日期	2020 年 4 月 15 日	验收日期	2022 年 12 月 28 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20200408001 ZJ20200818003		
建设单位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勘察单位	广东省地质建设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中铁隧道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州迪安工程技术咨询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朱志强
副组长	秦爱军、邹宇
组员	史习桂、曾凡凯、王武刚、招志雄、劳伟峰、梅广宁、张泳雄、黄小福、刘计顺、杨璘、钟昌裕、赖昕、宋金峰、宋涛、韩荔、钱恒利、周振文、蔡青龙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史习桂	程敏、黄小福、刘计顺、张懿、杨璘、梁铭杰、赖昕、韩荔、窦鹏川、王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史习桂	崔志宾、张永飞、刘凤波、冯健江、杨永刚、胡岳强、吴成惠、钱恒利、李伟章
工程质控资料	曾凡凯	王磊、姚明、崔锁平、杨光林、邬伟明、何正才、贺晶晶、陈旺、李伟章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朱志强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2	史习桂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工程师		
3	曾凡凯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资料主管		
4	邹宇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5	刘凤波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6	王武刚	中铁隧道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7	黄小福	中铁隧道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8	张懿	中铁隧道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9	崔志宾	中铁隧道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10	程敏	中铁隧道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11	刘计顺	中铁隧道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12	张永飞	中铁隧道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13	杨永刚	中铁隧道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14	张泳雄	广东省地质建设工程勘察院	项目负责人		
15	钟昌裕	广东省地质建设工程勘察院	专业负责人		
16	赖昕	广东省地质建设工程勘察院	专业负责人		
17	宋金峰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8	宋涛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19	韩荔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20	钱恒利	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1	周振文	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2	胡岳强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3	吴成惠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24	蔡青龙	佛山市均林人防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验 收 合 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8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2月2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8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从化文化项目房建部分工程

验收日期：2011年12月2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从化文化项目房建部分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从化区良口镇塘料村	建筑面积	80494平方米	工程造价	98087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7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1202007270101	监理许可证号	440101202007270101		
开工日期	2020年 7 月 27 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2月28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20200727001		
建设单位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勘察单位	广东省地质建设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州迪安工程技术咨询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朱志强
副组长	李明贵
组员	史习桂、曾凡凯、张振辉、张泳雄、曹庆文、李昌泽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史习桂	林凡、曹庆文、苗伟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振辉	俞洋、李昌泽、刘风波
工程质控资料	李明贵	曾凡凯、黄璞洁、蒋群锋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3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朱志强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illegible]	
2	史习桂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工程师	史习桂	
3	曾凡凯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工程师	曾凡凯	
4	张振辉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illegible]	
5	梁玮健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技术负责人	[illegible]	
6	林凡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设计负责人	[illegible]	
7	过仕佳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设计负责人	过仕佳	
8	何炳耀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设计	[illegible]	
9	陈欣燕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设计	陈欣燕	
10	张泳雄	广东省地质建设工程勘察院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泳雄	
11	李明贵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明贵	
12	苗伟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土建）	苗伟	
13	刘凤波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电气）	刘凤波	
14	曹庆文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曹庆文	
15	李昌泽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昌泽	
16	蒋群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负责人	蒋群锋	
17	张建华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机电负责人	[illegible]	
18	钱恒利	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钱恒利	
19	周振文	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周振文	
20	李爱军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管负责人	李爱军	
21	黄宾南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管监理工	黄宾南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工程验收结论：

1、本工程各分部工程已验收合格，资料真实、齐全、有效，评定合格；

2、本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施工验收标准、规范及强制性条文标准；

3、本工程施工与设计相符，质量符合合同约定的要求；

4、有关本工程的质量保证和维修事宜已签订质量保修书；

5、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8日	2022年12月28日	2022年12月28日	2022年12月28日	2022年12月28日

GD-E1-914/6

三、工程监理业绩一览表

（数量上限为五项）

投标人名称：联合体牵头人：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项目类型	工程投资	合同价格	合同类型	开、竣工时间	获奖情况
1	润扬路快速化改造工程（百吉巷-平山堂路）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市政道路（城市快速路）	182940.73万元	1430.5976万元	施工监理	2019.11.18-2022.8.26	2023年度扬州市优质工程“琼花杯”
2	和燕路过江通道南段工程	南京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	市政道路（城市快速路）	75497.00万元	1380.00万元	施工监理	2018.4.16-2022.12.24	2022年度江苏省平安百年品质工程创建示范达标项目
3	苏州国际快速物流通道二期工程-南湖路快速路东延工程吴中区段（NHLDY-JL01标段）	吴中区交通工程建设指挥部	市政道路（城市快速路）	142087.4170万元	1680.89万元（中标费率1.183%）	施工监理	2020.4-2023.6.25	2022年度江苏省公路水运工程“平安工地”建设活动省级“示范工程”
4	运河南北路快速化改造二期工程监理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市政道路（城市快速路）	200000.00万元	1230.39万元	施工监理	2019.11.25-2023.5.21	
5	运河南北路快速化改造一期工程（七里河路至万福路）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市政道路（城市快速路）	112224.96万元	1191.15万元	施工监理	2019.11.25-2022.1.24	2024年度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

3.1、润扬路快速化改造工程（百吉巷-平山堂路）监理

隧道长度：2.582 公里，施工工艺：明挖隧道。

- 合同关键页

（GF—2012—0202）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监理合同备案专用章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6 525275 132323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合同验证码： 9136bc47-ac90-4a85-be54-2caecbbc088a

委托人(全称)：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人(全称)：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润扬路快速化改造工程（百吉巷—平山堂路）监理

2.工程地点： 润扬路（百吉巷—平山堂路）

3.工程规模： 城市高架快速路，全长3.85km，高架桥1.130km，隧道2.582km。包含土方、道路、排水、桥涵、隧道以及交安设施、景观、绿化、照明、亮化、环保、监控系统、杆线迁移、老路铣刨挖除、老旧管网及附属设施的拆除、老旧管网迁改以及综合管网以及其他配套项目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监理；

4.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贰拾贰亿柒仟万元整。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杨云龙

身份证号码： 420803197407125431

注册号： 00480296/21005931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 壹仟肆佰叁拾万伍仟玖佰柒拾陆元整 (￥14,305,976.00)。

包括：

1. 监理酬金： ×

2. 相关服务酬金： ×

其中：

（1）勘察阶段服务酬金： ×

（2）设计阶段服务酬金： ×

（3）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

（4）其他相关服务酬金： ×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 2019年11月15日 始，至 2021年11月15日 止。

2. 相关服务期限：

（1）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 始，至 × 止。

（2）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 始，至 × 止。

（3）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 始，至 × 止。

（4）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 始，至 × 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订立时间： 2019年11月10日。

2.订立地点： 万福公司会议室。

3.本合同一式 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贰 份。

委托人：	(公章)	监理人：	(公章)
住　　所：	扬州市史可法路58-21	住　　所：	南京市建邺区万达广场E座906室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210017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东宝路支行
账　　号：	/	账　　号：	530059329347
电　　话：	/	电　　话：	025-52471861
传　　真：	/	传　　真：	025-52471861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	71114721@qq.com

2019-12-19 09:38:06.0

➢ 竣工验收报告

特别说明：工程造价 182940.73 万元（由 3 个施工标段造价之和组成）：百吉巷-同泰路北（SJ-3 标）82216.83+同泰路北-翠岗路南（SJ-2 标）61658+翠岗路南-平山堂路 39065.9=182940.73 万元

润扬路快速化改造工程（百吉巷-平山堂路）施工分三个标段竣工验收，其中百吉巷-同泰路北（SJ-3 标）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竣工验收，该标段工程造价 82216.83 万元，为城市快速路（含道路、明挖隧道、电缆隧道工程等）。

对应施工标名称

本标段工程造价

道路建设规模：城市快速



单 位 工 程 验 收 证 明 书

工程名称：润扬路快速化改造工程（百吉巷-同泰路北）SJ-3 标

验收日期：2022 年 8 月 26 日

建设单位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1.332km	工程造价	82216.83 万元	类别	市政工程	开工日期	2019.12.18	竣工日期	2021.12.28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施工验收主要内容包括：本工程为城市快速路，设计时速 80km/h，包含明挖隧道主体工程、排水工程、道路工程、照明工程、交安工程、10kv 供电迁改、电缆隧道。润扬路快速化改造工程由百吉巷-同泰路北，以隧道式快速路断面形式，连续下穿同泰路、文汇路、兴城路、引潮河后接地，汇入在建润扬路南部快速通道互通，里程范围为 K2+866～K4+198.411，标段线路长 1.332km。主要工程有土方、道路、隧道、综合管线（雨污）、管线迁改、交安、监控、照明等内容。附属工程包括 3#雨水泵房、4#雨水泵房、3#废水泵房。

（1）明挖隧道工程：本工程采用钻孔灌注桩+三轴止水帷幕、SMW 工法桩、IV 型钢拉森钢板桩、 TRD 工法等厚度水泥土搅拌墙、旋喷桩围护形式，主线标准段基坑宽度 28.3m~30.7m。主线与匝道合流段基坑宽度达 36.70m~48.40m，独立施工匝道基坑宽度 8.9m~10.2m。隧道标准暗埋段采用单箱双室，出入口 旋喷桩敞开段采用 U 型坞式结构，匝道暗埋段采用单箱四室，匝道敞开段采用单箱双室，外挂 U 型坞式匝道结构。主线隧道长 1291m，暗埋段长 1122m，敞开段长 169m；东匝道长 217.77m，西匝道长 230.5m。

（2）道路工程：道路工程包含主线快速路及地面辅道。其中主线快速路为主线高架桥与主线隧道连接段，桩号 K4+157～K4+198.411，长 41.4 米，路面结构层为 54cm 厚水泥稳定碎石+8cm 厚 SUP-25 下面层+6cm 厚 SUP-20 中面层+4cm 厚 SMA-13 上面层。地面辅道桩号 K2+866～K4+198.411，长 1332.411 米，其中机动车、匝道、集散车道道路面结构层为 54cm 厚水泥稳定碎石+8cm 厚 SUP-20 下面层+4cm 厚 SMA-13 上面层，非机动车道为 20cm12%石灰土+18cm 厚水泥稳定碎石+6cm 厚 AC-20C 下面层+4cm 厚 AC-13C 上面层。人行道为 15cm12%石灰土+15cm 厚 C20 水泥混凝土+3cm 厚水泥砂浆+6cm 厚人行道板。

（3）排水工程：新建雨水管道总长度 2623.37m，最大钢筋混凝土管直径为 1.65 米；新建污水管道总长度 2744.9m，最大管径 1.35 米。管线最大埋深 7.8 米。

（4）电缆隧道：该工程为线路东侧 220kv 高压输电线入地工程，桩号范围为 K3+135.8-K4+544.6，总长约 1.408km，该隧道结构横断面为标准暗埋段，采用明挖法施工，结构断面尺寸分（宽*高）2.1m*2.2m 和 2.7m*3.1m 两种，支护结构采用拉森钢板桩、灌注桩+止水帷幕；附属结构包括 3 个进风进，1 个排风井，4 个电缆井，4 个集水坑；建筑结构安全等级为二级，抗震防烈度为 7 度，主体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 100 年。

（5）其他工程：道路交通标线 30320 米，道路交通标志 103 套，机非隔离栏 864 米，道路路面监控 60 套，地面段路灯 120 套，工程监控设备 120 个，10KV 强电土建施工 2.94km 等施工内容。

验收意见

一、施工单位已完成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中包含的明挖隧道主体工程、排水工程、道路工程、照明工程、交安工程、10kv 供电迁改、电缆隧道等各项施工内容。

二、本工程能按设计图纸和有关规范施工，隐蔽验收记录齐全，满足工程强制性标准要求。

三、工程质量控制保证资料齐全有效，混凝土及砂浆试块试验强度合格。

四、工程质量施工过程中无安全、质量事故，工程安全和使用功能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五、单位工程验收、评定与质量等级评定情况

1、明挖隧道：观感良好，涉及安全和使用功能的核查资料完整，抽查结果合格，质量验收合格，评定等级合格。

2、排水工程：外观得分 95.9 分，实测得分 95.2 分，资料得分 97.0 分，综合评定得分 96.1 分，评定等级为 合格 。

3、道路工程：外观得分 96.2 分，实测得分 95.5 分，资料得分 97.0 分，综合评定得分 96.2 分，评定等级为 合格 。

4、照明工程、交安工程、10kv 供电迁改、电缆隧道工程等其他单位工程：观感好，涉及安全和使用功能的核查资料完整，抽查结果合格，质量验收合格，评定等级合格。

建设施工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有关单位
工地代表：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公章）	项目经理：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张 扬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李古一 （盖章）	扬州市城建档案馆 业务专用章 （印鉴）	扬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城市建设处 2022.9.23

润扬路快速化改造工程（百吉巷-平山堂路）施工分三个标段竣工验收，其中同泰路北-翠岗路南（SJ-2 标）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竣工验收，该标段工程造价 61658.00 万元，为城市快速路（含道路、明挖隧道、电缆隧道工程等）。

对应施工标名称

本标段工程造价

道路建设规模：城市快速

单 位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证 明 书

工程名称：润扬路快速化改造工程（同泰路北—翠岗路南）SJ-2 标　　验收日期：2022 年 08 月 24 日

建设单位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规模	1.291km	工程造价 61658 万元	类别	市政工程	开工日期	2019.12.18	竣工日期	2021.12.28

工程内容

验收范围及数量：

施工验收主要内容包括：明挖隧道、电缆隧道、道路、排水、照明、交安、10KV 供电迁改等全部施工合同内容以及新增室外工程等施工内容。润扬路快速化改造工程为扬州市城市快速路网“五纵七横”西部重要的一纵，北接江平快速，南连城南快速，为扬州市重点工程。润扬路快速化改造工程（同泰路北-翠岗路南）二标工程位于江苏扬州市邗江区，先后下穿文昌路、京华城路到达标段终点。施工起讫里程 K1+575～K2+866，全长 1.291km。

（1）明挖隧道：本工程文昌路原有老隧道需爆破拆除，新建隧道主线 K1+575～K1+734 为敞开段，长 159m，K1+734～K2+866 为暗埋段，长 1132m，车型隧道双向 6 车道；隧道结构横断面型式分别为 U 型坞式敞开段、单箱双室标准暗埋段、匝道合建暗埋段；由 K2+265 处引出东、西匝道各一条，两侧共 612m(含合并段)；围护结构分别采用 SMW 工法桩（型钢水泥土搅拌墙）、Φ800 及Φ1000 钻孔灌注桩（二轴搅拌桩+高压旋喷桩）。基坑挖深约为 2.241～12.032m(敞口段-暗埋段)，内设 1 道混凝土支撑+1 道钢支撑；结构净空 6.38m，基坑宽度为 28.3～47.9m（含匝道段）；主线为城市快速路，设计行车速度 80km/h,文昌路东西上下匝道 612 米,设计行车速度 40km/h，设计使用年限 100 年。

（2）电缆隧道：该工程为线路东侧 220KV 高压输电线路入地工程，施工起讫里程：K1+839.513-K3+135.867,全长 1296.354 米；该隧道结构横断面为标准暗埋段，采用明挖法施工，结构断面尺寸（宽*高）2.1m*2.2m，支护设计采用拉森钢板桩、灌注桩+止水帷幕；附属结构包含 2 个进风井，2 个排风井，3 个电缆井，5 个集水坑；建筑结构安全等级为二级，抗震设防烈度为 7 级，主体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 100 年；主体结构采用防水混凝土，混凝土强度等级为 C40，抗渗等级为 P6，混凝土加掺高性能膨胀抗裂剂。

（3）道路工程：本工程地面辅路为城市主干路，双向六车道，设计行车速度 50km/h；辅道、集散车道、交叉路口路面结构采用 18cm 低剂量水稳底基层、36cm 水稳基层、8cmSUP-20 沥青砼下面层、4cmSMA-13 沥青混合料上面层；路面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 15 年。

（4）其他工程：本工程污水管道 2382m,雨水管道 2420.5m；10KV 电力迁改 3480m；交安、监控基础 135 个，地面路灯 100 个，电缆 4 万 m,电线 10 万 m,灯具 1994 个；新增室外工程主要包括润扬中学恢复、五彩世界恢复、扬州职业大学东大门及广场、翠岗路停车场等施工内容。

验收意见

一、施工单位已完成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中包含的土方、道路、隧道、综合管线（雨污）、管线迁改、交安、监控、照明等各项施工内容以及新增室外工程等内容。

二、本工程能按设计图纸和有关规范施工，隐蔽验收记录齐全，满足工程强制性标准要求。

三、本工程质量保证控制资料齐全有效，报告合格和记录符合要求。

四、本工程施工过程中无安全、质量事故，工程安全和使用功能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五、单位工程验收、评分与质量等级评定情况

1、明挖隧道：观感良好，涉及安全和使用功能的核查资料完整，抽检结果合格，质量控制资料齐全，质量验收合格，评定等级合格。

2、道路：外观得分 96.6 分，实测得分 95.35 分，资料得分 98 分，综合评定得分 96.65 分，评定等级合格。

3、排水：外观得分 96.6 分，实测得分 96.62 分，资料得分 98 分，综合评定得分 97.07 分，评定等级合格。

4、电缆隧道、照明、交安、10KV 供电迁改、室外等其他单位工程：观感好，涉及安全和使用功能的核查资料完整，抽检结果合格，质量控制资料齐全，质量验收合格，评定等级合格。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有关单位
工地代表：（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参加人员：（签字）	参加人员：（签字）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盖章）	（印鉴）	（公章）

润扬路快速化改造工程（百吉巷-平山堂路）施工分三个标段竣工验收，其中翠岗路南-平山堂路于 2022 年 8 月 5 日竣工验收，该标段工程造价 39065.90 万元，为城市快速路（含道路、桥梁、电缆隧道工程等）。

对应施工标名称

本标段工程造价

道路建设规模：城市快速

单 位 工 程 验 收 证 明 书

工程名称：润扬路快速化改造工程（翠岗路南-平山堂路）

验收日期：2022 年 8 月 05 日

建设单位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227km	工程造价 39065.9 万元	类别	市政工程	开工日期	2019.11.18	竣工日期	2021.12.28

工程内容

验收范围及数量：
施工验收主要内容包括：桥梁工程、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电缆隧道工程、交安设施工程、道路照明工程、监控设施工程、其他工程等全部合同内容。本工程主线高架桥为城市快速路，设计时速 80km/h，全线连续高架桥梁长度 1.13km，现浇箱梁最大跨径 55m，桥面标准宽度 25m，最大宽度 48 米。地面铺路为城市主干路，设计时速 50km/h，铺路长 1.227km。

1. 桥梁工程：（1）主线高架桥：主线高架桥起讫桩号 K0+348～K1+476.63，全长 1129.63 米，共 13 联（36 跨），其中第五联为变截面预应力现浇混凝土箱梁（35m+50m+35m，跨沿山河桥）；第六联为变截面预应力现浇混凝土箱梁（35m+55m+35m，跨杨柳青路），第十一、十三联分为左右两幅，第十二联为钢箱梁（28m+50m+28m，跨翠岗路），其余为整幅式。主线桥上部结构均为现浇预应力混凝土连续箱梁。标准跨箱梁采用单箱三室断面，梁高 2.0m，顶板厚 25～70cm，底板厚 22~42cm，中腹板厚 50~80cm，边腹板厚 50~85cm，中横梁宽 2.5m，端横梁宽 1.8m。（2）下部结构：主线桥墩柱采用双柱式“花瓶”形门式墩。全桥钻孔灌注桩基础共 408 根，桩径为 1.2m，桩长 40-60m 不等，承台 51 座，最大承台桩数 12 根。全桥支座共 140 个，最大支座型号为 FPQZ37500DX。（3）桥梁附属：声屏障共计 3456 米，路灯 82 套。

2. 道路工程：本工程地面铺道城市主干道，设计速度 50km/h。地面道路及集散车道道路结构为地面铺道桩号 K0+348～K1+575，长 1227 米，其中机动车道路面结构层为 54cm 厚水泥稳定碎石+8cm 厚 SUP-20 下面层+4cm 厚 SMA-13 上面层，非机动车道为 20cm12%石灰土+18cm 厚水泥稳定碎石+6cm 厚 AC-20C 下面层+4cm 厚 AC-13C 上面层。人行道采用石材道板砖路面，侧平石为花岗岩石材。水稳共计 3.4 万立方米，沥青总计 7096 立方米。人行道铺砖 5144 平方米，路缘石长度 11457 米。

3. 排水工程：新建雨水管道总长度 3863.5m，最大钢筋混凝土管直径为 1.65 米；新建污水管道总长度 2387m，最大管径 1.2 米。管线最大埋深约 7 米。

4. 电缆隧道工程：本标段承建 K0+610.63-K1+838.87 段电缆隧道，全长 1228.24m。其中包含 3 个进风井，3 个排风井，3 个电缆井，4 个集水坑，一个顶管始发井，一个顶管接收井。K0+919.75-K1+029.63 段为顶管施工，下穿岩山河，全长 110m。断面尺寸内径 2.2m。K0+610.63-K0+910.75、K1+038.63-K1+838.872 两段为明挖施工，断面尺寸（宽*高）2.1*2.2m，总长 1100m。

5. 交安设施工程：道路交通标线 27600 米，道路交通标志 189 套，机非隔离栏 393 米。快速路面监控 19 套，桥下路面监控 56 套

6. 道路照明工程：桥梁高架部分照明 11m 单挑低杆灯 200W82 套、LED 护栏灯 1600 套。地面段路灯：13m 补角灯 3*250W 8 套、12m 单挑灯 250W 15 套、9m 单挑灯 150W 25 套、9m 单挑灯 90W 16 套，8m 单挑灯 250W 4 套、12m/9m 双挑低杆灯 250W/90W19 套、LED 吸顶灯 128 套。

7. 监控设施工程：快速路面监控 19 套，桥下路面监控 56 套，包含行人闯红灯发布屏及其他交通信号工程、监控设施工程等内容。

8. 其他工程：含 10KV 强电土建施工约 2.4 公里以及其他零星工程。

验收意见

一、施工单位按图施工，已完成合同约定工作量，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二、本工程涉及结构安全及使用功能的质保资料完整齐全，混凝土及砂浆试块留置符合规范，“两块”强度评定合格。

三、经各方验收评定，各单位工程质量等级评定结果如下：

四、1、桥梁工程：资料得分为 97.5 分，外观得分为 98.7 分，实测得分为 97.6 分，综合得分 97.9 分，评定等级为 合格 ；
2、道路工程：资料得分为 97.5 分，外观得分为 98.4 分，实测得分为 97.1 分，综合得分 97.7 分，评定等级为 合格；
3、排水工程：资料得分为 97.5 分，外观得分为 98.6 分，实测得分为 96.7 分，综合得分 97.6 分，评定等级为 合格；
4、电缆隧道(管廊)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5、交安设施工程，道路照明工程，监控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五、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桥梁工程、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电缆隧道工程、交安设施工程、道路照明工程、监控工程质量等级均评定为合格。

建设施工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有关单位
工地代表： 单位负责人： （签字）	项目经理： 法人代表： （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 法人代表： （签字）	参加人员： （签字）	参加人员： （签字）	参加人员： （签字）	参加人员： （签字）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盖章）	（印鉴）	

3.2、和燕路过江通道南段工程

隧道长度：5.723 公里，施工工艺：明挖隧道。

- **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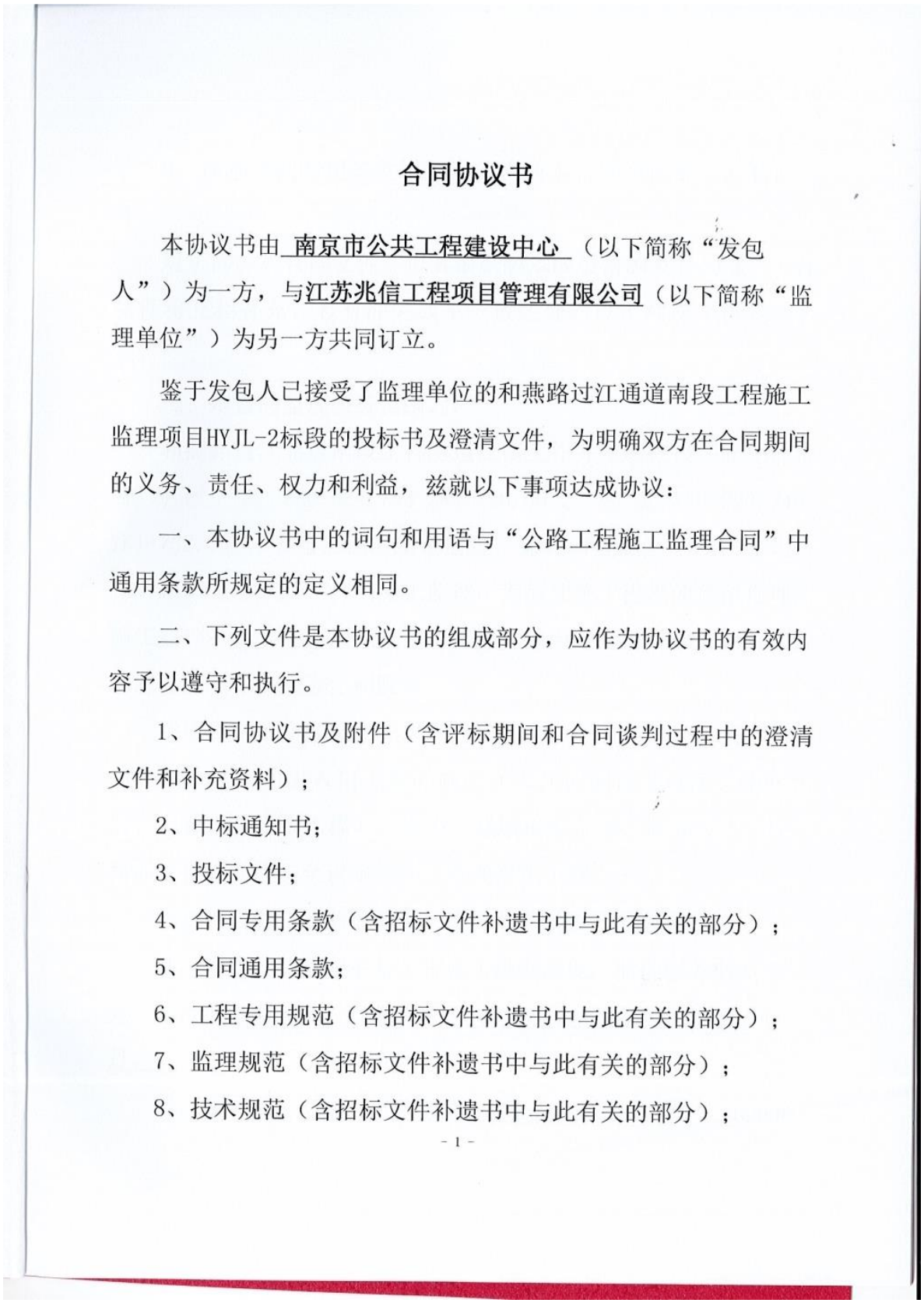

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书由南京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以下简称“发包人”）为一方，与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单位”）为另一方共同订立。

鉴于发包人已接受了监理单位的和燕路过江通道南段工程施工监理项目HYJL-2标段的投标书及澄清文件，为明确双方在合同期间的义务、责任、权力和利益，兹就以下事项达成协议：

一、本协议书中的词句和用语与“公路工程施工监理合同”中通用条款所规定的定义相同。

二、下列文件是本协议书的组成部分，应作为协议书的有效内容予以遵守和执行。

1、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文件；

4、合同专用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5、合同通用条款；

6、工程专用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7、监理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8、技术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9、在本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的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对于同一类合同文件，以其最新版本或最新颁发者为准。上述文件将互相补充，若有冲突或不一致之处，以上列次序在先者为准。

三、**本合同监理服务范围为：**

和燕路过江通道南段工程隧道江南工作井及明挖段（起讫点桩号为：左线 ZK0+924.753-ZK1+726.00，右线 YK0+923.746-YK1+732.548）土建工程的施工监理；监理对应施工区域内绿化工程、市政道路恢复工程的施工监理；为后续施工提供的预留预埋的施工监理；以及为实施以上监理工作范围内工程所必须的临时工程的施工监理和缺陷责任期服务。

隧道江南工作井及明挖段土建工程包括江南工作井及明挖段土建工程、风塔和出入口工程的施工（含江南洞口变电所、雨水泵房、配套市政设施工程）；但不含隧道机电工程、隧道装修工程、路面工程、交通安全设施工程、景观绿化工程。

本项目设置一级监理机构，为总监理工程师办公室。

四、本合同监理服务与工程施工进度同期，监理服务期要求：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计划 50 个月。监理服务缺陷责任期：24 个月。

五、本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壹仟叁佰捌拾万元（￥13800000

元），其中暂定金为基本服务费的 20 %（￥2300000.04元）。

六、监理服务的费用与支付

1 、正常监理服务的费用

正常监理服务费用为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交工验收与缺陷责任期阶段的监理服务全部费用。正常监理服务费用由各投标人按照《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规定的收费标准，结合本项目情况与各投标人实际自行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报价方式进行报价，报价应包含本合同约定的全部监理工作内容。

2、附加服务的费用

附加服务的费用计算方法：**附加工程工作量×正常监理服务费用/监理对应施工标段最终结算的合同金额。**

3、额外服务的费用

额外服务的费用计算方法：**额外工作工作量×正常监理服务费用/监理对应施工标段最终结算的合同金额**。

4、监理费用的调整

因增加附加服务、额外服务时，监理服务费应进行调整。附加监理服务费按第2项约定进行调整，额外服务费用按第3项约定予以调整。

若由于发包人原因致使监理服务时间需要延长6个月以上时，以超出6个月时间部分按监理服务延期处理，按额外服务计算相应

发包人：南京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盖章）　　监理单位：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日　　期：2018.6.29

和燕路过江通道工程（南段）消防（预）验收意见

2022年12月24日，南京市交通运输局与南京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以下简称“市公建中心”）联合组织召开南京和燕路过江通道工程（南段）消防（预）验收会，会议特邀了5位专家（名单附后）。参加会议的有市应急管理局、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南京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南京公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参建单位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陕西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中交隧道工程局有限公司、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中交隧道工程局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卓艺建设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中铁十四局集团电气化工程有限公司，以及第三方试验检测机构中国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江苏建安消防服务中心等有关单位的代表。会上成立了以市公建中心副主任、总工程师章登精为主任委员的消防（预）验收委员会（名单附后）。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的工作总结报告和第三方试验检测机构的消防设施检测报告与热烟试验检测方案，进行了实体察看，查阅了相关资料，并组织了现场热烟试验与消防联动测试，对隧道消防系统进行了全面验收，形成消防（预）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概况

南京和燕路过江通道工程（南段）采用隧道方式穿越长江主江，按双向六车道城市快速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为80km/h。

项目全长约5.723km，其中隧道段(含隧道盾构段、江南工作井、八卦洲工作井、江南侧明挖段、八卦洲侧明挖段)长约4.215km，路基段长约86.55m，高架段长约1421.45m。项目设置八卦洲西枢纽互通一座，风塔两座，管理中心一座（与浦仪公路合并设置）及相关辅道和匝道工程。

二、消防验收范围

消防验收范围包含八卦洲明挖暗埋段与工作井、江南明挖暗埋段与工作井、盾构隧道以及监控中心、隧道出入口与风塔等附属结构与设施。消防体系由建筑防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逃生与救援系统、灭火系统、排烟系统、联动系统等系统组成。

三、验收意见

和燕路过江通道工程（南段）消防（预）验收程序、检验项目、试验方法以及验收标准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及规范要求。消防（预）验收有效验证了隧道建筑防火、报警、灭火、排烟、逃生救援、联动控制和指挥调度等消防系统的功能与使用效果。

1、工程涉及消防的各分部分项工程均已完成，消防各系统功能完备，设备运行状况良好，满足设计和规范要求。

2、消防各系统之间可有效实现联动，逻辑关系正确，满足设计和规范要求。

3、工程所用的建筑材料与机电设施的技术指标与性能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4、项目消防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消防设施性能、

消防系统功能联调联试检测报告记录完整，资料签署手续完备。

建议：

1、与管养单位做好技术交接与培训。

2、做好缺陷责任期消防系统的跟踪服务工作。

消防（预）验收委员会一致认为南京和燕路过江通道工程（南段）消防工程质量满足规范及设计要求，同意通过消防（预）验收。

专 家：

范进华 郝盛 杨林松 [illegible]

主任委员：[illegible]

副主任委员、委员见签到表

2022 年 12 月 2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 320113202200129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日　期 2022年03月16日

项目代码：2017-320113-48-01-105664

项目编号：201900541市政SS01第01轮　　证书编号：建字第320113202200129号

建设单位（个人）	南京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	
建设项目名称	南京和燕路过江通道工程（南段）	
建设位置	南京市栖霞区八卦洲街道	
工程名称	市政类型	属性说明
城市道路	沿线机动车隧道	长度/转弯半径：4215.0m；标准断面宽：2*12.75m；
其他要求	1、本次规划许可内容为南京和燕路过江通道工程（南段）主线工程。 2、项目穿越长江，请按照长许可[2017]133号要求，落实相关意见，确保防洪安全。 3、项目涉及1号线北延工程，请落实宁地铁函[2017]557号要求，确保双方建设和运营安全。 4、按规定履行放线、验线、竣工测量、规划核实等基本建设程序。	
附件	1、核准图1套。	
行政指导和备注	1、可凭本规划许可证在有效期内向建设主管部门申办施工许可批准文件。 2、建设工程开工前，应向本行政机关申请工程验线。 3、开挖管线工程施工至覆土前，应进行工程竣工测量并申报规划核实；非开挖管线工程应根据管线施工轨迹线进行竣工测量。竣工测量资料应在测量工作完成后10个工作日内向地下管线数据主管部门汇交。 4、本规划许可证的有效期为一年，确需延期的，应当在期满二十日前向本行政部门申请延期。 5、本证所载指标与许可证附图实际数据不一致的，以本证为准。	

➢ **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南京和燕路过江通道工程（南段）

建设单位：南京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

南京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制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南京和燕路过江通道工程（南段）		工程地址	南京市栖霞区	
	结构类型	过江通道	层　　次	隧道	建筑面积（ m2 ）	5.723 公里
	开工日期	2018/4/26	竣工日期	2022/12/26	验收日期	2022/12/26
验收情况及内容	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主持，建设、施工、设计、监理等单位组成验收委员会，对工程进行验收。参建各方单位分别汇报了合同履约情况和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审阅了工程档案资料和有关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并组织了对过江通道工程实体质量进行检查评定。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2017 年 3 月 10 日，江苏省国土资源厅批复的项目用地；2017 年 3 月 28 日，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项目建议书；2017 年 4 月 24 日，南京市环境保护局批复环境影响报告书；2017 年 7 月 13 日，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可行性研究报告；2017 年 7 月 28 日，交通运输部批复隧道设计文件；2017 年 11 月 6 日，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初步设计；2017 年 11 月 14 日，水利部长江水利委员会批复的洪水影响评价报告；2017 年 12 月 4 日，南京市交通运输局批复隧道明挖段（八卦洲）土建施工图施工图设计文件；2018 年 1 月 8 日，南京市交通运输局批复隧道（不含八卦洲明挖段）土建施工图施工图设计文件；2018 年 4 月 26 日，南京市交通局批复施工许可申请书；2018 年 8 月 7 日，南京市交通运输局批复接线工程施工图施工图设计文件；2021 年 10 月 14 日，交通运输局批复南京和燕路过江通道工程（南段）绿化工程施工图设计；2021 年 10 月 15 日，南京市交通运输局批复南京和燕路过江通道工程（南段）机电工程施工图设计；2022 年 5 月 18 日，南京市交通运输局批复南京和燕路过江通道工程（南段）交安工程施工图设计；对勘筹、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进行了招标；申领了工程建设项目的施工许可正;办理了工程质量报批手续;设计文件符合审查标准;消防验收已合格，已完成交工档案验收。					

对勘察情况的评价	勘察单位已按照合同，履行合同范围相关义务，严格执行行业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性标准，并提供合格的地质勘报告资料。
对设计情况的评价	设计单位在工程设计过程中能够根据地址勘察资料和建设单位对过江通道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性标准，能够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对监理情况的评价	监理公司承担了该工程的监理工作，在工程施工中能够严格按照《工程施工监理规范》和监理合同对工程进行全面监理，监理人员能够全过程认真负责按照监理规划、监理细则实施监理工作，对工程质量的控制能够按照设计要求和强制性规范标准执行。
对施工情况的评价	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够按照图纸设计要求和工程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能够履行合同、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基本齐全有效，工程质量达到验收标准。
验收意见	同意验收。
需整改的问题	无

公路工程交工验收证书

交工验收时间：2022 年 12 月 24 日　　合同段交工验收证书第　　号

工程名称：和燕路过江通道南段隧道工程江南工作井及明挖段施工项目	合同段名称及编号：A4 标段
项目法人：南京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	设计单位：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合同段主要工程量：

1、江南工作井，基坑尺寸 50m*24m，深 45.4m，其结构形式为地下六层箱型框架结构，采用 1500mm 厚地下连续墙作为围护结构，墙内、外侧采用Φ850@600 三轴搅拌桩槽壁加固，槽壁加固深度至地面以下 12m。基坑设置 6 道钢筋混凝土支撑和 1 道Φ800 钢支撑，连续墙接缝处采用三根Φ800@400 旋喷桩止水。

2、江南明挖段，里程为 ZK0+924.753～ZK1+926，基坑围护结构采用三轴搅拌桩、SMW 工法桩、φ800mm 钻孔灌注桩，地下连续墙为 800mm、1000mm、1200mm 三种形式，支撑体系采用钢筋混凝土支撑+钢支撑的形式。明挖段结构形式主要采用 U 型槽结构（敞开段）及箱型框架结构（明挖暗埋段）。

3、明挖段在隧道洞口里程 ZK1+133 处设置雨水泵房和变电所，围护结构采用 800mm 地下连续墙和Φ800 钻孔灌注桩，支撑体系采用钢筋混凝土支撑+钢支撑的形式。

4、为隧道后续盾构段隧道工程（盾构段开挖直径 15.03m，管片外径 14.5m、内径 13.3m）预埋洞门钢环，钢环内径 15.5m、外径 16.3m、宽度 0.8m，与工作井侧墙同步施工；为后续运营期结构工程提供预留接驳器、钢板及管路等预留预埋施工；以及为实施以上永久工程而必须的临时工程的施工。

本合同段价款	原合同	754970000 元	实际	
本合同段工期	原合同	48 个月	实际	54 个月

（施工单位的意见）

施工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合同段监理单位对有关问题的意见）

合同段监理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的意见）

设计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项目法人的意见）

项目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3.3、苏州国际快速物流通道二期工程-南湖路快速路东延工程吴中区段（NHLDY-JL01 标段）

隧道长度：2.056 公里，施工工艺：明挖隧道。

- **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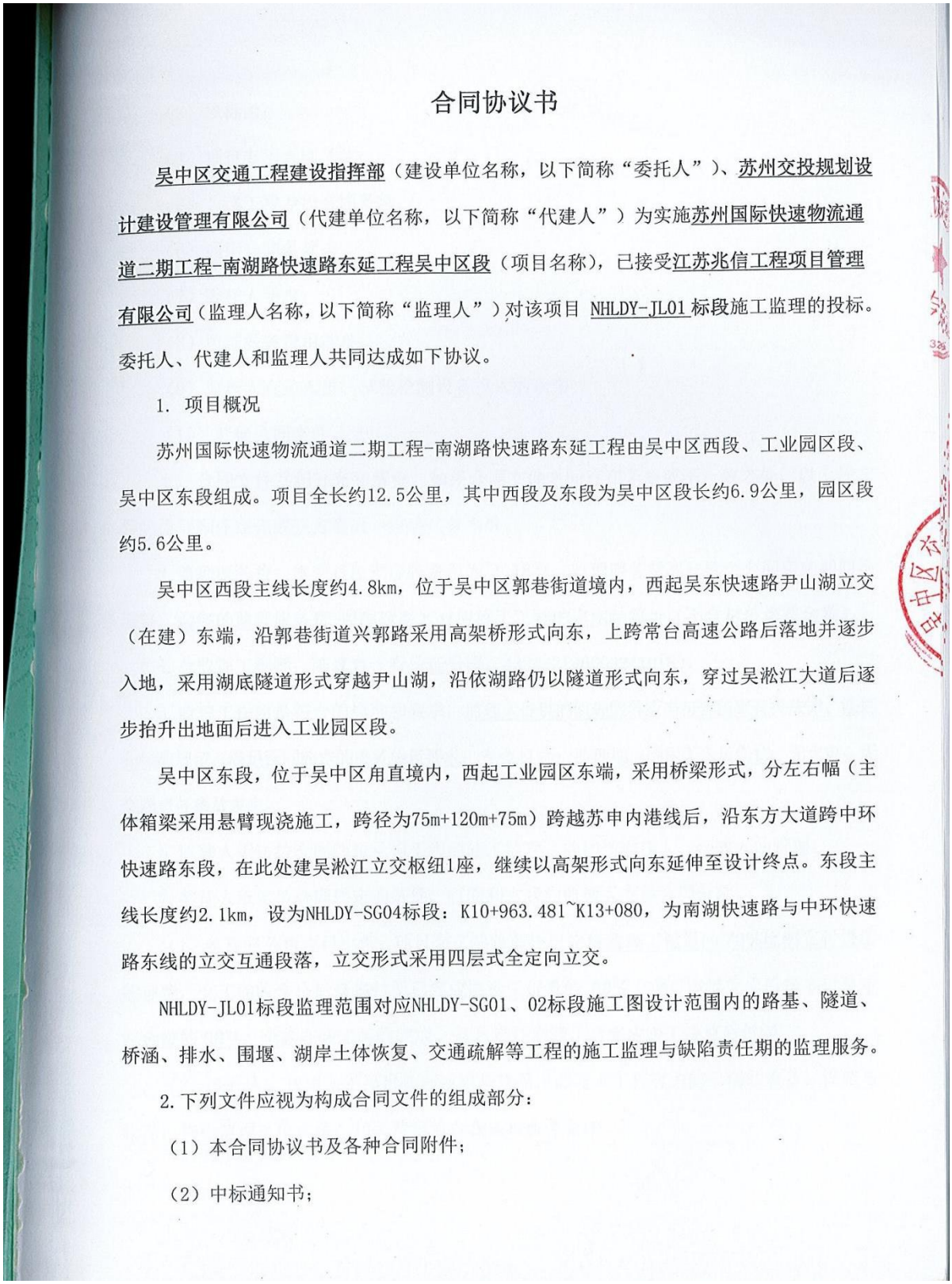

合同协议书

吴中区交通工程建设指挥部（建设单位名称，以下简称“委托人”）、苏州交投规划设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代建单位名称，以下简称“代建人”）为实施苏州国际快速物流通道二期工程-南湖路快速路东延工程吴中区段（项目名称），已接受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人名称，以下简称“监理人”）对该项目 NHLDY-JL01 标段施工监理的投标。委托人、代建人和监理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项目概况

苏州国际快速物流通道二期工程-南湖路快速路东延工程由吴中区西段、工业园区段、吴中区东段组成。项目全长约12.5公里，其中西段及东段为吴中区段长约6.9公里，园区段约5.6公里。

吴中区西段主线长度约4.8km，位于吴中区郭巷街道境内，西起吴东快速路尹山湖立交（在建）东端，沿郭巷街道兴郭路采用高架桥形式向东，上跨常台高速公路后落地并逐步入地，采用湖底隧道形式穿越尹山湖，沿依湖路仍以隧道形式向东，穿过吴淞江大道后逐步抬升出地面后进入工业园区段。

吴中区东段，位于吴中区角直境内，西起工业园区东端，采用桥梁形式，分左右幅（主体箱梁采用悬臂现浇施工，跨径为75m+120m+75m）跨越苏申内港线后，沿东方大道跨中环快速路东段，在此处建吴淞江立交枢纽1座，继续以高架形式向东延伸至设计终点。东段主线长度约2.1km，设为NHLDY-SG04标段：K10+963.481~K13+080，为南湖快速路与中环快速路东线的立交互通段落，立交形式采用四层式全定向立交。

NHLDY-JL01标段监理范围对应NHLDY-SG01、02标段施工图设计范围内的路基、隧道、桥涵、排水、围堰、湖岸土体恢复、交通疏解等工程的施工监理与缺陷责任期的监理服务。

2.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本合同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函；

（4）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5）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6）通用合同条款；

（7）委托人要求；

（8）监理服务费用清单；

（9）监理人有关人员、试验检测设备投入的承诺；

（10）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或三方最后一致确认者为准。

3. 监理服务费：本项目监理服务费率为 1.183%。监理服务费率在整个合同实施期间不调整，最终的监理服务费=监理费率×对应施工工程的审定结算价（不含材差调整金额）。

4. 总监理工程师：陈真言（身份证号码：432422196509241018）。

5. 监理工作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监理人提供的监理服务应当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满足合同约定的服务质量要求；安全目标：监理期内确保无人员伤亡、无火灾、无交通责任事故发生。

6. 监理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施工监理，并接受委托人、代建人的管理。

7. 委托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监理人支付合同价款。

（1）监理服务费支付比例：项目交工验收前按已完成监理工程量的 70%比例支付进度监理费，交工验收合格后最多付至已完成监理工程量的 80%，项目审计完成后最多付至审定金额的 90%，余款在竣工验收完成、缺陷责任期满，且完成竣工决算后付清。

（2）委托人、代建人不提供任何设施与物品，即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的设备、设施与物品，均由监理单位自备，相关费用包含在监理服务费中。

NHLDY-JL01 标段监理范围对应 NHLDY-SG01、02 标段施工标（1 标段 24037.5187 万元+2 标段 118049.8983 万元）×1.183%=1680.89 万元（相关费用详见

（3）监理人应使驻地监理人员保持稳定，并保证现场服务期间驻地监理人员正常在岗，监理人员到场后无特殊原因（生病、辞职、身故等确实不能履行合同的情况）不得调换。如有监理人员变更，必须经代建人和委托人共同书面确认同意后方可变更，即使同意了监理人的调换人员的申请，委托人仍将按下列标准向监理人处以罚金，在当期监理服务费用支付款项中扣除。出现擅自更换总监理工程师（监理组长），除按下列标准处以罚金外，发包人将对监理人履约考核直接评价为“中”。

更换监理人员的违约金标准如下：

总监理工程师（监理组长）：10 万元/人• 次；副总监理工程师（监理副组长）、试验室主任、专业监理工程师：5 万元/人• 次；其他监理人员：2 万元/人• 次。

监理人投入本工程的总监理工程师（监理组长）必须是满足条件的、合格的、可以胜任本项目监理组长工作的，若监理人投入本工程的总监理工程师（监理组长）被发包人认定为不合格，发包人将对监理人履约考核直接评价为“中”，并且，监理人必须立即无条件更换合格并经发包人认可的总监理工程师（监理组长）。

（4）监理人应保证现场服务期间驻地监理人员正常在岗（必须保证驻地监理人员每月至少有 21 个工作日在工地现场），遵守发包人制定的考勤制度，监理服务费中期支付时，应附上代建人对监理人的考勤记录。如有监理人员出现违约情况，代建人应按项目专用条款规定标准，在当期监理服务费用中扣除违约金。抽查发现监理人员无故不在岗的，将按以下列标准处罚：

总监理工程师（监理组长）、副总监理工程师（监理副组长）：2000 元/人• 次；试验室主任、专业监理工程师： 1000 元/人• 次；监理员、试验员：500 元/人• 次。

（5）如发现监理服务期内有考勤造假行为的，监理服务进度费用按照如下计算方式支付：监理服务进度费用×（实到监理人数/投标监理人数）×（实际服务天数/合同规定服务天数）

8.本合同监理服务范围：苏州国际快速物流通道二期工程-南湖路快速路东延工程吴中区

段施工图范围内的施工监理服务以及所需的临时工程的监理服务和缺陷责任期内的监理服务。

9. 监理服务期限：以开始监理通知中载明的开始监理日期或监理人首批人员实际进场日期起算，以时间在后者为准。涵盖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验收及缺陷责任，缺陷责任期为实际交工之日起计算 24 个月。

10. 由于委托人原因致使监理服务时间需要延长 6 个月以上时，以超出 6 个月时间部分按监理服务延期处理，但延期不足 6 个月或因监理原因导致服务期延长均不作延期处理。延期期间的服务费用的计算方式为：（监理服务费用/合同规定总服务天数）×0.6×（实际服务天数—合同规定总服务天数—180 天）×（实到监理人数/投标监理人数）。

11. 本协议书在监理人提供履约担保后，经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交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

12. 本协议书一式九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三方各执三份。

13. 合同未尽事宜，三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以下无正文）

建设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监理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代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日期：2019 年 2 月 18 日

➢ 竣工验收报告

特别说明：NHLDY-JL01 施工分 2 个标段竣工验收，其中 NHLDY-SG01 标（施工标）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竣工验收，该标段工程造价 24037.5187 万元，主线设计为城市快速路（含道路、桥梁工程等）。

公路工程（合同段）交工验收证书

交工验收时间：2022 年 10 月 27 日　　合同段交工验收证书第　号

工程名称：南湖路快速路东延工程吴中区段工程	合同段名称及编号：NHLDY-SG01 标
项目法人：吴中区交通工程建设指挥部	设计单位：悉地（苏州）勘察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交一公局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标段起止桩号为 K0+555～K1+401.167，南湖路主线采用城市快速路标准建设，设计时速 80km/h；AL 辅线采用城市主干路标准建设，设计时速 40 km/h。履约人员：项目经理：李明付；项目总工：刘晓东；项目副经理：汪洋、李浩、黄雪峰。

主要工程量：

1、路基工程：路基挖方 28900m³，路基填方 33000 m³，雨水管道 2468.23m，雨水井 58 座。

2、桥梁工程

（1）主线高架桥梁

主线起止桩号 K0+555～K1+401.167，全长 846.167m，主线高架桥长 705.35m，同步实施 A、B、C 匝道，其中 B 匝道桥长 100.8m，最大跨径 25.4m，C 匝道桥长 229.5m，最大跨径 25.5m；现浇箱梁 16 联，钢箱梁 2 联，上部结构为等截面直腹板预应力现浇混凝土箱梁，最大桥面宽度为左幅 16.75m，右幅 12.75m，最大跨径为 35m，其中第三联（左右幅）跨 G1522 常台高速，跨径为 53.8+85+53.8m 的钢箱梁；G1522 常台高速正常通车不断交通，钢箱梁采用顶推施工工艺，总重量 5569 吨；挡土墙 276.944m，桩基 313 根，承台 55 个，墩柱 97 根，防撞护栏 3010.626m，桥面铺装 18 联。

（2）AL 辅线桥梁

辅线起止桩号 ALK0+317.404～ALK1+170.738，全长 853.334m，AL 辅线桥长 761.366m，现浇箱梁 7 联，钢箱梁 1 联，上部结构为等截面直腹板预应力现浇混凝土箱梁，最大桥面宽度为 18.5m，最大跨径为 33m，其中第四联跨 G1522 常台高速，跨径为 53.8+85+53.8m 的钢箱梁；G1522 常台高速正常通车不断交通，钢箱梁采用顶推施工工艺；挡土墙 180.357m，桩基 136 根，承台 23 个，墩柱 46 根，防撞护栏 1618m，桥面铺装 8 联。

3、路面工程：水泥稳定碎石底基层 1595 ㎡；水泥稳定碎石基层 1741 ㎡；8cm 下面层 AC-25C 粗粒式沥青混凝土 1484 ㎡；6cm 中面层 SUP-20 中粒式沥青混凝土（掺抗剥落剂）10015 ㎡；4cm 上面层 SMA-13 沥青玛蹄脂碎石混合料（掺木质纤维、抗剥落剂）12904 ㎡。

本合同段价款	原合同	24037.5187 万元	实际	24070 万元（暂估）
本合同段工期	原合同	30 个月	实际	30 个月

对工程质量、合同执行情况的评价、遗留问题、缺陷的处理意见及有关决定：

1、道路路线平纵线型组合良好，平面顺适，纵面平缓，线形流畅，路容美观；路基表面平整密实，弯沉、压实度、平整度、宽度、横坡检测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桥涵位置正确，混凝土表面平整光洁，内外轮廓线条顺滑清晰，几何尺寸符合设计要求。工程资料专项验收结果表明：工程原始记录、试验检测数据、质量评定资料等基本齐全、编目清晰、分类合理。根据《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质量综合评定得分为 96.4 分，交工验收质量等级合格。

2、合同执行期间，施工单位能够按照合同要求如期完工，履行了合同规定的工作内容和义务，工程实施过程中没有发生安全事故，文明施工措施基本到位，廉政合同执行情况良好。

3、进一步做好对后续竣工文件的收集、整理、归档和做好项目决算工作。

对应施工标名称

道路建设规模：城市快速路

本标段工程造价

（施工单位的意见）

本合同段工程质量等级合格，同意交工验收。

施工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合同段监理单位对有关问题的意见）

该合同段工程质量评定合格，同意申请交工验收。

合同段监理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的意见）

施工单位能按照设计的要求进行施工，同意交工验收结论。

设计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的意见）

同意验收结论，质量综合评定为合格，交工验收质量等级合格。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项目法人的意见）

该合同段工程质量综合评定为合格，交工验收质量等级合格，同意验收结论。

项目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特别说明：NHLDY-JL01 施工分 2 个标段竣工验收，其中 NHLDY-SG02 标（施工标）于 2023 年 6 月 25 日竣工验收，该标段工程造价 118049.8983 万元，主线设计为城市快速路（含道路、隧道工程等）。

竣工验收时间

对应施工标名称

公路工程（合同段）交工验收证书

交工验收时间：2023年6月25日

合同段交工验收证书第　号

工程名称：南湖路快速路东延工程吴中区段	合同段名称及编号：NHLDY-SG02标
项目法人：吴中区交通工程建设指挥部	设计单位：上海市隧道工程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悉地（苏州）勘察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合同段主要参建人员项目经理：孙中华，项目总工：孙金根，项目副经理：马玉阳

本合同段主要工程量：本项目主线设计道路等级为双向六车道城市快速路，设计车速80km/h；地面道路设计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设计车速40km/h；出入口匝道及互通立交匝道设计速度40km/h。

本标段主要包括隧道工程、围堰工程、路基工程、排水工程等。其中主线以隧道形式穿越尹山湖，起止里程：K1+401.167~K3+457，全长2055.833m，为明挖暗埋隧道。含有E、F两个匝道，出口匝道暗埋段334m（E、F匝道分别为184、150m），出口匝道敞开段386m（E、F匝道分别为181、205m）。隧道标准段车行道12.9m+中管廊2.6m+车行道12.9m，双向六车道，隧道标准断面尺寸为174.24㎡(28.8*6.05)，最大断面尺寸为277.06㎡（45.795*6.05）。基坑围护结构采用重力挡墙、SMW工法桩、围护桩、地下连续墙等形式，基坑最大开挖深度为17m，支护形式为垂直支护+内支撑。本工程的防水等级为二级。桥梁工程含中心河箱涵一座，净跨9.7m+9.7m，隧道工程桩共计2436根隧道主体结构69节段，地面设备房1个，消防泵房1个，开闭所1个及风塔1个，地面道路主要沿隧道南侧施工。雨水管道全线施工完成6585.32m，雨水井571座，管道材质分别为d600-d1500管径的钢筋混凝土管和DN300-DN400的HDPE双臂波纹管。

道路建设规模：城市快速

本合同段价款	原合同	118049.8983万元	实际	118100万（暂估）
本合同段工期	原合同	30个月	实际	30个月

本标段工程造价

工程质量、合同执行情况的评价、遗留问题、缺陷的处理意见及有关决定：

格线形纵线形组合良好，路基宽度、压实度总体符合设计要求；桥涵位置正确，外型尺寸符合设计要求；构造物混凝土表面平光洁，几何尺寸符合要求。工程资料专项验收结果表明：工程原始记录、试验检测数据、质量评定资料等基本齐全、编目清晰、分类合理。根据《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质量综合评定为合格，交工验收质量等级合格。

2. 合同执行期间，施工单位能够按照合同要求如期完工，履行了合同规定的工作内容和义务，工程实施过程中没有发生安全事故，文明施工措施基本到位，廉政合同执行情况良好。

3. 遗留问题、缺陷的处理意见：进一步做好对后续竣工文件的收集、整理、归档和做好项目决算工作。

（施工单位的意见）
同意交工验收结论。

施工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合同段监理单位对有关问题的意见）
同意交工验收结论，本合同段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合同段监理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的意见）
施工单位能按照设计的要求进行施工，同意交工验收结论。

设计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的意见）
同意验收结论，质量综合评定为合格，交工验收质量等级合格。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项目法人的意见）
同意验收结论，质量综合评定为合格，交工验收质量等级合格。

项目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3.4、运河南北路快速化改造二期工程监理

- 合同关键页

（GF－2012－0202）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人（全称）：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运河南北路快速化改造二期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运河南北路原址（起点：江平东路，终点万福路）

3. 工程规模：城市高架快速路，全长 3.73 公里。运河南北路快速化改造二期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的土方、道路、排水、桥涵等主体及附属设施，以及交安设施、景观、绿化、照明、亮化、环保、监控系统、杆线迁移、老路铣刨挖除、老旧管网及附属设施的拆除、老旧管网迁改以及综合管网以及其他相关配套项目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监理。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约 20 亿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王承兵，

身份证号码：320925196610236159，

注册号：32024496 。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壹仟贰佰叁拾万叁仟玖佰元（¥12303900）。

包括：

1. 监理酬金：_____/_____万元_____

2. 相关服务酬金：_____/_____

其中：

（1）勘察阶段服务酬金：_____/_____。

（2）设计阶段服务酬金：_____/_____。

（3）保修阶段服务酬金：_____/_____。

（4）其他相关服务酬金：_____/_____。

六、期限

监理期限：

1. 监理期限：自 2019 年 10 月 1 日始，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暂定 730 日历天（最终以施工工期为准）。

2. 相关服务期限：

（1）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2）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3）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4）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9 年 09 月 27 日。

2. 订立地点：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贰 份。

委托人：（盖章）

住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监理人：（盖章）

住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南京杨宝路支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　/　。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1）协议书；（2）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3）招标文件；（4）专用条件及附录A、附录B；（5）通用条件；（6）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运河南北路快速化改造二期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的土方、道路、排水、桥涵、等主体及附属设施，以及交安设施、景观、绿化、照明、亮化、环保、监控系统、杆线迁移、老路铣刨挖除、老旧管网及附属设施的拆除、老旧管网迁改以及综合管网以及其他相关配套项目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监理。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的三控制、两管理、一协调和安全管理。

包含但不限于以下事项：（1）投资控制；（2）工期控制；（3）质量控制；（4）信息管理；（5）合同管理；（6）安全管理；（7）组织协调；（8）质量保修期的监理工作；（9）委托人委托的其他工作。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1）国家、江苏省及扬州市有关工程建设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执行时按扬州市、江苏省、国家的以及双方协商的顺序执行；（2）国家施工验收规范、规程、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及扬州市档案馆

➢ **竣工验收报告**

道路建设规模：
市政工程-城市快速路

单 位 工 程 验 收 证 明 书

工程名称：运河南北路快速化改造二期工程（运河路-江平路互通）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1.932km	工程造价	69494.85 万元	类别	市政工程	开工日期	2019.11.25	竣工日期	2021.12.27

工程内容

验收范围及数量：
施工验收主要内容包括：桥梁工程、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交安设施工程、道路照明工程、监控设施工程、其他工程等全部合同内容。本工程为城市快速路，设计时速 80km/h，江平路互通为 4 层双环蝶形互通立交，全线连续高架桥梁长度 1.808km，现浇箱梁最大高度 30 米，最大跨径 70m，桥面最大宽度 48 米。南北向主线桩号 YHK0+316～YHK1+304，长 0.988km，东西向主线桩号 JPLK5+599.943～JPLK6+543.493，长度为 0.944km。地面辅路为城市主干路，设计时速 50km/h，辅路长 1.932km。

1. 桥梁工程：
（1）运河路与江平路高架主线桥：新建运河路主线与江平路主线高架桥全长共 1.808km。设计时速 80km/h，共 17 联(56 跨)。主线桥上部结构均为现浇预应力混凝土连续箱梁。主线标准段桥宽 25m，采用单箱三室断面，箱梁悬臂长 4m，边腹板斜率 4：3，箱梁梁高均为 2m，其中运河路第三联为变截面预应力混凝土连续箱梁，最大跨径为 70m，中支点处梁高 3.4m，中跨跨中及边跨梁端梁高 2.4m，单箱六室，最大翼缘板宽度 4 米，箱梁底板下缘及上缘按圆曲线过渡。主线桥桥墩采用双柱式“花瓶”形门式墩，最大墩高 28 米。(2)运河路与江平路互通立交桥：互通立交匝道桥 8 座，总长度 3.509km，共 43 联，最大跨径为 34m。互通匝道桥预应力混凝土连续箱梁标准段均采用单箱单室断面，梁高以 1.6-2m 为主，顶板悬臂长 1.5m，边腹板斜率 4：3，互通匝道桥均采用现浇预应力混凝土箱梁，底板在支点处加厚。互通匝道桥桥墩为顶部外扩的实体“花瓶”型。匝道桥最小曲线半径为 45 米，最大墩高 26 米。(3)下部结构：全桥钻孔灌注桩基础共 1232 根，桩径为 1.2m，桩长 38-67m 不等。矩形承台 241 座，八边形承台两座，最大承台桩数 12 根。全桥支座共 559 个，最大支座型号为 QZ37500DX。伸缩缝 63 道，总长度 945m。(4) 桥梁附属：5 米高声屏障共计 2002 米，9 米路灯 112 套，道路中央分隔护栏设置防眩设施。
2. 道路工程：本工程道路工程为城市主干道，设计速度 50km/h，标准宽度 50 米。地面道路及集散车道道路结构为原地面 20cm 掺 6%灰土+80cm6%灰土+18cm3.5%低剂量水稳+36cm4.5%水稳+沥青下封层+8cmSUP-20 沥青+4cmSMA(改性)-13 沥青；非机动车道道路结构为 40cm6%灰土 20cm12% 灰土+18cm4% 水稳+沥青下封层+6cmAC-20C 沥青+4cmAC-13C 沥青。人行道采用石材道板砖路面，侧平石为花岗岩石材。水稳共计 8.8 万立方米，沥青总计 1.42 万立方米。整幅路面最大宽度 30 米。30 厘米厚 C50 混凝土路面 105 米。人行道铺砖 9215 平方米，路缘石长度 14432 米。
3. 排水工程：新建雨水管道总长度 3654.25m，最大钢筋混凝土管直径为 1.5 米；新建污水球墨铸铁管，管道总长度 3015.67m，最大管径 0.6 米。管线最大埋深 5 米。
4. 交安设施工程：交通标线 14983.29m，标志标牌 149 个。
5. 道路照明工程：地面段路灯 128 套，及其他照明附属设施。
6. 监控设施工程：单位工程监控设备 121 个，包含行人闯红灯发布屏及其他交通信号工程、监控设施工程等内容。
7. 其他工程：含通信改迁长度 1 公里，10KV 强电土建施工 1.9 公里，断面形式为 18+2 排管等工程。

验收意见

一、施工单位按图施工，已完成合同约定工作量，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二、本工程涉及结构安全及使用功能的质保资料完整齐全，混凝土及砂浆试块留置符合规范，“两块”强度评定合格。
三、经各方验收评定，各单位工程质量等级评定结果如下：
四、1、桥梁工程：资料得分为____分，外观得分为____分，实测得分为____分，综合得分____分；
2、道路工程：资料得分为____分，外观得分为____分，实测得分为____分，综合得分____分；
3、排水工程：资料得分为____分，外观得分为____分，实测得分为____分，综合得分____分；
4、交安设施工程，道路照明工程，监控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有关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项目经理： 法人代表： （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 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业务专用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盖章）	（盖章）	（公章）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施管表2

工程名称	运河南北路快速化改造二期工程（万福西路-物港路北）	开工日期	2019年12月12日
施工单位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28日
合同造价	83334.3685万元	施工决算	/

验收范围及数量：
施工验收主要内容包括：桥梁工程、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监控工程、环保工程等全部合同内容。本工程高架为城市快速路，设计时速80km/h；万福路互通匝道为Y型互通，全线连续高架桥梁长度5.136km；跨古运河处为三跨连续钢箱梁，跨径为70+90+70=230m，共6319.11t。运河路高架主线桥桩号为YH1+304∽YH3+794.850，连续长度2.491 km；北城路南北侧设置4个上下匝道，长0.578km；万福互通A匝道桩号AK0+34.409∽AK0+441.614，长0.407km；B匝道桩号BK0+106.924∽BK0+805.79，长0.699km；C匝道桩号CK0+47.214∽CK0+723.244，长0.676km；D匝道桩号DK0+179.076∽DK0+518.078，长0.339km。地面辅道为城市主干路，设计时速50km/h，长3.024km。

1、桥梁工程：
(1)运河路主线及上下匝道高架桥：新建运河路高架主线桥连续长度2.491km，设计时速80km/h，共40联(112跨)。跨古运河的第28联为左右分幅的钢箱梁(梁高2.6m-4.016m)外，其余38联均采用支架现浇预应力混凝土连续箱梁。高架主线桥4处跨路口处均采用35+55+35m跨径，高架主线桥最大跨径为90m(钢箱梁)。主线标准段桥宽25m，采用单箱三室断面，箱梁悬臂长4m，边腹板斜率4:3，箱梁梁高均为2m。现浇变高度预应力混凝土连续大箱梁，中支点处梁高3.3m，中跨跨中及边跨梁端梁高2m，箱梁底板下缘及上缘按圆曲线过渡，主线桥现浇等高箱梁(桥宽25m)桥墩采用双柱式“花瓶”形，钢箱梁下部结构采用实体墩+盖梁结构形式，盖梁采用预应力混凝土现浇结构，最大截面尺寸为33.7×4.07×3.2m(长×高×宽)，最大悬臂长13.85m，主线桥终点处桥台采用U型台。
(2)万福互通匝道桥：互通匝道桥共4个匝道，总长度2.121km，共26联。互通匝道桥预应力混凝土连续箱梁标准段均采用单箱单室断面，梁高以1.8m为主，顶板悬臂长1.75m或1.5m，边腹板斜率4:3。互通匝道桥均采用支架变截面现浇预应力混凝土籍梁，顶、底、腹板在支点处加厚。互通匝道桥桥墩为顶部外扩的实体“花瓶”型。
(3)下部结构：全桥钻孔灌注桩基础共1156根，其中桩径1.2m的1132根、桩径1.5m的24根，桩长35-65m不等，矩形承台198座，异形承台20座，“花瓶”形墩柱172座，直线形墩柱41座，墩柱最高21.4m，桥台5座，盖梁4座。全桥支座共517个，伸缩缝总长度1117.82m。
2、道路工程：
道路全长3.024km，主线地面辅道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设计时速50km/h，主路双向六车道，主线地面辅道标准宽度为50m，加宽段地面辅道宽度为74m。万福路地面辅道标准宽度49m；沥青混凝土总量约270018.7m²，水泥稳定碎石总量约206220m³，灰土基层约118078.9m³，轻质泡沫砼10110m³。
新建辅道、集散车道及交叉口道路结构为原地面20cm掺6%灰土+80cm6%灰土+18cm3%低剂量水稳+36cm4.5%水稳+沥青下封层+8cmSUP-20 沥青+4cmSMA（改性）-13 沥青；非机动车道均为新建，道路结构为40cm6%灰土+20cm12%灰土+18cm4% 水稳+沥青下封层+6cmAC-20C沥青+4cmAC-13C沥青。全线安装花岗岩路缘石22212m，安装人行道花岗岩道板砖6048m。
3、排水工程：
新建雨水管道总长度约11837.2m；其中管径为DN600、DN800、DN1000、DN1200、DN1350、DN1500、DN1650的钢筋混凝土管共8719.17m，其中管径为DN400的HDPE管长3118.03m；新建污水管道总长度约5121.7m；其中管径为DN400、DN500、DN600、DN1000、DN1200的球墨铸铁管共3708.77m，其中管径为DN800、DN1000、DN1200的钢筋混凝土管共1326.69m，其中管径为D820*10、D400*10的钢管共86.24m。排水箱涵两座，冷却河箱涵长69m，过水断面8×4m（宽×高），太平河箱涵长438m，过水断面4×3m（宽×高）。
4、交通工程：交通标线21561.31m²，道路交通标志326套，隔离护栏、隔离栅740m，防眩板1814块等。
5、照明工程：地面段路灯244套，高架段路灯2774套，箱式变压器2套，及其他照明附属设施。
6、监控工程：监控系统191套，终端服务器53套，及其他交通信号工程、监控设施工程附属设施。
7、环保工程：3m高声屏障2180m，4m高声屏障720m，5米高声屏障250m。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对 工 程 的 质 量 评 价

根据《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2008、《城市桥梁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2-2008、《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8-2016、《钢筋焊接及验收规程》JGJ18-2012、《城市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设置规范》GB51038-2015、《城市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及验收规程》CJJ89-2012、《道路交通信号灯设置与安装规范》GB14886-2016、验收组成员及主管单位专家对工程外观、实测项目、施工技术资料进行了全面的综合验收。
经检查，该工程资料齐全，观感质量、实测项目均符合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交付使用。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1 月 24 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	设计单位	签名：
监理单位	签名：	施工单位	签名：
勘察单位	签名：	邀请单位	签名：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过太平路供热管道　　验收日期：2023 年 5 月 21 日

建设单位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扬州供热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南京苏夏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2627804.93 元	结构层次		开工日期	2022-8-20	竣工日期	2023-5-21
验收意见	1、已完成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工程无违反强制性条文情况，在施工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2、各分部、分项、检验批验收合格，观感质量验收符合要求； 3、施工现场整洁、文明、管理有序，无质量事故和安全事故发生； 4、根据《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参建各方一致评价该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签字） （公章）	（签字） （公章）

3.5、运河南北路快速化改造一期工程（七里河路至万福路）

隧道长度：2.471 公里，施工工艺：明挖隧道。

- 合同关键页

（GF—2012—0202）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合同验证码： 847707c4-c4f4-4015-92fc-d4ad2177c956

委托人(全称)：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人(全称)：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运河南北路快速化改造一期工程（七里河路至万福路）

2.工程地点：起点七里河路，终点万福路

3.工程规模：城市快速路，线路总长4公里

4.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壹拾壹亿贰仟贰佰贰拾肆万玖仟陆佰元整。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王英涛

身份证号码： 410412197002271011

注册号： 00500251/11010355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 壹仟壹佰玖拾壹万壹仟伍佰元整 (￥11,911,500.00)。

包括：

1. 监理酬金： ×

2. 相关服务酬金： ×

其中：

（1）勘察阶段服务酬金： ×

（2）设计阶段服务酬金： ×

（3）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

（4）其他相关服务酬金： ×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2018年11月08日 始，至 2021年03月08日 止。

2. 相关服务期限：

（1）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 始，至 × 止。

（2）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 始，至 × 止。

（3）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 始，至 × 止。

（4）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 始，至 × 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订立时间： 2018年11月08日 。

2.订立地点： 万福公司会议室 。

3.本合同一式 8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4 份。

委托人：（公章）

监理人：（公章）

住　　所：	/	住　　所：	南京市建邺区万达广场E座906室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210017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东宝路支行
账　　号：	/	账　　号：	530059329347
电　　话：	/	电　　话：	025-52471861
传　　真：	/	传　　真：	025-52471861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	1191251352@qq.com

- **竣工验收报告**

道路建设规模：
市政工程-城市快速路

单 位 工 程 验 收 证 明 书

工程名称：运河南北路快速化改造一期工程（七里河路至万福路）先导段　　验收日期：2021年6月29日

建设单位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瑞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1.011km	工程造价	16975.34 万元	类别	市政工程	开工日期	2018.11.28	竣工日期	2021.4.18
工程内容	本工程为城市快速化改造工程，合计长度 1.011 公里。其中，1-6 联为现浇箱梁，最大跨径 40 米；7-10 联为老桥顶升，顶升重量为 12500 吨，第 8 联钢箱梁最大跨径 53.5 米，路基、路面 55725.5 平方米，雨、污水最大管径 D1650，管道长度 4624.4 米。								

验收意见：

一、施工单位已完成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中包含的老桥顶升、新建桥梁、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交安设施（含照明）等各项施工内容。

二、本工程按设计图纸和有关规范施工，隐蔽验收记录齐全，满足工程强制性标准要求。

三、工程质量控制保证资料齐全有效，砼及砂浆试块试验强度合格。

四、工程施工过程中无安全、质量事故，工程安全和使用功能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五、1、桥梁工程：各子单位工程平均合格率为98.8%，外观得分为 93.7 分，资料得分为 94 分，实测得分为 95.5 分，综合得分 94.5 分；

2、道路工程：各分部工程平均合格率为 97 %，外观得分为 94.6 分，资料得分为 94 分，实测得分为 94.6 分，综合得分 94.4 分；

3、排水工程：各分部工程平均合格率为 97.5 %，外观得分为 94.5 分，资料得分为 94 分，实测得分为 95 分，综合得分 94.5 分；

4、交安设施（含照明）工程：各分部工程平均合格率为96.7%，资料得分为 94 分。

六、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桥梁工程、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交安设施（含照明）工程质量等级均评定为合格。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有关单位
项目经理：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工地代表：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盖章）	（印鉴）	参加人员： （签字）

单 位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证 明 书

工程名称：运河南北路快速化改造一期工程（施井路-二里桥路南）　　验收日期：2021年11月26日

建设单位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瑞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1.440km	工程造价	36260.0076 万元	类别	市政工程	开工日期	2019.12.10	竣工日期	2021.9.28
工程内容	本工程为城市快速化改造工程，全长 1.44 公里，包含隧道工程、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交安设施（含照明）工程。其中隧道全长 1031 米，路基、路面工程约 70856.9 平方米，雨、污水管道最大管径 D1500，管道长度约 8640 米。								

验收意见：

一、施工单位已完成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中包含的隧道工程、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交安设施（含照明）等各项施工内容。

二、本工程能按设计图纸和有关规范施工，隐蔽验收记录齐全，满足工程强制性标准要求。

三、工程质量控制保证资料齐全有效，砼及砂浆试块试验强度合格。

四、工程施工过程中无安全、质量事故，工程安全和使用功能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五、1、隧道工程：各子单位工程平均合格率为94.9%，外观得分为 95.2 分，资料得分为 96 分，实测得分为 92.1 分，综合得分 94.3 分；

2、道路工程：各分部工程平均合格率为95.8%，外观得分为 93.8 分，资料得分为 95 分，实测得分为 96.9 分，综合得分 95.4 分；

3、排水工程：各分部工程平均合格率为97.1%，外观得分为 94 分，资料得分为 95 分，实测得分为 95.6 分，综合得分 95 分；

4、交安设施（含照明）工程：各分部工程平均合格率为95.8%，资料得分为 96 分。

六、工程质量等级评定：隧道工程、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交安设施（含照明）工程质量等级均评定为合格。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有关单位
项目经理：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工地代表：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盖章）	（印鉴）	参加人员： （签字）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运河南北路快速化改造工程（万福西路-施井路）交安、照明、亮化供电工程　　验收日期：2021 年 12 月 02 日

建设单位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国网扬州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扬州浩辰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1615616.6 元	开工日期	2021 年 10 月 12 日	竣工日期	2021 年 11 月 26 日	质量等级	合格
验收意见	（1）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2）工程各项指标检测合格，调试运行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3）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并通电正常运行。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公章）		项目负责人：（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公章）		项目负责人：（公章）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运河路快速化改造工程隧道供电工程　　验收日期：2021 年 12 月 16 日

建设单位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国网扬州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扬州浩辰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8660639.2 元	开工日期	2021 年 10 月 30 日	竣工日期	2021 年 12 月 10 日	质量等级	合格
验收意见	（1）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2）工程各项指标检测合格，调试运行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3）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并通电正常运行。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公章）		项目负责人：（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公章）		项目负责人：（公章）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运河南北路快速化改造一期工程（万福快速路-施井路）隧道装饰工程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华发装饰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81068.44 ㎡	工程造价	3128.899 万元	结构层次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质量等级	合格
验收意见	（1）完成了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2）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均验收合格。 （3）质量控制资料完整，符合有关规定。 （4）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5）观感质量验收：好。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有关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快速路隧道控制平台接入设备采购（A包）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单位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货单位	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466,400.00元	结构层次	/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移交意见	1、已按合同约定的要求实施完毕； 2、施工过程中未出现质量、安全事故； 3、根据国家验收评定标准评定为："合格"； 4、本工程现场未发现使用功能方面的隐患； 5、移交后，参加回访工作，及时保修。								
供货单位	监理单位	采购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盖章）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盖章）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盖章） （签字）							

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快速路隧道控制平台接入设备采购（B包）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货单位	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633,200.00 元	结构层次	/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移交意见	1、 已按合同约定的要求实施完毕； 2、 施工过程中未出现质量、安全事故； 3、 根据国家验收评定标准评定为："合格"； 4、 本工程现场未发现使用功能方面的隐患； 5、 移交后，参加回访工作，及时保修。								

供货单位	监理单位	采购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盖章）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盖章）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盖章） （签字）

四、项目总负责人业绩一览表

（数量上限为一项）

投标人名称：联合体牵头人：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时间	项目名称	合同类型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获奖情况
1	2021.11.12-2025. 9.25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深圳市光明区	合同额1143.53万元	黎工、88212519	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2							
3							

➢ 合同关键页

副本

L0202 -H0101 20210015 -01

GMQGCZX-2021-1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光建咨询[2021]8 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工程名称：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委 托 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咨 询 人：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 托 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咨 询 人（全称）：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以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

2.项目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3.建设内容：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4.建设规模：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全长6.305千米，总投资约为94907.93万元。其中南环大道至光明大道段长约3.9千米，红线宽度70米，双向6车道主路+双向4车道的辅道；光明大道至光侨路段红线宽度80米，长约1.976千米，双向6车道主路+双向4车道的辅道；光侨路至玉环路段（该段于2017年完成招标，2020年完成施工。）红线宽度80米，长约0.429千米，双向8车道。沿线设置下穿南光高速桥梁和光明大道跨线桥梁2座，人行天桥1座，灯控平交口6处。雨水箱涵工程迁改长度约3400米，其中东明大道-田寮里迁改原水管约2000米；田寮路-三岔联通口段新建原水管原位换管约1400米。给水管道工程迁改由东明大道至田寮路共约1960米，具体建设规模以实际概算批复文件内容进行调整。预计建设周期2021年10月01日至2023年09月30日，共计2年，保修期24月。（建设周期及保修期以项目实际情况为准）

5.投资估算金额：约为94907.93万元

6.资金来源：政府100%

7.项目周期：预计建设周期2021年10月01日至2023年09月30日，共计2年，保修期24月。（建设周期及保修期以项目实际情况为准）

其他：/

二、服务阶段与服务内容

（一）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阶段包括：

□项目策划阶段

□可行性研究阶段

☑工程规划阶段

☑勘察与设计阶段

☑招标与采购阶段

☑施工及保修监理阶段

□运营管理阶段

□其他：

（二）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包括：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范围为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全部施工图纸内容。工程监理范围为K3+850-K5+880段及光侨路至玉环路段绿化工程所涉及的全部施工图纸内容，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施工2标中标建安工程费约为36066.33万元（不扣除专业工程暂估价、不含通讯迁改、燃气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前期工作管理、设计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安全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合同管理、档案信息管理、报批报建管理、竣工验收备案及移交管理、工程结算管理、竣工决算以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2）工程监理:实施阶段全过程监理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阶段监理、保修阶段监理，以及其他上述未尽描述但与本工程建设密不可分的相关内容；具体服务范围以施工图纸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3）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依法承担与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工作、工程监理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

1.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以下简称：“项目管理”）：

☑（1）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

☑（2）项目策划管理；

☑（3）设计管理；

☑（4）勘察管理；

（5）技术管理；（6）进度管理；（7）投资管理；（8）质量管理；（9）安全生产管理；（10）项目组织协调管理；（11）招标采购管理；（12）合同管理；（13）档案管理；（14）报批报建相关服务；（15）信息管理（含BIM咨询及信息化应用管

理）；（16）竣工验收收尾及移交管理；（17）工程结算管理；（18）风险管理；（19）后评价工作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其他：工程决算管理。

2. 工程监理： 实施阶段全过程监理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阶段监理、保修阶段监理，以及其他上述未尽描述但与本工程建设密不可分的相关内容；具体服务范围以施工图纸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

☐3. 专业咨询服务：

☐项目建议书编制；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规划咨询；

☐设计任务书编制；

☐环境影响评估；

☐节能评估；

☐交通评估；

☐地震安全性评估；

☐地质灾害评估；

☐水土保持评估；

☐防洪评估；

☐社会风险评估；

☐安全评价；

☐社会稳定风险评价；

☐水土保持方案设计；

☐交通影响评价；

☐绿建、海绵城市等相关技术文件；

☐勘察方案编制；

☐勘察方案审核；

☐工程初步勘察、详勘；

☐勘察报告编制；

☐勘察报告审核；

□方案设计及优化、评审；

□初步设计及优化、评审；

□施工图设计及优化、评审；

□施工图强审【施工图强审取消，建议结合实际删除或修改】；

□施工图精细化审查；

□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专业或专项工艺咨询；

□其它工作：_____。

具体的服务内容和要求详见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及附件。

三、委托人代表与项目主要负责人

1.委托人代表：_____/_____。

2.项目主要负责人

（1）项目总负责人姓名：李家学，身份证号码：140104196306181350，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31000032，职称、证书号：高级工程师、4402000063。

（2）设计管理负责人姓名：陈国强，身份证号码：340521197712010039，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如有）：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33014392，职称、证书号（如有）：工程师、J42100804855。

（3）造价合同管理负责人姓名：高振华，身份证号码：321084198611102110，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如有）：国家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土木建筑、建[造]11203100001196，职称、证书号（如有）：工程师、19C0Z14294。

（4）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张春明，身份证号码：130406196312271835，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如有）：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11006484，职称、证书号（如有）：高级工程师、K030046953。

（5）其他主要负责人员：_____/_____。

四、服务费用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用签约价为：（大写）人民币：壹仟壹佰肆拾叁万伍仟叁佰元整（¥：11435300.00）。包括：

☑项目管理服务费：（大写）人民币：陆佰玖拾贰万肆仟柒佰元整（¥：6924700.00）下浮率：8%

☑工程监理服务费：（大写）人民币：肆佰伍拾壹万零陆佰 元整（¥：451060000 ）（其中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大写）人民币：肆佰贰拾玖万伍仟捌佰壹拾 元整（¥：4295810.00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大写）人民币：贰拾壹万肆仟柒佰玖拾 元整（¥：214790.00 ）下浮率：8%

□专业咨询服务费：_____

□暂列金：_____

□奖金：_____

□其他：_____

具体的服务费用计取和支付方式详见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

五、服务期限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限：自 2021 年 10 月 1 日 开始，至 2025 年 9 月 29 日 结束。（建设周期及保修期以项目实际情况为准）

具体的服务期限和服务进度计划详见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六、合同文件的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有）；

2. 招标文件及补遗（如有）；

3. 投标文件澄清纪要（如有）；

4. 投标文件及附件（如有）；

5. 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七、双方承诺

1. 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以及合同约定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2. 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费用。

八、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九、合同订立及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12 月 15 日

2.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3. 本合同一式 拾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柒 份，咨询人执【 伍 】份。

4.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托人：（公章）

住　　所：光明区商会大厦 8-10 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咨询人：（公章）

住　　所：上海市杨浦区国康路 96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1-35151050

传　　真：021-35151080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上海同济支行

帐　　号：310066344018001633574

邮政编码：200092

➢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光明大道至东明大道段电缆沟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2023年7月12日

发出日期：2023年7月12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光明大道至东明大道段电缆沟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光明区根玉路
工程规模（电缆沟长度，埋管长度等）	新建电缆沟1.4*1.7长538米，电力埋管68米，电力工作井2座	工程造价（万元）	536.8859万元
结构类型	电缆沟	开工日期	2023年04月28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3年7月10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宝供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宝供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供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7月10日	市政竣·通-10	符合要求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同意验收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符合要求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符合要求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保修书	符合要求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table>
<tr><td>工程完成情况</td><td colspan="2">本工程已完成设计及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范及各项相关规定要求，未发生任何安全及质量事故，施工技术、质量保证资料、施工管理及原材、设备、构配件检验报告等档案资料齐全有效。</td></tr>
<tr><td rowspan="2">工程质量情况</td><td>土建</td><td>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相关规范及与建设单位的合同约定要求，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并符合要求，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合格，观感质量检查合格；经组织竣工验收，各质量责任主体一致同意本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并“交付使用”；</td></tr>
<tr><td>设备安装</td><td>/</td></tr>
<tr><td>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td><td colspan="2">无</td></tr>
<tr><td rowspan="6">参加验收单位意见</td><td>建设单位</td><td>监理单位</td><td>施工单位</td></tr>
<tr><td>（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2日</td><td>（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7月12日</td><td>（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7月12日</td></tr>
<tr><td>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td><td>设计单位</td><td>勘察单位</td></tr>
<tr><td>（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7月12日</td><td>（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7月12日</td><td>（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7月12日</td></tr>
</tabl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施工1标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2024年6月5日

发出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施工1标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根玉路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道路长度3.85km	工程造价（万元）	37361.609608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改造工程	开工日期	2021年 11月 12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4年 06月 05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2023]技023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深圳市天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6月5日	市政竣·通-10	符合要求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18SC-118	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同意验收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市政竣·通-5	符合要求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6	符合要求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7	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保修书			符合要求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table>
<tr><td>工程完成情况</td><td colspan="2">本工程已完成设计及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范及各项相关规定要求，未发生任何安全及质量事故，施工技术、质量保证资料、施工管理及原材、设备、构配件检验报告等档案资料齐全有效。</td></tr>
<tr><td rowspan="2">工程质量情况</td><td>土建</td><td>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相关规范及与建设单位的合同约定要求，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并符合要求，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合格，观感质量检查合格；经组织竣工验收，各质量责任主体一致同意本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并“交付使用”；</td></tr>
<tr><td>设备安装</td><td>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设备安装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相关规范及与建设单位的合同约定要求，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并符合要求，设备试运行正常，经组织竣工验收，各质量责任主体一致同意本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并“交付使用”。</td></tr>
<tr><td>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4">参加验收单位意见</td><td>建设单位</td><td>监理单位</td><td>施工单位</td></tr>
<tr><td>（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5日</td><td>（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6月5日</td><td>（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6月5日</td></tr>
<tr><td>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td><td>设计单位</td><td>勘察单位</td></tr>
<tr><td>（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6月5日</td><td>（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6月5日</td><td>（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6月5日</td></tr>
</tabl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施工2标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2025 年 9 月 25 日

发出日期：2025 年 9 月 25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施工2标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根玉路沿线2.03km，包括：道路改造、给排水工程电力、通信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交通设施工程改造	工程造价（万元）	38297.078385万元
结构类型		道路改造	开工日期	2021年11月16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5年9月25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深光监一申报（登记）【2023】技024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总施工单位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业昕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深圳市鑫泰检测有限公司
全过程咨询单位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18SC-118	资料齐全、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市政竣·通-11	资料齐全、合格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市政竣·通-5	资料齐全、合格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6	资料齐全、合格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7	资料齐全、合格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竣·通-8	资料齐全、合格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及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范及各项相关规定要求，未发生任何安全及质量事故，施工技术、质量保证资料、施工管理及原材、设备、构配件检验报告等档案资料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相关规范及建设单位的合同约定要求，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并符合要求，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合格，观感质量检查合格；经组织竣工验收，各质量责任主体一致同意本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并“交付使用”。
	设备安装	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设备安装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相关规范及与建设单位的合同约定要求，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并符合要求，设备试运行正常，经组织竣工验收，各质量责任主体一致同意本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并“交付使用”。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9 月 25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5 年 9 月 25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5 年 9 月 25 日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9 月 25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5 年 9 月 25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5 年 9 月 25 日	

➢ 总负责人证明材料

全咨项目管理人员调整申请书

致：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单位)：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总负责人：李家学（身份证号码：140104196306181350，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31000032 ）由于身体等其他方面原因,不能继续胜任本职工作，已无法为本项目提供更好的服务，我司根据现实情况，现提出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项目全咨项目管理总负责人变更的申请。

变更后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总负责人：高振华（身份证号码：321084198611102110 、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31012228）。

为了申请变更人员进场后开展工作依法合规，恳请建设单位审核合格后尽快批复。

妥否，请批示？

项目管理机构：（公章）

项目负责人：

日期：2022.1.5

	姓名	职务	调整原因
调整前	李家学	总负责人	身体等其他方面原因
调整后	姓名	职务	注册证号/简历上岗证号
	高振华	总负责人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31012228

建设单位意见：

1.12.

建设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

日期：2022.1.5

- 道路等级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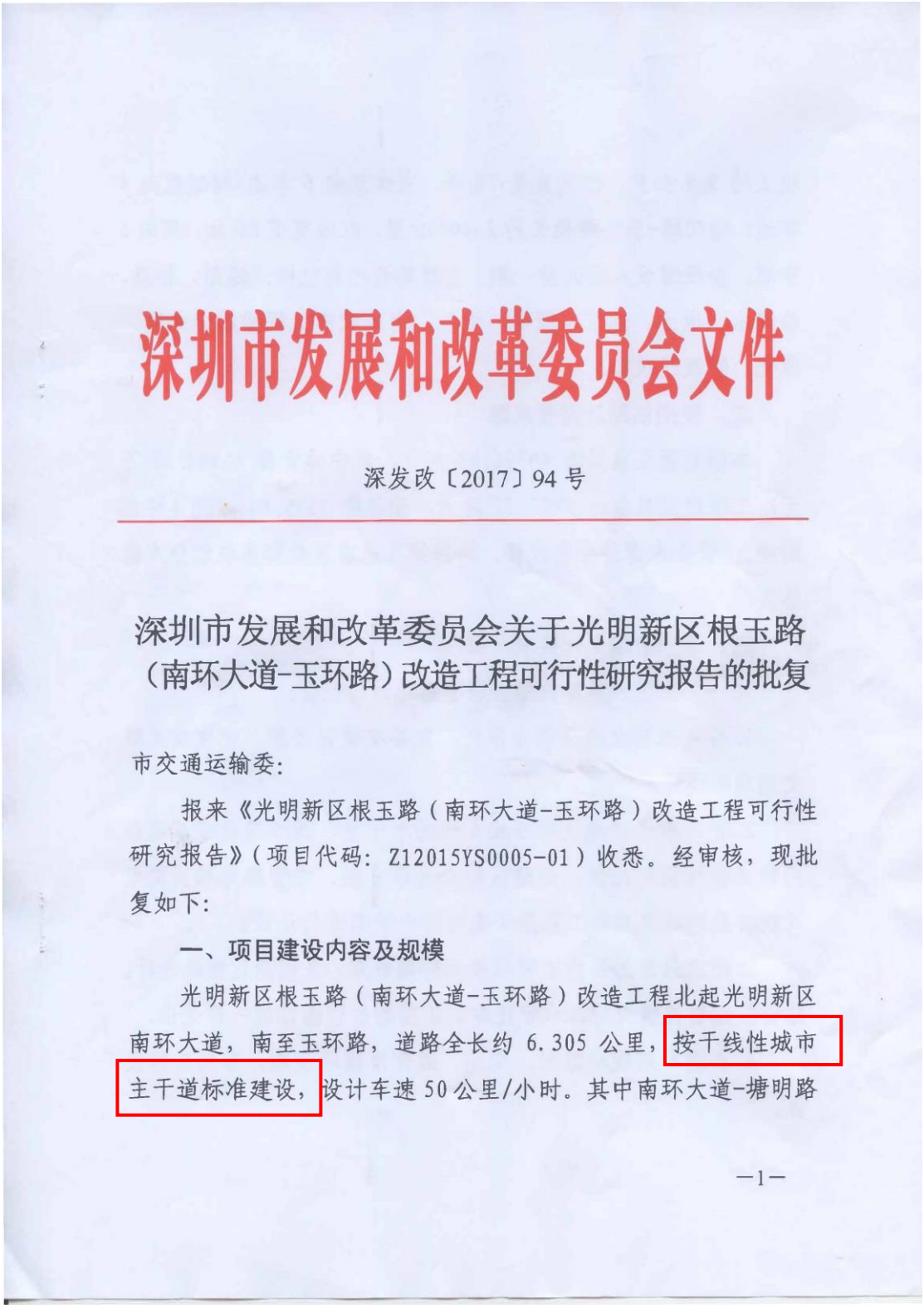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深发改〔2017〕94号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光明新区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市交通运输委：

报来《光明新区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代码：Z12015YS0005-01）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光明新区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北起光明新区南环大道，南至玉环路，道路全长约6.305公里，按干线性城市主干道标准建设，设计车速50公里/小时。其中南环大道-塘明路

段长约 3.9 公里，红线宽度 70 米，主线双向 6 车道+辅道双向 4 车道；塘明路-玉环路段长约 2.405 公里，红线宽度 80 米，双向 6 车道，全线增设人行天桥一座。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桥梁、给排水、电力、通信、照明、燃气、海绵城市工程措施、交通、绿化、管线迁改等。

二、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投资估算为 49396.98 万元，其中建安费 41982.57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3755.37 万元，预备费 3659.04 万元（详见附件）。资金来源为政府投资，根据第五轮市区政府事权划分方案落实。

三、下一阶段工作要求

（一）工程方案建议结合以下意见进行优化：

1. 补充现状交通量调查分析，完善交通量预测，优化交叉口交通组织设计。

2. 进一步论证地块内石松支线输水干管、西水渠改迁至道路内的必要性及可行性，并建议结合迁改方案、市管廊办相关要求及既有规划成果对本工程是否实施综合管廊进行论证。

3. 根据最新的给排水管线规划修编成果，复核优化管线设计，结合管线物探情况对污水管线建设范围的合理性作进一步论证。

4. 合理利用现状路面、交通、绿化及照明设施，节约工程投资。

（二）请在项目前期设计及建设期间，切实履行好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严格按照安全生产的相关要求，落实项目安全生产各项措施，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三）请按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和本批复的有关要求，抓紧开展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工作，及时报送发展改革部门审核。

附件：光明新区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投资估算表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7年1月20日

五、总监理工程师业绩一览表

（数量上限为一项）

投标人名称：联合体牵头人：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时间	项目名称	合同类型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获奖情况
1	2018.6-2022.12	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CD-JL2 标段）	施工监理	徐州市	采用城市快速路标准建设，合同额 1729.2306 万元。	杨明生 0516-66887563	/
2		……					
3							

➢ **合同关键页**

一、合同协议书（格式）

本协议书由徐州中冶城东快速路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为一方，与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人”)为另一方共同订立。

鉴于发包人已委托监理人为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施工监理项目（CD-JL2 标段）提供监理服务，并已接受了监理人就此提出的投标文件，为明确双方在合同期间的义务、责任、权力和利益，兹就以下事项达成协议：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施工监理项目；

（2）工程名称：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施工监理项目（CD-JL2 标段）；

（3）工程地址：徐州市城东大道；

（4）工程内容：道路、桥梁涵洞、地道、综合管廊、排水、临时工程、附属工程等施工阶段的工程质量、安全、环保文明、费用、进度、合同及其他事项管理等监理工作及缺陷责任期的监理工作。各监理标段工作均不含照明、监控、绿化、外电接入、地道泵站设备采购与安装、强弱电迁改等内容。

（5）资金来源：自筹；

（6）总监理工程师（或驻地监理工程师）姓名及证书号码：乌兰巴特尔 证书编号：**JGJ1029779**。

二、工程监理范围

监理范围：CD-JL2 标段监理范围为(施工 S2 标段）起点桩号 K3+916.500，终点桩号 K6+745 。

三、监理服务期

监理服务期：48 个月（其中：施工期监理 24 个月，交工验收与缺陷责任期阶段监理 24 个月）。

四、监理服务费用

监理服务费总价：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零捌万伍仟叁佰叁拾陆元（￥**14085336**）（最终结算费用以竣工决算审计为准）。

五、本协议书中的名词定义与合同通用条款中约定的定义相同。

六、下列文件是监理合同的组成部分，应作为合同的有效内容予以遵守和执行。

（1）补充协议；

（2）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附件 A 监理服务的形式、范围与内容；

附件 B 发包人提供的监理工作条件；

附件 C 监理服务的费用与支付；

附件 D 现场监理人员配置要求。

（3）中标通知书；

（4）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5）合同专用条款（含招标文件修改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6）合同通用条款；

（7）工程专用规范（含招标文件修改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8）监理规范（含招标文件修改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9）技术规范（含招标文件修改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10）投标文件（含评标期间的澄清文件）；

（11）在本合同专用条款中可能规定的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相互补充，如果上述文件之间出现矛盾，应按时间顺序以最后编写或双方最后确认的文件为准。

七、发包人在此同意按照本监理合同约定向监理人支付其应支付的费用和提供监理工作条件。

八、监理人基于发包人的上述保证，在此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监理合同的约定履行监理服务。

九、本协议书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监理人按约定提交履约保函后生效，至双方按照监理合同的约定履行完各自的义务和责任后自然失效。

十、本监理合同协议书正本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协议书副本 壹拾 份，双方各执 伍 份。

发 包 人：徐州中冶城东快速路建设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 期：2017年10月16日

监 理 人：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 期：2017年10月16日

一、合同协议书（格式）

本协议书由徐州广弘城东综合管廊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为一方，与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人”)为另一方共同订立。

鉴于发包人已委托监理人为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施工监理项目（CD-JL2 标段）提供监理服务，并已接受了监理人就此提出的投标文件，为明确双方在合同期间的义务、责任、权力和利益，兹就以下事项达成协议：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施工监理项目；

（2）工程名称：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施工监理项目（CD-JL2 标段）；

（3）工程地址：徐州市城东大道；

（4）工程内容：综合管廊工程施工阶段的工程质量、安全、环保文明、费用、进度、合同及其他事项管理等监理工作及缺陷责任期的监理工作。不含机电工程。

（5）资金来源：自筹；

（6）总监理工程师(或驻地监理工程师)姓名及证书号码：乌兰巴特尔　证书编号：**JGJ1029779。**

二、工程监理范围

监理范围：CD-JL2 标段监理范围为(综合管廊第二子项)起点桩号 K3+912.5，终点桩号 K6+725 。

三、监理服务期

监理服务期：　39　个月（其中：施工期监理　15　个月，交工验收与缺陷责任期阶段监理 24 个月)。

四、监理服务费用

监理服务费总价：**人民币（大写）叁佰贰拾万零陆仟玖佰柒拾元（￥3206970），综合管廊监理费率为：1.26%（费率=综合管廊监理服务总费用/综合管廊暂定建安费*100%），最终结算费用以竣工决算审计为准。**

五、本协议书中的名词定义与合同通用条款中约定的定义相同。

六、下列文件是监理合同的组成部分，应作为合同的有效内容予以遵守和执行。

（1）补充协议；

（2）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附件 A 监理服务的形式、范围与内容；

附件 B 发包人提供的监理工作条件；

附件 C 监理服务的费用与支付；

附件 D 现场监理人员配置要求。

（3）中标通知书；

（4）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5）合同专用条款（含招标文件修改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6）合同通用条款；

（7）工程专用规范（含招标文件修改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8）监理规范（含招标文件修改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9）技术规范（含招标文件修改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10）投标文件（含评标期间的澄清文件）；

（11）在本合同专用条款中可能规定的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相互补充，如果上述文件之间出现矛盾，应按时间顺序以最后编写或双方最后确认的文件为准。

七、发包人在此同意按照本监理合同约定向监理人支付其应支付的费用和提供监理工作条件。

八、监理人基于发包人的上述保证，在此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监理合同的约定履行监理服务。

九、本协议书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监理人按约定提交履约保函后生效，至双方按照监理合同的约定履行完各自的义务和责任后自然失效。

十、本监理合同协议书正本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协议书副本 壹拾 份，双方各执 伍 份。

发 包 人：徐州广弘城东综合管廊建设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　　期：2018.4.5

监 理 人：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　　期：2018.4.5

徐州中冶城东快速路建设有限公司文件

徐城东建［2017］8号　　签发人：杨明生

关于CD-JL2标段申请更换总监、增补副总监的回复意见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收悉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项目施工监理项目CD-JL2标段更换总监理工程师、增补副总监的申请》（苏兆信字（2017）81号）文件，经研究，现回复如下：

1、同意总监理工程师由乌兰巴特尔变更为陈为早，副总监理工程师由陈为早变更为王秋。

2、根据合同专用条款第4.1款约定，更换监理人员的违

约金在当期监理服务费用支付款项中扣除。

附件：关于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项目施工监理项目CD-JL2标段更换总监理工程师、增补副总监的申请

徐州中冶城东快速路建设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23日

2017.12.1

抄送：中冶交通徐州市城东大道快速路总承包项目经理部

徐州中冶城东快速路建设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23日印发

- **竣工验收报告**

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
汉源大道以西段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汉源大道以西段

验收日期：2022 年 12 月 19 日

建设单位：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工 程 概 况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汉源大道以西段</td><td>结构类型</td><td>城市快速路</td></tr>
<tr><td>工程部位</td><td>高架桥梁、地面道路、排水、装饰、照明（含亮化）、声屏障、交安、监控等工程</td><td>工程地址</td><td>徐州市城东大道</td></tr>
<tr><td>工程规模及验收内容</td><td colspan="3">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汉源大道以西段采用城市快速路标准建设，主线高架、地面辅道均为双向六车道，主线高架设计时速80km/h,地面辅道设计时速60km/h,桥梁工程桩号为K0+000～K4+961.5,全长4.9615Km;地面辅道桩号为K0+000～K4+466.5,全长4.4665km。本次竣工验收内容主要包括：主线高架桥、东三环互通立交(NE、SE、ES、EN匝道))、汉源大道互通立交(NW第1联、SW第3-5联、WS、WN等匝道)、3对出入口匝道(N1/S1、N2/S2、N3/S3)、城东大道地面辅道(不含左半幅非机动车道、人行道)以及排水、照明(景观亮化)、声屏障、装饰、防眩板、交安、监控等工程。
主要工程量：
高架桥梁(含匝道桥梁)工程：桩基704根，承台467座，墩台柱475个，钢箱梁22联共1.36万吨，预应力现浇箱梁54联砼22.9万m^3、钢筋4.4万吨，桥面铺装沥青砼14.3万m^2、高架落水管352套、声屏障4686m、挡土墙装饰2003m^2。
地面辅道工程：路基挖方11.2万m^3,回填方13.8万m^3,水稳8.5万m3,沥青面层26.8万m^2、人行道2.5万m^2、路缘石4.9万m。
排水工程：雨水箱涵590m、雨水管8769m、污水管1000m、检查井407个、收水井533个。
照明(含景观亮化)工程：路灯527盏、中杆灯12盏、护栏灯1326个、吸顶灯263个、点光源4981个、电缆6.0万m、手井437个、照明控制柜(含箱变)4套。
交安工程：标志标牌272套、高架诱导屏2套、信号灯134套、标线2.5万m^2、防眩板8933个、轮廓标1564个、反光道钉2240个。
监控工程：监控设备132套、微波车辆检测器29套。</td></tr>
<tr><td>工程开工日期</td><td>中冶交通2018.06.06
CDDD-SYGC-1、2、3标2020.07.28</td><td>工程竣工验收日期</td><td>2022.12.19</td></tr>
</table>

单 位 名 称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卫道光	杨明生
勘察设计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张　亮	王作杰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施春华	严邦全
	中交通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孙洁琼	杨俊生
监理单位	上海斯美科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李海生	舒小卫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王金斌	陈为早
	江苏纬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刘　鹏	张殿杰
检测单位	安徽省七星工程测试有限责任公司	陈发军	程勇刚
	上海同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王　勤	连　萍
施工单位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由瑞凯	曲洪春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方胜利	周发鹏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刘　勃	宋　凯
	中冶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冷铁松	夏志忠

参加验收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接养单位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附件：

序号	名称	份数
1	工程竣工总结报告（建设、设计、施工、检测、监理、质量监督等）	1
2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31
3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31
4	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31
5	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	31
6	工程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1
7	工程监理质量评估报告	3
备注：		

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项目
振兴大道以东段地面辅道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项目振兴大道以东段地面辅道工程

验收日期:2022 年 01 月 08 日

建设单位: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工 程 概 况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2">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建设工程</td><td>结构类型</td><td>地面辅道及部分
主线地面快速路</td></tr>
<tr><td>工程部位</td><td colspan="2">振兴大道以东段地面辅道、地道、部分匝道桥梁、部分主线地面快速路及相应范围内的排水、装饰、照明、交安监控等附属工程</td><td>工程地址</td><td>徐州市城东大道</td></tr>
<tr><td>工程规模及验收内容</td><td colspan="4">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振兴大道以东段里程桩号为K6+003～K12+320，全长6.317km，其中主线高架4.01km，地面快速路2.31km，沿线共设三座互通立交，即高铁联络道立交（鲲鹏大道-淮徐高速）、高新大道立交、徐贾快速路立交。主线地面快速路为城市快速路，行车速度80km/h，道路宽度为25m；地面辅道为城市主干路，行车速度40～60km/h，道路宽度为50～76m，非机动车道宽度为3～5m；机动车道路面结构层为三层水稳54cm+沥青砼18cm，非机动车道路面结构层为二层水稳36cm+沥青砼10cm。
本次竣工验收内容、范围：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振兴大道以东段地面辅道工程，桩号范围为K6+003～K12+320，全长6.317Km。包括主线地面快速路段（K7+308～K8+873.55、K12+076.4～K12+320，共计1.81km）、地面辅道及各立交匝道（N5/S5～N8/S8平行匝道、高铁联络道立交（鲲鹏大道-淮徐高速）、高新大道立交、徐贾路立交）道路段道路工程、人非地道、GSB匝道桥、TDB匝道桥、高新大道立交SE匝道桥、徐贾快速路立交NW匝道桥、房亭河地面桥、排水工程（含站西路及人非地道泵站）、照明工程、景观照明工程、监控和交安设施工程、装饰工程、公交站亭等。
主要工程量：
匝道桥现浇箱梁14联、钢混组合梁1联、房亭河地面桥1座（5×16m）。
道路工程路基挖方33.23万㎥、土方回填20.03万㎥、水稳层80.89万㎡、沥青砼90.33万㎡、路缘石7.5万m、匝道砼挡墙3110.75m。地道工程人非地道1座，砼1540m3，钢筋215t。
排水工程雨水箱涵377.2m，雨水管道24392m，污水管道3443m，检查井849座，收水篦1262座；站西路及人非地道泵站（均配套3台潜污泵和1台排空泵，潜水泵2用1备，及配套附属设施）。
照明工程：地面路杆灯734套、吸顶灯246套、匝道护栏灯602套、中杆灯37套、地道照明灯128套、应急照明122套。LED点光源 7787套、LED洗墙灯52套、LED发光字2套及配套附属设施。
监控及交安工程：摄像机115套，视频车辆检测器39套，交通流量调查站2套、入口匝道控制系统2组，微波车流量检测系统4套及配套附属设施。门架2套、标志标牌475块、防撞垫及黄闪灯16套、热熔标线22146㎡、反光道钉788个，轮廓标812个、防眩板970个、波形护栏8356m、钢护栏527米、信号灯163套及配套附属设施。
装饰石材7610㎡，防火涂料532.96㎡，石材栏杆368m，公交站亭11座。</td></tr>
<tr><td colspan="2">工程开工日期</td><td>2018.06.06</td><td>工程竣工验收日期</td><td>2022.01.08</td></tr>
</table>

单 位 名 称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卫道光	杨明生
勘察设计单位	上海市政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张亮	王作杰
	徐州中国矿大岩土工程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丁陈建	王　静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施春华	严邦全
监理单位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杨　宁	陈为早
	江苏中源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王俊鹏	陈　强
	江苏纬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刘　鹏	张殿杰
检测单位	上海同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高国武	连　萍
	上海隧道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赵　峻	李为锋
施工单位	徐州市公路工程总公司南通路桥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	周明利	孔祥雷
	南通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邢忠锋	张晓东
	中冶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冷铁松	夏志忠

竣 工 验 收 情 况 及 意 见

竣工验收时间及内容和组织形式	2022 年 01 月 08 日，建设单位按照有关程序规定成立了参建各方及接养部门等参加的验收委员会，验收会议由建设单位主持，验收委员会分为总体外观组、道路桥梁组、照明及交安设施组、排水工程组等 4 个外业组和 1 个内业资料验收组，内业组审阅了档案资料，外业组现场查验了工程总体、质量等情况，听取了参建各方工程质量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等情况汇报，最后形成一致意见：该工程符合设计文件、相关验收规范和合同约定要求，结构安全，功能可靠，档案资料基本齐全，质量合格，同意进行竣工验收。 徐州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交通工程质量执法大队（原徐州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处）对整个验收程序、过程进行了监督，认为验收过程合法、有效。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能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规定，建立健全质量、安全、大气防治等管控体系，强化全过程质量、进度、安全、环保管理，严格原材料、施工全过程管理、工程实体质量检测，科学安排、合理组织，克服管网迁改及多工种交叉施工等诸多困难，顺利完成了各项建设任务，并按程序组织隐蔽工程验收、竣工验收，整个建设活动符合国家基本建设程序规定。
对勘察设计情况的评价	勘察设计单位能认真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及工程强制性标准，严格履行合同约定，所提供设计图纸质量良好，及时参加设计技术交底、现场技术服务和工程验收等活动，服务态度良好。
对监理情况的评价	各监理单位能够按照合同约定，建立健全现场监理组织机构，建立健全质量、进度、安全、环保等管控体系，并按照设计、相关规范等进行全过程监理，较好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工程建设现行规范，对发现的质量问题能及时处理，督促、跟踪、落实整改，服务态度良好。
对施工情况的评价	施工单位能认真按合同约定，建立健全项目管理机构，质量、进度、安全、环保等保证体系运转良好，能够按照设计图纸和施工技术规范施工，各道工序控制情况良好，检测频率满足规范要求，在合同期内完成了全部施工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整体外观良好，设备功能完备，运转正常，无安全责任事故发生，安全生产情况良好，工程档案资料基本完整。
需整改的问题	具体见验收委员会各验收组意见等附件
竣工验收结论性意见	质量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交付使用

参加验收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接养单位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附件：

序号	名称	份数
1	工程竣工总结报告（施工、检测、设计、监理、建设等）	1
2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42
3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42
4	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42
5	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	42
6	工程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1
7	工程监理质量评估报告	3
备注：		

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项目
振兴大道至汉源大道段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振兴大道至汉源大道段

验收日期: 2022 年 05 月 31 日

建设单位: 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工 程 概 况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振兴大道至汉源大道段</td><td>结构类型</td><td>城市快速路</td></tr>
<tr><td>工程部位</td><td>道路、桥梁、排水、装饰、照明、交安、监控等工程</td><td>工程地址</td><td>徐州市城东大道</td></tr>
<tr><td>工程规模及验收内容</td><td colspan="3">徐州市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工程振兴大道至汉源大道段采用城市快速路标准建设，主线高架、地面辅道均为双向六车道，主线高架设计时速 80km/h，地面辅道设计时速 60km/h,主线桥桩号为 K4+961.5～K6+435，全长 1.4735Km；地面辅道桩号为 K4+466.5～K6+003，全长 1.5365km。本次竣工验收内容包括：主线高架桥、汉源大道立交 NE、SE、ES、EN 匝道、N4/S4 平行匝道、老房亭河地面桥、三八河地面桥、城东大道地面辅路、汉源大道地面道路、徐贾快速路立交 WN 匝道桥、排水工程、照明工程、景观照明工程、监控和交安设施工程、装饰工程、声屏障、公交站亭等。
主要工程量：
桥梁工程：现浇箱梁 35 联、钢箱梁 8200 吨、预制箱梁 12 片、预制空心板梁 414 片、混凝土 9.5 万 m3、钢筋 1.6 万吨,桥面铺装沥青砼 8.46 万 m2、高架落水管 162 套、声屏障 338m、挡土墙装饰 1530m2。
道路工程：路基挖方 9.9 万 m³、石灰土回填 9.7 万 m³、水稳层 33.02 万 m2、沥青面层 12.02 万 m2、人行道 2.86 万 m2、路缘石 4.38 万 m。
排水工程：雨水箱涵 768m、雨水管 8328m、污水管 1320m、检查井 301 个、收水井 317 个。
照明工程：路灯 201 盏、高杆灯 4 盏、中杆灯 2 盏、护栏灯 1171 个、吸顶灯 90 个、点光源 5079 个、电缆 2.89 万 m、手井 74 个、照明控制柜 8 套。
监控工程：监控设备 122 套、微波车辆检测器 26 套。
交安工程：标志标牌 367 套、高架诱导屏 12 套、信号灯 111 套、标线 2.64 万 m2、防眩板 2956 个、轮廓标 1131 个、反光道钉 2400 个。
公交站亭：公交站亭 4 座。</td></tr>
<tr><td colspan="2">工程开工日期</td><td>2020.06.06</td><td>工程竣工验收日期</td><td>2022.05.31</td></tr>
</table>

单 位 名 称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卫道光	杨明生
勘察设计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张　亮	王作杰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施春华	严邦全
	徐州中国矿大岩土工程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丁陈建	王　静
监理单位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杨　宁	陈为早
	江苏中源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王俊鹏	陈　强
	江苏纬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刘　鹏	张殿杰
检测单位	上海同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高国武	连　萍
	上海隧道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赵　峻	李为锋
施工单位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刘　勃	宋　凯
	南通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邢忠锋	张晓东
	徐州市公路工程总公司南通路桥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	周明利	孔祥雷
	中冶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冷铁松	夏志忠

竣 工 验 收 情 况 及 意 见

竣工验收时间及内容和组织形式	2022 年 5 月 31 日，建设单位按照有关程序规定成立了由参建各方及接养等相关人员参加的竣工验收委员会，验收会议由建设单位主持，验收委员会分为总体组、桥梁工程（含声屏障）组、道路工程（含排水）组、交安设施及照明工程组和内业资料组，各工程专业组现场查验了工程总体、各专业工程质量等情况，内业组审阅了档案资料，听取了参建各方工程质量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等情况汇报，最后形成一致意见：该工程符合设计文件、相关验收规范和合同约定要求，结构安全，功能可靠，档案资料基本齐全，质量合格，同意进行竣工验收。 徐州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交通工程质量执法大队对整个验收程序、过程进行了监督，认为验收过程合法、有效。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能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规定，建立健全质量、安全、大气防治等管控体系，强化质量、进度、安全、环保等过程管理，严格原材料控制、工程实体质量检测，克服管网迁改及多工种交叉施工等诸多困难，科学安排、合理组织，顺利完成了各项建设任务，并按程序组织隐蔽工程验收、竣工验收，整个建设活动符合国家基本建设程序规定。
对勘察设计情况的评价	勘察设计单位能认真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及工程强制性标准，严格履行合同约定，所提供设计图纸质量良好，及时参加设计技术交底、现场技术服务和工程验收等活动，服务态度良好。
对监理情况的评价	各监理单位能够按照合同约定，建立健全现场监理组织机构，建立健全质量、进度、安全、环保等管控体系，并按照设计、相关规范等进行全过程监理，较好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工程建设现行规范，对发现的质量问题能及时处理，督促、跟踪、落实整改，服务态度良好。
对施工情况的评价	施工单位能认真按合同约定，建立健全项目管理机构，质量、进度、安全、环保等保证体系运转良好，能够按照设计图纸和施工技术规范施工，各道工序控制情况良好，检测频率满足规范要求，在合同期内完成了全部施工内容，工程质量合格，整体外观良好，设备功能完备，运转正常，无安全责任事故发生，安全生产情况良好，工程档案资料基本完整。
需整改的问题	具体见验收委员会各验收组意见等附件
竣工验收结论性意见	质量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交付使用

参加验收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接养单位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附件：

序号	名称	份数
1	工程竣工总结报告（建设、设计、施工、检测、监理、质量监督等）	1
2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33
3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33
4	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33
5	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	33
6	工程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1
7	工程监理质量评估报告	3
备注：		

徐州市城东大道综合管廊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徐州市城东大道综合管廊建设工程

验收日期：2022 年 06 月 29 日

建设单位：徐州广弘城东综合管廊建设有限公司

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徐州市城东大道综合管廊建设工程
工程地址	徐州市城东大道
工程类型	□1、建筑工程；✡2、设备安装工程；□3、装饰装修工程；☑4、市政基础设施工程；□5、其他
工程规模及验收内容	徐州市城东大道综合管廊工程采用城市综合管廊标准建设，主线管廊布设在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段落桩号为K0+598～K5+994.130）南半幅机动车道或非机车道下，通风、吊装口节点引至城东大道高架快速路中分带内，先后穿越店子西沟、民祥园路、庆丰路、店子中沟、店子东沟、云苑路、汉源大道，止于振兴大道西侧，全长5.4Km。采用三舱断面（综合舱、电力舱、热力舱）设计，标准断面为10.7*4.8m，容纳的管线包括给水、热力、110kV和10kV电力、通信等市政管线，全线设置倒虹吸5处、通风口16处、吊装口16处、管线分支口23处、高压分支口3处、预留交叉口2处、分变电所4座、人员出入口2处、控制中心1座。 主要工程量： 土建工程：现浇混凝土12万方，钢筋2.5万吨，土方开挖77.7万方，土方回填20.6万方，中粗砂回填3万方。 排水系统：集水井、排水管及排污泵203台套； 通风系统：轴流通风机103台套； 消防系统：手提式灭火器648套，挂式灭火器975套，火灾报警控制柜34台，感温光缆主机1台，感温光缆上位机1台，自动报警4套。 电气系统：油浸电力变压器8台，电力电缆34.5万延米，热镀锌扁铁接地母线4.14万米，热镀锌配管6.9万米，桥架2.5万米，高分子托臂2.18万支；照明灯5994套。 自动仪表系统：ACU柜34台套，温湿度仪表94台套，氧气检测仪表94台套，物位检测仪表122台套，录像设备4台套，监控摄像设备278台套，入侵探测设备98套，声光报警器98台套，现场电话主机30台套，电话副机190台套；无线AP223套，控制中心显示屏及操作系统。

工程开工日期	中冶交通：2019.08.08 中海外：2020.09.10	工程竣工验收日期	2022.06.29

单 位 名 称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现场监督机构	城东大道综合管廊工程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卫道光	杨明生
建设单位	徐州广弘城东综合管廊建设有限公司	李建军	杨明生
勘察设计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张　亮	钱文斐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施春华	张安银
监理单位	上海斯美科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李海生	舒小卫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王金斌	陈为早
	江苏中源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王俊鹏	陈　强
	江苏纬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刘　鹏	张殿杰
检测单位	徐州市宏达土木工程试验室有限责任公司	梁东风	陈　莉
	苏交科集团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何　淼	李　卫
施工单位	中海外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邹　成	秦绍雄
	中冶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冷铁松	方　征

竣工验收情况及意见

竣工验收时间及内容和组织形式	2022年6月29日，建设单位按照有关程序规定成立了由参建各方及运维等相关人员参加的竣工验收委员会，验收会议由建设单位主持，验收委员会分为总体组、土建工程专业组、附属工程专业组和内业资料组，工程专业组现场查验了工程总体、各专业工程质量等情况，内业组审阅了档案资料，听取了参建各方工程质量、消防设施查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等情况汇报，最后形成一致意见：该工程符合设计文件、相关验收规范和合同约定要求，结构安全，功能可靠，档案资料基本齐全，质量合格，同意组织竣工验收。 徐州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交通工程质量执法大队对整个验收程序、过程进行了监督，认为验收过程合法、有效。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能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规定，建立健全质量、安全、大气防治等管控体系，强化质量、进度、安全、环保等过程管理，严格原材料控制、工程实体质量检测，克服管网迁改及多工种交叉施工等诸多困难，科学安排、合理组织，顺利完成了各项建设任务，并按程序组织隐蔽工程验收、竣工验收，整个建设活动符合国家基本建设程序规定。但作为PPP项目融资主要责任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融资不能及时到位，影响工程稳步有序推进。
对勘察设计情况的评价	设计单位能够认真履行合同，设计中能够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规、法律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及时提供施工图设计并能够根据相关要求以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交底，建设期间能够派驻设计代表进驻现场，及时处理施工过程中出现的设计问题，服务质量良好，
对监理情况的评价	各监理单位能够认真履行监理合同，配备各专业监理工程师，建立健全各项监理规章制度，按照相关现行规范和“监理工作大纲”，“监理实施细则”、“建设工程见证取样检测制度”等规定和要求，审查施工单位的质量保证体系和质量管理程序、措施；对施工单位的质量检查系统运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落实实行全过程旁站、质量检查验收签证和质量评定；定期召开监理例会等，及时解决工程中存在的质量问题，各标段工程质量、安全、环保、合同计量等工作基本稳定受控。
对施工情况的评价	中冶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基本能够按合同约定，组建项目经理部，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投入一定人员、设备组织完成了部分围护桩施工，因PPP项目公司社会资本方融资困难，中冶交通自愿放弃后续工程施工，并配合建设单位完成工作界面移交工作。 中海外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基本能够按照合同约定，组建项目管理机构，建立工程质量、安全、环保保证体系，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按照建设单位要求，经多次调整，项目管理逐步规范，完成了项目建设任务，工程安全、质量、环保管理基本受控，施工内业资料归档基本完整、规范，工程质量总体合格。但部分节段沉降缝渗漏、预留预埋定位不够准确、计量资料不及时、资料整理归档滞后等问题仍需继续整改提高。
需整改的问题	具体见验收委员会各验收组意见等附件
竣工验收结论性意见	质量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交付使用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接养单位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附件：

序号	名称	份数
1	工程竣工总结报告（建设、设计、施工、检测、监理、质量监督等）	1
2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1
3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1
4	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1
5	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	1
6	工程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1
7	工程监理质量评估报告	4
8	消防设施查验报告	1
备注：		

六、企业获得同类工程项目全咨或代建奖项情况

（数量上限为三项）

近五年获得同类工程项目市级及以上奖项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联合体牵头人：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造价（万元）	获国家级及以上项奖情况			备注
			奖项名称	评选奖项的组织机构	获奖时间	
1	聊城市兴华路跨徒骇河桥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23684	2023 年度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	2023 年 9 月	奖项原名《全国市政金杯示范工程奖》
2	“从化文化项目”基于监理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200000	2022-2023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中国建筑业协会	2023 年 7 月	
3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94907.93	深圳市 2022 年度下半年优质结构工程奖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23 年 1 月	市级表彰
4						
5						

注：按照《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相关要求编制。

1、2023 年度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原《全国市政金杯示范工程奖》）



证　书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你单位监理的 聊城市兴华路跨徒骇河大桥建设工程总承包（EPC） 通过 2023 年度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

二零二三年九月

编号：233705403

获奖项目合同

LO20Y-H0210 202007P-01

副本

聊城市兴华路跨徒骇河桥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委　托　人：聊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工程咨询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山东众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协议书

委托人：聊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工程咨询单位（联合体）：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山东众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咨询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聊城市兴华路跨徒骇河桥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建设地点：位于兴华路与徒骇河交叉处。

建设规模：聊城兴华路跨徒骇河桥建设工程西接兴华路，东接滦河路，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设计速度50km/h，道路沿线与滨河西路、滨河东路和光岳北路交叉，并跨越徒骇河，设滨河西路互通立交、跨徒骇河大桥、滨河东路及光岳北路平交口。兴华路跨徒骇河桥梁全长388.285m，全桥跨径布置为（30+31+31）m+（100+100）m+（31+31+30）m，共分为三联。

项目工期：总工期650日历天（含设计工期）。

项目投资：聊城市兴华路徒骇河桥工程投资约23683.99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二、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

1、服务范围：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2、服务内容：

（1）协助建设单位办理有关前期基本建设手续；

（2）工程勘察设计咨询：协助建设单位实施勘察设计管理；

（3）工程监理服务与施工项目管理服务：施工过程中的工程（建材、构配件）施工、工期计划的落实进行监管和加工质量、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扬尘治理、各工序（分部、项、检验批验收、签证及验收）及竣工验收等的监管和组织；对总承包单位委托的第三方检测或监测机构的检测或监测行为和成果进行监督。及时整理收集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施工质量控制资料、管理资料变更资料及相关的通知文件，达到城建工程归档移交条件；协助建设单位办理工程移交；及时提出合理化建议。

（4）现行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的项目管理（（1）-（3）服务内容除外）所应履行的职责和义务。

三、全过程咨询报酬及付款方式

1、工程咨询报酬 根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本项目的正常全过程工程咨询报酬约定如下：总承包单位中标价格的 1.6%，共计 378.94 万元，叁佰柒拾捌万玖仟肆佰元整(大写)。

除上述正常工程咨询报酬外的附加工作报酬、工作奖励或合理化建议奖励、延期服务费等，由合同专用条件另行约定。

2、付款方式：主桥承台完成后拨付合同金额的 30%，施工完成后拨付至合同金额的 60%，工程完成竣工验收及项目结算后拨付至合同金额的 90%，质保期满拨付剩余价款（如不能按期付款执行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四、本合同由以下文件组成

1、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招标文件；

4、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5、专用条件；

6、通用条件；

7、委托人提供的房屋、资料和设备等清单。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或因手续办理等需要补充订立的相关专业咨询服务合同（如□监理合同、□造价咨询合同等）均为本合同文件的组成内容。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若存在歧义或不一致时，则按上述排列次序进行解释。

五、工程咨询服务期限：从项目规划和方案设计阶段开始全程参与项目相关管理和咨询工作，直至项目竣工验收移交且缺陷责任期满为止。本项目服务期自 2020 年 8 月 12 日始，至 2024 年 6 月 18 日止（服务期限届满时间最终以项目竣工验收移交且缺陷责任期满之日止）。

六、双方承诺

1、委托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为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协助提供必要的资料，在全过程咨询单位无违约情形的前提下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2、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按照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承担工程咨询任务。

3、本合同内容如有与合同履行期间新颁布的法律、法规及政策规范等相违背的内容，参照上述法律、法规及政策规范等制定相应补充条款，且补充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七、合同订立

1、订立时间： 2020 年 月 日。

2、订立地点： 山东聊城 。

3、本合同一式 拾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伍 份。

八、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

委托人：（盖章）	工程咨询单位：（盖章）	工程咨询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经办人：	经办人：
地址：	地址：	地址：
开户行：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账号：
邮编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电话：

2020-H02102020079-02

四、联合体协议书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山东众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聊城市兴华路徒骇河桥及聊城市东昌路王口桥等 4 座桥梁改造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山东众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1)联合体由主办人负责与业主联系。

(2)投标工作由联合体主办人负责，由双方组成的投标小组具体实施，联合体主办人代表联合体办理投标事宜，联合体主办人在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承诺均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4)如中标，联合体内部将遵守以下规定：

a.联合体主办人和成员共同与业主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业主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b.联合体主办人代表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业主的指令、指示和通知，并且在整个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全部事宜(包括工程价款支付)均由联合体主办人负责；

(5)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5、联合体成员工作量占比：牵头人：50%；其他成员：50%。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本协议书一式叁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其他成员一名称：山东众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0 年 7 月 17 日

2、2022-2023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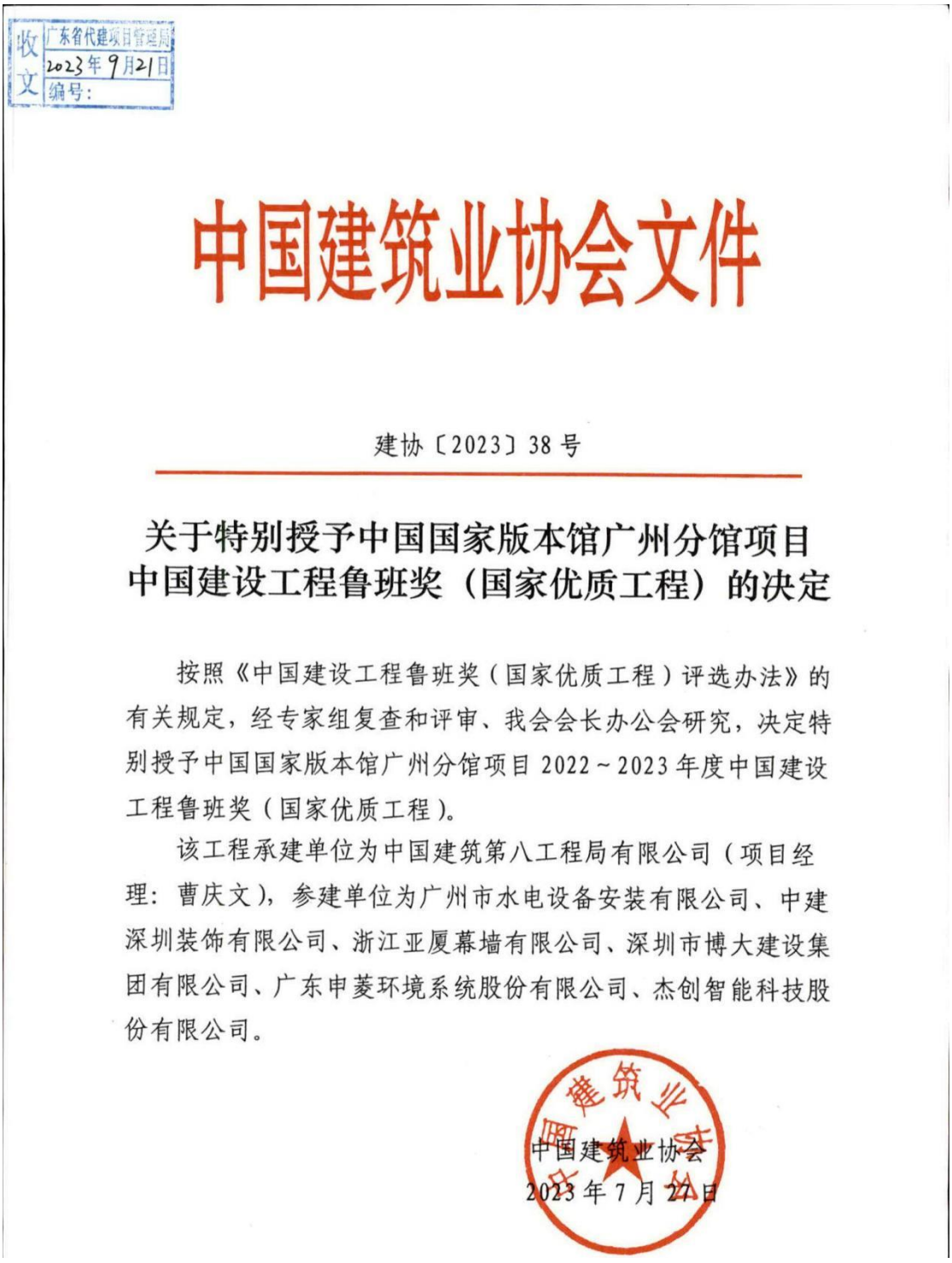

收文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2023年9月21日 编号：

中国建筑业协会文件

建协〔2023〕38号

关于特别授予中国国家版本馆广州分馆项目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的决定

按照《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评选办法》的有关规定，经专家组复查和评审、我会会长办公会研究，决定特别授予中国国家版本馆广州分馆项目2022～2023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该工程承建单位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曹庆文），参建单位为广州市水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业协会

2023年7月27日

此文发各获奖单位

抄送：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

校对：质量与科技推广部　邢建锋

广 州 国 家 版 本 馆

情况说明

由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接的中国国家版本馆广州分馆（从化文化项目）的基于监理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服务内容包括项目管理服务、设计管理及房建、市政施工监理咨询服务。

特此说明。

广州国家版本馆

2023 年 10 月 8 日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关于中国国家版本馆广州分馆项目名称的情况说明

“中国国家版本馆广州分馆项目”与“从化文化项目”为同一建设项目，因项目在建设过程中的保密要求，中国国家版本馆广州分馆项目在建设实施阶段以“从化文化项目”作为其代称。

特此说明。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2023年10月8日

获奖项目合同

副 本

L0202-H0210 2020007-01

秘密

合同编号：CHWHxM-09-Zx/2020192

“从化文化项目”基于监理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委托人：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咨询人：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年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咨询方（联合体牵头方）：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全称)

咨询方（联合体成员方）：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从化文化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从化文化项目”

2. 工程地点：位于从化区流溪河畔，凤凰山麓南侧

3. 工程概况：本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25 万平方米，项目建设总投资估算约 26 亿元（建筑安装工程费约 20 亿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约 4 亿元，预备费约 2 亿元）。建设内容分两部分，由不同的施工总承包单位承建，主要划分为：

（1）房建施工部分：主体建筑及周边室外配套（包含防护景观隔离带、水渠景观改造），主体建筑面积约 8 万平方米，周边室外配套约 9 万平方米。

（2）市政施工部分：专用洞库及市政配套（包含道路、桥梁、山体支护及景观修复、引洪渠），洞库截面积约 110 平方米，长度约 1 千米，桥梁长度约 300 米，最大单跨约 90 米。

二、服务范围与服务内容

1. 服务范围：“从化文化项目”的基于监理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2. 服务内容：项目管理服务、设计管理及房建、市政施工监理咨询服务。

具体服务范围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三、工作模式和管理说明

（1）本项目拟采用全过程工程咨询与工程监理一体化服务管理模式。

（2）咨询人派出的全过程工程咨询团队对工程项目策划、前期、设计、采购、施工、验收、移交、保修、竣工结算等全过程实施管理。

（3）咨询人派出的监理工程师团队承担本项目的监理工作和国家、省、市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监理责任。

四、服务期

服务期：/日历日。

计划开始服务日期：2019 年 12 月 10 日。

计划完成服务日期：2022 年 02 月 28 日。

具体基于监理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7 的约定为准。

五、合同价

合同价暂定含税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仟柒佰壹拾贰万贰仟玖佰元整（¥ 37122900.00 元）。

六、委托人代表与咨询人主要负责人

1.委托人代表：_____

2.主要人员情况

项目总负责人

姓名：秦爱军，身份证号码：320803197309263415；

总监理工程师（房建施工部分）

姓名：李明贵，身份证号码：430721196205185211；

总监理工程师（市政施工部分）

姓名：邹　宇，身份证号码：362102198012201714；

技术负责人

姓名：滕升起，身份证号码：622626196811223015；

设计管理负责人

姓名：孙艳萍，身份证号码：370902196508071241；

造价管理负责人

姓名：高培华，身份证号码：310106197007012011；

BIM 技术负责人

姓名：周茂刚，身份证号码：370902196310311238；

七、承诺

1.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开展基于监理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活动的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咨询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基于监理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广东省广州市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须经委托人和咨询人盖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后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__陆__份、副本一式__拾陆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方执正本__贰__份、副本__捌__份；咨询方（联合体牵头方）执正本__贰__份、副本__肆__份；咨询方（联合体成员方）执正本__贰__份、副本__肆__份。

委托方：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纳税人识别码：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108号奥园大厦11楼、12楼东翼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杜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0-83620865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时　间：2020年8月21日

咨询方(联合体牵头方)：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纳税人识别码：91310110631285874 9

地址：上海市杨浦区四平路1398号B座18楼

邮政编码：200092

法定代表人：杨卫东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1-33626700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上海同济支行

账　号：310066344010141052919

时　间：2020年8月21日

咨询方（联合体成员方）：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纳税人识别码：91310110630744290D

地　址：上海市杨浦区国康路96号4楼

邮政编码：200092

法定代表人：许永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1- 35151050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上海同济支行

账　号：310066344018001633574

时　间：2020年8月21日

联合体协议书

致：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从化文化项目”的基于监理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为本工程的牵头单位。

2、双方以紧密协作联合的方式组成联合体，共同承担“从化文化项目”的基于监理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任务，共同履行合同约定的全部责任、权利和义务。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工作投入拟定占总合同比例：

⑴.联合牵头单位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占总合同金额比例： 51 % 。

⑵.联合体成员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占总合同金额比例： 49 % 。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单位（盖章）：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上海杨浦区四平路 1398 号 3 楼 邮编： 200092

联系电话： 021-33626700 传真： 021-33626718

联合体成员 1（盖章）：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国康路 96 号 4 楼 邮编： 200092

联系电话： 021-35151050 传真： 021-35151080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3、深圳市 2022 年度下半年优质结构工程奖



获奖项目合同

副本

L02 02 -H0 101 20 21015 -01

GMQGCZX-2021-1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光建咨询[2021]8 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工程名称：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委 托 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咨 询 人：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 托 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咨 询 人（全称）：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以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

2.项目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3.建设内容：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4.建设规模：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全长6.305千米，总投资约为94907.93万元。其中南环大道至光明大道段长约3.9千米，红线宽度70米，双向6车道主路+双向4车道的辅道；光明大道至光侨路段红线宽度80米，长约1.976千米，双向6车道主路+双向4车道的辅道；光侨路至玉环路段（该段于2017年完成招标，2020年完成施工。）红线宽度80米，长约0.429千米，双向8车道。沿线设置下穿南光高速桥梁和光明大道跨线桥梁2座，人行天桥1座，灯控平交口6处。雨水箱涵工程迁改长度约3400米，其中东明大道-田寮里迁改原水管约2000米；田寮路-三岔联通口段新建原水管原位换管约1400米。给水管道工程迁改由东明大道至田寮路共约1960米，具体建设规模以实际概算批复文件内容进行调整。预计建设周期2021年10月01日至2023年09月30日，共计2年，保修期24月。（建设周期及保修期以项目实际情况为准）

5.投资估算金额：约为94907.93万元

6.资金来源：政府100%

7.项目周期：预计建设周期2021年10月01日至2023年09月30日，共计2年，保修期24月。（建设周期及保修期以项目实际情况为准）

其他：/

二、服务阶段与服务内容

（一）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阶段包括：

□项目策划阶段

□可行性研究阶段

☑工程规划阶段

☑勘察与设计阶段

☑招标与采购阶段

☑施工及保修监理阶段

□运营管理阶段

□其他：_____

（二）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包括：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范围为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全部施工图纸内容。工程监理范围为K3+850-K5+880段及光侨路至玉环路段绿化工程所涉及的全部施工图纸内容，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施工2标中标建安工程费约为36066.33万元（不扣除专业工程暂估价、不含通讯迁改、燃气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前期工作管理、设计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安全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合同管理、档案信息管理、报批报建管理、竣工验收备案及移交管理、工程结算管理、竣工决算以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2）工程监理:实施阶段全过程监理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阶段监理、保修阶段监理，以及其他上述未尽描述但与本工程建设密不可分的相关内容；具体服务范围以施工图纸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3）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依法承担与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工作、工程监理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

1.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以下简称：“项目管理”）：

☑（1）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

☑（2）项目策划管理；

☑（3）设计管理；

☑（4）勘察管理；

（5）技术管理；（6）进度管理；（7）投资管理；（8）质量管理；（9）安全生产管理；（10）项目组织协调管理；（11）招标采购管理；（12）合同管理；（13）档案管理；（14）报批报建相关服务；（15）信息管理（含BIM咨询及信息化应用管

理）；（16）竣工验收收尾及移交管理；（17）工程结算管理；（18）风险管理；（19）后评价工作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其他：工程决算管理。

2. 工程监理： 实施阶段全过程监理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阶段监理、保修阶段监理，以及其他上述未尽描述但与本工程建设密不可分的相关内容；具体服务范围以施工图纸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

☐3. 专业咨询服务：

☐项目建议书编制；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规划咨询；

☐设计任务书编制；

☐环境影响评估；

☐节能评估；

☐交通评估；

☐地震安全性评估；

☐地质灾害评估；

☐水土保持评估；

☐防洪评估；

☐社会风险评估；

☐安全评价；

☐社会稳定风险评价；

☐水土保持方案设计；

☐交通影响评价；

☐绿建、海绵城市等相关技术文件；

☐勘察方案编制；

☐勘察方案审核；

☐工程初步勘察、详勘；

☐勘察报告编制；

☐勘察报告审核；

□方案设计及优化、评审；

□初步设计及优化、评审；

□施工图设计及优化、评审；

□施工图强审【施工图强审取消，建议结合实际删除或修改】；

□施工图精细化审查；

□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专业或专项工艺咨询；

□其它工作：_____。

具体的服务内容和要求详见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及附件。

三、委托人代表与项目主要负责人

1.委托人代表：_____/_____。

2.项目主要负责人

（1）项目总负责人姓名：李家学，身份证号码：140104196306181350，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31000032，职称、证书号：高级工程师、4402000063。

（2）设计管理负责人姓名：陈国强，身份证号码：340521197712010039，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如有）：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33014392，职称、证书号（如有）：工程师、J42100804855。

（3）造价合同管理负责人姓名：高振华，身份证号码：321084198611102110，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如有）：国家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土木建筑、建[造]11203100001196，职称、证书号（如有）：工程师、19C0Z14294。

（4）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张春明，身份证号码：130406196312271835，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如有）：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11006484，职称、证书号（如有）：高级工程师、K030046953。

（5）其他主要负责人员：_____/_____。

四、服务费用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用签约价为：（大写）人民币：壹仟壹佰肆拾叁万伍仟叁佰元整（¥：11435300.00）。包括：

☑项目管理服务费：（大写）人民币：陆佰玖拾贰万肆仟柒佰元整（¥：6924700.00）下浮率：8%

☑工程监理服务费：（大写）人民币：肆佰伍拾壹万零陆佰 元整（¥：451060000 ）（其中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大写）人民币：肆佰贰拾玖万伍仟捌佰壹拾 元整（¥：4295810.00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大写）人民币：贰拾壹万肆仟柒佰玖拾 元整（¥：214790.00 ）下浮率：8%

□专业咨询服务费：_____

□暂列金：_____

□奖金：_____

□其他：_____

具体的服务费用计取和支付方式详见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

五、服务期限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限：自 2021 年 10 月 1 日 开始，至 2025 年 9 月 29 日 结束。（建设周期及保修期以项目实际情况为准）

具体的服务期限和服务进度计划详见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六、合同文件的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有）；

2. 招标文件及补遗（如有）；

3. 投标文件澄清纪要（如有）；

4. 投标文件及附件（如有）；

5. 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七、双方承诺

1. 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以及合同约定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2. 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费用。

八、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九、合同订立及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12 月 15 日

2.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3. 本合同一式 拾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柒 份，咨询人执【 伍 】份。

4.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托人：（公章）	咨询人：（公章）
住　　所：光明区商会大厦 8-10 楼	住　　所：上海市杨浦区国康路 96 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	电　　话：021-35151050
传　　真：　/	传　　真：021-35151080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上海同济支行
帐　　号：　/	帐　　号：310066344018001633574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200092

七、企业获得同类工程项目监理奖项情况

（数量上限为三项）

近五年获得同类工程项目市级及以上奖项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联合体牵头人：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造价（万元）	获国家级及以上项奖情况			备注
			奖项名称	评选奖项的组织机构	获奖时间	
1	运河南北路快速化改造一期工程（七里河路至万福路）	152829.2185	2024 年度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	2024 年 7 月	
2	328 国道海姜段快速化改造工程	49443.2571	2022-2023 年度公路交通优质工程奖	中国公路建设行业协会	2023 年 12 月	该项目属于市政项目具体详见业绩一览表
3	328 国道雍庄至龙池段改扩建工程	120100.00	2022-2023 年度公路交通优质工程奖	中国公路建设行业协会	2023 年 12 月	该项目属于市政项目具体详见业绩一览表
4	大同市开源街御河桥工程	48894.00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议	2021 年 12 月	
5	农业路快速通道工程(雄鹰东路-金源东街)	73942.40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议	2021 年 12 月	

注：按照《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相关要求编制。

1、运河南北路快速化改造一期工程（七里河路至万福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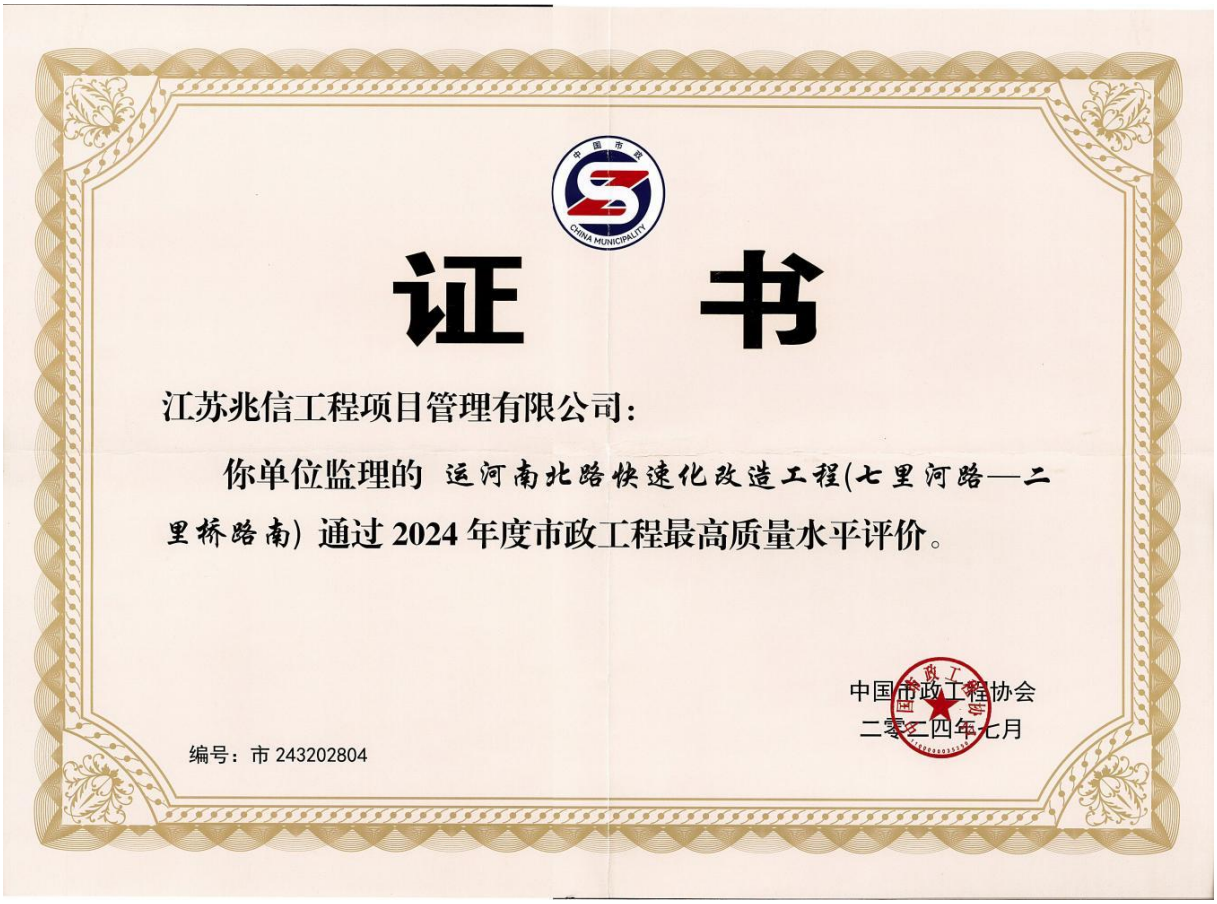

证　书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你单位监理的 运河南北路快速化改造工程(七里河路—二里桥路南) 通过 2024 年度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
二零二四年七月

编号：市 243202804

2、328 国道海姜段快速化改造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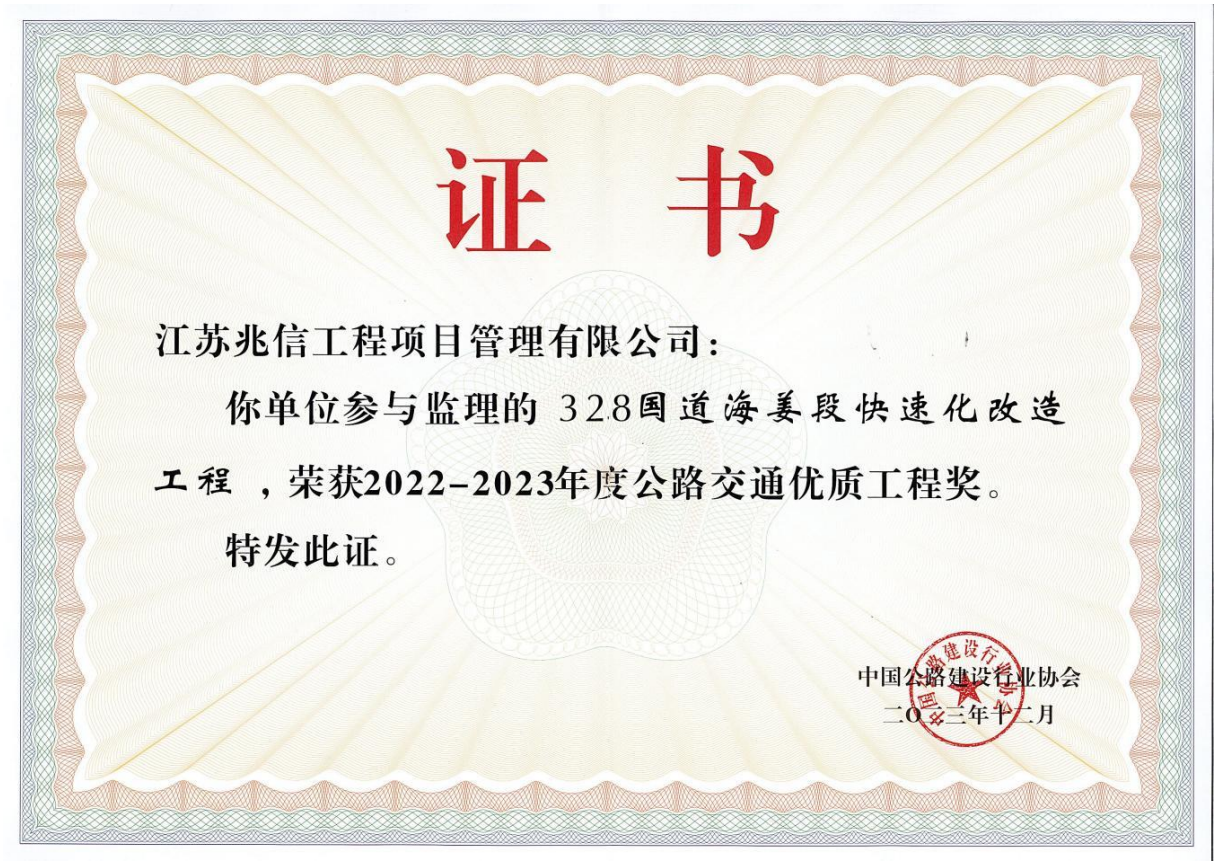

证　书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你单位参与监理的 328国道海姜段快速化改造工程 ，荣获2022-2023年度公路交通优质工程奖。

特发此证。

中国公路建设行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3、328 国道雍庄至龙池段改扩建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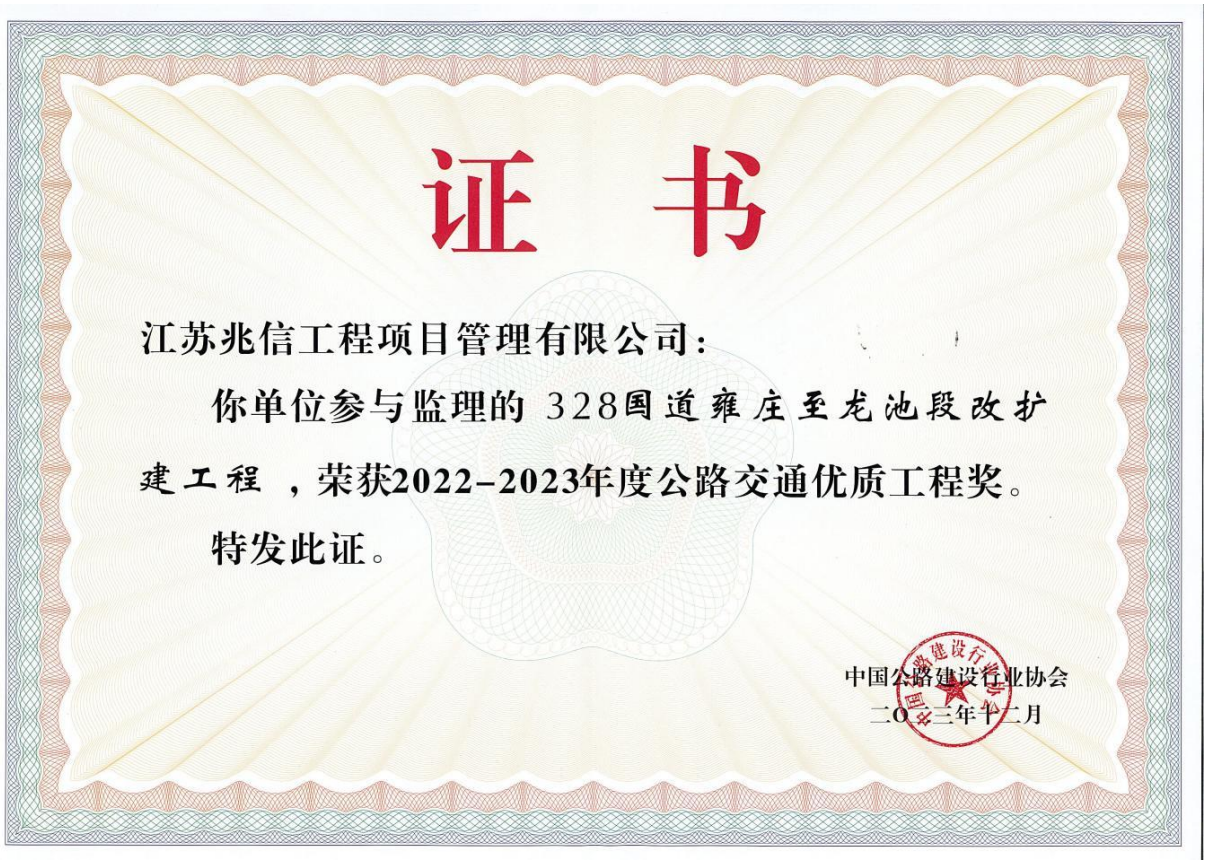

证　书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你单位参与监理的328国道雍庄至龙池段改扩建工程，荣获2022-2023年度公路交通优质工程奖。

特发此证。

中国公路建设行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4、大同市开源街御河桥工程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你单位工程监理的大同市开源街御河桥工程　荣获

2020-2021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特发此证。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5、农业路快速通道工程(雄鹰东路-金源东街)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文件

中施企协字〔2021〕107号

关于表彰2020—2021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的决定

各关联协会,获奖单位,有关单位:

2020—2021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评选结果已揭晓,依据《国家优质工程奖评选办法》,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决定授予“舟山500千伏联网输变电工程”等43项工程为国家优质工程金奖,“春风油田排612块产能建设工程”等687项工程为国家优质工程奖,现予以表彰。

希望获奖单位珍惜荣誉,再接再厉,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引下,践行新发展理念,大力弘扬“追求卓越、铸就经典”的国优精神,当好工程建设企业的表率,切实发挥引领行业发展的积极作用,推动高质量发展。广大工程建设企业要学习获奖单位的成功

经验与做法，牢固确立质量第一的强烈意识，深入实施质量强国战略，争创优质工程，造福社会人民，为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附件：2020—2021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获奖名单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1年12月6日

附件

2020—2021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获奖名单

国家优质工程金奖

（排名不分先后，“*”为主申报单位）

境内工程：

1、舟山500千伏联网输变电工程

建　设　单　位：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建设分公司(*)

勘察及设计单位：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浙江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单位：浙江电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参　建　单　位：浙江省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省送变电有限公司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浙江火电建设有限公司

调　试　单　位：浙江省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江苏省送变电有限公司

运　行　单　位：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检修分公司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宁波供电公司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舟山供电公司

2、四川大渡河猴子岩水电站

建　设　单　位：国能大渡河猴子岩发电有限公司(*)

勘察及设计单位：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单位：四川二滩国际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参　建　单　位：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葛洲坝集团机械船舶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单位：中国铁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及设计单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单位：北京逸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参 建 单 位：中铁十四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中铁二十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中铁十四局集团第一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7、农业路快速通道工程(雄鹰东路—金源东街)

建 设 单 位：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通号(郑州)电气化局有限公司
勘察及设计单位：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郑州市市政工程勘测设计研究院
河南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河南省地矿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监理单位：郑州中兴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河南万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重庆联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河南长城铁路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河南省华兴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河南建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河南省海虹建设监理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德新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豫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八、班子人员配置一览表

部门	岗位	数量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专业	职称与职业资格	专职或兼职	服务时间段	备注
综合管理团队	**项目总负责人**	1	**高振华**	**项目总负责人**	**工程管理**	**高工、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咨询工程师**	**专职**	**全过程**	**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具备工程建设类一级注册执业资格**
	项目管理工程师	1	李敏章	项目管理工程师	道路与桥梁隧道工程	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	专职	全过程	具有隧道工程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项目管理工程师	1	宋超	项目管理工程师	道路与桥梁	高工、注册监理工程师	专职	全过程	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
	项目管理工程师	1	郑锐杰	项目管理工程师	市政工程	高工、注册监理工程师	专职	全过程	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
	项目管理工程师	1	邹崇文	项目管理工程师	市政工程	高工、注册监理工程师	专职	全过程	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
	造价合约工程师	1	田章华	造价合约工程师	道路桥梁工程	高工、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专职	全过程	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上职称
	安全工程师	1	苏明生	安全工程师	建筑施工	高工、注册安全工程师、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专职	全过程	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注册安全工程师证及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资料员	1	刚文浩	资料员	道路桥梁工程师	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	专职	全过程	本科学历或助理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小计	8							

部门	岗位	数量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专业	职称与职业资格	专职或兼职	服务时间段	备注
设计管理团队	**设计管理负责人**	**1**	**李新意**	**设计管理负责人**	**城市道路与交通工程**	**高工、注册监理工程师**	**专职**	根据需要驻场	具有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执行设计负责人	1	李跃武	执行设计负责人	道路与桥梁	高工、注册监理工程师	专职	根据需要驻场	具有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小计	**2**							
工程监理团队	**总监理工程师**	**1**	**陈为早**	**总监理工程师**	**路桥**	**高工、注册监理工程师**	**专职**	**全过程**	从事监理工作 15 年以上，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道路与桥梁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隧道专业监理工程师	1	王俊	隧道专业监理工程师	建设工程	高工、注册监理工程师	专职	**全过程**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隧道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隧道专业监理工程师	1	施洁	隧道专业监理工程师	道路与桥梁隧道工程	高工、注册监理工程师	专职	**施工阶段**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隧道专业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道路专业监理工程师	1	陈文宏	道路专业监理工程师	公路/市政公用工程	高工、注册监理工程师	专职	**全过程**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道路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桥梁专业监理工程师	1	张勇	桥梁专业监理工程师	道桥	高工、注册监理工程师	专职	**施工阶段**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桥梁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岩土专业工程师	1	袁国栋	岩土专业工程师	岩土	高工、注册监理工程师	专职	**施工阶段**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岩土工程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部门	岗位	数量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专业	职称与职业资格	专职或兼职	服务时间段	备注
	给排水专业监理工程师	1	李会兵	给排水专业监理工程师	给排水工程	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	专职	**施工阶段**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给排水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安全工程师	1	苏明生	安全工程师	建筑施工	高工、注册安全工程师、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专职	**施工阶段**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注册安全工程师证及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安全工程师	1	陈燕军	安全工程师	土建施工	工程师、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专职	**施工阶段**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造价工程师	1	王乐	造价工程师	工程管理	高工、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专职	**施工阶段**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造价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监理员 1	1	毕丽红	监理员 1	工程管理	高工	专职	**施工阶段**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工程管理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监理员 2	1	施慧	监理员 2	建设工程（施工管理）	工程师	专职	**施工阶段**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工程管理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资料员	1	王丹	资料员	工程咨询	工程师、岗位（资料员）考核证	专职		全日制大专及以上学历，工程管理相关专业初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小计	**13**							
BIM 管理团队	**总指挥**	**1**	**周登奎**	**总指挥**	**BIM 项目管理**	**高工、注册道路工程师**	**专职**	**根据需要驻场**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 10 年及以上 BIM 项目管理工作经验，且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

部门	岗位	数量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专业	职称与职业资格	专职或兼职	服务时间段	备注
	BIM 专业工程师	1	胡清清	BIM 专业工程师	建筑结构	中工、BIM 高级建模师	专职	根据需要驻场	具有 5 年以上 BIM 制图与应用实施经验，且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
	负责平台管理	1	夏华锋	负责平台管理	机电 BIM 应用	BIM 应用工程师	专职	根据需要驻场	具有 5 年以上平台管理经验，全面负责项目业务应用软件具体平台管理工作。
	小计	**3**							
	合计	**26**							

说明：

投标单位项目班子按上表配备，其中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兼任其他代建项目负责人，所有人员未经许可不可擅自变更；如因被委托人原因影响项目正常推进的，委托人可额外要求符合条件的人员到岗履职，被委托人应无条件配合。

综合管理团队-项目总负责人：高振华

使用有效期：2025年08月19日
-2026年02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高振华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6年11月10日

注册编号：31012228

注册执业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7年05月13日

注册专业：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3）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8/19. 2025.

发证日期：2024年03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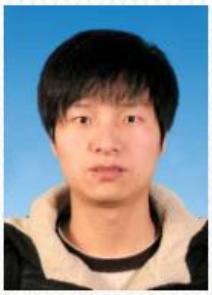

姓　　名： 高振华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321084198611102110

证书编号： 咨登1020250305120

专 业 一： 建筑

专 业 二： 其他（工程技术经济）

执业单位：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8年03月18日

本证书是咨询工程师（投资）的执业证明。
扫描左下方二维码可进行验证和查询。

登记机构（章）：

批准日期：2025年03月18日

监理工程师
Supervising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　　名：高振华

证件号码：321084198611102110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6年11月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20年09月06日

管 理 号：20200904831000000697

咨询工程师(投资)
Consulting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监制，中国工程咨询协会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具有咨询工程师(投资)的职业水平和能力。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姓　　名：高振华

证件号码：321084198611102110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6年11月

批准日期：2020年11月08日

管 理 号：20201103131000000272

上海市高级职称证书



姓　　名：高振华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6-11

证 件 类 型：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21084198611102110

工 作 单 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工程管理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工程系列土建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5-01-20

证 书 编 号：24GEEBCH0827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毕业证书



证书序列号：NO. 102472010000008

证书编号：102477201005002498

学生 高振华 性别 男，
学号 059190061，一九八六 年
十一 月 十 日生，于 二〇〇五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〇 年 七 月在本校
建筑学 专业网络教育
四年制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同济大学

二〇一〇 年 七 月 一 日

培训证书

CERTIFICATE OF TRAINIG



证书编号:SHBIM201512042

高振华 同志:

您于2015年12月17日至2016年1月8日参加《BIM基础技术》技能培训,共计68课时。已完成规定课程,考试合格。

特此发证。

上海城市经济进修学院

上海市建设工程咨询行业协会

2016年1月20日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高振华		社会保障号码		321084198611102110			证件号码		321084198611102110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010	已缴费		21	202206	已缴费		41	202402	已缴费	
2	202011	已缴费		22	202207	已缴费		42	202403	已缴费	
3	202012	已缴费		23	202208	已缴费		43	202404	已缴费	
4	202101	已缴费		24	202209	已缴费		44	202405	已缴费	
5	202102	已缴费		25	202210	已缴费		45	202406	已缴费	
6	202103	已缴费		26	202211	已缴费		46	202407	已缴费	
7	202104	已缴费		27	202212	已缴费		47	202408	已缴费	
8	202105	已缴费		28	202301	已缴费		48	202409	已缴费	
9	202106	已缴费		29	202302	已缴费		49	202410	已缴费	
10	202107	已缴费		30	202303	已缴费		50	202411	已缴费	
11	202108	已缴费		31	202304	已缴费		51	202412	已缴费	
12	202109	已缴费		32	202305	已缴费		52	202501	已缴费	
13	202110	已缴费		33	202306	已缴费		53	202502	已缴费	
14	202111	已缴费		34	202307	已缴费		54	202503	已缴费	
15	202112	已缴费		35	202308	已缴费		55	202504	已缴费	
16	202201	已缴费		36	202309	已缴费		56	202505	已缴费	
17	202202	已缴费		37	202310	已缴费		57	202506	已缴费	
18	202203	已缴费		38	202311	已缴费		58	202507	已缴费	
19	202204	已缴费		39	202312	已缴费		59	202508	已缴费	
20	202205	已缴费		40	202401	已缴费		60	202509	已登记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025年08月		
截至2025年09月，累计缴费月数		123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10-10

电子印章验证码：MEUCIQD5jQn8T5L64GbrqTxmS1khv8VQu8N2KKRH2EHDj4ZcXwIgKaVpqVHSK/qkcEefnNZIbt0xmGfEw5RXDnJRYFUBfx4=

综合管理团队-项目管理工程师：李敏章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　　名	李敏章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320802198012220535
职称名称	工程师
级　　别	中级
专　　业	道路与桥梁隧道工程
评审机构	娄底市交通工程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评审委员会
备案时间	2024年12月26日
备案文号	娄人社人事函〔2025〕19号
证书编号	B0624113990000344

有效期至长期

有效期至长期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盖签发单位电子签章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职称专用章

核验途径：

1. 登录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个人网厅查询，网址：https://ggfw.rst.hunan.gov.cn/hrss-pw-ui-hunan/；
2. 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验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李敏章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0年12月22日

注册编号：31015538

注册执业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6年08月23日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3.8.18

发证日期：2023年08月24日



毕业证书

李敬豪同志，江苏省(市、自治区) 淮阴县(市)人，参加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专业本科考试，于 2001 年 12 月全部课程成绩合格，经审定，准予毕业。

主考院校（章）　　省考委（章）

2002 年 01 月

证书登记第 490132549 号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李敏章		社会保障号码		320802198012220535			证件号码		320802198012220535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010	已缴费		21	202206	已缴费		41	202402	已缴费	
2	202011	已缴费		22	202207	已缴费		42	202403	已缴费	
3	202012	已缴费		23	202208	已缴费		43	202404	已缴费	
4	202101	已缴费		24	202209	已缴费		44	202405	已缴费	
5	202102	已缴费		25	202210	已缴费		45	202406	已缴费	
6	202103	已缴费		26	202211	已缴费		46	202407	已缴费	
7	202104	已缴费		27	202212	已缴费		47	202408	已缴费	
8	202105	已缴费		28	202301	已缴费		48	202409	已缴费	
9	202106	已缴费		29	202302	已缴费		49	202410	已缴费	
10	202107	已缴费		30	202303	已缴费		50	202411	已缴费	
11	202108	已缴费		31	202304	已缴费		51	202412	已缴费	
12	202109	已缴费		32	202305	已缴费		52	202501	已缴费	
13	202110	已缴费		33	202306	已缴费		53	202502	已缴费	
14	202111	已缴费		34	202307	已缴费		54	202503	已缴费	
15	202112	已缴费		35	202308	已缴费		55	202504	已缴费	
16	202201	已缴费		36	202309	已缴费		56	202505	已缴费	
17	202202	已缴费		37	202310	已缴费		57	202506	已缴费	
18	202203	已缴费		38	202311	已缴费		58	202507	已缴费	
19	202204	已缴费		39	202312	已缴费		59	202508	已缴费	
20	202205	已缴费		40	202401	已缴费		60	202509	已登记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025年08月		
截至2025年09月，累计缴费月数		193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10-11

电子印章验证码：MEQCIDnmflUtOi88E9gcROZINEuKzqzYceog/m/A2xY+txvJAiBFUMwcj1pfEssEa8Ry5sNX+cgcHDwtj9MnC3VJOOXC1Q==

综合管理团队-项目管理工程师：宋超

吉林省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姓名:宋超

性别:男

证件号码:231083197412044410

专业名称:道路与桥梁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授予资格时间:2024年01月01日

证书编号:2024B07970

公布文号:长人社函〔2024〕71号

发文单位: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查询网址:https://zhrs.hrss.jl.gov.cn/

此证书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同时取代原《吉林省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表》存入个人档案使用。

二维码验证

发证机关

电子证书生成日期:2024年09月29日

数据来源:吉林省电子证照库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宋超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4年12月04日

注册编号：31013174



注册执业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7年10月27日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个人签名：宋超

签名日期：2025.8.19

发证日期：2024年09月24日

44

国家开放大学
THE OPEN UNIVERSITY OF CHINA

毕业证书



（无国家开放大学钢印无效）

批准文号:(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 511618201705868993

学生 宋超 ，性别 男 ，

生于 一九七四 年 十二 月 四 日，于

二〇一七 年 七 月在本校修完 二 年制

（专科起点）本 科 土木工程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杨志坚

学校: 国家开放大学

二〇一七 年 七 月 三十一 日

No. X005036545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宋超		社会保障号码		231083197412044410			证件号码		231083197412044410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010	未缴费		21	202206	已缴费		41	202402	已缴费	
2	202011	未缴费		22	202207	已缴费		42	202403	已缴费	
3	202012	未缴费		23	202208	已缴费		43	202404	已缴费	
4	202101	未缴费		24	202209	已缴费		44	202405	已缴费	
5	202102	未缴费		25	202210	已缴费		45	202406	已缴费	
6	202103	未缴费		26	202211	已缴费		46	202407	已缴费	
7	202104	未缴费		27	202212	已缴费		47	202408	已缴费	
8	202105	未缴费		28	202301	已缴费		48	202409	已缴费	
9	202106	未缴费		29	202302	已缴费		49	202410	已缴费	
10	202107	未缴费		30	202303	已缴费		50	202411	已缴费	
11	202108	未缴费		31	202304	已缴费		51	202412	已缴费	
12	202109	未缴费		32	202305	已缴费		52	202501	已缴费	
13	202110	未缴费		33	202306	已缴费		53	202502	已缴费	
14	202111	未缴费		34	202307	已缴费		54	202503	已缴费	
15	202112	未缴费		35	202308	已缴费		55	202504	已缴费	
16	202201	已缴费		36	202309	已缴费		56	202505	已缴费	
17	202202	已缴费		37	202310	已缴费		57	202506	已缴费	
18	202203	已缴费		38	202311	已缴费		58	202507	已缴费	
19	202204	已缴费		39	202312	已缴费		59	202508	已缴费	
20	202205	已缴费		40	202401	已缴费		60	202509	已登记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01月-2025年08月		
截至2025年09月，累计缴费月数		49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10-14

电子印章验证码：MEUCIQDL9XbXNnDhJXUqK3468aqPISn6jXiVQdvzJVrZ6xsNRQIgFzIe2M4pY6MWEc1XpP8EIa6a4P7LJocP62qvRKBy6bE=

综合管理团队-项目管理工程师：郑锐杰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郑锐杰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4年10月24日

注册编号：61006155

注册执业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8年01月09日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个人签名：郑锐杰

签名日期：2025.8.19

发证日期：2024年12月11日

陕西省专业技术职称资格证书

管理号：20200071SZB000006372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专业技术职称任职资格。

签发机关：（盖章）

2020年9月17日

姓　　名：郑锐杰

身份证号：612129197410242818

级　　别：副高级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市政工程

批准文号：陕人社职字〔2020〕71号

授予时间：2019-11-25

申报单位：西安中洲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郑锐杰　性别男，一九七四年 十 月二十四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三月至二〇一〇年一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专升本科网络教育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1417201005002415

二〇一〇年一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郑锐杰		社会保障号码	612129197410242818			证件号码	612129197410242818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010	未缴费		21	202206	未缴费		41	202402	已缴费	
2	202011	未缴费		22	202207	未缴费		42	202403	已缴费	
3	202012	未缴费		23	202208	未缴费		43	202404	已缴费	
4	202101	未缴费		24	202209	未缴费		44	202405	已缴费	
5	202102	未缴费		25	202210	已缴费		45	202406	已缴费	
6	202103	未缴费		26	202211	已缴费		46	202407	已缴费	
7	202104	未缴费		27	202212	已缴费		47	202408	已缴费	
8	202105	未缴费		28	202301	已缴费		48	202409	已缴费	
9	202106	未缴费		29	202302	已缴费		49	202410	已缴费	
10	202107	未缴费		30	202303	已缴费		50	202411	已缴费	
11	202108	未缴费		31	202304	已缴费		51	202412	已缴费	
12	202109	未缴费		32	202305	已缴费		52	202501	已缴费	
13	202110	未缴费		33	202306	已缴费		53	202502	已缴费	
14	202111	未缴费		34	202307	已缴费		54	202503	已缴费	
15	202112	未缴费		35	202308	已缴费		55	202504	已缴费	
16	202201	未缴费		36	202309	已缴费		56	202505	已缴费	
17	202202	未缴费		37	202310	已缴费		57	202506	已缴费	
18	202203	未缴费		38	202311	已缴费		58	202507	已缴费	
19	202204	未缴费		39	202312	已缴费		59	202508	已缴费	
20	202205	未缴费		40	202401	已缴费		60	202509	已登记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025年08月		
截至2025年09月，累计缴费月数		35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10-16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业务专用章

电子印章验证码：MEQCIA1Hc+/oI3R/OpfYVOncBQtTQ/FBJ1jyqWZkdGk0OlV1AiB2nZb1RX8Z61zbqFQotpOWFtHoF7GKS28Buv4YILfFUA==

让照明通过APP业务办理成证明自助打印 调取时间：2025年10月16日

综合管理团队-项目管理工程师：邹崇文

山东省高级职称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学术技术水平和专业能力



姓　　名：邹崇文

性　　别：男

从事专业：市政工程

系列（专业）名称：工程技术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评审时间：2021年10月18日

评审委员会：青岛市工程技术职务资格高级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320382197809120013

证书编号：鲁210200033201721

公布文号：青人社字〔2021〕84号

证书查询：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
（http://hrss.shandong.gov.cn/rsrc/zcps）

在线验证码：6X9PNY6W

核准公布部门（章）

公布时间：2021年10月28日

使用有效期：2025年08月19日
- 2026年02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邹崇文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8年09月12日

注册编号：32024642

注册执业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7年08月12日

注册专业：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个人签名：邹崇文

签名日期：2025.8.19

发证日期：2024年06月20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邹崇文** 性别 **男**，**一九七八** 年 **九** 月 **十二** 日生，于 **二〇一八** 年 **三** 月至 **二〇二一** 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徐州工程学院**　　校（院）长：

批准文号：**苏教发[2005]10号**

证书编号：**119985202105700098**

二〇二一 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邹崇文		社会保障号码		320382197809120013			证件号码		320382197809120013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010	未缴费		21	202206	已缴费		41	202402	已缴费	
2	202011	未缴费		22	202207	已缴费		42	202403	已缴费	
3	202012	未缴费		23	202208	已缴费		43	202404	已缴费	
4	202101	未缴费		24	202209	已缴费		44	202405	已缴费	
5	202102	未缴费		25	202210	已缴费		45	202406	已缴费	
6	202103	未缴费		26	202211	已缴费		46	202407	已缴费	
7	202104	未缴费		27	202212	已缴费		47	202408	已缴费	
8	202105	未缴费		28	202301	已缴费		48	202409	已缴费	
9	202106	未缴费		29	202302	已缴费		49	202410	已缴费	
10	202107	未缴费		30	202303	已缴费		50	202411	已缴费	
11	202108	未缴费		31	202304	已缴费		51	202412	已缴费	
12	202109	未缴费		32	202305	已缴费		52	202501	已缴费	
13	202110	未缴费		33	202306	已缴费		53	202502	已缴费	
14	202111	未缴费		34	202307	已缴费		54	202503	已缴费	
15	202112	未缴费		35	202308	已缴费		55	202504	已缴费	
16	202201	未缴费		36	202309	已缴费		56	202505	已缴费	
17	202202	未缴费		37	202310	已缴费		57	202506	已缴费	
18	202203	已缴费		38	202311	已缴费		58	202507	已缴费	
19	202204	已缴费		39	202312	已缴费		59	202508	已缴费	
20	202205	已缴费		40	202401	已缴费		60	202509	已登记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2025年08月		
截至2025年09月，累计缴费月数		42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10-13

电子印章验证码：MEUCIGaFwIJ1UxhgJSq8KkK+s1KQbJaHEDNmt+MOvi3EIi8sAiEAxIXHzW+lUWctmKfgUzGW1448npngzW7KE5OmLB5Q96E=

综合管理团队-造价合约工程师：田章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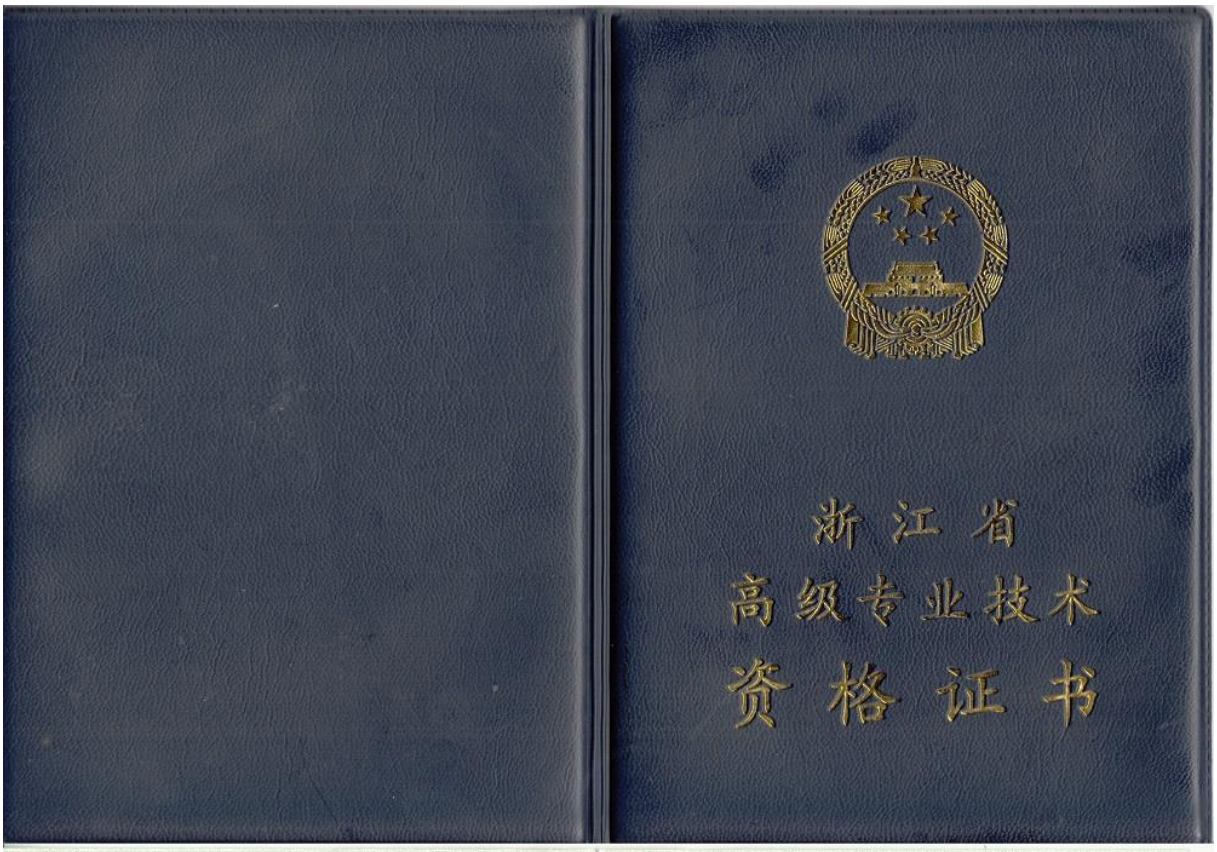

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评委会名称：省交通工程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2006年12月22日

发证时间：2009年08月17日

发证单位：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证书编号：G3300067628



姓　　名：田章华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4年09月05日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道路桥梁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田章华

身份证号码：450302197409051511

性　　别：男

专　　业：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杭州市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233300018441

初始注册日期：2023 年 02 月 10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延续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二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四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变更注册登记栏

现聘用单位：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建[造]11233100018048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2023 年 2 月 3 日

现聘用单位：
建合同有限公司
建[造]
11233100018048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2023 2 10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同濟大學
TONGJI UNIVERSITY

毕业证明书



毕业证号：911110S6

学生 田章华 ，学号 911110S6 ，性别 男 ， 1974 年 9 月生，于 1991 年 9 月入本校公路与城市道路工程专业本科（四年制）学习， 1995 年 7 月修业期满，成绩合格，准予毕业，并授予工学学士学位。因证书遗失，兹具毕业证明书为凭。

同济大学

2013 年 5 月 10 日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田章华		社会保障号码		450302197409051511			证件号码		450302197409051511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010	未缴费		21	202206	未缴费		41	202402	未缴费	
2	202011	未缴费		22	202207	未缴费		42	202403	未缴费	
3	202012	未缴费		23	202208	未缴费		43	202404	未缴费	
4	202101	未缴费		24	202209	未缴费		44	202405	未缴费	
5	202102	未缴费		25	202210	未缴费		45	202406	未缴费	
6	202103	未缴费		26	202211	未缴费		46	202407	未缴费	
7	202104	未缴费		27	202212	未缴费		47	202408	已缴费	
8	202105	未缴费		28	202301	未缴费		48	202409	已缴费	
9	202106	未缴费		29	202302	未缴费		49	202410	已缴费	
10	202107	未缴费		30	202303	未缴费		50	202411	已缴费	
11	202108	未缴费		31	202304	未缴费		51	202412	已缴费	
12	202109	未缴费		32	202305	未缴费		52	202501	已缴费	
13	202110	未缴费		33	202306	未缴费		53	202502	已缴费	
14	202111	未缴费		34	202307	未缴费		54	202503	已缴费	
15	202112	未缴费		35	202308	未缴费		55	202504	已缴费	
16	202201	未缴费		36	202309	未缴费		56	202505	已缴费	
17	202202	未缴费		37	202310	未缴费		57	202506	已缴费	
18	202203	未缴费		38	202311	未缴费		58	202507	已缴费	
19	202204	未缴费		39	202312	未缴费		59	202508	已缴费	
20	202205	未缴费		40	202401	未缴费		60	202509	已登记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截至2025年09月，累计缴费月数		15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10-15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业务专用章

电子印章验证码：MEYCIQCRKkQ1+7bGU3wKVYfnUt/9JVWHAfspCWYQNL1eB6DVrwIhAI6O4CY5bitpPAmLWvbBWFteEi8oZro7nHl3sdT 2VaHr

综合管理团队-安全工程师：苏明生

浙江省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苏明生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7年03月07日

资 格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施工

取得资格时间：2024年10月24日

评委会名称：杭州市建设工程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身 份 证 号：342425198703072 71X

证 书 编 号：G3300410756

查　　询：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wfw.gov.cn)

在线验证码：6SR8E6S9

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4年12月31日

190-0532



苏明生 34242519870307271X

本人签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911046330000259

姓　　名 苏明生

性　　别 男

证件号码 34242519870307271X

级　　别 中　级

执业证号 19200[illegible]846

发证日期 2020年8月25日

应急管理部 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专用章 1101020334400

190-0532

注　册　记　录

苏明生 34242519870307271X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5年8月25日

应急管理部 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专用章 1101020334400

B0359 苏明生 34242519870307271X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2021年7月1日 至 2025年8月25日

注　册　记　录

B0282 苏明生 34242519870307271X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2024年6月16日 至 2025年8月25日

应急管理部 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专用章 1101020334400

Y0479 苏明生 34242519870307271X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2025年8月26日 至 2030年8月25日

应急管理部 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专用章 1101020334400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浙建安C3(2012)6103794



姓　　名：苏明生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7-03-07

企 业 名 称：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2-12-18

有 效 期：2024-09-10　至　2027-11-10

发 证 机 关：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 年 09 月 1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天津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苏明生　性别　男　，一九八七年　三　月　七　日生，于二零一五年九　月至　二零一九　年　一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网络教育　专科升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天津大学　　校（院）长：钟登华

证书编号：100567201905001132　　二零一九年　一　月　二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天津大学制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352433141R　　共19页，第1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278	278	278

2024年09月 - 2025年09月，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马向红	130129199007123029	202409 - 202509	13
2	张泽童	130129199010200013	202409 - 202509	13
3	王泽闯	130183199901111274	202409 - 202509	13
4	高佑佳	130203199208300046	202506 - 202509	4
5	张晓朋	130223198904274014	202409 - 202410	2
6	方阳明	130402199910130918	202409 - 202509	13
7	齐向前	130525199410295118	202409 - 202509	13
8	王晶晶	130627199301201221	202409 - 202509	13
9	牛治水	130902199711220010	202409 - 202509	13
10	唐亮	130927199008104517	202409 - 202409	1
11	刘振伟	140481198709201633	202409 - 202508	12
12	靳小波	140522198603186215	202409 - 202505	9
13	靳小波	140522198603186215	202508 - 202509	2
14	刘晓红	140802199205060049	202409 - 202501	5
15	张娅楠	142623199201245743	202409 - 202412	4
16	李鑫	150222198308095922	202409 - 202509	13
17	庄伟	150222198510250017	202409 - 202509	13
18	郭明达	150403199702195426	202409 - 202412	4
19	王东伟	150429198711155759	202409 - 202509	13
20	王健	210103198712112773	202409 - 202509	13
21	吕忠义	210204196711133057	202409 - 202411	3
22	赵武军	210403197006071814	202409 - 202508	12
23	赵子昂	210404200506155011	202409 - 202509	13
24	许岩婷	210422199502280242	202409 - 202509	13

备注：1.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授权码：3175729384996071754，

验证平台：https://mapi.zjzw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权供投标使用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352433141R　　共19页，第12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278	278	278

2024年09月 - 2025年09月，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265	郑佳辉	341023199008061014	202409 - 202505	9
266	吴王锁	34112619920420251X	202503 - 202509	7
267	毛福林	341181199506256219	202409 - 202509	13
268	李桂虎	341181199808254614	202409 - 202507	11
269	李国强	341221199608023490	202409 - 202409	1
270	曹枫	341227198701174414	202409 - 202509	13
271	王林	341227199408204439	202409 - 202509	13
272	邵坤	342222199408060454	202409 - 202411	3
273	亢金莉	342224199606290624	202409 - 202509	13
274	王同宝	342321197008135832	202409 - 202501	5
275	苏明生	3424251987030727lX	202409 - 202509	13
276	冯凤鸣	342425198710188294	202409 - 202508	12
277	耿小莉	342425199309054729	202409 - 202501	5
278	宁军	342501199504285615	202409 - 202412	4
279	羊华明	342601199810102413	202409 - 202509	13
280	唐汪智	342622199609066459	202409 - 202509	13
281	凤尔桐	342623197403180616	202409 - 202411	3
282	梁小平	34262519800415029X	202503 - 202503	1
283	盛谨文	360102197503268O1X	202409 - 202509	13
284	方赛琴	360281198904246829	202409 - 202509	13
285	朱振东	360312198801034316	202409 - 202509	13
286	方繁	360402199206183138	202409 - 202412	4
287	朱莉	360425199610236128	202409 - 202509	13
288	屈平	360429198401073116	202409 - 202508	12

备注：1.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授权码：317572938499607l754，

验证平台：https://mapi.zjzw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仅供参考使用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352433141R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278	278	278

2024年09月 - 2025年09月，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433	杜金鲜	513701199311262234	202409 - 202501	5
434	陈伟	513721198406083694	202411 - 202501	3
435	高广智	513822198302060174	202409 - 202412	4
436	李茂莎	522121200001031026	202409 - 202509	13
437	刘润	522123200106246050	202409 - 202412	4
438	吴海	522131199106225617	202409 - 202501	5
439	周宗锦	522624199403252615	202409 - 202509	13
440	高成昌	522626197510022034	202409 - 202509	13
441	张喜奎	532122198812111431	202508 - 202509	2
442	茶新强	533524199806221511	202409 - 202410	2
443	茶新强	533524199806221511	202503 - 202509	7
444	陈凯	610124199110100936	202409 - 202509	13
445	王燕妮	610322199404210063	202409 - 202410	2
446	董婵姣	610481199603154629	202409 - 202509	13
447	李瑞	612322198602213019	202409 - 202509	13
448	谢全来	612422197803264411	202409 - 202509	13
449	陈争	612429199606010037	202508 - 202509	2
450	张林	620123199508262113	202409 - 202509	13
451	王晓磊	622201199809150018	202409 - 202509	13
452	章鹏	622723198506081431	202409 - 202509	13
453	高毅波	622822198811111739	202409 - 202504	8

备注：1.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授权码：317572938499607175 4，
验证平台：https://mapi.zjzw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盖章）

打印时间：2025年09月08日

仅供发标使用

综合管理团队-资料员：刚文浩

内蒙古自治区职称证书



姓　　名：刚文浩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5年07月

职称系列：工程

专业名称：道路桥梁工程

级　　别：中级

职称名称：工程师

取得时间：2023年09月

评委会名称：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中（初）级职称资格专家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152105199507141519

证书编号：20233002046

查询网址：www.nmgrck.cn/zscx/query

验 证 码：WWKM8Q

发证时间：2023年10月

使用有效期：2025年08月19日
-2026年02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刚文浩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5年07月14日

注册编号：31017353

注册执业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7年09月04日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个人签名：刚文浩

签名日期：2025.8.19

发证日期：2024年09月05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刚文浩 性别 男，一九九五年 七 月 十四日生，于 二〇一三年 九 月至二〇一五年 七 月在本校 道路桥梁工程技术 专业 二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内蒙古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8241201506000708 二〇一五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2025:10:10E

深圳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刚文浩　　有效证件号码：152105199507141519　　社保电脑号：816441038

（一）历年参保年限

险种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生育医疗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累计月数	11	11	11	0	11	11

（二）近两年参保缴费明细

缴费时段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生育医疗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基数	缴费基数	档次	缴费基数	险种	缴费基数	缴费基数
202310								
202311								
202312								
202401								
202402								
202403								
202404								
202405								
202406								
202407								
202408								
202409								
202410								
202411	32440257	4492	6475	2	6475	1	3523	3523
202412	32440257	4492	6475	2	6475	1	3523	3523
202501	32440257	4492	6733	2	6733	1	3523	3523
202502	32440257	4492	6733	2	6733	1	3523	3523
202503	32440257	4492	6733	2	6733	1	3523	3523
202504	32440257	4492	6733	2	6733	1	3523	3523
202505	32440257	4492	6733	2	6733	1	3523	3523
202506	32440257	4492	6733	2	6733	1	3523	3523
202507	32440257	4492	6733	2	6733	1	3523	3523
202508	32440257	4492	6733	2	6733	1	3523	3523
202509	32440257	4492	6733	2	6733	1	3523	3523

备注：1、本《参保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我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59191b7fc7cbcq）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的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3、医疗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4、生育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5、带“#”特指退役士兵补缴时段。

6、单位信息：（单位编号）/（单位名称）

32440257 /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2025年 10 月 10 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设计管理团队-设计管理负责人：李新意

山东省高级职称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学术技术水平和专业能力



姓　　名：李新意

性　　别：男

从事专业：城市道路与交通工程

系列（专业）名称：建设工程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评审时间：2024年11月21日

评审委员会：　济南市建设工程职务高级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320382198302036 87X

证书编号：鲁240100033200768

公布文号：济建发〔2024〕52号

证书查询：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
（http://hrss.shandong.gov.cn/rsrc/zcps）

在线验证码：XI 9GTK96

核准公布部门（章）

公布时间：2024年12月13日

使用有效期：2025年08月20日
- 2026年02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李新意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3年02月03日

注册编号：31010891

注册执业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8年02月13日

注册专业：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个人签名：李新意

签名日期：2025.8.20

发证日期：2025年01月15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新意 性别男，一九八三年 二 月 三 日生，于二〇〇四年 九 月至二〇〇七 年 六 月在本校 道路桥梁工程技术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黄冈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9551200706004235 二〇〇七 年 六 月 三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李新意		社会保障号码		32038219830203687X			证件号码		32038219830203687X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009	未缴费		21	202205	已缴费		41	202401	已缴费	
2	202010	未缴费		22	202206	已缴费		42	202402	已缴费	
3	202011	未缴费		23	202207	已缴费		43	202403	已缴费	
4	202012	未缴费		24	202208	已缴费		44	202404	已缴费	
5	202101	未缴费		25	202209	已缴费		45	202405	已缴费	
6	202102	未缴费		26	202210	已缴费		46	202406	已缴费	
7	202103	已缴费		27	202211	已缴费		47	202407	已缴费	
8	202104	已缴费		28	202212	已缴费		48	202408	已缴费	
9	202105	已缴费		29	202301	已缴费		49	202409	已缴费	
10	202106	已缴费		30	202302	已缴费		50	202410	已缴费	
11	202107	已缴费		31	202303	已缴费		51	202411	已缴费	
12	202108	已缴费		32	202304	已缴费		52	202412	已缴费	
13	202109	已缴费		33	202305	已缴费		53	202501	已缴费	
14	202110	已缴费		34	202306	已缴费		54	202502	已缴费	
15	202111	已缴费		35	202307	已缴费		55	202503	已缴费	
16	202112	已缴费		36	202308	已缴费		56	202504	已缴费	
17	202201	已缴费		37	202309	已缴费		57	202505	已缴费	
18	202202	已缴费		38	202310	已缴费		58	202506	已缴费	
19	202203	已缴费		39	202311	已缴费		59	202507	已缴费	
20	202204	已缴费		40	202312	已缴费		60	202508	已登记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03月-2025年07月		
截至2025年08月，累计缴费月数		53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9-19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业务专用章

电子印章验证码：MEYCIQDPws7kDFTkky1amxEqdHOF3EeYW+ZgxPFTDxKuK8VarwIhALmgv/e+ZDZ5y7ETSifFIJuIfZoAFiTl+wbwTWckkrNP

让照片通过“随申办”APP业务的受理证明调取时间：2025年09月19日

设计管理团队-执行设计负责人：李跃武



内蒙古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

主管部门

证书编号 20101084

身份证号

姓名 李跃武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3.12

身份证号 152104197312160917

管理号 10019830701010545

专业名称 道路与桥梁

资格级别 高级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0年11月

发证单位 内蒙古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使用有效期：2025年06月05日
- 2025年12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李跃武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3年12月16日

注册编号：31007786

注册执业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8年07月08日

注册专业：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900461

个人签名：李跃武

签名日期：2025.6.5

发证日期：2025年05月30日



（无国家教育委员会成人高等教育证书专用章无效）

批准文号：(84)教成字004号

证书编号：950328

学生李跃武 性别男，一九七三年十二月十二日生。于一九九二年九月至一九九五年七月在本校（院）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函授学习，修完叁年制专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学校（院）

一九九五年七月三十日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李跃武		社会保障号码		152104197312160917			证件号码		152104197312160917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009	已缴费		21	202205	已缴费		41	202401	已缴费	
2	202010	已缴费		22	202206	已缴费		42	202402	已缴费	
3	202011	已缴费		23	202207	已缴费		43	202403	已缴费	
4	202012	已缴费		24	202208	已缴费		44	202404	已缴费	
5	202101	已缴费		25	202209	已缴费		45	202405	已缴费	
6	202102	已缴费		26	202210	已缴费		46	202406	已缴费	
7	202103	已缴费		27	202211	已缴费		47	202407	已缴费	
8	202104	已缴费		28	202212	已缴费		48	202408	已缴费	
9	202105	已缴费		29	202301	已缴费		49	202409	已缴费	
10	202106	已缴费		30	202302	已缴费		50	202410	已缴费	
11	202107	已缴费		31	202303	已缴费		51	202411	已缴费	
12	202108	已缴费		32	202304	已缴费		52	202412	已缴费	
13	202109	已缴费		33	202305	已缴费		53	202501	已缴费	
14	202110	已缴费		34	202306	已缴费		54	202502	已缴费	
15	202111	已缴费		35	202307	已缴费		55	202503	已缴费	
16	202112	已缴费		36	202308	已缴费		56	202504	已缴费	
17	202201	已缴费		37	202309	已缴费		57	202505	已缴费	
18	202202	已缴费		38	202310	已缴费		58	202506	已缴费	
19	202203	已缴费		39	202311	已缴费		59	202507	已缴费	
20	202204	已缴费		40	202312	已缴费		60	202508	已缴费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09月-2025年08月		
截至2025年08月，累计缴费月数		143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
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9-28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业务专用章

电子印章 MEQCIBgvQS474vmWjeUoDnLmZ+V+xoV/2SS6HVRJeOov2DnpAiAy9su+fSjiLgACuZBpRVExEZmzVLSQY/AliXcOo3u
验证码： OJA==

证照用途：事项申报 调取时间：2025年09月28日

工程监理团队-总监理工程师：陈为早

使用有效期：2025年08月16日
2026年02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陈为早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67年09月07日

注册编号：32018453

注册执业单位：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8年09月25日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铁路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5.9.12

发证日期：2025年08月14日

专业技术系列 工程系列
Professional Series

专业名称 道路与桥梁
Specialty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评审委员会 天津市高级职务评[illegible]会
Appraisal Committee

授予时间 2008. 12. 22
Date of Conferment

证书编号 08677191
Certificate No.



（加盖区、县、局、总公司钢印有效）

姓 名 陈为早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67.09.07
Date of Birth

颁证时间 2008. 12. 27
Date of Issue

天津市人事局

颁证机关
Issued by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陈为早 性别 男，一九六七年 九 月 七 日生，于二〇〇七年 三 月至二〇一〇年 一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长沙理工大学 校（院）长：[illegible]

批准文号：教育部(88)教高字191号

证书编号：105365201005903037

二〇一〇年 一 月 五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玄武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16720580162U　　**查询时间：** 202501-202509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373	373	373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陈为早	320825196709071731	202501 - 202509	9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打印时间：2025年9月30日

工程监理团队-隧道专业监理工程师：王俊

使用有效期：2025年06月18日
-2025年12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王俊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0年11月12日

注册编号：32025022

注册执业单位：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7年11月25日

注册专业：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00461

个人签名：王俊

签名日期：2025年6月18日　发证日期：2024年11月07日


王俊 0216

姓　　名　王俊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0.11

工作单位　南京智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编　　号　15580006

经　江苏省南京市建设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于2015年12月11日评审，　王俊　已具备　高级工程师　资格。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俊　性别　男，一九八〇年十一月十二日生，于一九九九年九月至二〇〇三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何若全

校　　名：苏州科技学院

二〇〇三年六月二十日

学校编号：10332120030501863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2590028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玄武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16720580162U　　**查询时间：** 202501-202509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368	368	368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王俊	321023198011120216	202501 - 202509	9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江苏省社会保险 电子专用章

打印时间：2025年10月15日

工程监理团队-隧道专业监理工程师：施洁



使用有效期：2025年08月19日
-2026年02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施洁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9年06月23日

注册编号：51008306

注册执业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6年06月04日

注册专业：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5.8.19

发证日期：2023年05月17日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编号制发，不得翻印。

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编号：NO. 99119189

7-51



持证人签名：

姓　　名：	施洁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32322197906233854
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业类别：	道路与桥梁隧道工程
确认日期：	2020-12-18
工作单位：	武汉大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益阳市资阳区人才人事代理）
系统编码：	A08201000000002498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施洁 性别 男，一九七九年 六 月二十三日生，于二〇二〇年 三 月至二〇二二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网络教育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南大学 校 长：张卫国

证书编号：106357202205024851

二〇二二年七月三十一日

No: 104922129274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202510152688363019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施洁	证件号码	432322197906233854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1	-	202509	深圳市: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9	9	9
截止			2025-10-15 10:40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10-15 10:40

工程监理团队-道路专业监理工程师：陈文宏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陈文宏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2年01月19日

注册编号：32014737

注册执业单位：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8年07月08日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铁路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个人签名：陈文宏

签名日期：2025.7.9

发证日期：2025年06月19日



姓　　名　陈文宏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2.01

工作单位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编　　号　16110212

经　江苏省交通公路工程

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于

2016年12月10日评审，　陈文宏

已具备 高级工程师　　资格。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　十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文宏 性别 男 现年 23 岁

于一九九〇 年 九 月至一九九四 年 六 月在

本校 土木工程系 工民建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一九九四 年 六 月 三十 日

证书编号：94258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826596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玄武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16720580162U　　**查询时间：** 202501-202509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368	368	368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陈文宏	360124197201191238	202501 - 202509	9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打印时间：2025年10月15日

工程监理团队-桥梁专业监理工程师：张勇

使用有效期：2025年08月24日
-2026年02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张勇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67年06月18日

注册编号：31007426

注册执业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8年01月12日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3）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5.8.24

发证日期：2024年12月11日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　　名 张 勇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67.6
Date of Birth

本证书由黑龙江省人事厅制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Personnel Department of Heilongjiang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is qualified for the technical or professional post stated herein.

专业名称 道 桥
Profession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Post

授予时间 2008.10.25
Date of Issue

发证机关
Issued by

黑龙江省人事厅制发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eilongjiang Provincial Personnel Department

编号：0090128
NO.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张勇 性别 男 ，一九六七 年 六 月 十八 日生，于二〇〇八 年 三 月至二〇一〇 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本科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熊健民印

批准文号：(86) 教高3字004号

证书编号：105005201005601424

二〇一〇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张勇		社会保障号码		231083196706185812			证件号码	231083196706185812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010	已缴费		21	202206	已缴费		41	202402	已缴费	
2	202011	已缴费		22	202207	已缴费		42	202403	已缴费	
3	202012	已缴费		23	202208	已缴费		43	202404	已缴费	
4	202101	已缴费		24	202209	已缴费		44	202405	已缴费	
5	202102	已缴费		25	202210	已缴费		45	202406	已缴费	
6	202103	已缴费		26	202211	已缴费		46	202407	已缴费	
7	202104	已缴费		27	202212	已缴费		47	202408	已缴费	
8	202105	已缴费		28	202301	已缴费		48	202409	已缴费	
9	202106	已缴费		29	202302	已缴费		49	202410	已缴费	
10	202107	已缴费		30	202303	已缴费		50	202411	已缴费	
11	202108	已缴费		31	202304	已缴费		51	202412	已缴费	
12	202109	已缴费		32	202305	已缴费		52	202501	已缴费	
13	202110	已缴费		33	202306	已缴费		53	202502	已缴费	
14	202111	已缴费		34	202307	已缴费		54	202503	已缴费	
15	202112	已缴费		35	202308	已缴费		55	202504	已缴费	
16	202201	已缴费		36	202309	已缴费		56	202505	已缴费	
17	202202	已缴费		37	202310	已缴费		57	202506	已缴费	
18	202203	已缴费		38	202311	已缴费		58	202507	已缴费	
19	202204	已缴费		39	202312	已缴费		59	202508	已缴费	
20	202205	已缴费		40	202401	已缴费		60	202509	已登记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025年08月		
截至2025年09月，累计缴费月数		356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10-10

电子印章验证码：MEQCIEYs+AE9GncWV8XYdM8I4N7M1A8hxSc4vR3pRf9YEcNuAiB4RqYpoVjr6AVP+iRGOAQoMRW+f+VJyrZha42cJvKiCw==

工程监理团队-岩土专业工程师：袁国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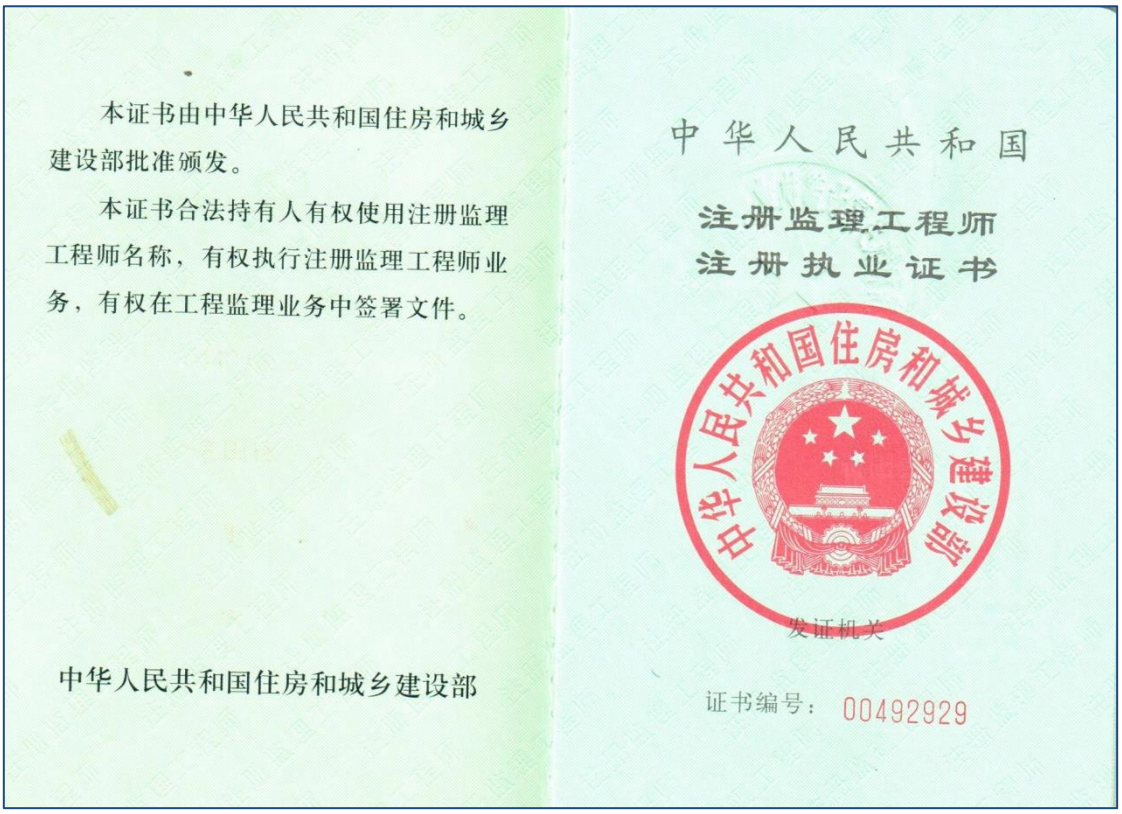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00492929



注册号 44018683

姓名 袁国栋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3 年 11 月 24 日

177

注册专业

1. 房屋建筑工程

2. 市政公用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1 年 06 月 20 日

持证人签名

注册专用章

发证日期 2018 年 06 月 21 日

执 业 印 章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4年[illegible]月[illegible]日

No. 00697929

认定机关（签章）

2021年 5月 14日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7年06月20日

No. 01304461

认定机关（签章）

2024 04 24



姓　　名 袁国栋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3.11

工作单位 江苏南通三建集团有限公司

编　　号 193148546

经　江苏省　岩土

专业 高级 职称评审委员会　于

2019年11月29日评审，袁国栋

已具备　高级工程师　资格。

发证机关：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0 年 03 月 20 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袁国栋 性别 男 ，一九八三年 十一 月 二十四 日生，于二〇二〇年 三 月至二〇二二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北理工学院 校（院）长：

批准文号：鄂教成（92）044号

证书编号：109205202205169397

二〇二二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袁国栋　　社保电脑号：604777142　　身份证号码：360425198311242O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544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20544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7.89	3523	28.18	7.05
2024	02	20544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7.89	3523	28.18	7.05
2024	03	20544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4	20544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5	20544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6	20544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7	20544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08	20544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09	20544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0	20544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1	20544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2	20544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1	20544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2	20544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3	20544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illegible]	35.94	8.98
2025	04	20544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8.98
2025	05	20544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illegible]	4492	35.94	8.98
2025	06	20544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7	20544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8	20544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9	20544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合计				14461.47	7081.44			6914.85	2765.94			691.59		305.37		669.38	167.3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1bb619cf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5447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8日

工程监理团队-给排水专业监理工程师：李会兵

扫一扫查询
证书有效性

中华人民共和国
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



姓　　名：李会兵

身份证件号码：510802197706254319

性　　别：男

专　　业：交通运输

类　　别：公路工程

聘用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交[公]2431026307

有效期至：2028年10月17日

发证机关（章）：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17日

个人签名：



姓　　名：李会兵

身份证号：510802197706254319

资格名称：工程师(非国有企业)

专业名称：给排水工程

批准日期：2013年12月18日

批复文件：吉人社字〔2014〕5号

签发单位盖章：

签发日期：2014 年 3 月 13 日

工作单位：江西昌平建筑有限公司

非国有管理号：赣中(非国有工程)2403130369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会兵 性别男，1977 年 6 月 25 日生，于 2010 年 3 月至 2012 年 7 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 土木工程(道路与桥梁方向) 专业专科起点2.5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南交通大学

校（院）长：陈春阳

证书编号：10613720120500424 2

2012 年 7 月 1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20251015566128257l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深圳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李会兵		证件号码	510802197706254319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1	-	202509	深圳市: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9	9	9
截止			2025-10-15 11:42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10-15 11:42

工程监理团队-安全工程师：苏明生


190-0532

姓　　名　苏明生

性　　别　男

证件号码　34242519870307271X

级　　别　中级

执业证号　192[illegible]8846

发证日期　2020年8月25日

本人签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911046330000259

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专用章 1101020334400


190-0532

注　册　记　录

苏明生　34242519870307271X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5年8月25日

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专用章 1101020334400

B0359　苏明生　34242519870307271X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2021年7月1日　至　2025年8月25日

注　册　记　录

B0282　苏明生　34242519870307271X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2024年6月16日　至　2025年8月25日

Y0479　苏明生　34242519870307271X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2025年8月26日　至　2030年8月25日

浙江省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苏明生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7年03月07日

资 格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施工

取得资格时间：2024年10月24日

评委会名称：杭州市建设工程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身 份 证 号：342425198703072 71X

证 书 编 号：G3300410756

查　　询：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wfw.gov.cn)

在线验证码：6SR8E6S9

发证时间：2024年12月31日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浙建安C3(2012)6103794



姓　　名：苏明生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7-03-07

企 业 名 称：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2-12-18

有 效 期：2024-09-10　至　2027-11-10

发 证 机 关：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 年 09 月 1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天津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苏明生　性别　男　，一九八七年　三　月　七　日生，于二零一五年九　月至　二零一九　年　一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网络教育　专科升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天津大学　　校（院）长：钟登华

证书编号：100567201905001132　　二零一九年　一　月　二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天津大学制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352433141R　　共19页，第1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278	278	278

2024年09月 - 2025年09月，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马向红	130129199007123029	202409 - 202509	13
2	张泽童	130129199010200013	202409 - 202509	13
3	王泽闯	130183199901111274	202409 - 202509	13
4	高佑佳	130203199208300046	202506 - 202509	4
5	张晓朋	130223198904274014	202409 - 202410	2
6	方阳明	130402199910130918	202409 - 202509	13
7	齐向前	130525199410295118	202409 - 202509	13
8	王晶晶	130627199301201221	202409 - 202509	13
9	牛治水	130902199711220010	202409 - 202509	13
10	唐亮	130927199008104517	202409 - 202409	1
11	刘振伟	140481198709201633	202409 - 202508	12
12	靳小波	140522198603186215	202409 - 202505	9
13	靳小波	140522198603186215	202508 - 202509	2
14	刘晓红	140802199205060049	202409 - 202501	5
15	张娅楠	142623199201245743	202409 - 202412	4
16	李鑫	150222198308095922	202409 - 202509	13
17	庄伟	150222198510250017	202409 - 202509	13
18	郭明达	150403199702195426	202409 - 202412	4
19	王东伟	150429198711155759	202409 - 202509	13
20	王健	210103198712112773	202409 - 202509	13
21	吕忠义	210204196711133057	202409 - 202411	3
22	赵武军	210403197006071814	202409 - 202508	12
23	赵子昂	210404200506155011	202409 - 202509	13
24	许岩婷	210422199502280242	202409 - 202509	13

个人授权使用

备注：1.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授权码：317572938499607175 4，

验证平台：https://mapi.zjzw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352433141R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278	278	278

2024年09月 - 2025年09月，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265	郑佳辉	341023199008061014	202409 - 202505	9
266	吴王锁	34112619920420251X	202503 - 202509	7
267	毛福林	341181199506256219	202409 - 202509	13
268	李桂虎	341181199808254614	202409 - 202507	11
269	李国强	341221199608023490	202409 - 202409	1
270	曹枫	341227198701174414	202409 - 202509	13
271	王林	341227199408204439	202409 - 202509	13
272	邵坤	342222199408060454	202409 - 202411	3
273	亢金莉	342224199606290624	202409 - 202509	13
274	王同宝	342821197008135832	202409 - 202501	5
275	苏明生	34242519870307271X	202409 - 202509	13
276	冯凤鸣	342425198710188294	202409 - 202508	12
277	耿小莉	342425199309054729	202409 - 202501	5
278	宁军	342501199504285615	202409 - 202412	4
279	羊华明	342601199810102413	202409 - 202509	13
280	唐汪智	342622199609066459	202409 - 202509	13
281	凤尔桐	342623197403180616	202409 - 202411	3
282	梁小平	34262519800415029X	202503 - 202503	1
283	盛谨文	360102197503268O1X	202409 - 202509	13
284	方赛琴	360281198904246829	202409 - 202509	13
285	朱振东	360312198801034316	202409 - 202509	13
286	方繁	360402199206183138	202409 - 202412	4
287	朱莉	360425199610236128	202409 - 202509	13
288	屈平	360429198401073116	202409 - 202508	12

仅供参考使用

备注：1.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授权码：317572938499607l754，

验证平台：https://mapi.zjzw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352433141R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278	278	278

2024年09月 - 2025年09月，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433	杜金鲜	513701199311262234	202409 - 202501	5
434	陈伟	513721198406083694	202411 - 202501	3
435	高广智	513822198302060174	202409 - 202412	4
436	李茂莎	522121200001031026	202409 - 202509	13
437	刘润	522123200106246050	202409 - 202412	4
438	吴海	522131199106225617	202409 - 202501	5
439	周宗锦	522624199403252615	202409 - 202509	13
440	高成昌	522626197510022034	202409 - 202509	13
441	张喜奎	532122198812111431	202508 - 202509	2
442	茶新强	533524199806221511	202409 - 202410	2
443	茶新强	533524199806221511	202503 - 202509	7
444	陈凯	610124199110100936	202409 - 202509	13
445	王燕妮	610322199404210063	202409 - 202410	2
446	董婵姣	610481199603154629	202409 - 202509	13
447	李瑞	612322198602213019	202409 - 202509	13
448	谢全来	612422197803264411	202409 - 202509	13
449	陈争	612429199606010037	202508 - 202509	2
450	张林	620123199508262113	202409 - 202509	13
451	王晓磊	622201199809150018	202409 - 202509	13
452	章鹏	622723198506081431	202409 - 202509	13
453	高毅波	622822198811111739	202409 - 202504	8

备注：1.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授权码：317572938499607175 4，

验证平台：https://mapi.zjzw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盖章）

打印时间：2025年09月08日

社保经办使用

浙江省社会保险 电子专用章

工程监理团队-安全工程师：陈燕军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浙建安C3(2021)6197056

姓　　名： 陈燕军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0年11月

企 业 名 称：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7月21日

有 效 期： 2024年07月01日 至 2027年07月20日

发 证 机 关 ：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 ： 2024年07月 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北京市职称证书



姓　　名	陈燕军
证件号码	362424199011132031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年11月
专　　业	土建施工
级　　别	中级
资格名称	工程师
申报单位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ZGC05092638

经北京市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工程师资格。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职称专用章

2020年12月04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燕军　性别　男，一九九〇年 十一月 十三 日生，于二〇〇九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三 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道路桥梁方向）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南昌大学

校　　长：[illegible]（代）

证书编号：104031201305002326

二〇一三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352433141R　　共19页，第1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278	278	278

2024年09月 - 2025年09月，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马向红	130129199007123029	202409 - 202509	13
2	张泽童	130129199010200013	202409 - 202509	13
3	王泽闯	130183199901111274	202409 - 202509	13
4	高佑佳	130203199208300046	202506 - 202509	4
5	张晓朋	130223198904274014	202409 - 202410	2
6	方阳明	130402199910130918	202409 - 202509	13
7	齐向前	130525199410295118	202409 - 202509	13
8	王晶晶	130627199301201221	202409 - 202509	13
9	牛治水	130902199711220010	202409 - 202509	13
10	唐亮	130927199008104517	202409 - 202409	1
11	刘振伟	140481198709201633	202409 - 202508	12
12	靳小波	140522198603186215	202409 - 202505	9
13	靳小波	140522198603186215	202508 - 202509	2
14	刘晓红	140802199205060049	202409 - 202501	5
15	张娅楠	142623199201245743	202409 - 202412	4
16	李鑫	150222198308095922	202409 - 202509	13
17	庄伟	150222198510250017	202409 - 202509	13
18	郭明达	150403199702195426	202409 - 202412	4
19	王东伟	150429198711155759	202409 - 202509	13
20	王健	210103198712112773	202409 - 202509	13
21	吕忠义	210204196711133057	202409 - 202411	3
22	赵武军	210403197006071814	202409 - 202508	12
23	赵子昂	210404200506155011	202409 - 202509	13
24	许岩婷	210422199502280242	202409 - 202509	13

仅供参考使用

备注：1.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授权码：3175729384996071754，
验证平台：https://mapi.zjzw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352433141R　　共19页，第13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278	278	278
2024年09月 - 2025年09月，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289	何泉	360430197406050010	202409 - 202509	13
290	程超	36043019941121033X	202409 - 202506	10
291	范子宣	362202199408275314	202409 - 202509	13
292	王志维	362204199004214876	202501 - 202509	9
293	王云	362204199206052131	202409 - 202508	12
294	鲁金龙	36222819970104181X	202409 - 202409	1
295	许垚	362301199508284022	202409 - 202509	13
296	阎斌	362302198801307010	202409 - 202501	5
297	姚立志	362322198909157216	202409 - 202410	2
298	董水兵	362323198504125933	202409 - 202505	9
299	郑小辉	36232319890808287X	202409 - 202504	8
300	王乐涵	36232319930214361X	202409 - 202509	13
301	张祥华	362330198410153857	202412 - 202507	8
302	叶艳波	362330199303182657	202409 - 202509	13
303	沈水芳	362330199409237169	202409 - 202504	8
304	徐春明	362334198412163413	202409 - 202508	12
305	陈燕军	362424199011132031	202409 - 202509	13
306	黄乐	362502199003174239	202409 - 202509	13
307	威文远	362524198601106512	202409 - 202509	13
308	余圣	36252719880824281X	202505 - 202509	5
309	赵波	37010219790802375X	202508 - 202509	2
310	高广燕	370181198612054127	202409 - 202410	2
311	朱展鹏	370282199504262013	202409 - 202412	4
312	邵燕	370629197412222322	202409 - 202509	13

备注：1.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授权码：3175729384996071754，

验证平台：https://mapi.zjzw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仅供投标使用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352433141R　　共19页，第19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278	278	278

2024年09月 - 2025年09月，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433	杜金鲜	513701199311262234	202409 - 202501	5
434	陈伟	513721198406083694	202411 - 202501	3
435	高广智	513822198302060174	202409 - 202412	4
436	李茂莎	522121200001031026	202409 - 202509	13
437	刘润	522123200106246050	202409 - 202412	4
438	吴海	522131199106225617	202409 - 202501	5
439	周宗锦	522624199403252615	202409 - 202509	13
440	高成昌	522626197510022034	202409 - 202509	13
441	张喜奎	532122198812111431	202508 - 202509	2
442	茶新强	533524199806221511	202409 - 202410	2
443	茶新强	533524199806221511	202503 - 202509	7
444	陈凯	610124199110100936	202409 - 202509	13
445	王燕妮	610322199404210063	202409 - 202410	2
446	董婵姣	610481199603154629	202409 - 202509	13
447	李瑞	612322198602213019	202409 - 202509	13
448	谢全来	612422197803264411	202409 - 202509	13
449	陈争	612429199606010037	202508 - 202509	2
450	张林	620123199508262113	202409 - 202509	13
451	王晓磊	622201199809150018	202409 - 202509	13
452	章鹏	622723198506081431	202409 - 202509	13
453	高毅波	622822198811111739	202409 - 202504	8

备注：1.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授权码：3175729384996071754，

验证平台：https://mapi.zjzw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盖章）

打印时间：2025年09月08日

社保经办机构专用

工程监理团队-造价工程师：王乐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王乐

身份证号：130527198408292215

职称名称：高级经济师

专　　业：建筑经济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经济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123947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7月17日

使用有效期：2025年08月11日
2025年11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王乐

性　　别：男

出 生 日 期：1984年08月29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224400013265

有 效 期：2022年04月02日-2026年04月01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王乐

签名日期：2025.8.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2年03月31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造价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st Enginee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112579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王乐

管理号：
File No.： 11231142311112321

姓名：
Full Name 王乐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4.08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土 建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1年10月23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2012 年 5 月 21 日
Issued on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职称专用章 (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乐　　社保电脑号：638444750　　身份证号码：1305271984082922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544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205447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7.89	3523	28.18	7.05
2024	02	205447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7.89	3523	28.18	7.05
2024	03	205447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4	20544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5	20544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6	20544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7	20544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08	20544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09	20544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0	20544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1	20544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2	20544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1	20544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2	20544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3	20544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4	20544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5	20544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6	20544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7	20544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8	20544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9	20544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合计				13576.29	7081.44			2074.56	691.59			691.59		305.37		669.38	167.35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0e90ba644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5447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13日

工程监理团队-监理员 1：毕丽红



上海市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毕丽红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83-11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410822198311194020

工 作 单 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工程管理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工程系列土建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2-12-30

证 书 编 号：22GEEBCH0238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毕丽红 性别女，一九八三 年十一月 十九 日生，于二〇一一 年 三 月至二〇一三 年 七 月在本校 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 专业函授 学习，修完 专升本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武汉理工大学　　校　　长：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87）教高三字022号

证书编号：104975201305001898

二〇一三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毕丽红		社会保障号码		410822198311194020			证件号码		410822198311194020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010	已缴费		21	202206	已缴费		41	202402	已缴费	
2	202011	已缴费		22	202207	已缴费		42	202403	已缴费	
3	202012	已缴费		23	202208	已缴费		43	202404	已缴费	
4	202101	已缴费		24	202209	已缴费		44	202405	已缴费	
5	202102	已缴费		25	202210	已缴费		45	202406	已缴费	
6	202103	已缴费		26	202211	已缴费		46	202407	已缴费	
7	202104	已缴费		27	202212	已缴费		47	202408	补缴	202409
8	202105	已缴费		28	202301	已缴费		48	202409	已缴费	
9	202106	已缴费		29	202302	已缴费		49	202410	已缴费	
10	202107	已缴费		30	202303	已缴费		50	202411	已缴费	
11	202108	已缴费		31	202304	已缴费		51	202412	已缴费	
12	202109	已缴费		32	202305	已缴费		52	202501	已缴费	
13	202110	已缴费		33	202306	已缴费		53	202502	已缴费	
14	202111	已缴费		34	202307	已缴费		54	202503	已缴费	
15	202112	已缴费		35	202308	已缴费		55	202504	已缴费	
16	202201	已缴费		36	202309	已缴费		56	202505	已缴费	
17	202202	已缴费		37	202310	已缴费		57	202506	已缴费	
18	202203	已缴费		38	202311	已缴费		58	202507	已缴费	
19	202204	已缴费		39	202312	已缴费		59	202508	已缴费	
20	202205	已缴费		40	202401	已缴费		60	202509	已登记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025年08月		
截至2025年09月，累计缴费月数		88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10-16

电子印章 MEYCIQCmXYw3QEOdn1OmjusWW7/pY3PuHGgb3ARqgs9OKQuBygIhAPUaHppWzUAdjHN7NDgGe8KhIRWfEVKn666xpE1

验证码： XUipA

工程监理团队-监理员 2：施慧



南京市 中 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 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施慧
性 别	女
出生日期	1989年11月01日
身份证号	320982198911010045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业名称	建设工程（施工管理）
评定部门	南京市建设工程社会化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资格取得时间	2020年11月18日
公布文号	宁职称办〔2020〕79号
证书编号	NJZ20200191977

请用微信扫描验证

南京市专业技术资格电子证书 电子章 专用章

在线验证网址：
http://rsj.nanjing.gov.cn/zcrz/index.htm

生成时间 2020年12月05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施慧 性别 女， 1989 年 11 月 01 日生，于 2007 年 09 月至 2011 年 06 月在本校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江苏科技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2891201105002835 2011 年 06 月 2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玄武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16720580162U **查询时间：** 202501-202509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379	379	379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施慧	320982198911010045	202501 - 202509	9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打印时间：2025年9月28日

工程监理团队-资料员：王丹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王丹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79-07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42242919790719826X

工 作 单 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工程咨询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直属单位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1-12-15

证 书 编 号：21C0Z13376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合格证书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姓　　名： 王　丹

性　　别： 女

身份证号： 422429197907198 26X

证书编号： 321811402302 11



本电子证书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时间： 2018 年 12 月 10 日

“江苏政务服务网-江苏住建厅旗舰店”验证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王丹 性别 女，一九七九 年 七 月 十九日生，于 二〇〇一 年 九 月至 二〇〇四 年 六 月在本校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专业函授 学习，修完 本科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张民昌印

学校（院）：长江大学

批准文号：教成厅（1990）009号

证书编号：104895200405000113

二〇〇四 年 六 月 三十日

No 00116118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王丹		社会保障号码		42242919790719826X			证件号码		42242919790719826X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010	已缴费		21	202206	已缴费		41	202402	已缴费	
2	202011	已缴费		22	202207	已缴费		42	202403	已缴费	
3	202012	已缴费		23	202208	已缴费		43	202404	已缴费	
4	202101	已缴费		24	202209	已缴费		44	202405	已缴费	
5	202102	已缴费		25	202210	已缴费		45	202406	已缴费	
6	202103	已缴费		26	202211	已缴费		46	202407	已缴费	
7	202104	已缴费		27	202212	已缴费		47	202408	已缴费	
8	202105	已缴费		28	202301	已缴费		48	202409	已缴费	
9	202106	已缴费		29	202302	已缴费		49	202410	已缴费	
10	202107	已缴费		30	202303	已缴费		50	202411	已缴费	
11	202108	已缴费		31	202304	已缴费		51	202412	已缴费	
12	202109	已缴费		32	202305	已缴费		52	202501	已缴费	
13	202110	已缴费		33	202306	已缴费		53	202502	已缴费	
14	202111	已缴费		34	202307	已缴费		54	202503	已缴费	
15	202112	已缴费		35	202308	已缴费		55	202504	已缴费	
16	202201	已缴费		36	202309	已缴费		56	202505	已缴费	
17	202202	已缴费		37	202310	已缴费		57	202506	已缴费	
18	202203	已缴费		38	202311	已缴费		58	202507	已缴费	
19	202204	已缴费		39	202312	已缴费		59	202508	已缴费	
20	202205	已缴费		40	202401	已缴费		60	202509	已登记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025年08月		
截至2025年09月，累计缴费月数		324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10-15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业务专用章

电子印章 MEYCIQCQGwBG5CSHkKBHUKDtNZAbnGQpzVgu5WtpEtmaXeSenAIhAKuWWpw4GYu+DnOMLtlX8VRoYSJms45PlZc6V/3

验证码： j1ChQ

让照片通过APP业务自助办理取证即可 2025年10月15日 调取时间：

BIM管理团队-总指挥：周登奎

浙江省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周登奎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7年04月23日

资 格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市政道路（桥梁）

取得资格时间：2020年12月01日

评委会名称：杭州市建设工程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身 份 证 号：230119198704234310

证 书 编 号：G3300337984

查　　询：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wfw.gov.cn)

在线验证码：KRZZ98NC

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1年01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由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周登奎

证书编号　AD243300529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NO. AD0009850

发证日期　2024年09月26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周登奎 性别男，1987 年04 月23 日生，于 2006 年09 月至 2010 年 07 月在本校交通科学与工程学院 交通工程 专业 肄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哈尔滨工业大学

校（院）长：王树国

证书编号：10213120100500230S

二〇一〇 年 七 月 十二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illegible]si.com.cn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35243314lR　　共19页，第1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278	278	278

2024年09月 - 2025年09月，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马向红	130129199007123029	202409 - 202509	13
2	张泽童	130129199010200013	202409 - 202509	13
3	王泽闯	130183199901111274	202409 - 202509	13
4	高佑佳	130203199208300046	202506 - 202509	4
5	张晓朋	130223198904274014	202409 - 202410	2
6	方阳明	130402199910130918	202409 - 202509	13
7	齐向前	130525199410295118	202409 - 202509	13
8	王晶晶	130627199301201221	202409 - 202509	13
9	牛治水	130902199711220010	202409 - 202509	13
10	唐亮	130927199008104517	202409 - 202409	1
11	刘振伟	140481198709201633	202409 - 202508	12
12	靳小波	140522198603186215	202409 - 202505	9
13	靳小波	140522198603186215	202508 - 202509	2
14	刘晓红	140802199205060049	202409 - 202501	5
15	张娅楠	142623199201245743	202409 - 202412	4
16	李鑫	150222198308095922	202409 - 202509	13
17	庄伟	150222198510250017	202409 - 202509	13
18	郭明达	150403199702195426	202409 - 202412	4
19	王东伟	150429198711155759	202409 - 202509	13
20	王健	210103198712112773	202409 - 202509	13
21	吕忠义	210204196711133057	202409 - 202411	3
22	赵武军	210403197006071814	202409 - 202508	12
23	赵子昂	210404200506155011	202409 - 202509	13
24	许岩婷	210422199502280242	202409 - 202509	13

仅限校核使用

备注：1.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授权码：317572938499607l754，

验证平台：https://mapi.zjzw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352433141R　　共19页，第2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278	278	278

2024年09月 - 2025年09月，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25	郭欣欣	210702199506260821	202409 - 202503	7
26	林鑫	211322199211267297	202409 - 202509	13
27	李国华	211381197711062010	202409 - 202501	5
28	侯俊峰	220203197709111211	202409 - 202509	13
29	初文强	220221199502233651	202505 - 202507	3
30	呼天奇	220302199106270617	202409 - 202509	13
31	吕思琦	220322199603254808	202409 - 202509	13
32	林芸帆	220382199504281620	202409 - 202412	4
33	于涛	222403198205020217	202504 - 202509	6
34	郝蕾	230104198707312228	202409 - 202509	13
35	周登奎	230119198704234310	202409 - 202505	9
36	李玉	230229200001011725	202409 - 202509	13
37	崔加全	230702197704170055	202409 - 202410	2
38	白力维	230882198408160313	202409 - 202509	13
39	佟洪良	231085199608031015	202409 - 202409	1
40	冯海强	231181199002210916	202409 - 202509	13
41	谈君	310225198104301615	202409 - 202509	13
42	陈吉松	320106197112112411	202409 - 202509	13
43	徐一程	32028219940612841X	202504 - 202506	3
44	翟先瑞	320321197403223415	202409 - 202509	13
45	李泉泉	320321199308183610	202507 - 202509	3
46	高成林	320321199403103666	202501 - 202504	4
47	陈涛	320322199205188634	202409 - 202501	5
48	盛威	320323198606056036	202409 - 202509	13

备注：1.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授权码：317572938499607175 4，
验证平台：https://mapi.zjzw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仅供政府使用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352433141R　　**共19页，第19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278	278	278

2024年09月 － 2025年09月，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433	杜金鲜	513701199311262234	202409 － 202501	5
434	陈伟	513721198406083694	202411 － 202501	3
435	高广智	513822198302060174	202409 － 202412	4
436	李茂莎	522121200001031026	202409 － 202509	13
437	刘润	522123200106246050	202409 － 202412	4
438	吴海	522131199106225617	202409 － 202501	5
439	周宗锦	522624199403252615	202409 － 202509	13
440	高成昌	522626197510022034	202409 － 202509	13
441	张喜奎	532122198812111431	202508 － 202509	2
442	茶新强	533524199806221511	202409 － 202410	2
443	茶新强	533524199806221511	202503 － 202509	7
444	陈凯	610124199110100936	202409 － 202509	13
445	王燕妮	610322199404210063	202409 － 202410	2
446	董婵姣	610481199603154629	202409 － 202509	13
447	李瑞	612322198602213019	202409 － 202509	13
448	谢全来	612422197803264411	202409 － 202509	13
449	陈争	612429199606010037	202508 － 202509	2
450	张林	620123199508262113	202409 － 202509	13
451	王晓磊	622201199809150018	202409 － 202509	13
452	章鹏	622723198506081431	202409 － 202509	13
453	高毅波	622822198811111739	202409 － 202504	8

备注：1.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授权码：3175729384996071754，
验证平台：https://mapi.zjzw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盖章）

打印时间：2025年09月08日

浙江省社会保险 电子专用章

仅供投标使用

BIM 管理团队-BIM 专业工程师：胡清清



杭州市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

本证书的相关信息由杭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提供。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杭州市职称系统面向社会提供电子证书核验服务。

姓　名	胡清清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91年03月28日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业名称	建筑结构	资格级别	中级
取得时间	2019年12月05日		
公布文号	杭人社函〔2020〕2号		
评定组织	杭州市建设工程技术人员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发文单位	杭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文日期	2020年01月03日		
证书编号	Z330100084653		
二维码验证		在线验证码	740159

电子证书管理章

电子证书生成日期:2020年01月14日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二级证书



胡清清 参加 2015 年 12 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高级建模师（建筑设计专业成绩 良好 ，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340121199103282810

证书编号：1601001023014191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II

ID Number: 340121199103282810

Certificate Number: 1601001023014191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证书唯一序列号：12000194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胡清清 性别 男 ,一九九一年 三 月二十八日生，于二OO九年 九 月至二O一三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3601201305002557

二O一三年 六 月二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352433141R　　共19页，第1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278	278	278

2024年09月 - 2025年09月，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马向红	130129199007123029	202409 - 202509	13
2	张泽童	130129199010200013	202409 - 202509	13
3	王泽闯	130183199901111274	202409 - 202509	13
4	高佑佳	130203199208300046	202506 - 202509	4
5	张晓朋	130223198904274014	202409 - 202410	2
6	方阳明	130402199910130918	202409 - 202509	13
7	齐向前	130525199410295118	202409 - 202509	13
8	王晶晶	130627199301201221	202409 - 202509	13
9	牛治水	130902199711220010	202409 - 202509	13
10	唐亮	130927199008104517	202409 - 202409	1
11	刘振伟	140481198709201633	202409 - 202508	12
12	靳小波	140522198603186215	202409 - 202505	9
13	靳小波	140522198603186215	202508 - 202509	2
14	刘晓红	140802199205060049	202409 - 202501	5
15	张娅楠	142623199201245743	202409 - 202412	4
16	李鑫	150222198308095922	202409 - 202509	13
17	庄伟	150222198510250017	202409 - 202509	13
18	郭明达	150403199702195426	202409 - 202412	4
19	王东伟	150429198711155759	202409 - 202509	13
20	王健	210103198712112773	202409 - 202509	13
21	吕忠义	210204196711133057	202409 - 202411	3
22	赵武军	210403197006071814	202409 - 202508	12
23	赵子昂	210404200506155011	202409 - 202509	13
24	许岩婷	210422199502280242	202409 - 202509	13

个人授权使用

备注：1.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授权码：317572938499607175 4，

验证平台：https://mapi.zjzw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352433141R　　共19页，第11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278	278	278

2024年09月 - 2025年09月，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241	朱文君	339005198710062728	202409 - 202509	13
242	倪瑶	339005198802158364	202507 - 202509	3
243	张月伟	339005198810302653	202409 - 202509	13
244	高志远	339005198903192158	202409 - 202509	13
245	俞力江	339005199002088016	202409 - 202502	6
246	沈怡媛	339005199210140026	202409 - 202509	13
247	许艳娜	339005199212310324	202409 - 202509	13
248	傅涛	339005199803187911	202409 - 202509	13
249	王兵	340102198407012074	202412 - 202509	10
250	王庆超	340121198405097632	202409 - 202509	13
251	胡清清	340121199103282810	202409 - 202509	13
252	刘鎏	340122198512104814	202409 - 202410	2
253	耿玉红	340321199106257961	202409 - 202503	7
254	辛园同	340403197611080056	202507 - 202509	3
255	杨帆	340403198307081411	202409 - 202502	6
256	朱国威	340421199209254013	202409 - 202412	4
257	丁产财	340721198010014217	202409 - 202509	13
258	史婷锋	340822199109225862	202409 - 202509	13
259	陈川	340824199305152413	202409 - 202508	12
260	甘程亮	340825200007091036	202508 - 202509	2
261	石远洋	340826198212043638	202409 - 202509	13
262	徐义春	34082819900219171X	202409 - 202509	13
263	陶汪进	341003199708311410	202409 - 202509	13
264	凌晓芳	341021198412175948	202409 - 202509	13

备注：1.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授权码：3175729384996071754，

验证平台：https://mapi.zjzw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仅供参考使用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352433141R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278	278	278

2024年09月 - 2025年09月，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433	杜金鲜	513701199311262234	202409 - 202501	5
434	陈伟	513721198406083694	202411 - 202501	3
435	高广智	513822198302060174	202409 - 202412	4
436	李茂莎	522121200001031026	202409 - 202509	13
437	刘润	522123200106246050	202409 - 202412	4
438	吴海	522131199106225617	202409 - 202501	5
439	周宗锦	522624199403252615	202409 - 202509	13
440	高成昌	522626197510022034	202409 - 202509	13
441	张喜奎	532122198812111431	202508 - 202509	2
442	茶新强	533524199806221511	202409 - 202410	2
443	茶新强	533524199806221511	202503 - 202509	7
444	陈凯	610124199110100936	202409 - 202509	13
445	王燕妮	610322199404210063	202409 - 202410	2
446	董婵姣	610481199603154629	202409 - 202509	13
447	李瑞	612322198602213019	202409 - 202509	13
448	谢全来	612422197803264411	202409 - 202509	13
449	陈争	612429199606010037	202508 - 202509	2
450	张林	620123199508262113	202409 - 202509	13
451	王晓磊	622201199809150018	202409 - 202509	13
452	章鹏	622723198506081431	202409 - 202509	13
453	高毅波	622822198811111739	202409 - 202504	8

备注：1.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授权码：317572938499607175 4，

验证平台：https://mapi.zjzw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盖章）

打印时间：2025年09月08日

社保经办使用

浙江省社会保险 电子专用章

BIM管理团队-负责平台管理：夏华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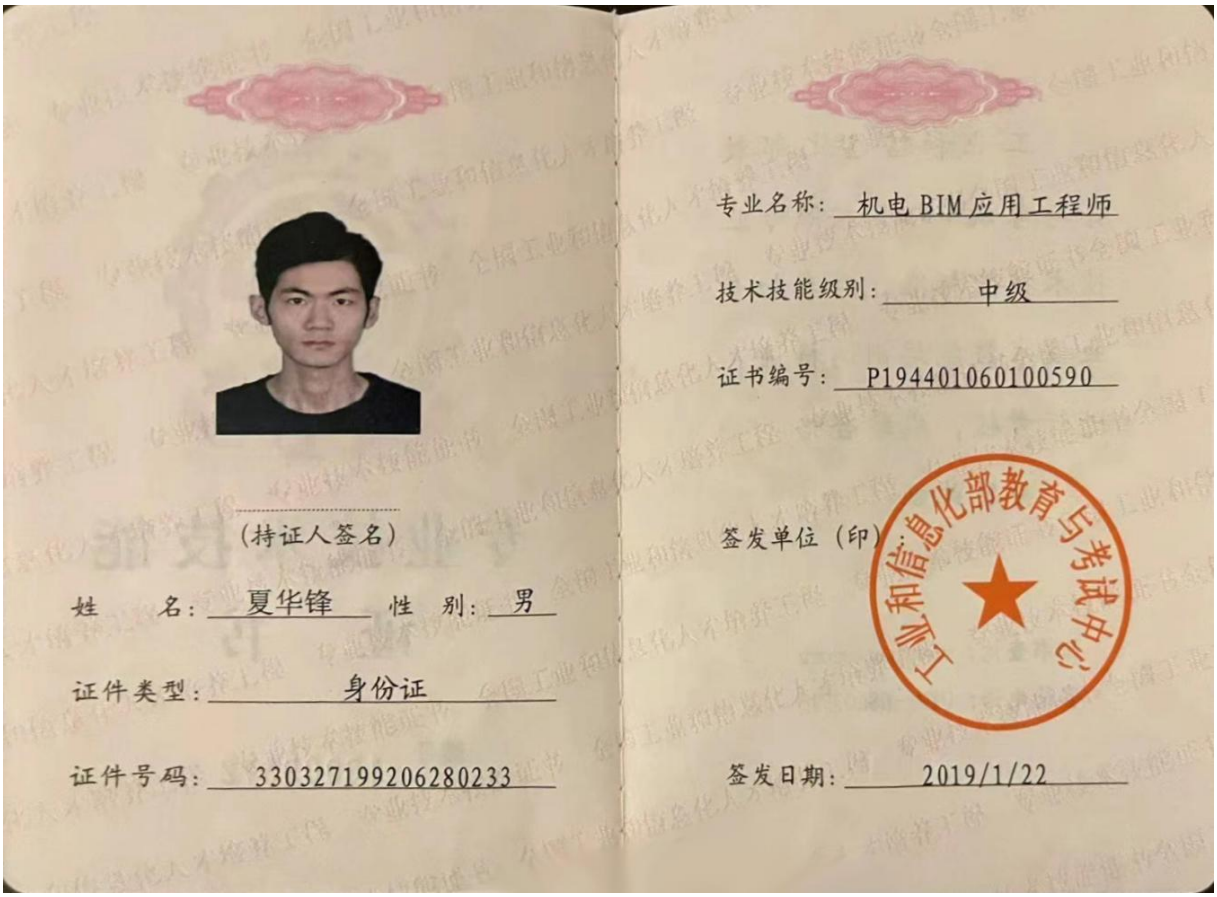

专业名称：机电BIM应用工程师

技术技能级别：中级

证书编号：P194401060100590

签发单位（印）：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与考试中心

签发日期：2019/1/22

（持证人签名）

姓　　名：夏华锋　性　别：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330327199206280233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夏华锋 性别 男，一九九二年 六 月二十八日生，于二〇一三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六年 一 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 专业 2.5 年制 专升本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武汉理工大学　　校　　长：

证书编号：104977201605001311

二〇一六 年 一 月三十一日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352433141R　　共19页，第1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278	278	278

2024年09月 - 2025年09月，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马向红	130129199007123029	202409 - 202509	13
2	张泽童	130129199010200013	202409 - 202509	13
3	王泽闯	130183199901111274	202409 - 202509	13
4	高佑佳	130203199208300046	202506 - 202509	4
5	张晓朋	130223198904274014	202409 - 202410	2
6	方阳明	130402199910130918	202409 - 202509	13
7	齐向前	130525199410295118	202409 - 202509	13
8	王晶晶	130627199301201221	202409 - 202509	13
9	牛治水	130902199711220010	202409 - 202509	13
10	唐亮	130927199008104517	202409 - 202409	1
11	刘振伟	140481198709201633	202409 - 202508	12
12	靳小波	140522198603186215	202409 - 202505	9
13	靳小波	140522198603186215	202508 - 202509	2
14	刘晓红	140802199205060049	202409 - 202501	5
15	张娅楠	142623199201245743	202409 - 202412	4
16	李鑫	150222198308095922	202409 - 202509	13
17	庄伟	150222198510250017	202409 - 202509	13
18	郭明达	150403199702195426	202409 - 202412	4
19	王东伟	150429198711155759	202409 - 202509	13
20	王健	210103198712112773	202409 - 202509	13
21	吕忠义	210204196711133057	202409 - 202411	3
22	赵武军	210403197006071814	202409 - 202508	12
23	赵子昂	210404200506155011	202409 - 202509	13
24	许岩婷	210422199502280242	202409 - 202509	13

个人授权使用

备注：1.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授权码：317572938499607175 4，

验证平台：https://mapi.zjzw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352433141R　　共19页，第6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278	278	278

2024年09月 - 2025年09月，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21	张飞	330282198012300018	202409 - 202509	13
122	姜子扬	330302199107232036	202409 - 202509	13
123	高震江	330302199804172411	202409 - 202502	6
124	宋琼姿	330304199409290349	202409 - 202509	13
125	黄信洁	330304199505316334	202409 - 202509	13
126	叶智勇	330321197201096915	202409 - 202509	13
127	林永周	330321197510017854	202409 - 202509	13
128	黄忠勇	330325197309136136	202409 - 202509	13
129	朱秀鹤	330325197911056833	202409 - 202509	13
130	朱秀才	330325198105297119	202409 - 202509	13
131	邓娇容	330326198309176729	202409 - 202509	13
132	叶友科	330327197502036818	202409 - 202509	13
133	王乃威	330327197907240235	202409 - 202509	13
134	颜新新	330327199005093022X	202409 - 202509	13
135	夏华锋	330327199206280233	202409 - 202509	13
136	陈裕尧	330327200007090010	202409 - 202509	13
137	罗清铉	330327200303150970	202409 - 202506	10
138	王行满	33032919760126355X	202409 - 202509	13
139	董素维	330329198707071438	202409 - 202509	13
140	陈学顺	330329198709153656	202409 - 202509	13
141	林柳枝	330329199306023448	202409 - 202509	13
142	包智慧	330329199503095440	202409 - 202410	2
143	王由溢	330329199811166239	202409 - 202509	13
144	何腊艳	330381198802144725	202409 - 202501	5

备注：1.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授权码：3175729384996071754，

验证平台：https://mapi.zjzw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仅供参考样本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352433141R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278	278	278

2024年09月 - 2025年09月，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433	杜金鲜	513701199311262234	202409 - 202501	5
434	陈伟	513721198406083694	202411 - 202501	3
435	高广智	513822198302060174	202409 - 202412	4
436	李茂莎	522121200001031026	202409 - 202509	13
437	刘润	522123200106246050	202409 - 202412	4
438	吴海	522131199106225617	202409 - 202501	5
439	周宗锦	522624199403252615	202409 - 202509	13
440	高成昌	522626197510022034	202409 - 202509	13
441	张喜奎	532122198812111431	202508 - 202509	2
442	茶新强	533524199806221511	202409 - 202410	2
443	茶新强	533524199806221511	202503 - 202509	7
444	陈凯	610124199110100936	202409 - 202509	13
445	王燕妮	610322199404210063	202409 - 202410	2
446	董婵姣	610481199603154629	202409 - 202509	13
447	李瑞	612322198602213019	202409 - 202509	13
448	谢全来	612422197803264411	202409 - 202509	13
449	陈争	612429199606010037	202508 - 202509	2
450	张林	620123199508262113	202409 - 202509	13
451	王晓磊	622201199809150018	202409 - 202509	13
452	章鹏	622723198506081431	202409 - 202509	13
453	高毅波	622822198811111739	202409 - 202504	8

备注：1.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授权码：317572938499607175 4，

验证平台：https://mapi.zjzw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盖章）

打印时间：2025年09月08日

社保经办使用

浙江省社会保险 电子专用章

九、其他体现企业实力的资料

9-1 企业履约评价 - 联合体牵头人：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履约评价**

序号	项目名称	甲方名称	履约评价结果	履约评价时间	项目地点
1	明湖智谷重点产业片区配套道路工程(第二批)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合格	2025 年第二季度	深圳市光明区
2	深圳大科学装置集群配套项目（220KV 安农甲乙线等 7 回高压线迁改工程）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良好	2025 年第二季度	深圳市光明区
3	明湖智谷重点产业片区配套道路工程(第二批)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良好	2025 年第一季度	深圳市光明区
4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外路）改造工程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良好	2024 年第四季度	深圳市光明区
5	翰林路（近期）市政工程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良好	2024 年第四季度	深圳市光明区
6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外路）改造工程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优秀	2024 年第二季度	深圳市光明区
7	光明燃机电厂片区配套排水管道工程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优秀	2024 年第二季度	深圳市光明区

政府信息公开

请输入搜索关键词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机构职责 +
政策法规 +
规划计划 +
财政信息 +
其他 -
通知公告
履约信息
质量安全管理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索引号：	12440300670022970E/2025-00031	分类：	
发布机构：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成文日期：	2025-08-13
名称：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二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文号：		发布日期：	2025-08-13
主题词：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二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发布日期：2025-08-13 浏览次数：322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二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详见附件。

附件：

1．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二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pdf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二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序号	工程名称	单位名称	合同类型	得分	评价等级
407	凤德路(碧秀路-凤裕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408	凤林路(碧秀路-凤裕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409	高新园区门户区六十二号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精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410	高新园区门户区六十二号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411	明湖智谷重点产业片区配套道路工程(第二批)	中交一航局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412	明湖智谷重点产业片区配套道路工程(第二批)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80	良好
413	明湖智谷重点产业片区配套道路工程(第二批)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79	合格
414	深圳大科学装置集群配套项目(220kV安农_甲乙线等7回高压线迁改工程)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84	良好
415	深圳大科学装置集群配套项目(220kV安农_甲乙线等7回高压线迁改工程)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87	良好
416	深圳大科学装置集群配套项目(220kV安农_甲乙线等7回高压线迁改工程)	深圳供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市政设计	82	良好
417	田寮石场边坡完善工程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88	良好
418	田寮石场边坡完善工程	中琛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88	良好
419	田寮石场边坡完善工程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市政设计	80	良好
420	悦群路(光侨路-长凤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87	良好
421	悦群路(光侨路-长凤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金勘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88	良好
422	明湖智谷重点产业片区配套道路工程(第二批)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市政设计	80	良好
423	元昇厂周边4条市政道路工程	广东南方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424	元昇厂周边4条市政道路工程	天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425	长春北路(振兴路-龙大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广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426	长春北路(振兴路-龙大路)市政工程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427	长春北路(振兴路-龙大路)市政工程	中邮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428	长春北路(振兴路-龙大路)市政工程	广州市汇源通信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429	长春北路(振兴路-龙大路)市政工程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430	长春北路(振兴路-龙大路)市政工程	广东中恒达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431	长春北路(振兴路-龙大路)市政工程	中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432	长春北路(振兴路-龙大路)市政工程	日海通信服务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433	长春北路(振兴路-龙大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434	长春北路(振兴路-龙大路)市政工程	中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435	长春北路(振兴路-龙大路)市政工程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检测合同	75	合格

备注：
1.优秀（90-100）、良好（80-89）、合格（60-79）、不合格（60分以下）。

查询网址：https://www.szgm.gov.cn/gmjzgwj/gkmlpt/index#19389

政府信息公开

请输入搜索关键词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机构职责 +
政策法规 +
规划计划 +
财政信息 +
其他 -
通知公告
履约信息
质量安全管理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索引号：	12440300670022970E/2025-00019	分类：	
发布机构：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成文日期：	2025-05-21
名称：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一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文号：		发布日期：	2025-05-21
主题词：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一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发布日期：2025-05-21 浏览次数：548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一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详见附件。

附件：

1．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一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pdf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一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序号	工程名称	单位名称	合同类型	得分	评价等级
280	楼南五路(双明大道-光辉大道)市政工程	深圳市霍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281	楼南五路(双明大道-光辉大道)市政工程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282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	水发建安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283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80	良好
284	明湖智谷重点产业片区配套道路工程(第一批)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79	合格
285	明湖智谷重点产业片区配套道路工程(第一批)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7	合格
286	明湖智谷重点产业片区配套道路工程(第一批)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市政设计	68	合格
287	明湖智谷重点产业片区配套道路工程(第一批)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68	合格
288	沙头面工业区城市更新市政配套工程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7	合格
289	沙头面工业区城市更新市政配套工程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7	合格
290	沙头面工业区城市更新市政配套工程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7	合格
291	通兴路(南环大道-宝山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宝睿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7	合格
292	通兴路(南环大道-宝山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7	合格
293	通兴路(南环大道-宝山路)市政工程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深圳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5	合格
294	通兴路(南环大道-宝山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霍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8	合格
295	通兴路(南环大道-宝山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66	合格
296	田寮石场边坡完善工程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88	良好
297	凤德路(碧秀路-凤裕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298	凤林路(碧秀路-凤裕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299	高新园区门户区六十二号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300	明湖智谷重点产业片区配套道路工程(第二批)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80	良好
301	田寮石场边坡完善工程	中琛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80	良好
302	翰林路(近期)市政工程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303	翰林路(近期)市政工程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304	翰林路(近期)市政工程	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	市政设计	80	良好
305	翰林路(近期)市政工程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检测合同	85	良好
306	长春北路(振兴路-龙大路)市政工程	中邮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307	长春北路(振兴路-龙大路)市政工程	广州市汇源通信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308	长春北路(振兴路-龙大路)市政工程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309	长春北路(振兴路-龙大路)市政工程	广东中恒达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310	长春北路(振兴路-龙大路)市政工程	中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备注：
1.优秀（90-100）、良好（80-89）、合格（60-79）、不合格（60分以下）。

查询网址：https://www.szgm.gov.cn/gmjzgwj/gkmlpt/index#19389

政府信息公开

请输入搜索关键词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机构职责 +
政策法规 +
规划计划 +
财政信息 +
其他 -
通知公告
履约信息
质量安全管理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索引号：	12440300670022970E/2025-00005	分类：	
发布机构：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成文日期：	2025-02-21
名称：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4年第四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文号：		发布日期：	2025-02-21
主题词：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4年第四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发布日期：2025-02-21 浏览次数：657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4年第四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详见附件。

附件：

1．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4年第四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pdf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4年第四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序号	工程名称	单位名称	合同类型	得分	评价等级
404	东周公园周边道路工程项目	深圳市半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405	东周公园周边道路工程项目	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406	凤德路（碧秀路-凤裕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407	凤林路（碧秀路-凤裕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408	凤侨路（凤腾路-凤裕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409	佛子坳路（光明大街-光辉大道）市政工程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88	良好
410	佛子坳路（光明大街-光辉大道）市政工程	中建一局集团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411	佛子坳路（光明大街-光辉大道）市政工程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412	佛子坳路（光明大街-光辉大道）市政工程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79	合格
413	佛子坳路（光明大街-光辉大道）市政工程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市政设计	88	良好
414	高新园区门户区六十二号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5	合格
415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89	良好
416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	水发建安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8	合格
417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89	良好
418	公明内衣基地科瑞公司地块东侧道路工程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88	良好
419	光明高新园区八号路（同观路-光明大道）市政工程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深圳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420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二十五号路（光侨路-三十八号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精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421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二十五号路（光侨路-三十八号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422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监源路、三径路、凤美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金世纪工程实业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423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监源路、三径路、凤美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建控地盘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424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四十一号路（二十四号路—二十三号路）市政工程	中交一航局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425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五十四号路（三十五号路-观光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精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426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五十四号路（三十五号路-观光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427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五十一号路（五十三路-六十二号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精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428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五十一号路（五十三路-六十二号路）市政工程	中交一航局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429	轨道13号线车辆段周边配套道路工程（第一批）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79	合格
430	轨道13号线车辆段周边配套道路工程（第一批）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市政设计	66	合格
431	轨道13号线车辆段周边配套道路工程（第一批）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432	轨道13号线车辆段周边配套道路工程（第一批）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66	合格
433	红坳村整村搬迁安置房工程周边绿化工程	深圳市半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434	华夏二路（双明大道-光辉大道）市政工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89	良好

备注：
1.优秀（90-100）、良好（80-89）、合格（60-79）、不合格（60分以下）。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4年第四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序号	工程名称	单位名称	合同类型	得分	评价等级
528	光明科学城拆迁安置房配套道路工程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529	光明科学城拆迁安置房配套道路工程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530	光明灭菌产业基地项目场地平整工程	中建一局集团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8	合格
531	光明灭菌产业基地项目场地平整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8	合格
532	光明燃机电厂配套道路工程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533	光明燃机电厂配套道路工程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534	光明燃机电厂配套道路工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535	翰林路（近期）市政工程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87	良好
536	翰林路（近期）市政工程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87	良好
537	翰林路（近期）市政工程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87	良好
538	翰林路（近期）市政工程	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	市政设计	78	合格
539	荔荣路（公常路-圳美大道）市政工程	深投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540	荔荣路（公常路-圳美大道）市政工程	深圳天安骏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代建合同	79	合格
541	荔山路市政工程	深投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542	荔山路市政工程	深圳天安骏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代建合同	79	合格
543	莲成路（莲桂路-翰林路）市政工程	广州安茂铁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544	莲成路（莲桂路-翰林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545	莲成路（莲桂路-翰林路）市政工程	中交一航局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546	莲成路（莲桂路-翰林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市政设计	77	合格
547	莲成路（莲桂路-翰林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市政勘察	86	良好
548	楼工环路（硕泰路-公常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8	合格
549	楼工环路（硕泰路-公常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550	楼工环路（硕泰路-公常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551	楼工环路（硕泰路-公常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市政设计	76	合格
552	楼南三路（楼明路-楼环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市政设计	78	合格
553	楼南三路（楼明路-楼环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554	楼南三路（楼明路-楼环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555	薯田蒲片区A631-0115宗地周边道路工程	深圳市泽信通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84	良好
556	薯田蒲片区A631-0115宗地周边道路工程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市政设计	77	合格
557	薯田蒲片区A631-0115宗地周边道路工程	深圳市半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86	良好
558	薯田蒲片区A631-0115宗地周边道路工程	中深建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备注：
1.优秀（90-100）、良好（80-89）、合格（60-79）、不合格（60分以下）。

政府信息公开

请输入搜索关键词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机构职责 +
政策法规 +
规划计划 +
财政信息 +
其他 -
通知公告
履约信息
质量安全管理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索引号：	12440300670022970E/2024-00046	分类：	
发布机构：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成文日期：	2024-08-27
名称：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4年第二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文号：		发布日期：	2024-08-27
主题词：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4年第二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发布日期：2024-08-27 浏览次数：716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4年第二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详见附件。

附件：

1．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4年第二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pdf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4年第二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序号	工程名称	单位名称	合同类型	得分	评价等级
393	楼村水水生态治理修复工程（二期）	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394	楼村水水生态治理修复工程（二期）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89	良好
395	楼南五路（双明大道-光辉大道）市政工程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396	楼南五路（双明大道-光辉大道）市政工程	深圳市霍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397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88	良好
398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市政设计	89	良好
399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96	优秀
400	光明燃机电厂片区配套排水管道工程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96	优秀
401	光明燃机电厂片区配套排水管道工程	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勘测合同（监测、测绘）	98	优秀
402	光明燃机电厂片区配套排水管道工程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检测合同	98	优秀
403	光明燃机电厂片区配套排水管道工程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检测合同	98	优秀
404	光明燃机电厂片区配套排水管道工程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勘测合同（监测、测绘）	98	优秀
405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二十五号路（光侨路-三十八号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精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406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五十四号路（三十五号路-观光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精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407	红坳村整体搬迁安置房周边凤台路、凤新路市政工程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勘测合同（监测、测绘）	100	优秀
408	秋硕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配套市政道路工程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86	良好
409	秋硕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配套市政道路工程	深圳市龙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84	良好
410	公明内衣基地科瑞公司地块东侧道路工程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检测合同	85	良好
411	公明内衣基地科瑞公司地块东侧道路工程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88	良好
412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蓝源路、三径路、凤美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金世纪工程实业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8	合格
413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蓝源路、三径路、凤美路市政工程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检测合同	88	良好
414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蓝源路、三径路、凤美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建控地盘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415	轨道13号线车辆段周边配套道路工程（第一批）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市政设计	88	良好
416	轨道13号线车辆段周边配套道路工程（第一批）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7	合格
417	轨道13号线车辆段周边配套道路工程（第一批）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检测合同	86	良好
418	轨道13号线车辆段周边配套道路工程（第一批）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89	良好
419	轨道13号线车辆段周边配套道路工程（第一批）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89	良好
420	轨道13号线车辆段周边配套道路工程（第一批）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勘测合同（监测、测绘）	85	良好

备注：
1.优秀（90-100）、良好（80-89）、合格（60-79）、不合格（60分以下）。

查询网址：https://www.szgm.gov.cn/gmjzgwj/gkmlpt/index#19389

➢ 其他能体现企业能力的资格、证书文件



高新技术企业

证书

企业名称：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GR202231002932

发证时间：2022 年 12 月 14 日　　有 效 期：三年

批准机关：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上海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

9-2 企业履约评价 - 联合体成员 4：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招标代理履约评价**

序号	项目名称	甲方名称	履约评价结果	履约评价时间	项目地点
1	龙岗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2020 年)—深水龙岗水务集团供水片区（横岗、园山、平湖、坪地街道）	深圳市深水龙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优秀	2022-9-20	深圳市龙岗区
2	龙岗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2020 年)—深水龙岗水务集团供水片区（龙岗、宝龙街道）	深圳市深水龙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优秀	2022-9-20	深圳市龙岗区
3	龙岗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2020 年)—深水龙岗水务集团供水片区（龙城街道）	深圳市深水龙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优秀	2022-9-20	深圳市龙岗区
4	深圳应急保障中心改造提升工程	深圳市福田福兴信息技术产业园有限公司	优秀	2022-9-20	深圳市福田区
5	深圳市福田区河湾北片区改造项目（南华村棚改）监理服务Ⅰ标段	深圳市福田福河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优秀	2022-9-20	深圳市福田区
6	深圳市福田区河湾北片区改造项目（南华村棚改）监理服务Ⅱ标段	深圳市福田福河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优秀	2022-9-20	深圳市福田区
7	深圳市福田区河湾北片区改造项目（南华村棚改）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Ⅰ标段	深圳市福田福河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优秀	2022-9-20	深圳市福田区

1、龙岗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2020 年)—深水龙岗水务集团供水片区（横岗、园山、平湖、坪地街道）

招标代理服务满意度调查表

尊敬的：深圳市深水龙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贵司委托我司的龙岗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 (2020 年)—深水龙岗水务集团供水片区（横岗、园山、平湖、坪地街道）项目招标代理任务，我司已按计划顺利完成，现请贵办在百忙之中为我司招标代理服务质量给予总体评价，以促使我司不断加强招标代理服务意识、提高招标代理服务质量。为感！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序号	评价项目	评价 （优秀、良好、中等、差）	您认为需要补充说明的
1	招标代理文件编制质量、及时性	优秀	
2	招标代理服务态度严谨性、积极性	优秀	
3	招标代理服务过程廉洁性、公开性	优秀	
4	招标代理档案移交完整性、及时性	优秀	
满意度综合评价		优秀	
您认为我司招标代理工作尚需改进方面的建议：			

招标人（签章）：

招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2022 年 09 月 20 日

2、龙岗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2020年)—深水龙岗水务集团供水片区（龙岗、宝龙街道）

招标代理服务满意度调查表

尊敬的：深圳市深水龙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贵司委托我司的龙岗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2020年)—深水龙岗水务集团供水片区（龙岗、宝龙街道）项目招标代理任务，我司已按计划顺利完成，现请贵办在百忙之中为我司招标代理服务质量给予总体评价，以促使我司不断加强招标代理服务意识、提高招标代理服务质量。为感！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序号	评价项目	评价 （优秀、良好、中等、差）	您认为需要补充说明的
1	招标代理文件编制质量、及时性	优秀	
2	招标代理服务态度严谨性、积极性	优秀	
3	招标代理服务过程廉洁性、公开性	优秀	
4	招标代理档案移交完整性、及时性	优秀	
满意度综合评价		优秀	
您认为我司招标代理工作尚需改进方面的建议：			

招标人（签章）：

招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2022 年 09 月 20 日

3、龙岗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2020 年)—深水龙岗水务集团供水片区（龙城街道）

招标代理服务满意度调查表

尊敬的：深圳市深水龙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贵司委托我司的龙岗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2020 年)—深水龙岗水务集团供水片区（龙城街道）项目招标代理任务，我司已按计划顺利完成，现请贵办在百忙之中为我司招标代理服务质量给予总体评价，以促使我司不断加强招标代理服务意识、提高招标代理服务质量。为感！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序号	评价项目	评价 （优秀、良好、中等、差）	您认为需要补充说明的
1	招标代理文件编制质量、及时性	优秀	
2	招标代理服务态度严谨性、积极性	优秀	
3	招标代理服务过程廉洁性、公开性	优秀	
4	招标代理档案移交完整性、及时性	优秀	
满意度综合评价		优秀	
您认为我司招标代理工作尚需改进方面的建议：			

招标人（签章）：

招标人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2 年 09 月 20 日

4、深圳应急保障中心改造提升工程

招标代理服务满意度调查表

尊敬的：深圳市福田福兴信息技术产业园有限公司

贵司委托我司的深圳应急保障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招标代理任务，我司已按计划顺利完成，现请贵办在百忙之中为我司招标代理服务质量给予总体评价，以促使我司不断加强招标代理服务意识、提高招标代理服务质量。为感！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序号	评价项目	评价 （优秀、良好、中等、差）	您认为需要补充说明的
1	招标代理文件编制质量、及时性	优秀	
2	招标代理服务态度严谨性、积极性	优秀	
3	招标代理服务过程廉洁性、公开性	优秀	
4	招标代理档案移交完整性、及时性	优秀	
满意度综合评价		优秀	
您认为我司招标代理工作尚需改进方面的建议：			

招标人（签章）：

招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2022 年 09 月 20 日

5、深圳市福田区河湾北片区改造项目（南华村棚改）监理服务Ⅰ标段

招标代理服务满意度调查表

尊敬的：深圳市福田福河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贵司委托我司的深圳市福田区河湾北片区改造项目（南华村棚改）监理服务Ⅰ标段项目招标代理任务，我司已按计划顺利完成，现请贵办在百忙之中为我司招标代理服务质量给予总体评价，以促使我司不断加强招标代理服务意识、提高招标代理服务质量。为感！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序号	评价项目	评价 （优秀、良好、中等、差）	您认为需要补充说明的
1	招标代理文件编制质量、及时性	优秀	
2	招标代理服务态度严谨性、积极性	优秀	
3	招标代理服务过程廉洁性、公开性	优秀	
4	招标代理档案移交完整性、及时性	优秀	
满意度综合评价		优秀	
您认为我司招标代理工作尚需改进方面的建议：			

招标人（盖章）：

招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2022 年 09 月 20 日

6、深圳市福田区河湾北片区改造项目（南华村棚改）监理服务Ⅱ标段

招标代理服务满意度调查表

尊敬的：深圳市福田福河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贵司委托我司的深圳市福田区河湾北片区改造项目（南华村棚改）监理服务Ⅱ标段项目招标代理任务，我司已按计划顺利完成，现请贵办在百忙之中为我司招标代理服务质量给予总体评价，以促使我司不断加强招标代理服务意识、提高招标代理服务质量。为感！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序号	评价项目	评价 （优秀、良好、中等、差）	您认为需要补充说明的
1	招标代理文件编制质量、及时性	优秀	
2	招标代理服务态度严谨性、积极性	优秀	
3	招标代理服务过程廉洁性、公开性	优秀	
4	招标代理档案移交完整性、及时性	优秀	
满意度综合评价		优秀	
您认为我司招标代理工作尚需改进方面的建议：			

招标人（盖章）：

招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2022 年 09 月 20 日

7、深圳市福田区河湾北片区改造项目（南华村棚改）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Ⅰ标段

招标代理服务满意度调查表

尊敬的：深圳市福田福河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贵司委托我司的深圳市福田区河湾北片区改造项目（南华村棚改）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Ⅰ标段项目招标代理任务，我司已按计划顺利完成，现请贵办在百忙之中为我司招标代理服务质量给予总体评价，以促使我司不断加强招标代理服务意识、提高招标代理服务质量。为感！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序号	评价项目	评价（优秀、良好、中等、差）	您认为需要补充说明的
1	招标代理文件编制质量、及时性	优秀	
2	招标代理服务态度严谨性、积极性	优秀	
3	招标代理服务过程廉洁性、公开性	优秀	
4	招标代理档案移交完整性、及时性	优秀	
满意度综合评价		优秀	
您认为我司招标代理工作尚需改进方面的建议：			

招标人（签章）：

招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2022 年 09 月 20 日

- **监理履约评价**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评价单位	备注
1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安全隐患设施修缮改造工程	优秀/92 分（通报表扬）	2025.08.08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2	龙岗区 RWB（新营区）建设工程（监理）	良好	2023.12.08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良好为最高等级
3	龙潭公园北侧用房改造工程	良好	2023.11.27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良好为最高等级
4	翠竹外国语学校（一部）拆迁工程监理	优	2023.02.13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5	深圳人才公园二期项目工程监理	表扬信	2025.01.06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6	丽康路西段（松白路-鹏城实验室段）市政工程监理	优秀（通报表扬）	2020.10.28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7	石岩河景观工程（监理）	表扬信	2020.06.21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1、香港中文大学（深圳）安全隐患设施修缮改造工程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龙岗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情况通报

为进一步促进各参建单位诚信履约，奖优罚劣提升项目建设质量，我署组织开展了2025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工作，对施工、监理、全过程咨询、工程总承包、造价咨询、设计、勘察、代建、技术服务类等695个项目合同、239家参建单位进行了合同履约评价。现对17个项目（17家参建单位）进行通报表扬。

一、通报表扬名单如下（排名不分先后）：

（一）施工单位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麦坑山塘生态修复工程〕

深圳市华与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济南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平湖街道平湖北九年一贯制学校周边配套路工程〕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南湾郊野公园入园主要通道交通改善工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耳鼻咽喉医院迁址重建工程〕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五局水利能源建设有限公司

〔养老护理院重新选址建设工程项目〕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国际低碳城会展中心消防安全隐患整治工程〕

（二）监理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安全隐患设施修缮改造工程〕

（三）设计单位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耳鼻喉医院迁址重建工程〕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①东林三路、罗山一路、罗山二路、新厦大道（二期）、理光路等5条市政道路工程，②园山街道简一路拓宽及东延工程〕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协力路(友谊路)盐龙大道立交拓宽改造工程〕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公安局宝岗派出所迁址重建工程〕

（四）技术服务类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龙岗区良白路-铁东路-丹白路道路工程（第三方监测）〕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①坪南路（永勤路-康贤路）新建工程（施工图审查），②平湖街道河包围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施工图审查）〕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2026年度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建设项目第三方质量工

作技术咨询服务〕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2024-2026年度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建设项目第三方安全工作技术咨询服务〕

特此通报。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2025年8月8日

龙岗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得分登记表（监理类）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履约评价单位	综合评分
1	如意路南延接东部过境通道市政工程	监理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89.00
2	园山街道简一路拓宽及东延工程（一期）	监理	重庆联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6.60
3	坪南路（永勤路-康贤路）新建工程	监理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85.90
4	坪地北重点项目地块场平工程（一期）	监理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5.00
5	儿童公园配套连接通道工程	监理	深圳市霍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84.00
6	龙翔大道东延段	监理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82.67
7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梧桐山南路市政工程	监理	深圳市建控地盘监理有限公司	82.09
8	龙岗区坪地街道环城南路改造工程（深惠路-同心中路段）监理	监理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4.16
9	深圳市社会福利救助综合服务中心“六合一”项目周边配套道路工程—正坪一路	监理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83.63
10	龙岗区蛇岭大道-坪地中心路道路工程（一期）A段	监理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85.02
11	协力路（友谊路）盐龙大道立交拓宽改造工程	监理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87.61
12	宝同路东段、新能源四路东段、宝龙六路北段工程	监理	四川元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1.72
13	富华路（盐龙大道-龙凤路）工程	监理	名扬宇恒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88.16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履约评价单位	综合评分
74	龙岗区疾控中心公共卫生应急指挥中心	监理	五洲千城工程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85.00
75	龙岗国际艺术中心及配套项目	监理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88.23
76	龙岗国际艺术中心东广场	监理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88.00
77	布吉公园及地下停车场项目	监理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80.00
78	龙岗区RWB（新营区）建设工程	监理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82.33
79	龙岗交警大队龙城中队营房建设工程（机训）	监理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4.77
80	龙岗交警大队坂田中队营房建设工程	监理	四川元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5.58
81	布吉公园地下停车场与东站地下停车场连接工程	监理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81.28
82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安全隐患设施修缮改造工程	监理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92.00
83	干部人事档案智能库房建设项目	监理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83.00
84	布吉街道百鸽笼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监理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83.89
85	坂田街道宝岗小学改扩建工程	监理	中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78.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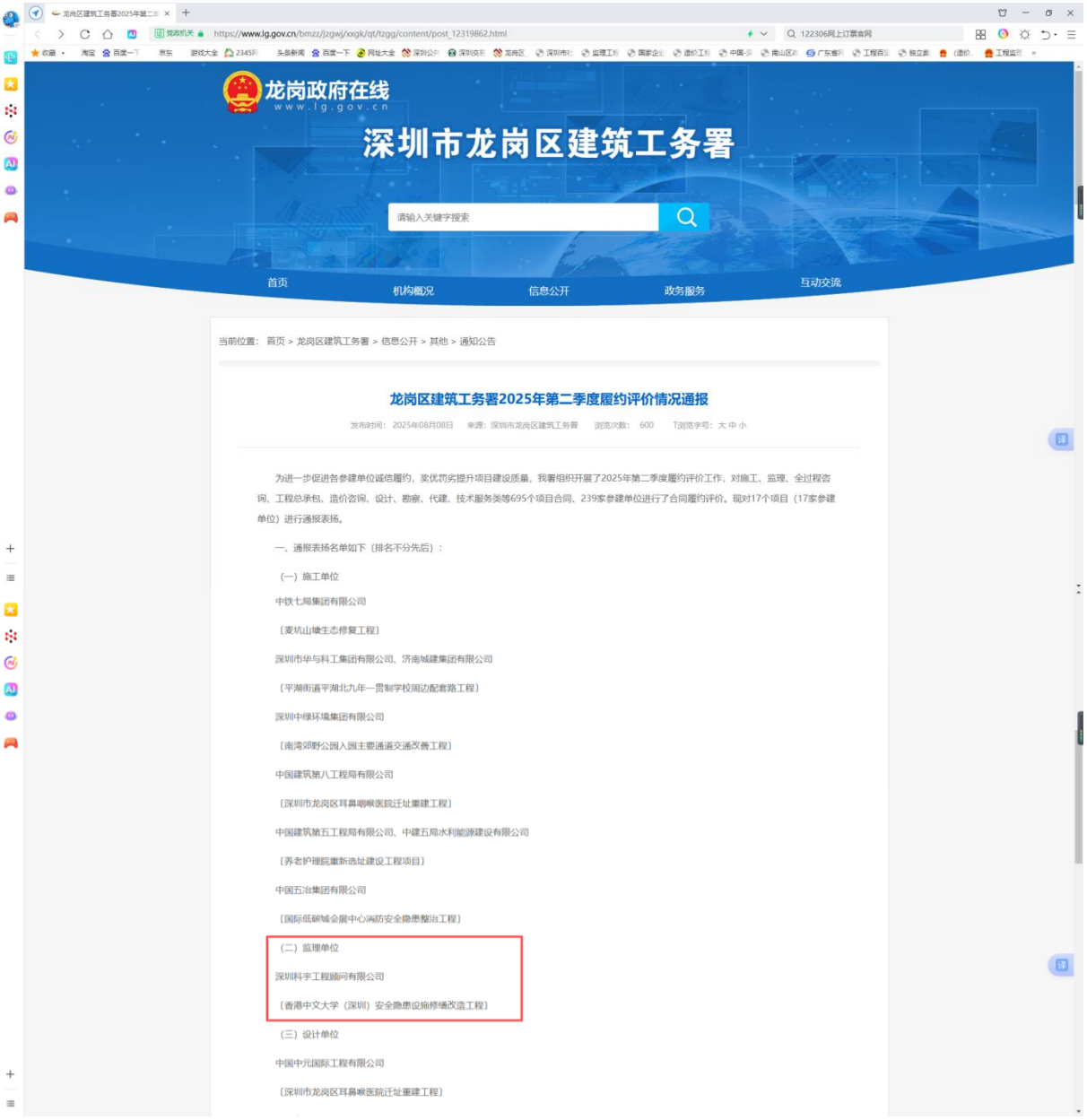

龙岗政府在线
www.lg.gov.cn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请输入关键字搜索

首页 机构概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当前位置： 首页 > 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 信息公开 > 其他 > 通知公告

龙岗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情况通报

发布时间： 2025年08月08日 来源：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浏览次数： 600 T浏览字号： 大 中 小

为进一步促进各参建单位诚信履约，奖优罚劣提升项目建设质量，我署组织开展了2025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工作，对施工、监理、全过程咨询、工程总承包、造价咨询、设计、勘察、代建、技术服务类等695个项目合同、239家参建单位进行了合同履约评价。现对17个项目（17家参建单位）进行通报表扬。

一、通报表扬名单如下（排名不分先后）：

（一）施工单位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麦坑山塘生态修复工程〕

深圳市华与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济南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平湖街道平湖北九年一贯制学校周边配套路工程〕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南湾郊野公园入园主要通道交通改善工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耳鼻咽喉医院迁址重建工程〕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五局水利能源建设有限公司

〔养老护理院重新选址建设工程项目〕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国际低碳城会展中心消防安全隐患整治工程〕

（二）监理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安全隐患设施修缮改造工程〕

（三）设计单位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耳鼻咽喉医院迁址重建工程〕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①东林三路、罗山一路、罗山二路、新置大道（二期）、理光路等5条市政道路工程，②园山街道第一路拓宽及东延工程〕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协力路(友谊路)盐龙大道立交拓宽改造工程〕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公安局宝岗派出所迁址重建工程〕

（四）技术服务类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龙岗区良日路-铁东路-丹日路道路工程（第三方监测）〕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①坪南路（永勤路-康质路）新建工程（施工图审查），②平湖街道河包围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施工图审查）〕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2026年度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建设项目第三方质量工作技术咨询服务〕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2024-2026年度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建设项目第三方安全工作技术咨询服务〕

特此通报。

如有异议请在五个日历天内通过区建筑工务署政务邮箱申诉，申诉材料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司公章（需包含联系人、联系电话），逾期视为无异议。

（申诉邮箱地址：jzgwshtk@lg.gov.cn；联系人：合同预算科谢工；联系电话：0755-89551011）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2025年8月8日

相关附件：

龙岗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情况通报.pdf

龙岗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得分登记表.pdf

【返回顶部】【打印页面】【关闭本页】

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

龙岗政府在线
www.lg.gov.cn
邮政编码：518100
技术支持：龙岗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政府网站找错
主办：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备案序号：粤ICP备05027862号-1
粤公网安备:44030702000715
网站标识码4403070005
咨询投诉电话：0755-12345
（建议您使用IE9以上版本浏览器访问本网站）
网站地图 | 版权保护 | 隐私声明 | 在线帮助

2、龙岗区 RWB（新营区）建设工程（监理）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评价期限	2023 年 7 月 1 日 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		
承包商（评价对象）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勘察 □设计 □施工 ☑监理 □造价咨询 □招标代理 □审图机构		
承包商资质等级	甲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龙岗如意路 187 号中粮祥云广场 2 栋 A 座 16 楼		
法定代表人	王苏夏	电话	17722968709	项目负责人	张延成	电话	13715398317
工程名称	龙岗区 RWB（新营区）建设工程			承包范围	土石方，基坑支护，地基与基础，主体工程，装饰装修，给排水，钢结构，屋面，防水，建筑电气．智能化，通风空调，防排烟，电梯设备及安装，消防慕墙．金属门窗，人防 ，白蚁，园林建筑 园林绿化及室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工程合同价	164（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 年 8 月 16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 年 11 月 11 日	合同工期	817（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 年 6 月 18 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人员和资源配备	20	85.8
2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含环境保护）	18.8	
3	质量控制	15	
4	进度控制	6	
5	投资控制	6	
6	配合与协调	20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2023 年 12 月 8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2023 年 12 月 8 日

评价等级	☑ 良好（85 分≤总分）	□ 合格（60≤总分<84 分）	□ 不合格（总分≤59 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3、龙潭公园北侧用房改造工程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评价期限	2022 年 10 月 27 日至 2023 年 4 月 20 日		
承包商（评价对象）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勘察 ☐设计 ☐施工 ☑监理 ☐造价咨询 ☐招标代理 ☐审图机构		
承包商资质等级	甲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龙岗如意路 187 号中粮祥云广场 2 栋 A 座 16 楼		
法定代表人	王苏夏	电话	17722968709	项目负责人	王静静	电话	13794455547
工程名称	龙潭公园北侧用房改造工程			承包范围	本工程建设内容包括土建工程、安装工程、室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潭公园北侧			工程合同价	15.880220（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 年 10 月 1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20 日	合同工期	8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 年 10 月 27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3 年 4 月 20 日	实际工期	176（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2022 年第四季度考核科室评价分数	88	88.5
2	2023 年第一季度考核科室评价分数	89	
3			
4			
5			
6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2022 年 1 月 27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2023 年 1 月 27 日

评价等级	☑ 良好（85 分≤总分）	☐ 合格（60≤总分＜84 分）	☐ 不合格（总分＜59 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4、翠竹外国语学校（一部）拆迁工程监理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履约评价表（监理）

工程名称			翠竹外国语学校（一部）拆建工程	承包商负责人	王成山 135 1082 5921
承 包 商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评价等级	☑优 □良 □中 □合格 □不合格
总 得 分			91	评价时间	2023.2.13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单位经办人	陈为
序号	分项内容	满分分值	评 价 标 准	得分情况	
一	人员配备	24		24	
1	人员数量要求	4	**4分：**配备监理人员的数量满足合同及监理工作的实际要求并能及时到位，人员调整得到业主的认可； **2分：**配备监理人员的数量基本满足合同及监理工作的实际要求并能到位，人员调整得到业主的认可； **0分：**配备监理人员的数量不满足合同及监理工作的实际要求。	4	
2	专业配置要求	10	**10分：**配备的监理人员的专业满足监理合同要求且各专业人员保持稳定； **6分：**配备的监理人员的专业基本满足监理合同要求且各专业人员保持相对稳定； **0分：**配备的监理人员专业不满足监理合同要求且各专业人员调换频繁。	10	
3	项目总监要求	10	**10分：**项目总监常驻现场且该总监具有高度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 **6分：**项目总监基本常驻现场且该总监具有责任心、具有一定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 **0分：**项目总监未常驻现场或该总监无责任心、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差。	10	
二	履约质量	34		33	
4	前期及设计阶段	3	**4分：**能够认真主动地完成监理合同约定的前期阶段各项监理工作； **2分：**能够完成监理合同约定的前期阶段各项监理工作； **0分：**不能够完成监理合同约定的前期阶段各项监理工作。	3	
5	施工准备阶段	5	**5分：**能够认真主动地完成监理合同约定的施工准备阶段各项监理工作； **3分：**能够完成监理合同约定的施工准备阶段各项监理工作； **0分：**不能够完成监理合同约定的施工准备阶段各项监理工作。	4	
6	工程质量控制	5	**5分：**监理质量符合监理合同的要求， 监理工程师能够严格地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以及设计文件、建设工程承包合同和监理合同，对工程施工质量实施有效监理并对施工质量尽到监理责任； **3分：**监理质量基本符合监理合同的要求， 监理工程师基本能够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以及设计文件、建设工程承包合同和监理合同，对工程施工质量实施有效监理并对施工质量尽到监理责任； **0分：**监理质量不符合监理合同的要求， 监理工程师不能够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以及设计文件、建设工程承包合同和监理合同，对工程施工质量实施有效监理并对施工质量尽到监理责任。	5	

7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5	**5分：**监理安全符合监理合同的要求， 监理工程师能够严格地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对工程安全实施监理并承担监理责任；对中型项目和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编制安全监理方法和控制要点，能监督施工企业按照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和安全专项施工方案组织施工，及时制止违规施工作业。 **3分：**监理安全基本符合监理合同的要求，监理工程师基本能够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对工程安全实施监理并承担监理责任；对中型项目和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编制安全监理方法和控制要点，基本能监督施工企业按照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和安全专项施工方案组织施工，制止违规施工作业。 **0分：**监理安全不符合监理合同的要求，监理工程师不能够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对工程安全实施监理并承担监理责任；对中型项目和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未编制安全监理方法和控制要点，未能监督施工企业按照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和安全专项施工方案组织施工，未及时制止违规施工作业。	**5**
8	合同管理	5	**5分：**能够及时公正地按照监理合同及监理规范的要求执行工程变更、工程延期、费用索赔、分包转让、争端仲裁和确认承包人违约等有关合同管理的工作内容； **3分：**基本能够按照监理合同及监理规范的要求执行工程变更、工程延期、费用索赔、分包转让、争端仲裁和确认承包人违约等有关合同管理的工作内容； **0分：**不能够按照监理合同及监理规范的要求执行工程变更、工程延期、费用索赔、分包转让、争端仲裁和确认承包人违约等有关合同管理的工作内容。	**5**
9	资料管理	5	**6分：**能够认真及时地按照监理合同要求做好监理记录、监理月报和各种档案资料（包括行政档案、财务支付档案和技术档案）的管理工作； **3分：**基本能够按照监理合同要求做好监理记录、监理月报和各种档案资料（包括行政档案、财务支付档案和技术档案）的管理工作； **0分：**不能够按照监理合同要求做好监理记录、监理月报和各种档案资料（包括行政档案、财务支付档案和技术档案）的管理工作。	**5**
10	工程变更、预结算审核	6	**6分：**能够准确详细地按照监理合同要求审核工程变更、预算、结算，且预算、结算结果与审定价误差率小于 5%（不含5%） **3分：**基本能够按照监理合同要求审核工程变更、预算、结算，且预算、结算结果与审定价误差率在 5%—10%之间（不含10%）； **0分：**不能够按照监理合同要求审核工程变更、预算、结算，且预算、结算结果与审定价误差率在 10%以上（含10%）。	**6**
三	**进度控制**	**10**		**6**
12	进度控制	10	**10分：**能够认真主动地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合同工期； **6分：**基本能够控制项目各阶段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合同工期； **0分：**不能够控制项目各阶段工期或因监理工程师的责任造成施工合同工期延后。	**6**
四	**协调配合与服务**	**17**		**16**
13	配合情况	8	**8分：**能够依法、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和依法推动施工单位的工作； **5分：**基本能够依法、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和依法推动施工单位的工作； **0分：**不能够依法、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和依法推动施工单位的工作；	**8**
14	检验设备的配置	5	**5分：**检验设备的配置按招标文件及监理合同满足现场施工要求； **3分：**检验设备的配置按招标文件及监理合同基本满足现场施工要求； **0分：**检验设备的配置按招标文件及监理合同不满足现场施工要求；	**4**
15	诚信情况	4	**4分：**在没有得到相应许可的情况下，不对外公开涉及任何机密的资料；无串通施工、咨询等单位弄虚作假的现象； **2分：**在没有得到相应许可的情况下，基本做到不对外公开涉及任何机密的资料；无串通施工、咨询等单位弄虚作假的现象； **0分：**在没有得到相应许可的情况下，对外公开涉及任何机密的资料；有串通施工、咨询等单位弄虚作假的现象。	**4**

五	**第三方安全质量评估**	15	**15分**：第三方评价结果为优秀 **10分**：第三方评价结果为合格 **0分**：第三方评价结果为不合格	12
六	**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情形**	/	1、未经甲方批准，擅自更换总监理工程师（或总监代表）。 2、在工程建设中，存在弄虚作假、虚报冒报等行为，致使政府认定的部门审定结算价超过监理审核结算价20%的。 3.未发现或发现但未按程序处理施工单位在工程质量、计量、签证等方面弄虚作假行为，给甲方造成了实际损失的。 4、发生收受贿赂或与施工单位串通损害业主利益行为。 5、法律法规、招标文件、合同规定的其他情形。	
	合计	100		91
部室负责人意见：				
部室分管署领导意见：				
注：规定的评分指标中，招标文件或合同无委托实施的内容，不计入评分，其分值按百分比折算后计入其他指标中或计总得分按百分比进行折算。				

5、深圳人才公园二期项目工程监理

履约评价证明文件

华润置地 CR LAND

感 谢 信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在过去的一年里，我们共同面对了前所未有的挑战与机遇。在此，我们特别致函感谢贵司 2024 年度在**[深圳人才公园二期项目工程监理]**中所展现出的攻坚克难的精神以及积极推进项目建设的能力。

2025 年作为华润置地“十四五”收官之年、“十五五”谋篇布局之年，也是华润置地“三十而立、再启新程”的起步之年，我们将继续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基调，统筹发展与安全。在这个关键时期，我们期待与贵公司携手共进，以不懈怠的精神状态和敢于胜利的奋斗姿态完成战略目标，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并以改革发展新成就开启建设世界一流企业的新征程。

愿双方在新的一年继续保持良好合作，共同推动深圳代建业务高质量发展。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16 日

6、丽康路西段（松白路-鹏城实验室段）市政工程监理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政府

政务要闻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魅力南山

当前位置：首页 > 信息公开 >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 > 工程履约评价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关于2020年自建项目三季度合同履约评价情况的通报

时间：2020-11-02 来源：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各施工单位、监理单位：

为进一步规范我署建筑工程合同主体的履约行为，根据合同履约评价有关规定和施工、监理合同相关约定，对参与我署政府投资建设的11个自建项目的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在2020年三季度合同履约情况进行了综合评价。根据评价结果，决定对等级为优秀的4家单位给予通报表扬。

履约评价等级为优秀，给予通报表扬的单位名单

（一）施工单位：

深圳市信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丽康路西段（松白路-鹏城实验室段）市政工程）；

深圳监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东滨路南山大道人行天桥）。

（二）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东滨路南山大道人行天桥）。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丽康路西段（松白路-鹏城实验室段）市政工程）。

特此通报。

附件：1.2020年三季度自建项目合同履约评价汇总表（施工单位）

2.2020年三季度自建项目合同履约评价汇总表（监理单位）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2020年10月28日



附件2：

2020年上半年自建项目合同履约评价汇总表（监理单位）

序号	监理单位	工程名称	得分	评价等级	总监
1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东滨路南山大道人行天桥	90.60	优秀	王维地
2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丽康路西段（松白路-鹏城实验室段）市政工程	90.50	优秀	付鹏
3	深圳市半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档案服务大厦	89	良好	阚海英
4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微波山路道	86	良好	张波
5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南海大道（港湾大道—东滨路）改造	84	良好	张波
6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单位	丽康路（麻勘-福光K2+900-K3+676.844段）	83.7	良好	姜宏
7	深圳市建艺国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学兴路（原名深大附中南侧规划路）	83.5	良好	徐乐虎
8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东滨路党校天桥（原名东滨路弘基学校人行天桥）	82.00	良好	付鹏
9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深云侨香人行天桥	82	良好	付鹏
10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南油市政广场	82	良好	文进香
11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南海大道下穿工程（高新中二道下穿南海大道）改造	78	合格	徐世斌

2020年度安全文明生产先进单位



7、石岩河景观工程（监理）

业绩证明表·监理类市政公用工程组（补录）

工程/项目名称	石岩河景观工程（监理）	工程/项目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工程/项目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实施单位	（盖章）	监理服务费	243.1713 万元
承包范围	（请按合同承包范围填写） 本工程项目的监理服务内容包括“石岩河景观工程”全套施工图所涉及的园林景观、绿化提升、绿化给水、景观照明及灯光、视频监控、水土保持、外电驳接、交通疏解及管线迁改等工程等施工阶段及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		
工程/项目资金来源情况	☑政府 ☐国有 ☐集体		
工程/项目履约情况	☑优秀 ☐良好 ☐合格		
合同开工时间	2017 年 03 月 01 日	合同竣工时间	2020 年 12 月 30 日
合同签订时间	2017 年 02 月 04 日		
建设单位联系人	林工	联系电话	13590465560
建设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日　　期：2020 年 06 月 21 日			
说明	1. 本表中内容请您如实填写打印，并与提交资料内容保持一致。 2. 本表设置的内容不得随意更改。 3. 建设单位必须是签订合同的发包人。 4. 近 3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 其他能体现企业能力的资格、证书文件





BIM 获奖情况



荣誉证书

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周登奎、靳修志、胡清清、黄乐、徐义春、齐向前、陈浩天、李雪洁、牛治水完成的智造谷产业服务综合体BIM应用项目在2022年度杭州市勘察设计行业优秀成果认定中荣获三等奖。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杭州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

2021 年 4 月由注册地市场监管局核准，“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由注册地市场监管局核准，“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登记情况

登记情况：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007338189OXY

企业名称：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经营场所）：浙江省温州市山前街47号三楼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张东波

注册资本（资金数额）：54517.69 万人民币元

经营起始日期：2001-12-05

核准日期：2021-04-28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登记机关：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营截止日期：2031-12-04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建设工程勘察；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专业设计服务；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对外承包工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次数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核准时间
42	名称变更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04-28

（本资料仅供参考，不得作为经营凭证。）

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业档案查询专用章 (1)

打印日期：2021-04-28

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业档案查询专用章 (1)

仅用于投标，复印无效

变更登记情况

登记情况：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00733818890XY**

企业名称：**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经营场所）：浙江省温州市山前街47号三楼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张东波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资金数额）：**54517.69** 万人民币元　　登记机关：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营起始日期：**2001-12-05**　　经营截止日期：**2031-12-04**

核准日期：**2024-03-25**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建设工程勘察；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特种设备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专业设计服务；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对外承包工程；建筑材料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水泥制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电线、电缆经营；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次数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核准时间
45	名称变更	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3-25
46	投资人(股权)备案	企业名称：元博圣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额：26713.67万；百分比：49%;企业名称：平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出资额：26168.49万；百分比：48%;姓名：余海军；出资额：1635.53万；百分比：3%;	企业名称：鲲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额：26713.67万；百分比：49%;企业名称：平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出资额：26168.49万；百分比：48%;姓名：余海军；出资额：1635.53万；百分比：3%;	2024-03-25

仅用于投标，再次复印无效

（本资料仅供参考，不得作为经营凭证。）

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业登记专用章（1）

打印日期:2024-03-25

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文件

中建金协〔2023〕17号

关于公布2022年“金协杯”第三届全国钢结构行业数字建筑及BIM 应用大赛获奖作品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有关单位：

为推进数字孪生BIM技术在建筑信息化发展中的应用，深化BIM技术在钢结构工程中的实践，推动建筑钢结构数字孪生BIM技术应用的发展，实现工程项目的数字化、精细化、智慧化的生产和管理，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举办了2022年“金协杯”第三届全国钢结构行业数字建筑及BIM 应用大赛。组委会共收到129项参赛作品，经过形式审查、专家评审，评选出107项获奖作品，其中特等奖14项，一等奖24项，二等奖41项，优秀奖28项，现予以通报。

附件：2022年“金协杯”第三届全国钢结构行业数字建筑及 BIM 应用大赛获奖作品名单

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

2023年03月24日

2022年“金协杯”第三届全国钢结构行业数字建筑及BIM应用大赛作品

优秀奖

序号	作品编号	作品名称	获奖单位	获奖人员	奖励等级
1	3A007	BIM技术助力奥迪一汽新能源项目总装车间工程智能建造	吉林安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嘉图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机械工业第九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01.尹清源 02.闫 磊 03.代尊龙 04.李 想 05.王铁泉 06.张 艳 07.宿 平 08.贾 立 09.孟凡龙 10.高 飞	优秀奖
2	3A011	肇庆鼎湖万达广场项目BIM管理技术应用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01.班程远 02.李 攀 03.苏明珠 04.王大亮 05.史高飞 06.朱建跃 07.涂峻伦	优秀奖
3	3A018	大体量钢结构技术创新基地的BIM技术应用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01.杨瑞军 02.高 超 03.陈 翔 04.姜 浩 05.魏 锰	优秀奖
4	3A022	大跨度变截面双曲轨道梁BIM模型	比亚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1.刘涛飞 02.刘春巧 03.刘亚峰 04.赖海群 05.徐东方 06.梁 俊 07.何 晶 08.汪 玉 09.李静静	优秀奖
5	3A012	肇庆万达国家度假区规划展示中心施工阶段BIM技术应用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01.班程远 02.李 攀 03.苏明珠 04.王大亮 05.史高飞 06.朱建跃 07.涂峻伦	优秀奖
6	3A024	上饶市立医院三江总院项目BIM应用	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1.胡清清 02.黄 乐 03.徐义春 04.洪 蕾 05.李雪洁 06.王婷婷 07.胡业成 08.布海迪齐罕麦麦提 09.胡志元 10.周樟龙	优秀奖
7	3A031	基于国际展览项目施工全生命周期BIM综合应用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01.许成凯 02.于 杰 03.李卫永 04.罗 毅 05.郭喜凤 06.宋祥靓 07.路金然 08.梁建超	优秀奖